

鲁滨孙飘流记
摩尔·弗兰德斯

〔英〕笛福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鲁滨孙飘流记

摩尔·弗兰德斯

〔英〕笛 福 著

徐霞村 梁遇春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北京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滨孙飘流记 摩尔·弗兰德斯/(英)笛福(Defoe, Daniel)著;徐霞村,梁遇春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7.5
(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ISBN 7-02-001942-0

Ⅰ.鲁… Ⅱ.①笛… ②徐… ③梁… Ⅲ.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Ⅳ.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0007 号

装帧设计:李 吉 庆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市通县电子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金 城 造 纸 厂 供 纸
字数 426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8.5 插页 1
1997年5月北京第1版 1997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35.00 元

前　言

丹尼尔·笛福(1660—1731)出生于英国伦敦，是一介屠夫的儿子，受教育于异教徒办的学校。他二十四岁结婚，当时是一个殷实的袜子商。出于经商的需要，他到过欧洲大陆许多国家，长了见识，开了眼界。低贱的出身使他对等级森严的英国社会深感不满，异教徒的信仰决定了他对英国国教一统天下的反感。他于一六八五年参加了蒙默士公爵的起义。起义失败后他还没有来得及结束东藏西躲的生活，便于一六八八年又参加了从荷兰过来夺取英国王位的威廉第三的军队。这次他很走运，既得到了威廉第三的赏识，生意也一帆风顺。安妮女王即位后，他因为写了讽刺国教的小册子《清除异教的捷径》而遭逮捕，被判罚金和枷号示众三天。他在狱中创办了《法兰西与全欧政事评论》，以此为阵地对英国政事进行评说。和政府接近后，他又替政府办报纸，并作为政府间谍人员前往苏格兰策划苏格兰归属英格兰一事。因为他有独立的思想和犀利的笔，一七一三至一七一四年间他因言论不当而三次被捕入狱。笛福年届六十岁开始写小说，短短五、六年间出版六、七部长篇小说。但他清贫的生活境况却没有改善多少，晚年孤苦贫穷，死后葬于伦敦一个公墓。

政治上的屡屡失意和生意上的多次破产，并未使他从此一蹶不振，甘心服输。他说过：“只要我还能划水，我就不肯被淹死；只要我还能站立，我就不肯倒下。”可以说，《鲁滨孙飘流记》

就产生于他这样的人生观。

鲁滨孙的原型是一个名叫亚历山大·塞尔克的英国水手，他孤身一人在一荒岛上生活了五年，被英国一航海家带回英国时，已成了比野山羊还跑得快的野人。笛福笔下的鲁滨孙却是一个体面的文明人，其文明基础就是那条触礁的船。船本身是人类文明的产物，船上的所有载货也是人类千万年来创造出来的文明产物。因此，当他发现自己是船只遇难后飘落在荒岛上的唯一幸存者并有遥遥相望的遇难船只相伴时，他不禁暗自祈祷："……上帝却不可思议地把船送到海的附近，使我可以从里面取出许多有用的东西，使我终生用之不尽。"他先后上了十二次船，把船上他认为有用的东西，如枪支、火药、刀斧、木匠工具、衣服、种子和酒，统统用自制的木伐运到了荒岛上。我们知道，笛福着力塑造的鲁滨孙是一个朝气蓬勃的上升时期的资产阶级形象。他竭力证明的是鲁滨孙在已有的文明基础上还能创造出什么样的奇迹。他用四十二天制做了一块木板；花五、六个月的时间做了一只独木舟，却发现还需要花十二年时间挖条河才能把它弄进海里，因此他不得不再花两年时间在靠近海岸边的地方另造一只船！他种庄稼种错了季节，毫无收成，只好再种……在同大自然的斗争中，他表现出了超人的毅力，终于创造出了一个包括船只、面包、陶器、种植园、牧场、运河和住所等样样齐备的乐园。

物质基础奠定之后，精神生活便上升为主要问题。鲁滨孙的精神生活就是一心想做一个殖民主义者。殖民主义最大的特征就是其欲壑难填的占有欲。荒岛上没有出现第二个人时，鲁滨孙踌躇满志地说："这一切都是我的！"当他把土著人星期五从死神手中救出来时，立即明确地建立了一种主仆关系，并且用殖民主义者惯用的精神武器基督教开化星期五。后来他又同一个西班牙人和星期五的父亲建立了主仆关系。他只有三个臣民时

便心满意足地说："我觉得我已经有不少百姓了。""我的百姓完全服从我；我是他们的全权统治者和立法者。"当一只英国哗变船只来到荒岛，船长向他求援时，他深怕和他一样文明的人侵占他的领地，因而提出"你们决不能侵犯我在这里的主权"的要求。总而言之，鲁滨孙是英国文学里一个全新的形象。他不是骑士，不是英雄，不是才子；他是一个蓬勃向上、勤劳致富、以改造旧秩序建立新秩序为己任的资产阶级分子。作为一个殖民主义者，鲁滨孙的魅力也许会逐渐消失，但作为一个向自然索取生存条件的人，他在世界文学史上则是一个不朽的形象。

与鲁滨孙相比，《摩尔·弗兰德斯》一书中的摩尔只是一个传奇式的水性杨花的女人。她出生在纽盖特，做了十二年妓女，当了五次妻子(其中一次是给她的亲兄弟当)，干了十二年贼，做了八年被放逐的囚犯。但她最后发了财，过上了本分的生活，死时是一个虔诚的忏悔者。这是一本引人入胜、纯属虚构的以第一人称写的小说，其中关于社会环境的描写，无疑是十八世纪初伦敦下等贫民生活的真实写照。笛福的主要意图是通过摩尔的一生，向世人揭示社会就是这样一个既荒谬又现实的集合体。

英国著名文学史家哈里·布莱米利斯在其《英国文学简史》里写道："只有我们读到丹尼尔·笛福的作品时，'长篇小说'这个词儿的使用才算名副其实了。"在笛福的小说出现之前，英国文学经历了以莎士比亚为代表的戏剧巅峰和以弥尔顿为代表的诗歌高潮。但在长篇小说的创作方面，其水准还停留在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和班扬的寓言小说《天路历程》上。笛福的小说——尤其《鲁滨孙飘流记》的出现，使长篇小说的内涵一下子丰富起来，前景大为开阔。《鲁滨孙飘流记》一书在写作技巧上发展了许多传统的写作手法，如当时广为流行的关于航海的叙述、精神指导小册子、皈依者的传记、逃遁尘世羁绊的故事，等等。

另外，作者成功地运用了第一人称讲故事的手法，增加了故事的可读性和亲切感，缩短了读者与书中主人公及其环境的距离，从而把传统的第一人称的叙述体推向了一个崭新的高度。

同《鲁滨孙飘流记》相比，《摩尔·弗兰德斯》的主要贡献是作者把一个荡妇作为女主人公写进小说，打破了只有淑女佳人才配做故事女主角的传统格局。这对后人是很有影响的。可以说，比笛福稍后成器的启蒙主义作家理查逊的《帕美拉》和菲尔丁的《亚美丽亚》等部以女仆和平民女子为主人公的长篇小说，在某种程度上都受到了《摩尔·弗兰德斯》一书的影响。

《鲁滨孙飘流记》成书于一七一九年，立即引起轰动，此后他一鼓作气写出《鲁滨孙飘流记续集》(1720)、《辛格顿船长》(1720)、《摩尔·弗兰德斯》(1722)、《杰克上校》(1722)和《罗克萨纳》(1724)等多部长篇小说。在短短五年间，他在英国文学长篇小说这块阵地上进行了一次真正的文学革命。不可否认，他的创作难免粗糙，人物塑造的力度和深度不甚理想，写作结构也有单调之嫌。然而，他毕竟是在进行一种创造——以高度的首创精神在长篇小说的各个方面进行了探索，因而，他被誉为“英国和欧洲的小说之父”是当之无愧的。

文　心

目　次

鲁滨孙飘流记

徐霞村 译

Daniel Defoe

THE LIFE AND SURPRISING ADVENTURES OF ROBINSON CRUSOE, OF YORK, MARINER

根据 W.P.Trent 订正的纽约 Ginn & Company
1916 年版译出;参考伦敦 Blackie & Son
复印的 1717 年初版订正。

原　　序

假如世界上真有什么私人的冒险经历值得发表，并且在发表后还会受到欢迎的话，那么编者认为便是这部自述。

编者认为这个人一生的离奇遭遇，实在是前此闻所未闻的；没有一个人的生活比他具有更大的变化。

述者在叙述这个故事时，处处采用朴质和严肃的态度，并且在叙述时别具慧心，把一切事迹都联系到宗教方面去：以现身说法的方式教导别人，叫我们无论处于什么环境都敬重造物主的智慧。

编者相信这本书完全是事实的记载，毫无半点捏造的痕迹。他更认为读者从它里面无论就消遣来说、就教训来说都可以同样地得到益处，因为在这些方面的内容它都具备；所以他认为把它印出来就是对世人做了一番很大的贡献，用不着再费什么别的客气话了。

我于一六三二年出生于约克城[1] 的一个体面人家。我不是本地人，因为我父亲是一个外国人，是德国不来梅[2] 地方的人。他来到英国后，起初住在赫尔城[3]，靠做生意挣了一份家财，后来收了生意，搬到约克城住下，在那里娶了我母亲。我母亲娘家姓鲁滨孙，是当地一个很体面的人家。由于母亲的缘故，我就被起名叫鲁滨孙·克鲁兹拿[4]，但由于英国语音的变化，现在人们叫我们的时候，或是我们自己称自己，写自己的姓名的时候，就成了“克罗索”[5] 了，于是我的一些朋友也就这样叫我了。

我有两个哥哥，一个哥哥是驻佛兰德[6] 的英国步兵团的中校，他的部队早先曾被著名的罗加特上校率领过。后来这个哥哥因为跟西班牙人打仗，在但刻尔克[7] 附近阵亡。至于我第二个哥哥的下落如何，我至今还毫无所知，正像我父亲和母亲后来不知道我的下落一样。

我在家里排行第三，并没有学过什么行业。从幼小的时候，

---

① 约克，英国北部的一个大城。

② 不来梅，德国北方的大城，为德国当时三大自由市之一。

③ 赫尔，又译贺尔，英国东北部靠海的城市，在约克之东。

④ Robinson Kreutznaer。

⑤ Crusoe。

⑥ 佛兰德，欧洲旧地名，包括现时比利时的北部和荷兰的西南部。

⑦ 但刻尔克，法国北端一个靠海的城市，古时属佛兰德，一六五五年，英国步兵大胜西班牙人于此。

我的脑子里便充满了遨游四海的念头。我那年迈的父亲叫我受到相当程度的教育，除了家庭教育之外，又叫我上过乡村义务小学。父亲的计划是要我学法律，可是我却一心一意要到海外去，其他什么事情都不能使我满意。我对于这件事情的倾心，使我对于父亲的意志和严命，对于母亲和朋友们的恳求和劝告，一概加以强烈的抗拒；我那种顽固不化的怪脾气，仿佛注定了我后来的不幸生活。

我父亲是一个明智而庄重的人，他看出了我的计划的危险性，向我提出了不少严肃而精辟的忠告。有一天早晨，他把我叫到他的房里（他因为害痛风病不能行动），十分恳切地规劝了我一番。他问我，除了仅仅为了出去瞎跑以外，我有什么理由要离开自己的家庭和故乡。他认为，在家乡，我很有机会仰仗亲友的引荐，立足于社会，而且很有希望依靠自己努力和勤勉，挣一份家财，过一辈子安适而快乐的日子。他告诉我，那些到海外去冒险，去创业，去以非常的事业显身扬名的人，一般都是穷无立锥之地的人，再不然就是富于野心和资财的人。可是这两种情况对我来说不是过高，就是过低。他说我的社会地位是在这两者之间，或者也可以称为中间阶层。以他多年的经验，他觉得这是世界上最好的阶层，最能给人以幸福，既不像那些体力劳动者，必须受尽千辛万苦，也不像那些上层人物，被骄奢、野心，以及彼此倾轧的事情所烦恼。他告诉我，有一件事可以证明这种生活地位是幸福的，那就是，所有的人都羡慕这种生活，许多帝王都常常慨叹他们的高贵出身的不幸后果，恨不得自己出生于贵贱两种人之间；许多古来有智慧的人都证明这种地位是幸福的标准，因为他们经常向神祈祷，希望既不要过于贫困，也不要过于富有。

他叫我注意到上层社会和下层社会同样会碰到生活中的苦

恼和不幸；而处于中间地位的人就很少有这些灾难，同时也不会像上层社会或下层社会那样在生活上忽起忽落，变化无常。不仅这样，中等阶级既不会像那些阔人一样，由于过着骄奢淫逸，挥金如土的生活而弄得身心交瘁；也不会像那些穷人一样，由于过着终日劳苦，少吃少穿的生活而搞得憔悴不堪。又说，只有中等阶层才有福气享受一切的美德和安乐；安定和富裕可以说是中产之家的随身侍女。他说，遇事不过分，中庸克己，宁静健康，愉快的交游，各种令人欢喜的消遣，各种称心如意的乐趣，所有这些幸福都属于中等地位的人；在这种环境里，人人都可以悠然自适地过一辈子，既用不着劳力劳心，为每日的面包去过奴隶生活，困难不堪，弄得身心没有片刻的安宁；也用不着被欲望和发大财、成大名的野心所苦，心劳日拙；只不过舒舒服服地过日子，品尝着生活的甜美滋味，而且愈来愈能体会到自己的幸福。

接着他又十分诚恳而慈蔼地劝我不要耍小孩脾气，不要自寻苦恼，因为无论从事理来说，从我的家庭出身来说，这些苦恼都是可以避免的。他说，以我的家境来说，我用不着自己去找饭吃。他说他将竭力替我设法，帮助我进入他向我推荐的这种生活方式。他说假如将来我不能过一种安适幸福的生活，那也只能怨我的命运或者我自己的过错，不能怨他，因为他自从看出我的计划的害处，已经尽了责任，已经针对这种对我有害的事提出了警告。总之，他说假使我听他的话，守在家里，他一定设法帮助我；他决不给我任何鼓励，叫我远游，免得对我的不幸担负责任。末了，他又叫我以我哥哥为前车之鉴。对于我哥哥，他曾经同样认真地规劝他，叫他不要到佛兰德去打仗，但是他不听，结果凭着一股青年血气之勇，加入了军队，丧失了性命。又说虽然他一方面将继续为我祈祷，另一方面却认为，假使我一定要采取这种愚蠢的步骤，上帝一定不会保佑我，并且当我将来呼吁无门

时，我一定会有时间来思前想后，懊悔自己没有听从他的忠告。

事后想起来，他最后这段话实在有先见之明，虽然我相信他当时连自己也不知道。只见他一边说一边流泪，特别在他谈到我那丧失性命的哥哥的时候。当他讲到将来我一定要后悔，要呼吁无门时，他竟感伤得中断了他的谈话，说他的心已经充满了忧伤，不能再说下去了。

我当时深深地被这段谈话所感动。真的，谁又能不被感动呢？我决定不再起出洋的念头，听从父亲的话，守在家里。但是，唉，不到几天，这个决心就忘得干干净净。简单地说，过了几个星期，为了避免我父亲再对我罗嗦起见，我决定逃得远远的。可是，我却没有说干就干。我等我母亲比平常高兴的时候，告诉她说，我一心一意要到海外去见识见识，除此之外我无论什么事都无心去做，我父亲不如索性答应我，不要逼着我不得他的同意而离开家庭。我说我已经十八岁了，无论去当一个学徒或是去做一个律师的助手，都未免太迟了。我说我绝对相信，假如去干这些事，我一定不会等到满师就要背师逃走，跑去航海。可是，假如她肯帮我向父亲说一说，让我出门走一趟，等我回到家里，觉得这种事没意思，我就不再出外，情愿加倍努力工作，用来补偿我所浪费的时间。

我这一番话使我母亲非常恼怒。她告诉我说，她知道得很清楚，拿这一类的题目去跟我父亲说，绝对没有用，因为他对我的利害关系知道得太清楚了，绝对不会答应这种对我有害的事情的。又说她觉得奇怪的是，在我父亲对我进行过那样的谈话，在我父亲那样谆谆告诫之后，我怎么会再想到这一类的事情。她说假如我自寻绝路，谁也不会来帮助我；所以我就不用妄想他们会答应我这件事。至于她自己，她更不愿意帮助我自取灭亡，免得我以后说，当时我父亲不愿意，而我母亲却愿意。

虽然我母亲在表面上不肯把我的话向我父亲传达，可是我后来却听说，她把我们的全部谈话都告诉他了，我父亲听了之后，非常忧虑，对她叹息道："这孩子若守在家里，一定可以幸福；可是如果一定要出洋去，他就会成为世界上最苦命的人。我不能答应他。"

事后不到一年，我竟私自逃走了。在这一年里，家里曾经几次向我提议，要我干点正事，都被我固执地加以拒绝。我经常同我父亲母亲争辩，抱怨他们这样断然地反对我的志愿。有一天，我偶然到赫尔城去。去的时候，我心里并没有意思要逃跑。可是到了那里之后，我的一位同伴正打算坐他父亲的船到伦敦去。他用一般船上人招引水手的方式，怂恿着我跟他一块去，说一文钱不要我的。于是我也不再同父母商议，甚至连一个信都不送给他们，只让他们自然而然地去听我的消息；既不求上帝或是我父亲的祝福，也不考虑一下当时的处境和后果，就在一六五一年九月一日那个不祥的时辰，走上了一个到伦敦去的船只。我相信，自古没有任何青年冒险家的不幸命运，开始得比我更早，继续得比我更久。船刚航出恒比尔① 河口，便碰到了可怕的风浪。我因为从来没有坐过船，感到全身说不出来地难过，心里十分恐怖。我开始郑重地想到我所做下的事情，想到上天罚得我多么公平，为了我私自离开我父亲的家，放弃了我的责任。所有我双亲的规劝，我父亲的眼泪，我母亲的哀求，都重新涌现到我的头脑里，我的良心（当时还没有像后来那样顽昧不灵），开始责备我藐视别人的忠告，放弃了对上帝对父亲的天职。

这时风势愈来愈大，只见我所从来没有到过的海面上，波浪翻天，汹涌异常，虽然还没有像我后来几次以及过了几天所见到

① 恒比尔，一作亨巴河，发源于英格兰中部，流入北海。

的那样凶，但也够让我触目惊心，因为我这时只是一个初出茅庐的水手，对于海上的事完全没有知识。我觉得每一个浪花都仿佛要把我们吞下去；我们的船每次降落到浪涡里的时候，我都以为它是浮不起来了。在这种痛苦心情中，我发了许多誓，下了几次决心，说假使上帝在这次航行中留下我的性命，假使我有日再踏上陆地，我一定一直跑到我父亲身边，一辈子不再坐船了；说我一定听从他的忠告，不再自寻这种苦恼了。我觉得他关于中等生活的看法，句句真实；我觉得他一辈子实在过得安闲自在，既没有碰到过海上的风雨，也没有碰到过陆地上的种种艰难困苦。我决定要像一个真正的回头浪子，回到我父亲跟前去。

这些明智而清醒的想法，在暴风雨发作着的当儿，甚至在它停止以后的某一短时间内，一直盘据在我的头脑里。但到了第二天，风也停了，浪也静了，我就开始对海上生活习以为常了。不过那天我还是整天无精打采，因为我还有点晕船。到了傍晚，天气完全晴了，风也完全停止了，继之而来的是一个美丽可爱的黄昏。当晚的落日和第二天早晨的日出都非常清朗。此时风平浪静，太阳的光线照在上面，那种景致，真是我从来没见过的。

我因为头天晚上睡得很好，这时一点也不觉得晕船，心里非常高兴，看见头一天那样汹涌可怕的海面，不多时竟变得这样平静可爱，满心惊异。那位诱我上船的朋友，生怕我那些正当决心继续维持下去，这时走到我的身边，拍拍我的肩头说："怎么样，伙计，现在觉得好点了吗？昨天晚上起那股小风的时候，你有点害怕吧？"我说："你叫它小风吗？那真是可怕的大风哩。"他回答说："大风？傻瓜，你叫它大风吗？那算什么！只要船只坚固，海面宽阔，这点细风算不了什么。不过你还是个新水手，这也难怪。来，让我们搞一碗甜酒，把它通通忘了吧。你没见今天的天气够多么可爱！"我不愿意把这段伤心的故事说得过于详细；简

单一句话，我们走了普通水手们的老路。我们把甜酒做好，我被灌得酩酊大醉；那一晚的罪恶行为把我对过去行动的全部悔恨，全部反省，以及对未来的全部决心，通通淹没了。总之，大风一停，海面一回到平日的平静，我那慌乱的心情一过去，我那担心被海水吞下去的恐怖和畏惧一忘记，我的旧有的欲望又涌上我的心头。我完全忘记了我在危难中发出的誓愿和诺言。自然，有时那些正经的念头也拚命想回到我的头脑里来，但我总是竭力摆脱它们，强打精神，竭力忘记它们，去喝酒，去胡闹，不久便控制了这种死灰复燃的现象。不到五六天，我便像那些决心不让良心麻烦自己的青年人一样，完全战胜了我的良心。但也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我就命定要再受一次灾难；而且是自作自受，无可推诿。因为我这一回既不肯乘机悔改，下一次大祸当然就要变本加厉，就是连世界上最坏的人、最天不怕地不怕的人遇见它，也要害怕，也要求饶。

船行六日，我们就到雅木斯[1] 海口；由于逆风关系，我们在风暴之后走的路程实在不多。我们不得不在这里下锚停泊。接着一连七八天，风总是逆着方向，来自西南；在这期间，许多从新堡[2] 开来的船都航进了海口，因为这地方是一个往来必经的港口，船只都在这里等候顺风，驶入泰晤士河[3]。

我们本来不应该在这里停得太久，应该一直乘着潮汐驶入河口，无奈风刮得太紧了，而且，停了四五天之后，反而分外凶了。当时我们因为这地方素来被认为良港，而且我们的锚又好，我们船上的一切锚索又结实，所以大家都满不在乎，一点也不担

---

① 雅木斯，英国东部的海口，在恒比尔海口之南。

② 新堡，英国东北部的大港，在约克和赫尔之北。

③ 泰晤士河，横亘英伦大平原的南部，伦敦就在它的下游。

心，整天照着水手们的方式休息玩乐。不料到了第八天早晨，风势忽然增大了；于是我们便一齐动手，把中樯落下来，把一切东西都捆紧，为的是使我们的船可以进退自如。到了傍午，海浪卷得更高了，我们的船头有好几次钻入水中，打进来很多水；有一两次我们甚至以为我们的锚要脱了。于是我们的船主便下令把大锚放下去，结果我们船头下了两根锚，并且把锚索放到最长的限度。

这时风暴来势大得可怕，连水手们的脸上都开始带出恐怖和惊奇的神情。船主虽然极力小心指挥，维护船只的安全，可是当他出入他的舱室，走过我的身边的时候，我却听见他轻声地对自己说着："主啊！慈悲吧！我们都要完蛋了，我们都要毁了，"这一类的话。在纷乱开始的时候，我完全呆了，一动也不动地躺在船尾的舱房里，心里说不出的难过。最初我并没有像前次那样忏悔我的罪过，因为我已经不重视它，对它顽抗起来了。我觉得死的苦恼已经过去了，这次一定没有上次那样厉害。但是当船主从我身边走过，说到我们要完蛋的时候，我又吓坏了。我走出我的舱房向外一望，我所望到的简直是我生平没有见过的凄惨景象。海水涌得像山一样高，每隔三四分钟总要向我们扑过来一次。我向四面一望，满眼都是痛心的惨状。两只泊在我们附近的船，因为载货过重，已经砍去了桅杆。突然我们船上的人惊喊了一声，一只泊在我们一哩以外的船已经沉没了。又有两只船，因为脱了锚，正不顾一切地向大洋驶去，船面上一根桅杆都没有了。只有那些轻便小船运气最好，因为可以毫不费力地飘在水上；但有两三只却被风刮得从我们旁边飞驶过去，只挂着角帆向海中飘去。

到了傍晚，大副和水手长都请求我们的船主允许他们把前桅砍去。我们的船主起初不肯，后来水手长抗议说，假使他不

肯，船就要沉了，他只好答应了。当他们把前桅砍去之后，主桅的重量失去了平衡，船身摇得更厉害了，于是他们只好把它也砍了去，只剩下一个空空的甲板。

像我这样一个没有经验的水手，以前遇见那样一点风浪还吓得了不得，现在处在这种情形之下，我那心情也就可想而知了。现在回忆起来，我当时对于自己悔罪之后重萌恶念的恐怖，比对于死的恐怖还要大十倍。这种恐怖，再加上风暴所给予我的恐怖，使我陷入一种没法形容的境地。但是这样还不算最糟的哪；更糟的是风暴愈来愈猖獗，就是水手们自己，也承认是他们生平所仅见。我们的船是好的，但是因为载货太重，吃水太深，不住地在海里打滚，只听见水手们不断地喊叫着它要沉了。在这方面，我有一点便宜，因为我当时不明白“沉”是什么意思，一直到后来我问过别人，才知究竟。这时风暴大到无以复加，我忽然看到一个平素很少见到的情况：船主、大副、水手长、和一些比较有头脑的人都不断地祈祷，时刻准备着船沉到海底去。到了半夜，在灾祸丛生中，忽然那些到船舱底下去检查的人中间有一个跑上来，喊道：船底已经漏了；接着又有一个跑上来说，船底已经有四尺深的水了。于是全船的人都被叫去抽水。一听到这句话，我的心就好像突然停止了跳动，我的身子马上从我所坐的床上向后一仰，翻到船舱里去了。但是这时别人却把我唤醒，对我说：我以前什么事都不会干，现在抽抽水大概干得了。于是我便打起精神来，走到抽水机旁边，十分起劲地工作起来，正干着的时候，船主看见有几只小煤船，因为经不起风浪，不得不顺着风向海上飘去，正从我们的船边经过，便下令放一响枪，作为求救的讯号。我不懂得放枪的用意，大吃了一惊，以为是船破了，或是有什么可怕的事情发生了，就吓得跌在甲板上，晕了过去。这时人们连自己的生命都不暇顾到，当然没有人来管我；于是另

外一个人走过来，接替我抽水，把我一脚踢开，由我躺在那里，以为我已经死了。我过了好久才苏醒过来。

我们继续操作下去。但舱底的水愈进愈深，船显然很快就要沉了。虽然这时风暴已经小了一些，可是要希望我们的船能开到一个港口，那大概是万难的事。因此船主便继续鸣枪求救。这时有一只轻量级船刚刚漂过我们的前面，听见枪声，便放了一只小艇来救。那小艇冒着极大的危险来到我们附近，但是来到之后，我们既没法上去，它也没法靠拢我们的船。后来那些人尽力摇着桨，拚着性命来救我们，我们又从船尾上掷了一根带浮筒的绳子下去，尽量把它放长，他们又费了很大的劲，才把它抓住。我们又使劲把小艇拉到我们的船尾，才全体上了小艇，可是上了小艇之后，他们和我们都没有办法使小艇靠拢他们的大船，于是双方同意，让小艇随波逐浪地漂去，只是竭力向岸上摇去就是了。我们的船主对他们说，假使小艇在岸上碰碎了，他决定照价赔偿他们船主。这样，一面摇着桨，一面随风漂荡，我们的小艇一直向北方漂去，差不多漂到温德顿[1]附近。

我们离开大船还不到一刻钟，就看见它沉下去了，这时我才明白"船沉"是怎么回事。老实说，当水手们告诉我大船要沉了的时候，我几乎无心去看它，因为那时节我与其说是自己走上了小艇，不如说是被人丢上了小艇；我的心脏好像停止了跳动，这一方面是由于受惊，一方面是由于想到自己前途茫茫，万分恐惧。

就在这个时候，小艇上的人继续拚命把船向岸上摇去。每当小艇浮到浪顶上时，我们可以看到海岸，并且看到许多人沿着海岸跑过来，打算等我们靠拢的时候协助我们。可是我们却前

---

① 温德顿，雅木斯附近的一个小城镇。

进得很慢，一时靠不了岸。后来一直摇过了温德顿的灯塔，由于海岸向西凹了进去，挡住了一点风势，我们才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摇进了海湾，全体上了岸。上岸之后，我们便徒步走到雅木斯。雅木斯的人们见我们是些受难的人，对我们非常照顾；地方官，富商，船主，给我们指定住所，又给我们筹了足够的旅费，使我们可以随意到伦敦去，或是回到赫尔。

假使我当时有一点头脑，肯回到赫尔，回到家里，我一定会很幸福，我的父亲也一定会像耶稣喻言中的父亲一样，为我宰杀肥牛[1]；因为他自从听说我所搭的那只船在雅木斯海口沉没以后，又过了许多时，才知道我并不曾淹死。

但是我的倒霉的命运却以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逼着我不肯回头。尽管有几次我的理性和比较冷静的头脑曾经向我大声疾呼，要我回家，我却没有办法这样做。这种力量，我实在叫不出它的名字；但是这种神秘而有力的天数经常逼着我们自寻绝路，使我们明明看见眼前是绝路，还是要冲上去。很显然，这是一种无法逃避的不幸的天数在那里推动着我，使我不顾自己冷静的理智的劝告，不顾我在这次尝试中所受到的两次明显的教训，继续前进。

我的朋友，也就是那位以前曾经帮助我下决心的船主的儿子，现在反不如我勇往直前了。我们到了雅木斯之后，他过了两三天才有机会同我谈天，因为我们虽在一个城里，却是分开住的。跟他一谈天，我就发现他的口气已经变了。他满面愁容，不住地摇头，问我近来怎样。同时又把我介绍给他的父亲，告诉他

---

① 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十五章，为耶稣讲道时所设的比喻之一。大意说某人有两个儿子，幼子不肖，把分到的财产在远方耗尽，沦为牧猪奴，后来醒悟过来，到父亲面前请罪，他父亲乃宰肥牛以庆其归来。

我这次完全是试试的性质，预备以后到更远的地方去。他的父亲对我用一种郑重而关切的口气说，“青年人，你不应该再出海了；你应该以这次的遭遇作一个显明的证据，证明你不能做一个海员。”我说，“怎么，先生，你也不再出海了吗？”他说，“那又是一回事。这是我的行业，也是我的责任。但是你这次航行，完全是一种尝试，这是老天爷有意给你点滋味尝尝，让你知道再坚持下去会有什么结果。我们这次遭遇也许就是由于你的缘故，就像在他施船里的约拿① 一样。请问你到底是个什么人，到底为什么要出海呢？”于是我便向他谈了谈我的身世。不料他听完之后，忽然大发脾气说，“我怎么会让你这样一个倒霉鬼上了我的船？以后哪怕你给我一千英镑的报酬，我也不和你上一条船。”我觉得他没有权利对我这样发脾气，显然是由于自己遭了损失，借此泄忿。可是，接着他又很郑重地同我谈话，劝我回到我父亲身边，不要再惹老天爷来毁灭自己。他说我应该看得出老天爷是在跟我作对。他说，“青年人，相信我的话吧，你若不回家，那就以后无论到什么地方去，你所遇到的都只有灾祸与失望，一直到你父亲的预言完全实现为止。”

我对他的话也不置可否，就跟他分了手，从此再也没见到他，究竟他的下落如何，我完全不得而知。我呢，袋里还有一点钱，便从旱路到了伦敦。一路之上，以及在伦敦，我不断地同自己作斗争，不能决定走哪一条路好，到底是回家呢，还是再去航海呢。

一想到回家，我头脑中的善念马上受到羞耻之心的反对。

---

① 《旧约》《约拿书》：上帝命约拿到尼尼微去传道，约拿违命逃往他施，中途海风大起，舟人惊惧求神，后来占卜出约拿是起风的原因，便把他投入海中，上帝命巨鱼把约拿吞到肚里，约拿在鱼腹祈祷，巨鱼把约拿吐到岸上。

我立刻想到我将怎样被街坊们讥笑，我将不仅羞见我的父母，并且也羞见别人。这件事使我以后时常想到一般人——尤其是青年人——如何经常违背理智的指导：他们不以道德上的犯罪为耻，反以悔罪为耻；不以自己的傻瓜行径为耻，反以纠正自己为耻，而实际上纠正自己正足以使别人把他们看做明智的人。

在这种情形之下，我昏昏沉沉地过了好几天，不能决定今后采取什么步骤，走什么生活道路；同时对于回家的念头却有一种不可抵抗的厌恶。这样过了些日子，受苦的记忆渐渐从我的脑筋里消失了，我的一点回家的念头也随着它的消失而淡下去了，末了我竟把回家的念头完全丢在一边，预备再去航海。

当日那种邪恶的力量，——它曾促使我离开了父亲，促使我产生发财的妄想，使我想入非非，不听一切的忠言，不听我父亲的恳求和命令，——现在又重新回到我的身上，使我看上了一种最不幸的事业，于是我上了一只开往非洲海岸的船，或者，打一句水手们的习惯语，到几尼亚[1] 去了。

在我一生的各次冒险中，我的最大的不幸就是没有以水手的身份去搭船。假如是那样，我的工作虽然比平常苦一点，至少可以学到一些管理前桅的技术和职责，即使将来不能做一个船主，至少也可以做一个大副。但是我是个背运的人，无论什么事，总是选择最坏的；在这件事上当然也不能例外。因为，袋里既然有几个钱，身上又有一套好衣服，我每次总是像一个绅士似的去搭船；所以船上的事情，我既不知道，也不会做。

总算运气，我在伦敦居然碰到了好人；对于我这样的放荡无知的青年人，这实在是不常有的事。魔鬼对于这种人照例是一有机会便要替他安排下陷阱，但是这一次却不然。我一开头便

---

① 几尼亚，欧洲十七八世纪对于非洲西部的通称。

结识了一个到过几尼亚的船主;他在那边生意做得很成功,决定再去。他对我的谈话很感到兴趣,因为那时我的谈话大概还不十分讨人厌;他听我说要到海外去见识见识,便对我说,假如我同他一块去,我可以不必出什么旅费;我可以跟他一块吃饭,算作他的伙计;如果我能带一点货,他将给我最大的便利,说不定还可以赚点钱。

我立刻接受了他的盛意,并且和这位船主作了亲密的朋友。这位船主是一个正直而诚实的人。我便带了一点货物,同他一船走了。由于这位船主朋友的正直无私,我赚了不少钱,因为我按照船主的指示,带了一批玩物和其他零碎货物,大约值四十英镑。这四十镑是我用通信的方式靠几位亲戚的帮助筹划出来的,我想他们送我的钱,大概是从我父亲或者我母亲那里弄来的,送给我作第一次出门的资本的。

在我一生所有几次冒险中,只有这次还可以说是成功的;这完全是靠了我那位船主朋友的正直无私的帮助。同时,在他的指导下,我又学会了些数学知识和航海的规程,学会了怎样记录航程,怎样观测天文;总之,我懂得了一个船员所应懂的一切。他很乐意教我,我也乐意学。简单一句话,这次航行使我既成了一个海员,又成了一个商人,这次出门,我带回了五磅零九两金沙;回来之后,我把它在伦敦换掉,差不多换了三百英镑。这回的成功使我更加野心勃勃,因而也使我的一生完全断送。

就是在这次航行中,我也有我的不幸,特别是由于我们做生意都是在非洲西岸一带,靠近北纬十五度,有时甚至在赤道之下,我在那种炎热的气候之下得了热病,老是三天两头生病。

现在我已经勉强算做一个几尼亚商人了。可是,不幸我那朋友回国不久便死了,他船上的大副作了船主,于是我便搭了他的船出发,决定再走一趟。然而这次航行是有史以来最不幸的

航行。因为，我这回虽然只带了一百镑新赚的钱，把其余的二百镑通通存在我的一位朋友的寡妇那里，可是，这次航行，我却碰到了许多严重的不幸。第一件不幸的事情是：我们的船正向加纳利群岛[①]驶去的时候，——或者也可以说，正在加纳利群岛和非洲海之间走去的时候，——有一天，天刚亮，突然有一只从萨利[②]来的土耳其海盗船，扯满了帆，从我们后面追了过来。我们最初尽量把帆扯得满满的，希望逃脱；后来看见海盗船愈追愈近，一定会在几小时之内追上我们，我们只好准备战斗，虽然我们只有十二尊炮，而海盗却有十八尊。到了下午三点，它终于追上了我们。它本来想横冲到我们的船尾上，不想冲错了，却横冲到我们的后舷上，于是我们把八尊炮搬到这一边，一齐开火。它一面还击，一面向后退，同时他们船上的二百来人也一齐用枪弹向我们射击。可是我们的人都隐蔽得很好，所以一个都没有伤到。它极力向我们进攻，我们也极力抵御，可是第二次它换了方向，朝我们另外一面的后舷攻过来，有六十个人冲上我们的甲板，把我们的桅索等等通通砍断。我们用枪弹，刺刀，火药和其他武器向他们反击，把他们打退了两次。我现在不忍再细说这段可悲的故事，总之，末了我们的船完全失去了战斗力，我们死了三个人，伤了八个，只好屈服下来，全部被他们掳到了萨利，那是摩尔人[③]的一个口岸。

我在那里所受的待遇，并没有我起初所料到的那样可怕，因为我并没像别的人一样，被带到皇帝的宫里去，而是被留在盗船的船长家里，做了他的战利品，做了他的奴隶，因为我年轻伶俐，

---

① 加纳利群岛，在非洲西北岸的大西洋中。

② 萨利，北非摩洛哥西岸的一个城。

③ 摩尔人，北非摩洛哥一带的民族。

很合他的需要。由于这种环境的突然变化，由一个商人一下子变成了可怜的奴隶，我完全灰心丧志了。我回想到我父亲的预言，说我一定要受罪，谁也救不了我，觉得他的话果然应验，现在我的处境实在再糟也没有了，因为我已经受到了天谴，永无出头之日了。可是，唉，这不过是我的苦难的一个开头罢了，诸位读到下文，自然就会知道。

却说我的主人把我带到他的家里之后，我满以为他再出海的时候，也把我带去，那么迟早总有一天他会被一只西班牙或葡萄牙的战舰拿获，那时我就可以恢复自由了。但这个希望不久便成了泡影；因为他每逢出海的时候，总是把我留在岸上看守他的花园，在他的家里作些奴隶的苦工；等他从海上巡逻回来时，他又命令我睡在船舱里，替他看船。

在这里，我整天净想着逃走的问题，以及采用什么办法实现它，可是总想不出一点稍有希望的办法。从当时的情况看来，我完全没有逃走的条件；因为我并没有一个人可以商量，可以做同志；除了我一个人以外，再也没有别的奴隶，没有任何英格兰人，爱尔兰人，苏格兰人。所以，前后两年之中，我虽然经常用幻想安慰自己，却没有一点希望使我的幻想得以实现。

大约过了两年，我的环境忽然发生了一种特殊的变化，使我头脑里重新浮起争取自由的旧念头。原来我的主人这时待在家里的时间比较多，不大去做他的海上生意了；据说，这是由于没有钱的缘故。每星期当中，他经常有一两次，——如果天气好的话，有时甚至两次以上，——坐着大船上的舢舨，到海口去捕鱼。每次去的时候，总是叫我和一个名叫马列司科的小孩替他摇船。我们很能得他的欢心，同时我的捕鱼技术也很高明。因此有时他也叫我和一个与他有亲族关系的摩耳人以及那叫马列司科的小孩三个人一起去替他打点鱼来吃。

有一次，在一个风平浪静的早晨，我们到海上去打鱼，忽然海上起了大雾，我们离岸还不到一海哩，就看不见岸了。我们也摸不清东西南北，整整划了一天一夜，到了第二天早晨，才发现我们不但没有朝岸上划，反而划到海里去了，离岸至少有两海哩光景。最后，我们费了很大的劲，冒了很大的危险（因为那天早晨风吹得很硬，而且我们都饿得要命），才划了回来。

我们的主人受了这次意外事件的警告，决定以后要更加慎重。刚好他有一只从我们英国大船上夺来的长艇，于是他决意以后出海打鱼的时候要带一个罗盘和一些粮食。他命令他船上的木匠——也是一个英国奴隶——在那长艇的中间装一个小舱，像驳船上的小舱的样子，舱后还要有一个地方，可以容一个人在那里掌舵，拉帆索；前面也要有一个地方，容一两个人在那里管理船帆。这长艇上所用的帆，是一种三角帆；帆杠横垂在舱顶上。船舱做得又小巧又严密，可以容得下他自己和一两个奴隶在里面睡觉，还可以摆得下一张吃饭的桌子，上面还有一些小抽屉，里面放着几瓶他爱喝的酒以及他的面包、米、咖啡。

我们经常坐这只小艇去打鱼，我的主人因为我很会替他捕鱼，没有一次不带我去。有一次，他吩咐下来，要同两三位在本地有地位的摩耳人一同坐这只船到海上去闲游或者打鱼。为了款待他们，他大事准备，头一天晚上就派人把许多食品送到船上，同时他又吩咐我把他那大船上的三支短枪和火药预备好；因为除了捕鱼之外，他们还想打鸟。

我依照他的指示，把一切都预备停当，到了第二天早晨，小艇也洗净了，旗子也挂上了，一切都弄得妥妥贴贴，专候他的客人来到。不料到了后来，只有我主人一个人来到船上，对我说，他的客人因为突然有事，已临时改期，命令我同那个摩耳人和那个小孩照平常一样出去替他打点鱼来，因为他的朋友当晚要来

他家里吃晚饭。并且吩咐我，一打到鱼就送到他家里来。这些事，我都准备一一照办。

这时候，我那争取解放的老念头，突然又出现在我的脑子里，因为我觉得我现在已经有一只小船可以随我支配了。于是，等我主人走后，我就大事筹备起来，可是我所筹备的不是打鱼，而是航行的事宜，虽然我既不知道，也没有考虑要把船开到什么地方去，反正只要能逃离这个地方就行。

我的第一个步骤是找一个借口，叫那摩耳人弄些粮食到船上来；我告诉他，我们不应该擅自吃主人的面包。他说这话不错；于是便弄来一大筐本地饼干，又弄了三罐子淡水，搬到船上。我知道我主人装酒瓶的箱子放在什么地方；显然，它是从英国人手里夺来的。我乘那摩耳人到岸上去的时候，把它搬到船上来，放在一个适当的地方，看来就仿佛原来就在那里一样。同时我又搬了六十多磅蜜蜡到船上来，又搬了一包线，一把斧子，一把锯，一把锤子；这些东西后来对我非常有用，尤其是蜜蜡，可以作蜡烛用。接着我又想出另外一个花样，他也上了圈套。他的名字叫伊斯玛，但是人们都叫他摩雷。于是我对他说："摩雷，我们东家的枪现在都在小艇上，你能弄一点火药和散弹来吗？我们也许可以打些水鸟呢，我知道他的火药都是藏在大船上。"他说："好，我去弄点来。"果然他又拿了一个大皮袋来，里面装着一磅半以上的火药；另外又拿来一个大皮袋，里面装着五六磅鸟枪弹和一些子弹，通通放到船里。同时我又在舱里找到了我主人的火药；我把一个半空的大瓶子里的酒倒在另外一个瓶子里，把火药装在里面。各种东西都准备好了之后，我们便开船到港外去打鱼。港口的堡垒因为早已认识我们，也不来注意我们，我们出港不到一哩路光景，就下了帆，准备打鱼。不料这时风向是东北偏北，正与我的愿望相反；因为，假如刮南风，我就有把握开到西

班牙海岸，至少也可以到加第斯海湾[1]。尽管这样，我决定不管风向如何，总要离开这个可怕的地方，其余一切，都听天由命。

我们打了一会鱼，什么都没有打到，因为每逢有鱼上钩时，我总不把它钓起来，让那摩耳人看见。我便对那摩耳人说："这样可不行，我们不能这样伺候我们的主人。我们得走远点。"他觉得我这个提议没有什么害处，也就同意了。他本来在艇头，就扯起船帆；我就掌着舵，一口气把船开到将近一海哩以外，才把船停住，假装捕鱼。我把舵交给那个小孩，跨到那摩耳人身边，做出要在他身后找什么东西的样子，冷不防用手把他拦腰一抱，一下子掼到海里。可是他立刻浮出了水面，因为他游起泳来，活像一个软木塞。他大声叫着我，求我让他上来，说情愿随我走到天涯海角。他在船后面游得非常快，差不多快赶上了我的船；因为这时没有什么风，我的船走得很慢。于是我走到舱里，取了一支鸟枪出来，对准他说，我并没有害他的意思，只要他不捣乱，我决不会伤害他。我说："你泅水的工夫很好，一定可以游到岸上去，再说今天海上没有一点风浪，只要你好好地游到岸上去，我也不来伤害你；可是你若一定靠拢我的船，我就把你的脑袋打穿；因为我已经下了决心，要恢复我的自由了。"这样，他便转过身去，向岸上游去了。我完全相信，他后来毫不费力就游到岸上，他是一个出色的游泳家。

我本来可以把这个摩耳人留在身边，而把小孩淹死，但是我不敢信任他。他走之后，我便对那小孩——他的名字叫佐立——说："佐立，假使你对我忠实，我将来会使你成为一个大角色；假使你不凭着穆罕默德向我发誓，表示没有二心，我就把你也丢到海里。"那孩子对我笑嘻嘻的，发誓说他情愿对我忠实，随

---

① 加第斯海湾，西班牙西南部的一个海区。

我走到天涯海角;他那种天真的神气,使我没法子不信任他。

当我的船还在游泳着的摩耳人的视线之内的时候,我把船逆着风向,一直向海里开去,目的是让他们断定我是向直布罗陀海峡驶去(任何有脑筋的人都会这样做的)。因为谁也想不到我们会向南方开去,向那最荒蛮的海岸开去,那边全是黑人的部族,必然会用他们的独木船把我们包围起来,加以杀害,只要我们一登岸,就必然会被野兽或是更无情的野人吃掉。

可是,将近黄昏的时候,我就改变了方向,一直向东南驶去,差不多向正东驶去,为的好沿着海岸走。

这时风势极好,海面上也平静,照这样走下去,我相信到了第二天下午三点钟再见陆地的时候,我们已经在萨利以南一百五十英哩以外,远离摩洛哥皇帝或在任何国王的领土了。

可是,我已经被摩耳人吓破了胆,生怕再落到他们手里,加之风势又顺,于是也不靠岸,也不下锚,一口气竟走了五天。这时风势渐渐转为南风了;我估计着假使他们有人在追我,这时也要罢手了;于是我便大着胆子靠了岸,在一个河口上抛了锚。至于我们是在什么地方,是在什么纬度,什么国家,什么河道上,我一概不知道。这时四周看不到一个人,同时我也不愿意看到什么人,因为我所需要的只是淡水。我们在傍晚驶入了河口,决定一等到天黑就游到岸上去,看看岸上的情形。但是刚到天黑,我们便听到无数不知道名目的野兽的可怕的狂吠声,咆哮声,呼啸声,把那可怜的孩子吓得半死,哀求我等到天亮再上岸去。我说,“好吧,佐立,我不去就是了,不过,说不定到了白天就要碰见人哩,他们对我们也许比狮子还要凶哩。”佐立笑着说:“那么,我们可以用枪打他们,把他们打跑。”我见佐立这样高兴,心里很满意;于是我从主人的酒箱里取了一杯酒给他喝,给他壮壮胆子。我觉得佐立的意见很好,就依了他,下了小锚,静静地躺了一晚

上。老实说，我们整夜都没睡。因为在两三小时以后，便有一大群各种各样叫不出名字的巨大的野兽跑到海边来，在水里打滚，洗澡，乘凉，那种啸叫怒吼的声音，真是我从来没有听见过的。

佐立非常害怕，我也是一样。尤其使我们害怕的是，我们听见有一只巨兽向我们的船边游了过来，我们看不出它的形状，但是从它喷水的声音，可以听出它是一个硕大而凶猛的野兽。佐立说是一个狮子，我想也是的，佐立哭叫着要我拔起锚来，把船开走。我说："不用，佐立，我们可以把锚索系上一个浮筒，放得长长的，把船向海里移移；它们不会跟我们走得太远的。"我的话还没完，只见那东西已经离船不到两桨来远了。我立刻走到舱里，拿起枪来，照它放了一枪，于是它立刻转过身子，向着岸上游去了。

枪声一响，那些野兽因为从来没有听见过这种声音，便遍山遍野地狂呼怒吼起来，那种可怕的情形，简直不能描述。这使我不能不相信，除了晚上不能上岸外，白天怎样上去也是问题；因为假使我们落到野人手里，那与落入狮子和老虎手里一样糟。至少我们对于这两种危险是同样担心的。

不管怎样，我们还是非要上岸去，从那里弄一点淡水不可，因为我们船里连一磅水都没有了。现在的问题，是在什么时候，到什么地方去弄。佐立说，如果我让他带一个罐子上岸，他可以看看那里有水，替我弄点来。我问他为什么他要自己去，为什么不让我去，由他守在船上。他回答的话是这样情深义厚，使我后来永远爱上了他。他说："如果野人来了，他们把我吃掉，你走开。"我说："让我们两个人都去吧，佐立，如果有野人来，我们就把他们打死，我们谁都不让他们吃掉。"于是我给佐立吃了一块面包干，又从酒箱里取了一杯酒给他喝，然后把我们的船向岸上适当地推近一些，一齐蹚水上岸，除了枪械和两个盛水的罐子

外，什么都不带。

我不敢走得离船太远，恐怕有什么野人坐独木船沿河而下；可是那孩子，他看见一哩以外有一块低地，就信步向那边走去。不到一会儿，只见他飞也似地向我跑来，我以为他是在被野人追赶着，或是给什么野兽吓着了，急忙跑上去救他。可是当我走近他时，却看见他肩膀上背着个什么东西，形状像一只野兔，可是皮色不同，而且腿也比较长，原来是他打死的野味。我们都很高兴，因为这东西的肉一定很好吃。可是佐立那么欢天喜地跑回来告诉我的还不是这个，而是：他已经找到了很好的水，而没有看见野人。

一直到后来我们才知道，我们用不着费这么大的事去找水。只要沿着小河向上走一点点路，等潮水退了，就可以找到淡水；就是潮来的时候，潮水也上溯不了多远。于是我们把所有的罐子都盛得满满的，又把杀了的野兔吃下去，准备继续前进。在那一带，我们始终没有发现人类的脚印。

我过去曾到这海岸来过一次，很清楚加纳利群岛和佛特角群岛[①] 都离此不远。但是现在既没有仪器可以测量出我们这时是在什么纬度，同时又不清楚或是记得这些群岛是在什么纬度，当然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找它们，或是在什么时候应该离开海岸，向它们驶去。不然的话，我一定很容易找到这些海岛。我现在唯一的希望是继续沿着海岸走，一直走到有英国人做生意的地方，只要遇到一些来往的商船，就会被他们救起来，把我们带走。

依我的估计，我们现在所在的地方，一定是在摩洛哥帝国和黑人国家之间。这地方一向荒凉无人，只有野兽；黑人因为怕摩

---

① 佛特角群岛，对着非洲西岸的群岛，在加纳利群岛之南佛特海角附近。

耳人,放弃了它向南迁去;摩耳人由于它是一片硗确不毛之地,认为不值得居住。此外,这两个民族都舍弃了这块地方,还有一个共同原因,那就是这里盘据着无数的猛虎、狮子、豹子和其他的猛兽。摩耳人只把这里当做打猎的地方,每次来的时候,都像军队一样,至少有两三千人。真的,我们沿着海岸走了差不多有一百多哩,白天所看到的只是一片荒芜,毫无人烟,夜间所听到的只是野兽的咆哮和呼啸。

有一两次,在白天,我仿佛远远看到了加纳利群岛上的泰尼利夫山的山顶,很想冒险驶过去;但是试了两次,结果都被逆风顶回来,同时海上的风浪很大,小船也走不了。因此,我决定依照原来的计划,沿着海岸走。

我们离开了那个河口之后,有好几次不得不上岸取水。特别有一次,在大清早晨,我们来到一个小地角,下了锚。这时正在涨潮,我们想等潮水上来以后,更往里面走走。佐立的眼睛比我尖,这时低声叫了我一声,要我把船开得离岸远一点。他说:"你看那小山下边有一个可怕的怪物在那里睡觉哩。"我顺着他的手望去,果然看见了一个怪物;原来在岸上,在一片山影下,正躺着一只极大的狮子。我说:"佐立,你上岸去把它打死吧。"佐立显出很害怕的样子说:"我把它打死!它会一口把我吃掉的。"于是我也不再对他说什么,只叫他不要动。我把我们最大的一支枪拿到手里,装上大量的火药,又装了两颗大子弹,放在一旁;然后又把第二支枪里装上两颗子弹,再把第三支枪里装了五颗小子弹。我拿起第一支枪,尽力瞄得准准的,向那狮子的头上开了一枪,不料它这时正用一只前腿挡着鼻子躺着,子弹打过去,正打在它膝头上,把腿骨打断了。它猝然惊起,先是大声咆哮,等发觉腿已经断了,又跌倒下去,接着又用三条腿站起来,发出最难听的吼叫声。我见自己没有打中它的头,不由吃了一惊。

这时它仿佛要跑开，我急忙拿起第二支枪来，对着它的头部又是一枪，只见它颓然倒了下来，轻轻吼了一声，一个劲儿在那里挣命。这时候佐立的胆子也大了起来，坚决要我允许他上岸。我说："好，去吧。"于是他便跳在水里，一只手举着一支小枪，一只手划着水，走到那东西的跟前，把枪口放在它的耳朵边上，向它的头部又开了一枪，结果了它的性命。

这回事，对于我们，只能算作一种游戏，因为不能带来食物。我觉得，为了这样一个无用的东西耗费了三份火药和弹丸，未免不上算。可是佐立说他一定要从它身上弄点东西下来，于是他走上船来，叫我把斧子给他。我说："作什么，佐立？"他说："我要砍它的头。"可是他却砍不下来；结果只砍了一只脚下来，把它带回来，那真是一只大得可怕的脚。

我心里盘算，它的皮也许对我们有点什么用处，便决定想法子把它剥下来。于是佐立和我便跑过去剥皮。对于这件工作，佐立比我高明得多，我却完全不知道怎么下手。这工作足足费了我们一整天，最后才把它的皮剥了下来，拿来铺在我们的舱顶上。不到两天，太阳便把它完全晒干了，后来我便垫着它睡觉。

这次停船之后，我们一连向南走了十多天，对于我们那日渐减少的粮食，吃得非常节省；除了不得已取淡水以外，很少靠岸。我的计划是要开到非洲海岸的冈比亚河或赛纳加尔河①，这就是说，要到佛特海角② 一带，希望能够在那里遇到欧洲商船。万一遇不到的话，我就不知道往那里去好了，只有去找找那些群岛，或是死在黑人国了。我知道所有的欧洲商船，无论是到几尼亚去，到巴西去，或是到东印度群岛去，总要从这个海角或这些

---

① 冈比亚河，又名赛纳加尔河，是非洲西部的大河，流入大西洋。

② 佛特海角，指非洲西部突出海内的部分，对面有佛特角群岛。

群岛经过。总之，我把我的整个的命运都放在这个唯一的机会上，要是不能碰到船只，只有死的分儿了。

我抱着这种决心走了十天，就开始看到有人烟的地方；有两三个地方，在我们经过时，可以看见一些人站在岸上望着我们。同时也可以看出他们都是漆黑的，并且周身一丝不挂。有一次，我很想上岸和他们接近，但佐立却替我当顾问，对我说："不要去，不要去。"我把船靠近岸走，想同他们谈话；他们也沿着岸跟着我跑了一程。我注意他们手里并没有武器，只有一个人手里拿着一根长竿；佐立说，这是一种镖枪，他们可以把它掷得很远，并且每发必准；因此我只好离得远远的，尽量用手势同他们交谈，并且做出手势，向他们要东西吃。他们叫我把船停住，表示要替我们取一点吃的东西来；于是我落了顶帆，把船停住。这时他们当中有两个人向村子跑去，不到半点钟的工夫，又跑了回来，带来两块干肉，一些谷类；这大概是他们的土产，但我们两样都不认识。我们很愿接受它们，但怎样去接受却是一个问题，因为我们既不敢接近他们，他们也同样地怕我们。结果他们总算替我们想了一个两全的办法：先把东西放在岸上，远远地躲开，一直等我们把东西拿到船上来，才又走近我们。

我们做手势向他们致谢，因为我们拿不出东西来报答他们。可巧这时有一个机会到来，使我们大大地还了他们的情。因为当我们正停在海边的时候，突然有两只很大的怪兽从山里冲到海边来，看那样子，仿佛是其中的一只正在追逐着另外一只。究竟它们是雌雄相逐，是相戏还是相斗，我们也弄不清楚。同样地，我们也摸不清这是一件寻常的事情呢，还是一件特殊的事情。但是照情形看来，我想是后者的成分居多。因为，第一，这些残猛的兽类一般在白天不大出现；第二，我们看见那些黑人这时非常害怕，特别是女人们。除了那拿枪的之外，其余的人都逃

开了。可是那两只野兽跑到水边，并没有去袭击那些黑人，只是一齐跳到海里，游来游去，好像在游戏。后来，其中有一只出我意料之外，竟跑到我们船跟前来了。可是我早就准备好了，早就把我的枪装上了弹药，又叫佐立把另外的两支枪也装好了。等它走到射程以内的时候，我一枪打去，正打中它的头部。它立刻沉下去了，但马上又浮了起来，在水里上下翻腾，仿佛在做垂死的挣扎，而且事实上也是如此。它拚命想往岸上游，但因为受到致命的伤，又被水所窒息，还没有泅到岸上就死了。

那些可怜的黑人听见了我的枪声，看见了火光的时候，那种惊慌失措的神情，真是再也形容不出来。有几个甚至吓得半死，一跤跌在地上。后来他们看见那怪兽已经死了，而且已经沉到水里去了，又见我向他们招手，叫他们到海边来，他们才壮起胆子，到海边上来搜寻那死兽。我根据它的血水，找到了它的下落，又拿一根绳子把它套住，把绳头递给那些黑人，叫他们去拖。他们把它拖到岸上，只见是一只很奇特的豹，满身黑斑，非常美丽。那些黑人一齐举起手来，表示他们的钦佩，想不出我是用什么东西把它打死的。

另外一只怪兽，受了火光和枪声的惊震，早已泅到岸上，一溜烟跑回山里去；我离它很远，也看不出它到底是一只什么东西。我很快地看出那些黑人有意思要吃那豹子肉，因此乐得把它送给他们，作为人情。当我向他们打手势，表示他们可以把它拿去的时候，他们都非常感激。他们马上动起手来；他们虽然没有刀，却用一块削薄了的木片，一会工夫就把豹皮剥了下来，真比我们用刀子还要便当。他们送了一些肉给我们，我不要，做手势表示全部送给他们，不过表示要那张豹皮，他们立刻满不在乎地给了我。他们又弄了许多粮食给我，我虽然不知道是些什么东西，还是接受了。接着我又打着手势，向他们要水；我把一只

罐子拿在手里，把它口向下翻过来，表示里面已经空了，希望把它装满。他们立刻把这意思通知他们的同伴，不久便有两个女人抬来了一个很大的泥缸(这泥缸，据我猜想，大概是用阳光焙制的)，她们把这泥缸放在地下，照以前那样躲开；我叫佐立把我的三只水罐提到岸上，把它们通通装满。那些女人也跟男人一样，全部赤身露体，一丝不挂。

我现在已经有了一些杂七杂八的粮食，又有了清水，便离开了那些友好的黑人，一口气又走了十一天，没有靠过一次岸。后来我看见离我四五海哩之外，有一片陆地，长长地伸到海里。这时风平浪静，我便离开海岸，绕着这小岬走。当我保持着离岸两海哩的距离绕过这小岬以后，我又发现，岬的另外一边，海里也有陆地。于是我便断定这边是佛特角，而那边是佛特角群岛。但是，这些岛都离得很远，简直使我一筹莫展，因为如果遇见大风，那就连一个地方也走不到。

在这种进退两难的情形之下，我愁眉不展的走进船舱，坐了下来，让佐立去把舵。突然之间，那孩子叫了起来，"主人，主人，一只带帆的船！"原来这可怜的孩子吓昏了头，还以为是他东家派船来追我们了。但是我却很清楚，我们已经离得很远，他们是再也追不到了。我跳出船舱一看，不但立刻看出是一只船，还看出它是一只到几尼亚海岸贩黑人的葡萄牙船。可是，我再把它的行驶方向一看，便看出它是向另外的方向走的，并不打算靠近海岸。于是我拚命把船向海里开去，决定尽可能同他们打话。

我虽然把帆扯得满满地向前赶去，但不久就看出，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横插到他们的航路上去，不等我发信号，他们就会过去的。可是当我拚命扯满帆追了一程，正要绝望的时候，他们似乎已经用望远镜看见了我，并且看出我的船是一个欧洲式的小艇，料定它是属于某一个失事的船只的，因此他们便落了帆，等我走

近。这个举动给了我很大的鼓舞；我船上本来有我东家的旗帜，就把旗帜向他们摇了一摇，发出危急信号，又鸣了一响枪。这两个信号他们都看见了；因为他们后来对我说，他们虽然没有听见枪声，却看见了硝烟。他们看到信号，便停了船等我；又过了大约三小时，我才靠拢了他们的船。

他们用葡萄牙语，用西班牙语，用法语，问我是什么人，但是我通通不懂。末了船上有一个苏格兰水手过来，我告诉他我是英格兰人，刚刚从萨利的摩耳人手里逃出来。于是他们便叫我上了船，把我和我的一切东西都收留下来。

谁都会相信，我从这样一种困苦绝望的处境里得到救援，该有怎样说不出来的喜悦。我立刻把我所有的一切都献给船主，报答他救命之恩。但是他却慷慨地对我说，他什么都不要我的，等我到了巴西时，我所有的一切都要交还给我。"因为，"他说，"我救你的命，不过是希望将来有人救我的命；说不定有一天我也会碰到同样的情形哩。再说，我把你载到巴西之后，你离家乡那样远，如果我把你所有的一切都拿去，你一定会挨饿的，那不等于我救了你的命，又送了你的命吗？不行，不行，英国先生，我把你载到那里去，完全是慈善性质，这些东西可以帮助你在那里过活，做你回家的盘费。"

他不仅提出了这种慈善的建议，也一丝不苟地实践了他的建议。他下令给船员们，不准任何人动我的东西。后来索性把所有的东西收归他自己保管，开了一张清单给我，让我以后便于提取，甚至连我的三只瓦罐都不例外。

他看见我的小艇很好，便对我说，他很想把它买下来，放在船上使用，问我要多少钱。我对他说，他在各方面都对我这样慷慨，这只小艇我实在不好说价，随便他好了。于是他对我说，他先给我一张八十西班牙金币的期票，到巴西去取；如果到了那

里，有人出更高的价，他一定照数补足。他又出了六十西班牙金币想买我的佐立，可是我不愿接受。我并不是不愿意把他卖给船主，而是因为他曾忠心地帮助我获得自由，现在我实在不愿再把他的自由出卖。我把我的理由告诉了他，他说我很有道理，并且向我提出一个折衷的办法，就是同那孩子订一个契约，如果他信了基督教，十年以后就还他自由。我听见了这句话，同时又见佐立本人也情愿跟他，才把他让给船主了。

我们一路顺利地向巴西驶去，大约过了廿二天，便抵达了群圣湾[①]。现在，我已经从最困苦的生活中得到了解救，以后究竟怎么办，不得不加以考虑了。

那船主待我的好处，真是记不胜记。他不但不要我的船费，还用二十块威尼斯金币[②] 买了我的豹皮，用四十块威尼斯金币买了我的狮皮，又把我所有的一切都如期交还给我。而且，凡是我愿意出售的东西，如同酒箱，枪支和我制烛所剩的一块蜡之类，他都一一买去。简单一句话，我把我的货品一共变了二百二十块西班牙金币，带着这笔钱，在巴西上了岸。

我刚刚到巴西，船主便把我介绍到一个与他同样正直的人家里去住。这个人有一片甘蔗种植园和一个糖坊。我跟他住了些时，渐渐也知道了一些种蔗和制糖的法子。我看见那些种植园的主人都生活得不坏，发财也快，便打定主意，只要我能弄到一张居留证，我也要在他们中间做一个种植园的主人；同时，我又决定想办法把我在伦敦的存款汇来。为了要达到这个目的，我弄到了一张入籍的证书，尽我所有的钱买了一些没有开垦过

---

① 群圣湾，在南美巴西的东岸。

② 威尼斯金币(ducat)，于一二八四年开铸于意大利威尼斯，后来成为国际通用的货币之一。

的土地，并且根据我将要从伦敦收到的资本，拟订了一个种植和居住的计划。

我有一个邻居，他的名字叫威尔斯；他是里斯本[1] 人，但父母却是英国人；他的家境跟我差不多。我叫他做邻居，是因为他的种植园跟我紧紧相接，并且我们也经常来往。我们两个人的资本都很少；所以我们在头两年里只种了些粮食。可是不久我们便开始发展起来，我们的种植园也开始上了轨道；因此第三年上，我们又种了些烟叶，同时每人又加了一大块空地，预备来年种甘蔗。可是我们俩都缺乏助手；这时我才痛切感到我真不该把佐立让给人家。

可是，唉，对我这个人来说，把好好的事情办错，已经不足为奇了。没有办法，只好勉强对付下去。我现在所干的行业，与我的天性很不相近，并且与我所喜欢的生活完全相反。为了这种生活，我曾经抛弃了我父亲的家，违背了他的规劝。我现在所过的生活，固然是我父亲过去向我极力推荐的那种中等生活，或小资产阶级生活，可是，假使我有意过这种生活，我为什么不留在家里，却辛辛苦苦地走遍世界呢？所以我时常对自已说，像这样的事，我在英国，在自己人中间，不是同样地可以干吗？又何必跑到五千哩之外，到这人生地疏，荒野无人的地方来干呢？

我每次想到我目前的情形，总是非常懊悔。我除了偶然跟那位邻居谈谈之外，简直没有什么人谈话；简直像被丢在一个无人的荒岛上一样。

当人们不满于他们目前的现状，而把一个更坏的情况与它相比的时候，上天往往就要替他们换一换地位，让他们从本身的体验中认识到以前的生活是如何幸福，这真是一件报应不爽，值

① 里斯本，葡萄牙的首都。

得深思的事。假如我继续着我当时的生活，我本来可以变成一个大富人，然而我却很不公正地拿它和一个孤岛上的生活相比，难怪我后来命中注定，饱尝荒岛生活的滋味了。

当我经营种植园的计划差不多有些眉目的时候，我的好朋友，就是那位把我从海上救起来的船主，又回来了，因为他的船这时正停在这里装货，准备出发，这趟水路来回要走三个来月哩。我把我在伦敦的小小的资本告诉他，他向我提出一个友好而诚恳的建议。"英国先生，"他说，因为他总是这样叫我，"如果你交给我一封信，再交给我一份正式的委托书，请那位在伦敦替你保存款子的人，把你的钱汇到里斯本，交给我所指定的人，办一些这里用得着的货物，我回来的时候，如果上帝保佑，就可替你一齐带来。可是人事是变幻无常，祸福难料的，我劝你最好先支取一百镑——也就是你的资金的半数——冒一冒险；如果事情顺利，再用同样的办法支取其余的部分；万一失了事，你还有其余的一半来接济自己。"

我觉得这个建议既妥当又富于友情，简直是最好的办法，便照着他的指示，给那位替我保管钱的太太写了一封信，又写了一份委托书，交给这位葡萄牙船主。

我在写给那位寡妇的信里，把我的冒险经过源源本本写了上去：我怎样被掳，怎样逃走，怎样在海上遇到船主，他待我是如何仁慈，我目前的情况又是怎样；同时又把汇款的办法一一说明。这位正直的船主回到里斯本以后，就通过一个英国商号，把我的信和我的全部消息转给一位伦敦的商人，由那位商人妥交给她。她接到信之后，除了把钱如数交出之外，又从自己的私蓄里取出了一笔款，赠送给船主，报答他对我的恩义。

那位伦敦商人依照船主信上的指示，用我的一百镑钱买了一些英国货，直接运到里斯本交给船主，船主就把这些货全部平

平安安地替我带到巴西来了。在这些货物中间，并没有经过我的指示（因为我这时还是刚干种植业务，一切事情都不在行），他就替我带了各种各样的工具，铁器，以及种植园里需要的各种用具，这些东西对我都大有用处。

这批货物运到的时候，我大喜过望，简直以为自己已经发了财。同时我那位能干的管家——那位船主，又把我朋友送给他的五镑钱拿出来替我带来一个佣人，说明替我服务六年，在服务期间，除了我自己种的烟叶之外，什么都不要我的。

这还不算。又由于我所有的货物都是英国的工业品，如同布、绒、粗呢以及在这地方视为特别贵重和需要的各种东西，我想法子把它们卖了很好的价钱，得到了四倍的利润。现在，就我的种植园的发展来说，我已经远远超过了我那可怜的邻居。因为我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替自己购买了一个黑奴和一个欧洲佣人（船主替我从里斯本带来的那个还不在内）。

常言说得好，得意往往是恶运的媒介，我的情形正是这样。第二年，我的种植园非常成功。我从自己的地里收获了五十捆烟叶，除了供应附近一带人们的需要之外，还剩下很多。这五十捆烟叶每捆有一百二十多磅重，我把它晒好了，堆在一处，专等那些商船从里斯本回来，就可以起运了。我这时看到自己的业务和财富一天一天地发展，脑子里又开始充满了奇妄的计划和梦想，这些事情就是对于一个有头脑的商人，都是非常有害的。

假使我把当前的生活继续过下去，本可以获得无穷的幸福。为了这些幸福，我父亲曾经认真地劝过我，叫我过一种安静的生活，并且把中等阶级生活的好处入情入理地告诉我。可是我却专爱管一些不相干的事情，终于一手造成了自己的不幸，增加了自己的过错，使我后来回想起来倍加悔恨。这些失策都是由于我自己太坚持我的遨游世界的愚蠢愿望，并且太盲目地听从这

种愿望，不肯听从大自然与造物的指示，采取明明于我有好处的生活道路。

正像我过去从父母身边逃走的时候一样，我现在又产生了异想天开的思想。我本来大有希望靠我的新种植园发家致富，可是我偏要把这种幸福的远景丢在脑后，去追求一种鲁莽而过分的、不近情理的冒进的妄想，因而再一次把自己投入了人世间最不幸的深渊。假如不是这样，我决不会同安定而健康的生活这样势不两立。

现在让我来谈谈这件事的详细经过。不难设想，我现在在巴西差不多已经住了四年，并且我的种植园也蒸蒸日上，日趋兴旺，我不但学会了本地的语言，并且在一些同行中间以及在当地口岸圣萨尔瓦多[1] 的商人中间有了熟人和朋友。我同他们谈话的时候，经常向他们谈到我两次航行到几尼亚海岸的情形，谈到怎样同黑人做生意，只要用一些七七八八的小东西，像假珠子、玩具、刀子、剪子、斧子、玻璃器皿之类，就可以毫不费力地换到金沙、豆蔻、象牙之类，而且还可以换到大批在巴西经常使用的黑人。

他们总是非常注意地倾听我谈论这些问题，特别是有关购买黑奴方面。这种生意，当时还不很盛行，非要得到西班牙王或葡萄牙王的许可才能做，而且带有专利性质，所以黑奴进口数量很少，并且价钱很高。

有一次，我跟几个我所认识的商人和种植园主在一块，很起劲地谈论这些事情。第二天早晨，便有三个人来找我，告诉我说，他们对于我昨晚所谈的话，仔细考虑了一下，现在特来对我提一个秘密的建议。他们首先要求我严守秘密。然后对我说，

---

① 圣萨尔瓦多，巴西东部的港口。

他们打算搞一条船到几尼亚去；并且说，他们的情况和我相同，都有自己的种植园，目前最感缺乏的是佣人；又说，他们并不想长期从事这种买卖，因为他们回来之后，不能公开出售黑奴；所以他们只想走一趟水，把黑奴秘密的运上岸来，分配到各人的种植园里。总之，他们的意思是问我肯不肯做他们船上的管货员，到几尼亚海岸去替他们经营交易方面的事情。他们答应把黑奴同样分给我一份，并不要我拿出任何资本。

必须承认，假使这个建议是向一个没有定居在这里，没有自己的种植园需要照顾的人提出来的话，那实在是个好机会，既有现成的资本，又有赚大钱的希望。然而，我的情况却完全不同。我的种植事业已经有了一些基础，只要再干上三四年，把伦敦那一百镑想法子弄得来，加了下去，不愁不会挣出一个三四千镑的家当，而且以后还要增加下去。处在我这种情况的人，再要去考虑这次航行，那简直是天下最荒谬的事了。

然而，我这人生来就善于毁灭自己，竟受不住他们这种建议的诱惑，正如我当初控制不住自己的漫游世界的计划，不听父亲的规劝一样。总而言之，我就对他们说，我情愿前去，只要他们肯在我离开的时间帮我照料我的种植园，并且在万一出了事的时候按照我的指示处理它。这些条件他们都满口答应了，并且立了字据。于是我便立了一张正式的遗嘱，安排我的种植园和财物；遗嘱上说，如果我死了，那救我性命的船主就成为我的继承人，不过他必须依照我的指示处理我的财产，一半归他自己，一半运回英国去。

总之，我非常小心地保全我的财产，维持我的种植园。假使我肯用上一半的慎重精神来注意我个人的利益，来判断一下什么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我决不会离开这么兴旺的事业，把一切致富的希望都丢在脑后，冒着海上各种风险去进行这次航行，

更不用说还应该考虑到我个人可能遭遇到的特殊不幸。

可是，我却不顾一切地往前冲，盲目地服从着幻想的驱使，把理智丢在脑后。我把船只准备停当，把货装好，把一切事情都和我的同伴们照着合同办好之后，便在一六五九年九月一日那个不吉利的时辰上了船；八年以前，我违抗了我父母的严命，不顾我自己的利益，从赫尔逃走，也正是这一天。

我们的船载重一百二十吨，装着六只小炮，除了船主，他的小佣人和我之外，一共是十四个人。船上没有什么大件的货，只有适合与黑人交易的小玩艺，像假珠子、玻璃片、贝壳、新奇的小东西、望远镜、刀子、剪子、斧子之类。

我上船的那天，我们就开了船，沿着海岸向北开，预备在北纬十度和十二度之间，横断大洋，直放非洲。这似乎是当时大家都采取的走法。我们沿着海岸线一直开到圣奥古斯丁角[1]，一路上天气都很好，就是太热。过了圣奥古斯丁角，我们便稍稍离开海岸，朝着斐伦多诺仑哈岛[2] 的方向，从西边绕过那些小岛，沿着海岸一直向东北偏北开去。沿着这条航线，我们用了大约十二天的工夫，才过了赤道；根据我们最后一次观测，我们已经走到北纬七度二十二分。不料这个时候，我们忽然碰到一股非常剧烈的飓风，这股飓风起初是从东南刮来，接着转为西北方向，最后成东北风，来势非常可怕，一连十二天，我们一筹莫展，只是随着命运和狂风的支配，被风力卷来卷去。十二天之中，不消说，我每天都准备着葬身海底，就是船上其他的人也没有一个指望能够活命。

在这种危险万状之中，除了风暴的恐怖之外，船上又有一个

① 圣奥古斯丁角，巴西东部突入海内的一块陆地。

② 斐伦多诺仑哈岛，在巴西之东。

人患热带病死去，还有一个人和那小佣人被大浪卷到海里去了。到了第十二天头上，风力才稍减一点，船主尽了最大的努力，观测了一下，才知道我们是在北纬十一度左右，然而却在圣奥古斯丁角以西二十二经度；我们已经被刮到巴西以北的圭亚那①，到了亚马孙河② 入海的地方，靠近那条号称"大河"的俄利诺科河③ 了。于是船主向我请示航行方针，并主张开回巴西海岸。因为我们的船已经漏了，而且坏得很厉害。

我极力反对这个办法。我和他一起看了看美洲沿岸的航海图，得到结论是，除非我们能够开到加勒比群岛④ 附近去，否则的话，就找不到有人烟的地方求援，于是我们决定向巴尔巴多群岛⑤ 开去。据我们估计，只要我们能避开墨西哥湾的逆流，在大海里航行，我们大概可以在十五天之内到达那边；因为如果我们不对我们的船和我们的人加以适当补充，我们就没法开到非洲海岸去。

计划既定，我们便改变路线，向西北偏西驶去，希望能开到一个英属海岛，在那里得到援助。但我们的方向却不能由我们决定，因为，到了北纬十二度十八分左右，我们忽然又遇见第二阵暴风，以同样凶猛的劲儿把我们向西方卷去，竟把我们刮到人类贸易航线以外去了，在这种情况之下，即使我们侥幸不葬身海底，也要给野人吃掉，至于回国，那就更谈不到了。

正在这种狂风怒作，危急万分的时候，有一天早晨，忽然有一个船上的人喊道："陆地！"我们刚要跑出舱去，希望看看我们

---

① 圭亚那，在巴西西北，包括苏里南和法属圭亚那。

② 亚马孙河，南美最大的河流，发源于秘鲁附近，东流横贯全洲，在巴西入海。

③ 俄利诺科河，又名"大河"，在委内瑞拉境内。

④ 加勒比群岛，在南美西北，介于南美中美和西印度群岛之间。

⑤ 巴尔巴多群岛，加勒比群岛中较南的一些岛屿。

到了什么地方，我们的船忽然搁浅在一片沙滩上面，再也动弹不得，掀天的大浪不断打在它身上，使我们觉得死亡已经临头了。我们一齐躲下舱去，逃避浪花的冲击。

任何一个没有身临其境的人，要他描述或领会人们在这样情形下的惊惧情况，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我们既不知道我们是在哪一带，也不知道我们被风吹到了什么地方，是岛屿还是大陆，有人烟还是没有人烟。这时风势虽然比以前小了一点，还是凶猛异常，我们简直不敢希望我们的船能支持几分钟而不被撞成碎片，除非有一种奇迹使风势突然停息。总之，我们大家都坐在一块，面面相觑，每一刻都在等待着死亡，都在预备着到另一个世界去，因为我们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无能为力了。这时我们唯一的安慰，就是船并没有像我们预料的那样，立时碎裂，同时风势已经开始减低了。

现在风势虽然已经减轻了一点，可是船已经搁在沙上，搁得非常牢固，很难摆脱，因此我们的情况十分危急，只好尽量想法挽救我们的性命。在风暴到来之前，我们的船尾本来还拖着一只小艇，可是它先是被大风刮得冲在舵上，冲破了，接着又被卷到海里去，不知是沉了，还是漂走了。所以我们对它已不能有所指望。我们船上另外还有一只小艇，只是怎样把它放下海去，却是一个问题。不过我们现在已经没有时间讨论这个问题了，因为我们觉得我们的大船时时刻刻都有粉碎的可能，有些人甚至对我们说，它实际上已经破了。

在这种危急万状的时候，我们的大副抓住那只小艇，靠了大家的帮助，把它放到大船的旁边。然后我们十一个人一齐上了小艇，把小艇解开，听凭上帝和风浪去支配我们的运命。因为虽然这时风暴已经减低了不少，可是海上的波涛还是拼命向岸上打，真可以照荷兰人的说法，称它为“疯狂的海”。

我们这时的情况非常凄惨，因为我们明明看出，在这种洪涛巨浪之中，我们的小艇万难抵抗，我们不可避免地要被淹死。我们没有帆，即使有，我们也没法用它；所以我们便带着沉重的心情，用桨向岸上划去，仿佛一些走上刑场的犯人；因为我们都知道，小艇靠近海岸的时候，一定要被浪头打成粉碎。可是，我们还是抱着听天由命的态度，顺着风势拚命向岸上划我们的船，加速我们的毁灭。

我们要去的，究竟是什么样的海岸？是石头的还是沙的？是陡岸还是沙滩？我们完全不知道。我们一线合理的希望，就是走进一个海湾或是河口，侥幸把我们的小艇开进去，或者碰到一个可以避风的陡岸，找到一片风平浪静的水面。但是这些我们都找不到；我们愈走近海岸，那陆地愈显得比海上还要可怕。

我们一半摇着桨，一半被风吹赶着，大约走了一海哩半的路，忽然有一个大浪，像山一样高，从我们后面滚滚而来，显然要给我们以致命的打击。说时迟，那时快，登时把我们的小艇打得船底朝天，把我们从小艇上打翻到海里，东一个，西一个，我们还来不及喊一声“上帝啊！”就通通被波涛吞吃下去了。

当我沉到水里的时候，我那种内心的混乱，简直无法形容。我虽然会游水，但在那种惊涛骇浪里，连浮起呼吸一下都感到困难。直到后来，海浪一直把我向岸上卷去，等它力量使完了，退了下去，才把我留在那半干的岸上，但我已经灌得半死了。幸而这时我心里还清楚，我还有一口气，看见自己已经靠近陆地，我便爬起来，拚命向前跑去，免得第二个浪头再把我追上。可是我立刻发现，要想避免它，简直是不可能的事，因为我看见海水像高山一样地向我追来，好像一个其势汹汹无法抵抗的仇人。我现在应该做的，就是闭住我的呼吸，尽力使自己浮起来，设法向岸上游去。我现在最关心的就是希望浪头来的时候，把我往岸

上卷，回去的时候，不要再把我带回去。

那个向我扑过来的大浪，登时把我埋了起来，差不多有二三十尺深。我可以感觉到海水里一种很猛的力量和速度把我向岸上猛卷、卷得非常远。我闭住呼吸，拼命向前面游去。当我闭气闭得肺部都要炸了的时候，忽然觉得我的身子往上一浮，我的头和手都露出水面，虽然只露了不到两秒钟，却大大的减少了我的痛苦，使我从新恢复呼吸和勇气。紧跟着我又被浪头压在底下，半天上不来，但时间不太久，我总算支持住了。等我觉得浪头的力量已经使完，要开始退去的时候，我就拚命在后退的海浪里向前挣扎，我的脚又接触到海滩。我站了一会，喘了口气，等海水完全退去，就拔起脚来，拚命向岸上跑去。但这个办法还是不能使我逃开那海水的袭击，因为它又重新从我背后涌来，一连两次把我像过去那样卷了起来，向那平坦的海岸冲去。

却说这两次中间，后来一次几乎送掉我的性命，因为当海水照以前那样把我向前冲去的时候，竟把我猛然撞在一块石头上，使我完全失去了知觉，动弹不得。原来这一撞，刚刚撞在我的胸口上，把我的气都撞断了。假如这时再有一个浪头打来，我一定要闭死在水里。可是，在第二个浪头打来之前，我已经苏醒过来，看到自己势必再被海水淹没，就决心紧紧抱住一块岩石，尽可能闭住呼吸，一直等浪头退去。现在因为离旱地已经不远，浪头已没有那么高了，我紧紧抱住岩石，等水退去之后，又往前跑了一阵，一直跑到离海岸很近的地方。因此，后面一个浪头虽然从我头上盖了过去，却不曾把我淹没，或把我卷走。我又向前跑了一阵，终于跑到陆地上，攀上岸上的岩石，在草地上坐了下来；这时脱离了危险，水也不能再赶上我了，我的心里真是痛快极了。

我现在已经登了陆，平平安安地在岸上了，便抬起头来，感

谢上帝，因为我在几分钟以前还没有一线希望，现在已经有了活命。我相信当一个人像我在这样死里逃生的时刻，他那灵魂中的狂喜，是无法形容尽致的。我现在完全能够理解英国的这种风俗，就是，当一个作恶的人被套上绞索，打上结子，正要被吊起来的当儿，忽然得到赦免，人们照例要请一位外科医生来，一面把消息告诉他，一面给他放血，免得这意外的消息，使他血气攻心，晕了过去：

因为突然而来的喜悦，
正如突然而来的忧伤，
起初的时候，
一样地惊心动魄。

我在岸上走来走去，高举着两手，可以说，我的全部心力都在回味着自己的脱险经过。我做出千百种古怪的姿势，想到我那些淹死的同伴，断定除了我以外，决不会有一个人逃出性命，因为这些人，我以后连影子也没有见过，除了几顶帽子一顶便帽，两只不成双的鞋。

我用眼去眺望那只搁了浅的大船，这时海上烟波迷漫，船又离得很远，简直看不清，不由地想："上帝啊，我怎么会有可能上岸呢？"

我用自己遭遇中值得庆幸的一些事情把自己安慰了一番之后，开始环顾四周，看看我究竟到了什么地方，下一步应该怎么办。我觉得我的快慰心情立刻低落下来；换句话说，我觉得我虽然脱了险，这种脱险却非常可怕。因为我身上通通打湿了，没有衣服换，同时也没有任何充饥止渴的东西；我看不出任何出路，除了活活饿死或被野兽吃掉。特别使我伤心的是，我没有武器

去打野兽过活，或是去抵御那些要猎取我作食物的兽类。我身边除了一把刀，一个烟斗，和一小匣烟叶，别无长物。这发现使我忧心如焚，有好一会在岸上跑来跑去，活像一个疯人。夜来了，我想到野兽多半在夜间出来寻食，便开始以一种沉重的心情寻思：假如这地方有猛兽，我将遇到怎样的命运呢？

这时我所能想出的唯一的办法，就是爬上我附近的一棵枝叶茂密的大树（这棵树有点像枞树，但有刺），在上面坐一整夜，第二天再去考虑怎样的死法，因为我觉得实在没有活命的希望。我从海岸向里面走了八分之一哩，想找些淡水喝，居然给我找到了，真使我大喜过望。喝完水之后，我又取了点烟叶，放在口里充饥，然后爬到树上，尽量躺得稳稳的，免得睡着了跌下来。我又从树上砍下来一根树枝，做成一根短棒来防身，就安歇了。由于过分疲倦，我马上就睡熟了，而且睡得十分舒适；我相信，任何人处在我的环境，也不会睡得像我这样舒适；就是以我自己来说，我第二天醒来时那种精神焕发的情况，也从来不曾有过。

我醒来的时候，天已大亮了；这时天气清朗，飓风也减杀了，海面上也不像以前那样波浪滔天了。然而，最使我惊异的是，那只搁浅的大船，在夜里已被潮水从沙上浮了起来，差不多冲到我先前被冲伤的那块岩石附近了。现在这船离我不过一哩来路，看起来还好好地直立在那里。我很想上船去，从上面弄些应用的东西回来。

我从树上的住所走下来，向四面八方望了望，第一样被我看到的，就是那只小艇，给风浪所冲，已经搁在旱地上，在我的右手，约摸二哩来路。我沿着海岸，想走到它旁边去，但是，在它和我之间，却横着一条大约半哩宽的小水湾。于是我决定暂时不去，因为我最关心的是要到大船上去，希望在上面找到一些度日的东西。

过午以后，海面平静，潮水退得很远，我和大船之间的距离只有四分之一哩了。这时我心里不由得又难过起来，因为我想，倘若昨天我们全船的人都不下小艇，我们大家定然平安无事，定然平平安安地上了岸，我也不会像现在一样，孤孤零零，既无乐趣，又无伴侣了。想到这里，我的眼泪不禁流了下来。但现在悲伤也于事无补，于是我便决定，如果可能，还是先到船上去。这时天气热极了，于是我便脱了衣服，跳到水里。可是，当我泅到船边的时候，却没法上去，因为它搁在沙滩上，离水很高，在我两臂所能伸到的距离以内，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抓住。我绕着它游了两个圈子，到了第二圈时，忽然发现了一根很短的绳子。我心里很奇怪，我为什么先前没有看见呢？那绳子从船头上挂下来，挂得很低，因此我不用费事就抓住了它，靠了它的帮助，攀上船的前舱。上去之后，我才发现船已经漏了，舱底进满了水。不过船是斜搁在一片硬沙岸上，船尾翘起来，船头几乎接近水面，所以船的后半截都没有水。不用说，我的第一步工作是要搜寻一下，看看有些什么东西已经坏了，什么东西还没有浸水。首先，我看见船上的粮食都还干燥无恙；这时我急于想吃点东西，便走进面包房，把我的衣袋都装满了饼干，一边吃着一边做着别的事，因为我必须抓紧时间才行。我又在大舱里找到了一些甘蔗酒；我就喝了一大杯，因为在当前的情况下，我很需要喝点酒提提神。现在我什么都不想，只想有一只小艇，把我认为需要的东西，装到岸上去。

一个人只是呆呆地坐着，空想自己所得不到的东西，是没有用的；这个绝对的真理，使我重新振作起来。我们船上有几根多余的帆杠，还有两三块木板，还有一两根多余的第二接桅。我决定先从这些东西着手，只要搬得动的，都把它们从船上扔下来，每根上面都绑上绳子，防备它们被水冲走。这一步做好了，我又

走到船边，把它们拉到我跟前来，把四块木头绑在一起，两头尽可能地绑紧，扎成一只木排的样子，又用两三块短木板横放在上面。我在上面走了走，倒还行，不过因为木块太轻，吃不住多少重量。于是我又动起手来，用木匠的锯把一根第二接桅锯成三段，把它们加在我的木排上。这个工作非常吃力，非常辛苦，但由于我急于想把应用的东西装到岸上去，这就鼓舞着我做出平常所做不到的事情。

我的木排这时已经比较牢固，能够吃得住相当的重量了。第二步就是考虑把什么东西装上去，并且怎样使我装上去的东西不至于被海浪打湿。但我不久便想到了办法。我首先把船上所能找到的木板都铺了上去，然后，我把自己最需要的东西考虑了一番，我把三只船员用的箱子打开，把里面的东西倒出来，把它们吊到我的木排上。在第一只箱子里，我装上了许多粮食，面包，米，三块荷兰酪干，五块干羊肉，以及一些剩下来的欧洲麦子——这点麦子本来是准备用来饲养我们带到船上的一些家禽的，但家禽现在已经死了。船上本来还有一点大麦跟小麦，后来才发现都被老鼠吃掉了或毁完了，使我非常失望。至于酒类，我也找到了几箱，都是属于船主的；里面有几瓶甜酒，还有几加伦白酒。我一概把它们放在一边，因为放进箱子里既没有必要，又没有地方。我正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只见潮水已开始上涨，来势虽然很平和，却把我留在岸上的上衣，衬衫，和背心通通冲走了。这使我非常懊丧，因为我游泳上船的时候，身上只穿一条麻纱开膝短裤，一双袜子。这样一来，倒使我不得不来搜罗一些衣服了。我在船里找到了许多衣服，但是我只取了几件目前要用的——因为我心目中还有一些更重要的东西要找，尤其是土木工具。我找了半天，终于找到了木匠的箱子。这东西对于我非常有用，就算这时有一满船金子，也没有它值钱。我把它原封不

动放在我的木排上，也没有花时间把它打开看看，因为我早已知道里面大概装的是什么了。

其次我想要弄到的是弹药和枪械。大舱里本来有两枝很好的鸟枪和两枝手枪；我先把它们拿到手里，又拿了几只装火药的角筒，一小包子弹和两把上了锈的旧刀剑。我知道船上有三桶火药，只是不知道我们的炮手把它们放到什么地方去了。我找了半天，终于找到了它们；有两桶还很干燥，很好，另外一桶却已经沾了水了。我把这两桶干燥的火药连同那些枪械都搬到我的木排上。这时我觉得我所装的东西已经够多了，便开始盘算，怎样才能把它们运到岸上。因为我既没有帆，又没有桨，又没有舵，只要有一点风，就会把我的木排打翻。

有三件事鼓励着我。第一，海面平静，第二，潮水正在上涨，正在向岸上冲，第三，虽然有一点风，却是向岸上吹的。同时我又找到了两三只断桨，并且除了箱子里的工具之外，又找到了两把锯，一把斧子，一只锤子；于是我便载了这些货，向岸上出发。最初一哩来路，我的木排走的倒挺好，不过它所飘去的地方，却和我昨天登陆的地点有些距离，在那一带我看到水面有回流；因此，我希望附近有一条小溪或是小河，可以用来作一个港口，起货上岸。果然不出我的意料，我不久便看到了一个小港口，并且看见潮水正往里面直涌。于是我尽可能地驾驶着我的木排，顺着急流的中心漂去。在这里，我几乎再一次碰到船只失事的灾祸。（倘若真的这样，那我就太伤心了。）原来，由于我不熟悉地形，我的木排忽然一头搁在浅沙上，而另一头还在水里飘荡着，另差一点，我的全部货物就要从漂在水里的一头滑到水里去了。我拚命用我的背顶住那些箱子，不让它们滑下去。可是，使出了我的全部力气，我也没法把木排撑开；我只好用全力顶住箱子，足足站了半个钟头，直到后来，潮水上来，才使我比较平衡一点。

又过了一会，潮水愈涨愈高，我的木排才又浮了起来。我用桨把它一直向海口撑去，一直撑到一条小河的入口处，这地方两边都是陆地，潮水直往里流。我向两岸望了望，打算找一个适当的地方起岸，因为我不愿意太走进小河，想尽量靠近海边，希望能看到海上的船只。

末了，我忽然在小河的右岸发现了一个小湾。我费了很大的劲，好容易才把我的木排驾到最浅的地方，用我的桨抵住河底，把木排撑了进去。可是，在这里我几乎又把我的货都翻到水里去了。因为这一带海岸又陡又直，没有地方可以登岸，如果我的木排一头高高搁在岸上，另一头仍旧像前次那样低垂着，我的货就又要危险了。我这时只好把我的桨当作锚，把木排的一边固定在一片靠近河岸的坦滩上，等潮水涨到最高点，漫过那块坦滩时再说。后来，潮水果然涨上来了。我一看水已经涨得够高了，——因为我的木排差不多要吃一呎多深的水，——就把木排撑到那块坦滩上，再把我的两只断桨，插到泥地里，前头一根，后头一根，把木排停泊在那里，单等潮水退去，把我的木排和货物平平安安的留在岸上。

我的次一步工作就是要查看一下地势，找一个适当的地方来安置我的住所，来贮藏我的东西，预防意外的事情发生。我现在还不知道自己到了一个什么地方，是在一片大陆上呢还是在一个岛上；有人烟呢还是没有人烟；有野兽呢还是没有野兽。离我不到一英里的地方，有一座又陡又高的小山，它北边还有一连串的小山，好像一道山脉，但都不及它高。我带了一枝鸟枪，一把手枪，和一角筒火药，向这个山顶出发。当我费了很大的气力和艰苦，爬上山顶一看，我不禁为我的命运担忧起来。原来我是在一个海岛上，四面环海，看不见一点陆地，只有很远的地方有几块礁岩，另外就是在三海哩之外，在西边，有两个比本岛还小

的岛屿。

我又发现我所在的这个岛非常荒瘠，以情理论，大概只有野兽，没有人烟。我虽然没有看到野兽，却看见许多飞禽，可是不知道它们是什么飞禽，也不知道打死之后能吃不能吃。我回来的路上，看见一片大树林旁边有一只大鸟落在树上，向它开了一枪。我相信，自从开天辟地以来，在这岛上，这是第一次有人开枪。我开枪以后，从整个森林里立刻飞出无数的飞鸟，各种不同的鸣声噪成一片，但是我却一种也不认识。至于我所打死的那只，看起来，是一种老鹰，它的毛色和嘴都和鹰相像，但没有普通老鹰的那种钩爪；它的肉酸腐不堪，毫无用处。

我心里对于这次巡视颇觉满意，于是回到我的木排旁边，动手把我的货运到岸上。那一天剩下的时间，完全是用在这件事情上。至于夜间怎么办，在什么地方安息，我完全不知道。我不敢睡在平地上，恐怕野兽来把我吃掉，虽然我后来才发现，这种恐惧是多余的。

话虽如此，我还是用我运到岸上来的那些箱子板子，在我周围堆成了一个防御工事，堆成一个木头房子似的东西，作为夜间的宿处。至于吃的，我还不知道将来怎样供应自己，只有在我打鸟的地方，我曾经看见有两三只兔子似的东西从树林子里跑出来。

这时我开始想到，船里还有许多有用的东西，可以取出来，特别是那些绳索、帆布以及许多其他可以弄得上岸的东西。于是我便决定，如果可能的话，再到船上去一次。我知道，要是再来一次大风，一定会把船打得粉碎，因此便决定，先把别的事丢开，等我把船上能搬的东西都搬下来再说。于是我开始研究，是不是再把那只木排撑回去；但是，这显然是办不到的事。于是我决定等潮水退了之后，像上次那样上去。我照着这个决定做了，

不过在我走出我的木房子以前，我就把衣服完全脱掉，只穿了一件衬衫，一条短裤，一双软鞋。

我像上回一样上了船，又做了一只木排。我有了第一次的经验，没有再把木排做得那样笨重，也没有在它上面堆那么多的东西，可是还是搬了不少有用的东西下来。首先我在木匠的房里找到了三袋钉子和螺丝钉，一把大钳子，一两打小斧，尤其有用的是一个磨刀刃的磨轮。我把这些东西收集在一起，又拿了一些属于炮手的东西，特别是两三只起货铁钩，两桶枪弹，七支短枪，一支鸟枪，还有一小堆火药，一大袋小子弹，一大卷铅皮。可是铅皮太重，我没法把它从船上吊到木排上。

除了这些东西以外，我又把我能找到的男子衣服通通拿下来，又取了一个剩余的樯帆，一个吊床和一些被褥。我把这些东西装到我的第二只木排上，把它们平平安安地运到岸上。这总算是一件差强人意的事情。

我离开陆地的时候，有点担心我的粮食在岸上会给什么动物吃掉。可是，等我回来时，我却看不到一点来客的踪迹，除了有一个野猫似的动物站在一只箱子上面。我走近它的时候，它就跑开几步，站在那里不动。它的神气非常安闲自若，直直地瞅着我的脸，仿佛要同我做朋友似的。我用枪向它比了比，可是它不懂得是什么东西，还是一点也不在乎，毫无跑开的意思。于是我取了一块饼干丢给它。虽然，说句老实话，我的手头并不宽裕，因为我的存粮也不多。可是我还是分出这点给它吃。它走过去，闻了闻，把它吃了下去，样子仿佛很满意，还想讨一点。可是我实在没法再分给它了，只好谢绝了它，于是它就走了。

我把第二批货物运到岸上以后，虽然心里很想把那两桶火药打开，把它们分成小包（因为它们都是很大的桶子，分量太重），却不得不先用船上的帆布和一些从树上砍下来的支柱替自

已做出一顶帐篷，把所有经不住雨打日晒的东西通通搬到里面去，又把那些空箱子和空桶子在帐篷外面堆成一个圈子，防备野人或野兽的侵入。

把这件事做好以后，我又用几块木板把帐篷门从里边堵住，门外再竖上一只空箱子，然后在地上支起一张软床，头边放上两支手枪，身旁又放上一支长枪，第一次在床上睡觉。我通夜睡得非常安定，因为我头天晚上睡得很少，而且从船上取东西，运东西，辛苦了一整天，身体非常疲倦。

我相信，我现在所拥有的各项物资储备，对于单独一个人来说，其数量是空前地大；可是我还是不满足，因为我想趁那只船还在那里竖着的时候，把我所能够弄到的东西，通通从它上面弄下来。因此我每天总在退潮的时候到船上去，取些东西下来。特别是在第三次，我把所有的船索和细绳都取了下来，同时又取了一块补帆用的帆布和那桶打湿了的火药。总而言之，我把船上所有的帆都取了下来，不过我总是把它们裁成一块一块的，每次能拿多少就拿多少，因为我现在所需用的不是帆，而是帆布了。

但最使我感到安慰的是，这样跑了五六趟之后，当我满以为船上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值得我去费事的时候，我又找到了一大桶面包，三桶甘蔗酒，一箱沙糖和一桶上等的面粉。这对于我实在是一个意外的收获，因为我这时早已经放弃了希望，以为除水渍的之外，不会再有什么粮食了。我立刻把那一大桶面包倒出来，把它们用截成一块块的帆布包起来，运到岸上。

第二天，我又到船上去了一趟。这时我见船上一切可以拿得动的东西都已被我掠取一空，便动手搬取船上的锚索。我把锚索截成许多便于搬运的小段，把船上两根锚索和一根铁缆连同所有能够取得下来的铁器，通通弄了下来，又把船上的前帆杠

和后帆杠，以及一切能够找到的木料都砍下来，做成了一个大木排，把这些重东西装在上面，运了回来。但是这次我却没有上次那样的运气了；因为这只木排做得太笨，并且载货太多，当我走进那过去卸货的小水湾以后，竟没法像以前那样轻巧地掌握它，结果木排一翻，连人带货，通通掉在水里。我本人倒没有受到什么损伤，因为离岸不远，可是我的货，却大部分损失了，尤其是那些铁器，我本来指望它们对于我有很大的用处的。不过，后来潮退了，我还是把大部分锚索和一些铁器弄上来，虽然付出了极大的劳动；因为我不得不钻到水里去取它们，这是一个非常吃力的工作。后来，我仍旧每天到船上去，把我能够弄到手的一些东西都弄下来。

我现在已经上岸十三天，并且到船上去过十一次了。在这段时间里，我已经把我两手拿得动的东西，通通搬了下来，可是我相信，倘使天气继续这样良好，我一定可以把全船一块一块地搬到岸上来。可是，当我正准备第十二次上船时，就开始刮起风来。尽管这样，我还是在退潮的时候上了船。虽然我认为我既已搜遍了整个船舱，什么也找不出来了，可是结果又发现了一个有抽屉的柜子；在一个抽屉里，我找到了两三把剃刀、一把大剪子，十几把刀子和叉子；在另外一个抽屉里，我找到了许多钱币，有欧洲钱，有巴西钱，有西班牙钱，有金币，有银币，一共差不多值三十六英镑。

我看见这些钱，不禁失笑起来，大声说："你这废物！你现在还有什么用处呢？你现在对于我连粪土都不如；那些刀子，一把就值得你这一大堆。我现在用不着你；你就留在老地方，像一个不值得挽救的生命，沉到海底去吧。"可是考虑了一会，我还是把它们拿走了。我一面把这些东西包在一块帆布里，一面开始盘算着再做一个木排。可是，我正在做着的时候，就看见天色阴暗

下来，风也刮起来了，不到一刻钟的工夫，变成了一股狂风从岸上刮来。我马上想到，风从岸上刮来，做木排是没有用的。还不如乘着潮水还没有涨，赶快走，否则也许根本上不了岸了。于是我立刻下了水，游过那船和沙滩之间那片细长的海峡。就这样，我也费了很大的劲，一半是由于我身上带的东西很重，一半是由于这时风起得实在快，潮水还没有完全涨起便已经变成了暴风。

可是我终于回到了我的小帐篷，守着我周围的财产，平平安安地睡觉。这一夜的风，刮得真大，第二天早晨我向外一望，那只船已经不见了！这使我不免有点吃惊，但回头一想，我又觉得坦然了，因为我既没有糟蹋一点时间，也没有偷懒，已经把船上一切有用的东西都搬了下来；即使再多留一些时间给我，船上也没有多少东西好拿了。

我现在不再去想那只船，也不再去想那上面的东西了，只希望它破了以后，有一点什么东西，会飘到岸上来。后来，它上面果然有破碎东西飘来，但对于我没有多大用处。

我的思想这时完全集中在怎样安全防御野人或者野兽，假使岛上有野人出现，或者有野兽出没的话。我想了许多办法，考虑造什么样的住所，还是在土里掘一个洞呢，还是在地上支一个帐篷。总之，我决定两个都做，至于什么样子，怎样做法，不妨在这里谈谈。

我不久便发现，我现在所住的地方不适宜居住，一来由于它靠海太近，地势低湿，不合卫生，二来因为附近没有淡水。于是我便决定找一个比较卫生，比较方便的地点。

我根据我的情况，决定我要选择的地点必须符合几个条件：第一，像上面所说，要卫生，要有淡水；第二，要能遮住太阳的热度；第三，要能避凶猛的动物，不论是野人还是野兽；第四，要能看得见海，为的是万一上帝让什么船只经过时，我不至于失去脱

险的机会，因为我始终不愿意放弃这个希望。

在寻找这样一个地点的时候，我在一个小山坡旁边，找到了一块平地。那座小山的前沿差不多像一堵墙一样陡峭，什么动物也没法从山顶下来。在那块山岩前面，有一块凹进去的地方，仿佛一个山洞的进口，但实际上里面并没有山洞。

在这山坳前面有一块很平的草地，我决定在这里搭我的帐篷。这块平地宽不过一百码，长不过二百码，在我门口像一块草坪一样。它的尽头崎崎岖岖地斜了下去，一直通到海边的低地上。这地方是在小山的西北偏北的地方，所以小山每天可以把太阳遮住，一直到太阳转到西南方的时候；到了那个时候，太阳也就快落了。

在我支起帐幕之前，我先在石壁的前面划了一个半圆形，它的半径，距离石壁差不多有十码；它的直径，全长有二十码。

沿着这个半圆形，我插了两排很结实的木桩，把它们打进泥土里，仿佛一些木橛子，大的一头向下，高出地面约五呎半，顶上削得尖尖的。两排之间的距离，不过六吋。

然后，我又取出我从船上截下来的那些缆索，沿着半圆形，把它们一层一层地横放在两排木桩中间，一直堆到顶上，又用一些两呎半高的木桩插在圈内，支着它们，仿佛柱子下的支柱；这样一个篱笆，真是牢固异常，不管是人是兽，都没法冲进来或爬进来。这个工程，用去了我很多的时间和劳动，特别是在我从树林里把木橛砍下来，把它运到草地上，又把它们一根根地打到泥土里的时候。

至于这地方的进出口，我并不做门，只用一支短梯从顶上翻进来，进来之后，就把它收起来。这就使我四面都有了保护，完全与外界隔绝起来，因而夜间可以高枕无忧了。不过后来我才发现，我对于自己所担心的敌人，实在用不着这样戒备森严。

接着我又费了很大的力气，把前面讲到的那全部财产，全部粮食、军火和贮藏品，都搬到这个篱笆或堡垒里面来。我又替自己做了一个大帐篷用来防雨，因为在这地方，一年当中，有一个时期，雨水很大。我所做的帐篷是双层的，这就是说，里面一个小的，上面再盖上一个大的，大的上面再盖上我从帆布当中找出来的一块大油布。

我现在完全不去睡我运到岸上的那张床了，我所睡的是一张吊床，这张吊床原来是属于船上大副的，质地非常好。

我把我的粮食和所有可能被潮湿损坏的东西都搬到帐篷里来。把这些东西搬进来以后，我就把那一直敞着的进出口堵起来，而像我所说的那样，用一只短梯出入。

作完这些工作之后，我便开始挖凿那岩壁，把挖出来的石头和泥土通过帐篷搬出来，沿着篱笆后面堆起来，堆成一个土台，离地大约有一尺半高。这样，我便在我背后掘了一个山洞，做为我的地窖。

我费了很多的劳力和许多天的工夫，才把这些事作完，因此我现在不得不回过头去，把几件煞费苦心的事情追述一下。当我刚刚订好计划，准备支帐篷，打石洞的时候，忽然阴云四合，大雨如注，电光一闪，继之而来的是一个霹雳。使我吃惊的与其说是闪电，不如说是一个像闪电那么快地飞进我的头脑的思想："哎哟！我的火药！"当我想到一个霹雳就会把我的火药完全炸毁的时候，我简直吓得魂都飞了，因为我不但要靠它自卫，也要靠它猎取食物哩。其实如果火药着了火，我自己还不知道是怎样死的哩。可是我只顾为火药焦急，把自己的危险都忘了。

我受了这场惊恐，一等雨停，就把一切工作，什么造住所呀，什么建防御工事呀，都丢在一边，立刻动手去做一些袋子和匣子，把火药分作许多小包，希望有什么事发生的时候，不致于全

部着火；我又把它们分开贮藏起来，省得这包着火的时候，把那包引着。这个工作足足费了我两个星期的时间。我的火药大约有二百四十磅，现在一共分了一百多包，至于那桶湿了的火药，我倒不担心它会发生什么危险，所以我就把它放在我的新山洞里，——这个山洞，我有时开玩笑地把它称为我的厨房。其余的我都把它们藏在石头缝里，免得受潮，并且把收藏的地方小心地作些记号。

在进行这个工作的过程中，我每天至少要带着我的枪出门一次，一来是为了散心，二来是想看看能不能打点什么东西吃，同时也是要了解一下岛上有什么出产。第一次出去，我便发现岛上有许多山羊，心里非常满意。可是也有于我不利的地方，那就是，它们都非常胆小，非常狡猾，而且跑得非常快，想要走近它们，实在是最困难的事。但我并不因此灰心，我相信迟早会打到一只。这件事不久就应验了。因为当我发现它们出没之所以后，我就用这种法子对它们打埋伏：我注意到，如果我是在山谷里看到它们，那怕它们是在岩石上，也会惊慌万分地跑掉；但如果它们是在平地上吃草，而我是站在岩石上，它们便不来注意我；于是我便断定它们由于眼睛的部位生得特殊，只能看见下面的东西，不容易看到上面的东西，因此我后来就利用这个方法，先爬到山上去，从上面打它们；结果常常打中。我第一次向它们开枪，便打中一只正在哺小羊的母羊，使我心里非常难过。而且，当那母羊倒下以后，那小羊仍旧呆呆地站在它身边，一直等我把母羊提起来，还是站在那里不动。不光这样，而且当我把老羊背在肩上带回来的时候，那小羊也跟着我，直跟到我的围墙外面。于是我把母羊放下，把小羊抱起来，抱进木栅，一心想把它驯养大。可是它怎么都不肯吃食，所以我只好把它杀来吃掉。这两只羊的肉，供我吃了好多天，因为我吃得很省，同时尽量节

省我的粮食，尤其是面包。

现在既然已经把住处固定下来，我觉得有一件万不可省的事，就是要弄一个生火的地方，并且弄些柴来烧。至于我怎样做这件事，怎样扩大我的石洞，并怎样准备一些其他生活条件，我下面再详细叙述。现在我必须先把我的处境以及我对于目前生活的看法略谈一谈，因为，不难设想，这方面有不少的问题可以谈谈。

我认为自己的前途很暗淡，因为，我既然被凶猛的风暴完全刮出了原定的航线，远离人类贸易正常航线好几百海哩以外，流落到这个荒岛上，那么，我就有充分的理由认为这是老天爷的意思，要我在这个孤孤零零的地方，在这种孤零凄凉的情况下度我的余生。一想到这些，我的眼泪就不由得夺眶而出。有时我便发生疑问，为什么苍天要这样作践他所造出的生灵，害得他这样不幸，这样孤立无援，这样沮丧无聊，以至使人找不出理由对这种生活产生感谢的心情？

可是，每当我这样想的时候，就有另外一种力量出来阻止我这种想法，责备我。特别有一天，我正带着枪在海边散步，寻思着我目前的处境的时候，我的理智就用反面的理由劝解我："不错，你现在处境很孤寂，一点不假，可是请你想想，还有同你一起的那些人，他们都往哪儿去了？你们一同上小船的，不是十一个人吗？那十个人往哪儿去了？为什么他们都没有保住性命，只剩下你？为什么单单你一个人逃出了性命？是这里好呢，还是那里好呢？"我指着海面说。当我们遇到坏事的时候，我们应当考虑到其中所包含的好事，同时也应当考虑到更坏的情况。

于是我又想到，我这时所拥有的维持生活的东西，是多么充足。万一那只大船不从它搁浅的地方浮了起来，漂到海边，让我有时间把那些东西取出来，我又该怎样？假定我现在还像我初

上岸的时候一样，没有一点生活必需品，也没有制造或采取生活必需品的工具，我的情形又会怎么样？“特别是，”我大声对自己说，“如果我没有一杆枪，没有弹药，没有制造东西的工具，没有衣服、卧具、帐篷，或任何遮盖的东西，我又怎么办呢？”可是现在，我这些东西却相当充足，即使将来我的弹药用完了，还是可以不要枪而生活下去的。我相信我这一生，是不会有冻饿之虞的，因为我老早就考虑到怎样预防意外的事故，考虑到将来的日子，不但考虑到我的弹药用完以后的情况，甚至想到我的健康和精力衰老以后的情况。

必须承认，我考虑到这些问题的时候，从来没想到我的火药会被雷电一下子毁掉，所以当雷电齐来时，忽然想到这一层，我就大吃了一惊，正如上面所讲的那样。

现在我要开始过一种世界上闻所未闻的忧郁而寂寞的生活了，所以我要把它的经过从头至尾，按着次序记下去。依我的计算，我来到这个可怕的海岛上，是在九月三十日。当时，那初入秋分线的太阳，差不多正在我的头顶；所以依我的观测，我是在北纬九度二十二分。

大约在我上岸十一二天之后，我忽然想到，既然缺乏书、笔、和墨水，我一定会忘记计算日期，甚至连安息日和工作日都会忘记。为了防止这样，我便用刀子在一个大柱子上刻上这几个字：“我于一六五九年九月三十日在此上岸，”把它做成一个大十字架，立在我第一次上岸的地方，在这个方柱的两边，我每天用刀子刻一个斵痕，每七天刻一个大一倍的斵痕，每一个月刻一个再大一倍的斵痕，这样，我就有了一个日历，可以计算年月日了。

其次应该提到的是，在我历次从船上搬下来的许多东西中间，我还弄到了一些价值不大而用处却不小的东西，我却忘记把它们记下来。特别是那些笔、墨水、纸；船主、大副、炮手和木匠

的几包东西:三四个罗盘,一些数学仪器,日规,望远镜,地图,航海书籍之类;这些东西,我当时也不管它们有用无用,都把它们收拾在一起。同时,我又找到了三本很好的《圣经》,它们是随着我的英国货物一起运来的;在我上船的时候,我曾把它们打在我的行李里面。此外还有几本葡萄牙文书籍,其中有两三本祈祷书和几本别的书籍,我都把它们小心地保存起来。同时还有一件不应该忘记的事情,就是我们船上还有一条狗和两只猫,关于它们的历史,我下面还要谈到。我把两只猫都带到岸上;至于那条狗,它是在我第一次搬东西上岸的第二天自动跳下船来,泅到岸上,来找我的,后来做了我多年的忠仆。我并不想让它替我衔什么东西,也不想让它为我做个什么伴,我只想让它同我说说话,但是它却办不到。自从我找到笔、墨水和纸以后,我用得非常节省。事实证明,如果有墨水,我就可以把事情记得非常清楚;如果墨水完了,我就记不成了,因为我想不出任何方法制造墨水。

这使我想到,虽然我收集了这么多的东西,我所缺少的东西还很多,墨水就是其中的一种。其余像挖土或搬土用的铲子,鹤嘴锄,铁锹,以及针线等等,我都没有。至于内衣之类,虽然缺乏,我不久便习惯了。

这种工具的缺乏使一切工作都进行得很吃力。所以我差不多费了一整年的工夫,才把我的小小的木栅或围墙做完。那些木桩都很重,很不容易搬动,我费了很长久的时间,才在树林里把它们砍好削好,至于把它们搬回来,那就更费时间了。因此有时我差不多要费两天的工夫把一根木桩砍好,搬回来,第三天才把它打进泥土里面去。作为打桩的工具,我起初找了一块很重的木头,后来才想到了用一根起货用的铁棒,可是,用虽用了,打木桩的工作还是非常辛苦,非常麻烦。

其实我既然有的是时间，工作麻烦一点又何必介意呢？况且，如果这件工作做完了，我一时还看不出有什么别的事情要做，无非是在岛上各处走走，寻找食物罢了，——这是我每天多少都要做的。

我现在开始郑重其事地考虑到我目前的情形和环境，把我每天的经历一一用笔记下来。我这样做，不是为的留给后来的人看（因为我不相信以后会有多少人到这荒岛上来），只不过写出来给自己每天看看，减轻一点心中的苦闷罢了。我的理智现在已经能够逐渐控制我的失望心情，因此我开始尽量安慰我自己，把当前的好处和坏处加以比较，使自己能够知足安命，并按照商业簿记上"借方"和"贷方"的格式，把我的幸与不幸，好处与坏处公公正正地排列出来：

坏　处	好　处
我陷在一个可怕的荒岛上，没有重见天日的希望。	但我还活着，没有像我同船的伙伴们一样，被水淹死。
我现在被剔出来，与世隔绝，困苦万状。	但我也从全体船员中被剔出来，独免一死；上帝既然用神迹把我从死亡里救出来，一定也会救我脱离这个境地。
我与人类隔绝，仿佛一个隐士，一个流放者。	但我并没有为了没有粮食的缘故，饿死在这不毛之地。
我没有衣服穿。	但我却是在一个热带气

	候里，即使有衣服，也穿不住。
我没有抵御野人和野兽的袭击的防御力和手段。	但我所流落的这岛上，没有我在非洲看到的那种野兽。假使我在那里覆了舟，我又将怎样?
我没有人可以谈话，也没有人来解除我的愁闷。	但上帝却不可思议地把船送到海岸附近，使我可以从里面取出许多有用的东西，使我终生用之不尽。

总起来说，事实证明，我当前的不幸处境，是世界上很少有的，可是，即使在这样的处境中，也有一些消极的东西或积极的东西值得感谢。我希望世上的人都要从我这最不幸的处境取得一个经验教训，这教训就是：在最不幸的处境之中，我们也可以找到聊以自慰的事情，把好处和坏处对照起来，可以归入账目的“贷方金额”方面。

现在我已对于自己的处境稍稍有了好感，不再整天把眼睛望着海面，等待有什么船来；我已经把这些事件丢在一边，开始一心一意去安排自己的生活，尽量改善自己的生活了。

我上面已经描写过我的住所：它是一个帐篷，搭在一个小山下面，四周被一个用木桩和缆索做成的坚固的木栅环绕着。这个木栅，我现在很可以把它叫做墙，因为我已经用草皮在外面堆成了一道两尺来厚的墙，并且约摸一年半以后，在它和岩壁之间搭了一些屋椽，上面盖上一些树枝和一些别的可以弄得到的东

西，挡住雨水，因为每年总有一段时间，这里雨水非常大。

我上面已经说过我怎样把我一切的东西都搬进了这个围墙，搬进我在后面打的一个山洞里。可是我现在还应该补叙一句，就是起初这些东西都是乱七八糟地堆在那里，杂乱无章，把我的地方通通占满了，弄得我毫无转身的余地。于是我便开始扩大和加深我的山洞，因为那岩石是很松的沙石，很容易挖。当我觉得我的围墙已经可以充分地防御猛兽的时候，我便向岩壁的右边挖去，然后又进一步向右转，一直穿到围墙外面，做成一个小门。

这不但使我有了一个出入口(因为它是我的帐幕和贮藏室的一个退路)，并且使我有了贮藏东西的地方。

现在我决定动手去制造一些在我认为必不可少的应用的东西，特别是椅子、桌子之类，因为假使没有这些，我就连当前仅有的几样乐趣都无法享受；假使没有一张桌子，我写字吃东西，或做别的事情的时候，就没有多大乐趣。于是我便开始工作起来。这里必须指出的是，理性既是数学的本质和基础，只要我们对于一切事情都用理性加以分析，加以比较，加以清楚的判断，人人迟早都可以掌握一种工艺技术。我生平没有使用过任何工具，然而久而久之，运用我的劳动，勤勉和发明才能，我渐渐发现，我什么东西都可做得出来，只要我有工具。话虽如此，即使没有工具，我也做出了许许多多的东西，有些东西，所用的工具不过是一把手斧和一把斧头；我想从来没有人采用我这种方式来做东西，或是付出我这样无穷的劳力。譬如说，如果我要做一块木板，我只好先伐倒一棵树，把它横放在我的前面，用我的斧子把它的两面削平，削成一块板子的样子，然后再用我的手斧把它刮光。不错，用这种法子，一棵树只能做出一块木板，但这是没有办法的事，只有用耐心去对付，正如我在做木板的时候，不得不

付出许多的时间和劳力一样。反正我的时间和劳力都不值钱，无论花在哪一方面都是一样。

尽管这样，我还是像上面讲的那样，首先替自己做了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所用的原料，是我从木排上带回来的那些短木板。后来我又用上面所提到的方法做了一些木板，搭了几层一呎半宽的木架，一层一层的列在我的山洞里，把我的工具，钉子，铁器等等都分门别类地放在上面，为的是便于取用。我又在墙上钉了许多小木块，用来挂我的枪和其他应挂的东西。

所以，假如有人看见我的山洞，一定会以为它是一个军火库，里面各样东西应有尽有。样样东西都摆在手头，用起来很方便。我看见所有的东西都安置得整整齐齐的，而且一切应用的东西都收藏得那样多，心里很痛快。

从这时起，我开始把每天的工作写成日记。在这以前，我的日子过得很匆忙，不但忙于工作，而且心情也不好，假使记日记，一定要记许多乏味的事情。例如我一定会这样记："九月三十日。我逃出性命，上了岸，把胃里的海水吐了出来，苏醒了一会。这时我不但不首先感谢上帝救我活命，反而在岸上跑来跑去，尽自扭自己的手，打自己的头和脸，大叫大嚷我的不幸，嚷着'我完了，我完了！'一直嚷到精疲力竭，才不得不倒在地上休息。但又不敢睡着，生怕被什么东西吃掉。"

过了几天，当我已经上了船，把所有可以拿得动的东西都搬下来之后，我还是控制不住自己，整天爬到那小山的顶上，呆望着海面，希望有一只船出现。有时仿佛真的看见了一片帆影，我很高兴，以为有希望了，于是望了又望，把眼都望花了，还看不见一只船，于是我便坐在地上，像小孩子似地大哭起来。我这种呆头呆脑的举动，的确给自己增加了不少的苦恼。

但是这个阶段过去之后，在我把我的家用物品和住处安排

妥当，为自己做了一张桌子，一把椅子，并把一切都弄整齐之后，我便开始记起日记来。这日记我将把它抄在下面（虽然它要把上面说过的某些事情重复一遍）。不过我的日记并没写到头，因为后来墨水用完了，我也不得不终止了。

日　记

一六五九年九月三十日。我，可怜而不幸的鲁滨孙·克罗索，在洋面上遇到可怕的风暴，翻了船，全船的伙伴都淹死了，自己也几乎丧命，本日来到这凄凉而不幸的岛上，——我不知这岛的名字是什么，姑名之为绝望岛吧。

我整天悲痛着我这凄凉的环境，没有食物，没有房屋，没有衣服，没有武器，没有出路，没有被救的希望，眼前只有死，不是被野兽所吞，野人所嚼，就是冻饿而死。临晚，因为怕野兽，睡在一棵树上，虽然整夜下雨，我却睡得很熟。

十月一日，早晨睁眼一看，吃了一惊，因为那只大船已经随着高潮漂了起来，被冲得离岸更近了。这件事虽然一方面使我很快慰，因为我看见它仍旧挺然直立，没有被海浪打碎，希望等风息之后，上去弄些食物和日用品来救急，另一方面却使我重新悲痛我那些伙伴的失散，我想，假使他们当时都留在船上，我们也许可以救住我们的船，至少他们也不至于被淹死；假使那些人不被淹死，我们一定可以用大船的残余部分造一个小舟，把我们载到别的地方去。这一天，我花了大部分的时间去琢磨这些事；可是，后来看见那船没有进多少水，我便走到那离它最近的沙滩上去，泅到船上。这一天雨还是下个不停，但没有一点风。

十月一日到二十四日。这几天，我连日到船上去，我把我所能取到的东西都搬下来，乘上潮的时候，用木排载到岸上来。这几天雨水仍旧很多，虽然间或也有天晴的时候。以情形看来，这

似乎是雨季。

十月二十日。我把我的木排和它上面的东西都翻到海里去了，但因为是在水浅的地方，而那些东西又都很重，没有冲走，所以在潮退以后，又捞了许多东西回来。

十月二十五日。下了一夜一天的雨，夹着阵阵的风，到了后来，风刮得更凶了，竟把那大船打得粉碎，只有在退潮的时候，还可看到它的碎片。我费了一整天的工夫，把我所抢救下来的那些东西盖了起来，防备它们被雨打坏。

十月二十六日。我在海边上跑了差不多一整天，希望找一个地方来作我的住处，我所最关心的是不让野兽或野人夜间来袭击我。傍晚，我终于在一个小山的下面找到了我的地方，在那里划了一个半圆圈作为宿营的地方，决定沿着那半圆圈安上两层木桩，盘上缆索，外面加上草皮，作成一个坚固的工事、围墙、或堡垒。

从二十六日到三十日，我工作得很起劲，把我所有的东西都搬进了我的新居，虽然有的时候，雨很大。

三十一日早晨，我带着枪向岛内走去，一方面为了找吃的，一方面为了查看地势。我打死一只母山羊，她的小羊也跟我回来，后来我把它杀了，因为它不肯吃食。

十一月一日。我把帐篷支在那小山下面，把它支的非常大，又钉上几个木桩，把我的吊床挂起来，这是我第一次在帐篷里睡觉。

十一月二日。我把我所有的箱子、板子和作木排的木料，通通堆在我划作防御工事的圈子里面，堆成一个临时性的围墙。

十一月三日。我带着枪出去，打死了两只野鸭似的飞禽，肉很好吃。下午开始做一张桌子。

十一月四日。今天早晨我开始规定出我的工作时间，带枪

出游的时间，睡眠时间，和我的逍遣时间：每天早晨，如果不下雨，我就带着枪出去跑二三小时，然后一直工作到十一点左右；接着，就随便吃点东西；从十二点到两点，我照例要躺下睡一觉，因为岛上天气非常热；然后，到了傍晚，继续做工。我要利用今天和明天的全部工作时间来做我的桌子，因为现在我还是一个技术拙劣的工人，虽然时间和需要不久把我锻炼成一个完全熟练的工人，我相信任何其他的人也办得到。

十一月五日。今天我带着枪和狗出去，打死了一只野猫，它的皮很软，可是肉却毫无用处。任何动物，只要给我打死了，我就把皮剥下来，保存起来。沿着海边回来的时候，我看到许多海鸟，都是我所不认识的。后来又突然碰到两只海豹，把我吓了一跳。我认不清它们是什么东西，正想看清楚，它们却一齐跳到海里，跑掉了。

十一月六日。早起散步回来，继续做我的桌子，把它完成了，可是不大满意；不久，我又设法把它改进了一下。

十一月七日。天气开始晴起来。我把七日，八日，九日，十日和十二日一部分的时间（因为十一日是礼拜日）都用来做一把椅子，费了很大的事才把它做得有点样子，但仍旧不能使我满意，虽然在做的时候，我曾把它拆掉过许多次，重新再做。

附记：我不久便不再注意我的礼拜日了，原因是，我偶然忘记去刻那木柱，竟忘记哪天是哪天了。

十一月十三日。今天下雨，我觉得很爽快，地上也有了凉气。但是，在下雨的同时，雷电大作，使我非常为我的火药担惊。雷雨停止以后，我决定把我的火药尽可能分成许多小包，以免出事。

十一月十四日，十五日，十六日。这三天，我造了许多小小的方匣，每个匣子大约可以装一磅到两磅火药。我把火药装进

这些小匣，把它们尽可能妥善地、远远地分开贮藏起来。这三天中，有一天，我打到了一只很大的鸟，很好吃，但我不知道是什么鸟。

十一月十七日。今天我开始挖掘我帐篷后面的岩石，为的是扩大那个石洞，用起来方便。

附记：做这个工作，我缺乏三样东西，——一把鹤嘴锄，一把铲子，一把手车或是一只箩筐。于是我便停下来，开始考虑怎样弥补这个缺陷，先做些工具来用。说到鹤嘴锄，我可以用那些起货钩子代替，很合用，只是有点重。但此外我还需要一把铲子，这件东西很要紧，没有它，什么工作都做不好，但我又不知道怎样去做它一把。

十一月十八日。今天我在树林里找了半天，终于发现一种树，在巴西，人们叫它"铁树"，因为它非常坚硬。我费了很大的气力，几乎把我的斧子都砍坏了，才把它砍下一块来，又费了很大的困难，才把它弄回来，因为它实在太重了。

这木料实在硬，可是我又没有别的法子，只好在这东西上面花很多的时间。后来，一点一点地把它削成了一把铲子的形状，铲柄完全像我们英国用的一样，不过那宽的一头没有铁掌，恐怕不大耐用。不过，在必要的时候用用，倒还能勉强对付。我相信，世界上没有一把铲子是这样做成的，并且是费了这么久的工夫才做成的。

我还缺少东西，因为我还少一只箩筐或是一把手车。我没有法子做出一只箩筐来，因为我没有打藤器的细软枝条，至少现在还不曾找到。至于手车，我想除了轮子之外，什么都好办，可是对于轮子，我却茫无头绪，完全不知道怎样去做。此外我也没有办法替那轮轴做一个铁的轴心，使它转动。因此，我决定把它放弃，另做一个灰斗（就是那些小工替砌砖工人运泥灰用的灰

斗之似的东西，把我从石洞里掘出来的泥土运出去。

做这件东西，倒不像做那把铲子那么困难。然而做这件东西，做那把铲子，连同我做手车的失败尝试，一共差不多费了我四天的工夫。这自然要除开每天早晨带着枪出门的时间，因为我很少早晨不出门，并且很少不打些东西回来吃。

十一月二十三日。为了要做这几样工具，我把别的工作全搁下了。等这几样工具做好了，我又继续做我所搁下的工作。我每天工作着，只要我的力气和时间许可，总是尽力干，足足花了十八天的工夫来扩大和加深我的山洞，使它可以更适于存放我的东西。

附记：这些日子，我做的工作是把我的房间或者山洞加以扩大，使它成为我的贮藏室或军火库，厨房，餐室和地窖。至于我住的地方，仍旧是在帐篷里，除了有时到了雨季，雨下得太大，下得我浑身上下精湿，我才另打主意。由于这种原故，我后来把围墙以内的地方通通用长木条搭起来，搭成屋椽的样子，架在石岩上，上面铺些菖蒲草和大树叶，象一个茅屋一样。

十二月十日。本来以为我的地洞已经大功告成了，不料，突然之间（我想也许是因为挖得太大了），有大量的泥土从顶上的一边塌了下来，而且落下来的泥土是这样多，简直把我吓坏了。我的受惊，不是没有理由的，因为，假使我当时恰好是在下面，我一定用不着一个掘墓人了。这次灾祸一发生，我马上又有许多工作要做了，因为我不但要把那些松土搬出去，还要把天花板装起来，省得再有泥土塌下来。

十二月十一日。今天我照着昨天的计划动手工作，用两根柱子支住洞顶，又用两块木板交叉搭在每根柱子上。这个工作第二天便做成了。我又支起了更多的细柱和木板，费了大约一个星期的工夫，才把我的洞顶搞得坚固可靠。那些柱子一行一

行地立在那里，把我的房子隔成了好几部分。

十二月十七日。从这天到二十日，我在洞里装了许多木架，并且在柱上钉了许多钉子，把那些可以挂的东西都挂起来。现在我房里已经有点秩序了。

十二月二十日。我把一切东西都搬到洞里，并且开始布置我的房子。我把一些木板搭起来，仿佛一个碗架，好摆吃的东西，但木板已经愈来愈少了。我又做了一张桌子。

十二月二十四日。整夜整日大雨，没有出门。

十二月二十五日。整日下雨。

十二月二十六日。无雨，地面上比前两天凉爽得多了。

十二月二十七日。打死了一只小山羊，同时又把另外一只小山羊的腿打瘸了，于是把它捉住，用绳子牵了回来。到家之后，我把它的断腿绑起来，上了夹板。

附记：由于我对它小心照顾，它竟活了下来，并且腿也长好了，长得非常结实。由于我的长期的抚养，它竟渐渐驯服起来，整日在我门口吃草，不肯走开。从这时起，我才想到饲养一些易驯的动物，好让我在弹药用完之后有东西吃。

十二月二十八日，二十九日，三十日。炎热无风；所以整天没有出门，只有到傍晚才出去找食物。其余的时间，都用来把屋里的东西弄整齐。

一月一日。仍旧很热；我除了早晚带枪出去一次，中午的时候总是在家里睡觉。今天傍晚我走到海岛中心的山谷里，看到了许多野山羊，但极为胆小易惊，不容易捉捕。我决定试试能否把狗带来猎取它们。

一月二日。照了昨天的计划，我今天带着狗出去来，叫它去追那些山羊；可是我错了，因为它们不但不跑，反倒转过头，向它抵抗，我的狗也知道危险，不敢走近它们。

一月三日。我动手筑我的篱笆或围墙；由于仍旧担心有什么人来袭击我，决定把它做得非常结实，非常坚固。

附记：关于这座墙的样式，我前面已经说过了，因此，在日记里就不再说了。这里只消提一下：从一月三日到四月十四日，我一直都在做这座墙，并尽量把它做得完完整整，虽然它只是一个以洞门为中心的半圆形，全长不过二十四码，从岩石的这一头到那一头相距只有八码。

我这一段时期一直都在努力工作，尽管大雨耽搁了我许多天，甚至好几个星期。我觉得，如果不把这座墙做好，我就得不到真正安全。我在每一件工作上所花的劳动，简直叫人难信，特别是那些木桩，又要把它们从树林里搬出来，又要把它们打进土里，因为我把它们做得太大了，而实际上并不需要那样大。

我把这座墙做好之后，又在墙外筑了一层草皮泥的夹墙。我心里想，假使有人来到这岛上，他们一定看不出这里有人住。我这样做实在不错，后来所发生的事情，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这些日子，只要不下雨，我总是到树林子里去走走，寻些野味，并且在这些场合，经常发现一些于我有利的东西。特别是，我发现了一种野鸽，它们不像林鸽似的在树上作窠，却像家鸽一样，在石穴里作窝。我捉了几只小的，设法把它们驯养起来。可是，它们长大以后，都飞掉了。我想这也许是由于没有经常喂它们，因为我实在没有东西给它们吃。然而我却时常找到它们的窠，捉一些小的回来，因为它们的肉很好吃。

现在，我把家里的事情料理了一下，才知道我缺乏的东西，实在很多，有些东西照我看来是没法做的，而且事实也是如此。例如，我再也打不出一只桶，把它箍起来。我前面已经说过，我有一两只小桶；可是，虽然我花了好几个星期的工夫，我还是没法照样打出一只新的来。我既不能把桶底安上去，也不能把那

些薄板合在一块，合得不漏水。因此，我最后只好放弃了这个工作。

其次是，我非常缺乏蜡烛。所以每天一到天黑。——大概在七点左右，——我就得睡觉。我记得我有一大块蜜蜡，那是我在非洲冒险时候，用来做蜡烛的，但现在已经没有了。我的唯一的补救办法，就是每次杀死一只山羊的时候，把羊油留下来，拿一个用阳光晒成的小泥盘，放上一点补船用的麻絮做灯芯，做成一盏灯，这总算给了我一点光亮，虽然没有蜡烛那样亮。

当我从事这些劳动的时候，我偶然翻翻我的东西，找到了一个小布袋。我上面已经提过，这个布袋原来是用来装那些喂家禽的谷类的，并且还不是为这次旅行用的，可能是为上次从里斯本出发时用的。袋里的一点谷类早已被老鼠吃光了，只看到有一点尘土和谷皮。后来因为想把布袋派别的用场（我记得，当我害怕雷电，把火药分开的时候，我曾用它装火药），我就把那点谷皮抖在岩石下面的围墙里面。

我把这点东西扔掉，是在上面提到的那场大雨之前不久。当时我什么都没有注意，甚至连扔东西这件事都忘记了。不料过了一个多月，我忽然看见地上抽出几根青绿的茎子。我起初还以为是自已以前没有注意到的什么草类，不料过了些时，我却大为惊愕，因为我看见那些茎子上又生出十几个穗子，完全和我们欧洲的大麦，甚至英国的大麦一模一样。

这时我心里的惊愕和混乱简直没法形容。我这个人的行动向来是不以宗教为根据的；甚至可以说，我心里很少宗教观念，对于我所遭遇的事，我也只觉得完全出于偶然，至多简单地归之于天命，并不去追问造物对于这些事有什么用意，以及他处理一些世事的方针是怎样的。可是，现在看到这个不适于生长五谷的气候里居然生出大麦来，一时又想不出它是怎样来的，自然大

吃一惊，于是我认为这是上帝的神迹，不用播种，就长出了庄稼，并且认为，上帝这样做，无非是为了叫我在这片荒凉可怜的地方得以活命。

这使我心里颇为感动，不由得落下泪来。我开始为自己庆幸，庆幸这种天地间的奇事，居然为了我而出现，尤其奇怪的是，在大麦茎子的旁边，沿着岩石脚下，我又看到几根稀疏的绿茎，显然是稻茎，因为我在非洲上岸时，曾经在那里看见过稻子。

我这时不但认为这些谷类都是老天赐给我保命的，并且还相信岛上一定还有许多。于是，我把岛上曾经到过的地方都跑了一个遍，把每一个角落，每一块石头都看了一个遍，想找到更多的麦稻；可是再也找不到了。最后，我才想起自己曾经把一袋鸡食抖在那里，这才不再惊异了。老实说，当我发现这一切都不过是很平常的事，我对造物的感激热忱也就减低了。而实际上我还是应该像感谢神迹一样的感谢这件离奇而意外的事，因为那些被老鼠吃剩了的十几颗谷种，居然还没有坏掉，就仿佛从天上掉下来的一样，这不能说不是老天的功劳。而且刚好我又把它扔在一个特殊的地方，有一块很高的岩石遮住太阳，所以一下子就生了出来；如果我是把它丢在别处，它老早就被太阳晒死了。

不用说，到了六月底左右，到了收获季节，我就把这些粮食穗子小心翼翼地保存起来。我把每一粒谷子都收得好好的，决定把它们再种一次，希望将来收获得多了，可以供我做面包。不过一直到四年的头上，我才让自己吃到一点粮食，并且仍旧吃得很节省（关于这件事，我以后再慢慢说）。在第一季里，因为播种的时候不对头，我把全部种子都损失了。因为我下种的时候是在旱季之前，因此庄稼根本就长不出来，即使有的长出来，也长得不好。这是后话。

除了大麦之外，上面已经说过，地下还生了二三十根稻子。我把它们同样小心翼翼地保存起来，目的也是一样，就是说，为了做面包或为了做食粮，因为我后来想出了一个办法，把它煮起来吃，不采用烘制的办法，虽然我有时也采用烘制的办法。

现在再回到我的日记上来吧。

这三四个月，我工作得非常努力，要把我的墙修好。到了四月十四日，我把它完全封闭起来，因为我的计划不是用一个门出进，只是用一只梯子越墙而过，让外面看不出是住人的地方。

四月十六日。我把梯子做完了。我用梯子爬上墙头，然后把它收了起来，放在里面。现在我的围墙可以说十分严密了；因为从墙里面说，我有充分的空间供我使用，从墙外面说，谁也不能走到里面来，除非先爬上我的墙头。

这座墙告成的第二天，我几乎全功尽弃，并且险些丧掉我的性命。因为当我正在我围墙里面，在我的帐篷后面，在我的山洞口上忙着的时候，忽然发生了一件可怕的事情，把我吓得魂不附体。因为，突然之间，我看到一大堆石土从我的山洞顶上和上面的小山边上滚了下来，把我竖在洞里的两根柱子一下子压断了。我简直吓坏了，可是还没有想到究竟是什么缘故，以为不过像前几回一样，我的山洞的屋顶塌下了一部分。当时我怕被埋在底下，连忙向我的梯子跑去，后来又觉得那里还是不够妥当，便索性爬到墙外面来，唯恐山上的石块滚到我身上来。一直等我从梯子下来，站在平地上，我才明白这是可怕的地震，因为我所站着的地面在八分钟之内一连震动了三次，这三次震动，其强烈的程度，足以把地面上任何坚固的建筑物震倒；离我大约半哩以外，靠近海边，有一座小山的岩顶，也给震得崩裂下来，发出我生平所没有听过的可怕的巨响。同时只见整个的大海也凶猛地震荡起来，使我相信海底的震动比岛面上还凶。

我因为从来没有碰到过地震，也没听过有这种经验的人谈起过，这时完全吓昏了。在地震的时候，像晕船一样，我的胃直想吐。但是那山石崩裂的声音却把我惊醒了，把我从我那呆若木鸡的境况中唤醒，使我满心恐怖。我这时心里什么都不想，只担心我跟前的小山倒了下来，压在我的帐篷上和全部家用物品上，把一切都埋了起来。于是再度吓得魂不附体。

一直等到第三次震动过去以后，好久不再动了，我的勇气才开始恢复起来。可是我还是不敢爬进墙去，生怕被活埋起来。我只是呆呆地坐在地上，垂头丧气，心乱如麻，不知如何是好。在整个过程中，我除了照例叫唤几声"上帝救我！"以外，完全没有一点宗教思想，而且一等地震过去以后，连这种呼声也听不见了。

我正这么坐着的时候，忽然看见阴云密布，仿佛要下雨了。不一会，风势渐起，不到半小时，就刮起了可怕的飓风。顷刻之间，海面上波浪奔腾，海岸上浪花四溅，连树木都给拔起来，真是可怕的风暴。这风暴一直刮了三小时，才开始减杀了一些；又过了两小时，才平静下来，开始下大雨。

这中间，我始终呆呆地坐在地上，万分惊恐和愁苦，最后，我突然想到这场风雨是地震的后果，地震既然已经过去了，我尽可以回到我的洞里去了。这样一想，我的精神又振作起来，同时又给大雨逼得走投无路，我这才爬进围墙，坐到我的帐篷里去。可是雨势太猛了，几乎要把我的帐篷冲倒，我只好躲到我的山洞里去，虽然我心里还是恐惧不安，生怕山洞从上面塌下来。

这场大雨逼着我计划一件新的工作，就是在围墙脚下面开一个小洞，像一条小沟，把水放出去，免得把我的山洞淹没。当我在山洞里坐了一会，觉得地不再震动了，我才稍稍镇静下来。由于感到有必要壮壮自己的精神，我就走到我的贮藏室里，喝了

一小杯甘蔗酒。我对于我的甘蔗酒一向喝得很节省，因为我知道，喝完以后就没有了。

这场大雨当晚下了一整夜，第二天又下了大半天，因此我整天不能出门。但我心里已经安定得多了，于是我开始考虑今后的措施。我的结论是，既然岛上地震这样多，住在山洞实在不是办法，必须考虑在一块平地上造一个小茅屋，四面照这里的样子围上一道墙，以防野兽野人的袭击；如果在这里住下去，我是迟早要被活埋的。

想到这里，我决定要把我的帐篷从原来的地方移开，因为它现在正是在小山的悬崖下面，如果再有地震，那悬崖一定要砸在我的帐篷上。于是我费了两天的工夫，四月十九日和二十日，来计划我搬到什么地方去以及怎样搬法。

我因为生怕被活埋起来，几乎整夜不能安睡，可是，想到睡到外面去，四面没有遮拦，心里又同样的担惊。同时，当我环顾四周，看到一切东西都安排得整整齐齐，看到这住处是隐蔽得多么严密，多么安全的时候，我简直又不愿意搬。

这时候，我忽然想到，要建立一个新的住宅需要很久的时间，现在必须冒险住在这里，等我建好一个新的营地，弄妥当了，再搬过去。这样决定之后，我的心也就暂时安定下来，决定以最大的速度，用木桩缆索之类照老样子筑一道围墙，并且在筑完之后把我的帐篷移到里面去；但在围墙完成以前，适于搬进去以前，仍旧暂时冒着险住在这里。这是二十一日的事。

四月二十二日。早晨，我开始考虑实行我的计划。但是没法解决工具问题。我有三把大斧和许多小斧(因为我们带了许多小斧子和印第安人交易)，但由于经常拿它们削砍那些多节的硬树，已经通通有了缺口，一点也不快了。我虽然有一架磨轮，却没法使它转动起来磨我的工具。这件事费了我不少脑筋，就

是一个政治家碰到一件重大的政治问题，一个法官判决一个人的生死的时候，也不过如此。末了，我决定用一个轮子套上一根绳子，用脚去转动它，把我的两手腾出来磨东西。

附记：我在英国从来没见过这种东西，或者即使见过，也没有注意它是怎样做的，虽然它在英国是很普通的东西。此外，我的磨轮是既大又重，转动困难。我费了整整一星期的工夫，才把这个机器做好。

四月二十八日，二十九日。这两天我忙着磨我的工具，我的旋转磨轮的机器工作得很好。

四月三十日。我好久以来就发现我的面粉已经不多了，今天我检查了一下，把饼干减为每天一块。这使我非常忧虑。

五月一日。早晨向海面望去，潮退了，看见海边有一个比较大的东西，形状仿佛一只木桶。走到近处，我看到一只小木桶和两三片被飓风吹来的破船的残片。再看看那只破船，我觉得它比以前更高出水面不少。再看那被水冲来的木桶，原来是一桶火药，但是火药已经着了水，凝结得同石头一样坚硬。尽管这样，我还是把它暂时滚到岸上，然后踏着沙滩，尽量走近那破船，希望再弄到点什么东西。

我走近那船边时，只见它的位置已大为变动。那船头，以前本来是埋在沙里的，现在至少抬高了六呎左右，至于船尾，自从我最后一次到船上搜罗东西以后，不久就被海水的力量打得粉碎，脱离了船身，现在看样子已经被海水冲到一边去了。在船尾旁边，本来是一大片水洼子，我要想走到离破船四分之一哩的地方，就非游泳不可，现在高高地堆着泥沙，只要潮退了，我就可以一直走到船跟前。我起初对于这个变化有点奇怪，但是不久便判断出这是地震的影响。经过这次猛烈的震动，那船破得比过去更不像样了，每天总有些东西被海浪打下来，被风力和水力慢

慢地冲到岸上来。

这件事，使我完全不再想到搬家的计划了。从当天起，我便一心一意打主意到船上去。但不久我便看出这是没有希望的事，因为全船都已经塞满了沙。然而，我现在已经成了一个对于什么事情都不肯灰心的人，我决定把船上所有能拆下来的东西通通拆下来，我相信这些东西将来对我总会有些用处。

五月三日。我动手用锯子把一根船骨锯断，这根船骨仿佛是支撑着那上甲板或后甲板的。锯断之后，我便尽量清除那堆积得很高的泥沙。但是不久潮水就来了，我只好暂时放弃我的工作。

五月四日。出去钓鱼，但没有钓到一条我敢吃的鱼，当我感到十分厌倦，正要离开的时候，却钓到一只小海豚。我所用的长长的钓丝，是用绳纰搓成的，只是没有钓钩。可是我还是经常钓到足够的鱼来吃。我把它们晒干了吃。

五月五日。在破船上工作，又锯断了一根船骨，从甲板上取下来三块松木板，把它们捆在一处，在潮水来的时候让它们漂到岸上。

五月六日。在破船上工作，从上面取下来几根铁条和一些别的铁器，工作得很辛苦，回来时非常疲倦，颇有放弃的意思。

五月七日。又到破船上去，但无意去工作。只见破船由于船骨被我锯断了，支持不住自己的重量，已经裂开了，有几块板子散下来，船身露出一个大洞，可以从外面看到里头的一切，但是里面已经充满了水和泥沙。

五月八日。到破船上去，带了一只起货的铁钩，把甲板扭开，因为甲板上既没有多少水，也没有多少沙。我从上面扭了两块板子下来，把它们随着潮水送到岸上。我把铁钩留在那里，预备明天使用。

五月九日。到破船上去，用铁钩撬入船身，探到了几只木桶，我用铁钩把这几只桶撬松了，却没法把它们打开。我也探到了那卷英国铅皮，并且已经拨动了它，可是太重了，搬不动。

五月十日，十一日，十二日，十三日，十四日。天天都到破船上去。得到了许多木料和木板，还有一二百磅铁。

五月十五日。我带了两把小斧子去，想用一把小斧子的刃放在那卷铅皮上，再用另一把去敲，试试能不能砍一块铅皮下来，但因为它是在水底下，有一呎半深，竟无法敲。

五月十六日。刮了一夜大风，破船受到水力冲击，显得更破烂了。又因为我在树林子里找鸽子吃，耽误时候过久，等到我要到破船上去的时候，潮水已经涨上来了。

五月十七日。我看见有几块破船的碎片漂到岸上来，离我差不多有两哩多远，决心要去看看究竟是什么东西。原来是一块船头上的木料，但太重了，拿不动。

五月二十四日。九天以来，我天天都到破船上去工作。我费了许多力气，用铁钩把里面一部分东西通通撬松了，因此大潮一来，竟有几只木桶和两只水手的箱子浮了出来。但因为风是从岸上吹来的，今天漂到岸上来的只有几块木料和一桶巴西猪肉，而且那猪肉早已给咸水和沙子浸坏了。

一直到六月十五日，除了觅食的时间外，我每天都继续干这个工作。在我做这个工作的期间，我规定出在潮涨的时候出去觅食，以便等潮退的时候可以工作。几天以来，我弄到了许多木料和铁器，可以用来造一只小艇，如果我知道怎样造。同时我又先后弄到了几块铅皮，差不多有一百磅。

六月十六日。走到海边，看到了一只大鳖。这是我到岛上以来所看见的第一只。显然，我过去所以没有看到，主要是由于我运气不好，并不是因为岛上稀少；因为后来我发现，如果我是在岛

的那一边，我一天几百只都弄得到，不过同时也要受害不浅。

六月十七日。我把那大鳖拿来煮，在它肚子里，发现了六十个鳖蛋。这时候，我觉得它的肉是我生平所尝到的最香最美的肉类，因为自从我来到这可怕的地方以后，除了山羊和飞禽之外，我没有吃过别的肉。

六月十八日。整天下雨，没有出门。我觉得这回的雨有点冷，身上有些寒意；在这个纬度上，这是不常有的事。

六月十九日。很不舒服，发抖，仿佛天气很冷似的。

六月二十日。整夜没有安宁，头很痛，发热。

六月二十一日。很不舒服，想到自己生了病没有人照顾的惨状，心里怕得要死。自从在赫尔遇风以后，今天是第一次祈祷上帝；但连自己都不知说了些什么，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说这些话，因为我的思想非常混乱。

六月二十二日。好了一点，但还是非常恐惧，怕有什么大病来临。

六月二十三日。病又重了，身上发冷发抖，继之而来的是剧烈的头痛。

六月二十四日。好多了。

六月二十五日。很凶的疟疾。继续了七小时，时冷时热，最后才出了一点汗。

六月二十六日。好了一点。因为没有东西吃，带枪出门。觉得身体很弱。可是终于打到了一只母山羊，千辛万苦才把它拖回来，烤了一点吃。很想拿它煮些汤，但没有锅。

六月二十七日。疟疾又发得很凶，在床上躺了一整天，也没吃，也没喝。口里干得要命，但是因为身子非常软，竟没有力气起来弄点水喝。又祈祷上帝，但是头很昏，等头昏过去了，心中又想不出要说什么好；只是躺在床上，连声地喊："上帝，保佑我

吧！上帝，可怜我吧！上帝，救救我吧！”这样喊了两三小时，寒热渐退，我才昏昏睡去，一直睡到半夜才醒。醒来时，觉得身上松快了不少，不过身子仍旧很软，并且口里渴得要命。可是屋里没有水，只好等到明天早晨再说，于是我又睡了。第二次入睡时，我作了一个可怕的梦。

我觉得我又回到地震以后风雨大作的时候，我正坐在我墙外的地上，忽然看见一个人在一片火光中驾着一朵乌云从天上降落到地面上。他全身都像火光一样闪闪发光，使我不敢正眼看他。他的面貌非常可怕，简直无法形容。当他两脚落到地面上时，我仿佛觉得地都震动了，好像地震一样；同时空中罩满了火焰，令人惊惧。

他落到地面之后，立刻向我走来，手里拿着一杆长矛，仿佛要杀我的样子。当他走到离我不远的一个高坡上的时候，他便向我讲起话来，那声音非常可怕，吓得我无法形容。他对我说的话，我只听懂了这一句：“既然这一切事情都没有使你痛改前非，现在你只有死了！”说着，他便举起矛来，仿佛要杀我。

任何人将来有机会读到我这段记载，必然会想到，我面对这样的梦景，心里的恐怖该多么难以描绘，虽然这仅仅是一个梦，一个可怕的梦。即使在我醒来之后，明知是一场梦，遗留在我脑筋的印象，还是无法描绘。

咳！我是一个没有善恶观念的人。八年以来，我毫无间断地过着水手的罪恶生活，并且一直跟一些和我一样罪大恶极、不信上帝的人混在一起，我小时候从我父亲那里受到的一点良好教诲，早已消失。这么多年以来，我不记得曾经有一次想到上帝，或者反省一下自己的行为。我完全被一种冥顽不灵的心理所占据，不知道向善，不知道弃恶。我完全变成了一个麻木不仁、没有脑筋、作恶多端的水手，在危难中间不知道畏惧上帝，遇救的时候也不知道感谢上

帝。

根据我前面的自述，读者大可以相信我这句话：我虽然经历了各种各样的苦难，却没有一次想到这是上帝的意旨，或者想到这是我的罪行，我的背叛父亲的行为，我当前的重大罪行，或是我所过的邪恶生活所应受的惩罚。当我不顾一切到荒凉的非洲海岸去旅行的时候，我从没有想到自己的将来，也没有要求上帝为我指出一条明路，保佑我脱离四周的危险，脱离野人和野兽。我完全没有想到有个上帝，有个造物；我的行为完全象一个受着自然规律支配的畜生，只听从常识的指使，有时甚至连常识都谈不到。

当我被那葡萄牙船主从海里救了起来，受到他的优越的，公平的，仁慈的待遇的时候，我心里并没有一点感激之心。后来我再度翻了船，丧失了一切财产，险些淹死在这个岛上，我也毫不悔恨，毫不把这事当作一种报应；只不过经常对自己说，我是一个"倒霉蛋"，生来要吃苦受罪的。

不错，在我最初来到岸上，发现全船的人都淹死了，只有我一个逃出性命的时候，我确实惊喜若狂。这种惊喜，假如有上帝加以援助，本来可以变成一种感激之心。然而，欢欣了一阵，事情过去了，也就完了，这就是说，我只是庆幸自己还活着，再也不去想想，别人都死了，单我一个人幸免于死，岂不是上帝对我的特殊恩典，也不追问一下，老天为什么要这样垂怜我。我不过像一般水手一样，翻船之后，侥幸平安上岸，心里照例感到很高兴，喝上几杯酒，就忘得干干净净。我的一生都是这样过去的。

就是到了后来，经过一番思考，对自己的环境有了一些认识，了解到自己竟然流落到这样一个可怕的地方，远离人类，毫无出头的希望，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一想到我目前的生活还勉强过得去，不至于饿死，我的一切苦恼也就马上消失，我依旧过着悠然自得的日子，专心致志的去进行各样的工作来维持自己的

生存，一点也不觉得我的环境是上天给我的惩罚，或是上帝给我的果报。老实说，那种思想从来就没进到我的头脑。

前面日记上已经提过，在庄稼刚刚长出来的时候，我曾一度受到一些影响，受到一些感动，因为我最初认为那是一种神迹。可是当我发现它并不是什么神迹的时候，我所感受的印象也就随之消失了。关于这一点，前面已经记过了。

即拿地震来说吧，虽然没有什么事情比它更可怕，更与冥冥中的神力有直接关系，可是在头一阵恐惧过去之后，它给我的印象也就马上消失了。我既不觉得有所谓上帝，有所谓上帝的裁判，也不觉得我目前的可悲的处境是出于他的意旨，就好像自己的生活一向还不错似的。

可是，现在，我生了病，死亡的痛苦开始摆在我的面前；同时我的精神由于肉体的病痛而逐渐萎顿了，我的体力由于剧烈的发热而逐渐消耗了；我那沉睡已久的良心，便开始醒觉，开始责备我的过去的生活，显然由于我在过去的生活中，犯了许多不平常的罪行，这才惹怒了公正的上帝，给我以这样不平常的打击，用这种报应的手段来对待我。

这些观念，在我生病的第二天和第三天，给了我很大的压力；在发热和良心谴责的交逼下，我才勉强发出几句类似祷告的话，虽然这些话并不算是一种出于至诚的祈祷，只能说是一种恐怖和受难的呼声。这时我的思想非常混乱，我心里深深地感到自己有罪；一想到自己要在这种不幸的情形下死去，我的脑子里便充满了恐怖的影子。在这种心灵的混乱中，我简直不知我嘴里要说什么话，我只是一味的喊着："主啊，我多么不幸啊！若是我病了，我一定要因为无人照料而送掉性命，我怎么得了啊？"于是我的眼泪夺眶而出，半天说不出话来。

这个当儿，我父亲对我的忠告，一齐涌到我的心头，接着我

又想起了他的预言，这都是我在故事开头提到过的，就是说，如果我一定采取这种愚蠢的步骤，上帝一定不会祝福我，等我将来呼吁无门的时候，我一定会后悔没有听从他的劝告。我对自己大声说："现在，父亲的话果然实现了；上帝已经惩罚了我，谁也不能来救我，谁也不能来听我的呼吁了。我拒绝了上天的好意，上天原来把我安置在一个很好的环境里，让我过幸福而舒适的生活，可是我既不肯用自己的经验去认识这一点，又不肯从我父母的口中知道它的好处。我让我的父母为我愚蠢行为痛心，现在我自己也为这种愚蠢行为的后果而痛心。通过父母的帮助，我本来可以成家立业，事事如意，然而我却拒绝了他们。现在，我有无数的困难需要克服，这些困难，就是大自然本身，也不容易克服，况且我现在没有一个人帮助我，照应我，安慰我，指导我。"于是我大叫道："上帝，救救我吧，我是在大难之中啊。"

这是我多少年来的第一次祈祷，假如可以叫做祈祷的话。

现在且回到我的日记上面吧。

六月二十八日。睡了一夜，精神多少好了些，加之寒热已经过去，我又起来了。虽然噩梦给我的恐怖还很大，可是想到疟疾明天又要再发，不如抓紧时间准备一点东西，供我发病的时候吃。我首先把一个大方瓶子装满了水，放在靠床的桌子上；为了减少水里的寒性，我又倒了四分之一品脱甘蔗酒在里面，把它们掺合起来。然后我又取了一块羊肉，放在火上烤熟，但我却吃不了多少。我又四处走动了一下，可是一点气力也没有，同时由于想到自己的不幸的处境，担心明天要发病，心里非常愁苦，非常忧闷。到了晚上，我拿三个鳖蛋在火灰里烤熟，剥开蛋壳吃了，作为晚饭，并且有生以来第一次在吃肉的时候祈求上帝赐福。

吃完之后，试着出去走走，可是周身无力，几乎连枪都拿不动（因为我没有一次出门不带枪），因此我只走了几步，便坐在地

上，眺望海面。这时海面平滑如镜，我坐在那里，下面这些思想忽然涌上我的心头。

我经常看到的大地和大海，到底是什么东西？到底从什么地方来的？我和一切其他的动物，包括野的和驯的，有人性的和无人性的，究竟是些什么？又都是从什么地方来的？

无疑的，我们通通是被一种隐秘的力量创造出来的，这种力量同时也创造了陆地、大海和天空。但这种力量又是什么呢？

显然，最合理的答案是：这一切都是上帝创造的。

既然如此，就必然得到这样一个奇怪的结论：这些既然都是上帝创造出来的，那么，他当然也在支配着这些东西和与这些东西有关的一切。因为上帝既能造出万物来，当然也有能力来指导它们，支配它们。

假如是这样，那么，在他所创造的天地范围内，也就没有一件事的发生不是他所知道的，不是他所安排的了。

既然没有一件事的发生不是他所知道的，那么他自然也知道我现在是在这个岛上，是在这种可怕的情形之下了。假如没有一件事的发生不是他所安排的，那么我这些灾难自然也是他所安排的了。

我找不出其他的理由来推翻这些结论；因此我更加相信我之遭遇这些灾难，都是由于上帝的安排；我之陷入这种苦境，都是由于他的指使；因为他不但对我有这种特权，并且对世上一切事情都有这个特权。

于是我又想：上帝为什么对我这样呢？我到底作了什么坏事，要这样对待我呢？

这时我的良心立刻出来阻止我提出这个问题，好像我亵渎了神明；我仿佛听见它对我说：你这恶人！你还要质问你作下了什么坏事？回头看看你半生的罪恶吧，试问你什么坏事没有作

过？你不如问问自己：你为什么至今还没有被消灭？你为什么没有在雅木斯淹死？当你们的船被萨利战船俘掳了去，你为什么没有战死？你为什么没有被非洲的野兽吃掉？当全船的人都把命送了，你为什么独独没有淹死？在这里你还要问："我作了什么坏事?"

这样一想，我不禁惊愕得目瞪口呆，一句话也回答不上来。于是我愁眉不展地站了起来，走向我的住所，爬过墙头，仿佛要去睡觉似的。可是我心里又愁又烦，无心入睡；于是我在椅子上坐了下来，把灯燃上；因为天已经黑下来了。这时我担心旧病复发，心里很怕，忽然想起巴西人无论生了什么病都不吃药，只吃烟叶，而我还有一卷烟叶放在箱子里，大部分是熟烟叶，也有一点不十分熟的半青烟叶。

于是，我就跑去取烟叶，就仿佛上天在指点我一样；因为在那只箱子里，我不但找到了医治肉体的药，也找到医治灵魂的药。我把箱子打开，找到了我要找的烟叶，同时，因为我所保存起来的几本书也在里头，我便取了一本《圣经》出来。关于这几部《圣经》，我前面已经提到过了，只是到现在为止，我一直没有工夫去看，也无意去看。于是我把《圣经》和烟叶一齐取出来，放在桌子上。

我不了解如何用烟叶来治我的病，也不了解它对于我的病有好处没有。可是我还是拿它作了几种试验，好像我下了决心，总要使一种试验发生效力似的。我先拿一片烟叶放到嘴里嚼；一下子，我的头便晕了起来；因为烟叶还是半青的，性子很猛烈，而我以前对它不很习惯。然后，我又取了一点烟叶，放在甘蔗酒里浸了一两小时，决定在临睡的时候喝它一剂。最后，我又拿一些烟叶放在炭盆里烧，把鼻子凑到它的烟子上，尽量忍受着它的热气和烟熏。

在做着这些疗法的时候，我把《圣经》取到手里，开始阅读，但烟草已经把我醉得昏头昏脑，至少在那个时间，我怎样也读不下去。我偶然把书翻开，首先让我看到的是这句话："并且在患难之日求告我，我必搭救你，你也要荣耀我。"[1]

这句话对于我非常切合，在读到的时候给了我一个很深的印象，虽然这印象还不如后来那样深。因为，关于获救的话，当时并没有打动我的心。在我的理解，这件事实太渺茫了，太不可能了，所以，就像以色列人[2] 在上帝答应他们有肉吃的时候说，"上帝能在旷野摆设宴席吗？"[3] 我起初也说，"上帝能从这个地方把我救出去吗？"并且，因为这件事一直到许多年以后才出现了希望，这个疑问经常在我的脑子里盘旋。但是，虽然如此，前面那句话仍旧给了我很深刻的印象，并且使我时常回味它。

夜已经深了，我的头已经被烟草醉得昏昏沉沉，很想睡觉。于是，我让灯点在石洞里，省得晚上拿东西不方便，就上床睡了。但在临睡之前，我作了一件我生平没有作过的事：我跪在地下，祷告上帝，求他答应我，如果我有一天在患难中向他呼吁，务必要拯救我。做完这破碎不全的祷告之后，我把那浸了烟叶的甘蔗酒喝了下去；酒性非常凶烈，并且烟味刺人，我几乎喝不下去。喝完之后，我立刻上了床。不一会，我便觉得酒力直冲顶门，非常有力。我昏昏睡去，一直到第二天下午三点钟才醒。不，我甚至疑心我第二天又睡了一天一夜，一直到第三天三点钟才醒；若是这样，我就无法解释我为什么把日子少算了一天(这是我几年以后才发现的)。要说我划的线，有时多划了一根，有时少划了

① 见《旧约》《诗篇》第一篇第十五节。

② 以色列人，即古代犹太人。

③ 见《诗篇》第七十八篇第十九节。

一根，为什么单单只漏掉一天呢。事实是，我的确把日子漏记了一天，至于怎么漏的，我也不知道。

不管是怎样的吧，我醒来的时候，觉得神清气爽，痛快异常。我起床之后，觉得比头一天有劲一些，并且胃口也开了，知道饿了。简单一句话，我第二天并没有发疟子，很快地好了起来。这是二十九日。

三十日当然更好了。我带着枪出去走了一趟，但不打算走得太远。我打了一两只海鸟，好像雁鹅，带回家来，却不想吃它们。于是我又吃了几个鳖蛋；味道很好。晚上我又把昨天对我有好处的药，就是那浸了烟草的甘蔗酒，吃了一剂；不过我吃得没有那样多，并且也没有嚼什么烟叶，或者用烟子熏头。

可是第二天，即七月一日，并没有像我所预料的那样，完全好起来；我发了一小阵冷；但并不厉害。

七月二日。我再把我的药用三种方法同时服下去，把自己醉得昏昏沉沉的，像头一回一样，而且把喝的分量加了一倍。

七月三日。我的病完全不再犯了，虽然以后过了几个星期，我的体力才告复原。在恢复体力的期间，我时时想到这句《圣经》上的话："我将拯救你。"但我深深感到获救之不可能，简直不敢去期待它。当我正为这种念头感到灰心的时候，我忽然觉悟到：我只顾去盘算着上帝把我从整个苦难中救出来，竟没注意那已经获得的拯救。于是我便用这些问题来问自己：我没有从疾病中受到拯救，受到奇妙的拯救吗？我没有从最不幸的，最可怕的境地中受到拯救吗？我可曾注意到这一层？我可曾尽了我的本分？上帝已经拯救了我，但是我却没有赞美他；这就是说，我没有把这件事看做一种拯救，心怀感激。这样又怎样可以指望更大的拯救呢？

我心里非常感动；我立刻跪了下来，大声感谢上帝，感谢他

使我的病好了。

七月四日。早晨，我把《圣经》拿在手里，翻开“新约”，开始认真地读起来，并为自己规定好每天早上和晚上要读它一回，也不限定章数，只要精神能集中，就读下去。我这样认真地进行了没有多久，便感到自己的心灵受到很深刻、很真切的感动，觉得自己过去的生活，实在太邪恶了。我那梦中的印象重新涌上我的心头，我再三回味着那句话：“这些事情都没有使你悔改。”有一天，我正恳切地祈求上帝给我忏悔的机会，忽然，就像是天意一样，我在《圣经》读到了这句话：“上帝且用右手将他高举，叫他作君王，作救主，赐给人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① 于是我把书放下，把我的心灵和双手举向天空，大喜若狂地高声喊道：“耶稣，你大卫② 的儿子，耶稣，你被上帝抬举的君王和救主啊，赐给我悔改的心吧！”

严格地说起来，这可以说是我生平第一次的祈祷；因为我现在做祈祷的时候，联系到了我个人的处境，并且由于上帝的言语的鼓励，抱着一种符合于《圣经》的精神的希望。也可以说，从这时候起，我才敢于希望上帝会听到我的话。

现在，我对于上面提到的那句话“到我这里来，我将拯救你”，开始用一种与以前完全不同的看法去理解它。因为，在过去，我仅仅把“拯救”理解为从当前的困境解救出来，因为我在这个地方虽然无拘无束，可是我认为这个海岛实在是我的一个监牢，而且是世界上最坏的监牢。可是现在，我已经懂得用另一种眼光去对待它。现在，我只感到自己过去的生活，太可憎了，自己的罪孽太可怕了，因此我对上帝别无所求，只求他把我从这些

---

① 见《新约·使徒行传》第五章第三十一节。“他”指耶稣。

② 大卫，古代犹太名王，被犹太人奉为远祖。

使我昼夜不安的罪恶重担不解救出来。至于我的孤苦零丁的生活，那简直算不了什么。我无意祈求上帝把我从这里救出来，也没有这种念头。相形之下，这件事完全不关紧要。我在这里说这一段话，就是要提醒那些谈到我的日记的人，要他们明白，一个人在明白事理以后，就会觉得，被上帝从罪恶中救出来，比被上帝从患难中救出来，更幸福。

现在让我把这些话暂且搁起来，回到我的日记吧。

我当前的情况是：虽然在生活上仍旧很困苦，但在精神上却轻松得多了；由于时常读《圣经》时常祈祷的原故，我的思想开始集中在一些更高尚的事情，我的内心有了更多的安慰，这种安慰是我以前从来没有领略过的。同时，由于我的健康和体力已经恢复起来，我又打起精神去安排生活中需要的东西，尽量使我的生活正常化。

从七月四日到十四日，大部分的时间是带着枪四处走走，正像一般病后恢复体力的人似的，走一段歇一段，因为我这时真是精神委靡，体力虚弱到难以想象的地步。我所使用的治疗法，可以说是完全别开生面的，也许从来没有人用这种办法治过疟疾，然而我却不敢把这个试验介绍给别人去实行。它虽然把我的疟疾治好，却大大伤了我的元气，因为病好之后，有好久的时间，我的神经和四肢还不断抽搐。

我从这场大病获得了一个教训，就是在雨季里出门，对于我的健康是再有害不过了，特别是那种夹着飓风和风暴而来的大雨。在旱季里，雨老是夹着这种风暴一道来，因此，我认为这种雨比九、十月间的雨更为危险。

我来到这个不幸的岛上，已经有十个多月了。一切脱离当前处境的可能性，似乎都不存在了；并且我也十分相信，人类的足迹以前从来没有到过这个地方。现在我的住处既已差不多照

着我的心愿安排好了，我心里颇想把这个海岛作一次更全面的调查，看看还有什么我所不知道的出产。

我着手对这个海岛进行更详细的调查，是在七月十五日。我首先走到那条小河旁边，这条小河，正如我前面提到，是我的木排起岸的地方。我沿着小河向上游走了二哩左右，发现潮水只能涨到那里为止，因此看出它只是一条小小的溪流，溪水新鲜可饮。但由于正在旱季，溪里有些地方简直一点水都没有，或者即使有，也流得看不出来。

在这条小溪的旁边，我看见许多片可爱的草地，又平坦，又匀净，全是绿草。在那地势较高的地方，紧靠着高岗（显然，我又看见这是河水泛滥不到的地方），有许多烟草，油绿绿的，茎子长得又粗又大。附近还有各种各样的植物，我都不认识，也许各有各的用处，不过我不知道罢了。

我到处寻找木薯的块根[1]，那是热带印第安人用来做面包的东西，可是找不到。我看到许多很大的芦荟，但当时还不知道它们的用处。我又看见一些甘蔗，然而都是野生的，因为没有人工培植，都不大好。我认为这回发现了不少的东西，在归家的路上，心里寻思着用什么方法可以知道我所发现的水果和植物的性质和用处，然而毫无结果。主要因为我在巴西的时候观察得太少，所以对于野外的植物都不大知道，不能在这困难之中对我有什么用处。

第二天，十六日，我沿着旧路走去，走到比昨天更远的地方发现那小溪和草地都到了尽头，而树木却愈来愈密了。在那里，我看到许多不同的水果，特别是地下有许多瓜类，树上有许多葡萄，葡萄藤子爬满在树上，一挂一挂的葡萄生得非常茂盛，又熟

---

① 木薯，一种大戟科植物，产于美洲，其块根含大量淀粉。

又大。这是一个意外的发现，我心里非常高兴。但经验却警告我，叫我不要多吃，因为记得我在伯尔伯里海岸① 的时候，有几个在那里当奴隶的英国人，因为葡萄吃多了，害痢疾和热病而死。但是，我对于这些葡萄，却想出了一个极好的办法加以利用，那就是把它们放在太阳下面晒干，制成葡萄干，把它们收藏起来；这种东西，我相信（事实上也是如此）等到没有葡萄的时候来吃，一定又滋养又可口。

我当晚就留在那里，没有回家。顺便带一句，这是我第一次在外面过夜。到了夜里，我又拿出我的老办法来，爬到一棵大树上，舒舒服服地睡了一夜。第二天早上，我又继续进行我的考察。以那山谷的长短来估计，差不多向前走了四英里。我一直向北走去，在我的北边和南边都是逶迤不绝的山岭。

我走到尽头的时候，忽然走到一片开阔的地方，那里的地势仿佛向西低下去；一股小小的清溪从我旁边的山上流下来，朝正东流去。一眼望去，真是一片清新翠绿，欣欣向荣的景色，并且一切都碧油油的，充满了春色，仿佛一个人工布置起来的花园。

我沿着这个风景秀丽的山坡往下走了一段路，怀着一种内心的喜悦（虽然也带着一点另外的苦恼心情），眺望着它，心里想，这一切现在都是属于我的，我是这地方的无可争辩的君主，对这地方具有所有权，如果可以渡让的话，我还可以把它传给子孙，像一个英国的领主一样。在那里，我又看到许多椰子树，橘子树，柠檬树，和橙子树；不过都是野生的，很少结果子的，至少这时候是如此，可是我所采到的白柠檬，却不但好吃，而且很滋养；后来我把它的汁羼上水，吃起来又滋养，又清凉，又提神。

我现在必须做些工作，把这些果子采集下来，运回家去；我

---

① 伯尔伯里，即非洲西北部的海岸，包括摩洛哥一带。

决定把葡萄，白柠檬，和柠檬贮藏一些起来，准备作我的雨季的食料；我知道雨季眼看要来了。

为了这个目的，我采集了一大堆葡萄，放在一个地方，又采集了一小堆，放在另一个地方，又采集了一大堆白柠檬和柠檬，放在另外一个地方。然后每样带了一点，往回家的路上走，决定下次带些口袋之类的东西，把其余的运回来。

这样经过了三天的旅行，我又回到家里（也就是我的帐篷和我的山洞）。可是，还没有到家，我所带的葡萄已经腐烂了。原因是葡萄太饱满，水分过重，一经挤压，就没有什么用了。至于那些白柠檬，它们倒还很好，可是我只带了不多几个。

第二天即十九日，我做了两个小口袋，回到那里，打算把我的收获运到家里来。可是，走到我堆集葡萄的地方，我不禁大吃一惊，因为当初我收集它们的时候，它们都是挺饱满，挺完好的，而现在却是一片狼藉，被践踏得破碎不堪，被拖得东一片，西一片，并且有许多已经被吃掉了。看情形，显然是附近一带的野兽搞的；至于什么野兽，我就不知道了。

我觉得把它们堆在一处，或用口袋装回家，不是有被吃掉的危险，就有被压坏的危险，于是我想出了一个新的办法。我采集了许多葡萄，把它们挂在一些树的外枝上，让太阳把它们晒干。至于那些白柠檬和柠檬，我却尽量把它们背了一些回来。

我自从这次出门回来，经常带着愉快的心情想着那山谷的物产丰富，地势宜人，而且靠近河水和树林，不怕暴风雨的袭击。我看出我所选定的住处，实在是全岛最坏的地方。总之，我开始考虑搬家的问题，打算在风景宜人、物产丰富的岛的那一边，找一个和我现在所住的地方同样安全的场所。

这种思想在我的脑子里盘旋了很久，并且有一段时期，我对这种思想特别感到兴趣，因为那地方实在太明媚可爱了，对我有

很大的引诱力。可是，再仔细一想，又觉得我现在住在海边，说不定也会碰到于我有利的事情，而且，说不定还有一些别的倒霉的家伙，同我一样，被恶运带到这地方来。虽说这类事情很少有发生的希望，可是，若是把自己关闭在岛中央的山岗森林之间，那就等于把自己禁锢起来，那时，这类事情不仅毫无遭遇的希望，简直没有可能性了。所以，我无论如何不能搬家。

尽管如此，我还是非常热爱那片地方，在七月一个月中间，差不多经常到那边去。而且，虽然经过仔细考虑，决定不搬家，我还是在那边替自己建了一个茅屋，并且用一道结实坚固的围墙把它从外面围了起来。这座围墙，是一道两层的篱笆，有我本人那么高，桩子都打得很坚固，桩子中间塞满了矮树。我睡在里面，十分安全，有时一连在里面睡两三晚上，出入照例也是用一只梯子爬上爬下。因此，我认为我现在已经有了一座乡间的住宅和海边的住宅了。这个工作一直做到八月初才完工。

我刚刚把围墙打好，正要享受我的劳动果实的时候，就下起大雨来，我困在旧住所里，不能出门。因为我虽然在新房子里也照样用一块帆布做了一个帐篷，并且把它支得很好，然而那边却没有小山可以遮风雨，同时后面也没有山洞可以在雨势过大的时候做我的退路。

正如前面所说，大约在八月初的时候，我建好了我的茅舍，准备享受我的新生活。八月三日那天，我看见我挂在树上的葡萄都干透了，成了最好的葡萄干，便动手把它们从树上收下来。我觉得这件事做得很好，因为不然的话，那接着来临的大雨就要把它们毁了，我的冬季的食物就要损失大半了；事实上，我差不多晒了两百来挂，而且都是大挂的。我刚把它们收下来，把大部分运到我的洞里，就下起雨来；从这时起，也就是从八月十四日起，一直到十月中旬，差不多天天下雨，有时下得非常大，使我一

连几天困在山洞里，寸步难移。

在这一季里，最使我惊异的是，我家庭的成员增加了。在这以前，我曾经因为失掉一只猫，十分着急，也不知道是跑了，还是死了，好久没有听到它的消息。不料到了八月底，它忽然出我意料地回来了，还带了三只小猫来！尤其使我感到奇怪的是，我以前虽然在岛上用枪打死过一只野猫，却是另外的品种，跟欧洲猫不一样，而我的两只猫又都是母的，然而现在这些小猫却完全是家猫，跟大猫一样，这是哪里来的呢？后来这三只小猫越生越多，把我闹得不可开交，不得不把它们当作害虫、野兽一样，加以扑杀，并且竭力把它们从我家里赶出去。

从八月十四日到二十六日，雨下个不停，行动困难，因为我现在非常小心，不敢过于淋雨。在这种被困的情况下，我的粮食渐渐缺乏起来。我冒险出去两次，第一天打死了一只山羊，第二天(即二十六日)找到了一只大鳖，这对于我等于打了一次大牙祭。我的粮食是这样分配的：早餐吃一串葡萄干，中餐吃一块烤羊肉或烤鳖肉(因为我不幸没有器皿来炖煮东西)；晚餐吃两三个鳖蛋。

我被雨困在家里的期间，每天工作两三小时，扩大我的山洞，逐渐把它向一边开辟，一直开到山外面，打出一旁门或者出路，通到围墙外面。于是，我就从这条路出进。但这样空荡荡地睡觉，我始终有点不放心，因为我以前总是把自己安置在一个四面不通风的地方，而现在我却睡在一个四门大开的地方，任何东西都可以来袭击我。其实，我倒看不出有什么生物值得我害怕，我在岛上所见过的最大的动物，只有一只山羊。

九月三十日。今天是我上岸的不幸的周年纪念日。我把我那柱子上的刻痕算了一算，发现我已经上岸三百六十五天了。我把这天定为斋戒日，在这一天举行宗教仪式，以极端虔诚谦卑的心情跪

伏在地上，向上帝忏悔我的罪恶，接受他对我的公正的处分，求他看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哀怜饶恕我。从早晨到晚上，我差不多一点东西都没有吃，一直到太阳落山，我才吃了几块饼干，一把葡萄干，上床睡觉。

我很久以来都没有守安息日，最初是因为脑子里没有宗教观念，后来又没有把安息日的刻痕刻长一点来区别周数，所以根本就不知道哪天是哪天了。现在我把日子计算了一下，知道已经一年了，于是我又把这一年划成许多星期，每七天留出一个安息日来。不过算到末了，我发现我竟漏掉了一两天。

不久以后，我的墨水快要用完了，我只好更节省使用，光把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写下来，对于其他事情，不再作日记了。

我现在已经开始摸到雨季和旱季的规律，并且学会了把它们加以划分，做好准备。但这个经验是花了很大的代价才得来的。我在下面所要叙述的事情，是我所做的各次试验中最失败的一次。

前面已经说过，我曾收藏过几个大麦和稻谷的穗子，这些穗子，我曾经一度认为是凭空从地里长出来的。我相信大概有三十梗稻子，二十梗大麦。现在雨季已过，太阳正在向南移动，我觉得正是播种的时候。于是我用木铲把一块土地尽量掘松，把它分作两部分，把种子种下去。正在种着的时候，我灵机一动，心想还是不要全部种下去吧，因为我还弄不清什么时候最适于下种哩，于是我只把种子下了三分之二，每样留了一点。

我这样做，实在是万幸。因为我这回下的种子，一颗都没有长出来，因为种子下地以后，一连几个月不下雨，土壤里没有水气，不能帮助它生长，所以始终长不起来。一直到雨季来临，才像新播种的庄稼似地冒出来。

瞧见我第一次播的种子没有长出来，我料定是由于太旱的缘故，于是便想找一块阴湿的土地，再试一回，在二月里，在春分前几

天，我又在我的茅舍附近掘了一块土地，把其余的种子播下去。这回因为有三四月的雨水灌溉它，不久便欣然地长出来了，收成很好。但因为所种的很少，我的收获每样差不多只有半斗光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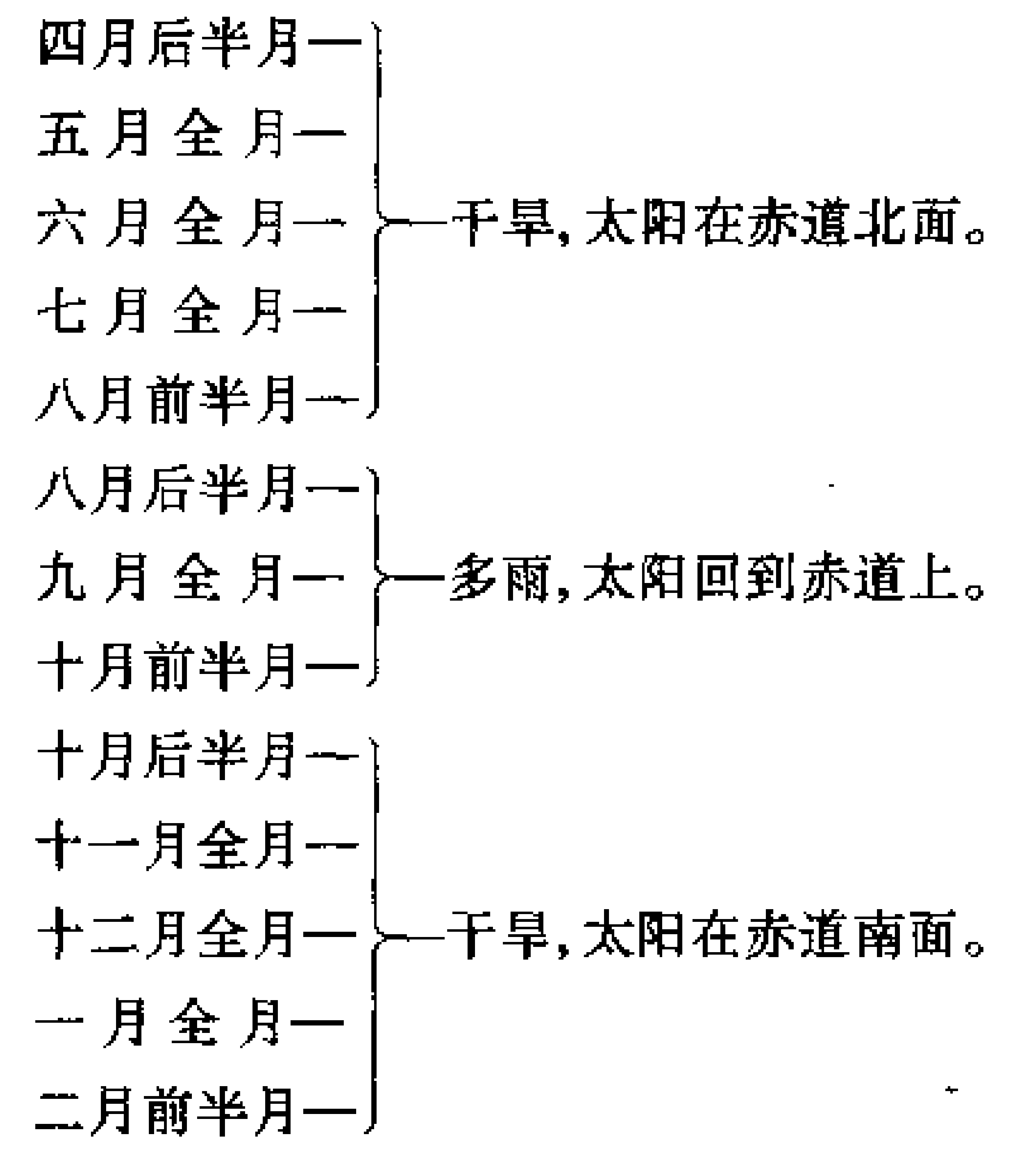
这次的经验，使我在这方面成了内行，我知道什么时候该播种，并且知道我每年可以播种两次，收获两次。

庄稼正在生长的时期，我有了一个小小的发现，后来对我很有用。大概是十一月吧，连绵的大雨刚刚过去，天气开始稳定，我到我那内地的茅舍去了一趟。那里我已经好几个月没去过了，然而一切如旧，像我离开时一样。我所造的那座双层篱笆，不但坚固完整，而且我从附近的树上砍下来的那些木桩，也都发了芽，长出很长的枝子来，仿佛是头年被修剪过的柳树一样。我说不清这些木桩是从什么树上砍下来的。看见这些小树都活了起来，我心里又惊又喜。我把它们修剪了一番，尽可能地使它们长得一样齐。三年以后，它们居然长得体态非常美观，几乎使人难以相信。虽然我的篱笆直径达二十五码，然而这些树却很快地把它完全遮起来，使它成为一个绿叶成荫的地方，在旱季里住在底下，非常合适。

我看到这种情况，决定再砍些桩子，照样打一个半圆形的篱笆，把我的第一个住所围起来。我不久这样做了。我把那些树或者木桩排成两行，离开我的旧墙大约八码左右。它们不久也都长大起来，起初对于我的住宅只是一个良好的荫蔽，后来却作了我的防御工事。关于这些，我以后再慢慢叙述。

我现在发现，这岛上的节季，不能照欧洲那样，分成夏季和冬季，而应该分成雨季和旱季。大概是这个样子：

二月后半月—
三 月 全 月— }—多雨，太阳在赤道上，或靠近赤道。
四月前半月



雨季的时间，有时长一点，有时短一点，要看风向决定，这不过是大致的观测罢了。我自从根据经验明白了雨天出门的害处，便注意事先把粮食预备齐全，免得临时出门，在落雨的月份里，我尽可能坐在家里。

每到雨季，我照例要找许多适于在雨季作的工作来作，因为，有许多东西，是必须用很大的劳力和苦心才能做出来的，正好利用这个机会来做。特别是，我曾想过许多办法，试制一只筐子，但我所弄到的枝条都非常脆，一点不中用。有一件事对于我目前很有益处，就是当我做小孩子的时候，我常常喜欢站在本城制筐匠的店门口，看他们编藤器。我像一般小孩一样，喜欢管闲事，并且对于他们的工作技术，看得非常清楚，有时甚至还帮他们做一两手，因此我把打筐子的方法，通通学会了，只要有材料，就有办法。这时我忽然想到，我砍做木桩的那种树的枝条，可能跟英国杨柳树一样坚韧，于是我决定试它一试。

于是第二天，就跑到我那所谓乡间住宅附近，砍了一些细枝条下来，拿来一看，真是再合用也没有了。于是第二次我带了一把斧子去，准备多砍一些下来，果然一去就给我弄到了，因为那边多得很。我把这些枝条放在我的篱笆中间晒干，等它们干到合用的程度，就把它们拿进我的洞里去。在那里，到了第二季，我尽可能地把它们编成许多筐子，有的拿来装土，有的拿来装东西，随便使用。虽然我打得并不太好，还算勉强合用。从此以后，我便随时加以补充，只要筐子烂了，我就再打，特别是打了许多又坚实又深的筐子，在我的谷物多起来时，用它们装谷物，不再用袋子了。

我花费了无限的时间，克服了这个困难之后，就打起精神来，试图满足另外两个需要，首先，我没有器皿来装流质的东西，只有两只桶，都装满了甘蔗酒，再就是几只玻璃瓶，有的是普通样子的，有的是方形的，是装水和烈酒用的。我甚至连煮东西的罐子都没有，只有我从船上取下来的一把大壶，可是它太大了，不合我的要求，不能用它做点汤，煮点肉。我想得到的第二样东西，是一个烟斗，但是我做不出来。不过我后来也想了一个办法。

在整个的夏季或旱季里，我都在忙着栽第二道木桩，编藤器，同时，另外还有一件事占了我不少时间，时间简直不够分配。

前面已经说过，我有心把全岛都勘查一遍，曾经走到小溪旁边，并且继续前进，走到我盖茅舍的地方，从那里可以看到海面，看到岛的另一头。现在我决定一直走到岛那头的海边上。于是我带了枪，斧子，狗，并且比平常多带了一些火药和子弹，又带了两块大饼干和一大包葡萄干，开始了我的旅程。我穿过我那茅舍所在的山谷里，向西望去，看到了海。这一天，天气很晴朗，我可以很清楚地望见对面的陆地，也不知道是一个海岛还是一片大陆，只知道它的地势很高，从西方直向西南偏西伸展过去，伸展得很远，依我猜测，至少有十五浬到二十浬那么长。

我说不清这是什么地方，不过根据我的一点观测知识判断，大概是美洲的一部分，靠近西班牙的领地，说不定上面全住着野人；如果我在那面上岸，我的情况一定比现在要坏。因此，我对于天意的安排，感到心悦诚服，并且开始承认这是尽善尽美的安排。这样一想，我就心平气和，不再自寻苦恼，妄想到那边去了。

另外，我又把这件事好好考虑了一下，认为，假如这片陆地是西班牙海岸，我迟早会看到一些船只来往；如果没有的话，那么，它就是西班牙领地和巴西之间的那片荒野的海岸，上面都是些最坏的野人，因为他们都是吃人的家伙，只要有人落到他们的手里，都要给他们吃掉。

我一面想着，一面缓步前进。我觉得，我现在所立足的岛的这一边，比我的那边实在好多了。宽阔的草原发出香气，装饰着野花和青草，到处都是繁茂的树林子。我又看见许多鹦鹉，很想捉它一只驯养起来，教它跟我说话。我经过不少的麻烦，费了不少事，用棍子打下来一只小鹦鹉，等它苏醒之后，把它带到家里。使这只小鹦鹉说话，是好几年以后的事情；可是，我终于教得它很亲热地叫我的名字。后面闹出的乱子，虽然微不足道，说起来倒很有味。

这次旅行，使我十分开心。我在低地里发现了许多野兔和狐狸似的东西，但它们都和我所见过的完全两样；虽然我打死了几只，却不想吃它们的肉。我用不着冒险；因为我并不缺少食物，并且我的食物都很好，尤其是这三种：山羊，鸽子，和鳖；再加上我的葡萄干，如果以食品的数量和人数对比，就是伦敦利登赫尔菜场[1]，也配搭不出更好的筵席。虽然我的处境相当可怜，我

---

① 利登赫尔菜场，十七八世纪时伦敦最大的菜场，现在已经改建作为专售野味和家禽的地方。

却有充分的理由感激上天，因为我不但不缺乏食物，而且食物很富裕，甚至有珍馐到口。

这次旅行，我从来没有在一天之内一口气走上两哩路。我总是绕来绕去，希望能发现点什么，因此当我最后走到一个地方停下来过夜的时候，已经相当疲倦了。我要么就是爬到一棵树上去睡，要么就是在我的四周插上一道桩子，或者用木桩把一棵树和另一棵树连接起来，或用别的法子来插它们，以便有什么野物走近我的时候，首先把我惊醒。

我一走到那边的海边，便出乎意料地看到，我所住的那边，是全岛最坏的部分。因为，在这边的海边上，有无数的鳖，然而在我那边，在一年半当中，我只找到三只。此外，这边还有无数的飞禽，种类极多，有些是我以前见过的，有些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并且有不少种飞禽，肉很好吃。然而，除了那些叫作企鹅的东西以外，我都不知道它们的名字。

这些鸟，我本可以爱打多少就打多少，但我不愿意太浪费火药和子弹。如果可能的话，我倒想打到一只山羊，因为那是可以让我大吃一顿的。可是，这一边的山羊虽然比我那边多，要走近它们，却非常困难，因为这一带地势平坦，我在这里比在山上更容易被它们看见。

我承认这一带地方比我那边可爱得多，但我还是无意搬家，因为我在那边已经住定了，已经习惯了；我在这边的期间，总觉得是在旅行，不是在家里。

我沿着海边向东走，照我估计大约走了十二哩。于是我在海岸上立了一根柱子，作为记号，决定暂时回家，并决定下次出发时采取相反的方向，从我的住所沿着海岸向东走，兜上一个圈子，仍旧走到我所立的柱子为止。这是后话。

回来的时候，我没有走老路，另外选了一条路。我想，只要

我注意着全岛的地势，决不会找不到我的老住所。可是，我想错了；因为我走不到两三哩路，竟发现自己走到一个很大的山谷里，四面都是山，山上都是树木，除了靠太阳的方向之外，简直找不到路，而且靠太阳也无济于事，除非我十分清楚太阳在当时的位置。

尤其不幸的是，我在山谷里的那三四天，天气刚好有雾障，我既然看不见太阳，只好气急败坏地乱走。最后，我终于不得不回到海边，找到我那根柱子，从原路往回走。我走一段歇一段，慢慢往家里走，因为这时天气十分热，我的枪，弹药，斧子，以及其他的东西压在我的身上，非常重。

在路上，我的狗袭击了一只小山羊，把它捉住了；我急忙跑过去，一把把它抓住，从狗嘴里把它救了下来。假如可能的话，我极想把它带回家来，因为我经常考虑能不能弄到一两只小羊，繁殖出一群驯羊，等我的弹药用完的时候，供我作食料。

我给这小动物做了一个颈圈，又用我经常随身带着的麻纰做了一根细绳，牵着它走；费了不少事，才把它牵到我的茅舍，把它关了起来，然后离开它往家里走，因为我离家已经一个多月了，心里急于要回去看看。

我回到家里，躺在我的吊床上，真有说不尽的满意。我在这次小小的漫游里，一直没有固定的地方安身，觉得很不痛快，拿我的家和那种生活比起来，实在是一个十全十美的安身之所。我觉得我家里的一切都非常舒服，因此我下了一个决心，如果我命中注定要在这岛上住下去，我再也不出远门了。

我在家里住了一个星期，为的是休息和恢复长途旅行的疲劳。在这期间，我把大部分时间用来做一件很要紧的事，就是替我鹦鹉波儿做一只笼子。它这时已经成了一个很驯服的家禽，并且跟我搞熟了。于是我开始想到那被我关在圈子里的可怜的

小羊，决定把它带回来，给它一点东西吃。我到了那边，只见它仍还在原来的地方(事实它也跑不出来)，因为没有东西吃，差不多快饿死了。我到外面替它割了些嫩枝嫩叶之类，掷给它吃；喂完之后，仍像原来一样替它系上绳子，牵着它走。现在它已经饿得非常驯服，像一条狗似地跟在我的后面，已经没有必要去拴它了。后来，由于我不断地喂它，它逐渐变得又可爱又温和，成了我的家畜之一，再也不离开我了。

秋分的雨季又来了，我还是像以前一样，很严肃地度过了九月三十日这一天，这是我登陆的纪念日。我来到这岛上已经两年了，可是现在并不比两年前我刚来的那天有更多的脱险的希望。我利用全天的时间卑顺而感激地追念着上帝给我的种种恩惠；假如没有这些恩惠，我的生活就要更苦了。我卑顺地、衷心地感谢上帝，因为他使我明白，我在这孤寂的景况中说不定比我在人世的自由和快乐中更为幸福。因为他时时在我身边，跟我的灵魂交通，支持我，安慰我，鼓励我，使我信托他的神力，并且唯愿今后永远在我身边，充分弥补我的寂寞生活中的种种缺陷，使我不再感到远离人群的痛苦。

我现在开始充分地感觉到，我现在所过的生活，尽管非常不幸，比起我过去那种罪恶的，可咒诅的，可憎的生活来，还是幸福得多。我现在完全改变了对于忧愁和欢乐的看法；我的愿望已经大大的不同，我的性情已经完全发生变化，跟我初来的时候比较，甚至跟过去两年比较，我的爱好已经转到新的方向。

以前，当我到各处打猎或勘查地形的时候，一想到我的处境，我的灵魂就会突然痛苦起来，一想到我是被困在这些树林，山谷，和沙漠中间，一想到我自己怎样像一个囚犯似的，被囚在重重海洋之间，被囚在没有人烟的荒野里，没有出头之日，我就会忧心如焚。即使是在我心境最安宁的时候，这种念头也会像

暴风雨一样的向我袭来，使我扭扯我的双手，像一个小孩似地大哭起来。有时我明明正在工作，这种念头突然袭来，于是我立刻坐下来，长吁短叹着，两眼盯着地面，一两个小时都不眨眼。这对我尤其糟，因为假如我哭了出来，或用语言把它发泄出来，这种苦闷倒可以过去，同时我的悲愁在发泄完了之后，也可以减轻不少。

可是现在，我开始用新的思想来锻炼自己；我天天阅读上帝的语言，把它结合到我的当前处境上，引为安慰。有一天早晨，我心里很愁闷，翻开《圣经》，看到了这段话："我将永远不离开你，不弃绝你。"我马上觉得这段话是对我而发的，否则的话，为什么恰好在我悲伤自己的处境，觉得自己已经被人神共弃的时候让我看到呢？"好吧，"我说道，"只要上帝不弃绝我，那怕整个世界都弃绝我，那又有什么害处，有什么大不了呢？从另一方面说，如果我获得了整个世界而失去了上帝的宠幸和保佑，还有什么比得上这种损失？"

从这时起，我心里开始有了一个结论，认为我处在这种被抛弃的孤苦零丁的环境里，可能比我处在世界上任何别种环境里还要幸福。这样一想，我就不由地要感激上帝，感谢他把我带到这个地方来。

可是，不知怎的，一想到这里，我的心里忽然震动了一下，再也不敢把感谢的话说出来。我对自己大声说："你怎么可以做一个伪君子呢？你怎么可以假装对你的处境表示感谢呢？你不是一方面尽量对这种处境表示满足，另一方面却恨不得恳求上帝，把你从这里面拯救出来吗？"于是我不再开口了。事实上，我虽然不能说我感谢上帝把我送到这里来，却衷心感激他用种种命运的折磨使我睁开眼睛，看清了我过去的生活、悲痛我的罪恶，产生悔过之心。我每读一次《圣经》，心里总要祝福上帝，祝福他

指点我在英国的朋友没有受到我的嘱托就把《圣经》放在我的货物中间，并且祝福他后来帮助我把它从破船中取了出来。

在这种心情中，我开始了我第三年的生活。我虽然没有把这一年的工作像第一年那样一件一件地报告给读者，但一般说来，我这一年并没有偷懒。我根据各项日常工作把我的时间有规则地加以分配。譬如，第一，定出一定的时间，一天三次，恭拜上帝，第二，带着枪出门觅食；这件事，每天早晨一般要花三小时，如果不下雨的话，第三，把我打死或捕获的东西加以处理，晒干，收藏或是烹煮，作我的食料；这些事差不多要占去我每天大部分的时间。此外还有一件应当加以估计的事，就是每到正午，当太阳正在天顶的时候，天气总是非常热，使人无法出门。因此我每天真正能够用来工作的时间，只有晚上四小时，不过有时我把打猎的时间和工作的时间互相调换一下，在早晨工作，下午带着枪出外。

除了时间的短促外，还得加上我的工作的艰苦性，加上我在作每一样工作的时候，因缺乏工具，缺乏助手，缺乏经验而浪费的许多时间。譬如，我整整费了四十二天，才做出一块木板来装我洞中所需要的长架子；而实际上，如果叫两个锯工用他们的工具在锯坑里做，只要半天的工夫就可以从同一棵树锯出六块木板来。

我的办法是这样。我必须砍倒一棵很大的树，因为我所需要的木板是很宽的。我要费上三天的工夫把这棵树砍倒，再花两天的工夫把树枝削光，把它做成一根大木头或一块木料。然后还得付出无数劈砍的工夫，才能把它的两面一点点地削平，一直削得它轻得可以移动。然后把它平放在地面，把它的一面从头至尾削得又光又平，像一块板子一样。然后把这一面翻下去，削那一面，一直把它削成三吋多厚，两面光滑为止。任何人都可

以判断得出，做这样一种工作，我的两手要付出多少劳力；但劳力和耐心终于使我完成了这件工作以及许多其他的工作。我把这件事特别提出来，就是要说明我为什么在这样少的工作中花费了这么多的时间；也就是要说明，一件工作，如果有助手和工具，本来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若是单靠一个人空手去做，便要花很大的劳力和很多的时间。

可是，尽管如此，靠了耐心和劳动，我还是把环境所需要的每件工作都完成了。对于这些，下面还要叙述。

现在已经是十一月和十二月之间，我正期待着我的大麦和稻子的收成。我施肥和耕种的面积不很大，因为我已经说过，我所有的种子每样不过只有半斗，我曾经由于在旱季播种，把一次收成完全糟蹋了。但这一回的收成，看来却大有希望。不料我忽然又发现了几种敌人，简直无法应付，使我的收成又有全部损失的危险。首先是那些山羊和那些野兔之类的野物，它们尝到禾苗的甜味，禾苗一长出来，就日夜伏在里面，把它吃得这样短，简直使它没有生出茎子来。

除了做一个篱笆把它围起来，我想不出别的办法。我付出了不少的艰辛，才把这篱笆造成。尤其艰辛的是，我必须把它很快地做起来。好在我所耕种的面积不大，刚刚够种我的庄稼，所以不到三星期我就把它完全圈起来了。白天的时候，我打死了几只野物，在夜间，我又用狗去看守它，把狗拴在大门外的一根木桩上，让它站在那里，吠到天亮。因此过了不久，这些敌人便舍开了这个地方，我的庄稼长得又结实又好，很快地成熟起来。

但是，正如野兽们在我的庄稼出苗时来害我一样，到了它们抽穗的时候，鸟类又来害我了。有一天，我到田里去，看庄稼长得怎么样了，只见我的一点庄稼被许多飞禽团团围住，也不知道有多少种类，仿佛在那里等着我走开似的。我立刻用枪向它们

打去(因为我身边经常带着枪),枪声一响,马上又有一大群我起初没有瞅见的飞禽从庄稼中间腾空而起。

这使我非常痛心,因为我可以预见到,几天之内,它们就会把我的全部希望吃个精光,我只有挨饿,一点收成都落不着,真不知道将来怎么办才好。我决心不失去我的收成,必要的话,宁愿整天整夜守着它。我首先走到我的庄稼中间,看看损失的情形。我发现它们已经把庄稼糟蹋了不少,但因为还在发青,所以损失还不大,假如能够把其余的部分救住,看来还能成为很好的收成。

我站在庄稼旁边,把我的枪装好,当我走开的时候,我很清楚地看见那些偷谷贼都停在树上,好像专等我走开似的。事实证明果然是这样。因为当我慢慢走开,假装已经离开的时候,它们一瞧见我走得不见了,就一个一个重新降落到庄稼里面。我气极了,也等不及它们多落下来几只,(因为我知道它们现在所吃的每一粒庄稼在几年以后对我都是一个斗大的面包)便走到篱笆前面,再开了一枪,打死其中三只。这正是我所要求的;于是我把它们拾了起来,用英国惩治恶名昭著的窃贼的办法,把它们用锁链吊起来,以警效尤。真想不到,这个办法居然生了效。从此以后,那些飞禽非但不再到庄稼里来,简直连岛的这一边都不来了;在那些示众的鸟儿挂在那里的期间,我在附近连一只鸟都看不见。

不用说,这件事使我很满意。到了十二月底,也就是本年的第二个收获季,我收割了我的庄稼。

这时我最感困难的是缺少一把割庄稼的镰刀;没有办法之中,只好拿一把腰刀尽我的能力来改做,这种腰刀是我从船上的武器中间保留下来的。第一次的收成分量很少,所以割起来没有多大困难。并且我的割法也与众不同,因为我只是把穗子割

下来，用我自己做的筐子搬走，再用双手把它们搓下来。收获完毕之后，我发现那半斗种子差不多打了两斛稻谷，两斛半麦；这当然是根据我个人的猜测，因为当时我手边没有量器。

这对于我是一个很大的鼓励，我已经预见到，早晚有一天，我会有面包吃。不过在这里我又为难了，因为我既不知道怎样把我的粮食舂成粉子，又不知道怎样把它扬干净，簸去秕糠；即使能够把它舂成粉子，也不知道怎样把它做成面包；即使会把它做成面包，也不知道怎样去烤它。除了这些困难之外，我又想把粮食多积存一点，保证供应不断，于是我决定不去尝这次收成，全部保留下来，作下一季的种子，同时决定用我的全部知识和时间去完成这生产粮食和面包的巨大工作。

我现在真可以说是为面包而工作了。我相信很少人曾经想到过，面包这样小小的东西，要把它生产、晒、筛、烤制出来，需要多少奇奇怪怪的必要的繁琐手续。

对于我来说，因为现在已经到了一身之外别无长物的境地，这件事简直成了我每天的心病；自从我无意中得到那一把粮种之后，我就愈来愈为这件事发愁。

第一，我没有犁来翻地，没有锄头或铲子来掘地。前面已经说过，我做了一把木头铲子，初步克服了这个困难。可是这把铲子使用起来很不得力；虽然我花了不少日子才把它做出来，但因为没有铁活，不仅坏得快，而且使我的工作更加困难，使工作效率更加恶劣。尽管这样，我还是将就着使它，耐着性子把它用下去，即使成绩不好，也将就了。可是播完种以后，我又没有耙，只好用一根很重的树枝在庄稼上拖来拖去，与其说在耙地，不如说在蹭地。

在庄稼正滋长和长成的时候，前面已经说过，我要做的事可多了，又要给它打篱笆，保护它，又要把它割下来，晒干，往家里

运，又要去壳，簸秕糠，把它收藏起来。这时我又缺少一只磨来磨它，缺少一只筛子来筛它，缺少酵粉和盐来把它制成面包，缺少一个炉子来烘它。所有这些我通通都没有；可是，只要有粮食，对于我就是莫大的安慰和便利。自然，这一切使我样样事情做起来很吃力，很厌烦，可是没办法。同时，我也没太浪费时间，因为我已经把时间分配得很好，每天安排出一定时间来做这些事。我既然下定决心，要等到有更多的粮食的时候再做面包，我就有六个月的时间运用我的全部精力和心血去制造加工粮食各项工序所需要的各种器皿，等我粮食多起来时，供我使用。

第一步，我必须多准备一点土地，因为我现有足够的种子，可以种到一英亩以上。在做这件事以前，我至少先做一个星期的工，为自己做了一把铲子。做出来一瞧，样子非常拙劣，而且非常笨重，拿它工作，需要双倍的劳力。可是，不管怎么样，我总算过了这一关，并且把种子播在我在住所附近找到的两大片平地上，还用一道很好的篱笆把它们围起来，篱笆的木桩都是从我以前栽过的那种树上砍下来的，我知道它们会长起来，并且在一年之内成为一个生气勃勃的篱笆，用不着花多少工夫去修理。这个工作花了我三个多月的时间，因为大部分是雨季，我不能出门。

在室内，也就是说，在下雨不能出门的时候，我也找些事情做，一面做着，一面同我的鹦鹉闲扯，教给它说话，作为消遣。我很快地把它教得会说自己的名字，后来它居然会很响亮地叫出"波儿"；这是我来到岛上以后从别人嘴里听到的第一句话。这当然不是我的工作，仅仅是工作中的一个助力；因为，正像前面所说，我现在正在着手一件很重要的工作。我老早就想采用某种方法做出一些陶器；我急需这一类的东西，但不知道怎样才做得成功。这里的气候既然是这样热，我一点也不怀疑，假如我能

找到陶土，我一定能做出一些钵子罐子，把它们放在太阳里晒干，晒到相当坚硬而结实的程度，能够经得起使用，能够装一些需要保存的干东西。这对于我当前正在进行的制造粮食和面粉的工作是必要的，因此我决定把它们尽力做大一些，摆在地上，像瓮一样，可以在里面放东西。

说起来真是又可怜又可笑，我也不知道用了多少笨拙的办法去调合陶泥；做出了多少奇形怪状的丑陋的家伙；有多少因为陶土太软，吃不住本身的重量而陷了进去，凸了出来；有多少因为晒得太早了，太阳的热力太猛而爆裂了；有多少在晒干前后一挪动就碎了。总之我经常费了很大的劲去找陶土，把它挖起来，调合好，弄到家里来，把它做成泥瓮，结果费了差不多两个月的劳力，才做出两只非常难看的大瓦器，简直没法把它们叫作缸。

尽管这样，等太阳已经把这两件东西焙得非常干燥，非常坚硬的时候，我就把它们轻轻搬起来，放在两个预先做好的大柳条筐里，防备它们破裂。在缸和筐子之间还有一点空隙，我又用一些稻草和麦秆把它塞起来。现在它们既然不会受到潮气，我想很可以用来装我的粮食或是粮食磨出来的面粉了。

我做大罐子的计划虽然失败了，可是我所做出的小型器皿却比较成功，像什么小圆罐哪，盘子哪，水罐哪，小瓦锅哪，以及其他随手做出来的东西，而且太阳的热度把它们都晒得非常坚实。

但是这一切并没有达到我的目的，因为我的目的是要做一个可以装流质、经得起火的泥锅，而这些东西却没有一件符合这个要求。过了些时，我偶然生起一大堆火煮东西，在我煮完东西、把火灭掉的时候，忽然在火里看到一块泥制器皿的破片，已经被火烧得同石头一样硬，同砖一样红了。我看到这种情形，非常惊喜，便对自己说，破的既能烧，整的当然也能烧了。

于是我开始研究怎样支配我的火力，替我烧几只罐子。我不知道怎样去搭一个窑，像那些陶器工人烧陶器用的那种窑；我也不知道怎样用铅去涂釉，虽然我还有一点铅可以利用。我只把三只大泥锅和两三只泥罐一个搭一个地堆起来，四面架上木柴，木柴底下放上一大堆炭火，然后从四面和顶上点起火来，一直烧到里面的罐子红透为止，而且当心不让它们炸裂。我看见它们已经红透之后，又继续让它们保留五六小时的热度，到了后来，我看见其中有一只，虽然没有裂，已经溶化了，因为我羼在陶土里的沙土已经被过大的热力烧溶了，假如再烧下去，就要成为玻璃了。于是我慢慢灭去火力，让那些罐子的红色逐渐退下去，而且整夜的守着它，不让火力退得太快。到了第二天早晨，我便烧出了三只很好的瓦锅和两只瓦罐，虽然不能说美观，却烧得再硬也没有了，而且其中的一只由于沙土烧溶了，有一层很好的釉。

经过这次试验成功之后，不用说，我不缺什么陶器用了。但是我必须说，讲到它们的形状，却很不像样，这是任何人都想得到的，因为我实在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像小孩们做泥饼，或是像一个不会合面粉的女人做馅饼那样去做。

当我发现我已经制成了一只能耐火的罐子的时候，我对于这件微不足道的事情所感到的快乐，真是无可比拟。我来不及等它们完全冷透，便把其中的一只放火上，倒进一点水去，煮了一点肉；结果成绩非常好。我用一块小山羊肉，煮了一碗很好的肉汤，虽然我缺少燕麦粉和一些别的配料，把它做得合于我的理想。

我所关心的第二件事，是要弄一个石臼来舂我的粮食；因为，我明明知道，仅凭一双手，是无法做出一个合乎规格的磨石来的。至于如何满足这种需要，我简直茫无头绪，因为在三百六十行中，我对石匠手艺比对别的手艺更外行。再说，我也没有工具来进行工作。我费了好几天的工夫，想找一块大石头，把它中

间挖空，作一个石臼。可是，除了那些没有办法挖凿的大块岩石之外，再也找不到别的石料。而且这岛上的岩石也不够坚硬，都是一碰就碎的沙石，既经不住重杵的重量，也捣不碎粮食，除非搀些沙子进去。因此，当我花了很多时间还找不到一块石料的时候，我就放弃了这条路，决定去找一大块硬木头。这办法果然容易得多。我弄了一大块木头(大得我勉强搬得动)，先用大小斧头把它砍得圆圆的，砍得粗具外形，然后靠了火力和无限的劳力，在它上面做了一个槽，好像巴西的印第安人做独木舟那样。做好之后，我又用铁树做了一只又大又重的杵。我把这些东西做好之后，把它们放在一边，准备等下次收到粮食时，把粮食碾捣成面粉，来做面包。

我的第二步困难，就是要做一个筛子来筛面粉，把它和糠皮分开；没有这样东西，我就不可能做面包。不用说，这是一件最困难的事情；因为我实在没有做筛子的必要原料，也就是说，没有那种又薄又细的网眼布之类的东西可以使面粉漏过去。这使我停工了好几个月，不知道如何是好。除了一些破烂的布片以外，我没有一块亚麻布。山羊毛我是有的，却不知道怎样去纺织它；纵然知道，这里也没有工具。唯一的补救办法就是后来忽然想起，在我从船上弄下来的那些水手的衣服里面，有几条棉布或羽毛纱制成的围巾。我拿出几块来，做了三面很小的筛子，总算勉强能用，就这样敷衍了好几年。至于后来怎么办，我下面再行说明。

其次要考虑的，是烘的问题，以及当我有了粮食之后，怎样制面包的问题。因为，第一，我没有酵粉；这一方面是绝对没有办法的，因此我也不大去管它。可是炉子的问题，却使我大费周章。后来，我居然想出了一个试验办法，那就是这样：先做一些宽而不深的陶器，直径约有二呎，深不过九吋。我把它们像别的

陶器那样，放在火里烧过，放在一边。到了烘面包的时候，我先在我的炉子里生起火来；这炉子是我用方砖砌成的，这些方砖也是我自己烧制的，可是不怎么方整。

当木柴已经烧成火种或炽炭时，我把它拿来放在炉子上面，把炉子盖满，让它把炉子烧得非常热；然后把所有的火种通通扫去，把我的面包放在里面，用瓦盆把它们扣住，再把瓦盆外面盖满火种，一方面为了保持热度，一方面为了增加热度。这样，我把我的大麦面包烘得非常好，不亚于世界上最好的炉子烘出来的，而且不久之后，我居然把自己训练成一位很好的面包师，因为我还用大米试制了一些糕点。不过我没有做馅饼，因为除了飞禽和山羊的肉外，我没有别的东西可以放进去。

毫不足奇，这些事情占去了我在岛上第三年的大部分时间；因为，我一方面作这些事情，一方面还要抽空收割我的新收成，料理农务。我按时收割了我的庄稼，把它们尽可能地运到家里，并且把穗子收在我的大筐子里，等有工夫的时候再把它们搓出来，因为我既没有打谷的场子、也没有打谷的工具。

现在我的粮食存量既然逐渐增加起来，我实在需要把我的仓房加以扩充。我需要一个地方来存放它，因为我的粮食现在已经增加到这样多，差不多有二十斛大麦和二十斛以上的稻谷了。我现在决定放心大胆地使用它们，因为我的面包早已经吃完了。同时我也决心想看一下，我一年到底要吃多少粮食，打算一年只播种一次。

我发现四十斛大麦和稻谷足够我一年的消耗而有余，因此我决定每年播同样数量的种子，希望这个数量可以充分地供应我做面包之用。

不消说，我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心里不断地想到我在岛的那一头所看到的陆地。我心里确实有一种妄念，希望能在那里

登陆，并且幻想着自己找到大陆和有人烟的地方以后，一定有办法继续前进，最后找到逃生的办法。

这样想着的时候，我完全没有考虑到这一举动的危险性，考虑到我会落到野人的手里，而这些野人可能比非洲的狮子和老虎还要恶劣得多；也没有考虑到，如果我落到他们手里，我就要冒着一种九死一生的危险，不是叫他们杀死，就是叫他们吃掉，因为我听说加勒比海岸的人都是吃人的，而且从纬度来看，我知道这里离加勒比海岸不会太远。再说，就算他们不是吃人的种族，他们也会把我杀死，正如他们对付其他落到他们手里的欧洲人一样，即使我们是一二十个人成群打伙走，也无济于事。而我，只不过孤身一人，一点自卫的力量都没有。这些事本来是我应该考虑的，并且后来也考虑到了，可是当时却丝毫引不起我的恐惧。我的脑子一心一意只要到对面的陆地上去。

现在我又怀念起我那小仆人佐立和那只载着我在非洲海岸航行了一千多哩的挂着三角帆的长艇了；然而怀念也是无益。后来我又想去看看我们那只大船上的小艇，这小艇，前面已经说过，是在我们最初遇难的时候在风暴中被打到岸上来的。它差不多还是在它原来躺的地方，但位置已经有点变更，并且已经被风浪翻转过来，船底朝上，搁在一个很高的沙石堆上面，不过四面没有水。

如果我有助手，把它修理一下，把它放到水里，这只船一定很好用，我不难坐着它回到巴西去；可是我没想到，以我一个人的力量，我是绝对无法把它翻过来，翻得船底朝下的，正如我无法搬动这座岛一样。尽管这样，我还是走到树林子里，砍了一些杠杆转木之类，把它们运到那小艇旁边，决定尽我的能力试试看。我心里想，只要我能把它翻过身来，我一定可以把它所受的伤损修好，使它成为一只很好的船，并且不难乘着它去航海。

我不辞劳瘁地去干这件无结果的事情，足足费了三四个星期的工夫。后来，我见我的微小的力量不可能把它抬起来，便着手去挖它下面的沙石，想把它下面挖空，让它自己落下来，同时用一些木头从下面支着它，让它落下来的时候翻转过来。

但当我做到了这一步之后，我再也没法把它移动一丝一毫，或是插手到船底下去，至于把它移下水去，那就更不用说了；因此我只好放弃了这个工作。可是，我虽然对这小艇放弃了希望，我到大陆上去的愿望不但没有因为无法实现而减退，反而较前加强了。

最后，我又想到，即使没有工具，没有人手，是不是可能用一棵大树的树身做一个热带土人所做的那种独木舟呢。我觉得这不但是可能，而且很容易。一想到这一层，我登时非常高兴。我觉得比起任何黑人或印第安人来，我有许多有利的条件。我完全不去考虑，比起印第安人来，我也有一些特别不利的条件，就是当我把它做成以后，没有人手帮我把它弄下水去。这一种困难，在我来说，比起印第安人的缺乏工具，是更难克服的；因为，假使我能在树林里找到一棵大树，费了很大的劲把它砍倒，用我的工具把它外部砍成小舟形状，把它里面烧空或凿空，做成一只小艇，假使这些手续通通作完了，仍然不得不把它摆在原来的地方，无法使它下水，那又于我有什么好处呢？

显然，只要我在做这只小船的时候稍稍考虑一下我的环境，我就会立刻想到下水的问题。可是，我的全副心思都集中于坐着小船去航海，再也没去考虑怎样使它离开陆地的问题。而实际上，就船只的性能来说，要它在海里走四十五哩，实在比叫它在陆地上移动四十五哩，浮到水里去还要容易些。

于是我就像一个没有头脑的傻瓜一样进行起造船的工作。我对于这个计划非常满意，再也不去研究一下它是否可以实行。

其实我并不是没想到过下水的困难，不过我对于自己的怀疑总是用这种愚蠢的答案挡回去："让我先把它做成了再说；做成之后，我敢保一定可以想出个什么办法来解决它。"

这是一个最荒谬的办法；但是我心里已经着了迷，便不顾一切地去进行工作。我砍倒了一棵杉树。我相信连所罗门[①]造耶路撒冷[②]的圣殿时也没有用过这样大的木料。在靠近树根，它的直径是五呎十吋，在二十二呎的末端，它的直径是四呎十一吋，然后慢慢细下去，分成一些枝子。我费了无数的劳力，才把这棵树砍倒。我花了二十二天的工夫去砍它的根部。又花了十四天的工夫，使用了大小斧子和一言难尽的劳力，才把它的树枝和它那四面张开的巨大树顶砍了下来。然后，我又花了一个月的工夫把它刮得略具规模，成为船底的形状，使它可以船底朝下浮在水里。又花了将近三个月的工夫把它的内部挖空，把它做得完全像一只小船。我做这一步的时候，并不用火去烧，只用槌子和凿子把它一点一点地凿空，一直把它造成一个很体面的独木舟，其大可以容纳二十六个人，因此可以把我和所有的东西装进去。

我完成这个工程之后，对它非常满意。这只小船实在比我生平所见到的任何用整树做成的独木舟都大的多。不用说，这是煞费经营的。假如我能把它弄下水去，我毫无疑问地早就从事于世界上最疯狂的、最不近情理的航行了。

但是，一切使它下水的计划都使我失望了，虽然这些计划费了我无数的劳力。它所在的地方，离水至多不过一百码左右；可是，第一个障碍就是，从那里到河边是一个向上斜的土坡。为了扫除这个障碍，我决定把地面掘平，掘成一个向下斜的土坡。我

① 所罗门，纪元前十世纪的以色列王，以多智、豪华著名。

② 耶路撒冷，犹太故都。

立刻动手去进行这项工程，并且吃了不少的苦头。(可是，在脱离大难的希望摆在眼前的时候，谁又在乎这些苦头呢!)不料这项工程完成以后，这个困难克服之后，我的情形依然如故，因为我完全没法挪动这只独木舟，正像我没法移动那只小艇一样。

我既无法使独木舟下水，便把现场的距离量了一下，决定开一个船坞或是一个运河，把水引到船底下来。于是我又动手去做这个工作。可是，当我着手去进行这个工作，并且计算了一下应该挖多么深，多么宽，以及怎样把挖出来的泥土运走的时候，我竟发现，以我一个人的力量来做，至少要做十年或十二年才能完工；因为河岸是这样高，从顶上算起至少有二十呎。因此我只好把这个计划放弃，虽然心里非常不甘愿。

这件事使我非常伤心。我现在才明白——虽然已经晚了，——开始做一件事的时候，若是不预先计算一下需要多少代价，若是不预先对自己的力量做一个正确的估计，真是太愚蠢了。

正在进行这项工作的期间，我结束了来到岛上的第四年。我以和过去相同的虔诚和欣慰心情度过了我的纪念日。由于经常研究和认真实践上帝的语言，又由于上帝的恩眷，我的认识已经与过去大不相同了，我对于事物的看法也完全两样了。我现在已经把世界看成一个很遥远的东西，我对于它已经没有什么关系，没有什么期望，没有什么要求了。总之，我同它实在不发生任何关系，而且以后也不见得会发生任何关系。因此，我对它的看法，大约就同我们将来离开人世以后对它的看法差不多，把它看作一个曾经居住过，但是已经离开了的地方；我大可以用亚伯拉罕对财主们说的那句话，对它说："你我之间，有一道深渊。"①

第一、我在这里脱离了人世间的一切罪恶。我没有肉欲，没

① 亚伯拉罕，以色列人的始祖。"深渊"之语，见《路加福音》第十六章。

有目欲，也没有人生的虚荣。我毫无所求；因为我所有的一切，已经够我享受了。我是这块领地的领主；假使我愿意，我可以在我所占领的这片国土上称王称帝。我没有任何竞争者来同我争夺主权或领导权。我可以生产整船的谷物，可是我用不着它，因此我只种得够吃就行了。我有很多的龟鳖；可是我只能偶尔吃一两个。我有充分的木料，可以拿来建造一个船队。我有足够的葡萄，可以拿来制酒，制葡萄干，等那船队造好之后，把每只船都装满。

但是我所能利用的，只是那些对我有使用价值的东西。我已经够吃够用，还贪什么别的呢？如果我所打死的野物太多，自己吃不了，就得让狗或虫豸去吃。如果我种的粮食太多，自己吃不了，就得让它腐烂。我所砍倒的树木现在都躺在地上腐烂，除了拿它们作薪柴以外，没有别的用处，而我除了烹煮食料以外，没有机会用它。

总之，事理和经验已经使我理解到，平心而论，世界上一切好东西对于我们，除了拿来使用之外，没有别的好处。任何东西，积攒得多了，最好送给别人；我们所能享受的，至多不过是我们能够使用的部分罢了。即使是世上最贪婪的，最一毛不拔的守钱奴，到了我这种地步，也会把他们的贪心病治好；因为我现在有无限的财富，使我不知道怎样去支配。我心里已经没有贪求之念，除了少数我缺乏的东西；这些东西虽然对我有用，然而都是微不足道的东西。前面已经讲过，我有一包钱币，金的也有，银的也有，大约值三十六金镑。可是，这些倒霉的无用的东西，至今还放在那里，对我一点用处都没有；我常常想，我情愿用一大把金钱去换一只烟斗，或者换一个磨谷子的手磨。不但如此，我甚至情愿把它全部都付出去，去换价值六个便士的英国莱菔和红萝卜种子，或是去换一把豆子和一瓶墨水。可是现在，我却从它们得不到一

点利益，一点好处。它们只是空放在一个抽屉里，由于雨季洞里潮湿，已经生了霉。就算现在我的抽屉里堆满了钻石，情况也是一样，还是对我一点价值都没有，因为没有用。

我现在已经把我的生活状况改善得比以前安适得多了，身心泰然，无忧无虑。我经常怀着感激之心坐下来吃饭，敬佩上帝的好生之德，因为他竟在荒野中赐我以丰富的饮食。我已经懂得多去注意我的处境中的光明的一面，少去注意它的黑暗的一面；多去想到我所享受的，少去想到我所缺乏的。这种态度有时使我心里感到一种衷心的安慰，简直无法用言语表白。我把这些话写在这里，就是希望那些不知足的人们注意到，他们之所以不能舒舒服服地享受上帝赐给他们的东西，是因为他们在盼望、贪求他们还没有得到的一些东西。我觉得，我们对于所需要的东西感到不满足，都是由于我们对于已经得到的东西缺乏感激之心。

还有一种想法对于我也很有用处，而且毫无疑问对任何遇到我这种灾难的人也是如此。那就是拿我目前的情况跟我当初所预料的情况加以比较，或者不如说跟我必然要碰到的情况加以比较，假如上帝的安排不是那样神奇，把大船冲到更靠近海边，让我不仅能接近它，而且还能把它上面许多东西搬到岸上来，救济我，安慰我的话。假使不是这样，我就没有工具工作，没有武器自卫，没有火药和子弹猎取食物了。

我有时一连用几小时的时间，甚至用好几天的时间，在脑子里设想：假使我没有从船上取下一点东西来，我将怎么办呢？假如那样的话，除了鱼鳖以外我找不到任何食物，而鱼鳖又是过了很久才找到的，我一定老早饿死了；就算没饿死，也一定过着野人一样的生活，即使有办法打死一只山羊或一只飞鸟，也没法把它们开膛破肚，剥皮切块，只好同一只野兽一样，用牙去咬，用爪子去撕了。

这种想法使我深深地感到造物对我的仁慈，使我对于当前充满困苦和不幸的处境怀着感激之心。我愿意那些在困苦中常爱说“有谁像我这样苦啊?”的人们看看我这一段文字，让他们想一想，有一些人的景况，不知道要比他们坏多少，并且想一想，假使造物故意捉弄他们，他们的景况还要糟多少。

此外还有一种想法，也使我心里得到安慰，充满了希望。那就是，把我的现状和我从造物手里应该得到的报应加以比较。我过去的生活，真是一种可怕的生活，对于上帝完全缺乏认识和敬畏。我的父母曾经给过我很好的教育；他们最初并不是没有努力把敬畏上帝的宗教观念灌输给我，教导我明白自己的责任，自己的生活方向。但是，唉！我很早便从事海上生活，过这种生活的人是最不敬畏上帝的，虽然有千万种恐怖时常出现在他们面前。由于很早就从事海上生活，跟水手们交游，我的那点宗教观念，不久便由于伙伴们的嘲笑，由于习惯于各种危险，视死如归，由于长久没有同好人往来，没有听到有益处的话，完全从我的脑子里消失了。

我那时完全没有向善的观念，也不懂得怎样做人，因此即使在上帝给我以最大的保祐的时候(就像从萨利逃出来，被葡萄牙船主救起来，在巴西得到很好的安置，从英国得到货物等等)我从心里或口里都从来没有说过一句“感谢上帝”。同时，即使在最大的危难中，我也从来没有想到向他祈祷，或是说一声“上帝呀慈悲慈悲吧”。老实说，我从来没有提到过上帝的名字，除了用它来赌咒骂人。

正如前面所说，一连几个月，我心里进行着可怕的思想斗争，反省着过去的无动于衷的罪恶生活。当我再看看我当前的环境，想到自从我到了这个地方以后，上帝给我多少特殊的照顾，对我多么宽厚(不但没有按我所应得的报应来惩治我，并且

还给了我这么多的照顾)，我心里不觉又充满了希望，觉得上帝已经接受了我的悔罪，并且还要进一步地慈悲我哩。

通过这样的反省，我心里便开始坚定下来，不但心平气和地接受了上帝对我当前处境的安排，甚至对我的现状怀着一种衷心的感谢。我觉得我现在既然保住性命，就不应该抱怨，因为我没有受到应得的惩罚。我觉得，我已经得到了许多我所不应该期望的慈悲。我觉得，我绝不应该对于我的境遇表示不满，应该满心欢喜，为每天有面包吃表示感谢，因为我能够吃到它，完全是奇事中的奇事。我觉得，我应该认为我是在被奇迹养活着，这种奇迹之伟大，不亚于以利亚之受到乌鸦的养活[①]。老实说，我简直是被一系列的奇迹养活着。我觉得，在地球上各个没有人烟的地区中，我再也指不出一个更好的流落的处所，因为在这地方，我虽然一方面远离人世，非常苦恼，可是，另一方面，却没有吃人的野兽，没有凶猛的虎狼害我的性命，没有毒人的动物，吃下去把我毒死，同时也没有野人来把我杀死吃掉。

总而言之，我的生活，在一方面看来，虽然是一种可悲的生活，在另一方面看来，却是一种蒙恩的生活；我并不要求有什么东西使它成为一种安逸的生活，只要求自己能够体会上帝对我的好处，对我的照顾，作为我的生活中的安慰。只要我能有这种提高，我就会心满意足，不再发愁。

由于我到岛上来已经太久了，我带到岸上来的应用东西，不是已经用完了，就是差不多快要用完了。

我的墨水，上面已经提过，老早已经用完了，只剩下一点点，我不断地羼点水进去，到后来竟把它羼得这样淡，写在纸上，几

---

① 以利亚是耶稣降生前第九世纪的希伯莱先知，由于上帝的照顾，曾在一次大旱灾中受到乌鸦的养活。事见《旧约》《列王纪》(上)第十七章。

乎看不出痕迹。我决定，只要墨水不断绝，总要用它把每月中发生特殊事件的日子记下来。我把过去的记录检查了一下，觉得我所遭遇的各种事故，在日期上都碰得很巧；假使我迷信日子的休咎，我真有理由把它看成一件稀奇古怪的事。

第一，我已经说过，我被萨利的战船俘虏为奴的那天，恰巧和我从父母和亲友中间逃出来，到赫尔去航海的那天日期相同。

其次，我从萨利逃跑的那天，和我从雅木斯的沉船中逃出来的那天，同月同日。

我诞生的那天，九月三十日，正是二十六年以后我像奇迹似地逃出性命，飘流到这个岛上来的那天；因此我的罪恶的生活和我的孤寂的生活可以说是在同一个日子开始的。

除了墨水被我用完了之外，我的面包——就是我船上取下来的饼干——现在也让我吃光了。我对于我的饼子吃得十分节省，差不多有一年的光景，我一天只吃一块面包，可是在我收获到自己的粮食以前，我还是断了一年的面包。然而，只要有面包吃，我就感激不尽，因为，正如前面所说，我现在之能得到面包，简直不啻奇迹。

我的衣服也开始破烂不堪了。至于内衣，我是早就没有了，除了从水手们的箱子里找出来的、小心地保存下来的几件花格子衬衫。有许多时候，我除了衬衫之外，穿不住别的衣服。总算侥幸，我在船上的衣服中间居然找到了三打衬衫。不错，另外还有几件很厚的水手值夜衣，但穿起来太热了。虽然这里天气酷热，用不着衣服，可是我总不能完全赤身露体。即使我打算这样做（我并不打算这样做）我也不愿意有这种念头，虽然只有我一个人。

我不能完全赤身露体的理由是，当我完全裸体时，我不能像有衣服时那样能够忍受太阳的热。它的热有时简直把我的皮肤

晒得起泡。如果穿上点衣服，空气就可以在它下面流通，使我比不穿衣服时双倍地凉快。同时，在大太阳下面不戴帽子出门，我也办不到，因为太阳的热力是这样强，射在我的没有帽子的头上，不大工夫就把我晒得头痛难忍；可是，如果戴上帽子，那就不要紧了。

根据这种情况，我便开始考虑把我的那些破烂衣服整理一下。我已经把我所有的背心都穿破了，我现在要办的事就是设法用我手边的值夜衣，加上一些别的材料，做两件背心。于是我又做起裁缝来；其实与其说是做裁缝，不如说是瞎缝一气，因为我的手艺太糟了。尽管这样，我还是勉强做成了两三件新背心，看起来倒可以穿很久。至于短裤，我一直到后来才勉强做出一些很不像样的成品。

我前面提过，凡是我打死的四足动物，我都把它们的皮保存起来，用棍子支在太阳下晒干，因此有的被我晒得又干又硬，简直没法使用，可是其余的倒很有用。我首先用这些皮子为自己做了一顶帽子，毛片朝外，拿来挡雨。由于帽子做得还不错，我后来索性又用这些皮子做了一套衣服，包括一件背心，一条短裤，都做得很宽大，因为我是要拿它们挡热，不是要拿它们挡寒。我不能不承认，这两件衣服都做得很糟糕；因为假如我的木匠手艺不行，我的裁缝手艺尤其不行。话虽如此，我把它们做起来，总可以对付一下。我出门的时候，如果碰到下雨，背心和帽子的毛片露在外面，总不至于把身上淋湿。

事后，我又费了许多时间，吃了不少苦头，为自已做了一把伞；我实在需要一把伞，很想做它一把。我在巴西，曾经看见人家做这种东西；对于巴西的炎热的天气，它是非常有用的。我觉得此地的天气差不多同那边一样热，并且由于更近赤道，比那边还要热些。况且，我又不得不经常出门，这对我实在太有用了，

无论是为了遮太阳，为了挡雨。我费尽了千辛万苦，花了不少时间，好容易才做出一把来。不但如此，就是在我自以为找到窍门以后，我还是做坏了两三把，最后，我才做成功一把勉强合用的。我觉得主要的困难是把它放下来。我可以把它撑开，但如果不能放下来，收拢起来，那就除了把它撑在头顶上以外，没有别的法子携带它，那当然不合适。可是最后，正如上面所说，我终于做成了一把勉强合用的伞，用皮子做伞顶，毛片朝上，可以像一座小茅屋似地把雨挡住，并很有效地挡住阳光，在最热的天气，我也能够出门，甚至比过去在最冷的天气出门还方便；而且，在我用不着的时候，还可以把它折起来，挟在胳膊下面。

我现在生活得非常舒服，心情也很泰然，因为我已经把自己完全交给上帝，听凭他的安排。这样，我的生活比有交往的生活还要好；因为，每当我抱憾没有谈话的机会的时候，我便质问自己，同自己的思想谈话，并且有时通过祷告同上帝谈话，不是比世界上人类社会中的最广泛的交游更好吗？

此后，一连五年，我始终在同样的方式和情况下生活着，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发生。我的主要的工作，除了每年照例种我的大麦和稻子，晒干我的葡萄干，把这两样东西预先屯积起来，供我一年之用以外，除了这些年年照例的工作以及每天带枪出猎以外，我还做了一样工作，那就是替自己造了一只独木船，并且终于把它完成了。我为它挖了一条运河，有六呎宽，四呎深，把它放到半英里以外的小河里去。至于先前做的那只，实在太大了，由于事先应该考虑到；而没有考虑到如何把它放到水里去，因此始终无法把它放到水里，也无法把水引到它下面来，只好让它躺在那里作一个纪念，教训我下次放聪明一些。这一次，我虽然没有能够找到一棵合适的树，而且还需从半英里以外把水引到造船的地方，可是我一看见有最后成功的可能性，就再也

不肯放过这个机会。虽然我在这件事上花了将近两年的时间，我却从来没有吝惜过我的劳力，希望最后有一天能够坐一只小船到海上去。

虽然我的独木船已经完工了，可是它的尺码和我造第一艘小艇时所做的打算是不相应的，也就是说，不能渡过四十哩宽的海面，到大陆上去。现在，我的小船实在太小了，只好打消了我的原定计划，不再去想它了。可是，现在既然有了一只小艇，我的第二步计划就是坐船绕岛环行一周；因为，前面讲过，我曾经从陆地上越过本岛，抵达岛那一头，那次小小的旅行当中，我发现了一些事物，使我很想看看沿岸其他部分。现在既然已有了一只小船，我就一心一意要沿岛航行一周。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为了把样样事情做得又周到又慎重，我在我的小船上安装了一根小小的桅杆，用我贮藏已久的帆布给它做了一面帆。

我安装好了桅杆和帆，把小船在海里试航了一番，觉得它走得非常好。然后我又在船的两头做了一些抽屉橱、安置粮食、日用品和弹药之类，免得给雨水或浪花打湿；又在船舷内部挖了一个长长的槽，用来搁我的枪，同时在长槽上做了一个吊盖，防备枪支受潮。

我又把我那把伞安在船尾的木台上，就像一根桅杆那样，叫它罩在我的头上，挡住太阳的热力，就像一个凉篷那样。我经常坐这只小艇到海面上走走，但从来不走远，只在那小河左近。可是到了后来，由于急于要看看我的小国上的边界，我决定绕岛一周。于是，我开始往船上装粮食，装了两打大麦面包（其实不如叫它大麦饼），又装了一满罐炒米（这是我吃得最多的东西），一小瓶甘蔗酒，半只山羊，还有一些火药和子弹，准备用来打山羊；另外还有我从水手箱子里找出来的两件值夜衣，一件拿来作垫

的，一件拿来作盖的。

在我当国王——或者也可说，在我作俘虏的第六年的十一月六日，我开始了这次航行。这次航行所需要的时间比我所预料的要长久得多，因为岛虽然不怎么大，可是当我走到它的东头时，我却碰到一大堆岩石，这堆岩石向海里伸进去，差不多有两浬，有的露出水面，有的藏在水底，岩石以外还有一片沙滩，大约有半浬远。因此我不得不把船开到更远的海面上，绕过这个地角。

我最初发现这种困难的时候，因为不知道究竟需要走多远，尤其是怀疑怎样才能回到岛上来，我几乎要放弃我的航行，从原路回来，因为我摸不清需要往海里走多么远，尤其怀疑自己能不能回来。于是，我就下了锚——我已经用一只从船上取下来的破铁钩做了一只锚。

我把船泊好之后，就带着枪上岸，爬到一座看起来可以望得见那地角的小山上。我从小山上看清了地角的全部长度，决定冒险前进。

从我所站的小山上向海上放眼望去，我看见有一股很强很猛的急流向东流去，差不多一直流到了那个地角附近。我对于这股急流非常注意，因为我看得出，如果我把船开过去，我就会被它冲到海里去，再也回不到岛上来了。真的，假如我不先爬到这座小山上来，我相信一定会碰到这种危险。因为岛的那边也有一股同样的急流，不过离海岸比较远一点，而且在海岸底下还有一股猛烈的洄流，就算我能躲开第一股急流，也会被卷到洄流里面去。

我在这里泊了两天，因为风正从东南偏东的方面吹来，吹得很硬，而且正和我说的那股急流方向相反，使地角附近波涛汹涌；在这种情形下，如果我沿着海岸走，就会碰到大浪，如果离开

海岸走，就会碰到急流，两种办法都不安全。

到了第三天早晨，因为夜里风势大减，海面已经平静了，我又冒险前进。可是这样一来，我又犯了错误，大可以给那些鲁莽而无知的驾船人作前车之鉴。因为，我刚刚走到那个地角，离海岸还没有一船远，就开进了一片很深的水面，并且碰到一股急流，就像磨坊底下的水那么急。这股急流来势汹汹地把我的船向前冲去，我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想叫船沿着这股急流的边上走，可是办不到，结果我被它冲得愈来愈离开了我左边的那股洄流。刚好这时候没有一点风可以帮我的忙，我拚命地打着我的双桨，还是无济于事。这时候，我开始觉得自己要完蛋了。因为我知道岛的两边都有急流，必然在几浬以外汇合在一处，到了那时，我的灭亡就更加无可挽救了。更糟的是，我完全看不出有什么办法可以逃避，因此，除了死亡之外，我没有任何希望，——倒不是死在海里，因为海里这时倒很平静；而是因为没东西吃，活活饿死。不错，我曾经在岸上捕到一只大得几乎拿不动的鳖，把它扔在船上；另外我还有一大罐子淡水；但如果被冲到一个没有陆地、没有岛屿、汪洋万里的大海里去，这点东西又有什么用呢？

现在我才明白，只要上帝有意安排，他是多么容易把人类最不幸的环境变为更加不幸。现在我觉得我那荒寂的小岛是世上最可爱的地方，而我心目中最大的幸福，就是再回到那里去。我一往情深地向它伸出我的手。“幸福的沙漠啊，”我说，“我将永远看不到你了。”然后又对自己说：“你这倒霉的家伙，你要到什么地方去呀？”于是我开始责备我的有福不知福的脾气，责备自己不该抱怨我的孤独的生活；现在我情愿付出任何代价，只要能重新回到岸上！可见，我们一般人，非要亲眼看见更恶劣的环境，就无法理解原有环境的好处；非要落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就

不懂得珍视自己原来享受到的东西。我看见自己被冲进了茫茫大海，离开我那可爱的岛屿(因为我现在确实感到它可爱)差不多有二浬以外，没有回去的希望，内心的惊惶，简直难以设想。可是，我还是努力挣扎，一直挣扎到筋疲力竭，尽量把我的船朝北方开去，向那急流和洄流交叉的地方开去。到了正午，当太阳过了子午线时，我才感到脸上似乎有了一点微风，来自东南偏南的方向。我的精神开始振作起来，尤其令人振奋的是，又过了半点来钟，这股小风居然变成了一股小小的强风。这时候，我离开我的岛，已经很远了；假使这时有一点阴云和薄雾，我也要完蛋了；因为我船上没有罗盘，只要我看不见海岛的影子，我就没法回来了。可是天气却始终晴和，于是我赶紧竖起桅杆，张起帆来，尽量向北驶去，躲开那股急流。

我刚把桅杆和帆弄好，我的船便开始向前走动起来；我一见水色很清，就知道那急流有了变化；因为在水急的地方，水总是浊的；现在水已清了，我知道那急流已经到强弩之末了。果然不久我便发现，半海里以外，海水打在一些礁石上，浪花四溅。这些礁石把那股急流分成两股，主要的一股继续流向南方，其余的一股被礁石撞回，激成一个强烈的漩涡，变成一股急流，向西北流回来。

假如有人在临上绞架的时候忽然得到赦免，或是正要被强盗谋害的时候忽然得到救援，或者经历过这一类死里逃生的事情，他就不难猜到我现在是如何喜出望外，同时也不难设想我是以怎样愉快的心情把船开进了这股洄流，并且以怎样愉快的心情把帆扯起来，乘风破浪前进。

这股洄流一直把我往回冲了大约有一浬，但我回来的航线，却比先前把我冲走的那股急流，往北偏了两浬，因此，等我驶近本岛时，我忽然发现我正驶向岛的北岸，这就是说，和我出发的

那面恰恰相反。

我靠了这股洄流的推动，继续向前走了一浬多，就发现它的力量已经成了强弩之末，再不能有助于我了。不过我现在已经是在两大急流之间——一股在南方，也就是把我冲走的那股，一股是在北方，两股相距大约一浬，——而且又靠近岛，因此水面有点静止的样子，没有什么流动；刚好这时有一股顺风，我便一直向岛上开去，虽然不像以前走得那样快。

到了下午四点钟，在离岛不到一浬的地方，我看见那惹起这次祸端的地角向南伸着，把急流向更南的方向逼过去，同时又分出一股洄流向北方流去；这股洄流流得很急，不过同我的航线（我的航线是往西走），并不平行，而是一直向北流去。由于风很大，我就从斜里穿过这股洄流，向西北插过来；不到半小时，离岸只有一哩了；这一带海面很平，我不久便上了岸。

我上岸之后，立刻跪在地下，感谢上帝搭救我脱离大难，并且决心放弃一切坐小船离开荒岛的思想。我把所带的东西随便吃了几口，把小船拉到岸边，拉进我在几棵树底下找到的一个小湾里，就倒在地上睡了，因为我已经被航行中的辛劳和疲倦弄得筋疲力竭了。

我完全不知道从哪条路坐船回家。我遇到的危险实在太多了，我对这一类的事情知道的实在太多了，再也不敢从海路回去了。况且岛这边（即西部）的情形如何，我还不得而知；我也无心去冒险。因此我决定第二天早晨沿着海岸向西走，看看有没有一条小河，可以把我的小战舰缆起来，等我有需要时，再去取它。在沿海三哩左右的地方，我找到了一个小湾，大约有一哩宽，愈往里愈窄，一直窄成一条小溪的样子。这对于我的小船倒是一个很便利的港口，就仿佛是专门为它建立的小船坞似的。我把小船停放妥当之后，便走上岸来，环顾四周，看看我到底到了什

么地方。

不久我就发现，这个地方，离我上次徒步旅行所到过的地方不远。于是，我什么都不带，只从小船上取下我的枪和伞(因为天气很热)，上了路。经过那样一次航行之后，我觉得这一程走得非常舒服，不到傍晚便到了我的茅舍。茅舍里一切如旧，因为它既是我的别墅，我一向把它收拾得非常整齐。

我越过了围墙，躺在树荫下歇歇腿，因为我实在太疲倦了；不久，我便昏昏睡去。不料忽然有一个声音叫着我的名字，把我从睡梦中惊醒了："鲁滨孙！鲁滨孙！可怜的鲁滨孙！你在什么地方呀，鲁滨孙？你在什么地方呀？你到什么地方去啦?"亲爱的读者不妨想想，这时候我该是多么吃惊呀。

我划了一上半天的船，下半天又走了不少路，非常疲倦，睡得像死人一样。突然，在半睡半醒中，我仿佛梦见有人跟我说话。起初，我还没有完全醒过来，可是那声音继续不断地叫着"鲁滨孙！鲁滨孙!"我终于完全清醒过来，吓得心胆俱碎，一下子便爬了起来。我睁眼一看，原来是我的波儿停在篱笆上头，这才知道，原来是它在同我说话；因为这种悲哀的语言，正是我经常向它说的，教给它说的，它把这一套话学得维纱维肖，经常停在我手指头上，把它的嘴靠近我的脸，叫着"可怜的鲁滨孙！你在什么地方呀？你到什么地方去啦？你怎么到这儿来啦?"以及我教给它的一些别的话。

可是，虽然我明明知道刚才同我说话的是我的鹦鹉，不是别人，我还是过了好一会子才把心定下来。第一，我感到奇怪，这只鸟怎样会跑到这里来；其次，为什么它老守在这儿，不到别处去。但是，当我弄清楚说话的不是别人，不过是我的忠实的波儿，我就泰然了。我伸出手来，向它叫了一声"波儿"，这只善于言辞的鸟儿便像平常一样，飞到我的大拇指上，接连不断地对我

叫着“可怜的鲁滨孙！”并且问我是“怎样到这里来的？”“到什么地方去了？”仿佛很高兴再见到我似的。于是我便带着它回家了。

我在海上漂流了这么多天，实在够了，正好安安静静地休息几天，把过去的危险回味一下。我很想再把我的小船运到岛的这边来，却想不出确实可行的办法。至于岛的东部，我已经走过一遭了，我已经知道，不能再去冒险了。一想到这件事，我就胆战心惊，不寒而栗。至于西部呢，我不知道那边的情况究竟怎么样；假定那边的急流也像东边那样，一泻千里地冲击着海岸，我就会碰到同样的危险，被卷到急流里去，像上次那样给冲走。这么一想，我便决心不用小船了，——虽然我费了好几个月的辛勤劳动才把它做成功，又费了好几月的工夫才把它运到海里去。

差不多有一年的工夫，我压制着自己的性子，过着一种恬静优闲的生活。我对于自己的环境，抱着一种非常心平气和的态度，同时把自己的命运完全交给上天来安排，因此过得十分幸福，除了没有人同我往来，别无缺陷。

在这期间，我为了应付生活的需要，在各种技术上都有一些进步。我相信，总有一天，我可以成为一个很好的木匠，特别是在工具缺乏的条件下。

除此之外，我的陶器也做得意想不到的完美，并且想出了一个相当好的办法，用一只轮盘来制陶器，做得又方便又好；我现在做出来的又圆又有样子，而过去做出来的东西实在叫人看着恶心。可是，我认为，在我的各项成就中间，最使我骄傲的，最使我高兴的，就是居然做出来一只烟斗。尽管我做出来的烟斗又丑又笨，而且烧得和别的陶器一样红，可是，却做得很坚实耐用，可以抽得通。这对于我是一个很大的安慰；因为我一向是个吃烟的人，船上虽然有些烟斗，却忘记带下来，因为不知道岛上有

烟叶;及至后来再到船上去搜寻,已经找不到了。

在编制藤器方面,我也有不少的进步,并且运用我的全部匠心,编了不少自己需要的筐子;虽然不大好看,倒很方便合用,无论是拿来放东西,或是拿来装东西带回家。譬如,如果我在外面打死一只山羊,我可以把它吊在一棵树上,把它剥制好,切成一块块的,然后用筐子把它装回来。同样地,捉到一只鳖的时候,我可以把它切开,把蛋取出来,再取一两块肉——因为这已经够了——装在筐子里带回来,而把其余的部分都丢掉不要。此外我又做了一些又大又深的筐子来盛谷物,一等谷物干透,我就把它们搓出来,晒干,放在筐子里。

我现在开始发现我的火药已经大为减少,这是我无法弥补的一个缺欠。于是我仔细考虑火药用完以后的办法;换一句话说,就是考虑将怎样去打山羊。上面已经说过,我来这里的第三年,曾经捕到一只小山羊,把它驯养起来。我一直盼望能弄到一只公羊,可是,一直到我的小羊长成了老羊,我还是弄不到一只公羊。而我又始终不忍心杀它,所以它终于老死了。

现在是我来到岛上的第十一年。现在,前面已经说过,我的弹药愈来愈少了。于是我开始研究怎样用陷阱和捕机捕羊;看看能不能活捉它一两只。我特别需要一只怀孕的母羊。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做了几只捕机来捕它们。我确信它们曾有好几次落到捕机里;但因为我没有金属线,活机做得不好,总是发现我的捕机被它们弄破,饵物被它们吃掉。

末了,我决定用陷阱来试试。于是我在山羊时常吃草的地方,掘了几个大陷坑,然后在坑上盖上几块自己做的木格子,再压上一些很重的东西。开头几回,我仅仅在陷坑里放一些大麦穗子和干稻,故意不装上陷机。我不难看出那些野山羊曾经进去吃过谷物,因为我看得出它们的脚印。末了,有一天晚上,我

安了三个陷机。第二天早晨跑去看时，只见三个陷机都没有动，可是食饵都吃掉了。这真是令人扫兴的事。于是我又换了一种陷机。结果，有一天早上我去看陷阱，只见一个陷阱里扣着一只老公羊，另一个陷阱里扣着三只小羊，其中一只是公的，两只是母的。

对于那只老公羊，我实在不知道怎样办才好；因为它很凶，我简直不敢下到陷坑里去走近它；这就是说，不敢按照我的意思，把它活捉出来。我本来可以把它杀掉，但那不是我的任务，也不符合我的目的。因此我只好把它放走；它一跑出陷坑，便像吓掉魂一样，一溜烟跑了。当时我确实忘了，就是一只狮子，也可以用饥饿把它驯服。如果我让它在里面饿上三四天，不给它东西吃，然后再给它一点水喝，给它点谷物吃，它一定可以像小山羊一样驯服，因为只要把这些山羊养得合法，它们都是十分伶俐，十分容易驾驭的动物。

可是，当时我还不知道有更好的办法，只好把它放走。然后，我就走到那些小羊那边去，把它们一只一只捉出来，用细绳把它们拴在一起，又费了不少的困难，才把它们带回来。

它们好久都不肯吃东西；后来我丢给它们一些新鲜的玉米，吊它们的胃口，它们才慢慢驯服起来。我认为，如果我打算在弹药用尽之后能够吃到羊肉，唯一的办法就是养一些驯羊；将来说不定我家里会有一大群哩。

但是，这时候，我忽然又想到，我必须把驯羊和野羊隔离起来，不然的话，它们一长大起来，就会跑掉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找一块地方，打起牢固的篱笆或木栅，把它们有效地圈在里面，使里边的不至于冲出去，外边的不至于冲进来。

对于一个赤手空拳的人，这实在是一项大工程；然而，我看出这是绝对必要的事情，因此第一步就着手物色一块适当的地

点，这地点必须有草供它们吃，有水供它们喝，并且可以遮蔽阳光。

我所选定的地方，样样都有，是一片宽敞的草原(也就是西部殖民地的人们所说的"萨伐纳")，有三条小溪，水很清，并且在尽头还有很多树木。但是，凡是对圈地有经验的人，一定会认为我缺少计划，并且要笑话我，因为，按照我的圈地的规模；我的篱墙或木栅至少会有二哩长！其实篱墙的长短还在其次，最疯狂的倒是范围问题，因为即使篱墙有十哩长，我也有工夫完成它。可是我没有考虑到，我的羊在这么大的范围里，一定会到处乱跑，就跟在整个岛上差不多，将来我要追捕它们的时候，在这样大的空间里，是永远捉不到它们的。

一直到我动手做我的篱墙，并且完成大约五十码的时候，我才想到了这一层。于是我立刻把工程停下来，决定先圈一块长约一百五十码，宽约一百码的地方。这个面积，在相当时期内，一定容得下我所有的羊只，等我的羊群增加时，还可以扩充我的圈地。

这种办法实在比较稳当，于是我就勇气十足地干了起来。我用了差不多三个月的时间，把我第一块地方圈好了。在圈好之前，我把那三只小羊拴在最好的地方，让它们养成在我身边吃草的习惯，跟我混熟。我经常带一点大麦穗子或一把稻谷给它们，让它们在我手里吃，因此在我的圈墙告成以后，我虽然把它们放开了，它们还是来回地跟着我，咩咩地叫着，向我讨一把粮食吃。

我的目的总算实现了；不到一年半，我已经连大带小有了十二只山羊了；又过了两年，除了被我宰杀吃掉的几只不算，我已经有了四十三只羊了。这以后，我又圈了五六块地方来饲养它们，这些圈地上都做了窄小的槛栏，当我要捉它们时，就把它们

赶进去，同时在各个圈地之间，又做了一些门彼此相通。这还不
算我

不知同什么动物配合，生了许多小猫，现在的两只，是我从那些小猫中间保留下来，驯养起来的。其余都跑到树林里去，成了野猫，后来给了我不少的麻烦，因为它们时常跑到我家里来，掠劫我的东西，最后我不得不向它们开枪，把它们打死不少。末了它们终于离开了我。

现在我既有足够的侍从，生活也过得很富裕；除了人与人的交往以外，什么都不缺乏；至于人与人的交往，我不久以后反而觉得太多了。

我已经说过，我急于想使用那只小船，虽然又不情愿再冒风险。因此，我有时千方百计地想把它弄到岛的这边来，有时又压制住自己，觉得不要它也行。可是我心里又安定不下来，总想到我上次出游的时候所到过的岛的那一角（也就是我登山远眺海岸和潮流形势的地方）走一趟看看有什么办法没有。这种念头在我心里一天比一天加强，最后我决定从陆地沿着海边到那边去。于是我去了。

假如有什么人在英国碰见我这样一个人，他一定会吓一大跳，再不然也会大笑一阵。有时我把自己打量一下，设想自己穿着这套行装和打扮到约克县去旅行，自己也不禁微微一笑。让我在下面把我的样子作一个素描吧。

我头上戴着一顶山羊皮做的、不成样子的、又高又大的便帽，脑后垂着一块长长的帽缘，一来为了遮太阳，二来为了挡住雨水，免得流进我的脖子，因为在这些地带，雨水流进衣服和皮肉之间，实在是最伤人的事情。

我身上穿着一件山羊皮的短外衣，衣襟一直垂到我的大腿上。下面穿着一条开膝短裤，也是用一只老公羊的皮做成的，羊毛在两边垂得很长，一直垂到我的小腿上，像一条长裤子。鞋和袜子，我是没有的，我只做了一双短靴似的东西，我实在叫不出

它的名字来，靴腰遮着我的小腿，两边用绳子系起来，好像绑腿一样。可是这双靴子同我全身的衣服一样，样子都极端粗劣难看。

我腰间束一条晒干了的小羊皮做的宽皮带，上面没有带扣，只用两根山羊皮条系着；两边有两个环子，却不拿来挂刀和短剑，只挂了一把小锯和一把斧子，一个在这边，一个在那边。在我的肩膀上，斜挂着一条略窄的皮带，用同样的方式系着；皮带的末端，在我的左胳膊底下，挂着两个口袋，也是羊皮做的，一个里面装着火药，一个里面装着子弹。我背上背着筐子，肩上扛着枪，我的头上是一把又丑又笨的大羊皮伞；除了我的枪之外，这把伞是我最不可少的东西。至于我的脸，它的颜色倒不像一个不修边幅、而又住在离赤道不过十九度的人那样黑。我的胡子，我曾经一度让它长到四分之一码长，但因为我的剪子和剃刀都很多，我就把它剪短了，只把上嘴唇的留着不动，把它修成一副回教徒式的大胡子，像我在萨利见到的土耳其人一样；因为摩尔人倒不留这种胡子，只有土耳其人才留。这副胡子，我虽然不敢说长得可以挂上我的帽子，至少是又浓又大，要是在英国给人看见，会吓人一跳。

其实这都是顺便谈谈的话。反正没有多少人看到我，我的外表如何，无关紧要；所以我也不去多说了。我带着这副尊容上路，一直出去了五六天。我首先沿着海岸一直向我前次泊船登山的地方走去。现在既用不着照管我的船，便从陆路上抄了一个近路，走上我前次登过的那个高岗。当我向我前次不得不绕道行船的那个岩石出没的地角望去时，出乎我意料，只见海面又平又静，既没有波澜，没有动静，也没有急流，同别的地方完全一样。

我对于这个现象简直莫明其妙，决心花些时间，看看它是否

与退潮有关系。不久我就明白了它的奥妙，原来那急流是由西边退下来的潮水与沿岸某一条大河的倾泻汇合而成的；而且，要看西方的风力大还是北方的风力大，来决定急流离岸的远近。等到傍晚，我重新爬到山上，这时正值退潮，我又分明看到了那股急流，不过这回已离岸有半海里远，不像那样近了。所不同的是，我上次来时，它恰好流得离岸很近，所以把我的船给冲走了；在别的时候，它是不会这样的。

这一次的观察使我确信，只要我能注意潮水的涨落，我一定可以毫不费力地把我的小船放到岛的这边来。然而，当我想到把这个计划付诸实行的时候，我就想起了上回遇到的危险，不由地心惊胆战，连想都不敢去想了。相反地，我作了另外一个决定，虽然比较费劲，却比较安全，那就是再做一只独木船，这样我就可以在岛这边有一只，岛那边有一只。

现在，我在岛上可以说已经有两个田庄了。一个是我的小小的城堡或帐篷，四周有墙，上面有岩石，后面还有山洞。我已经把那山洞扩充为好几个房间，或者说好几个洞，一个套着一个。其中有一间最干最大，有一个门通到围墙外面——也就是说，通到我的墙和那山石衔接的地方——里面放满了前面讲过的大瓦缸、还放了十四五只大筐子，每只能容五六斗，这里面贮藏着我的食料，特别是谷物；其中一部分是从禾茎上割下来的穗子，一部分是我用手搓出来的谷粒。

至于我从前用高高的木桩做成的墙，那些木桩都已经长得像树一样，又大又密，谁都看不出后面有人住。

靠近这个住所，向内地走几步，在一片地势较低的地上，是我的两块庄稼地，我按时候耕种它们，它们就按季节替我产粮食。只要我需要更多的谷物时，附近还有同样相宜的土地可以增加。

除了这里，在我的别墅那边，我现在也有了一座像样的田庄。首先，我有一座茅舍，这座茅舍我不断地加以修理，这就是说，我把那周围的篱墙修得老是那么高，并且老是把梯子放在墙里头。那些树起初不过是一些木桩，现在却长得又粗又高了。我不断地修剪它们，希望它们长得枝叶茂密，生气勃勃，蔚然成荫；后来它们果然符合了我的心意。篱墙当中，老是支着我的帐篷；这帐篷是一块帆布做成的，由几根柱子撑着，永远用不着修理或重搭。帐篷下面，我用我所杀死的野兽的皮和一些其他的柔软材料做了一只睡榻，上面铺着我从船上的卧具中保存下来的一条毯子，还有一件很大的值夜衣作被盖。我每次因事离开我的老营时，就到这别墅来住。

同这个地方连在一起的，是我牧放牲畜——山羊的圈地。我因为在圈这块地时，费了无限的辛苦，所以一心一意把它做得十分严密，免得给山羊冲出去。我付出了无数的辛勤劳动，在篱笆外插满了小木桩，而且插得这样密，差不多不像篱墙，简直像一个栅栏，在木桩和木桩之间，几乎连手都插不进去了。后来这些木桩在第二个雨季中都长大了，围子坚固得同墙一样，甚至比墙还坚固。

这可以证明我并没有偷懒，凡是可以使我生活舒适的事情，只要看来有必要，我都不辞劳瘁地把它完成；因为我认为，在手边驯养着一批牲畜，就等于替自己建立一座羊肉，羊奶，奶油，和酪干的活仓库，无论我在岛上生活多少年——那怕是四十年——也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同时我又认为，我要想一伸手就抓得住这些山羊，就得把羊圈修得极其严密，绝对不让它们乱跑。我把这个办法贯彻得这样彻底，后来那些木桩长大以后，我反而觉得它们种得太密了，不得不拔掉一些。

在这里，我又培植了一些葡萄，我每年冬天贮藏的葡萄干，

主要就靠它们。我照例小心翼翼把它们保藏起来，作为我食物中最好的、最可口的美味；真的，它们不仅仅好吃，而且能够去病延年，营养提神。

由于这地方正处于我的住所和我停船的地方的中途，我每次到那边去的时候，总要在这里停留一下；因为我经常要去看看我的小船，把上面的东西整理整理。我有时也驾着它出去消遣，可是再不敢去作冒险的航行，很少离开海岸几丈以外，因为深怕无意中被急流、大风、或其他意外的事故把我带走。

不料，我现在生活中又有了新的变化。

有一天，大概是正午时候，我正要去看我的船，忽然在海边上发见一个人的赤脚脚印，清清楚楚地印在沙滩上。我简直吓坏了。我呆呆地站在那里，就像挨了一个晴天霹雳，又像是活见了鬼。我侧耳静听，又回头环顾，可是什么也听不见，也看不见。我跑上一个高地，向远处望去，又在海边上来回跑了几趟，可是毫无所获，除了这一个，再也找不到其他的脚印。我跑到脚印跟前，看看有没有别的脚印，看看它会不会是我个人的幻觉，可是，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因为一点也不错，不折不扣是一个人的脚印，脚趾头，脚后跟，样样俱全。至于它是怎么来的，那我就不得而知，无从猜测了。我像一个方寸已乱、神经失常的人似的胡思乱想了一阵，拔腿就往我的防御工事跑去，就像脚不沾地一样。我心里恐慌已极，走不到两三步就要回头看一看，连远处一丛小树，一个枯树干，我都误会它是个人。至于一路上我的受惊的想象使我看到多少各种各样的幻景，我的幻觉里出现了多少荒诞不经的想法，以及我的头脑里产生了一些什么离奇古怪的妄想，那简直说也说不清。

我一跑到我的城堡（我以后就这样称呼好了），马上就像有人在后面追着似的，一下子就钻进去了。至于我是按照原来的

设计，用梯子爬进去的，还是从那被我称为门的岩洞里钻进去的，我自己也不记得了，甚至到了第二天早上还想不起来，因为，我跑进这个藏身之所的时候，心里恐怖已极，就是一只受惊的兔子逃进它的草窝里去，一只狐狸逃进它的地穴里去，也没有我那么胆战心惊。

我一夜都没合眼。离开我受惊的时候越远我的疑惧反而越大。这种情况，未免有点反乎常情，尤其反乎一般处于恐惧心理中的生物的常态。原因是，对于这件事，我不断用一些大惊小怪的想法吓唬自己，因此专门向坏处想，虽然我离开它已经很远了。有的时候，我幻想着，这一定是魔鬼在作祟，于是我的理智便随声附和地支持我这个假定。我想，其他的人类怎么会跑到那里去呢？把他们载到岛上来的船只又在什么地方呢？别的脚印又在什么地方呢？一个人怎么可能来到那里呢？但是，另一方面，若说魔鬼在那地方变成人的样子，仅仅是为了留下一个脚印，那又未免毫无意义，因为他无法断定我一定会看得见。我认为魔鬼除了留下这个孤零零的脚印之外，很可以找出许多其他的办法来吓唬我，因为我是住在岛的另外一头，他绝不会头脑这样简单，把一个记号留在我十有九成看不到的地方，而且把它留在沙上，只要一起大风，就会被海潮冲得干干净净。这一切，看起来都不能自圆其说，都不符合我们平日对魔鬼的看法，因为我们一向把魔鬼看做一个乖巧狡猾的家伙。

许多这一类的事使我不得不承认，一切关于魔鬼的疑惧，都是没有根据的。于是我很快地得到了一个结论，这一定是一些更危险的生物，就是说，是对面大陆上的某些野人来跟我作对；他们乘着独木船到海上闲游，或者是碰到了急流，或者是碰到逆风，偶然来到这个岛上，上岸之后，因为不愿意留在这个孤岛上，又回到海上去了。

当这些想法在我头脑中盘旋着的时候，我起初心里倒很庆幸，觉得自己当时幸而没有在那边，也没有给他们看见我的小船，要是船给他们看见了，他们一定会断定小岛上有居民，说不定要进一步搜寻我。可是紧跟着，我又往可怕的方面胡思乱想起来，觉得他们业已发现了我的小船，并且已经发现这岛上有人了。又想，如果是那样的话，他们一定会有更多的人前来，把我吃掉；就算他们找不到我，他们也会找到我的围墙，把我的谷物通通毁掉，把我的羊只通通劫走，最后，我只好活活地饿死。

恐惧的心理驱走了我的全部宗教上的希望；我从前因为亲身受到上帝的好处而产生的对上帝的信仰，现在完全消失了，就仿佛他过去虽然曾经用神迹赐给我饮食，现在却无力来保护他所赐给我的那些粮食似的。于是我痛责自己偷懒，不肯多种一些粮食，只图能够接得上下一季就算了，就像不会发生什么意外的事情，叫我享受不到地里的收获似的。这种自我责备，我觉得很有道理，因此我决定今后一定要预先屯积好两三年的粮食，那末，无论发生什么事，我都不会因缺乏面包而送掉性命。

在造物手中，人生是怎样一个光怪陆离的东西啊！在不同的环境中，人类的感情怎样变幻无常啊！我们今天所爱的，往往是我们明天所恨的；我们今天所追求的，往往是我们明天所逃避的；我们今天所愿望的，往往是我们明天所害怕的，甚至是胆战心惊的。现在我自己就是一个最生动的例子。以前我觉得我的最大的痛苦就是被人类社会所摈弃，孤身一人，被无边的大海包围着，与人世隔绝，被贬入一种寂寞的生活之中，仿佛上天认定我不足与生人为伍，不足与同类并列似的。我觉得，假如让我见到一个人类，那就不亚于使我死而复生，那就是上天所能赐给我的最大的福气，仅次免除我人间的罪愆，登上天堂。而现在呢，只要一疑心到可能看到一个人类，我就会全身发抖，只要看到一个人影，看

到有人到岛上来的不声不响的痕迹，我就恨不得钻到地底下去。

人生的变幻无常，就是这样。我惊魂甫定以后，对于这个问题产生了许多离奇古怪的想法。我觉得，我当前的生活，正是大智大仁的上帝替我安排定了的生活方式；我既然无法预知天意对我的最后目的何在，就该绝对服从他的无上主权，因为我既是他所创造出来的，他就有绝对的权力按照他的意思来支配我，安排我；我既然冒犯过他，他当然有法律上的权力加给我任何处罚；我就应当对他的震怒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因为我对他犯了罪。

于是我又想，既然公正而万能的上帝认为应该这样处罚我，他当然也有力量拯救我；如果他认为不应该拯救我，我的责任就是绝对地、毫无保留地，服从他的意旨；同时，另一方面，我也有责任对他抱着希望，向他祈祷，不声不响听从他的圣意的吩咐和指示。

这一类的思索花去了我许多小时，许多天，甚至许多星期，许多月。思索的结果，在我的身上产生了一个特殊的影响，不能不在这里提一下，那就是：有一天清早，当我正躺在床上，满脑袋想着野人的出现对于我的威胁的时候，我心里觉得非常不安；这时候，我忽然想到《圣经》上的话："在患难之日求告我，我必救你，你也要荣耀我。"

于是，我高高兴兴地从床上爬起来，不仅觉得心里安慰得多了，而且好像得到指示和鼓励似的，诚心诚意地向上帝祈祷，恳求他的拯救。做完祈祷之后，我拿起《圣经》把它翻开，第一眼就看到了下面的话："等候着主吧，壮着胆吧，他将使你心里充满力量；等候着主吧。"① 这几句话所给我的安慰，真是无法用言语形容。于是我满心感激地放下书，心里不再难过了，——至少在当时。

① 见《圣经》《诗篇》第二十七篇第十四节。

我正这样东想西想，疑神疑鬼，反省默想的时候，忽然有一天，我觉得这一切也许是我个人的幻觉，那脚印也许是我下船登岸时留下来的。这样一想，我的精神稍稍为之一振，并且开始使自己相信这都是我个人的幻觉，相信那只不过是我自己的脚印。我想，我既能在那地方上船，为什么不能在那地方下船呢？我又想，究竟我踩过什么地方，没踩过什么地方，我自己也无从确定。如果将来有一天发现那不过是我自己的脚印，那我就活像那些傻瓜，自己想法子编造出一套鬼怪故事，而自己倒比别人更大惊小怪。

于是我胆子又壮了起来，想到外面去看看。我已经三天三夜没出我的城堡了，快要没有东西吃了，因为家里除了一些大麦饼和水，几乎一无所有。于是我又想到那些山羊也该挤奶了(这照例是我每天傍晚的消遣)，那些可怜的牲畜好久没有挤奶，必然痛苦不安。而事实上，由于没有挤奶的关系，有好几只山羊都给糟蹋掉了，没有奶了。

因此，我就壮着胆子，尽量叫自己相信那不过是我个人的脚印，相信我是在自己吓唬自己，我又开始走到外面，跑到我的别墅里去挤羊奶。假如有人看见我一路上那种担惊害怕的样子，看见我不断往身后张望，时时刻刻都准备把筐子丢下来逃命，他准以为我是做了什么亏心事，或是新近受过什么极大的惊吓哩(这倒是实情)。

可是，我一连跑去挤了两三天奶，什么都没看见，我的胆子就慢慢大起来，以为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仅仅是我的想象在那里捣鬼罢了。但是，我自己还是有点信不过；除非我再到海边去一趟，亲自看看那个脚印，用自己的脚去比一比，看看是不是一样大小，我才会确信那是我自己的脚印。不料，我一到了那边，首先，显而易见的，当初我停放小船的时候，决不可能在那一带上岸；其次，及至我用自己的脚比那脚印时，我又发现我的脚比

它小得多。这两件事情使我头脑中重新充满了胡思乱想，并且使我郁气上冲，结果我就像一个发疟疾的人似的，浑身战抖起来。于是我又回到自己家里，深信已经有人在那里上过岸，或者，说得简单一点，深信岛上已经有了人，说不定什么时候出其不意地对我来一次奇袭。至于采取什么措施才能保障自己的安全，我简直茫无头绪。

唉！人们在受恐惧心情支配的时候，他们所作出的决定是多么荒诞可笑啊！凡是理智向他们提供的办法，都给恐惧的心情所取消了。我初步的打算，就是把我那些围墙拆掉，把所有的驯羊都放到树林子里去，任凭它们变成野羊，免得敌人发现它们，为了获得更多的羊只而经常到岛上来。其次，我又打算索性把那两块谷物田挖掉，免得他们在那里找到这种谷物，更经常到岛上来。再其次，我又打算把我的茅舍和帐篷毁掉，免得他们看出住人的痕迹，进一步往前搜寻，把住在这里的人找出来。

这些，都是我第二次回到家里以后，头一天晚上胡乱想到的问题，这时候，种种疑虑都盘据在我的头脑里，非常活跃，并且像白天一样，使我郁气直冲头顶。由此可见，危险的恐惧，实在比我们肉眼看得见的危险本身，还要千万倍地使人心惊肉跳。而比这一切更糟糕的是，我平常总希望自己能够听天由命，现在祸事来了，我却无法从听天由命中获得安慰。我觉得我好像《圣经》里的扫罗，不仅埋怨非利士人攻击他，并且埋怨上帝离开了他[1]；因为我现在并没有采取应有的办法安定我的心灵，没有在灾难中向上帝大声呼吁，没有像以前那样，把自己的安全和解救

---

[1] 见《旧约》《撒母耳记》（上）第二十八章："撒母耳对扫罗说：你为什么搅扰我，招我上来呢？扫罗回答说，我甚窘急，因为非利士人攻击我，上帝也离开我……撒母耳说，耶和华已经离开你，且与你为敌，你何必问我呢？"

完全交给天命。假如我那样做了，我至少会以更乐观的态度去对待这新的意外，甚至会以更大的果断渡过难关。

我这样乱糟糟地东想西想，一夜都不曾合眼，一直到了第二天早晨，才昏昏睡去。由于用脑过度，精神疲惫，我睡得很酣。醒来之后，我觉得心里比以前任何时候都安定得多了；我开始冷静地考虑当前的问题。经过激烈的内心辩论，我得到了这样的结论：这个岛既然这样风景宜人、物产丰富，而且离大陆又这样近，当然不会像我想象的那样，完全没有人迹。这地方虽然没有固定的居民，有时也不免有些大陆上的船只靠岸，那些人到这里来，有一部分是有所企图的，有一部分可能是被逆风吹过来的。不过这种情况比较稀少，因此，我在这里已经住了十五年了，还没见过一个人影。而且，即使他们有时被逆风吹到这里来，他们也是尽可能地赶快离开，因为一直到目前为止，他们还不曾认定这里是适于久居的地方。对我来说，最大的危险不过是大陆上那三三两两的居民偶然在此登岸，可是他们被逆风吹过来，完全是出于不得已，因此他们决不肯在这里留下来，一来了就要设法赶快离开，很少在岸上过夜，否则的话，等到潮水过了，天色黑了，他们就困难了。所以我现在只须找一个安全的退路，一看到有野人登岸，就躲起来，别的事情用不着烦心。

我这时深深后悔把山洞掘得那么大，并且在围墙和岩石衔接的地方开了一个门。经过充分的考虑，我决定在我的围墙外边，在我十二年前植了两行树的地方，再筑起一道半圆形的壁垒。那些树都种得非常密，现在只须在树干之间打上一些木桩，就可以使它们更加坚密，很快地完成我的围墙。

这么一来，我现在已经有了双层的墙，我在外墙上加了不少木料、旧缆索和其他的东西，使它更加坚固；又在上面开了七个小洞，大小刚刚伸得出我的手臂。在墙里面，我不断地从我的山

洞里搬出一些泥土，倒在墙脚上，用脚把它踩实，把我的墙加到十尺多宽。这七个小洞是预备安置我的短枪的，我有七支短枪，都是我从船上运下来的。我把这些短枪安置成大炮的样子，用一些架子把它们支起来，使我在两分钟之内可以连开七枪。这道墙，我辛苦了好几个月才把它完成，没有完成以前，我一直感到自己不够安全。

完成以后，我又在墙外空地上，四面八方密密地插上一些容易长大的杨柳树的桩子或栽枝，差不多插了两万多棵，并且在它们与围墙之间留了一条很宽的空地，以便有充分的空间看到敌人，而且万一敌人企图走近我的外墙，他们也无法在我的小树中间取得掩蔽。

这样，不到两年的工夫，我就有了一片浓密的树丛；不到五六年的工夫，我的住所前面便长起了一片森林，长得这样浓密，这样粗壮，简直没法通行。不管是什么人，都万想不到它后面有什么东西，更不用说有住人的地方了。至于我替自己安排的进出办法(因为我在树林里没有留下小路)，是搭两只梯子，把一只靠在树林子侧面岩石底部的地方，岩石上有一个折断面，可以放第二只梯子。这样，把两只梯子拿开之后，任何人想走近我的城堡，都要受到伤害；就算能够走近我的城堡，也还是在我的外墙以外。

我现在可以说用尽了人类智慧所能想得出的一切办法来保存我自己。从后面就可以看出，这些都不是毫无道理的，虽然我现在所感到的只是抽象的恐惧，并没有预见到什么。我一面做着这项工作，一面也没有忽略别的事情。我对于我的羊群，还是非常关心。它们不但可以随时供应我的充分需要，免得我浪费火药和子弹，也省得我费力气去追捕那些野山羊。我不愿意放弃它们现在给我的便利，以后再去从头驯养。

我考虑了很久，觉得只有两个办法可以保全它们。一个办法是另外找一个适当的地方，掘一个地洞，每天晚上把它们赶进去。另一个办法是再圈两三块小小的地方，彼此相隔很远，愈隐蔽愈好，每个地方养六七只羊，万一大羊群遭遇不幸，我还可以费点事，费点时间，把它们再养起来。这个办法虽然需要付出很多的时间和劳动，却是一项最合理的计划。

于是我花了一些时间，去探寻岛上最幽僻的所在。我选定了一个地方，真是非常幽静，完全合乎我的理想。它是一片小小的湿洼地，正在一片浓密的树林中间，这森林就是我从前从岛的东部回来、几乎迷了路的地方。我在那里找到了一块没有树木的平地，大约有三英亩大，四面有树木环绕，几乎像一块天然的圈地；至少用不着费那么大的劳力去圈它，像我圈别的地方那样。

我立刻就在这块地上干起活来；不到一个月的工夫，我已经把它周围打好了篱墙，拿来容纳我的羊群，——它们现在已经没有以前那样野了，——相当安全。于是我一点也不敢耽搁，马上就移了十只小母羊和两只公羊到那边去。搬过去之后，我又把我的篱墙继续加工，把它做得同旧有的那个篱墙一样牢靠，所不同的是，我那旧有的围墙，做起来的时候比较从容，所花费的时间也多得多。

我所以这样不辞辛苦，纯粹是由于我看到了那只脚印，产生了种种疑惧，其实，我至今还没有看见有任何人到岛上来过。

我现在已经在这种不安的心情下生活两年了，这种不安使我的生活远远不如以前那样舒服——这是任何人都可以想象得到的，只要他知道一个人成天提心吊胆、深怕有人害他是一种什么滋味。还有一件痛心的事，就是我这种不安的心情对于我的宗教观念也有绝大的影响。我因为时刻担心落到野人和食人生

番的手里，简直没有心情祈求上帝，至少在祈祷的时候已经没有我平常的那种宁静和知足的心情了。我祈祷的时候，十分苦恼，精神负担很大，仿佛四面都是危机，每夜都有被野人吃掉的可能似的。我可以从经验上证明平静的，感激的，敬爱的心情比恐怖和不安的心情更适合于祈祷。一个人在大祸临头的恐惧之下，比起他在病床上抱着忏悔的目的更不适于安心祈祷，因为这种不安影响一个人的心理，正如疾病影响肉体一样，并且因为不安是心灵上的缺陷，其严重不亚于肉体上的缺陷，甚至超过肉体上的缺陷，因为祈祷是心灵的行为，不是肉体的行为。

现在言归正传。且说我把我的一部分家畜安置妥当以后，便走遍全岛，打算再找一片这样幽僻的地方，建立起一个同样的仓库。不料，我随着兴之所至，走到我所没有到过的岛的最西角时，我朝海里一看，仿佛看见极远处有一只船。我本来从破船上一个船员的箱子里找到了一两只望远镜，可是现在不在身边；而这个船似的东西又离我这样远，简直看不清楚是什么东西，虽然我看得眼睛都痛了。不过当我从山上下来时，它已经不见了，因此只好随它去，不过我却下了一个决心，以后出门时，衣袋里一定要带一副望远镜。

当我从小山上下来，来到我从没有到过的本岛的尽头时，我马上明白，在这个岛上看到一个人的脚印，并不像我所想象的那样稀奇。要不是老天爷有意安排，叫我漂流到岛的那一头，漂流到野人从来不到的那一头，我就不难知道，那些大陆上的独木船，有时在海上走得太远了，渡过海峡到岛的这一边来找停泊港口，是再经常没有的事。而且，他们的独木船在海上相遇时，经常要打仗，打胜了的抓到俘虏，总要把他们带到这个海岸上来，按照他们吃人部落的习惯，把俘虏杀死吃掉。关于这一层，我下面再谈。

再说我从那小山上下来，来到岛的西南角，我马上就给吓得惊惶失措，目瞪口呆（当时我心里的恐怖，简直无法形容），只见海岸上满地都是人的头骨，手骨，脚骨，以及人体上其他的骨头。我又看到有一个地方曾经生过火，地上挖了一个斗鸡坑似的圆圈，大概那些野蛮东西曾经在那里坐下来，用他们自己的同类的肉体举行过残暴不仁的宴会。

我看到这种情形，简直惊愕万分，有好久的时候，连本身的危险都忘掉了。我的全部畏惧心理都被埋没起来，把心思完全贯注在这种极端非人的、地狱般的残暴行为上，贯注在这种人性堕落的可怕景象上；这种事，我虽然经常听别人说过，今天才第一次亲眼得见。我转过脸去，不忍再看这种可怕的景象。我觉得胃里阵阵作呕，几乎要晕倒，终于把胃里的东西都翻了出来。经过一阵猛烈的呕吐，我才觉得略略轻松一点，但我一分钟也不忍心再待下去了，因此我马上飞也似地跑上小山，走向我的住所。

一直到我离开那一带略远的时候，我还是惊魂不定，在路上站了好半天。后来，我心里略略定下来，立刻怀着最大的爱戴之情仰望着天空，眼里噙着眼泪，感谢上帝把我降生在另外的世界，使我与这些可怕的家伙有所不同。我觉得，尽管我把当前的处境看成非常不幸，上帝却在我这种处境中给了我这样多的生活上的照顾，我应该有更多的理由对他衷心感激，不应该对他抱怨。尤其重要的是，甚至于在这种不幸的处境中，他还给我以无上的安慰，使我得以认识他，指望他的祝福。这种幸福，足以抵偿我曾经遭受的、或可能遭受的全部不幸而有余。

我怀着这种感激心情回到我的城堡，对我的环境的安全比过去任何时期都安心得多了。我注意到，这伙坏蛋从来不是为了有所需求而到岛上来，——他们并不是要到这里来寻求什么，

要求什么，或指望什么。这无疑是因为他们经常在那一带树木深密的地方登岸，从来没有在那里发现过任何他们所需要的东西。据我所知，我来这里已经十八年了，从来没见过任何人类的足迹；只要我不把自己暴露给他们，把自己像目前这样完全隐蔽起来，我大可以再住上十八年。至于说暴露自己的话，我是无论如何不会的，因为我唯一的任务就是把自己完全隐蔽起来，除非我发现有比吃人生番更好的生物，才敢跟他们发生关系。

然而，我对于这伙野蛮的畜生，对于他们那种互相吞食的灭绝人性的罪恶的风俗是这样深恶痛绝，差不多有两年的工夫，整天愁眉不展，郁郁不乐，紧紧地守在我的活动范围之内。所谓活动范围，就是指我的三处田庄——我的堡垒，我的别墅，和我那森林中的圈地——而言。这中间，那森林中的圈地，我除了用它圈我的羊群，很少去用它；因为我对那些魔鬼似的畜生抱着一种天然的反感，我生怕看到他们，正像我生怕看到魔鬼一样。两年中，我连那只小船都没有去看，只想另造一只；因为我已经不想再把那只船设法从海上弄到岛这边来，唯恐在海上碰到那些野人，那时候，若是落到他们手里，我的运命就可想而知了。

可是，尽管这样，时间一久，又加上相信自己没有被他们发现的危险，我对他们的担心也就逐渐消失了，我又像以前那样泰然无事地过我的生活，所不同的，只是比以前加了一番小心，比以前更加留心周围的事物，生怕给他们中间任何一个人看见我。特别在放枪的时候，我更是小心翼翼，生怕他们中间有人到岛上来，给他们听见枪声。看起来，我老早养起一群驯羊，现在用不着再到树林里去猎取它们，开枪打它们，实在是天幸。我后来虽然也捉过一两只，但也是用老办法，用捕机和陷阱捉到的。因此，此后的两年中，我没有开过一次枪，虽然我每次出门的时候，总要带着它。除此之外，我曾经从船上弄到三把手枪，每次出门

的时候，总要带一两把在身边，挂在我的羊皮带上。我又把我从船上弄下来的大腰刀磨了一把出来，做了一条带子，把它挂在腰上。因此，当我出门的时候，那样子真是森严可怕，除了前面所描写的装束外，又添了两把手枪和一把没有鞘的腰刀，挂在腰间的一条皮带上。

这样过了一段时期，除了上述这些预防措施之外，我似乎又恢复了以前那种安定、宁静的生活方式。我所经历的这些事情，使我愈来愈看出，拿我的处境同别的处境比较一下，我的处境实在说不上怎样不幸。老实说，如果上帝把我的命运改变一下，我的生活就会更加不幸。因此，我体会到，如果人们肯拿自己的处境同那些环境比他们更差的人比较一下，而不拿它同环境更好的人去比较，他们就会衷心感激，不至于再嘟嘟囔囔地怨天尤人了，而人类社会上，口出怨言的事情也就少了。

在当前的情况下，我所缺乏的东西实在不多，可是，我总觉得，我的创造发明的锐气，已经由于受了那些野蛮的坏蛋的惊吓，由于时时关心着自己的安全，受到了挫折。我本来有一个煞费苦心的计划，这时也放弃了，那就是想试验一下能否把我的大麦制成麦精，然后用它制啤酒。这实在是一个荒唐的想法，我自己也常常责备自己思想太简单；因为我不久就看出，有许多制造啤酒所必需的东西，我都没有，也无法弄到手。首先我缺少装啤酒的桶，这东西前面已经说过，是我永远做不出来的；我虽然花去许多天的工夫，甚至许多个星期、许多个月的工夫去尝试，始终没有成功。其次，我没有蛇麻花[①] 使它经久不坏，没有酵母使它发酵，没有铜锅铜罐来煮。可是，尽管如此，我仍旧确信，假使没有这些事情——即我对于野人的惊惧和恐怖——我就老早

---

① 蛇麻，一种木本植物，它的花和果实可以用来造啤酒。

着手去做了，甚至老早把它做成了。因为我的脾气是只要决心做一样事情，不成功决不放手的。

现在，我的创造发明的才能已经用到别处去了；因为我整天整夜不想别的，只想怎样乘那伙怪物进行他们那残酷的宴会的时候，把他们杀掉一部分，并且，如果可能的话，把他们带到岛上来准备杀害的受难者救出来。我脑子里酝酿着各种各样的计划，想消灭这些家伙，或者至少要吓他们一下，叫他们再也不敢到岛上来。要把这些计划通通记载下来，那就需要写一本比这部作品大得多的书。然而这一切都不过是不成熟的空谈；除非我亲自去实行它，是不会发生什么作用的。并且，如果他们是二三十个人成群打伙前来，带着标枪或弓箭之类，又能够把它们发射得像我的枪那样准确，我孤身一人又有什么用呢？

有时我很想在他们生火的地方掘一个小坑，再埋上五六磅火药，等他们生火的时候，必然把火药引燃，把左近的一切都炸掉。但是，首先，我不愿意在他们身上浪费这么许多的火药，因为我的储藏量现在已经不到一桶了。再说，我又不敢保证它在特定的时间爆发，给他以突然的打击。看起来，最多也不过把火星子炸到他们脸上，吓他们一下，决不会使他们放弃这块地方，永不再来。因此我把这个计划放在一边，又计划找一个适当的地方埋伏起来，把我的三支枪加倍地装上弹药，等他们正热闹地举行那残忍的仪式时，向他们开火，靠得住一枪打死或打伤两三个；然后再带着我的三把手枪和腰刀向他们冲过去，如果他们只有二十个人，一定可以把他们杀个精光。这个幻想使我心里高兴了好几个星期；我因为整天想着它，连作梦都梦见它，有时甚至在睡梦里都在向他们开枪。

我对于这个计划简直着了迷，竟费了好几天的工夫去寻找适当的地点好让自己埋伏起来，守候他们。我又时常到那出事

的地点去走走，因而对于那地点愈来愈熟悉了。特别当我头脑里充满了报复思想，恨不得一刀杀死他们二三十个的时候，我总是这么打算。及至我亲自看到那地方的恐怖景象，再看到这些野蛮的坏蛋们互相吞食的痕迹，我的恶念又减退了。

不管怎么样吧，最后我总算在那小山旁边找到了一个地点，那地方的形势，可以使我很安全地监视着他们的小船的到来，而且可以在他们准备登岸以前，自己藏身到那丛林里面去，丛林里有一个小坑，大小足能把我完全掩蔽起来，并且可以坐在那里，把他们那杀人流血的举动看得一清二楚，等他们大家凑在一块儿的时候，就对准他们头上开枪。这样，我就准可打中目标，准可在第一枪打出去以后，打伤他们三四个。

于是我就选定了这个地点来实行我的计划。因此，我就把我的两支短枪和一杆鸟枪上好弹药。我在每支短枪里装了一双小铁块和四五颗比较小的子弹，大约有手枪子弹那么大；又在我的鸟枪里装了一把最大号的打鸟弹；又把我的几支手枪，每支里面装了四颗子弹；这样，又带上了充分的弹药作第二第三次射击之用，我就完成了作战的准备。

我这样安排好了我的计划、并且在自己的想象中把它付诸实行以后，每天一大早都要跑到那小山（它离我的所谓城堡大约有三哩地）去巡逻一下，看看海上有没有小船驶近本岛，或有没有小船从远处向本岛驶来。可是，这样一连守望了两三个月，每天都毫无所获地回到家里，我开始对于这件苦差事有点厌倦起来，因为在这整段时期，不仅海岸上和海岸附近没有小船的影子，就是用我的双眼或望远镜四面八方向远处望去，整个洋面上也没有一点影子。

在我每天到小山上巡逻和了望的期间，我始终保持着我实行计划的锐气，同时我的精神也始终非常饱满，仿佛随时都可以

干得出穷凶极恶的勾当，一口气杀掉二三十个赤身裸体的野人似的。至于他们究竟犯了什么滔天大罪，我却根本没有动脑筋加以考虑，只不过由于看到这些土人的伤天害理的风俗习惯，从心里感到深恶痛绝，不由得怒火中烧起来。看样子，造物主在他对于世界的英明统治中，已经弃绝了这些土人，任凭他们按照自己的令人憎恶的、腐败堕落的行动去行事，任凭他们多少世纪以来干着这种骇人听闻的勾当，养成了这种可怕的风俗习惯；假使不是出于一种被上天所遗弃的自然本能，不是出于某种地狱式的堕落，他们决不会落到这种田地。但是现在，我对于我好久以来每天早晨要去进行的毫无结果的出巡，已经开始感到厌倦了。于是，我对于这种行动本身的看法也开始起了变化，并且开始用比较冷静的头脑去考虑我所要干的勾当。我想：这么多世纪以来上天都容许这些人继续互相残杀，没有加给他们以任何惩罚，好像代他执行天罚似的，我又有什么权力或任务来擅自把他们当作罪犯一样地判决和处死呢？这伙人究竟对于我犯了多大的罪行呢？我有什么权利来参加他们中间的自相残杀呢？我经常同自己展开辩论："我怎么知道上帝对于这件公案是怎样地判断呢？毫无疑问，这些人并不知道这是犯罪行为，这种事既不违反他们的良心，他们的良知也不会责备他们。他们并不是明明知道这是违背天理的罪行而故意去犯罪，像我们大多数文明人犯罪的时候那样。他们并不认为杀掉一个战争俘虏是一种犯罪行为，正如我们并不认为杀掉一条牛是一种犯罪行为；他们也不认为吃人肉是犯罪行为，正如我们并不认为吃羊肉是犯罪行为。"

我从这方面考虑了一会，就觉得自己实在把事情看错了。我觉得这些人并不是我过去心目中所谴责的那种杀人犯，正如有些基督徒在战事中也经常把战争俘虏处死，甚至把成队的敌人毫无人道地杀个精光，虽然他们已经丢下了武器，表示投降。

其次，我又想到：虽然他们以这样残暴而不人道的手段彼此对待，那也与我无关；这些人并没有加害于我。如果他们想害我的性命，我为了保卫自己的生命而向他们进攻，那倒说得过去；可是我现在既没有落到他们手里，他们也不知有我这个人，也没有对我有任何阴谋，我若进攻他们，那就不公道了。我若这样做，就等于承认那些西班牙人在美洲所采取的种种野蛮行径是正当行为。他们在那里屠杀了成千上万的本地土人，——这些人民，虽然是偶像崇拜者，是野蛮人，并且在他们的风俗中有些残忍而野蛮的仪式，如像把活人祭他们的偶像等等，可是，对于西班牙人来说，他们都是无罪的。这种杀人灭种的行为，无论在西班牙人自己中间，或是欧洲各基督教国家中间谈论起来，都引起了极端的憎恶和痛恨，认为是一种兽性的屠杀，一种神人共恨的残酷的不人道的暴行，以至使"西班牙人"这个名词，在一切具有人道思想或基督教同情心的人中间，成为一个可怕的字眼，就仿佛西班牙这个国家专门出产这样一种人，没有一点仁爱观念，对于不幸的人们没有一点怜悯的心肠，而这些原则，正是大国风度的标志。

这些想法使我的一切行动都停止下来，都完全停顿下来。我逐渐放弃了我的计划，认为去袭击那些野人是一个错误的办法，并且决定，除非他们先来袭击我（这是我所应该阻止的），我就不应该去干涉他们。不过，如果我真被他们发现，被他们攻击，我自然知道如何对待。

另一方面，我又认识到，这种办法不但不能挽救我，反而会使我走上完全毁灭的道路；因为，除非我有绝对把握把当时上岸的第一个人都杀掉，并且把后来上岸的每一个人都杀掉，否则的话，如果有一个人逃回去，把这个消息告诉他们的同族，他们就会有成千上万的人过来报仇，这不是我平白无事自取灭亡吗？

总而言之，我最后的结论是：无论在原则上或策略上我都不应该管这件事；我的任务是采取一切可能的办法，不让他们看到我，并且不要留下一点痕迹，让他们猜到岛上有人。

这种审慎的决定同时唤起了我的宗教观念。我认为，当我订下我那些残酷的计划，要灭绝这些无罪的——至少对我是无罪的——人的时候，我完全离开了我的职责。至于他们彼此之间所犯的种种罪行，那都于我无关。他们这些罪行是全民性的，我应该把这些事交给上帝，听凭上帝的裁判，因为上帝是万民的统治者，他知道怎样用全民性的处罚来惩治全民性的犯罪，怎样用公开的判决加在公开的犯罪者身上。

现在事情在我看起来已经非常清楚了；我觉得，上帝没有让我干出这件事来，实在是一件最令我满意的事情；我认为，如果我干了这种事，我对上帝所犯的罪愆，正不亚于故意杀人。于是我跪了下来，向上帝表示最谦卑的感谢，感谢他把我从杀人流血的罪恶中挽救出了，并恳求他赐我以保佑，不让我落到野人手里，阻止我动手加害于他们，除非我从上天得到一种更清楚的号召，叫我为了自卫而这样做。

从那以后，我在这种心情支持之下又过了将近一年。在这段时期内，我因为完全不想碰到这些坏蛋，对他们进行攻击，再也没有上过那座小山去看他们的踪影，去了解他们有没有人上岸，深怕自己受不住诱惑，把我对付他们的计划付诸实行，深怕自己看到有机可乘，对他们进行攻击。我只做了一件事，那就是把停放在岛那边的小船移到岛东边来，把它开到我在一个高岩底下发现的一个小湾里来。那地方，由于急流的原故，我知道那些野人无论如何都不敢（或者不肯）坐小船前来。

我把我留在小船上的所有的附属品都搬了下来，这些东西都是短程航行所不需要的，其中包括我自己为它做的一套桅和

帆，一个锚样的东西（这东西实在不能称为锚或四爪锚，不过总算是我尽了最大的努力做出来的）。我把这所有的东西全部搬下来，免得引人注意，叫人看出有船只和居民的痕迹。

此外，前面已经说过，我比以前更加深居简出了；除了我的日常工作——如挤羊奶，料理我树林里的羊群——之外，我很少离开我的住室。我那羊群由于是在岛的那边，可以说没有什么危险。因为那些偶然到这岛上来的野人，从来没有想到能够在这里找到什么东西，所以他们也就从来不离开海岸向里走。我毫不怀疑，自从我由于提防他们而处处小心以后，他们还照常到岛上来过好几次。真的，我一想到过去的情况，就不寒而栗。因为我过去除了一杆枪（并且枪里只装着很小的子弹）以外，经常手无寸铁地在岛上走来走去，东瞧西望，看看能不能弄到什么东西——假使那时碰上他们，被他们发现，我又该怎么样呢？或者，假定我当时所看到的不是一个人的脚印，而是一二十个野人，一见到我就来追赶我，而且跑得那样快，叫我无论如何也逃不出他们之手，那该叫我多么措手不及啊！

一想到这里，我就吓得魂不附体，心里难过异常，半天都恢复不过来。我简直不能设想我那时会怎样办，因为我不但无法抵抗他们，甚至会惊惶失措，失去从容应付的能力，更不用说采取我现在经过充分准备和考虑所决定的措施了。的确，我每次把这些事情认真地想一下，就感到闷闷不乐，有时好半天都排解不开。最后，我总是回过头来感谢上天，感谢他把我从这么多的预见不到的危险中挽救出来，叫我躲掉了不少的灾祸，而这些灾祸都是我自己无法逃脱的，因为我完全没想到它的严重性或可能性。

从前，我经常有一种感想，认为上天对于我们现世生活中遭遇到的各种危难，总是慈悲为怀，使我们绝处逢生。现在，这种

感想又重新回到我的心头。我觉得我们经常在不知不觉中很离奇地脱离大难;每当我们心里有所踌躇,不能决定应该走哪条路好的时候,经常有一种内心的暗示指导着我们走这条路,虽然我们本来想走的是那条路;不仅如此,有时我们的感觉、愿望、或是我们的任务明明叫我们走那条路,可是心里忽然灵机一动;这种灵机也不知道是从哪里来的,也不知道是谁给它的力量,可是它硬逼着我们走这条路;结果,事实证明,假使我们走了我们要走的路或是我们心目中认为应当走的路,我们早已陷于万劫不复的地步。经过这样一番思索,我就替自己定下了一条规律,每逢自己心里出现一种神秘的暗示或压力,叫我做什么事或走什么道路的时候,我就坚决服从这种神秘的指示,虽然我并不知道为什么应该这样做,这样走,只知道心里有这么一种压力或暗示。在我一生里,可以找出许多这一类的成功的例子,特别在我来到这个倒楣的岛上以后;此外还有许多类似的场合,如果我当时用现在的眼光去看它们,一定可以予以注意。但是,世上有许多道理,只要有一天大彻大悟,就不算太晚。我奉劝那些三思而后行的人们,如果他们的生活里,也像我一样,充满了种种出乎寻常(那怕是没有这样出乎寻常)的变故,千万不要忽视这种上天的启示。不管这种启示是从什么看不见的神明的力量发出的(关于这一点我不准备在这里讨论,也无法加以说明),它们至少可以证明精神与精神之间是有交往的,有形的事物和无形的事物之间是有神秘交通的,而这种证明是永远无法推翻的。关于这些,我将在我后半生的孤寂的生活中举出一些很重要的例子来。

我相信,如果我在这里坦白承认,这些焦虑,这些长期包围着我的危险,以及这些叫我操心的事情,已经打断了我为未来的安适和便利而拟订出来的发明和计划,读者一定不会把它看做怪事。我当前最迫切需要解决的是个人安全问题而不是食物问

题。我连一个钉子都不敢钉，一块木头都不敢劈，深怕声音被别人听见。至于枪，为了同样的理由，那就更不敢开了。尤其叫我担心的，是生火这件事，深怕白天老远被人看见烟子，坏我的事。因此，我把一切需要生火的事情，像烧陶罐，烧烟斗等等，都移到我那森林中的新地方去做。那地方，我去了一个时期之后，就在土层里发现了一个天然的地洞，这件事叫我感到说不出来的欣慰。地洞进去很深，我敢说，就有野人来到洞口，也没有胆子进去；老实说，除了像我这样专门想找安全退路的人，谁都不会进去。

这地洞的洞口是在一块大岩石的底下，有一天我偶然——假如我没有充分的理由把这些事都归诸天命的话，我只好说是偶然了——在那里砍些树枝，准备拿来烧炭。现在，在我继续讲下去以前，我必须先谈谈我想制炭的原因。

前面已经说过，我不敢在我的住所附近搞出烟子来。可是，我在那里生活，又不能不烤面包，煮肉。因此，我计划按照我在英国看到的办法，拿一些木头放在草皮泥底下烧，把它烧成木炭，然后熄了火，把炭带回家来。凡是家里需要用火的事情，就拿它来烧，省得有冒烟的危险。

这且不提。有一天，我正在那里砍木头，忽然看见，在一片浓密的矮丛林后面，好像有一个深坑。我怀着好奇心，想进去看看。我很费力地走进坑口，发现它里面相当大，我挺着身子站在里面，绰绰有余，甚至还能容得下另外一个人。可是，老实说，我进去的时候固然不慢，出来的时候尤其快，因为我朝那漆黑的内部望去，忽然看见有两只发亮的眼睛，也不知道是魔鬼的还是人的眼睛，在洞口射进去的微弱的光线的反射之下，像两颗星似地闪闪发光。

尽管这样，过了一会，我又恢复了镇静，连声骂自己是大傻

瓜，心想，谁要是怕魔鬼，谁就不配独自一人在岛上住二十年，而且我敢相信，在这洞里就没有比我更可怕的东西。于是，我鼓起勇气，拿了一根点燃了的火把，重新钻了进去。我还没有走上三步，又几乎像前回那样吓了一跳。因为我忽然听见一种大声的叹息，就像一个人在痛苦中发出的叹息。接着又是一阵阵断断续续的声音，好像在半吞半吐地说话，然后紧跟着又是一声深深的叹息。我马上向后退，吓了一身冷汗；如果我头上是戴着一顶帽子，我的竖起来的头发，说不定就会把它冲了下来。可是我还是拚命鼓着勇气，对自己说，上帝的神力是无所不在的，是会保护我的。于是我把火把高高举起来，向前走了两步，借着火把的光一看，原来地上躺着一只庞大得吓人的公山羊，大概由于太老了，正在那里扯着气，快要死了。

我推了推它，看看能不能把它赶出去，它也试了试，要想站起来，可是已经爬不起来了。于是我心里想，索性让它躺在那里吧；因为它既然把我吓了一大跳，一定也会吓跑野人，如果有野人胆敢在它还有一口气的时候闯进来的话。

这时候，我从惊惶中恢复过来，开始看看四周的情况。我见这山洞并不算大，周围不过十二呎，但是既不圆，又不方，不成个形状，看起来完全是天然形成的，没有经过人手加工的。我又注意到，在洞的尽头，还有一个更深的地方，但是很低，需要我爬着进去。至于究竟通到什么地方，连我也不清楚。当时我因为没有蜡烛，只好暂时不进去，决定第二天带六支蜡烛和一个火绒盒来（这火绒盒是我用一支短枪上的枪机做成的），另外再带一盘火种来。

于是，第二天，我带了六支我自己做的大蜡烛（我现在已经能够用羊脂做出很好的蜡烛），到了那边。当我钻进那小洞时，我不得不趴在地下，向前爬进十来码。说起来，这实在是一桩大

胆的冒险,因为我既不知道要爬多么远,又不知道里面有什么东西。我钻过这段甬道之后,发现洞顶忽然高了起来,差不多有二十呎高。我向这地下室或地窟的四壁和顶上四面一看,真是灿烂耀目,全岛所无。只见那四壁反射着我的烛光,放出霞光万道。至于到底是钻石,是宝石,还是金子,我也弄不清楚。

我现在所来到的地方,实在是一种最美观的洞穴,虽然里面黑洞洞地没有一点光线。地下又干燥又平坦,上面铺着一层细碎的沙石,所以在里面再也看不见什么令人厌憎的或有毒的虫蛇之类,同时,顶上和四壁上也一点都不潮湿。它的唯一的缺点就是它的入口;可是,这正是我所需要的安全地点,我所需要的那种退路,因此,我倒觉得这个缺点于我有利。因此我对于这个发现真是非常高兴,决定一刻也不耽搁,把我最放心不下的一部分东西搬到这地方来,特别是我的火药库,我的多余的枪械,包括两支鸟枪(我一共有三支),三支短枪(我一共有八支)。因此,我只在我的城堡里留下五支短枪,把它们像炮似地架在我的外墙上,同时碰到作战的需要时,也可以随时把它取下来使用。

这次转移我的军火的时候,我顺便打开我从海上捞起来的那桶受湿的火药,只见火药的四周已经进了三四吋水,结成了一层坚硬的壳,可是里面的部分却保存得很好,仿佛壳里的果仁似的。因此我从桶的中心弄到了差不多六十磅良好的火药;这对于我实在是一个可喜的发现。于是便把全部火药都搬了过去,再也不在我的城堡里保留到三磅以上的火药,恐怕发生任何意外。我又把我做子弹的铅全部搬了过去。

我现在幻想自己是一个古代的巨人,据说这种巨人住在石洞里,谁都袭击不到他们。我对自己说,只要我住在这里,就是有五百个野人来追踪我,也找不到我;就是找到我,也无法在这里向我进攻。

那只垂死的老山羊，在我发现它的第二天，便死在洞口上，我觉得与其把它拖出去，倒不如在那里掘一个大坑，，用土把它埋起来省事些。于是我就把它在那里下了葬，省得我的鼻子闻到臭气。

我住在这岛上，现在已经到了第二十三年了，并且对于这个地方和这种生活的方式也习以为常了。只要我拿得稳没有野人来打扰我，我情愿向命运投降，在这里度我的余生，一直到我生命的最后一刻，像那只洞中的老山羊一样，倒下来死去为止。同时我又发明了一些小小的消遣和娱乐，使我的日子过得比以前快活得多了。首先，我前面已经提过，我已经把我的波儿教得会说话了；它的话说得这样熟练，又这样清楚明白，真叫人高兴。它同我一起生活了不下二十六年。至于它后来又活了多久，我就不清楚了，不过巴西人都认为鹦鹉可以活一百年，也许我那可怜的波儿到今天还活着，还在叫着“可怜的鲁滨孙”哩。我不希望任何英国人有这样倒霉的运气，跑到那里，听见它说话。要是真给他听见，他必然以为是魔鬼在说话。我的狗也是我一个有趣而可爱的伴侣，跟我不下十六年，后来终于老死了。至于我的那些猫，前面已经说过，它们繁殖得实在太厉害了，迫使我一开头就得开枪打死它们几只，免得它们把我所有的东西都吃光。最后，我带来的那两只老猫都死了，我又不断地驱逐那些小猫，不给它们东西吃，结果它们都跑到树林子里，变成野猫了，只有两三只，是我所心爱的，被我驯养在家里。可是每当它们生出小猫的时候，我就把小猫投在水里淹死。这些，是我的一部分家庭成员。此外，我还在身边养了两三只小山羊，教会它们在我手里吃东西。我另外还养了两只鹦鹉，话也说得不坏，也都会叫“鲁滨孙”；可是没有比得上第一只的，而我在它们身上所下的工夫，也没在头一只身上那么大。另外我还养了几只海鸟，究竟是什

么鸟，我也不清楚。我在海边把它们捉住以后，就把它们的翅膀剪掉，养起来。我的城堡围墙外种的那些小树桩子，现在已经长成很好的浓密的丛林，这些鸟就住在那些矮树中间，并且生出小鸟来，非常有趣。因此，正如我上面所说，只要有保障不受野人的威胁，我对于我所过的生活已经心满意足了。

可是，事情的发展却与我的愿望相反。一切读到这部故事的人大概都可以从中得到这样一个正确的体会，那就是，在我们的生活中，我们最想躲避的坏事，我们最害怕的坏事，往往是我们获得解放的门径，是我们脱离苦恼的唯一门径。在我离奇古怪的一生里，我可以举出许多这一类的例子来；不过，在我独居此岛最后几年的生活环境里，这种情况特别来得显著。

前面已经说过，现在已经是我来到岛上第二十三年的十二月。这时正是冬至前后（其实并不能称之为冬季）①，正是收获季节，我必须时常出门，到田里去。有一天一清早，天还没有亮，我刚刚出门，忽然看见远处海岸上有一片火光，离开我大约有二哩远，就在我发现野人遗迹的那个方向。然而，令人苦恼的是，并不是在岛的那边，却是在我这边。

我看到这种景象，大大地吃了一惊，便在我的小树林里停住脚步，不敢再往外走，生怕受到出其不意的袭击。可是我心里再也安静不下去，我所担心的是：万一这些野人在岛上走来走去，看到我那已经收割和未经收割的庄稼，以及我的某些建设，他们会马上断定岛上有人，不把我搜出来，是决不罢休的。在这种紧急关头，我登时就跑回我的城堡，把梯子收起来，并把外面一切东西都尽量安排成荒芜而自然的样子。

然后我又在内部做好准备，采取防御措施。我把所有的炮

---

① 照前文看来，鲁滨孙所住的岛，是在北纬九度，靠近赤道，因此无所谓冬夏。

(就是那些架在外墙上的短枪)和手枪全部装上弹药，决定抵抗到最后一口气。另一方面，我也没有忘记把我的生命托付给神力的保护，恳切地祈求上帝把我从野蛮人手里解救出来。我在这种状态下待了大约两小时，就开始急不可待地要知道外面的情报，因为我派不出什么探子去打听消息。

我又在家里多坐了一会，琢磨着怎样应付当前的情况。最后，觉得实在没法再耐着性子这样糊里糊涂地坐在家里了，便把梯子搭在山岩旁边，登上了前面讲过的那片平坎，又把梯子从后面提起来，放在那片平坎上，登上了山顶，把我特意带在身旁的望远镜拉开来，平卧在山顶上，向那一带地方望去。我立时发现那边有几个裸体的野人，围着一片小火坐着。显然不是在取暖，因为目下天气很热，用不着取暖。照我的推测，大概是在烹调他们带来的野蛮的人肉宴席；至于是死人还是活人，我就说不清了。

他们一共来了两只独木船，已经拉到岸上来了；这时正是退潮的时候，他们大概要等潮水再来的时候才走。我看到这种情景之后，心里的混乱简直难以想象，尤其是看见他们已经到岛的这边来了，并且离我这样近。但我又注意到，他们到岛上来，一定要配合着潮水，我这才安心了一些，因为我觉得，只要他们没有事先来到岛上，我在涨潮的时候出门，是没有什么危险的。只要注意到这一层，我就可以比较安心地出去进行我的收获工作了。

事情果然不出我之所料：当潮水开始往西流去的时候，他们就通通上了船，摇桨而去。他们在离开前一小时，跳了一场舞，从我的望远镜里，我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出他们那手舞足蹈的姿势。再看得仔细一点，我还可以看出他们都是光着身子，一丝不挂，至于是男人还是女人，我就分不出来了。

我一看见他们上船走了，便取了两支枪背在肩膀上，取了两支手枪挂在腰带上，又取了一把没有鞘的大刀悬在腰上，尽量迅速地向那临海的小山上跑去。我费了两个多钟头的时间，才跑到那里，因为我身上背这么多的武装，走不动。我一跑到小山上，就看到，除了我已见到的那两只独木船以外，还有三只船。再向远处望去，只见他们都在海面上会在一起，往大陆那边去了。

对我来说，这真是一个可怕的景象。尤其可怕的是，我走到海边，又亲眼看到他们所干的惨事所留下来的令人发指的遗迹：又是血，又是骨头，又是一块块的人肉，这些，都是那起坏蛋带着寻欢作乐的心情吞吃过的。一看到这种光景，我立时怒不可遏，心里盘算着，下次再看见他们过来干这种坏事，一定要把他们消灭干净，不管他们是谁，不管他们有多少人。

显然，他们到这岛上来，并不是很经常的，因为，又过了十五个多月，他们才再一次在那里登岸；这就是说，有十五个月之久，我从来没有见过他们，也没有见过他们的任何脚印，任何痕迹。看起来，在雨季里，他们是决不出门的，至少决不到这么远的地方来。然而，在这整段时期，由于我时时担心被他们袭击，我的日子过得非常不舒服。由此可见，一个人时时期待着祸事，比遭遇到祸事还要苦些，尤其是当一个人无法摆脱这种期待，这种担惊害怕的心情的时候。

在这整段时期，我一直怀着杀人的心情，把我大部分有用的时间都用来计划下次看到他们时怎样向他们进攻，尤其是提防着他们像上回那样，分做两股前来。我完全没有考虑到，即使我把他们一股杀光了（比方说，杀掉十个或十二个），到了第二天，或第二个星期，或第二个月，我还得杀掉他们另一股，这样一股一股的杀下去，我自己最后也要变成一个同这些吃人生番一样

残暴也许是更要残暴的杀人的凶手。

我现在每天都在疑虑和焦急中间过日子，预料自己总有一天会落到这些残忍无情的东西的手里；就是偶然大着胆子到外面去，也是极端小心翼翼地东瞧西望。我现在体会到，幸亏我老早养好了一群驯羊；因为我无论如何都不敢开枪，尤其是在他们常来的一带地方，生怕惊动了那些野人。我充分认识到，即使我能暂时把他们吓跑，他们不出明天也要卷土重来，说不定还会带来两三百只独木船。那时候，结果就可想而知了。

话虽如此，我却有一年零三个月没有看见一个野人。一直到后来，我才重新看到他们。详细的情形，下面就要讲到。不错，在这段时期，他们很可能来过一两次，不过，他们大概没有在岛上停留多久，再不然就是我没听见他们的动静。可是，到了我来到岛上第二十四年的五月，我又同他们很奇怪地碰了头。关于这方面的情况，我下面再讲。

这十五六个月之内，我心里非常不安。我睡不着觉，老作可怕的梦，经常从梦中惊醒。白天，我心里充满了焦虑；夜里，我经常梦见杀野人，梦见我所以杀野人的正当理由。所有这一切，现在暂不提。且说到了五月中旬，依照我那糟糕的木头日历来算，大概是五月十六日（因为我至今还把一切都记在那根木柱子上）——就在五月十六那一天，刮了一整天的大风，又是闪，又是雷，一直到夜里还是风雨交加，搞个不停。我也说不清事情究竟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只记得我正在阅读《圣经》，并且正在认真地思索着我当前的处境，忽然出乎意料地听见一声枪响，仿佛是从海上发出来的。

这个出人意料的事件实在与我过去所碰到的任何事件在性质上完全不同；因为这个事件在我头脑中所产生的反应是另外一种性质的。我很快的跳了起来，转眼之间就把梯子竖在半山

上;登到半山以后,跟着把它拉起来,第二次爬上梯子,上了山顶。就在这一刹那,我又看见火光一闪,告诉我第二枪又响了,果然半分钟以后,又听见了枪声。从那声音,知道它是从上回我坐船被急流冲走的那一带海上传来的。

我立时考虑到,这一定是什么船只遇了险,而且同这只船搭伴航行的,还有别的船只,因此放这几响枪作求救的信号。我这时心里倒很沉着,因而想到:我虽然没法援助他们,他们也许会援助我吧。于是我把手头所有的干柴都收集在一块,堆成一大堆,把它放在山上点起来。这些木柴都是干透了的,很快地就燃烧起来了;虽然风力很大,还是烧得很旺;我敢说,只要海里有船,他们绝对看得见。他们无疑是看见了,因为我的火烧起来以后,我马上又听见一声枪响,接着又是好几声枪响,都是从同一个地方传来的。我把火烧了一整夜,一直烧到天亮。等到天已大亮,海上开始晴朗的时候,在远远的海面上,在岛的正东,我仿佛看到个什么东西,至于是帆是船,却看不清楚,甚至用望远镜望去,都没有办法,因为距离实在太远了,而且天气仍旧带雾气,——至少,海面上是如此。

那天一整天,我不断地眺望那个东西,不久便看出它始终停在原处,动也不动。于是我断定那是一条下了锚的大船。我急于想把事情搞个水落石出,就把枪拿在手里,向岛的南部跑去,跑到我前回被急流冲走的那些岩石前面。到了那里,天气已经完全晴朗了,我一眼就看出(真叫我心里难过),有一只失事的大船昨天夜里撞在我前次驾舟出游时发现的那些暗礁上了。说起来,这些暗礁由于挡住了急流的冲力,造成一种逆流,曾经帮助我从生平最绝望的险境里逃出性命。

由此可见,一个人的安全很可能是另外一个人的毁灭。据我想,这些人可能由于地形不熟,同时又由于那些礁石都是隐藏

在水底下，再加上昨天晚上东北风刮得急，所以就在晚上触在礁上了。假如他们看见这个岛(我不得不假定他们并没看见)，他们必然设法利用他们的小船向岸上逃生。可是他们却鸣枪求救，尤其他们看到我的火光以后。这件事，使我不禁产生了种种的想法。首先，我猜想他们看到我的火光以后，就立时上了小船，尽力往岸上划，可是当时风浪很大，把他们卷走了。一会儿我又猜想，他们的小船说不定老早就丢了，因为这种事儿是屡见不鲜的；尤其碰到惊涛巨浪冲打着船只的时候，人们常常不得不把船上的小船拆散，甚至把它扔到海里去。一会我又猜想，跟他们搭伴同行的，或者还有别的船，见到他们出事的信号，已经把他们救了起来，载走了。一会我又猜想，他们说不定已经坐上小船，下了海，给我上回碰到的那股急流冲到大洋里去了；到了大洋里，他们就只有受苦和死亡的份儿了，说不定他们这时候已经快要饿死了，到了人吃人的地步了。

所有这些想法，至多不过是我个人的猜测罢了。我现在自顾不暇，除了眼睁睁地看着这伙可怜的人们受苦受难，从心里可怜他们外，一点办法也没有。可是，这件事对于我也产生了好的影响，那就是，从这件事，我体会到更应该感谢上帝，感谢他给了我这么多的照顾，让我在这种凄凉的处境里过得这样幸福，这样舒服；同时也感谢他，在整整两船人中间，只留下我一个人死里逃生。另外，从这件事，我又体会到，不管上帝把我们投进怎样恶劣的生活环境，怎样巨大的不幸，总叫我们亲眼看到一些值得感激的事情，看到有些人的处境比我们还不如。

就拿这伙人来说吧，我简直看不出他们中间有任何人能够逃出性命，同时，也找不出任何理由指望他们不同归于尽。他们唯一的希望，就是被搭伴同行的船只救起来。可是这种可能性也很小，因为我实在看不出一点征象和痕迹。

我看到这种光景，心里忽然产生一种说不出来的嘤嘤求友的强烈要求，有的时候，我不禁脱口而出地大声疾呼："啊！哪怕有一两个——哪怕只有一个人从这条船逃出性命，跑到我这儿来呢！也好让我有一个伴侣，有一个同类的人说说话儿，交谈交谈啊！"我多年来过着孤寂的生活，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强烈地渴望有人往来，也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深切地感到没有伴侣的痛苦。

在人类的感情里，经常存在着一种隐秘的原动力，这种原动力一旦被某种看得见的目标所吸引，或是被某种虽然看不见、却想象得出来的目标所吸引，就会以一种勇往直前的力量推动着我们的灵魂向那目标扑过去，如果达不到目标，就会叫我们痛苦得受不了。

我是多么渴望着有一个人逃出性命啊！"啊，哪怕只有一个人呢！"这句话在我口上至少也念了一千遍。每逢我这样念的时候，我总是捺不住心头的强烈要求，把两只手捏得死紧，假如我手里这时拿着什么脆软的东西，一定会在不知不觉中把它捏成粉碎；同时我的上下牙也咬得死紧，半天松不开。

关于这一类的事件以及它们的原因和规律，无妨让那些科学家去说明。我所能供给他们的，只是把现象原原本本地讲出来，而且就是这种现象，当我最初发现它的时候，也令我感到意外，因为我简直闹不清它是从什么地方跑出来的。毫无疑问，这种现象，是我内心里某种热烈的愿望和顽强的观念的结果，因为我深切体会到，如果有一位基督徒和我交谈交谈，实在是一种无上的安慰。

然而这种事偏偏办不到。这大概是他们的命运，或我个人的命运，或我们双方的命运偏偏不让这种事情实现。因为，一直到我留在岛上的最后一年，我还闹不清那条船上究竟有没有人

逃出性命。更可悲的是，过了几天，我竟在岛的那一头，靠近船只失事的地方，亲眼在海边上看到一个淹死了的青年人的尸体。他身上没穿多少衣服，只穿了一件水手的背心，一条开膝麻纱短裤和一件蓝麻纱衬衫；可是我无法猜出他是哪一国的人。他的衣袋里除了两块西班牙币和一个烟斗外，一无所有。这两样东西中间，后者对于我却比前者具有十倍的价值。

这时海上风平浪静，我很想大着胆子坐小船到那条破船上去，因为我相信一定可以从船上找到一些有用的东西。同时，还有一种动机更有力地推动着我，就是希望船上还会有一两个活着的人，如果有的话，我不仅可以搭救他的性命，而且在搭救他以后，对于我个人也是一种无上的安慰。这种思想时时刻刻盘据着我的心头，使我昼夜不得安宁，一心想坐小船到那破船上去。我认为，既然这种念头这样强有力地压迫着我，叫我没法抵抗，那一定是来自什么看不见的神力的指示，如果我不去，那就是对不起自己。至于其他的事情，我只好委诸天命了。

在这种念头的支配下，我急忙跑回我的城堡，进行航行的准备。我拿了一些面包，一罐清水，一个驾驶用的罗盘，一瓶甘蔗酒（因为我还保存着不少），一满篓葡萄干。我把种种必要的东西都背在身上，走到我那小船旁边，把船里的水掏干净，使它浮了起来，把所有的东西都放了进去，又跑回去拿别的东西。我第二次拿的是一大口袋米，还有那把挡太阳的伞，又拿了一大罐子清水，两打面包或大麦饼，一瓶羊奶，一块酪干。我费了不少的劲，流了不少的汗，才把所有这些东西运到小船上。然后，一面祈祷上帝保佑我一路平安，就开了船。我沿着海岸划着我的独木船，终于来到了岛的东北角。现在，我就要向大海出发了，敢不敢前进就在此一举了。我遥望着海岛两边日夜奔腾的两股急流，回想到上一次遭遇到的危险，不由地惊心动魄，有点泄气了。

因为我不难预见，只要是给卷进这两股急流中的任何一股，我一定会给冲到无边的大海里去，说不定再也回不到本岛，看不到本岛了；那时候，我的船这么小，只要起一阵小小的强风，我的命就没救了。

这种念头在我思想上产生了很大的压力，使得我开始考虑到放弃原定计划。我把小船拉进沿岸的一条小河里，自己迈步上岸，在一片小小的高地上坐了下来，满怀忧思，焦急万状，一方面害怕前进，一方面又想前进。我正想得出神，只见潮汐起了变化，潮水开始上涨；这样一来，几小时之内，我肯定是走不成了。我忽然想到，应该找一个最高的地方，上去观察一下，潮水上涨之后，那两股急流的位置究竟有什么变化，好断定一下，万一我让急流从这里冲了出去，有没有希望被它从另外的方向冲回来。我刚想到这一层，就看见附近有一座小山，大可以从那山上看到左右两面的海，并且对那两股急流，以及我回来时应该走的方向一览无余。到了山上，我发现那退潮的急流是沿着岛的南部往外流的，而那涨潮的急流是沿着岛的北部往里流的，我回来的时候，只要沿着北部走，自然可以被带回来。

这番观察大大的鼓起了我的勇气，我决定第二天早晨乘着第一次潮汐出发。我把值夜衣盖在身上，在独木船里睡了一夜，天一亮就开船出发了。最初，我一出海就朝正北走，走了没多远，就走进了那股向东流动的急流，被它冲着向前飞驶，可是速度却没有上回岛南边那股急流那么大，使我完全掌握不住小船。我以桨代舵，使劲地掌握着方向，朝那破船飞也似地驶去，不到两小时的工夫，就到了它的跟前。

我面前展开了一片凄凉景象。从那条船的构造格式看来，是一条西班牙船，船身被夹在两块礁石中间，夹得很紧。船尾和后舱都被浪头打碎了；至于那搁在礁石中间的前舱，由于撞得太

猛了，前桅和主桅都已经倒在甲板上，折断了；但它的斜樯还是好好的，船头看起来也还牢固。我到了船跟前，船上忽然出现了一条狗，它看见我，就吱吱地叫起来。我呼唤了它一声，它就跳到海里，游到我的小船这边来。我把它拖到船上，只见它已经饥渴得要死了。我给了它一块面包，它就大吃大嚼起来，活像一只在雪里饿了两星期的狼。我又喂了它一点清水，看那样子，只要我让它尽量喝，简直可以喝得胀破肚子。

接着，我就上了大船。我第一眼看到的，是两个淹死的人，他们躺在厨房里，也就是前舱里，紧紧搂抱在一起。看情形，船触礁的时候，海上正起着狂风暴雨，海上波涛汹涌，不断地打在船上，打得人们实在受不住，同时那海水又不断地涌上来，仿佛把人埋在水里似的，活活把人们闷死了。除了那条狗，船上没有一个活着的生物，同时，我在船上看到的货物，没有一件不是让水给泡坏了的。只有放在舱底下的几桶酒，不知是葡萄酒还是白兰地，因为水已经退了，露在外面；可是桶太大，没法移动。我又看见几只大箱子，看样子是某些船员的所有物，我搬了两只，运到我的小船上，至于里面装的什么，我也没工夫去检查。

假定触礁的是船尾，受伤的是船的前部，我倒不至虚此一行；因为，根据我从这两只大箱子里找到的东西看来，我有充分的理由可以断定船上有很多的财富；同时，根据这只船所走的航线，我不难看出它是从南美巴西附近的布宜诺斯艾利斯[①] 或里约拉巴拉他[②] 开出来的，准备开到墨西哥海湾的哈瓦那[③] 去，再从那里到西班牙去。船上无疑地载着许多财物，但这些财物

---

① 布宜诺斯艾利斯，阿根廷的首都。

② 里约拉巴拉他，一名银河，南美洲大河之一，注入大西洋。

③ 哈瓦那，中美古巴国的首都。

目前对任何人都成了无用之物。至于船上其余的人都跑到什么地方去了，我完全不清楚。

除了这两只箱子，我还找到了一小桶酒，约有二十加仑；我费了不少劲，才把它运到我的小船上。舱室里还有几支短枪和一只盛火药的大角筒，里面大约有四磅火药。短枪对于我毫无用处；因此我仍旧把它们留在船上，只取了盛火药的角筒。我又拿了一把火铲和一把火钳，都是我极端需要的东西。另外我还拿了两把小铜壶一个煮巧克力的铜锅和一把烤东西用的铁钯。刚好这时潮水开始往回流，我就载着这些东西和那只狗离开了；当天晚上，天黑以后一小时，我极端疲倦地回到岛上。

我当晚在小船上安歇了一夜。第二天早晨，我决计把我所弄到的东西放在我的新洞里，不带到我的城堡里去。我先吃了点东西，然后把我的全部货物运到岸上，仔细检查一下。我弄到的那桶酒原来是一种甘蔗酒，却不是我们巴西的那种；简单地说吧，一点都不好。可是当我打开那两只大箱子时，却找到几样对我大有用处的东西。比方说吧，在一只箱子里，我找到一只很别致的小酒箱，装着几瓶上等的提神酒，每瓶约有三品脱，瓶口上包着银子。我又找到了两罐上好的蜜饯，因为口上封得很好，没有被咸水泡坏；另外还有两罐，却已经被水泡坏了。我又找到一些很好的衬衫，是我求之不得的东西。另外还有一打半白麻纱手帕和有色的领巾，这里面，麻纱手帕是我求之不得的东西，热天拿来擦脸，再爽快没有了。此外，我打开箱子里面的小抽屉，又找到三大口袋西班牙币，约一千一百多枚；其中有一口袋，有六块西班牙金币和一些小块的金条，是用纸包着的，估计起来大概有一磅重。

在另外一只大箱子里头，我找出许多衣服来，但都是没有用的；看情形，应该是属于副炮手的，不过箱子里并没有火药，只有

两磅压成细粒的火药，装在三只小瓶子里，据我猜想，大概是准备装鸟枪用的。总起来说，我这趟出海弄到的有用东西，实在不多。至于钱币，对我简直毫无用处，就像我脚下的泥土一样；我宁愿把它们全部拿出来，换三四双英国袜子，英国鞋，这都是我迫切需要的，因为我已经许多年没有鞋袜上脚了。其实呢，我也弄到了两双鞋，那是我从破船上两个淹死了的人脚上脱下来的；另外，我又从一只大箱子里面找到了两双，这是很可喜的；但这两双鞋无论在舒适方面，耐用方面，都赶不上我们英国鞋，因为它们并不是正式的鞋，只是一种便鞋。在这位船员的大箱子里，我又找到了五十多枚西班牙银币，却没有金币。我想这只箱子的主人一定比较贫寒，而另一只箱子的主人一定是一位高级船员。

不管怎么样吧，我还是把这些钱搬回了山洞，按照过去处理那些从我们自己船上搬下来的钱的办法，把它们好好地收藏起来。可惜的是，我没法染指这条大船的另外一部分，因为我确信，如果我能进入那一部分，我一定可以运它几独木船的钱回来，就是有一天我能逃回英国，这些钱摆在这里，也相当妥当，等将来有机会回来，再来搬取不迟。

我把全部东西搬到岸上，收藏妥当以后，就回到我的小船，把它沿着海岸划回它的旧港，把它缆好，然后拖着疲倦的身子回到我的老住处。到了那里，只见一切平安无事。于是我便开始休息，并且照老样子过日子，照料我的家事。有一段短短的时期，我的日子过得相当优闲自在，仅仅比以前更加警惕一些，时时注意外面的动静，并且也不大出门。即使有时大胆在外面活动，也是在岛的东部，因为我确信那是野人从来不到的地带，因此到那边去用不着处处小心，带那么多的武器和军火，像我到别的地方去时那样。

我在这种情形之下生活了将近两年。我那倒霉的头脑仿佛生来要折磨我似的，在这两年里，一直在东打算，西计划，盘算着怎样离开本岛。有的时候，尽管我的理智明明告诉我，那条破船上早已没有什么东西值得我冒着风险出海了，我还是不死心，总想再去一趟。有的时候，我盘算着这边走走，有的时候，我又盘算着那边荡荡。我敢说，如果我从萨利出来时坐的那条小船还在我手里，我早已坐着它出了海，不知去向了。

一般人往往有一种通病，就是对于上帝和大自然替他们安排下的生活环境，经常不满。照我看来，他们的种种苦难，至少有一半是这种病造成的。染有这种毛病的人大可以拿我这一生的经历作他们的借鉴。因为，正由于我不肯好好地考虑我原来的家境，不肯好好地考虑我父亲给我的有益的忠告（我认为，我违反了父亲的忠告，就是我的“原始犯罪”①），再加上我后来又犯了同样的错误，才落到今天这种不幸地步。假使当初造物安排我做了巴西种植园主之后，保佑我不生妄想，我本来可以心满意足地过下去，说不定经过这么多年（我的意思说，经过我来到岛上这么多年），我早已成了巴西有数的种植园主了。不，我甚至相信，根据我在巴西的短短一段时间里取得的进展看来，我早就拥有十几万葡币了。我为什么要把一份上了轨道的财产，一座资本雄厚、蒸蒸日上的种植园丢在脑后，甘愿去当一个管货员，到几内亚去贩黑奴呢？我在家里，只要有耐性，有充分的时间，不是同样可以把资金累积起来，坐在自己的门口，从那些黑奴贩子手里买到黑奴吗？虽说价钱贵一点，但实在不值得冒这么大的风险去节省这笔价格的差额。

---

① “原始犯罪”，是基督教的说法，指亚当及其妻夏娃违反上帝的告诫，吃了伊甸园的禁果，被逐出园。这里是借用。

然而这正是一般少不更事的青年人所常走的道儿，非要经过多年的锻炼，经过代价很高的阅历，不会明白它是如何荒唐。我现在总算明白过来了。可是，这种错误在我的性格里已经如此根深蒂固，因此，一直到现在我还不能安于现状，还是不断地盘算着采取什么办法、有没有可能逃出此地。为了使读者对我后面的故事更感到兴趣，我觉得不妨先叙述一下我这种荒唐的逃走计划最初是怎样形成的，后来又是怎样实行的，以及在什么基础上实行的。

我从破船上回来以后，从表面看起来，我已经在城堡过起隐居的生活，我的小船已经照原来的样子安置在水底下，我的生活已经恢复了从前的状态。老实说，我比以前更有钱了，但并没有因此更加富裕；因为金钱对于我毫无用处，正像秘鲁的印第安人在西班牙人来到以前，金钱对他们也毫无用处。

那是我来到这个孤寂的海岛第二十四年的雨季的三月。一天夜里，我躺在我的吊床上，不能入睡。我很健康，无论在肉体上和精神上，都没有一点病痛，没有一点不舒服。可是我怎么都合不上眼，睡不着；简直可以说，一晚上连一个盹都没打，专门胡思乱想。

要把那天晚上像旋风似的掠过我的记忆的无穷无尽的思想都记录下来，不仅是不可能，而且也不必要。我把我一生的历史大略回顾了一下，从早年起一直到我来到岛上，一直到我来到岛上以后的生活。我回想到我来到岛上以后的情况时，我把最初几年住在这儿的快活日子，和我见到沙上脚印以后那种焦虑、恐惧、小心翼翼的生活，作了一番比较。我不是不清楚，多少年以来，那些野人曾经不断地到岛上来，甚至曾经成千成百地登过岸，但过去既然不知道这件事，当然也不会担惊害怕。尽管我的危机照样存在，我的日子却过得十分美满；我觉得，自己不知道

有危险，就跟自己压根儿没有被危险所包围一样幸福。从这里，我得到不少非常有益的体会，特别是这个体会：造物主在统治人类的时候，把人类的认识和知识局限于狭隘的范围，实在是无上的好事。人类虽然有时在千千万万的危险中过活——这些危险如果让他发觉，一定会使他心烦意乱，精神颓唐，——但造物主却叫他看不清事情的真相，完全不知道四周的种种危险，宁静泰然地过下去。

这种想法在我头脑里盘旋了一段时间，我就开始郑重其事地想到，这么多年以来，就在这个岛上，我无时无刻不被危机包围着。我过去经常坦然无事地在岛上走来走去，而事实上，使我免于遭遇到最残酷的死亡的，可能仅仅是一座山岗，一棵大树，或黑夜偶然的来临。所谓最残酷的死亡，也就是落到吃人部落和野人的手里。如果落到他们手里，他们就会把我马上捉起来，其目的正如我捉一只山羊和龟鳖一样；同时，在他们看来，把我杀死，把我吃掉，并不是什么犯罪行为，就好比在我看来，把一只鸽子或鹬子杀死吃掉也不是犯罪行为。如果我硬说我不衷心感激伟大的救命主，那实在是昧着良心说话。我必须恭恭敬敬地承认，我所以在不知不觉中免于大难，完全是靠他另眼相看，保佑着我。要是没有他来保佑，我难免落入野人的毒手。

这样想过之后，我又费了一些心思去研究那起罪大恶极的畜生，——也就是那起野人——的天性。我想研究一下，万物的主宰为什么会容忍他所创造出的生物干出这样没有人性的行径，干出这样禽兽不如的事情，居然吞吃起自己的同类。可是我思索了半天，毫无结果，于是我又从另外一方面追问：这些畜生究竟住在什么地方？他们的地方究竟离开大陆的海岸有多远？他们老远从家里跑出来，究竟有什么目的？他们所用的船，究竟是什么样子？他们既然可以到我这边来，我为什么不可以想点

办法，到他们那边去？

我完全没有考虑到，我到了那边以后又怎么办；也没有考虑到，万一落到野人手里，自己会有什么结果；也没有考虑到，万一他们来攻击我，又怎样逃命。不但如此，我甚至一点也不去考虑，我到了大陆上，必然会被他们中间某些人所攻击，绝无逃生的希望；而且，即使不落到他们手里，我也没有东西吃，也不知道往哪儿走。总之，所有这些，我想都没想到。我的全部心思，只集中在一个问题上，就是坐小船渡过海峡，到大陆上去。我觉得我当前的处境是世界上最不幸的处境；除了死亡以外，任何遭遇都比它强些。我觉得，只要我到了大陆上，我就有可能碰到救星；再不然，也可以像我从前在非洲那样，把船沿着海岸驶去，一直驶到有居民的地方，从那里获得支援；而且说不定还会遇见什么基督徒的船只，把我救起来。至不济，我也不过一死了事，那倒可以把这种种苦难摆脱个干净。需要读者注意的是，我这种种想法，都是我的不安的心情和焦急的性情所造成的，而我这种不安的心情和焦急的性情，又因为我接二连三碰到不如意的事情，加上最近在那条破船上碰到种种令人失望的事情，从而变本加厉了。在那条破船上，我本来指望能够达到我所迫切追求的目的。——那就是，找到一两个人，跟他们谈谈话，从他们那里了解一下我究竟在什么地方，有没有脱险的办法——可是结果却毫无所获。这些事情，使我的头脑完全激动起来；我本来心里很安定，只想听天由命，一切凭老天作主，现在也安定不下去了。我仿佛没有力量控制我的思想，整天只想着怎样渡海到大陆上去，而且这种念头这样凶猛有力地冲击着我，简直叫我没法抗拒。

有两三小时的工夫，这种念头猛烈地激动着我，使得我热血沸腾，脉搏大跳不止，好像得了热病一样。其实，只不过是我的

头脑为了这件事在那里发热罢了。我这么一个劲思前想后，想得我精疲力竭，最后，身子实在支持不住了，才昏昏睡去。也许有人想，我就是睡着了，也会梦见自己到大陆上去。可是我并没有做这一类的梦，我梦见的跟这件事毫不相干。我梦见我和平常一样，一大早从城堡里走出去，忽然看见海边上有两只独木船载着十一个野人来到岛上，另外还带来了一个野人，准备把他杀死吃掉。转眼之间，他们要杀害的那个野人突然跳了起来，飞快地逃命。恍惚间，他一下子就跑到我城堡外的浓密的小树林里躲起来了。这时候，我看见只有他一个人，其余的野人并没有过来追赶他，我便走了出去，向他微笑，鼓励他。他急忙跪在地下，仿佛求我援救他。于是我向他指指我的梯子，叫他爬上去，把他带到洞里，他就成了我的仆人。我得到这个人以后，就对我自己说："我现在真可以冒险向大陆出发了；因为这个人可以作我的向导，告诉我怎么办，到什么地方弄到给养，告诉我什么地方不能去，免得给野人吃掉；告诉我哪些地方可以大胆前去，哪些地方应该躲开。"正这样想着，我就醒了，起初觉得自己有逃走的希望，高兴得无法形容，及至清醒过来，发现原来不过是一场梦境，我又感到同样地失望，大为懊丧。

可是，从这个梦境，我却明确了一件事：我要想逃走，唯一的办法就是尽可能弄到一个野人，而且，如果可能的话，最好是一个被他们带来准备杀死吃掉的俘虏。但这个办法却有这样一层困难，那就是，要实现它，就不能不进攻成队的野人，并且把他们杀得一个不留。这不但是一桩孤注一掷的举动，容易出岔子，而且，从另一方面说，这种办法是否合法，还值得怀疑。一想到需要流这么多的血（虽然是为了挽救自己），我的心就颤抖起来了。至于我反对这种办法的种种理由，我也不用在这里重复了，因为前面已经说过了。虽然我现在还可以举出一些别的理由，——

比如说，这些人是我的死对头，只要他们办得到，就会把我吃掉；比如说，这是保障自己生命、使自己脱离死亡的最好的办法，这是一种自卫的行动，因为，如果他们真的对我实行攻击，我也要采取这种行动等等，——可是，尽管我提出了不少的理由，一想到我为了挽救自己，非流别人的血不可，我就感到可怕，好久都想不通。

我在内心里进行了好多次辩论，好久都想不出解决的办法(因为所有的理由在我头脑里反反复复斗争了很久)，最后，要求挽救我自己的迫切愿望终于战胜一切，我决计不惜一切代价，弄一个野人到手。现在，第二步就是计划怎样去做，这实在是一个很难解决的问题。由于一时想不出妥当办法，我决计先去进行守望，看他们什么时候上岸，其余的事先不去管它，到时候看机行事。

这样决定之后，我一有工夫，就去进行侦查。我这样经常跑来跑去，跑得连自己都讨厌起来。因为我一直守候了一年半以上，差不多每天都要跑到岛的西头和西南角，看看有没有独木船出现，可是始终看不到，这真是令人大为丧气、大为烦恼的事。不过我这回还算不错，还没有像上回那样，挫掉进取的锐气。相反地，事情拖得愈久，我愈感到急不可待。总而言之，我从前处处小心，尽量躲着他们，生怕给他们看见，现在反而急不可待地要同他们碰面了。

此外，我觉得自己有充分的能力来驾驭一个野人，甚至驾驭两三个野人(只要我能把他们弄到手)，叫他们完全变成我的奴隶，要他们做什么就做什么，并且还可以防止他们在任何时间伤害我。这种想法使我得意了很久。可是，事情还是没有影子，所有这些幻想和计划都无从实现，因为很久很久都没有野人前来。

我自从有了这些想法以后，经常把这件事在脑子里想来想

去，可是因为没有机会把它们付诸实行，始终没有什么结果。这样过了大约一年半，有一天一大早，我忽然看见有五只独木船在岛这头靠了岸，而且船上的人都已经登了陆，不知去向！他们来的人数打破了我的全部计划，因为我知道他们一只船至少要载五六个人以上，现在既然有这么多只船，我真不知道如何是好，有什么办法单枪匹马去进攻二三十个人。因此我只好悄悄地躲在城堡里，一筹莫展，坐立不安。可是，我还是根据过去的计划，进行作战准备，一有机会，就采取行动。我一边留神听着他们的动静，一面等待着。后来，等得我实在不耐烦了，我就把我的枪放在梯子脚下，像平常那样，分作两步爬上小山顶。我站在那里，尽量不把头露出来，免得给他们看见。我用望远镜，看出他们的人数不下三十个，已经生起火来，正在那里烧肉。至于他们怎样烧的，以及烧的是什么，我可摸不清。只见他们正在那里用各种各样的野蛮姿势和他们自己的步法，围着火跳舞。

我正这样望着的时候，从望远镜里，我又看见他们从小船上拖出两个倒霉的野人来，这两个野人大概是他们事先放在船上的，现在要拿出来屠杀了。我看见其中有一个被他们用一根木棍或一把木刀一阵乱打，登时倒了下来，跟着便有两三个野人跑上来，动手把他破腹开膛，准备烹调。至于另外一个受害人，则呆呆地站在一边，等候他们前来动手。这时，这个可怜虫看见自己手脚松了绑，没人照管，不由地起了逃命的希望，突然跳出他们的圈子，用一种难以相信的速度沿着海岸往我这边跑，也就是说，朝我所住的这一带跑来。

我一见他朝我这边跑来，尤其是乍一看来，全部的野人都在他后头紧紧追赶，说句老实话，我真吓坏了。我看出我的梦有一部分要实现了，我预料他一定会躲到我的小树林里来。可是，下面的事情，我却信不过我的梦——这就是说，我不相信那起野人

不追到小树林里来，把他捉住。可是，我还是站在那里，动也不动。后来，我发现追他的只不过三个人，我的胆子就慢慢壮了起来。尤其使我勇气百倍的是，我看出他跑得比他们快得多，而且把他们愈甩愈远，只要他能维持半小时，就不难完全逃出他们的掌握。

在他们和我的城堡之间，有一条小河。这条小河，我在本书的开头部分，已经提到过了，我把船上的东西运下来的时候，就是在那里起岸的。我看得很清楚，他必须游过这条小河，否则就一定会被他们在河边捉住。不料那逃走的野人跑到河边上，尽管潮水已经涨了，他还是不把它当回事，一下子就跳了下去，只划了三十来下，便游过河面，爬到岸上，非常迅速而有力地向前跑。那三个人到了小河边，只有两个会游水，第三个却不会，只好站在河那边，看着其余的两个过河；又过了一会，就一个人悄悄回去了——这对于他实在是一件好事。

我注意到，那两个会游水的野人游过小河，比那逃走的野人费了一倍以上的时间。这时候，我脑子里忽然产生了一个强烈的、不可拒抗的念头：我要想找到一个仆人，现在正是时候，说不定我还会找到一个伴侣，一个帮手哩，这明明是上天号召我救这个可怜虫的命哩。我登时急忙跑下了梯子，拿起我的两支枪来（前面已经讲过，这两支枪都摆在梯子脚下），又同样迅速爬上去，翻过山顶，向海边跑去。我抄了一个小路，跑下山去，插身在追者和被追者的中间。我向那逃跑的野人大声呼唤。他回头望了望，起初仿佛对我也很害怕，但是我用手招他回来，同时慢慢地向后面追赶的两个野人迎上去。等我走近他们时，我一下子就冲到最前面一个野人跟前，用枪杆子把他打倒了。我不愿意开枪，因为我不想叫其余的野人听见。其实离这么远，枪声是很难听到的；就是隐隐约约听到了，他们看不见硝烟，也弄不清是

怎么回事。我把第一个野人打倒之后，和他一起追来的那个野人也停住脚步，仿佛吓住了，于是我急急地向他迎上去。但当我走近他时，一眼就瞧见他手里拿着一副弓箭，正在那里拉弓向我放箭。因此我不得不先向他开枪，头一枪就把他打死了。那逃跑的野人这时也停住脚步，虽然亲眼看见他的两个敌人都已经倒在地下，而且多半是死了，却给我的枪声和火光吓坏了，呆呆地站在那里，既不进又不退，看起来逃跑的意思比过来的意思要多些。我向他大声招呼，做手势叫他过来。他明白了我的意思，向前走了几步，可是又站住了；接着又走了几步，又站住了。这时候，我才看出他站在那里，混身发抖，仿佛已经成了我的俘虏，要像他的两个仇人一样地被杀了。我又向他招手，叫他过来，并且尽量做出各种的姿势来鼓励他。他这才慢慢地往前走，每走十步二十步，便下一个跪，仿佛对我搭救他的性命表示感谢。我对他微笑着，作出和蔼的样子，又用手招他，叫他再走近一点。末了，他走到我的跟前，再跪下去，吻着地面，把头贴在地上，把我的一只脚放在他的头上，看样子仿佛在宣誓终身作我的奴隶。我把他扶了起来，和善地对待他，并且尽可能地鼓励他。可是事情还没有完，因为我看见我用枪杆打倒的那个野人并没有死，只是给我打昏了，现在又开始苏醒过来。于是我把那野人指给他看，表示他没有死。他看见之后，就唧哩咕噜地向我说了几句话。我虽然不明白他的话，可是听起来却非常悦耳，因为除了我自己的声音以外，这是二十五年以来我第一次听见人的声音。可是现在已经没有时间来想这些事情了。那被打倒的野人现在已经完全清醒过来，居然坐了起来。我见我那野人这时又有点害怕起来，便举起我另外一杆枪，对准那个人，准备开枪。这时候，我那野人（我现在这样叫他了）向我作了一个动作，要求我把腰间挂的那把没有鞘的刀借给他。于是我就把刀借给他。他接

过我的刀，登时跑到他的仇人前面，手举刀落，一下子就把他的头砍了下来，就是一个德国刽子手，也不见得比他砍得更快，更好。这使我大为惊奇，因为我有充分的理由相信，这个人除了他们自己的木刀以外，一生没有见过一把刀。后来我才知道，他们的刀都制造得又锋利又沉重，而且是用很硬的木头做成的，拿来砍人头，砍手膀，都没有问题，而且可以一刀就砍下来。他砍完了头，带着胜利的笑声回到我跟前，同时也把刀带了回来，又做了许多使我莫明其妙的姿势，把刀和他砍下来的野人头，一齐放在我的脚下。

最使他感到惊异的，是我怎么从这么远的距离把另外一个野人打死。于是他指着那野人，向我作手势，要我放他到那野人身边去。我也尽可能地向他作手势，叫他尽管过去。他走到那死人身边，仿佛很吃惊地站在那里，两眼直直地望着死人，一会把他翻过去，一会把他翻过来，查看那子弹打成的伤痕。原来那子弹正打在胸口上，在那里穿了一个小洞，但是没有流多少血，因为人已经死了，血流到内脏里去了。他把那野人的弓箭取了下来，走了回来，于是我就离开那地方，并且叫他跟我走，同时用手势告诉他，后面说不定还有别的人来哩。

他懂了我的意思，就向我打手势，表示要把他们用沙土埋起来，免得给后面来的野人看见。我作手势叫他照办，他马上很起劲地干起来，不到一会的工夫，就用双手在沙土上刨了一个坑，刚刚容得下那第一个野人，把尸首拖了进去，用沙土掩盖好。接着他又把第二个如法埋了起来。我相信，他只用了一刻钟的工夫，就把两个人都埋上了。然后，我叫他跟着我走。我没有把他带到我的城堡里去，却把他带到更远一点，带到岛那头的石洞里去。我这样做，是因为我有意不让自己的梦应验不爽，因为在梦里，他是跑到我城堡外边的小树林里来藏身的。

到了洞里，我给了他一些面包和一串葡萄干吃，又给了他一点水喝，因为我看他跑了半天，已经饥渴不堪了。我等他吃喝已毕，又指给他一个地方（我在那里铺了一堆干草，上面还有一条毯子，我自己有时也在上面睡觉），作着手势，叫他躺下来睡觉。于是这可怜虫便倒了下来，呼呼睡去。

他是一个眉目清秀、修短合度的汉子，四肢长的又直又结实，但并不粗大；个子很高，处处长的都很匀称；年纪看来大约有二干六岁。他的五官生得很端正，没有那种狰狞可憎的样子；脸上带着一种男子汉的英勇气概，可是又具有欧洲人的和蔼可亲，尤其当他微笑的时候。他的头发是长而且黑，并不像羊毛似的卷着；他的前额又高又大，两眼活泼而有光。他的皮色不很黑，略带褐色，然而又不像巴西人、佛吉尼亚人和其他美洲土人那样，褐黄得那样难看，却是一种爽朗的橄榄色，叫人看起来舒服，却不容易形容。他的脸是圆圆的，胖胖的；鼻子很小，但又不像黑人那样扁；一张嘴的样子也很好，嘴唇很薄，牙齿生得很整齐，白得同象牙一样。他打了半小时的盹就醒了，一醒来就到洞外来找我。这时我正在挤羊奶，因为我的羊圈就在附近。他一瞧见我，就向我跑来，爬在地上，用各种各样的手势和许多古怪的姿势，表示他的恭顺感激的心情。最后，他又把头放在地上，靠近我的脚边，像上回那样，把我的一只脚放在他的头上，然后又对我做出各种归顺诚服的姿势，让我知道他将一生一世为我效力。我明白他的意思，就向他表示，我对他很满意。不久，我就开始和他说话，并且教他和我说话。首先，我让他知道，他的名字应该叫“星期五”，因为我在星期五救了他的命，而我这样叫他，是为了纪念这个日子。我教给他说“主人”，然后让他知道，这就算作我的名字。我又教他说“是”和“不是”，并且使他知道它们的意义。我拿了一个瓦罐，盛了一些羊奶给他，让他当面看

着我喝，看着我把面包浸在羊奶里。然后又给了他一块面包，叫他照着我的样子吃。他马上照办了，并且向我做手势，表示很好吃。

当天晚上我陪他在地洞里过了一夜，天一亮，我就向他招手，叫他跟着我走，同时让他知道，我要给他一些衣服。他明白了我的意思，仿佛很高兴，因为他这时光着身子，一丝不挂。我们走过他掩埋那两个人的地方的时候，他一下就把那地方指了出来，并且把他所作的记号指给我看，向我作手势，表示我们可以把他们掘出来吃掉！看到这种情况，我就作出发怒的样子，表示我对这种勾当深恶痛绝，并且作样子给他看，表示我一想到这种勾当就要作呕，然后向他招手，叫他走开。他马上十分驯服地走开了。然后我又把他带到那小山顶上，看看他的敌人走了没有。我拉开我的望远镜望过去，一眼就望见他们昨天聚集的地方，可是那起野人和他们的独木船已经不见了。显然他们已经开船走了，并且已经把他们的两个伙伴丢在脑后，根本不去找他们了。

但我并不满足于这个发现。我现在已经有了更多的勇气，更大的好奇心，因此我就带着星期五，叫他拿着刀，背着弓箭（我现在已经知道他是一个很娴熟的弓箭手），又叫他替我背上一支枪，我自己背着两支，一齐向那些家伙聚集过的地方出发，因为我想对于他们获得更充分的情报。我到了那里，一看到那片惨绝人寰的景象，不由得我血管里的血都冷了，心脏都停止了跳动。那真是一幅可怕的景象——至少在我看来如此，虽然在星期五心目中，并不算一回事。整个地面上都是死人骨头，鲜血淋淋，把土地都染红了；大片大片的人肉，这里一片，那里一片，有的是吃了一半的，有的是砍烂了的，有的是烧焦了的；总之，到处都是他们战胜敌人之后举行胜利宴席的遗迹。我一共看到了三

个骷髅，五只人手，三四根腿骨和脚骨，还有不少人体上的其他部分。星期五用手势告诉我，他们一共带了四个俘虏到这边来摆宴席；三个已经吃掉了，而他（他指指自己）是第四个。他又告诉我，这群野人曾经同他的国王打了一场恶战，抓了许多俘虏；那些参加战争的人，就把这些俘虏分别带到几个地方去，拿他们摆宴席，办法与昨天那群畜生对待他们带来的几个人一样。

我叫星期五把所有的骷髅、人骨、人肉以及其他剩下来的东西收集在一起，堆成一堆，点把火把它们烧成灰烬。我注意星期五仍旧垂涎着那些人肉，不改他的吃人的天性；但我尽量叫他知道，我最憎恶的就是这种事情，连想都不愿意想，看都不愿意看，又想办法让他知道，他要敢吃一口人肉，我就杀死他，他这才不敢有所表示。

我们把这件事情办完了，就回到我们的城堡。一回到那里，我就替星期五办事。我首先给了他一条麻纱短裤。这条短裤，是我从那条破船上死去的炮手的箱子里找出来的，经过小小的修改，刚刚合他的身。然后我又拿出我的最高限度的手艺（我现在的裁缝手艺已经不错了），替他用羊皮做了一件背心。我又给了他一顶兔皮便帽，这顶帽子戴起来既方便，样子也很时髦。他这样穿戴起来，照目前来说，总算过得去了。他看见自己居然穿得差不多像主人一样好，心里大为满意。说句老实话，他最初穿上这些东西，未免有些别扭：不但裤子穿起来别扭，而且背心的袖口也磨得他的肩膀和胳肢窝难受。后来我把那使他难受的地方略略放宽一些，再加上穿衣服穿惯了，他才觉得舒服了。

我和他回到家里的第二天，就开始考虑到把他安置在什么地方住的问题。为了一方面适合他的需要，一方面使自己完全放心，我就在我的两道围墙之间——第一道围墙以外，第二道围墙以内——的空地上，替他做了一个小小的帐篷。里边的围墙

本来有一个入口通我的山洞，我又做了一座正式的门框和一扇木板门，把它安装在那入口里面。那门是从里面开的，到了晚上，就把门从里面上了闩，把梯子也收了进来。这样一来，星期五如果要通过我里边的围墙，来到我身边，一定先要弄出许多响动，把我惊醒。因为我已经在里边围墙和岩壁之间用长木杆子搭了一层严密的屋顶，把我的帐篷完全掩盖起来，屋顶上又横搭了许多小木条子，木条子上面又盖了一层厚厚的、同芦苇一样坚实的稻草。至于我用梯子爬进爬出的地方，我又装了一个活门，如果有人打算从外面打开它，是绝对办不到的，它会自动落下来，发出很大的响声。至于我的武器，我每夜都把它们放在我的身边。

其实我用不着采取这么多的预防措施，因为星期五对于我实在是一个最忠实、最可爱、最诚恳的仆人，他没有一点脾气，不闹别扭，不怀鬼胎，又听话，又肯干活。他对我一往情深，就像一个孩子对他父亲一样；我敢说，无论在什么场合，他都肯牺牲他的性命来救我的性命。他在这方面给了我许多证明，使我对此毫不怀疑，并且使我深信，我在安全问题上用不着对他采取什么预防措施。

这件事使我有机会注意到，而且怀着惊异的心情注意到，上帝在他的神明的安排中，在他对万物的管理工作中，尽管把世界上许多生物使用才干和表现良知良能的机会加以剥夺，还是赋予他们同样的能力，同样的理性，同样的感情，同样的善意和责任感，同样的嫉恶如仇的心理，他们同样知道感恩图报，诚恳待人，忠贞不渝，同样有能力相互为善，和上帝赋予我们这班文明人的，一模一样；而且，当上帝提供他们以发挥这些能力的机会时，他们也和我们一样勇于、甚至更勇于把这些能力应用在正确的方面。我有时细想起来，未免有些悲哀，因为有许多事情证

明，我们这班文明人在使用这些能力方面，反而很卑劣，虽然我们在这些能力上，还有上帝的教训，上帝的圣灵，上帝的语言给我们以启发，使我们有进一步的认识。同时我也想不通上帝为什么不让这成百万的人们具有同样的知识；我觉得，如果我可以拿这位可怜的野人作为判断的根据，那么他们实在比我们更善于使用这些知识。

从这里，我有时甚至进一步侵犯上帝的统治权，控诉他对于世事的安排有欠公正，因为他使一部分人得到他的指导，使另一部分人得不到他的指导，而同时却要他们尽同样的责任。但我终于打消了这种想法，作出了以下的结论：第一，我们不知道上帝根据什么神意和规律来定这些人的罪；上帝既然是神，必然是无限神圣，无限公正的，假使他判决这些人们不能得到他的指导，那一定是因为他们渎犯了他的神意，而他的神意，正如《圣经》上说，就是法律；而且，他的判决，也是以他们的良心所承认的法则为标准，虽然这些法则所根据的原则还没有被我们了解。第二，我们都是陶工（指上帝）手里的陶土，没有一样陶器可以向他说："你为什么把我做成这个样子？"

现在回来谈我的新伙伴吧。我对于他，真是十分满意，我认为应该把各样事情都教给他，使他成为我的有用的助手，特别是要教会他说话，让他明白我的意思。他比什么人都学得快，而且老是那么高高兴兴，老是那么用心学习，每逢他略微能够听懂我的话，或者说出话来能够让我听得懂的时候，他就表现出心满意足的样子，所以我感到和他谈话是一件非常有趣的事。现在，我的日子过得比先前顺心多了，我甚至对自己说，只要我平平安安、不再碰到那群野人，哪怕永远不离开这个地方，我都满不在乎。

回到城堡两三天之后，我就想，为了使星期五戒掉他那种可

怕的吃东西的方式，他那种吃人的习惯，我应该让他尝尝别的肉类。于是，有一天早晨，我就带他到树林子里去。我去的时候，原想从我的羊群里选出一只小羊，把它杀掉，带回家来切割烹调。可是走到半路上，我看见一只母野山羊躺在树荫底下，还有两只小羊在它身边。我一把扯住星期五，对他说："站住别动。"同时打着手势，叫他不要动。紧跟着我就举起枪来，开了一枪，打死了一只小羊。可怜的星期五，上次虽然从远处看见我打死他的敌人，却弄不清楚、也想象不到我是怎样打死的，现在见我开枪，大大地吃了一惊，混身发抖，简直吓呆了，差一点瘫在地上。他既没有看见我开枪射击的那只小羊，也没有看清楚我是怎样把它打死的，只顾扯开他的背心，在身上摸来摸去，看看自己是不是受了伤，原来他以为我决意要杀害他了。他跑到我跟前，扑通一声跪下来，抱着我的两腿，嘴里说了许多话，我都不懂，但我不难明白，他的意思是请求我不要杀他。

我没法叫他相信我决不会伤害他，一面用手把他搀起来，对他哈哈大笑，指着那打死的小羊，叫他跑去把它拿过来，他登时就去了。当他正在那里纳闷，查看那小羊是怎么打死的，我又装上了我的枪。一会儿，我看见一只大鸟，样子像一只苍鹰，正落在一棵树上，刚刚在我射程之内。为了让星期五明白我的举动，我把他叫到跟前，用手指指那只鸟（事实上它是一只鹦鹉，我把它当做一只苍鹰了），又指指我的枪，再指指那鹦鹉下面的地，让他明白，我要开枪，把那只鸟打死，把它打下来。于是我一面开枪，一面叫他留神观看，他果然看见那鹦鹉掉下来了。可是，尽管我把话都交代清楚，他还是呆呆地站在那里，惊疑不定。尤其使他惊愕的是，他没看到我把弹药装到枪里面，因此就以为枪里面一定有一种奇妙的东西，可以源源不断地制造死亡和毁灭，可以把人哪、鸟哪、兽哪、以及远远近近的任何东西杀死。这件事

情在他心里所产生的惊奇，好久都不能消失。我相信，如果我让他这样下去，他真会把我和我的枪当做神物来崇拜哩！至于那支枪，事后好几天，他连动都不敢动它，经常一个人唠唠叨叨地跟它说话，跟它谈天，仿佛它会回答似的；后来我才从他口里知道，他这样做，是祈求它不要杀害他。

等他的惊异心情略略消失以后，我指指那只被打死的鸟，叫他跑去把它取来。可是他去了半天还没有回来。原来那只鹦鹉还不曾完全死掉，落下来以后，又拍着翅膀，扑腾到别处去了。可是他还是把它找到了，捡起来，拿回给我。我见他对于我的枪完全莫名其妙，就乘这个机会再把它装上弹药，依旧不给他看见我是怎么装的，以便碰到任何其他目标的时候，随时开枪。可是找了半天，什么目标都找不到。于是我就把那只小羊带回家来，当晚把它剥了皮，切得好好的。我本来有一只专门煮肉的罐子，就把一部分肉煮了起来，做成很好的肉汤。我自己先吃了一点，又分了一些给他吃；他吃了以后，仿佛非常满意，非常合他的胃口。最使他感到奇怪的是，我吃肉汤的时候，居然要放盐。他向我做手势，表示盐不好吃，同时又拿了一点放在口里，作出作呕的样子，呸呸地唾了一阵，又赶紧拿清水漱口。另一方面，我也拿了一块没有盐的肉放在嘴里，假装呸呸地唾了一阵，表示我没有盐就吃不下去，正像他有盐就吃不下去一样。可是，这个办法还是不起作用，不管是吃肉也罢，喝汤也罢，他还是不喜欢放盐，至少有很长一段时间都是如此。后来虽然慢慢吃盐了，还是吃不多。

我这样给他吃了一顿炖肉和肉汤以后，又决计第二天再请他吃一块烤羊肉。我的烤法是按照我在英国看到的方式，在火的两旁各插一根木竿，上面再搭上一根横竿，用一根绳子把肉吊在横竿上，让它时时转动。星期五非常欣赏我这种办法；等他尝

到我烤好的肉以后，他又用各种各样的办法告诉我他是多么爱吃这种味道，一直到我了解他的意思，才算罢休。最后，他又告诉我他从此再也不吃人肉了；我听了很高兴。

第二天，我叫他着手打了一点谷物，并按照我前面提到的老办法把它筛出来。没过多久，他就懂得怎样把这个工作做得和我一样高明，特别在他明白这项工作的意义，明白这是做面包用的以后，因为我等他打完了谷子，又让他看着我做面包，烤面包。没多久，星期五就什么都会替我做了，并且做得和我一样高明。

我开始考虑到，现在既然添了一张嘴吃饭，就必须比过去更多准备一点土地，多种一点谷物。于是我划出一块大一点的土地，把它照以前那样圈起来。星期五对这个工作不仅干得很情愿、很起劲，而且干得很高兴。我又把这个工作的意义告诉他，使他知道现在添了他这个人，我们必须多种些谷子，多做些面包，好够我们两个人吃。他似乎很能体会这个意思，并且让我知道，他明白我为了他的原故，需要干更多的活，只要我告诉他怎样干，他情愿更卖力地去干。

这是我来到岛上以后过得最愉快的一年。星期五渐渐地会说话了，他差不多完全明白我所要他拿的每一样东西的名字，明白我差他去的每一个地方，而且一天到晚跟我谈话。因此，我本来很少有机会使用我的舌头，现在也有机会用它说话了。除了和他说话是一种乐趣以外，我对于他的为人也特别满意。我和他相处得愈久，他那种天真、老实的性格也愈加显明，我真地从心里爱上了他；同时我也相信，在他那方面，他爱我的心情，也胜过爱任何东西。

有一次，我有心试试他，看他是不是依旧念念不忘自己的故国。这时候，他的英语已经学得很好了，差不多能够回答我的任何问题了，于是我问他，他那个部族是不是从来不打败仗。他听

了我的话，微微一笑道："是的，是的，我们老是打得很好。"他的意思是说，他们老是打胜仗。于是我们开始了下面的谈话：

主人：你们既然老是打胜仗，你怎么会做了俘虏呢，星期五？

星期五：不管怎么样，我的部族打赢的时候很多。

主人：怎么打赢？如果你的部族打赢了，你怎么会给捉住呢？

星期五：他们的人比我们多，在我打仗的地方；他们捉了一个、两个、三个、还有我。在另外一个地方，我的部族打败了他们；在那里，我的部族捉了一二千人。

主人：可是你们那边为什么不把你们从敌人手里救回去呢？

星期五：他们把一个、两个、三个、和我一起放在独木船里跑了，我的部族那时没有独木船。

主人：那么，星期五，你的部族怎样处理那些捉到的人呢？也把他们带走，吃掉他们，像这些人一样吗？

星期五：是的，我的部族也吃人，吃光。

主人：他们把人带到哪儿去？

星期五：带到别的地方，他们想去的地方。

主人：他们到这里来吗？

星期五：是的，是的，他们到这里来；也到别处去。

主人：你跟他们来过这儿吗？

星期五：是的，我来过这儿（指着岛的西北方，那大概就是他们常来的地点）。

从这次谈话，我了解到我的星期五从前也是夹在那群野人中间，经常在岛那头登岸，干那吃人的勾当，现在，他被带到这儿来，也是为了同样的原因。又过了些日子，我鼓起勇气，把他带到岛的那头，带到前面说过的那个地方，他马上就认出了那个地方，并且告诉我，有一次，他们在那里吃过二十个男人，两个女

人，和一个小孩。他不会用英语说“二十”，于是他把二十块石头排成一行，把这个数字告诉我。

我把这一段话叙述出来，是因为它与下面的事情有关系，就是，我和他谈过这次话以后，就问他，从我们的岛到对岸去，究竟有多远，又问他，独木船是不是经常出事。他告诉我，并没有危险，独木船从来没出过事；不过，出海不远，就有一段急流，并且有风，老是早晨一个方向，下午一个方向。

起初我还以为这不过是潮水的关系，有时往外流，有时往里流。后来才明白，这是由于那条巨大的奥勒诺哥河[1]的倾泻和回流的原故，而我们的岛，刚好是在它的入海口上；至于我在西面和西北看到的陆地，正是一个大岛，叫做特里尼达岛[2]，正在河口的北面。我向星期五提出了无数的问题，问到这一带的地形、居民、海洋、海岸，以及左近有些什么民族。他用最坦率的态度把他所知道的全部告诉我。我又问他们这种人一共分成多少部族，叫什么名字，可是结果只问出一个名字，就是加勒比人[3]。于是我马上明白，他所说的是加利比群岛，在我们的地图上，是属于美洲地区，它们的范围，从奥勒诺哥河口一直延伸到圭亚那，再延伸到圣马大。他指着我的胡子对我说，在月亮落下去的那边，离这里很远很远，也就是说，在他们国土的西面，住着许多像我这样有胡子的白人。又说，他们在那边杀了很多的人。从这些话里，我明白他指的是西班牙人，他们在美洲的残暴行为已经是远近皆知，并且在这些民族中世世代代流传着。

我问他能不能告诉我怎样才能从这个岛上到那些白人中间

---

① 奥勒诺哥河，在南美委内瑞拉注入加勒比海。

② 特里尼达，大西洋小安提利斯群岛中最大的岛，在南美委内瑞拉的巴里亚湾口。

③ 加勒比人，住在巴西，圭亚那和小安提利斯群岛的民族。

去；他告诉我："是的，是的，可以坐两只独木船去。"起初我不明白他的意思，也无法叫他把"两只独木船"的意义加以说明；后来，费了很大的劲，我才知道他的意思是说，必须用一只很大很大的船，像两只独木船那样大。

星期五的这段谈话，使我很感兴趣；从这个时候起，我就产生了一种希望，希望早晚有一天能够找到一个机会从这个岛上逃出去，并且希望这可怜的野人能够帮助我达到目的。

现在，星期五和我在一起，已经有了相当长的时间，他渐渐会和我谈话，并且渐渐听得懂我的话了。这段时期里，我经常向他灌输一些宗教的知识。有一次，我故意问他：他是谁造出来的？这可怜的家伙一点也不明白我的意思，以为我在问谁是他的父亲。我又换了一个角度，问他：大海、我们脚下的陆地、高山、树林，都是谁造出来的？他告诉我，是一位叫作贝纳木基老人造出来的，他住在很远很远的地方。他没法告诉我这位大人物究竟是怎么样一个人，只说他年纪很大，比大海和陆地、比月亮和星宿都年纪大。我又问他："既然这位老人家创造了万物，万物为什么不崇拜他呢？"他脸上显出又庄重、又天真的神气说："万物都对他说'哦'。"我又问他：在他们国里，人死之后都到什么地方去？他说："是的，都到贝纳木基那里去。"接着我又问他：他们吃掉的那些人是不是也到那里去？他说："是。"

从这些事情入手，我逐渐教导他，使他认识真神上帝。我指着天空，告诉他万物的伟大创造者是住在那里；并且告诉他，他用创造世界的那种神力和神意管理世界；又告诉他，他是全知全能的，能够替我们安排一切，能够把一切给予我们，也能把一切从我们手里剥夺。就这样，我逐渐使得他睁开了眼睛。他很留心地听我的话，并且很乐于接受我向他灌输的观念：基督是被差来替我们赎罪的；我们应该怎样向上帝祈祷；以及我们的祈祷如

何可以上达天听。有一天，他对我说：上帝既然能够从比太阳更远的地方听到我们的话，必然是一位比贝纳木基更伟大的神，因为贝纳木基住的地方不算太远，可是他却听不见他们的话，除非他们到他住的那座山里去，向他谈话。我问他：他可曾到那边去同他谈过话？他说：没有，青年人从来不去，只有那些被称为奥乌卡几的老年人才去。经过他解释，我才知道所谓奥乌卡几，就是他们的祭司或僧侣。据他说，他们到那边去说了“哦”（这就是他们的祈祷）以后，就回来把贝纳木基的话告诉他们。从这里，我注意到，就是在世界上最盲目无知的邪教徒中间，也存在着祭司制度；同时也注意到，这种用神秘教义来维持人们对僧侣的敬仰的办法，不仅存在于罗马教，也存在于世界上一切的宗教，甚至存在于最残忍、最野蛮的野人中间。

我尽量向星期五揭发这个骗局，告诉他，那些老人假装到山上去对贝纳木基说：“哦”，完全是骗人的把戏，而他们把他的话带回来，尤其是骗人的诡计。并且告诉他，假使他们真的在那边听到什么，真的在那边同什么人谈了话，那也准是妖魔鬼怪。接着我又用了很长的时间跟他谈到魔鬼的问题：他的来历，他对上帝的叛逆，他对人类的仇恨及其原因，他怎样统治着世界最黑暗的地方，叫人像礼拜上帝一样地礼拜他，以及他怎样用种种阴谋诡计诱惑人类走上绝路，怎样偷偷潜入我们的情欲和感情，并且迎合着我们的心理来安排他的陷阱，使我们自己诱惑自己，甘心走上灭亡的道路。

我看出，要使得他对魔鬼有正确的观念，并不像使得他对上帝的存在有正确的观念那样容易。我可以根据许多自然现象向他证明，天地间需要有一个最高的主宰，一种统治一切的力量，一种冥冥中的指导者，并且向他证明，敬礼我们的创造者，是一件公平合理的事情等等。可是，关于魔鬼的观念，他的起源，他

的存在，他的性质，特别是他一心作恶并且引诱着我们作恶的习惯等等，我却找不出什么现成的证明。因此有一次，这可怜的家伙偶然向我提出了一个又自然又天真的问题，就把我完全难住了，简直不知道怎样回答他才好。关于上帝的权威，他的全知全能，他的嫉恶如仇的态度，以及他怎样用烈火烧死那些奸恶不义的人这些问题，我同他谈得很多；又向他谈到上帝既然创造万物，他也可以在一刹那间便把全世界和我们毁掉。在我谈的时候，他总是非常认真地听着。后来，我又告诉他魔鬼在人们的心里是上帝的敌人，一贯利用他的全部恶意和诡计来破坏上帝的善良计划，来倾覆世界上的基督天国等等。"可是，"星期五说："你既然说上帝是强有力的，伟大的，他不是同魔鬼一样强大有力吗？""是的，是的，"我说，"星期五，上帝比魔鬼更有力量，更崇高，因此我们要祈祷上帝，使我们有力量把魔鬼踩在脚底下，有力量抵抗他的引诱，消灭他的毒害。""可是，"他又说了，"既然上帝比魔鬼更强大，更有力，为什么上帝不把魔鬼杀掉，免得他再作恶事？"

他这个问题大大地出乎我意料之外。因为，尽管我现在年纪已经很大，我却是一个资望很浅的老师，不够资格来辨难决疑，解决困难问题。我一时不知道怎样回答他，只好假装没有听清他的话，问他说的是什么。可是他急于要得到答复，再也不肯忘记他的问题；于是他又像以前那样，断断续续地把话重复了一遍。这时我已经略微克服了我的慌乱，我说："上帝将来一定要重重地惩罚他，最后一定要审判他，把他投进无底的地狱里去，受永远不灭的地狱之火的磨炼。"这个回答并没有使星期五感到满意，他又用我的话来问我："'最后——一定，'我不懂。但是，为什么现在不就把魔鬼杀死，不老早把他杀死呢？"我说："你这样问我，就等于问我：你我在这里也做了不少冒犯上帝的坏事，

上帝为什么不杀死我们呢？上帝留着我们，是让我们有机会悔罪，有机会被赦免。"他把我的话回味了好半天。"对啦，对啦，"他很激动地说，"你、我、魔鬼都有罪，上帝都留着我们，让我们悔罪，都赦免。"谈到这里，我又被他弄得万分狼狈。他这段话向我充分证明：虽然天赋的观念可以使一般有理性的人认识上帝，可以使他们自然而然地对至高无上的上帝表示崇拜和敬礼，然而，要认识到耶稣基督，要认识到他曾经替我们赎罪，认识到他是我们同上帝之间的新约的中间人，认识到他是我们在上帝的宝座前的仲裁者，那就非要神的启示不可。这就是说，只有神的启示，才能使我们在灵魂里形成这些知识。因此，只有救主耶稣的普渡众生的福音，只有上帝的语言和上帝的圣灵，才能做人类灵魂绝对不可少的导师，帮助我们知道上帝的救人的道理，知道得救的门径。

因此我马上把我和星期五之间的谈话岔到别的事情上去，匆匆忙忙站起来，仿佛突然想到一件要紧的事情，必须出去一下，同时找了一个借口，把他差到一个相当远的地方去。等他走后，我就恳切祷告上帝，祈求他使我有办法教导这个可怜的野人；祈求他用他的圣灵帮助这可怜无知的人从基督身上接受上帝的真理，和基督结合在一起；同时祈求他指导我用上帝的语言同他谈话，以便使他心悦诚服，睁开眼睛，灵魂得救。当星期五从外面回来时，我又同他进行了长时间的谈话，谈到救世主耶稣代人赎罪的事，谈到从天上来的福音的道理，也就是说，谈到向上帝忏悔、信仰救主耶稣这些事情。然后我又尽可能向他解释，为什么我们的救主不以天使的身分出现，而降世为亚伯拉罕的后代，为什么那些被贬谪的天使不能替人类赎罪，以及耶稣的降生，是为了挽救迷途的以色列人等等。

事实上，在教导他的时候，我所采用的方式，与其说是通过

知识，不如说是通过我的诚意，同时我也必须承认，在向他说明道理的过程中，我自己也在许多问题上获得了不少的知识，这些问题或者是我过去所不了解的，或者是我过去考虑得很不够的，现在因为教导星期五的原故，自然而然地对它们进行了深入的探讨。我想凡是根据同样原则帮助别人的人，都会有这种体会。我觉得我现在对于这些问题的探讨，比以前更感兴趣；所以，不管这个可怜的野人将来是否对我有好处，我实在应该感谢他的出现。现在我的愁苦已经大为减轻，我的生活也逐渐大为愉快。每当我想到，在这种孤寂的生活中，我不但自己靠拢了上天，靠拢了造物，而且还受了上帝的指示，去挽救一个可怜的野人的生命和灵魂，使他认识了宗教和基督教理的真谛，使他认识了耶稣基督（认识他就意味着获得永生）——每想到这里，我的灵魂里便充满一种内心的快乐，觉得我之能够到这里来（我以前觉得这是我生平最大的灾难），实在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情。

我怀着这种感激的心情，度过了我在岛上的最后几年。在我和星期五相处的三年中间，因为有许多时间同他交谈，日子过得十足地幸福——如果在尘世生活中真有“十足的幸福”这种东西的话。这野人现在已经成了一个很好的基督徒，一个比我好得多的基督徒，虽然我很有理由希望（并且为这件事祝福上帝）我们两个人同样能够成为真正悔罪的人，并且从悔罪中得到安慰，改头换面。在这里，我们有《圣经》可读，并且也有圣灵的指导，正像在英国一样。

我经常勤读《圣经》，并且尽量把我所读到的部分的意义告诉他；而他呢，通过他的认真钻研和认真提问，使我对于《圣经》比起我单独一个人阅读的时候，增进了不少的知识。此外，根据我在岛上这段隐居生活的经验，我还想提出一点，就是，我觉得上帝的知识和耶稣救人的道理，在《圣经》中写得这样明明白白，

这样容易接受，容易了解，实在是一件无限的、难以言喻的幸福，因为，阅读《圣经》不但能够使我无师自通地认识到自己的责任，勇往直前地担负起这样一个重大的任务：真诚地忏悔我的罪行，抓住救主耶稣来挽救自己，实行自我改造，服从上帝的指示。而且，这种浅显明白的教训，还能够启发这个野人，使他成为我生平所少见的基督徒。

至于世界上所发生的一切有关宗教的争执、纠缠、斗争和辩论，无论是教义上的微妙，或是教会行政上的种种计划，对我们来说，大都毫无用处，并且据我看来，对于世界上其他的人也毫无用处。我们有走向天堂的最可靠的指南——上帝的语言；同时上帝的圣灵也在用上帝的言语教导我们，领导我们认识真理，使我们自觉地服从上帝的指示；即使我们对于那些在世界上造成巨大混乱的宗教上的争执获得最高度的知识，我也看不出那对我们有什么用处。

现在还是把我的一些重要事件按着先后次序讲下去吧。

等到星期五和我更加熟识以后，等到他差不多能够完全听懂我对他说的话，并且能够用破碎的英语流利地和我交谈以后，我就把我的身世说给他听，特别是我怎样来到这岛上，怎样在这里生活，以及生活了多久等等。我又把火药和子弹的秘密(因为在他看来实在是秘密)告诉给他，并且教给他怎样开枪。我给了他一把刀，他对它异常欢喜；我又替他做了一条皮带，上面挂着一个刀环，就像在英国挂腰刀的那种东西；在刀环上，我没有让他挂腰刀，只给他挂了一把斧子，因为斧子不但是一件很好的武器，而且在某些场合更为有用。

我把欧洲的情形，特别是我的故乡英国的情形，说给他听，告诉他我们怎样生活，怎样崇拜上帝，怎样彼此相处，怎样用船只到世界各地去做生意。我又把我所乘的那条船的出事经过告

诉他，并且尽可能向他指出那条破船从前是在什么地方。至于那条船，现在早已给风浪打得粉碎，连影子都没有了。

我又把那只小艇的残骸指给他看，也就是我们逃命时翻掉的那只小艇，我曾经使出全部的力气去移动它，都没有把它移动分毫，现在也差不多烂成碎片了。星期五看到那只小艇，站在那里出了半天神，一句话也不说。我问他在研究什么，最后他才说："我曾经见过这样的小船到我们国里来。"

我好半天都不明白他的意思，末了，经过详细追问，我才明白他是说：曾经有一只小艇，同这只一模一样，在他们住的地方靠岸，而且，据他说，是给风浪冲了去的。我马上联想到，这一定是什么欧洲船只在他们海岸上出了事，那小艇被风浪打脱下来，漂到岸上去了。我的迟钝的头脑再也没想到，也可能有些人从破船上逃了出来，逃到那边去；至于那些人究竟是从哪儿来的，那就更没想到了。因此，我只是要求他把那只小艇的样子说给我听。

星期五把那只小艇对我说得很清楚。后来，他又很起劲地补充说："我们又从水里救出来一些白人。"我这才进一步了解了他的意思。我马上问他那只小艇上有没有白人。他说："有，满船都是白人。"我问他有多少，他用指头告诉我，一共有十七个。我又问到他们的下落，他告诉我，"他们住在我们国里。"

他这番话使我脑子里有了新的想头；我马上联想到，这起人可能就是我从岛上亲眼看见它出事的那条大船上的船员，他们在大船触礁以后，知道它一定要沉没，都逃到小艇上去，在那有野人的荒野海岸登了岸。

因此，我又仔仔细细地向他打听他们的下落，他再三告诉我，他们现在还住在那里，已经在那里住了四年了；野人们并不去干扰他们，还供给他们粮食吃。我问他，他们为什么没有把他

们杀死吃掉呢？他说："不，他们大家成了兄弟；"根据我的理解，这就是说，他们中间订了休战协定。接着他又补充说："他们除了打仗的时候，不吃人。"这就是说，他们除了吃战争中所俘获的敌人外，不吃别的人。

此后又过了很久，有一天，天气晴明，我和星期五偶然走上岛东边的那座小山（我从前在一个晴朗的日子里看到美洲大陆，也就是在这座山上），星期五心神贯注地朝大陆那边眺望了一会，忽然出乎意料地手舞足蹈起来，把我喊了过去（因为我当时离开他还有几步路）。我问他是怎么回事。他说："真高兴！真快活！我看见我的家乡，我的部族了！"

只见他脸上现出一种欣喜异常的神气，眼睛里闪烁着光芒，神色之间露出一种兴奋向往的意思，仿佛一心要回到他的本国似的。我看到这种情况，不由地胡思乱想起来。这样一来，我对于星期五忽然起了戒心。我毫不怀疑，只要星期五能够回到他的本国，他不但要忘掉他所有的宗教，而且也要忘掉他对于我的全部义务；并且一定会一五一十地把我的情况告诉他的同胞，说不定还会带一两百个他的同胞回到岛上来，拿我开一次宴会，那时，他也许同他过去参加战时俘获的敌人的人肉宴的时候一样的高兴。

然而我实在大大地冤枉了这位可怜的老实家伙；为了这件事，我后来心里非常难过。可是，当时我的猜忌之心有增无已，一连好几个星期都不能排除。我对他采取了更多的防范，并且对待他也没有以前那样亲热、那样好了。这一层，实在也是大大的错误。其实这位忠实而感恩的人，根本就没有想到这些事情上面去。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的一举一动，无论作为一个有宗教思想的基督徒来说，或是作为一个感恩图报的朋友来说，都符合于最高的原则。

在我对他的猜忌没有消除以前，不用说，我每天都在探问他的口气，希望他能够把我疑心他心里起的那种新的念头透露出来。但我却发觉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非常老实，非常纯洁，实在找不出任何东西使我疑心。因此，尽管我心里惴惴不安，他最后还是赢得了我对他的信任。这当中，他一点都没看出我的不安的心情，因此我也无法疑心他在装假。

有一天，我们又走上了那座小山，但这一次海上笼罩着烟雾，看不见大陆。我叫住他说："星期五，你不想回到你的家乡，你的部族去吗？"他说："是的，我很愿意回我的部族。"我说："你回去作什么呢？你要重新再过野蛮生活，再吃人肉，像从前那样当野人吗？"他脸上显出郑重其事的样子摇着头说："不，不，星期五要告诉他们好好地过日子，告诉他们祈祷上帝，告诉他们吃谷物面包，吃牛羊肉，吃牛羊奶，不要再吃人肉。"我说："那他们就会杀死你。"他一听这话，脸上显出很庄重的神气，就说道："不，他们不会杀我，他们爱学习。"他的意思是说，他们是愿意学习的。接着又补充说："他们已经从那些小船上来的有胡子的人学习到不少知识。"于是我又问他是不是想到他们那边去。他笑着对我说，他不能游那么远。我告诉他我会替他做一只独木船。他说，如我跟他一块去，他就去。"我去！"我说，"那怎么成呢，如果我到那边去，他们会把我吃掉的。"他说："不，不，我叫他们不吃你，我叫他们爱你。"他的意思是说：他将告诉他们，我怎样杀死了他的敌人，救了他的性命，这样就会使他们爱我。然后他又想尽办法告诉我，他们对待那十七个在危难中上岸的白人，或者依照他们的叫法，有胡子的人，是如何地友好。

我承认，从这时起，我便有意思冒险过去，看看能不能和那些有胡子的人会合在一起。我毫不怀疑，那些人一定是西班牙人或葡萄牙人。同时也毫不怀疑，只要我能同他们会合，我们总

能想得出办法从那边逃走，一来因为我们是在大陆上，二来又是大家成群打伙，无论如何，总比我独自一人，孤立无援，从一个离岸四十哩的岛上逃走容易得多。因此，过了几天，我又带星期五去工作，借机会同他谈话。我告诉他，我要给他一只船，让他回国去。于是我把他带到我在岛那头存放的小艇旁边，把船里的水排除干净(因为我永远是把它沉在水里的)，把它从水里取出来，给他看，并且和他一起坐上去。

我发觉出他是一个驾船的能手，可以把船开得比我快一倍。因此，当他上船之后，我就对他说："星期五，现在我们可以到你们国里去吗？"他听了我的话，愣了半天；看样子似乎嫌这只小船太小，走不了那么远。我这时又告诉他，我还有一只大一点的，于是，第二天，我又带他到我存放第一只船的地方，也就是我造好了没法下水的那只。他说，这只倒够大；可是，由于我一直没照管它，把它弃置了二三十年，它已经给太阳晒得七裂八裂，又干又脆，完全朽烂了。星期五告诉我，这样的船倒很合用，可以载"足够的粮食，饮料，面包"。

总之，我现在已经一心一意打算同他一块到大陆上去，因此我就对他说，我们将动手造一只跟这一样大的船，让他坐着回家。他一句话也不回答，脸上显出很庄重、很难过的样子。我问他是怎么回事。他反问我道："你为什么对星期五生气呢？我做了什么错事呢？"我问他是什么意思，并且告诉他，我一点也没有生他的气。"没有生气！"他把这句话说了一遍又一遍。"为什么叫星期五回国呢？"我说："星期五，你不是说你想回去吗？""是的，是的，"他说，"我想两个人都去，不想星期五去，主人不去。"简单一句话，没有我，他是绝不想回去的。我说："我去！星期五，我到那边去做什么？"他马上回答说："你可以做很多、很多的好事；你可以把野人教导成善良、清醒、温和的人；你教导他们认

识上帝，祈祷上帝，并且过一种新的生活。”“唉，星期五，”我说，“你简直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自己也是一个无知的人啊！”“你行，你行，”他说，“你能把我教好，也能把他们教好。”“不行，不行，星期五，”我说，“你一个人去吧，不要带着我吧；让我一个人留在这里，像以前一样地生活吧。”他听了我的话，思想上又混乱起来，登时跑去把他日常所带的那把斧子取来，交给我。“你给我斧子作什么?”我对他说。“拿它杀了星期五吧。”他说。“为什么要杀星期五呢?”我又说。他马上回答说：“你为什么叫星期五走呢？拿斧子把星期五杀了吧，不要叫他走。”他说这几句话的时候，态度非常恳切，眼睛里噙着眼泪。简单一句话，我一眼就看出，他对我真是一往情深，不改初衷，因此我当时就对他说(而且后来也经常对他说)，只要他愿意跟我在一块，我再也不打发他离开我。

总之，从他全部的谈话看来，他对我的情意是坚定不移的，怎么都不会离开我，他之所以要回到本国去，完全是出于他对本国人民的热爱，出于他希望我对于他们有好处。可是对于这件事，我自己却毫无把握，因此我也就没有一点意思或愿望去担任这项工作。可是，我心里依然有一种强烈的愿望企图逃走，而这种愿望的根据，就是从他的谈话里，我得到一个假定——那边有十七个有胡子的人。因此，我一点时间也不敢耽搁，马上就跟星期五一起出动，去找一棵适于砍伐的大树，拿它造一条大独木船，以便从事这次航行。这岛上的树木本来就不少，足够用来造一支小小的船队，而且还是大船的船队，不是独木船的船队。但是我的主要目的，是要找一棵靠近水边的树，造好之后，马上能够下水，避免上次所犯的错误。

末了，星期五终于找到了一棵，因为他比我更知道用什么木料最相宜。直到今天，我还是说不上我们砍伐下来的那棵树叫

什么名字，只知道它的样子很像我们称为菩提树的那种东西，或是介乎这种树和尼加拉瓜树之间的东西，因为颜色和气味都很相似。星期五打算把这棵树用火烧空，把它造成一只船，但是我指点他，叫他用工具来凿。我把工具的使用方法告诉他以后，他马上就会很机敏地使用了。经过一个月左右的辛勤劳动，我们就把船造成了，而且把它造得很美观，尤其在我指点他怎样使用斧子以后，我们两个人用斧子把这只独木船的外壳砍削得真像一条正式的小船。这以后，我们又花了将近两星期的工夫，用大转木把它一步一步地推到水里去。不料下水之后，我们竟发现它就是载二十个人也没问题。

船下水以后，虽然船身很大，可是我的星期五驾驶着它，回旋自如，摇桨如飞，真是又灵巧又敏捷，叫我看了大为惊异。于是我就问他，我们能不能坐这只船过海。“是的，”他说，“我们能乘它过海，就是有风都不要紧。”可是，我还有进一步的设计，那是他所不知道的，那就是装上一根桅杆，一面帆，再配上一副铁锚和缆索。说到桅杆，那倒是轻而易举的事情。我选了一根很直的小杉木(是我在附近一带找到的，这种树岛上很多)，叫星期五把它砍下来，并且指点他怎样把它削制成桅杆形状。可是，说到船帆，那就伤脑筋了。我倒知道我有不少的旧船帆，或者不如说有不少块旧帆布，但这些东西已经放了二十六年了，我从来就没有仔细保管它们，再也想不到会有这种用场。因此，我毫不怀疑，它们早都烂掉了。而事实上，它们大部分也烂掉了。可是，从这些烂掉的中间，我却找到了两块看起来还不错的，于是便动手用它们来做船帆。因为没有针，缝起来又吃力又不方便，费了不少的劲，才做成一块三角形的丑八怪，就像英国叫作羊肩帆的那种东西；用的时候，底下装一根横木，顶上再装上一根横杠，就像我们大船上的长艇上面的帆一样。这种帆也是我最会使用

的，因为前面讲过，我从巴尔巴利逃走的时候所坐的那只小船，也是用的这种帆。

我做这最后一项工作，——也就是装制我的桅和帆的工作，——差不多花了两个月左右的工夫，因为我把它们做得一丝不苟，又在上面加了一条小小的桅索，一面前帆，为的是逆风行船的时候，有所帮助。尤其重要的是，我又在船尾上装了一个舵，用来转换方向。我的造船手艺虽然不大高明，然而由于了解到这件东西的用处和必不可少，只好不辞一切劳苦去做，末了还是把它做成功了，虽然如果把我在工作过程中试验失败的那些不高明的设计估计在内，它所消耗的劳动量就跟制造小船本身相差不远。

这一切完成以后，我又把开船的种种知识教给星期五；因为他虽然知道怎样用桨来划小船，可是对于帆呀舵呀这些东西，却一窍不通；他见我用舵驾着小船，在海上往来自如，又见那只帆随着船行方向的变化，一会儿这边灌满了风，一会儿那面灌满了风，不禁大为惊异——简直惊异得有点发呆了。可是，不久，我就逐渐使他习惯了，摸熟了这些东西，他终于成了一位熟练船员。只有罗盘这个东西，我却始终没法使他了解它的作用。好在这一带很少碰到多云或有雾的天气，不大用得着罗盘，反正晚上总看得见星位，白天总看得见海岸。唯一的例外是雨季，可是雨季谁也不出门，不管是走旱路还是走海路。

自从我被困在这里以来，现在已经是第二十七年了，虽然最后的三年，我有星期五在身边，生活过得和以前大不相同，似乎不应该算在里面。我怀着过去一样的感激心情，度过了我登陆的纪念日。假如我过去有充分的理由感谢上帝，那么现在的理由就更加充分了，因为我现在有更多的事实可以证明上天对我的爱护，并且有更大的希望可以有效地、迅速地脱离大难，因为

我心里有一种很明确的感觉，知道我脱离大难的日子已经不远了，知道我再也不会在这地方住上一年了。可是，尽管这样，我还是照过去一样，继续进行我的耕作，不停地挖土、种植、打围墙。另外像采集和晒制葡萄这些事情，也像往日一样进行。

雨季又要到了，雨季一来，我出门的时间又要少了。我尽可能地把我们的新船加以妥当安置，把它移到我从前卸木排的那条小河里去，并且趁涨潮的时候把它拖到岸上，又吩咐星期五在那里挖一个小小的船坞，宽度刚好容得下小船，深度刚好把水放进来，把它浮起来。然后，等潮水退去，我们又在船坞口上筑了一道坚固的堤，挡住海水；这样，就是潮水上来，船也是干的。为了遮住雨水，我们又在船坞上面放了许多树枝，密密厚厚的，好像茅草屋顶。就这样，我们静候十一月和十二月的到来，也就是我所预定的冒险日期的到来。

旱季快要到了；随着晴朗天气的到来，我又忙着筹划起来了。我天天都准备着我的航行。我所进行的第一桩事情，就是储备起相当数量的粮食供航行之用，并且打算在一星期或两星期之内掘开船坞，把船放到水里。有一天早晨，我因为正忙着这一类的事情，就叫星期五到海边去，看他能不能够找到一只龟鳖，因为我们每星期总要弄一两只回来，吃它的蛋和肉。星期五去了不多一会，就飞似地跑回来，一纵身跳进了我的外墙，仿佛脚不着地似的。我还来不及开口，他就对我嚷着："主人，主人，糟了！ 坏了！"我说："什么事，星期五？"他说："那边有一个，两个，三个独木船；一个，两个，三个！"我听了他这种说法，还以为有六只船哩；再问了问，才知道只有三只。我说："不要害怕，星期五。"我尽量壮着他的胆子。可是，这可怜的家伙简直吓坏了，因为他首先想到的是，这些人是来找他的，并且准定会把他切成一块一块的吃掉。他浑身一个劲儿地发抖，简直叫我把他无可

奈何。我尽量安慰他，告诉他我也和他一样有危险，他们也会吃掉我。“但是，”我说，“星期五，我们一定要决心同他们打仗。你能打吗，星期五？”他说：“我会放枪，但是他们来的人数很多。”我说：“那不要紧，我们的枪可以吓走他们，不必打死他们。”于是我问他，要是我决心保卫他，他肯不肯保卫我，跟我站在一边，听我的吩咐。他说：“你叫我死都行，主人。”于是我拿了一大杯甘蔗酒，让他喝下去；我对我的甘蔗酒一向节约得很好，因此至今还存了不少。等他把酒喝下去，我叫他去拿我们平常携带的那两支鸟枪，把它们装上大号的沙弹，就像手枪子弹那么大。接着我自己也取了四支短枪，每支短枪里装上两颗斜形弹和五颗小子弹，又把我的两支手枪，每支装了一对子弹。另外我又把我的大刀挂在腰上，按照平常那样，不带刀鞘，同时把斧子交给星期五。

这样准备好了以后，我就拿了望远镜，跑到山坡上去看动静。从望远镜里，我一眼就看出，一共有二十一个野人，三个俘虏，三只独木船，并且看样子，他们的全部任务大概是要拿这三个活人开一次胜利的宴会。这真是一种野蛮的宴会，可是这对他们却是习以为常的事情。

我又注意到，他们这次登陆的地点，并不是上回星期五逃走的地方，而是更靠近我那小河旁边，那一带海岸很低，并且有一片厚密的树林一直伸展到海边。我看到这种情形，再加上从心里憎恶这班畜生所要从事的残暴不仁的勾当，不由地怒气冲天，急忙跑下山来，跑到星期五身边，告诉他我已经决心要下去把他们斩尽杀绝，问他肯不肯支持我。他的惊惧心情，这时已经消除了，又因为喝了我给他的酒，精神为之一振，听了我的话，大为高兴，便再一次向我表示，就是我叫他死，他也情愿。

在这种怒火中烧的心情下，我把我早已装好的武器分作两份，交给星期五一支手枪，叫他插在腰带上，又交给他三杆长枪，

叫他背在肩膀上;我自己也拿了一支手枪和三杆大枪。这样武装好了之后,我们就出发了。另外我又取了一小瓶甘蔗酒,放在袋子里,并且把一大口袋火药和子弹交给星期五拿着。至于作战部署,我命令他紧跟在我后面,在没有得到我的命令以前,不得乱动,不得随便开枪,不得任意行动,同时也不许说话。就这样,我向右绕了一个圈子,差不多有一哩路,为的是越过小河,钻到树林里去,在他们发现我之前,进入射击他们的距离,因为根据我用望远镜观察,这是很容易做到的。

我正这样前进的时候,过去的想法又回到我的心头,我的决心又冷了下来。这倒不是我担心他们人多,因为他们都是赤身露体,没有武器,我对他们占优势是不成问题的,——哪怕只有我一个人。可是我忽然想到:我究竟有什么使命,什么理由,有什么必要去杀人流血,要去袭击这班人呢?他们既没有加害过我,也没有意思加害于我;他们对于我根本没有罪。至于他们那野蛮的风俗,那只是他们自己的灾难,只能证明上帝有意让他们和他们那一带的民族停留于愚昧和非人的状态。上帝并没有号召我作他们的行为的裁判人,更不用说做上帝法律的执行人了。任何时候,只要上帝认为适当,他满可以亲自执行,对他们全民族所犯的罪进行全民性的惩罚。就是在那种情形之下,也没有我的事。固然,在星期五方面,他倒是名正言顺的,因为他和这群人是公开的敌人,和他们处于交战状态,他要去袭击他们,那倒是合法的;但在我这方面,那情形就不同了。我一边往前走,一边被这些看法纠缠着,最后,我决定暂时先站在他们左近的地方,观察一下他们的野蛮宴会,然后根据上帝的指示,见机行事;除非发生特殊情况,需要我采取行动,我决不去干涉他们。

这样决定之后,我就进入了树林,叫星期五紧跟在我背后,极其小心翼翼地、悄然无声地往前走,一直走到树林的外沿;那

方面离他们最近，中间只隔着一个林角。一到了那里，我就悄悄地招呼星期五，指着林角上最靠外的一棵大树，吩咐他到那树后边去看看，如果看得清楚他们的行动，就回来告诉我。他去了不大工夫，就回来对我说，那地方看得很清楚，他们正围在火旁边，吃着一个俘虏的肉，另外还有一个俘虏，正躺在离他们不远的沙地上，捆绑着手脚，照他看来，他们跟着就要杀他了。我听了这话，不禁怒火中烧。他又告诉我，那俘虏并不是他们同族的人，而是他曾经向我说过的、坐小船来到他们国里的那种有胡子的人。我听说是有胡子的白人，不禁大为惊骇。我走到那棵大树后头，用望远镜一望，果然看见一个白人躺在海滩上，手脚都被菖蒲草一类的东西捆绑着，同时还看出他是个欧洲人，身上穿着衣服，这时我看见前边还有一棵树，树前头有一小丛灌木，比我所在的地方，离他们要近五十码，只要绕一小圈子，就可以走到那边，不致于被他们发觉，一到了那边，我和他们的距离就不到一半的射程了。于是我压住火气（虽然我这时已经怒不可遏了），往回走了二十多步，走到一片矮树丛后面，靠这片矮树丛一路掩蔽着，一直走到那棵大树跟前。那里有一片小小的高地，离他们大约有八十码，我走上高地，把他们看得一清二楚。

现在事情已经万分紧急了，因为我看见有十九个野人坐在地上，大家挤在一块，他们已经派了两个另外的野人过去宰杀那可怜的基督徒，大概要把他加以肢解，一条胳膊一条腿地拿到火旁边来，又看见那两个野人已经弯下腰去，在解他脚上绑的东西。我转过头去对星期五说："我叫你怎么办你就怎么办。"星期五说他一定照办。我说："那么，星期五，你看我怎么办，你就怎么办，不要误事。"于是我把一支短枪和一支鸟枪放在地下，星期五也把他的一支鸟枪和一支短枪放在地下。我用剩下的一支短枪向那些野人瞄准，并且叫星期五也同样地作。然后我问他预

备好了没有，他说："好了。"我说："那么向他们开火吧。"同时我自己也开了枪。

星期五的枪法比我强得多，他那边的射击结果，打死了两个，又伤了三个。而我这边，只打死了一个，伤了两个。不消说，那群野人顿时吓得魂飞天外，所有没有打死打伤的，都一齐跳了起来，也不知道往哪儿跑好，也不知道往哪儿瞧好，因为他们根本不知道这场灾祸是打哪儿来的。星期五一双眼睛紧紧盯着我，依照我吩咐他的，注意着我的动作。我放完了第一枪，马上把手里的短枪丢在地上，拿起那支鸟枪，星期五也这样作了。他看见我闭着一只眼瞄准，他也照样瞄准。我说："星期五，你预备好了吗？"他说："好了。"我说："凭上帝的名义，开枪！"说着，我就向那群惊惶失措的畜生又开了一枪，星期五也开了枪。这次我们枪里装的都是小铁沙或手枪子弹，所以只有两个倒了下来，但受伤的却很多，只见他们像疯子似地乱跑乱叫，全身是血，多数都受了很重的伤；其中有三个紧跟着又倒了下来，虽然还不曾完全死去。

我把放过了的枪放下来，把那支装好了的短枪拿在手里，对星期五说："现在，星期五，你跟我来。"他果然很勇敢地跟着我。于是我冲出树林，出现在那些野人面前，星期五寸步不离地跟在我后面。当我看见他们已经望得见我时，我就拼命大声呐喊，同时也叫星期五跟着我大声呐喊。我一面呐喊着，一面向前飞跑（其实我跑得并不算快，因为身上的枪械实在太重了），一直朝那可怜的受害人跑去。前面已经说过，这位可怜的人这时正躺在野人们所坐的地方和大海之间的沙滩上。那两个正要动手杀他的屠夫，在我们放头一枪的时候，早已吓得魂不附体，丢开了他，向海边跑去，跳上了一只独木船，同时那群野人中间，也有三个向同一方向跑去。我转身通知星期五，叫他追过去向他们开枪。

他立即明白了我的意思,向前跑了大约四十码,跑到离他们较近的地方,向他们射击。起初我以为他已经把他们通通打死了,因为我看见他们一古脑儿都倒在船里了,可是不久我又看见他们中间有两个人很快地坐了起来。尽管这样,他也打死了两个,打伤了一个,那个受伤的倒在船舱里,仿佛死了一般。

当星期五向他们开火的时候,我拔出我的刀子,把那可怜的受害人身上捆着的菖蒲草割断,把他的手脚松了绑,然后扶着他起来,用葡萄牙话问他是什么人。他用拉丁话回答说:"基督徒。"但人已经疲惫无力到极点,几乎站都站不住,话都说不出来了。我从袋子里拿出酒瓶子来,作手势叫他喝,他马上喝了几口;我又给了他一块面包,叫他吃下去。于是我又问他是哪一国的人,他说:"西班牙人。"这时他的精神已经微微有些恢复,于是他做出各种手势,让我知道他怎样感激我的援救。"先生,"我把我所知道的西班牙话通通搬了出来,"我们回头再谈吧;现在还是打仗要紧。要是你还有点力气的话,你就把这支手枪和这把刀拿去,杀过去吧。"他很感激地把它们接了过去。他手里一拿到武器,就仿佛滋生了新的力量一样,顿时就向他的仇人们扑了过去,一下子就把他们砍倒了两个,把他们剁成肉泥。因为,事实上,我们所进行的这场攻击实在太出乎他们意料之外了,这班可怜的家伙给我们的枪声一吓,立刻吓得东倒西歪,连逃跑都不知道如何逃法,只有拿他们的血肉之躯来抵挡我们的枪弹了。星期五在小船上打死打伤的那五个,情形也是一样;有三个固然是受伤倒下来的,另外两个却是吓昏了头,不由地倒了下来。

这时候,我手上依旧拿着我那支枪,不去放它,因为我已经把手枪和腰刀给了那西班牙人,手里不得不留一支装好弹药的枪,以防万一。于是我把星期五喊过来,吩咐他赶快跑到我们第一次开枪的那棵大树那边,把那几支放过的枪取来。他很快地

就取来了。于是我把我的短枪交给他，坐下来，把所有的枪都装上弹药，嘱咐他们有需要的时候，尽管到我这儿来取。我正在装弹药的时候，忽然看见那位西班牙人正和一个野人扭做一团，打得不可开交。那个野人手里拿着一把木头刀，跟他厮拚（这种木头刀，正是他们刚才准备用来杀他的那种武器，要不是我及时加以阻止，早就把他杀掉了）。那西班牙人虽然身子很虚，却勇猛异常；我看到他的时候，他已经和那野人恶战了好一会，并且已经把那野人头上砍了两个大口子。不料那野人是一个肥硕无比、孔武有力的家伙，往前猛地一扑，就把他撂倒在地上，伸手来夺他的刀。这时那西班牙人给他压在底下，急中生智，急忙放松手中的刀，从腰带抽出手枪来，没等我来得及跑过去帮忙，早已对准那野人身上开了一枪，当场就把他打死了。

星期五趁这时候没人管他，马上把别的武器丢在一边，手里只拿了一把斧子，向那批望风而逃的野人追过去，用他的斧子把刚才受伤倒下来的三个野人结果了性命，并且把他能够追得上的野人一齐斩尽杀绝。这时候，那西班牙人也跑过来向我要枪，我就给了他一支鸟枪；他拿着鸟枪追上了两个野人，把他们都打伤了；但因为他跑不动，他们就逃到树林里去了，星期五又追到树林里，把他们砍死了一个；但另外一个却异常敏捷，虽然受了伤，仍旧跳入海内，使出平生之力，向那两个留在独木船上的野人泅去。这三个人，连同一个受了伤而生死不明的，就是二十一个野人之中从我们手中逃掉的全部的人。全部战果总计如下：

被我们从树后第一枪打死的，三名。

第二枪打死的，二名。

被星期五在船上打死的，二名。

受了伤而又被星期五砍死的，二名。

在树林中被星期五砍死的，一名。

被西班牙人杀死的，三名。

在各处因伤毙命或被星期五追杀而死的，四名。

在小船里逃走的，共四名，其中有一名虽没有死，也受了伤。

以上共计二十一名。

那几个在独木船上的，拚命想划出我们的射程以外；星期五虽然向他们开了两三枪，却没有看见打中一个。星期五很希望我把他们的独木船，取过一只来，追杀他们。老实说，我也深以他们逃走为虑，深怕他们把消息带回给他们本族，那时他们也许会坐二三百只独木船卷土重来，以多胜少，把我们吞吃掉。因此我同意到海上去追赶他们。我立刻向一只独木船跑去，跳上去，吩咐星期五跟着一起上去。但当我跳上那只独木舟的时候，我却出乎意外地发现，船上还躺着另外一个没有死的俘虏，也像那西班牙人一样，手脚都给绑着，等待屠杀。这时他因为没法把头抬起来往船外边看，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已经吓得个半死；又因为脖子和脚都给绑得太紧，而且绑得太久，已经只剩了一口气了。

我立刻把捆在他身上的菖蒲草之类的东西割断，想把他扶起来，但是他连站起来和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只会一个劲儿地哼着，看样子他还以为松了他的绑是要拿他开刀哩。

等星期五来到他跟前，我就吩咐星期五跟他讲话，告诉他，他已经遇救了，同时我又把酒瓶掏出来，叫他给这可怜的野人喝两口。那野人喝了酒，又听见自己已经遇救，不觉精神为之一振，居然在船上坐了起来。不料，星期五一听见他说话，把他的脸一看，立刻又是吻他，又是拥抱他，又是大哭，又是大笑，又是叫唤，一个劲儿地乱跳乱舞，大声歌唱，接着又是大哭，又是扭自己的两手，又是打自己的脸和头，然后又是唱，又是乱跳，活像发了疯似的，那种样子，任何人看了都要感动得流泪。足足有好半

天，我才使得他开口，使得他告诉我是怎么回事；他稍稍镇静了一会，才告诉我，这是他父亲。

我看见这可怜的野人一见他父亲的面，一见他父亲已经绝处逢生，竟是这样大喜若狂，孝心流露，我内心的感动，简直无法表达。不仅如此，就是在他们父子相逢以后，他那种一往情深，不能自禁的样子，我也形容不出一半来。只见他一会儿跳上小船，一会儿跳下小船，上上下下，不知道跑了多少趟。每次上得船来，他总要坐在他父亲身边，袒露出自己的胸膛，把他父亲的头紧紧贴在胸前，一贴就是半个钟头；然后又捧住他父亲那双绑得麻木和僵硬了的手和脚，不住地摩搓。我见了这种情形，就把我酒瓶里的甘蔗酒倒了一些出来给他，叫他用酒来摩擦，结果很生效力。

这件事情的发生，使我们对那条独木船上的野人停止了追击，他们这时早已走得老远老远，差不多连影子都看不见了。事实上，我们没有追击，倒是我们的运气，因为事后不到两小时，也就是在他们走完四分之一的路程以前，海上就刮起了大风，并且整整刮了一夜，而且还是从西北方向刮来的，对他们正是迎面的逆风。依我推测，他们的船一定要出事，他们一定到不了自己的海岸。

现在回头来说星期五吧：他这时正为他的父亲忙个不停，使得我不忍心叫他走开。当我觉得他可以离开一会的时候，我就把他叫过来。他跳着笑着、兴高采烈地来了。我问他有没有给他父亲面包吃，他摇头说，"没有，我这丑狗头把面包吃光了。"于是我从自己特意带出来的一只小小的袋子里，掏了一块面包给他，又给了他一点酒，叫他自己喝，可是他尝都不肯尝，一古脑儿拿到他父亲那里去了。我衣袋里还有两三串葡萄干，我给了他一把，叫他拿给他父亲吃。他把这把葡萄干送给他父亲之后，马

上又跳出小船，就像中了魔似地向远处跑去，而且是跑得这样快——因为他是我生平所仅见的飞毛腿——，一下子就跑得没影了；尽管我在后头大声叫喊，他还是一个劲儿地往前跑。不到一刻钟的工夫，他又回来了，不过速度已经没有那样快了。当他走近了，我才发现，他之所以走慢了，是因为他手里正拿着东西哩。

他走到我面前的时候，我才知道，他原来是跑回家去取一只泥罐子，替他父亲弄了一些清水来，并且又带来了两块面包。他把面包交给我，把水送给他父亲。我这时也很口渴，也顺便喝了一口。这点水大大地恢复了他父亲的精神，比我给他的酒还有效，因为他已经渴得要晕过去了。

他父亲喝过水之后，我便把他叫过来，问他罐子里还有水没有。他说："有。"于是我叫他把水给那西班牙人喝，因为他也和他父亲一样需要喝水。我又叫他把带来的面包送了一块给那西班牙人。这时那西班牙人已经一点力气都没有了，正躺在一棵树底下的绿草地上休息，他的手脚由于一度被绑得死紧，又僵又肿。我见星期五把水给他送过去，他坐起来喝水，并且把面包接过来，开始吃面包，我就走到他的面前，给了他一把葡萄干。他抬起头来望着我，脸上露出极端感激的样子，可是他实在太虚了，尽管他在打仗的时候拚命挣扎，现在却连站都站不起来了。他试了两三回要站起来，可是因为脚踝肿痛，做不到。因此我叫他坐着不要动，吩咐星期五按照替他父亲搓脚的办法，替他摩搓脚踝，再用甘蔗酒洗擦。

我冷眼旁观，只见这孝心真挚的家伙一边干着活儿，一边频频回过头去，看看他父亲是不是还坐在原来的地方。过了一会，他忽然发觉他父亲不见了；他陡然跳起来，一句话也不说，飞也似地向他父亲跑去，简直像脚不点地一般。不料他过去一看，他父亲只不过是为了舒舒手脚的筋骨，躺下去了；于是他又赶紧回

来了。这时候，我说跟那西班牙人说，不如让星期五扶着他站起来，领他到小船上去，把他载到我们的住所，由我来照应他。不想星期五力气很大，一下子就把那西班牙人背在身上，背到小船旁边，把他两脚朝里，轻轻放在船沿上，随后又把他抱起来往里一挪，安置在他父亲身边。然后星期五马上跨出小船，把船推到水里，划着它沿着海岸驶去；尽管这时风刮得很大，却划得比我走得还快。他把他们俩安全地载到那条小河里，让他们在船里坐着，马上翻身回来，去取那另外一只独木船。我在半路上碰见他，问他要到哪儿去，他说："再去取小船。"话一说完，就一阵风似地跑走了，真是比任何一个人或一匹马都跑得快。我打旱路刚刚走到小河边上的时候，他已经把另外一只独木船开进了小河。他把我渡过小河，又去帮助我们的两位新客下船。可是他们俩都走不动，弄得可怜的星期五毫无办法。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我便开动脑筋，吩咐星期五叫他们坐在河边上，一个人走过来，我做了一种简便的手车，把他们放上去，和星期五两个人推着他们往前走。可是推到我们围墙外面的时候，我们越发不知道怎么好了；因为把他们运过墙去，是绝对办不到的事，同时我又决计不肯把墙拆掉。于是我和星期五又动起手来，不到两小时，就做好了一个很好看的帐篷，上头盖着帆布，帆布上头又铺上树枝，就搭在我们外墙外面那块空地上，也就是在外墙和我培植起来的那片幼林之间。在这里，我们又用一些现成的稻草搭了两张床，每张床上铺一条毯子作垫的，再加上一条毯子作盖的。

我这岛上现在已经有了居民了，我觉得我已经有不少的百姓了。我不断地带着一种高兴的心情想到我多么像一个国王。第一，全岛都是我个人的财产，因此我具有一种毫无疑义的领土权。第二，我的百姓都完全服从我；我是他们的全权统治者和立

法者；他们的性命都是我救出来的；假如有必要，他们都肯为我贡献出他们的生命，还有一件值得注意的事，那就是，我只有三个臣民，而他们却属于三个不同的宗教：星期五是一个新教徒，他的父亲是一个异教徒，一个吃人部族，而那西班牙人呢，又是一个天主教徒。

可是，在我的领土上，我允许信仰自由。——这且不谈。

我安顿好了这两个身体虚弱的解救出来的俘虏，并且给他们安排好了遮蔽风雨和休息的处所，就想弄点东西给他们吃。我所做的第一件事，是命令星期五从我自己的羊群里提出一只不大不小的山羊，把它宰掉。我把这只山羊的后半截剁下来，切成小块，叫星期五把它加上水清炖，又在汤里加了一些大麦和米，把它做成一份很好的糊汤羊肉。这菜是在露天做好的，因为我从来不在内墙以内生火。做好以后，我就把它端到那新帐篷里去，又在那里替他们摆上一张桌子，坐下来和他们一块儿吃饭，同时尽可能地同他们有说有笑，鼓舞他们的精神。这时候，星期五就充当我的译员，除了把我的话翻给他父亲听以外，有时也翻给那西班牙人听，因为那西班牙人说野人们的话也说得不错。

我们吃完了中饭（也可以说吃完了晚饭），我就命令星期五驾一只独木船，把我们的短枪和其他的枪枝搬回来，这些东西都是由于时间仓促的原故，留在战场上的。第二天，我又命令他把那几个野人的死尸埋掉，因为它们暴露在太阳底下，过不了多少时候就要臭了。另外，我又叫他把他们那场野蛮宴会所遗留下来的可怕的残骨剩肉也给埋掉；我知道这些东西还存在不少，可是我实在不想亲自动手去埋它们——不要说埋，就是路过那里，我都不忍得去看。所有这些任务，他不但很快地完成了，而且还把那群野人在那一带留下的一切痕迹都消除得干干净净，因此

我后来再到那边去的时候，假如不是靠了那片树林的一角，我简直认不出那个地方了。

我和我的两个新百姓进行了一次简短的谈话。首先，我叫星期五问问他父亲对于那几个坐独木船跑掉的野人有什么感想，并且问他，照他看来，他们会不会带着我们所不能抵抗的兵力卷土重来。他的初步意见是，那条小船必然逃不过那天晚上的大风，不是淹死在海里，就是给大风刮到南方其他海岸上去；假如被刮到那边去，他们必然会给当地的野人吃掉，正如万一他们的小船出了事，他们必然会给淹死。至于说，万一他们平平安安回到自己的海岸，他们可能采取什么行动，那就难说了。不过，依他看来，他们已经被我们突如其来的进攻方式、被我们的枪声和火光吓得半死，他相信他们回去以后，一定会告诉他们本族的人说，其余的人不是给人打死的，是给霹雳和闪电殛死的；至于那两个在他们眼前出现的人，也就是我和星期五，他们一定把我们当作两个从天上下来消灭他们的天神或复仇之神，绝不会把我们当作两个携带武器的凡人。他说这一点他很清楚，因为他亲自听见他们用他们的土话把这种意思传来传去。他们决想不到一个凡人居然又会射火，又会放雷，连手都不抬一下，就会老远地把人杀死。这位老野人说的果然不错，因为后来的事实证明，那班野人再也不敢到岛上来了；他们听到那四个人（看样子他们居然从风浪里逃出性命）的报告，简直吓坏了，他们都相信，任何人到这魔岛上来，都会被天神用火烧死。

可是，我最初不明白这种情况，因此有一段很长的时间，整天提心吊胆，带着我的全部军队严加防守。我觉得，我们现在已经有了四个人，那怕来上一百人，只要是在平坦空旷的地方，不论什么时候，我都敢跟他们干一下。

可是，过些时，再也不见野人的独木船出现，我害怕他们卷

土重来的心思也就淡下去了，我又开始考虑坐船到大陆上去的老问题了。我之所以重新考虑这个问题，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星期五的父亲，向我保证，只要我肯到他们那里去，他们全族的人一定会看在他的份上，给我以善意的接待。

可是，我和那西班牙人进行了一次郑重其事的交谈之后，又把我这种念头暂时收起来了，因为他告诉我，目前那边还有十六个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他们自从船只出了事，逃到那边以后，倒也和那些野人相处得很好，但是在生活必需品方面，却非常困难，连活都活不下去了。我仔细探询他们的航程，才知道他们搭的是一条西班牙船，从拉巴拉他[1] 开出来，要到哈瓦那[2] 去，准备在哈瓦那卸掉船上的皮货和银子，再看有什么欧洲货色，载些回去。他们船上有五个葡萄牙水手，是从一条遇难的船只上救下来的。后来他们自己的船也出了事，淹死了五个西班牙船员，其余的人经过无数艰险，差不多快饿死了，才逃到那吃人的海岸，无时无刻不担心给那些野人们吃掉。

他又告诉我，他们本来也随身带了一些枪械，但毫无用处，因为既没有火药，又没有子弹，海水把他们所有的火药都泡坏了，只剩下一点点，在他们初上岸的时候，打猎充饥用了。

我问他，据他看来，那些人结果会怎么样，有没有什么逃走的打算。他说，他们对这件事也曾商量过不少次，但既没有船只，又没有造船的工具，又没有什么粮食，他们的会议，往往是以眼泪和失望为收场。

我又问他，据他看来，如果我向他们提出一个使他们逃生的建议，他们会接受吗？如果他们都到我这边来，这件事能否实

---

① 拉巴拉他，南美的一条大河，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附近入海。

② 哈瓦那，古巴的京城。

现？我很坦白地告诉他，我最怕的是，一旦我把自己的生命交在他们的手里，他们说不定会背信弃义、恩将仇报，因为感恩图报在人性中并不是一种可靠的美德，而且人们并不是经常根据他们所受到的恩惠来决定他们的行为，更多的时候是根据他们所希望得到的利益来决定他们的行为。我又告诉他，假使我帮助他们脱离险境，而结果他们反把我当作一个俘虏解送到新西班牙[1] 去，那就太难了，因为不管一个英国人是由于不得已的原因去的，还是由于偶然的原因去的，只要到了那里，就一定要受宗教迫害的。我说，我宁可把生命交给那些野人，活活让他们吃掉，也不愿落到那班西班牙僧侣手里，受宗教法庭的审判。我又补充说，假如不是这样的话，我相信，只要他们都到这边来，我们有这么多的人手，一定可以造起一条大船来，把我们大家一齐载走，或是往南开到巴西去，或是往北开到西印度群岛或西班牙殖民地去。可是，如果我把武器交到他们手里，他们反而恩将仇报，把我用武力劫到他们同胞那里去，我岂不是好心没有好报，把自己的处境愈搞愈糟了？

他诚恳而且坦白地回答我说，他们当前的处境是这样不幸，同时也吃够了苦处，他深信他们对于任何一个帮助他们脱险的人，都不会起什么忘恩负义的念头。同时他说，如果我愿意的话，他可以同老头子一块去见他们，同他们谈谈这桩事，然后把他们的答复带回来告诉我。他说他一定要跟他们订好条件，叫他们郑重宣誓，绝对服从我的领导，把我看作他们的司令员；同时还要叫他们用《圣经》和《福音书》宣誓对我效忠到底，不管我叫他们到哪一个基督教国家去，都要毫无异议地跟着我去，并且绝对服从我的命令，一直到他们在我所指定的地方平安登陆为

---

① 新西班牙，指当时西班牙在美洲的属地。

止。最后他又说，他一定要叫他们亲手为这件事写一张盟约，把它带回来。

然后他又告诉我，他愿意首先向我宣誓，不得到我的命令，他一辈子不离开我；万一他的同胞有什么背信弃义的事情，他将用最后的一滴血来支持我。

他又告诉我，他们都是很文明、很正直的人，目前正处于大难之中，没有武器，没有衣服，没有吃的，命运完全掌握在野人们手里，没有重返故乡的希望；因此他敢保证，只要我肯负责救他们脱离大难，他们一定肯跟我一起出生入死。

我听了这一番保证的话，决计尽一切可能去冒险救他们出险，并且决计先派那老野人和这位西班牙人过去同他们办交涉。可是，当我们把一切准备妥当，正要派他们出发的时候，那西班牙人忽然自己提出了反对的意见，这个意见不仅慎重周详，而且出乎至诚，叫我没法不对它感到满意；于是我听从了他的劝告，把搭救他的同伴们的事情展期到一年半以后。情形是这样的：

他和我们住在一起，现在差不多有一个来月了。在这一个月里，我让他看到我是怎样在老天爷的保佑下，用什么方法维持自己的生活，同时他也清清楚楚地看到，我所积蓄起来的大麦和稻米一共有多少。这点粮食，我一个人吃起来固然绰绰有余，但若不厉行节约，就不够我一家人吃，因为我家里现在已经增加到四口人了。如果他的几位同胞——据他说还有十六个人活着——从对岸过来，那就更不够了。如果我们再造一条船，航行到美洲任何一个基督教殖民地去，这点粮食又怎样够全船的人路上吃呢？因此他对我说，他认为最好让他和星期五父子多开垦一些土地出来，把我能够省下来的种籽，通通播下去，等到再收割一次庄稼以后，再谈这个问题，这样，等他的同胞过来以后，就

可以有粮食吃了。因为生活必需品的缺乏很可能导致他们有意见，或者导致他们觉得自己根本没有脱离危险，只不过是从一种困难进入了另一种困难罢了。他说："你知道以色列的人民，最初虽然对于被救出埃及而感到高兴，但在旷野里缺乏面包时，他们甚至连拯救他们的上帝都反抗起来了。"①

他的顾虑实在近情近理，他的意见也实在很好，所以我对他的建议感到非常欣悦，对于他的忠诚感到非常满意。于是我们四个人便尽量发挥我们那些木头工具的效力，一齐动手开掘土地。不到一个月的工夫，恰好在播种季节的前夕，就开垦好了、整顿好了大片的土地，足够播下二十二斛大麦，十六罐稻谷，——简单一句话，足够播下我们所能省下来的全部种籽。老实说，在收获以前的六个月中间，我们所保留下来的大麦甚至还不够我们自己吃的。这里所谓六个月，是从我们把种子搁在一边、准备播种的时候算起，不要认为庄稼在这地方要长六个月。

我们现在已经有了相当大的团体和足够的人数，就是那班野人过来，我们也用不着害怕了，除非他们来的人数太多。因此，在整个岛上，我们什么地方都敢自由来往。而且，由于我们脑子里都在想着逃走和脱险的事情，我们——至少我个人——大家无时无刻不在想着办法。为了实现这个目的，我把几棵适于造船的树做了记号，叫星期五和他父亲把它们砍倒；然后我又把我的意思告诉那西班牙人，叫他监督、指挥他们工作。我叫他们瞧着我怎样不辞辛苦地把一棵大树削成一些木板，然后叫他们照样去做。最后，他们居然用橡木做成了十二块很大的木板，

---

① 以色列人在埃及受虐待，摩西奉上帝之命引他们逃出埃及，行至旷野，以色列人因为缺乏食物，对摩西及上帝发出怨言。事见《旧约》《出埃及记》第十六章。

约摸有二呎宽，三十五呎长，二至四吋厚。至于这个工程究竟花费了多么巨大的劳动，那就可想而知了。

同时，我又想尽办法把我那小小的羊群繁殖起来。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叫星期五和那西班牙人头一天出去，我和星期五第二天出去，用这种轮流出动的办法，捉了二十多只小山羊，把它们跟原有的羊养在一起。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我们打到母羊，我们就把小羊留起来，把它们送到羊群里去。此外，尤其重要的是，当晒制葡萄的季节到来的时候，我叫大家采集了大量的葡萄，把它们挂在太阳底下，其数量之多，简直使我相信，如果搬到晒制葡萄干的亚利干[1]地方去，至少可以装成六十或八十大桶。这种东西和面包是我们日常食物的主要部分，并且对于改善我们的生活起了很大的作用，因为它是很富于营养的食品。

现在已是收刈的季节了，我们的收获很好。这次并不是我在岛上所见到的最大的丰产，但已很够应付我们的需要了。我们种下去二十斛大麦，现在居然收进来并打出来二百二十多斛；稻子的比例也是一样。这些存粮，就是那十六个西班牙人通通到我这边来，也够我们吃到下一次的收刈季节；或者，如果我们预备航海的话，也可以把我们的船只装上充分的口粮，把我们开到世界任何地区去——这就是说，开到美洲任何地区去。

我们把存粮收藏妥当以后，大家又动手编制更多的藤器——也就是编制一些大筐子来装我们的存粮。那西班牙人在这方面做得又快又巧，老怪我没有做出一些这一类的东西来作防御之用，但我看不出有什么必要。

现在既然有了充分的粮食来供应我所盼望的客人，我决计

---

① 亚利干，西班牙南部的海港，东临地中海。

让那西班牙人到大陆上去一趟，看看可能想出个什么办法帮助那批留在那边的人过来。临行之前，我向他下了一道严格的指示，切不可把任何一个人带过来，如果他不肯预先在他和那老野人面前发誓，表示他来到岛上以后，决不对我进行任何伤害、战斗或袭击，因为我是好心把他们接过来，预备救他们出险的。同时还要他们发誓，在遇到这种情况的时候，一定要和我站在一边，保卫我，并且无论到了什么地方，都要完全服从我的指挥。并且还得把这些条件写下来，叫他们亲自签名。至于他们既没有笔，又没有墨水，怎样去执行这个条件，我们大家都没有去想它。

那西班牙人和那个老野人接受了我这些指示，坐上了一只独木船，动身走了。当初那伙野人把他们当作俘虏载到岛上来，准备把他们吃掉的时候，就是用的这几只独木船。

我发给他们每人一支短枪，都带着燧发机，又给了他们八份药弹，吩咐他们对这两样东西节省使用，不到紧急的时候，都不要用。

这是一件令人愉快的工作，因为这是我二十七年以来为了解救自己而采取的第一个步骤。我给了他们许多面包和葡萄干，够他们吃好多天的，也够那批西班牙人吃七八天的。于是我祝他们一路平安，送他们动身，一方面同他们约定好回来时悬挂的信号，好叫我在他们回来的时候，不等他们靠岸，老远老远就把他们认出来。

他们走的时候，正赶上顺风，根据我的计算，是在十月里月圆的那天。至于准确的日期，自从我把日历记错以后，再也记不清楚了；我甚至连年份都不敢说没记错，虽然后来我检查我的记录时，发现我的年份并没有记错。

他们走后，我刚刚等到第八天，忽然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

情，这件事之奇特和出人意外，也许是有史以来闻所未闻的。有一天清早，我正在我的茅舍里睡得很香，忽然星期五跑了进来，一边跑一边嚷："主人，主人，他们来了，他们来了！"

我一头爬了起来，不顾一切危险，连忙披上衣服，穿过我那小树林（现在它已经成了一片浓密的林子了），跑了出来。我说不顾一切危险，意思是连武器都没有带就跑出来了，完全违反了我平常的习惯。当我放眼向海上望去时，我不觉大吃一惊，只见一海里半之外，有一只小船，正挂一副所谓"羊肩帆"向岸上驶来，同时正有一股顺风把它往岸上送。跟着我又注意到，它并不是从大陆那边来的，而是从岛的极南角来的。于是我把星期五叫过来，叫他不要离开我，因为这些人并不是我们所期待的人，不知道他们是朋友还是敌人。

接着我又进去把我的望远镜拿出来，想看清楚他们究竟是什么人。然后又把梯子搬出来，爬到那山顶上。每逢我对什么东西放心不下，想把它看个清楚，而又不想被别人看见的时候，总是爬到这山上来了望。

我刚刚走上小山，一眼就看见有一条大船在我东南偏南的地方停泊着，离我大约有两浬半，离海岸最多一浬半。依我看来，那明明是一条英国船，而那只小船看样子也是一只英国长艇。

我不能描述我当时那种乱糟糟的心情。我虽然看见了一条大船，而且有理由相信船上都是我的同胞，都是自己人，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高兴，可是，在同时，我心里又产生了一种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疑心，促使我采取戒备的态度。首先，我想，一条英国船究竟为了什么事跑到这一带来呢，这一带又不是英国人在世界上有贸易往来的要道？同时我又知道，近来并没有发生过什么暴风雨把他们刮到这一带来；如果他们真的是英国人，他们

到这里来，一定没安好心；我与其落到盗贼和罪犯手里，还不如照老样子过下去好。

有的时候，一个人明明知道不会有这种事情，却在内心里接受到一种神秘的暗示，警告我们有危险。对于这种暗示和警告，任何人都不应加以轻视。我相信，凡是稍稍留心这一类事情的人，很少人能够否认这种暗示和警告确实是可以接受得到的；同时不容置疑，它们是来自一个看不见的世界，是一种精神的交流。假如它的来意是警告我们，叫我们注意危险，我们为什么不可以猜想它是来自某种友好的力量，是善意帮助我们的呢？至于这种力量是至高无上的还是低微下等的，那根本无关紧要。

当前的事情充分证明我这种推理的正确性；因为假如我不是由于这种神秘的警告——不管它是打哪儿来的——而分外加上一分小心，我早已难免大祸临头，陷于比过去更糟的地步。至于我为什么这样说，下面马上可以看到。

我在小山上了望了没多久，就看见那只小船开到海岸跟前，仿佛正在寻找一条小河，把船开进来，便于上岸。可是因为他们沿着海岸走的不够远，竟没有看见我从前卸木排的那个小河湾，于是只好把小船开到离我半哩远的沙滩上拢岸。这对于我是一件幸事，因为不然的话，他们一定会紧对着我的门口上岸，而且一定会把我从我的城堡里赶走，并且说不定还会把我所有的东西抢个精光。

他们上岸之后，我看出他们果然都是英国人，至少大部分是英国人。有一两个看样子像荷兰人，后来证明并不是。他们一共有十一个人，其中有三个看样子没有带武器，而且仿佛是被绑起来的样子。船一拢岸，就有四五个人首先跳上岸来，把这三个人押下船来。我看见其中的一个正在那里指手划脚，作出种种

恳求、悲痛和失望的姿势，甚至作得有点过火；同时我又见那另外的两个人，有时也举起双手，作出很苦恼的样子，但没有第一个人那样激动。

我看到这幅情景，简直莫名其妙，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意思。星期五在旁边尽量用英语对我喊道："啊主人，你看英国人也同野人一样，要吃俘虏。""怎么，星期五，"我说，"你以为他们会吃他们吗？""是的，"星期五说："他们一定要吃他们。""不会，不会，"我说，"星期五，我恐怕他们会杀害他们，可是我敢保他们决不会吃掉他们。"

我始终想不出这是怎么回事，只是站在那里，对着这个可怕的景象发抖，时时刻刻担心着那三个俘虏给他们杀掉。有一回，我甚至看见有一个恶棍举起一把水手们称为腰刀的那种长刀，向那三个可怜人中的一个砍去，眼看他就要倒下来，简直叫我浑身的血都冷了。

我这时恨不得那西班牙人和那位老野人还在我的身边，恨不得能够有办法神不知鬼不觉地走到他们跟前，走到我的枪弹射程以内，把那三个人救出来；因为我看见这伙人都没有带火器。但后来我又想了一个另外的主意。

我看见那伙盛气凌人的水手把那三个人横暴地虐待了一番之后，都在岛上散开了，好像要看看这地方的情况。同时我又看见，其余那三个人的行动也很自由，但三个人都坐了下来，仿佛心事重重、非常绝望的样子。

这使我回想到我初次上岸的时候怎样举目四顾，怎样认定自己已经没命了，怎样惶惶然地东瞧西看，提心吊胆，以及怎样为了怕被野兽吃掉，在树上睡了一整夜。

当天晚上，我万没想到老天爷会叫风暴和潮水把大船冲到海岸前边来，让我得到物资供应，让我后来靠这些物资过活了这

么久，维持了这么久。同样地，这三个可怜的受难者再也没想到他们一定会得到救援和接济，再也没想到这种救援和接济就近在眼前，同时再也没想到，就在他们认定自己已经没命了，已经完全没有出路了的时候，他们的安全实际上已经完全没有问题了。

在这个世界上，我们的目光实在太短小了；我们实应该高高兴兴信赖伟大的造物主，相信他决不会让他所创造的生灵走上绝路；相信他即使在最恶劣的环境里也会给他们以一线生路，而且他们的救星往往要比他们所想象的近得多。而且不但如此，有时甚至从表面看来是把他们送上毁灭的道路，实际上却是救他们脱离大难。

这些人上岸的时候，正是潮水涨得最高的时候。当他们一部分人站在那里同他们的俘虏谈判，另一部分人东逛西逛，看看他们到了什么样的地方的当儿，他们一时大意，竟错过了潮汛。结果海水退得老远，把他们的小船搁浅在沙滩上。

他们本来在小船上留了两个人，可是这两个人，据我后来了解，因为喝白兰地喝得有点太多了，早就睡着了。后来，两个人中的一个比另外一个先醒过来，看见小船已经搁了浅，推又推不动，就向那些散在各处的人大声叫唤，于是他们马上都跑到那小船旁边去帮忙。可是他们使出吃奶的劲来，也没法把船推下水去，因为小船太重，而那一带的海岸又是又软又稀的沙土，简直像流沙一样。

在这种情况之下，他们便按照水手们的老脾气，——他们在全人类中间，大概是最顾前不顾后的家伙，——索性放弃了这个工作，又去四处游荡去了。我听见内中有一个水手向另外一个水手大声说话，叫他们离开小船："算了吧，不要管它吧，捷克，潮水上来，它自然会浮起来的。"我一听这两句话，就证实了他们是

哪国人。

一直到现在为止，我始终把自己隐蔽得非常严密，除了小山顶上的观测所以外，不敢离开我的城堡一步。我想到我的城堡防御得多么坚固，心里很高兴。我知道那小船至少要过十小时才能浮起来，那时候，天也差不多黑了，我就可以更方便地观察他们的行动、偷听他们的谈话了。

在这同时，我照旧进行着作战的准备；可是比过去更加小心，因为我知道我所要应付的是一种和从前不同的敌人。我命令星期五——我现在已经把他训练成一个很高明的射手——把他自己武装起来。我自己拿了两杆鸟枪，又给了他三支短枪。我这时的样子，真是够狰狞可怖的：身上穿着那件叫人害怕的羊皮上衣，头上戴着前面说过的那顶大帽子，腰间挂着一把没有鞘的刀，皮带上插着两把手枪，同时一只肩膀上还挂着一杆枪。

上面已经说过，我的计划是在黄昏到来以前不采取任何行动。可是，到了下午两点钟前后，天气正热的时候，我发现他们都三三两两地跑到树林里去，大概都躺着睡觉去了。可是那三个可怜的遭难者，却因为焦虑着自己的处况，睡也睡不着，只好在一棵大树的荫凉底下呆呆地坐着，离我大约有四分之一哩远，而且，依我猜想，是在其余那些人的视线之外。

看到这种情形，我决计在他们面前暴露自己，了解一下他们的情况。我马上就以上边说的那副样子走了过去，我的仆人星期五老远地跟在我后头，也是全副武装，和我一样森严可怕，不过他那副样子还不像我那么样一个怪物。

我尽可能地悄悄走近他们，不等他们中间有人看到我，就用西班牙话向他们喊道："诸位先生，你们是干什么的？"

他们听见响动，马上跳了起来，及至看到我本人、看到我那

副奇形怪状，就更加十倍地惊惶起来。他们一句话也回答不出来；我见他们仿佛要跑开，就和他们说英国话。“诸位先生，不要怕我，”我说，“说不定近在你们眼前的正是你们料想不到的朋友哩。”“他一定是从天上派遣下来的，”内中有一个向我脱帽致敬，很严肃地对我说：“因为我们的处境已经不是人力所能挽救的了。”“先生，一切挽救都是从天上来的，”我说，“不过你们能够让一个不相识的人来帮助你们吗？因为看情形你们正在大难之中。你们上岸的时候，我早就看见了；当你们向那些一起来的野蛮家伙哀告的时候，我还看见内中有个人举起刀来要杀你们哩。”

那可怜的人泪流满面，浑身发抖，仿佛十分惊异的样子，回答说：“我是在对上帝说话呢，还是在对人说话？你是个人呢，还是个天使？”“这倒不用担心，先生，”我说，“如果上帝真的派遣一位天使来打救你们，他的穿戴一定比我的好得多，他的武装也一定完全两样。请你放心吧。我是人，是个英国人，是特意来救你们的。我只有一个仆人；我们有武器和军火，请你们老实告诉我们，我们能够为你们效劳吗？你们的情形，究竟是怎么回事？”

“我们的情形，先生，”他说，“说起来实在太长了，我们的凶手现在离我们又这么近。说简单点，先生，我是那条船的船长；我手下的人反叛了我；我好容易才说服他们不杀我，最后他们才把我和这两个人——一个是我的大副，一个是旅客——送到这个荒凉的地方来，我们估计一定会在这里饿死，因为我们相信这地方是没有人烟的，而且我们正不知道如何是好哩。”

“你们的敌人，那些暴徒，现在在什么地方？”我说，“你知道他们到哪儿去啦？”“他们正在那边躺着哩，先生。”他指着一片小树林说，“我现在心里直发抖，担心他们会看见我们，会听见你说

话。如果给他们看见听见，他们必然会把我们通通杀掉的。”

“他们有火器吗？”我说。他回答我，他们一共有两杆枪，有一杆被他们留在小船上了。“如此说来，”我说，“你们把事情交给我好了。我看他们都睡着了，把他们通通杀掉，是很容易的事。不过，我们还是捉活的比较好吧？”他告诉我，他们中间有两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坏蛋，如果饶了他们，那就很危险。只要把这两个解决了，其余的人是会回到工作岗位上的。我问他是哪两个人。他说距离太远，看不清楚，不过他愿意服从我的指挥行事。“好吧，”我说，“让我们退后一点，别叫他们看见听见，恐怕他们会醒过来；回头我们再想主意吧。”于是他们欣然地跟着我往回走，走到树林后面。

“请你听着，先生，”我说，“如果我冒险打救你们，你们愿意跟我订两个条件吗？”他不等我把意见提出来，就向我说，只要把大船收复回来，他和他和船完全都听我指挥。如果船收复不回来，他情愿生死跟着我，随便叫他到什么地方去都行。另外的两个人也是这样说。

“好吧，”我说，“我只有两个条件。第一，在你们留在这岛上的期间，你们决不能侵犯我在这里的主权；如果我发给你们武器，不论什么时候，只要我向你们讨，你们就得交还给我；你们不得在这岛上反对我或我手下的人；同时，必须完全接受我的管制。第二，万一那只大船收复回来，你们必须把我和我手下的人免费带回英国。”

他向我提出了许多保证，凡是人所能够想得到，信得过的保证，都给提出来了。他说他要完全履行我这些最合理的要求，同时他还要感谢我的救命之恩，终身不忘。

“那么好吧，”我说，“现在我交给你们三支短枪，外带火药和子弹；现在就请你们告诉我，下一步应该怎么办。”他极力向我表

示感谢，说他情愿完全听从我的指挥。我告诉他，现在事情很棘手；不过照我看，最好的办法就是趁他们睡着的时候立刻向他们开火，如果第一排枪开出以后还有没有死的，情愿投降，我们可以饶他们的性命；至于开枪以后的情况怎么样，那就全看上帝的安排了。

他很和平地说，只要能够不打死他们，他还是不想打死他们，但那两个家伙是不可救药的坏蛋，是船上暴动的祸首，如果让他们跑掉，我们还是要遭殃的，因为他们会回到船上，把全船的人带来，把我们一齐消灭掉。"那么好吧，"我说，"我这种建议也是出于不得已，因为这是搭救我们性命的唯一办法。"话虽如此，我看出他还是有点不愿意杀人流血，便对他说，这事不妨由他们自己去办，怎样方便怎样干。

我们正谈着的时候，就听见他们中间已经有几个人醒了，又过了不大工夫，就见有两个人已经站起来了。我问他这两个人中间有没有谋叛的头子。他说，"没有。""那么好吧，"我说，"你就让他们逃命吧；看样子是老天爷有意叫醒他们，让他们逃命的。可是，如果你让其余的人跑掉，那就是你的错了。"

他听了我这番激励，就把我交给他的短枪拿在手里，又把一支手枪插在皮带上，他那两个伙伴也跟着他一齐过去，每人手里拿着一杆枪。他那两个同伴走在头里，大概搞出了一点响动，那两个醒过来的水手中间的一个听见响动，转过身来，看见他们来了，就向其余的人大声叫唤；但已经太迟了，因为他刚一叫唤出声音来，他们已经开了枪——我说的是船长的两伙伴；至于船长，却很乖觉地保留住他的枪，没有放。他们的枪瞄得很准，当场就打死了一个，另一个也受了重伤，但还不曾死，一头爬了起来，急忙向其余的人呼救。不料船长一步跳到他跟前，对他说，现在呼救已经太迟了，他应该呼吁上帝宽恕他的罪恶；说着，一

枪把子就把他打倒在地，叫他再开不得口了。这时跟他们一起的还有三个水手，其中有一个已经受了轻伤。就在这当儿，我也到了，他们看见危险临头，知道抵抗也没有用，只好哀求饶命。船长告诉他们，他一定可以饶他们不死，只要他们能向他提出保证，表示他们痛恨自己所犯的叛逆罪行，并且宣誓忠心耿耿地帮助他把大船夺回来，然后再把它开回牙买加[1] 去。他们极力向他表示他们的诚意，他也愿意相信他们，饶他们的性命。这一层，我并不反对。不过我要求他，在他们留在岛上的期间，把他们手脚都绑了起来。

一面办着这件事，我一面派星期五同船长手下的大副到那小船上去，把它扣留起来，并且把它上面的几只桨和几面帆拿下来。他们都照办了。一会儿，有三个在别处蹓跶的人（他们总算运气，没有跟其余的人在一块），这时听见了枪声，也回来了；他们看见船长从他们的俘虏一变而为他们的征服者，也就俯首就缚，于是我们获得全胜。

现在船长和我已经有时间来打听彼此的情况了。我先开口，把我的全部历史都告诉了他，他带着一种近乎惊异的注意力听着我讲，特别在我讲到我用怎样奇妙的方式弄到粮食和军火的时候。他听了我的故事，大为感动，因为我的故事，实在是一连串的奇迹。可是当他从我的故事联想到他自己，联想到上帝仿佛有意让我活下来救他的命的时候，他不禁泪流满面，说不出话来。

谈话结束以后，我把他和他的两个伙伴带到我的家里，把他们从我出来的地方——也就是从房顶上——带了进去，拿出我的现成的吃食请他们吃了，又把我住在这里多年以来制造出来

---

① 牙买加，加勒比海大安提利斯群岛中最大的岛，在古巴东南。

的种种设备指给他们看。

所有我所指给他们看的，说给他们听的，都使他们感到惊异。船长特别欣赏我的防御工事，欣赏我怎样用一片小树林子把我的住宅完全隐蔽起来，这片小树林现在已经栽下去二十年了，由于这一带的树木比英国的长得快，现在已经成了一片小小的森林，十分浓密，除了我保留的一条弯弯曲曲的小径以外，从任何方面都走不进来。我告诉他，这是我的城堡和住宅，但是，像许多王公贵人一样，我在乡下还有一所别墅，作为我的退居之所，以后有时间，我再领他们去看，但在目前我们的任务是要考虑怎样收复那只大船。他同意我这种看法，可是他告诉我，他现在想不出一点办法来，因为大船上还有二十六个人，他们既然参加了谋叛的阴谋，在法律上已经犯了死罪，眼前没有别的出路，只好一不做二不休，硬干下去，因为他们知道，如果他们被打败了，一回到英国或任何英国殖民地，他们就要上绞架。所以光靠我们这几个人，是无法向他们进攻的。

我把他的话回味了一阵，觉得他的结论的确有道理，因而觉得我们应该迅速作出决定，一方面出其不意，把船上那伙人引入某种圈套，另一方面阻止他们上岸攻打我们，消灭我们。这时候，我立刻想到，再过一会，大船上的船员们一定会奇怪他们的伙伴和小船究竟怎么样了，必然会坐着大船上另外一只小船到岸上来找他们，那时候，说不定他们会带着武器来，在实力上远远超过我们。他认为我的话很有道理。

于是我告诉他，我们第一步应该把那沙滩上的小船凿破，把上面所有东西都拿下来，使它失去航行的能力，叫他们没法把它开走。于是我们一齐走上了小船，把留在上面的枪械拿了下来，又把上面所能找到的东西通通拿了下来，其中有一瓶白兰地，一瓶甘蔗酒，几块大饼，一角火药，还有一大包用帆布包着的糖，大

约有五六磅重。这些东西都是我非常欢迎的，尤其是糖和白兰地，已经吃光了好多年了。

我们把所有这些东西搬到岸上之后（船上的桨呀，桅杆呀，帆呀，舵呀，早已经拿走了），又在船底上凿了一个大洞，这么一来，就是他们有充分的实力战胜我们，也没法把小船开走了。

老实说，我并不以为我们准能收复那只大船。我的看法是，只要他们不把这只小船带走，我一定可以把它重新修好，把我们载到利华群岛[①]去，顺便把那些西班牙朋友带走；因为我心里还时刻记着他们。

我们正依照计划进行，首先用全部力量把小船推到沙滩的高处，使潮水在高潮时不至于把它漂起来，然后又把船底凿了一个大洞，大得短时间内没法堵住。我们正坐在地上，寻思着下一步该怎么办，只听见大船上放了一枪，并且摇动旗帜作为信号，叫小船回去。可是他们看不见小船的动静。于是他们接着又放了几枪，并且对小船发出一些别的信号。后来，他们见信号和放枪都没有结果，小船还是没有动静，我们就从我的望远镜里看见他们把另外一只小船放下来，向岸上摇过来。当他们走近的时候，我们看出小船上载着不下十个人，而且身边带着火器。

那条大船停泊的地方离岸不过两浬左右，因此他们来的时候，我们看得非常清楚，连他们的脸都看得见。他们来到岛跟前的时候，因为潮水把他们冲到头一只小船东边去了，于是他们又沿着海岸往西摇，直奔头一只小船上岸和停泊的地方。

这就是说，我们把他们看得清清楚楚，同时船长还说得出那条小船上的人谁是谁，谁的性格如何。据他说，其中有三个是非

---

① 利华群岛，西印度群岛的一部分。

常老实的家伙，他相信他们是在其余的人的强迫之下参加这次阴谋的，因为他们人少势孤，受到了恐吓。至于那水手长（看起来他是他们中间的头目）和其余的几个，他们都是船员中最凶悍的家伙，现在既然干出了这样的事，无疑地要硬干到底了；因此他非常担心他们实力太强，我们无法取胜。

我向他微微一笑，对他说，处于我们这种境遇的人，早已把恐惧置之度外了；反正任何一种遭遇都比我们当前的遭遇强些；因此我们应该作好思想准备，不管结果是死是活，对于我们都是一种解脱。我问他对于我的生活处境作何感想，是不是值得为寻求解脱冒一下险？“先生，”我说：“你刚才不是还相信上帝让我活在这里是为了搭救你的性命，并且还因此略微振作起精神来吗？你这种信念现在哪里去了？至于我个人，我对于这件事的远景只有一个遗憾。”他说：“什么遗憾？”我说：“那就是你刚才说的，他们中间三四个好人，应该饶他们不死。假使他们都是船员中的坏分子，我真的会以为是上帝有意把他们挑出来送到你的手里哩，因为，我敢保证，凡是上岸来的人，横竖都逃不出我们的手心，他们是死是活，就看他们对我们的态度了。”

我说这话时，声音很高，脸上带着愉快的神气，因此大大地鼓起了他的勇气。于是我们都很起劲地干我们的事情。自从我们一瞧见那只小船从大船旁边开过来，就考虑到把我们的俘虏加以分散，并且事实上也已经把他们作了妥善的安置。内中有两个家伙，船长对他们特别不放心，我派星期五和船长的一个伙伴把他们送到我的洞里去。那地方相当远，决不会给人家听见或发现，就算他们能够跑出洞口，在树林里也找不到出路。他们把这两个人捆起来放在洞里，照样供给他们吃喝，并且答应他们，如果他们安安静静地呆在那里，一两天之内就恢复他们自由；但如果他们想逃跑，就格杀勿论。他们都老老实实地答应耐

着性子忍受禁闭，并且感谢我们对他们优待，给他们吃，又给他们灯光，因为星期五还发给他们几支蜡烛（都是我们自己做的），让他们舒服一点。他们再也没想到他正在洞口站着岗，看守着他们。

其余的俘虏受到的待遇就比较好些。有两个固然始终没松绑，因为船长不敢十分相信他们，但另外的两个却受了我的录用，这是由于船长的推荐，同时也是由于他们本人曾经郑重宣誓要和我们共生死。因此，加上他们和船长一伙三个好人，我们现在一共有了七个人，都是武装齐全的，我毫不怀疑我们完全能够应付那十个就要来到的人，因为据船长说，他们中间也有三四个好人。

那批人来到头一只小船停泊的地方，马上把他们的小船开到沙滩上，一齐上岸，然后把小船拉到岸上来。我看见了，挺高兴，因为我最担心他们让小船在离岸较远的地方下锚，再留几个人在上面守着，那我们就没法夺取小船了。

上岸之后，他们首先向先前那只小船跑去。不难看出，当他们发现船上的东西通通给拿光了，船底上有一个大洞，他们大大吃了一惊。

他们把这件事寻思了一会，就使出全部的力气大喊了两三次，想叫他们的伙伴们听见；可是毫无结果。接着，他们又围成一个圈子，放了一排枪；这片枪声不但我们听见了，而且那种回声都把树林震响了。可是结果还是一样；那些关在洞里的，自然听不见；那些被我们看守着的，虽然听得很清楚，却不敢回答。

他们对于这桩出乎意料的事真是万分惊讶，据他们后来告诉我们，他们当时曾经决定回到大船上，告诉大家，那批人都被杀光了，长艇也被凿沉了。于是，他们马上把小船推到水里，一

齐上了船。

船长看到这种情形，非常吃惊，简直不知道怎么好了。他相信他们一定会回到大船上去，把船开走，把他们那群伙伴丢在脑后，认为他们已经没有命了，而那样一来，他一心指望我们能够收复的大船，也就靠不住了。可是，很快地，他又同样地为另外一桩事情惊惶起来。

他们刚把小船开走不大的工夫，我们就看见他们又一齐重新回到岸上。可是他们的行动却采取了新的步骤。看情形，这是他们刚才商量好了的——就是，留三个人在小船上，其余的人都一齐上岸，到岛中心去找他们那群伙伴。

这使我们大失所望，简直不知怎样办才好。因为若是我们让那条小船跑掉，就是把这七个上岸的人通通抓住，也没有好处；因为那三个人必然会把小船划回大船，大船上的人必然会起锚扬帆而去，那时我们收复大船的事情就没有希望了。

可是，除了静候事情的发展之外，我们别无办法。

那七个人上岸以后，那三个留在小船里的家伙就把船开到离岸稍远的地方，把船泊在那里，等着他们；这么一来，我们想进攻小船，就完全不可能了。

那批上岸来的人，大家紧紧靠在一块，向那小山头前进，而我的住所，就在这小山底下。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瞧见他们，虽然他们瞧不见我们。我们倒乐意他们走近点，好让我们对他们开枪，再不然就索性走远点，好让我们到外面去。

可是他们一来到山坡上（从那里他们可以看得很远，可以瞧见那些向东北延伸下去的山谷和森林，那是岛上最低的部分），就一个劲大喊大叫起来，一直喊得他们疲倦不堪。看样子他们无意向远离海岸的地带冒险深入，也不愿意彼此分散，于是他们就在一棵大树下面坐了下来，考虑办法。如果他们像先前那批

人一样，决定在那里睡他一觉，他们倒可以成全了我们的好事。可是他们却非常担心危险，不敢睡觉，虽然他们也说不出他们所担心的究竟是什么危险。

他们正这样聚在一起商量的时候，船长向我提出了一个很合理的建议，就是，他们或许还要开一排枪，为了是想法子叫他们的伙伴们听见，我们应该趁他们刚开完枪的当儿，一拥而上，那时他们必然不战而降，我们也可以不流一滴血，把他们制服。我很欢喜这个建议，可是有一样，就是我们必须离他们近一点，在他们来不及装上弹药以前冲上去。

可是他们并没有开枪；我们悄悄地在那里埋伏了很久，不知道采取什么办法才好。最后，我告诉他们，依我的意见，我们在天黑以前，不能有什么举动；如果到了晚上，他们不回小船，我们也许可以想出一种办法抄到他们和海岸的中间，用个什么策略对付那几个小船上的人，引他们上岸。

我们又等了很久的工夫，巴不得他们走开。只见他们商议了半天，忽然一齐跳起来，向海边走去。这一下，我们心里有点着慌了。看样子，他们对于这个地方的危险性抱着很大的戒惧，认为他们的那些伙伴都已经完蛋了，决定回到大船上，继续他们原定的航行计划。

我一见他们向海边走去，马上就猜想(事实上也是如此)，他们已经放弃了他们的搜查，准备回去了。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船长，他也为这件事焦虑万分，一点劲头都没有了。可是我很快地想出了一个策略去引他们回来，结果完全不出我的所料，达到了我的目的。

我派星期五和那位大副越过小河往西走，一直走到我救星期五的那回野人们登陆的地方，并且叫他们到了半哩以外的那片高地时，尽量地大声喊叫，一直喊到那些水手听见为止；又叫

他们在听见那些水手的答应以后，再回叫几声，然后不要让他们看见，兜上一个大圈子，一面叫着，一面应着，尽可能把他们往岛的深处引，往森林的深处引，然后再按照我指给他们的路线迂回到我这边来。

那些人刚要上小船，星期五和大副就大声喊叫起来。他们马上就听见了，于是他们一面回答着，一面沿海岸往西跑，冲着他们听见的声音跑去，跑了一程，他们就被小河挡住去路；这时河水已经涨了起来，他们没法过河，只好把那小船叫过来，把他们渡过去，一切不出我之所料。

那小船沿着小河往上驶了一段路程，开到一个好像内河港口的地方。他们渡过小河之后，就把船拴在一根小树桩上，又从船上三个人中间叫了一个下来跟他们一块走，只留下两个人看船。

这正趁了我的心愿。我马上把星期五和大副丢开，让他们继续干他们的事，带着其余的人，暗中渡过小溪，出其不意地向那两个人扑过去。这时候，他们一个正在岸上躺着，一个正在船里呆着。那岸上的一个在半睡半醒之中正要爬起来，走到头里的船长登时冲到他跟前，把他打倒在地，然后向那船上的一个大喝一声，叫他赶快投降，否则就要他的命。

当一个人看见五个人向他扑了过来，而他的同伴已经被打倒在地上的时候，叫他投降是用不着多费话的；况且，看起来，他又是那三个对暴动不大热心的水手之一，因此，他不但一下子就被我们降服了，并且事后也忠实地参加到我们这边来。

在这同时，星期五和大副也把他们对付其余那几个人的任务完成得很出色，他们一边喊着，一边答应着，把他们从一座小山引到另一座小山，从一片树林引到另一片树林，不但把他们搞得筋疲力竭，而且把他们引到一个老远的地方，不到天黑的时

候，绝对回不了他们的小船。不用说他们，就是星期五他们自己，当他们回到我们中间的时候，也已经疲倦不堪了。

我们现在没有别的事情好做，只有在暗中监视他们，准备向他们扑过去，坚决把他们打败。

那批人一直等到星期五回来了好几点钟之后，才绕回他们的小船。老远地，我们就听见那几个走在头里的招呼那几个掉在后头的人赶快跟上来，又听见那几个落在后头的一面答应着一面叫苦，说他们又累又脚痛，实在走不快了。这对于我们实在是一个好消息。

末了，他们总算走到小船跟前了；可是，当他们发现潮水已经退了，小船已经搁浅在小河里，他们的两个人又不知去向，他们那种惊慌失措的情形，简直无法形容。我们听见他们以一种非常可怜的声调你呼我唤，彼此诉说着他们来到了一个魔岛，岛上不是有人居住就是有妖怪；如果是有人居住，他们必然会给杀得一个不剩；如果是有妖怪，他们必然会给妖怪抓走，通通吃掉。

他们又大声呼唤，不断地喊着他们两个伙伴的名字；可是没人答应。又过了一会，我们从傍晚的薄暗的光线下看见他们惶惶然地跑来跑去，绝望地扭着他们的两手；一会儿跑到小船上坐了下来休息，一会儿又跑到岸上来，到处乱跑，如此反复不已。

这时候，我手下的人恨不得我允许他们趁着夜色立即攻上去；可是我的意思是找一个更有利的机会向他们进攻，给他们留一条生路，尽可能少杀死几个。我尤其不愿意我们中间有人受到伤亡，因为我知道对方都是全副武装的。我决定等待着，看他们是不是会散开。因此，为了更有把握制服他们，我把我的埋伏向前推进了一段距离，命令星期五和船长尽可能贴着地面向前

爬进，不让他们看见，并且在他们动手开枪以前，爬得离他们愈近愈好。

他们向前爬了不大的工夫，那水手头目（他是这次叛乱的主要首领，现在也比别人更加垂头丧气）就带着两个另外的水手，朝他们走了过来。船长急于要把这个祸首制住，不等他走近一些，看个清楚明白（因为他仅仅听见他的声音），一看他们走过来，就同星期五跳了起来，向他们开了枪。

那个水手头目当场就给打死了；另外一个，也身上中弹，倒在他的身旁，虽然他过了一两小时才死；第三个人拔腿就跑。

我一听见枪响，马上带着我的全军前进。我的军队现在一共有八个人，那就是：我，总司令；星期五，我的副司令；另外是船长和他的两个部下，以及我们信任得过的、发给枪械的三个俘虏。

我们是在漆黑的夜色里向他们进攻，所以他们也看不清我们究竟有多少人。我叫那个被他们留在小船上的人（他现在是我们的人了），喊着他们的名字，看看能不能促使他们同我开谈判，强迫他们投降。这件事情的结果，恰恰如我们的心愿，因为，不难理解，他们处在当前的情况之下，是很情愿投降的。于是他尽量提高嗓门，喊出他们中间一个人的名字：汤姆·司密斯！ 汤姆·司密斯！ 汤姆·司密斯仿佛听出是他的声音，立即回答："是老罗吗？"他回答："是啊，是啊；看上帝的分上，汤姆·司密斯，马上放下枪械投降吧，不然的话，你马上就没有命了。"

司密斯说："我们向谁投降？ 他们在什么地方？""他们在这里，"他说："我们的船长就在这儿，带着五十个人，搜寻你们已经搜寻了两小时了。水手长已经打死了，维尔·佛莱已经受了伤，我也被俘虏了；如果你们不投降，你们就完蛋了。"

"如果我们投降，"司密斯说，"他们肯饶我们不死吗？""如果

你们肯投降，我就去问问。”老罗说。于是他就问船长；这时船长亲自出来喊话：“喂，司密斯，你听得出这是我的声音，如果你们马上放下武器投降，我就饶你们不死，只有威尔·阿金斯不在此例。”

于是阿金斯大叫道：“看在上帝的分上，船长，饶了我吧！我做了什么事呢？他们都和我一样地坏。”老实说，这句话并不是实情，因为，看情形，在他们最初叛变的时候，这个威尔·阿金斯首先把船长捉起来，很野蛮地对待他，把他的两手绑起来，又用恶毒的话骂他。可是，船长告诉他，他必须自动放下武器，听候总督处理；所谓总督，指的就是我，因为他们都管我叫总督。

总之，他们都放下了武器，请求饶命。于是我派那个同他开过谈判的人，还有两个其他的人，把他们通通绑了起来。然后，我那五十个人的大军队——其实连那三个人一共才有八个人——便过去把他们和他们的小船一齐扣起来，只有我和另外一个人，由于身份的关系，躲了起来。

我们第二步工作是修理小船，想法子把大船夺回来。至于船长，现在有工夫同他们谈判了，便向他们讲了一番大道理，指出他们对待他的态度是如何卑劣，他们的居心是如何邪恶，指出他们所做的事情，最后一定会给他们带来不幸和灾难，甚至会把他们送上绞架。

他们一个个表示悔罪，苦苦地哀求饶命。关于这一层，他告诉他们，他们并不是他的俘虏，而是岛上主管长官的俘虏。他说，他们满以为把他送上了一个无人的荒岛，可是上帝却指示他们把他送上一个有居民的岛，而且岛上的总督还是一个英国人。他说如果总督高兴，他很可以把他们通通吊死在岛上；可是，他现在既然饶恕了他们，大概要把他们送英国，秉公治罪；只有阿

金斯一个，他已经奉到总督的命令，通知他准备受死，因为明天一清早就要吊死他。

这些话虽然都是他杜撰出来的；然而却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阿金斯登时跪在地下，哀求船长向总督求情，饶他不死，其余的人也一齐向他哀求，要求他看在上帝的分上，别把他们送回英国。

这时我忽然想到，我们得救的时候已经到了；现在要叫这些人全心全意去占领那只大船，并非难事。于是我便在夜色中离开他们，免得他们看见我是怎样一个总督，然后把船长叫过来。当我叫他的时候，因为距离较远，就派了一个人去传话，对船长说："船长，司令叫你。"船长登时回答说："回去告诉大人，我就来。"这样一来，就使他们更加吃惊了，他们都相信那位长官和他的五十名部下就在左近一带。

船长来了以后，我就把夺船的计划告诉他；他认为非常好，决定在第二天早晨实行。

但是，为了把计划执行得更巧妙，更有成功的把握，我对他说，我们必须把俘虏分开来，由他亲自把阿金斯和其余两个最坏的家伙捆着送到我们拘留另外几个人的那个石洞里去。我们把这件事交给了星期五和那两个跟船长一齐上岸的人去办。

他们把他们押解到石洞里去，活像把他们押解到一个监牢去，而事实上，那地方也够凄凉的，尤其对于他们这种处境的人。

其余的人，我命令送到我那别墅里去。关于这别墅，我前面已经作过详尽的叙述；那边本来就有围墙，他们又是绑着的，所以那地方是相当靠得住的，再说他们也知道他们的前途决定于自己的表现，更不敢轻举妄动。

到了早晨，我便派船长去同他们进行谈判；总之，是叫他去探探他们的口气，然后告诉我，派他们上船去袭击那只大船，是

否靠得住。他跟他们谈到他们对他的伤害和他们当前的处境，并且说，虽然目前总督已经饶了他们的性命，可是，如果把他们送回英国，他们还是会给当局用铁链吊死；可是，如果他们肯参加这个正当的举动，把大船夺回来，他一定要征得总督的同意，赦免他们。

任何人都不难猜想，处在他们这种情况的人，对于这个建议，当然乐于接受。他们都在船长面前跪下来，苦苦哀求，答应对他誓死效忠，并且说他们将永远感激他的救命之恩，甘愿跟着他走遍天涯；并且说他们毕生都要把他当父亲一样看待。

"好吧，"船长说，"我现在得回去把你们的话告诉总督，尽我的力量劝他同意。"于是他回来把他们的思想情况原原本本告诉我，并且说，他完全相信他们是会效忠的。

话虽如此，为了把事情办得更稳当，我叫他再回去一趟，从他们七个人中间选出五个人来，告诉他们，他现在并不缺少人手，不过他现在要选这五个人做他们的助手，至于其余的两个，总督要把他们以及那三个已经押送到城堡（我的石洞）里去的俘虏留下来，作为人质，保证其余五个人的忠诚；如果他们在执行任务的过程里有不忠诚的表现，这五个人质就要在岸上活活地用铁链吊死。

这个办法看起来相当严厉，使他们相信总督办事很认真；可是，他们除了接受之外，也没有别的办法；结果，那几个俘虏反而和船长一样认真地劝告其余的五个人尽他们的责任。

我们的出征的兵力是这样安排的：一，船长，大副，搭客。二，第一批水手中的两个俘虏，我从船长口里了解了他们的品行，业已恢复他们的自由，并且发给他们武器；三，另外两个水手，这两个人直到现在为止都被捆起来关在我的茅舍里，现在经船长建议，也把他们释放了；四，那五个最后被释放的人。因此，

除了我们关在石洞的五个俘虏和两个还没有关起来的人质以外，一共有十二个人。

我问船长是不是愿意冒险带着这些人到大船上去。至于我和星期五，我认为不宜出动，因为后方还留下了七个人，我们又要把他们隔离开，又要供应他们一些日用必需品，事情也就够多了。

至于那五个关在洞里的，我决计把他们关得牢牢的，叫星期五每天到他们那里去两次，把生活必需品送给他们；送的办法是先叫其余的两个人把给养送到一定的地点，然后再由星期五送给他们。

当我在那两个人质面前露面时，我是同船长一块去的；他告诉他们，我是总督派来监视他们的，总督的命令是，不得到我的指示，不得到处乱跑；如果乱跑，他们就要被抓到堡里去，用铁链子锁起来。这样，为了不让他们把我看作总督，我现在以另外一个人的面目出现，不断地向他们谈到总督、驻兵、城堡等等。

船长现在除了安排他的两只小船，把其中一只的窟窿补好，再把人手派上去，没有别的困难了。他派他的搭客做了一只小船的船长，带着四个人；然后，他自己，他的大副，带着其余的五个人，上了另一只小船。他们的事情进行得很顺利，到了半夜里，已经开到大船旁边。当他们开到能够向大船喊话的距离时，船长就命令老罗同他们打招呼，告诉他们，人和船都已经带回来了，可是他们花了好久的时间才把他们找回来；一面用这些话敷衍着他们，一面靠拢大船。靠拢大船以后，船长和大副首先带枪上了船，在他们手下的人们的忠诚的协助之下，一下子就用他们的短枪把子把二副和木匠打倒了。紧跟着他们又把前后甲板上的其余的人一概制服了，并且把舱口关上，把舱底下的人关在下

面。这时第二只小船上的人也从船头的铁链上爬上来，把船的前部和那通厨房的小舱口占领了，把他们在厨房里碰到的三个人俘虏起来。

等他们干完了这一手，并且把甲板上的一切都肃清以后，船长便命令大副带三个人进攻船长室，去捉睡在船长室里的叛徒新船长。这时那新船长已经听见了警报，从床上爬起来，并且已经带着两个船员和一个小听差，把枪拿在手里了。当大副用一根铁梃把门劈开的时候，那新船长和他手下人就奋勇地向他们开枪，一颗短枪子弹把大副打伤了，把他的胳膊打断了，另外又打伤了两个人，但没有打死人。

大副虽然受了伤，还是一面呼救，一面冲进船长室，用手枪朝新船长的头上开了一枪，子弹从他的嘴里进去，从一只耳朵后面出来，于是他再也不说话了。其余的人看到这种情形，也都投降了；于是，大船就这样稳稳当当地夺了下来，也没有再死一个人。

把大船占领以后，船长马上下令连放了七枪，这是他和我约定的信号，通知我事情成功了。我听到这个信号，当然很高兴，因为我一直都在岸上候着这个信号，差不多候到半夜两点钟。

我听清了信号，便倒下来睡了；我整整劳碌了一天，睡得正香，忽然听见一声枪响。我一头爬起来，就听见有人喊我“总督！总督！”我听出是船长的声音。我爬上小山顶，果然看见他站在那里，指了指那条大船，把我搂在怀里。“我亲爱的朋友，我的救命恩人。”他说：“这是你的船，因为它的全部都是你的，连我们这些人带船上的一切都是你的。”我用眼向那条大船望去，只见它泊在那里，离岸不过半英里，原来他们占领了它以后，看见天气很晴明，便起了锚，把它一直开到小河口上。这时潮水刚好涨起来，船长就把他的长艇开到当初我的木排拢岸的地方，在我的家

门口上了岸。

起初，这个突如其来的喜事，几乎使我晕倒在地，因为我亲眼看见我脱险的事情已经十拿九稳，百事顺利，而且还有一条大船准备把我载到我愿意去的地方。有好半天，我一句话也回答不上来；如果不是他用手把我紧紧地抱住，早已倒在地上了。

他看见我那么震动，马上从袋子里取出一个瓶子来，把他特别为我带来的提神酒给我喝了几口。喝完之后，我就坐在地上；虽然这几口酒使我恢复了知觉，可是又过了好半天我才说得出话。

这时候，船长也和我一样欢喜若狂，只是不像我那么震动罢了。于是他对我说了无数亲切温存的话，让我安定下来，清醒过来；可是我胸中是这样一阵阵地又惊又喜，竟使得我精神完全错乱了。最后，我才算哭了出来；又过了一会，我才恢复了说话的能力。

于是我又走过去拥抱他，把他当作救命的恩人，两个人在一块欢喜不尽。我告诉他，在我看来，他是上天特意派来救我出险的人，又说这件事的经过简直是一连串的奇迹；这一类的事情证明有一种天意在冥冥中支配着世界，证明上帝的无所不见的眼力能够透视到天涯海角，任何时候都可以救助不幸的人。

我也没有忘记衷心感谢上天。在这样一片荒野无人的地方，在这样一种孤苦零丁的处境中，我能免于冻馁之虞，固然是出于他的奇迹，就是我每一次脱险，也不能不说是出于他的赐予：对于这样的老天爷，谁又能不衷心向他祝谢呢？

船长跟我谈了一会，便告诉我说，他给我带来了一点吃食，现在船上能够拿得出来的，只有这一点，而且，还是那些畜生把他制服以后，掠劫剩下的。说着，他提高嗓门向那小船叫了一声，吩咐他手下的人把送给总督的东西搬上岸来。这份礼物实

在太丰富了，乍看起来，就像不准备把我载走，而要把我留下来，继续在岛上住下去的人。

首先，他给我带来了一箱上好的提神酒，六大瓶马德拉酒（每瓶有两夸特），两磅上好的烟叶，十二块船上吃的上等牛肉，六块猪肉，一袋豆子和大约一百磅饼干。

他又给我带来了一箱糖，一盒面粉，一满袋子柠檬，两瓶香橼汁和许多别的东西。除了这些以外，对我更千百万倍有用的是，他又给我带来了六件新衬衫，六条很好的领巾，两副手套，一双鞋，一顶帽子、一双长袜，还有一套他没有怎么穿过的衣裳。总之，他把我从头到脚都穿戴起来了。

不难想象，对于一个处于我这种环境的人，这当然是一份慷慨而可心的礼物。可是，当我最初把这些衣服穿在身上时，我觉得全世界再没有什么事情比这个更不舒服、更别扭、更不自然的了。

我们等这些仪式过去以后，等所有这些好东西都搬进了我的住所，便开始商议怎样处理我们的俘虏；因为我们必须考虑一下我们是否可以冒险把他们带走，特别是他们中间的两个人，我们认为是极端无可救药、顽固不化的。船长说，他深知他们都是坏蛋，没法对他们宽大，即使把他们带走，也必须把他们像犯人似地锁起来，一俟他的船开到任何一个英国殖民地，就把他们送交法办。我感到船长本人对这件事也非常焦心。

于是，我对他说，如果他愿意的话，我可以负责说服那两个人自动请求留在这岛上。船长说，"那是我从心里求之不得的。"

"好吧，"我说，"我现在就把他们叫来，替你跟他们谈谈。"于是我吩咐星期五和那两个人质（他们现在已经被释放了，因为他们的伙伴已经实践了约言）到洞里去，把那五个人照旧捆着两手，带到我的茅舍里去，把他们关在那里，等我来。

过了一会，我就穿着我的新衣服到那边去了。现在，我又以总督的身分出现了。我和船长到了那边，跟我们的人碰了头，我就叫人把他们带到我面前来，对他们说，关于他们对待船长的罪恶行为，我已经获得了详细的报告，我已经知道他们怎样把船夺走，并且还准备去干别的强盗勾当，但上帝却使他们自投罗网，跌进了他们替别人掘的陷阱。

我让他们知道，在我的指挥下，大船已经夺了回来，现在正停泊在海口里；他们等一会就可以看见他们的新船长已经受到了他的作恶的报应，被吊在桅杆顶上示众。

至于他们，我倒想听听他们能够说出个什么理由不叫我把他们当作海盗现行犯来处死，至于我有权力处死他们，这一层他们大概是没法怀疑的吧。

这时他们当中有一个人代表大家回答，说他们也没有什么可说的，只是他们被捕的时候，船长曾经答应饶他们的性命，他们现在只有低头恳求我的宽宥。可是我告诉他们，我实在不知道怎样宽宥他们；因为就我来说，我已经决定带着我所有的人离开本岛，跟船长一起搭船回英国去；至于船长，除了把他们当作囚犯锁起来，以谋叛和偷船的罪名送交当局审判，他是不愿意把他们带回英国的；而这样做的结果，他们应该知道，必定是上绞架。所以，我实在替他们想不出更好的办法，除非他们决心留在岛上，碰碰运气。如果他们同意这个办法，我倒没有什么意见，因为我反正要离开本岛了；只要他们肯留在岛上自谋生活，我倒愿意饶他们的性命。

他们对于这个办法表示感激，说他们宁可冒险留在这里，也不愿意被带回英国吊死。于是我就照他们的意见这样决定了。

尽管这样，船长对于这个办法，看样子还不大同意，仿佛不敢把他们留在这里。于是，我对船长作出生气的样子，告诉他，

他们是我的俘虏，不是他的俘虏；我既然对他们许下人情，我说的话就应该算数；如果他不同意，我就把他们照原来的样子放了，他若不满意，不妨再去把他们抓回来，只要他抓得住。

他们看到这种情形，表示非常感激，于是我恢复了他们的自由，吩咐他们退到原来的树林里去，并且对他们说，我可以给他们留一些枪械和军火，并且指导他们怎样过活，只要他们愿意接受。

于是我从事上船的准备；不过我告诉船长，我还要耽搁一晚上，把事情准备妥当，叫他先回到大船上，把一切安排好，第二天放小船到岸上来接我；同时命令他把那已经打死的新船长吊在桅杆顶上，好叫这些人看看。

船长走了以后，我派人把那几个人带到我的房里，向他们郑重其事地分析他们所处的环境。我告诉他们，我觉得他们的选择是正确的；如果船长把他们带走，他们必然被吊死。我把那吊在大船桅杆顶上的新船长指给他们看，并且告诉他们，他们没有别的指望，只有这种下场。

当他们一致表示愿意留在岛上的时候，我就告诉他们，我要把我在这里过活的情形告诉他们，教导他们怎样把生活过好。于是我便把这地方的历史，以及我来到岛上的历史全部说给他们听了，我把我的堡垒告诉他们，我做面包、种粮食、晒葡萄干的办法，又都表演给他们看了；总之，凡是可以使他们生活过得舒服的必要知识，我通通传授了他们。我又把那不久要来到岛上的十六位西班牙人的事情也告诉了他们，我给那些西班牙人留下了一封信，并叫他们答应对他们一视同仁。

我把我的枪械都留给他们，其中有五支短枪，三支鸟枪，三把刀。我还给他们留下一桶半火药，因为除了头一两年外，我用得很少，并且一点都没有浪费。我又把我管理山羊的办法，以及

挤羊奶、使羊肥壮、做奶油和酪干的方法告诉他们。

总之，我把我的个人的历史详详细细地告诉了他们，又说我一定要劝船长再给他们留下两桶火药和一些我所求之不得的菜种。我又把船长给我送来的一口袋豆子送给他们，叮咛他们一定要拿来下种，把它们繁殖起来。这些事办完之后，第二天，我就离开他们上船去了。我们本来准备即刻开船；可是当晚却不曾起锚，第二天一大早，那五个人里面，忽然有两个泅水到船边来，哀哀地诉说另外三个人怎样歧视他们，请求我们看在上帝分上收留他们，不然的话，他们准会给他们害死，他们请求船长收留他们，就是马上把他们吊死，也甘心情愿。

船长看到这种情形，就假装不得我的同意他作不了主。后来，经过种种留难，经过他们答应痛改前非，他们才被收容上船。上船不久，每人结结实实挨了一顿鞭子，打完了还要用盐水浇在伤痕上。从那以后，他们果然成了安分守己的家伙。

事后不久，潮水涨上来了，我就命令小船开到岸上去，把我答应那三个人的东西给送去；同时我又向船长说情，把他们的箱子和衣服一起运去；他们收到以后，都非常感谢。我又对他们鼓励了一番，对他们说，如果将来我有机会派船来接他们，我一定不会忘记他们。

我离开海岛的时候，把我做的那顶羊皮帽、羊皮伞和我的鹦鹉都带到船上，作为纪念；同时我也没有忘记把我前面讲过的那笔钱带走，这笔钱因为放在身边多年不用，都已生了锈，若不经过一番磨擦和使用，谁也认不出是银币。就是我在那条失事的西班牙船上找到的钱，情形也是一样。

这样，我就在一六八六年十二月十九那天（根据船上的日历），离开了这个海岛，一共在岛上住了二十八年两个月零十九天。我从这第二次遭难中逃出的那天，恰好和我上回从萨利的

摩耳人手里逃出来的那天，是同月同日。

我坐着这条船在海上航行了许多天，终于在一六八七年七月十一日抵达英国，离开本国已经三十五年了。

我回到英国，人人都把我当作异乡人看待，仿佛我从来没有在那里住过似的。只有那位替我保管钱财的恩人和忠实的管家，这时还活着；不过她的遭遇非常不幸；她再嫁以后，又作了寡妇，光景十分困难。我叫她不要把欠我钱的事情放在心上，并且告诉她，我一定不会找她的麻烦；相反地，为了报答她以前对我的关心和忠实，我又尽我小小的财力给了她一点接济，不过这时我的财力有限，不能对她有多少帮助。可是我向她保证，我永远不会忘记她以前待我的好处。事实上，当我后来有力量帮助她时，我也没有忘掉她；这是后话。

后来，我到约克郡去了。但我的父亲早已故去，我母亲和全家也都不在了，我只找到我的两个妹妹和两个侄儿。因为我出门日久，大家都以为我已经死了，所以家里也没有给我留财产。因此，一句话，我完全找不到一点接济和资助，而我身上的一点钱，帮助我成家立业，又无济于事。

万没料到，正在这时候，却有人对我感恩图报。原来那位船长经我侥幸把他救出来，同时又侥幸救了他的船和货，早已把我怎样救人、怎样救了船的情形原原本本告诉了那些船主，因此那些船主就邀我去，和他们以及几个有关的商人会面。他们对我的行为大大地赞扬了一番，又送了我两百英镑作为酬谢。

但是我详细考虑了一下我的生活环境，考虑到这一点钱实在很难使我安身立命，就决定到里斯本去一趟，看看能不能打听到我在巴西的种植园的情形和我那合股人的情形；我猜想我那合股人一定以为我死了多年了。

抱着这个希望，我搭上了开往里斯本的船，于四月间抵达该

城。当我这样东奔西跑的时候，星期五一直很忠实地跟着我，无时无地不是我的最忠心的仆人。

到了里斯本，使我万分高兴的是，经过各方面的打听，我居然把我的老朋友，也就是最初把我从非洲海面上救起来的那位船长，找到了。他现在已经上了年纪，已经脱离了航海工作，叫他的儿子当了船长，他的儿子也已经将近中年，仍旧做巴西生意。那老人家已经认不得我了，老实说我也差不多认不得他了；但我不久就记起他的面貌，同时，当我告诉他我是谁以后，他也记起了我的面貌。

我们老友重逢，很热情地交谈了一阵，接着我就向他问起我那种植园和我那合股人。老人告诉我，他已经九年没到巴西去了；但是他可以向我保证，当他离开那里的时候，我的合股人还在人世，不过我委托同他一起照管我的产权的两位代理人已经故去了。不过，他相信，关于我那种植园的收益，我还是不难收到一份详细的账目。因为，当人们以为我已经出了事，淹死了的时候，我的几位产权代理人就把我在种植园股份内应得的收入，报告给收税官，收税官已经把它预先作了处理，假如我不回来申请发还，就要把三分之一划归国王，三分之二拨给圣奥古斯丁修道院，作为救济贫民以及向印第安人传教之用。若是我回来，或是有人申请承继我的遗产，我的财产就可以发还原主，不过已经分配给慈善事业的历年收入，是不能发还的。但是他向我保证，政府征收田税的官员和修道院的司事一直在监督着我的合股人，叫他把每年的收入交出一份可靠的账目，并且把我应得的部分上缴。

我问他是否知道种植园究竟发展到什么情况，又问他，照他看来，我值不值得去料理一下？又问他，如果我到了那边，要把我应得的部分收回来，有什么阻碍没有？

他告诉我种植园究竟发展到了什么程度，他也不大清楚，可是他知道，我那合股人仅仅享有一半财产权，已经成了巨富；又说，据他仔细想起来，仅仅政府收到的我所应得的三分之一(仿佛是拨给了另外一个修道院，或宗教机构去了)，每年就在二百葡金以上。说到这笔财产的顺利收回，那是不成问题的，因为我的合股人现在还活着，可以证明我的股权，而且我的名字早已登入了国家的登记册。他又告诉我，我那两位代理人的后人，都是很公正实诚的人，而且都很富有；他相信我不仅可以获得他们帮助，领到我的财产，而且还可以从他们手里拿到一大笔属于我的现款，那是我的田产在他们父亲保管期间，也就是把它交出去以前的收入，而把它交出去，据他记得，是十二年以前的事情。

我听了这番话，未免有些烦恼不安。我问那老船长，我既然立了遗嘱，指定他作我的总继承人，那两位代理人怎么会这样处理我的财产呢？

他告诉我，他确实是我的继承人；但是，关于我的死亡，既然没有证实，在没有获得我的死亡的确实消息以前，他就不能作为我的遗嘱的执行人；而且，还有一层，这远隔重洋的事，他也不愿意参预。又说，他已经把我的遗嘱向法院登记过，而且提出了他的产权要求，如果他能提出我生死存亡的证明，他早已根据财产委托权，把我的糖厂加以接管，并且派他目前在巴西的儿子去接管了。

“可是，”老人家说，“我还有一个消息告诉你，这个消息，可能在你听起来没有其他的消息那样容易接受，那就是，当时我们相信你已经死了，别的人也这样相信的时候，你的合股人和代理人曾经把你的头六七年的利息交给我，我都收下了；不过那时候种植园正需要扩充设备，建立糖厂，又要买奴隶，所以数目没有

后来那么大。不过，我一定要把我一共收了多少，以及我怎么处理它，开一份可靠的账目给你。”

我和这位老朋友又连续商谈了几天，他就把我的种植园最初六年的收入开了一笔细账给我，上面有我的合股人和两位代理人的签字。交出来的都是现货，例如成卷的烟叶、成箱的糖、还有糖厂其他副产品，像甘蔗、酒、糖浆等等。从这笔账上，我看出我的收入每年有显著的增加，不过，正如上面所说，由于头几年开支较大，数目是很小的。尽管这样，老人家老老实实告诉我，他还欠我四百七十块葡萄牙金币，另外还有六十箱糖、十五大卷烟叶；后者都在他的船上损失掉了，因为我离开巴西十一年以后，他有一次回里斯本，船只出了事。

这位善良的人开始向我诉说他的不幸遭遇，说他万不得已，才拿我的钱去弥补损失，在一条新船上搭了一点股子。“不过，我的老朋友，”他说，“你要用钱的时候，钱是有的；等我儿子回来，我就可以把你的钱还给你。”

说完了，他拿出了一只陈旧的钱袋，给了我一百六十个葡萄牙金币，又把他在他儿子开到巴西的那条船上的个人股权（他在那船上有四分之一的股份，他的儿子也有四分之一的股份）开了一张出让证，一齐交给我，作为其余的欠款的担保。

我对这位可怜的人的正直和好心大为感动，简直没法再听下去了。我想起他过去对我的好处，想起他怎样把我从海上救起来，什么时候对待我都是那么慷慨，特别是他现在多么真诚友善，我听了他的话，忍不住哭了起来。于是我首先问他，以他目前的情况，能不能拿出这么多的钱，拿出来会不会使他手头拮据？他告诉我，拮据当然会拮据一点；可是，这毕竟是我的钱，而且我也许比他更有需要。

这位良善的人所说的话，没有一句不富于真挚的友爱；他一边

说，我一边止不住流泪。简单地说，我只拿了他一百个葡萄牙金币，并且叫他拿出笔和墨水，写了一张收据给他，然后把其余的钱都退还给他，并且告诉他，只要我能够收回我的种植园，我还要把我这一百元还给他——这一步我后来果然做到了；至于他在他儿子船上的股权的出让证，我是无论如何不收的。如果我需要钱的时候，我知道他是一个诚实人，一定会给我，如果我不需要钱，能够收回他认为我有理由指望的产业，我永远不会再向他要一文钱。

事后，老人家又问我，是不是要他替我想个办法，把我的种植园收回来。我告诉他，我想亲自走一趟。他说，如果我情愿去，那倒不妨走一趟；但如果我不想去，也有不少其他的办法保证我的产权，并且把利息马上拨给我使用。目前里斯本的河里，正有一批船只要开往巴西，他劝我把我的名字送到官方登记处去登记，再加上他的笔供，宣誓证明我还在人世，并且声明我就是当初领取土地、建立种植园的本人。

我把这个笔供请官方公证人加以证明，并请他替我起草了一个委托书，然后他又叫我把这两个文件连同他的一封亲笔信一起寄给他所认识的一位巴西商人，然后建议我住在他家里，等候回音。

这次委托手续真是办得再公正没有了，不到七个月的工夫，我便从我的两位代理人（我是为了他们才航海的）的后人那里收到一个很大的包裹，里面包着下述的信件和文件。

第一，是我的土地或种植园的收入的流水账，从他们父亲和我这位葡萄牙老船长结算的那一年算起，一共是六年，应该找给我一千一百七十四个葡萄牙金币。

第二，是在政府接管以前，由他们当作一个失踪的人（法律上叫做“民事死亡”）的产业来保管的四年里面的账目，这笔尾数，由于种植园的价值逐年提高，一共值三千二百四十一个葡萄牙金币。

第三，是圣奥古斯丁修道院长的账单；他已经收到十四年的利息，但除了医院方面用去的钱以外，他很诚实地宣称，没有分配掉的还有八百七十二个葡萄牙金币，他承认记在我的账上。至于国王收去的部分，那是不能再发还的。

另外是我的合股人给我的一封信，他亲切地祝贺我活在人世，向我报告我们的产业的发展情况以及一年有多少出产，并且详细地谈到我们的产业一共有多少英亩，怎样种植，有多少奴隶；并且画了二十二个十字架，为我祝福，告诉我他曾经念了许多遍祈祷文，为我活在人间感谢圣母；他很热情地邀我到巴西去收回我的产业，同时要我指示他，如果我不亲自前去，应该把我的财产交给什么人。在信的末尾，他又代表他本人和他的全家向我表示他们的深厚友情，又送给我七张精致的豹皮作为礼物，这些豹皮看来是他派到非洲去的另外的船只给他带来的，而他们的航行，看起来比我是成功得多了。他又送了我五箱上好的蜜饯和一百枚比葡萄牙金元略小的、没有铸过的金元。

在同一批商船上，我的代理人的后人又给我运来了一千二百箱糖，八百箱烟叶和我账上所存的全部金子。

我现在可以说是晚景胜于当年了。当我看到这些信件的时候，特别是当我看到我身旁的全部财富的时候，我心里的激动简直难以形容。那些巴西的船只，向来是成群结队地而来的，因此，给我把信带来的同一批船只，同时也给我带来了全部货物；我的信还没有送到我的手里，我的财产早已平平安安地停在里斯本河里了。总之，我得到这个消息，登时面如死灰，心里非常难受，若不是老人家连忙跑去给我拿了点提神酒来，我相信这场突如其来的惊喜一定会使我精神失常，当场死去。

不但如此，就是我喝了提神酒以后，我还是继续难受了好几小时，最后请来一位医生，问明了我生病的真实原因，给我放了

血，才轻松了一些，慢慢好起来。我完全相信，如果我的激动之气不是用这种法子发泄出来，我早就死了。

我现在已经突然之间成了五千金镑现款的主人翁，同时在巴西还有一份产业，每年可以收入一千镑以上，就像英国的田产一样可靠。总之一句话，我现在的处境，弄得我自已都莫名其妙，简直不知道怎样安下心去享受它。

我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报答我那最初的恩人，那位好心的老船长。当初我在难中，他曾经以仁爱之心待我，并且自始至终对我友善，对我诚实。我把所有收到的东西都给他看了；我告诉他，除了主宰一切事物的老天爷外，我能够有今天，全是靠了他的帮助，现在我既然已经有力量来报答他，我愿意百倍地报答他。于是我先把他给我的一百葡萄牙金币退还给他，然后又请了一位公证人来，叫他起草了一份字据，把老船长承认欠我的四百七十葡萄牙金币，以最彻底、最可靠的方式全部取消或豁免。这项手续办完以后，我又请他起草了一份委托书，委托老船长作我那种植园的年息的管理人，指定我那位合股人向他汇报账目，并且把我应得的利润，交原有的船队带给他；同时又在委托书后面加了一条，老船长在世之日，每年从我的财产中送给他一百葡萄牙金币，在他死后，每年送给他儿子五十葡萄牙金币。这样，我总算报答了这位老人。

现在我必须考虑我今后的动向，考虑怎样处置上天赐给我的这份产业了。老实说，比起我在岛上过那种孤寂生活的时候，我现在需要更多的慎重。在岛上，我除了我所有的，什么都不需要，除了我所需要的，什么都没有；可是现在，我却负着一副很大的担子，必须把它妥为安排。我现在没有山洞可以藏我的钱，也没有这样一个地方，把钱放在那里，锁都不用锁，就是长了霉，生了锈，也没有人动它。相反地，我现在真不知道把它放在什么地

方，交给谁才好，只有我的老东家船长是个诚实正直的人，是我唯一可以托付的人。

其次，我在巴西的利益似乎需要我走一趟，可是，我若不把我的事情料理清楚，把我的财产交付到可靠的人手里，我又怎么能去呢？最初，我想到我那位老朋友，那位寡妇，我知道她是很诚实可靠的，一定会很正直地对待我；可是她现在已经上了年纪，又很穷，而且据我所知，负着债。因此，一句话，我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带着我的财产，亲自回到英国去。

话虽如此，我还是过了好几个月，才把这件事决定下来。我现在已然充分报答了我从前的恩人——老船长，并且使他心满意足，于是我又开始想到那位可怜的寡妇，她的丈夫是我第一个恩人，而她本人在能力所及的范围内，又是我的忠实的管家和指导者。因此，我第一步便是请一位里斯本的商人写信给他在伦敦的关系人，除了请他替我兑一笔款子以外，还要请他亲自把她找到，替我带一百镑现款给她，并且还要同她面谈一下，在穷困中安慰她，并且告诉她，只要我活在世上，以后还要接济她。同时，我又给我那两个在乡下的妹妹每人寄了二百镑去，她们虽然不算贫困，光景也不大好；一个是嫁了人，做了寡妇；一个虽然有丈夫，可是对她不大好。可是，在我所有的亲戚朋友当中，我还找不出一个人来，可以放心大胆地把我的巨量资金托付给他，可以让我放心到巴西去，毫无后顾之忧。这件事，真叫我想不出办法。

我曾经一度想到巴西去，在那里落户，因为我从前曾经入过巴西籍，可是我心里对于宗教问题有一点顾虑，因此就把这个计划压了下来。关于这个问题，我们不久还要谈到，不过，在目前，我不到那里去，却不是完全为了宗教上的原故。因为我当年在巴西的时候，既然已经毫无顾虑地加入他们的宗教，现在当然更无顾虑了；不过最近我对这个问题考虑得比较多一点，每当我想

到将来要老死在他们中间的时候，不由地有点后悔自己做了旧教徒，觉得我不应该以旧教徒的身分死去。但是，我前面已经说过，这还不是我不到巴西去的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我不知道把我的动产交给什么人才好。因此，我终于决定带着我的动产回到英国去；照我的推断，只要我到了那边，我一定可以结交到一些朋友，或是找到某些忠实于我的亲戚。于是我就准备带着我的全部财富到英国去。

为了回家以前把事情料理清楚，又因为开往巴西的船队马上要开船了，我决定先写几封很得体的回信，答复巴西方面给我寄来的公正而忠实的报告。首先是给圣奥古斯丁修道院院长写了一封信，感谢他们那种公正无私的办事态度，并把那没有处理的八百七十二个葡萄牙金币，全部捐了出去，其中以五百个金币捐入修道院，以三百七十二个金币随院长的意思捐给贫民，并且请他为我祈祷。

其次我又给我的两位代理人写了一封感谢信，赞扬他们把事物办得这样公平正直，实诚无欺。我本想送给他们一些礼物，可是又想到他们什么都不需要。

最后我又给我的合股人写了一封信，感谢他在发展我们那座种植园的工作上所付出的巨大勤劳，以及他在扩大我们那座工厂的资金上所表现的廉洁精神，请他以后按照我付与老船长的权力管理我名下的财产，凡是我应得的拆息，都寄给老船长，以后办法如有改变，我再详细通知他。同时我又告诉他，我不仅打算去看他，而且想在那里终此一生。这封信以外，我又送了一份重礼给他的太太和两个女儿（因为船长的儿子告诉我他已经有了家室），除了一些意大利丝绸以外，还有两匹英国细呢（这是里斯本市场上所能买到的最好的），五匹黑色粗呢，以及一些很值钱的佛兰德花边。

我把事情料理清楚，把货卖出去，又把我的动产换成可靠的汇票之后，下一步的难题是走哪一条路回英国去。我走海路本来是走熟了的，可是这时我心里却对走海路产生了一种奇怪的反感，不愿意从海路到英国去；虽然说不出什么理由来，可是这种阻力在我心里却不断加强，有一次，甚至把行李都搬上船去了，临时又变了主意，而且一连两三次，都是这样。

不错，我这一辈子在海上碰到的倒霉事儿实在太多了，这可能是一部分的理由；但是，在这种事情上，一个人也不能完全忽视自己内心的冲动。有两条船，本来是我决定要搭的，我的意思是说，是我特别挑选的，其中有一条，我们行李都搬上去了，另外一条，我和船长都讲定了，可是结果两条船都没有上。后来这两条船果然出了事；一条被阿尔及利亚人[①] 掳去了，另外一条在托贝湾附近的斯塔特地角[②] 沉了，全船的人都淹死了，只活下来三个人；反正不管我上了哪条船，都得倒霉，至于说搭哪条船更倒霉，那就难说了。

我这时心里真是烦透了，便把这些情形，告诉了我的老船长。他很坚决劝我不要走海路，最好是走旱路到科罗那[③]，渡过比斯开湾[④]，到罗希尔[⑤]，再从罗希尔走旱路，又舒服又安全地走到巴黎，然后再从巴黎到加来[⑥] 和多维尔[⑦]，再不然先到马德里，然后走旱路穿过法国。

简而言之，我对于走海路已经有了一种先入为主的成见，只

---

① 阿尔及利亚人，指当时北非阿尔及利亚一带的海盗。
② 托贝湾和斯塔特地角，都在英国东海岸。
③ 科罗那，西班牙西北部的港口。
④ 比斯开湾，西班牙北岸和法国西岸之间的一个海湾。
⑤ 罗希尔，法国西部沿海的大城。
⑥ 加来，法国北部的大港，临多维尔海峡，是由法国到英国的要道。
⑦ 多维尔，在伦敦的东南，与法国的加来相对，为英国到大陆的要道。

有从加来到多维尔这一段海路我不反对。因此，我决定全部走旱路，反正我现在没有急事，又不在乎花钱，这样走法，实在愉快得多了。为了使我的旅行更加愉快，我的老船长又给我找了一位英国绅士，是里斯本一位商人的儿子，他很愿意和我一块旅行。后来我们又碰到两位英国商人和两位葡萄牙绅士，不过后者只打算到巴黎去。因此我们现在一共有六个旅伴和五个仆人，那两位商人和两位葡萄牙绅士为了节省开支，两人合用一个听差。至于我，除了我的星期五，又找了一个英国水手作为我路上的听差，因为星期五是异乡人，不能在路上担任听差的职务。

这样，我们就从里斯本出发；我们大家都骑着好马，带着枪械，差不多组成了一支小小的部队。大家都很尊敬我，称我为队长，一来因为我年纪最大，二来我有两个听差，再说我又是这次旅行的发起人。

我在前面既然没有拿我的航海日记来麻烦读者，现在也就不用拿我的陆行日记来麻烦你们了。但是，在这趟令人疲劳而非常艰苦的旅行里，我们偶然碰到几件险事，我却不能丢开不谈。

我们到了马德里以后，因为大家没有到过西班牙，都愿意在那里耽搁一段时间参观一下西班牙皇宫，看看有什么值得参观的没有。但这时已经到了夏末秋初，我们不得不快点离开，因此，在十月中旬，我们就从马德里出发了。可是，当我们到了那伐拉[①] 的边境的时候，我们在沿路几个小城里忽然听见人们议论纷纷，说是法国境内的山上，已经下了很大的雪，有几个冒着大险试图越过山区的旅客，都被迫返回潘佩卢那[②]。

我们到了潘佩卢那，才知道情形果然不错。这么多年以来，

① 那伐拉，在法国的西南部与西班牙的北部，古代是一个王国。

② 潘佩卢那，那伐拉的一个要塞。

我一向过惯了热带的气候,住惯了连衣裳都穿不住的地带,现在忽然碰上这种严寒,简直有点受不了。尤其是,我们离开老加斯底拉[①] 不过是十天以前的事情,那边的天气,不但很暖和,甚至很热,现在忽然从比利牛斯山[②] 上吹来一股寒风,冷得叫人受不了,把我们的手指头和脚趾头都冻木了,险些给冻掉,这不仅是一件突如其来的变化,也是一件叫人痛苦的事情。可怜的星期五一辈子没有见过雪,受过冻,现在忽然看见满山大雪,碰到这么寒冷的天气,简直把他吓坏了。

更糟的是,我们到了潘佩卢那以后,雪还是那么猛烈地、不停地下着,人们都说,今年的冬天比往年来得特别早。路本来已经很难走,现在简直是无法通行了,因为有些地方雪积得太厚,寸步难行,而且这一带的雪又不像北方那样,冻得结结实实的,假如再往前走,到处都有被活埋的危险。我们在潘佩卢那耽搁了不下二十天,眼看冬季已经到来,天气已经没有好转的可能了(因为这一次是全欧洲多年以来最寒冷的冬天)。于是我提议,我们不妨先到封塔拉比亚[③],再从那里坐船到波尔多[④],那段海路没有多远。

我们正在考虑这个问题的时候,忽然来了四位法国绅士,他们曾经在法国境内的山路上被雪所阻,正像我们在西班牙境内的山路被雪所阻一样,后来他们找到了一个带路人,带着他们绕过朗格多[⑤] 附近的山区,沿路不曾碰到什么大雪的阻碍,就是在雪最多的地方,据他们说,也冻得相当硬,人和马踩上去,也不

① 老加斯底拉,指西班牙北部诸省。
② 比利牛斯山,横断西班牙和法兰西的大山。
③ 封塔拉比亚,一个面临比斯开湾的西班牙小城。
④ 波尔多,法国西南部的大海港。
⑤ 朗格多,法国西南部的一州。

至于陷到雪里去。

我们把这位带路人找来，他告诉我们，他可以从原路把我们带过去，不至于在雪里出险，不过我们必须有充分的武器防备野兽，因为，他说，在这场大雪之后，经常有些狼在山脚出现，它们由于遍地大雪，没有吃的，已经饿慌了。我们告诉他，我们对于这一类的野物已经有充分的准备，只要他担保我们遇不到那种两腿狼，就没有问题，因为，有人告诉我们，我们大有碰到这种动物的可能，特别是在法国境内。

他答复我们说，在我们要走的这条路上，绝没有这种危险。于是我们马上同意跟着他走，同时那十二个绅士和他们的听差，有的是法国人、有的是西班牙人，也同意同我们采取一致的行动。这些人，前面已经说过，曾经试走过几次，都被迫退了回来。

于是我们便同我们的带路人，在十一月十五日那天，全体从潘佩卢那出发了。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他并不往前走，却带着我们倒回头来，朝我们从马德里来的那条路走了约摸二十英里，然后渡过两条河流，进入平原地带，这时气候重新暖和起来，而且风景明媚，看不见雪。可是突然之间，向左一转，他又从另外一条路，把我们带向山区。一路上崇山峻岭，悬岩峭壁，看起来非常可怕，可是他左转右转，曲折迂回，居然带着我们不知不觉地越过了最高的山头，并没有碰上什么大雪的困阻。而且突然之间，他居然叫我们远远望见那风景明媚、物产丰富的朗格多州和加斯科尼州①。只见一片碧绿，树木繁密；但距离还很远，我们还得走一段崎岖艰难的山路才能到达。

话虽如此，我们心里又有点不安起来，因为这时雪下得很大，整整下了一天一夜，简直没法走。可是他却劝我们放心，说

---

① 加斯科尼州，旧日法国南部的一州。

我们一会就可以过去了。事实上，我们也看出我们一天一天地开始向下走，而且愈来愈向北走；因此我们一切听凭我们的带路人，继续前进。

大约离开晚上还有两小时，我们的带路人正在我们前面似隐似现地走着，忽然从左近密林深处的山坳里，冲出来三只凶猛的大狼，后面还跟着一只大熊。有两只狼一直向那带路人扑了过去，如果他是在我们前面半英里以外，他早已给它们吞掉了，我们也来不及救他了。这时一只狼紧紧咬住他的马，另一只狼凶猛地向他扑去，使得他既没有时间，也想不起抽出他的手枪，只是一个劲拚命地朝我们大叫大喊。这时星期五正在我的身旁，我就命令他策马向前，看看是怎么回事。星期五一看见他的影子，马上和他一样叫唤起来，“主人！ 主人！”但是，他毕竟是个果敢的汉子，一马就冲到那人的跟前，拿起他的手枪，对着那只狼的头上开了一枪。

总算那可怜的带路人运气不错，碰上了星期五。星期五在他本国里早就见惯了这一类的野物，一点也不害怕，所以才能够像前面说的那样，坦然走到跟前，一枪把它打死；要是我们别人过去，必然从更远的距离开枪，不是打不着狼，就是打着人。

就是叫一个胆子比我大的人碰到这种情形，也要给吓得魂不附体。老实说，我们整个旅行团都吓坏了，因为紧跟着星期五的枪声一响，我们就听见两边的狼群发出一片最凄惨的嚎叫，这种声音又被山里的回声加以扩大，就仿佛有成千上万的狼似的——说不定真的不止来了这么微不足道的几只哩。

星期五把这一只打死之后，另外一只本来正紧紧地咬住马不放，登时也松了嘴逃走了。幸亏它咬住的是马头，马勒头上的铁圈刚刚卡住了它的牙，马没有受什么大伤。可是带路人受的伤可不轻，因为那只激怒的野兽一共咬了他两口，一口在他的膀

子上，一口在他的膝头上，而且，当星期五跑过去把狼打死的时候，他那匹受惊的马几乎把他掼下马来。

不消说，我们一听见星期五的枪声，我们就快马加鞭，在那非常难走的道路上策马向前，看看究竟是怎么回事。我们一转过那挡着我们视线的树林，就把情况看得一清二楚，并且亲眼看见星期五怎样救了那位可怜的带路人的命，虽然当时我们还看不清他打死的是一只什么野兽。

紧跟着，星期五和那只大熊之间又发生了一场最艰苦、最惊人的大战，这场大战起初虽然叫我们大吃一惊，叫我替他担惊害怕，最后却使我们大家异常开心。熊本来是一种笨重蹒跚的野兽，跑起路来，没有狼那样轻快，因此，它的行动有两个特点。第一，对于人来说，它并不把人当作它的通常的食物（我说它不把人当作通常的食物，是因为我不敢说它在极端饥饿的时候，就像目前这样大雪遍地的时候，究竟会干出什么事来），除非人先去攻击它，它一般是不会攻击人的。相反地，你在树林里碰见它的时候，只要你不去惹它，它也不会来惹你。不过你必须特别小心，对它十分客气，给它让路；因为它是一位有身分的绅士，就是一个王子走过来，它也不肯让路。不但如此，如果你真的害怕，你最好眼睛望着别处，继续走你的路；如果你停住不走，站在那里，用眼睛盯住它，它就认为是一种侮辱。假使你向它丢点什么东西，打中了它，哪怕是一根小小的树枝子，只有你手指头那么粗，它也认为是一种侮辱，它会把什么事情都丢在一边，不达到报仇的目的不止，因为它一定要把面子争回来，才算满意。这是它第一个特点。第二个特点是，它一旦受到侮辱，就不分昼夜地跟着你，一直到报了仇为止，哪怕是绕上许多路，也要赶上你、把你捉住。

我们来到星期五跟前的时候，他已经救了带路人的性命，正

在帮助他下马（因为他又受了伤，又受了惊，而受惊尤甚于受伤），突然之间，只见那只熊从树林里出来了。这只熊身躯异常庞大，是我生平所看到的最大的一只。我们大家看见它，都有点吃惊；可是星期五看见它，脸上反而露出一种欢喜万分和精神百倍的神气。“啊！啊！啊！”他一连叫了三声，又指着它对我说，“主人！你允许我吧；我要和它握手，我要叫你大笑一场。”

我看见这家伙这样高兴，未免出乎意外。“你这傻瓜，”我说，“它要吃掉你的！”“吃掉我！吃掉我！”星期五一连说了两遍，“我还要吃掉它哩。我叫你们看笑话。你们都站开，我叫你们看个笑话。”于是他就坐了下来，把他皮靴脱了，换上一双便鞋（这是一种平底鞋，他衣袋里刚好有一双），又把他的马交给我的听差，然后带着他的枪，一阵风地跑了过去。

那只熊正慢条斯理地向前走，看起来并不想管别人的闲事，可是星期五却去到它跟前，向它打招呼，仿佛那只熊真听得懂他的话似的。“你听着，你听着，”他说，“我跟你说话哩。”我们远远地跟了过去。这时我们已经走下加斯科尼州境内的山区，进入了一片大森林，虽然到处有些树木，地势却很平坦，很宽敞。

这时候，星期五紧紧跟在那只熊的后面，很快地就赶上了它，捡起一块石头来，向它丢过去，刚好打在它的头上，可是一点都没有伤着它，就像打在一座墙上似的。可是星期五的目的却达到了；因为这个坏蛋简直不知道什么叫害怕，他所以这样做，纯粹是为了惹那只熊来追他，叫我们“看笑话”。那只熊感觉到有石头打它，并且看见了星期五，登时掉转身躯，向他追过来，迈着它那大得可怕的步子，摇摇摆摆地，走得相当快，差不多和一匹马小跑起来一样快。星期五撒腿就跑，仿佛要跑到我们这边来，向我们求救似的。于是我们大家决定马上对准那只熊开枪，

救我的人，虽然我心里很生他的气，因为那只熊本来好端端地走它的路，并没有惹我们，他却无缘无故地把它引回来。特别叫我生气的是，它把熊引到我们这边来，而他自己却跑开了。于是我高声叫道："你这狗东西，你是这样叫我们笑吗？赶快走开，把你的马牵过去，好让我们把这东西打死。"他听见我的声音，就大声叫道："别开枪！别开枪！站住不要动，你们有笑话看。"他生就一双飞毛腿，他跑两步熊才能跑一步，突然之间，他掉转身子，从我旁边跑开了，看见那边有一棵大橡树正合他的需要，就向我们招手，叫我们跟上去，一方面把脚步加速，把他的枪放在离树根大约五六码的地上，很敏捷地爬上了树。

那只熊转眼之间也来到树下，我们也远远地跟了上去。它首先在那杆枪前面停下来，把它闻了闻，并不去动它，跟着就往树上爬，爬得像猫一样敏捷，虽然它的身子又大又重。我对星期五这种无理取闹感到惊愕万分，一点也看不出有什么好笑的地方。我们看见熊已经上了树，也一齐打马向前。

我们来到树下的时候，星期五早已爬到大树的一根外枝的梢上，那只熊也爬到半中腰上了。等到熊爬到树枝比较软和的地方，"哈，"他向我们说，"现在，你看我教给熊跳舞。"于是他就在那树枝上大跳大摇，弄得那熊摇摇欲坠，只好站住不动，开始往后面回顾，看看怎样爬回去。我们看到这种情形，果然哈哈大笑起来。可是星期五跟它开的玩笑，离结束还远得很哩。他看见它站住不动，就又去招呼它，仿佛相信它会说英语似的，"怎么！你不过来了？请你再过来一点吧。"于是他暂停止在树上跳动摇摆；那只熊也仿佛明白他的话似的，又向前走了几步。于是他又开始跳动，那只熊又站住了。

我们都认为正好乘这个机会对准它的头开一枪，便叫星期五不要动，说我们要打熊了。可是他却大声哀告我们，"劳驾！

劳驾！别开枪；等一下我来打它。”简单地说吧，星期五在上面跳了个够，那只熊站在上面，东摇西摇的，引得我们笑了个够，可是我们却猜不出星期五究竟要怎么办。起初，我们以为他决心要把熊摇下来，可是我们又看出那只熊也相当狡猾，不肯上当，因为它再也不肯往前多走一步，让自己给摇撼下来；它一个劲地用它那又宽又大的脚掌抓紧树枝。因此我们想象不出这件事怎样了局，这场玩笑最后如何结束。

可是星期五很快就解开了我们的疑团。他见那熊紧紧抓住树枝，再也不肯向前一步，“好吧，好吧，”他说，“你不来，我去，我去；你不到我这里来，我到你那里去。”说完了，他便爬到树枝最细的地方（那地方只要给他的体重一压，就会垂下来），然后轻轻地从树枝下滑下来，等到离地不远的时候，一下子就跳下来，飞也似地向他的枪跑过去，把枪拿在手里，站在那里一动也不动。

“唔，”我对他说，“星期五，你现在准备怎样办？你为什么不用枪打它？”“不打，”星期五说：“还不打；我现在要开枪了，可是我不打杀它；我待在这儿，再叫你们笑笑。”等一下您就看到，他果真做到了。那熊瞧见它的敌人走了，就从它站着的树枝上往回退；但是极其从容不迫，每走一步，就要回头望望，退着退着，终于退到树干上来。然后，还是倒着身子，从树上往下爬，它的脚掌还是抓得紧紧的，一步一步地走，非常从容。就在这当儿，它的后腿刚要落地，星期五就一步抢到它跟前，把枪口塞进它的耳朵，一枪就把它打死了。

这时候，这个坏蛋转过身来，看看我们笑了没有；他看到我们脸上都很高兴，他自己也大笑起来。“我们那里就是这样杀熊的。”他说。“你们就是这样杀的？”我说，“可是你们没有枪啊。”“没有，”他说，“没有枪，可是我们用箭射，用很长的箭射。”

这对于我们实在是一场很好的消遣；可是我们现在还是在一片荒天野地里，我们的带路人又受了重伤，真不知怎样办才好。刚才狼群的嗥声一直在我头脑里盘旋着；老实说，除了有一次，我在非洲海岸听见过的野兽声音以外（关于这件事，我前面已经讲过了），我从来没有听过任何声音，叫我这样毛骨悚然。

一来由于这些情况的影响，二来由于天要黑了，我们便匆匆离开了。不然的话，依照星期五的意思，我们一定会把这只巨兽的皮剥下来，那是很值得保存的。可是我们还要赶九哩的路，我们的带路人又催我们快走，于是我们只好丢开它，继续往前赶路。

这时地上还是盖满了雪，不过没有山里头那么深，那么危险罢了。我们后来听见说，那些凶猛的野兽受到饥饿的压迫，为了寻找食物，都跑到树林里和平地上来，而且在农村里造下不少的祸害，它们袭击那些居民，咬死了许许多多羊和马，甚至伤了人。

我们还要经过一个危险的地方。带路人告诉我们，如果这一带还有狼的话，我们一定会在那里遇见。那地方是一片小小的平川地，四面都是树林，要想穿过树林，必须穿过一条又长又窄的小路，然后才能到我们要宿夜的村子。

我们走进第一片树林时，离开太阳落下去只有半小时了；等到我们进入那片平地，太阳已经下去了。在第一片树林里，我们什么都没碰见，只有在树林里一块二百来码见方的空地上，看见有五条大狼，一条跟一条，飞快地在路上越过去，大概是在追赶一个什么小动物，而那小动物就在它们前面。它们根本没来理会我们，不到一会工夫，就不见踪影了。

这时候，我们的带路人（他原来是一个胆小如鼠的可怜虫）就嘱咐我们做好准备，因为他相信还有更多的狼要来。

我们准备好了枪械，眼睛紧紧地盯着四面八方；可是，在我们穿过那座一哩多长的树林、进入那片平川地以前，再也没有看见其他的狼。等到我们来到那片平川地，向四下里一望，头一眼就接触到一匹死马，一匹被狼群咬死的马，同时看见至少有十二条狼在那里大吃而特吃，其实说不上吃，只能说在啃马的骨头，因为肉早已给它们吃光了。

我们觉得不应该去打搅它们的盛宴；它们呢，也不来注意我们。星期五本来想朝它们开枪，可是我说什么都不答应他；因为我觉得我们可能还有更多麻烦事情在前面。我们在那片平川地上还没有走上一半的路，便听见我们左手的森林里有许多狼在那里嗥叫，声音非常可怕；一会工夫，我们就看见上百只的狼一窝蜂似地向我们扑来，大多数的狼排成单行，就像一位有经验的军官所带的部队一样整齐。我简直不知道怎样来对付它们，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大家彼此靠拢，排成一行；于是我们马上这样办了。为了使我们的火力不至于中断得太久，我下令只许一半人开枪，其余一半人站在那里作好准备，如果它们继续向我们冲过来，就向它们开第二排枪；同时，在开第二排枪的时候，那开第一排枪的人，不要忙着去装他们的长枪，每人手里必须拿一支手枪，站在那里作好准备，因为我们每人身上都有一杆长枪，两支手枪。用这种办法，我们便可以连续开六排枪，每次有一半的人开枪。其实，在目前，还没有这样的必要；因为，我们放出第一排枪以后，我们的敌人就给枪声和火光吓坏了，马上就停止前进了。有四条狼被我们打中头部，倒了下来，另外有几条受了伤，血淋淋地跑掉了，这一层，从雪地上看得很清楚。我看见它们虽然站住了，却还不肯退却，这时候，我想起有人告诉我，就是最凶猛的野兽，听见人的声音，也要害怕，于是我就叫大家拚命呐喊。这个办法果然有效，我们一呐喊，它们就开始后退，

掉过头跑掉了。于是我又下令朝它们的背后再开一排枪，这样一来，它们才撒开腿向树林里跑去了。

这时候，我们才有工夫把我们的枪装好，同时，为了抓紧时间，我们继续前进。我们刚把枪装好，作好准备，便听见我们左边那片原来的树林里，又传出一片可怕的叫声，不过声音的来处，是在我们要去的那条路的更前方。

夜就要来了，光线已经昏暗起来，这对于我们更加不利。那声音愈来愈大，我们不难听出，那是恶狼的嗥叫。突然之间，只见出现了两三群狼，一群在我们左边，一群在我们后边，还有一群在我们前头，看样子已经把我们包围起来了。可是，我们见它们还没有向我们进攻，便催着马尽快地向前跑。可是路很不好走，我们只能让马小跑着前进。跑着跑着，我们便看见远处有一个森林的进口，非要从那里穿过这片树林，才能走到平地的尽头。可是，当我们走近那林路时，我们大大地吃了一惊，只见那口子上站着许多狼，数也数不清。

突然之间，在树林的另外一个口子上，我们听见一声枪响。我们向那边一看，只见一匹鞍勒俱全的马从里面冲了出来，一阵风似地朝前急驰，同时有十六七只狼，飞快地在后面追着。看起来，那匹马比它们跑得快得多，把它们远远丢在后面，可是依我们估计，那匹马是支持不了多么久的，最后毫无问题地必然会给它们追上。

可是，这时候，我们又看到了一幅可怕的景象。因为，当我们策马走近那匹马跑出来的那个口子上时，我们又看到另外一匹马和两个人的尸骸，都是给狼吃掉的。其中有一个人，毫无疑问是刚才开枪的那个，因为在他身边，还丢着一杆枪，是放过的。至于那个人，他的头和上半身都已经给狼吃去了。

我们看到这种情景，真是胆战心惊，不知道怎样才好。但是

那群野兽不久就逼得我们不得不采取行动。它们都集聚在我们周围，打算要把我们当作口中食；依我估计，差不多有三百来只。幸而离那树林入口不远的地方，堆着一批大木料，大概是夏天采伐下来的，放在那里预备装运的。我把我的小队人马开到那堆木料后面，在一根很长的木料后面排成一行，叫大家都下了马，拿那根长木料当作胸墙，站成一个三角形或三边形的阵线，把我们的马围在当中。

我们这样办了，而且幸亏是这样办了；因为那群野兽向我们采取的攻势，真是再凶猛没有了。它们怒吼着向我们扑过来，纷纷跳上了那根长木料，也就是说，跳上了我们的胸墙，仿佛恶虎扑食一样。看起来，它们这种凶猛的进攻，主要是由于看见了我们身后的马匹，而这些马正是它们猎取的目标。我命令我们的人按照以前那样，轮流开枪。他们瞄得很准，第一排枪就打死了几条狼。可是，我们必须继续不断地开枪，因为它们都像魔鬼一样，前仆后继而来。

我们放了头一排枪以后，它们好像暂时停止前进，我也以为它们要走了，但这只是暂时的现象，紧跟着，后面的又拥上来了。因此我们又放了两排手枪。我相信，这四次开枪，我们已经打死了十七八条，打伤了的大约有一倍；可是它们还是蜂拥而来。

我不愿意把我们最后一排枪过于匆忙地放完；于是我把我的听差叫过来——不是星期五，因为他有更重要的任务；我们一面作战，他一面用意想不到的速度装着我的枪和他的枪；因此，我就把我那另外一个听差叫过来，给了他一角火药，命令他沿着那根木料把火药撒成一条长线。他做完了这件事，刚抽身走开，那些狼就又来到大木料前面，有的甚至已经跳上去了。这时候，我抓起一支没有放过的手枪，贴近火药开了一枪，使火药燃烧起来。站在木料上的那些狼，都给火药烧伤了，内中有五六只被爆

炸的威力一崩，连倒带跳地，竟掉到我们当中来了；我们登时就把它们解决了。其他的狼被火光吓得半死（这时天已经黑下来了，那火光在夜里看起来，尤其可怕），这才后退了几步。

这时候，我就下令把我们最后的手枪一齐开火，然后大家齐声呐喊。这样一来，那些狼才掉转尾巴，跑掉了。于是我们马上冲出去，冲到那二十几只受伤走不动的、在地上挣扎的狼跟前，拿起刀来一阵乱砍。这个办法果然有效，因为那其余的狼听见它们的惨叫，知道事情不妙，都丢开我们逃跑了。

我们从头至尾打死了六十多条；如果是在白天，我们打死的一定还要多。我们肃清了敌人，就继续前进；因为我们还要赶三哩的路。我们一边走着，有好几次听见它们在森林里嗥叫咆哮，有时仿佛还看到几只，不过因为我们的眼睛被雪光照花了，不敢十分肯定。又过了半小时，我们才到了我们要过夜的那个城镇；只见全镇恐惧异常，人人拿着枪械；因为，据说，头天晚上曾经有不少的狼和少数的熊，侵入了村子，把人们吓坏了，只好昼夜不停地（特别是在夜间）严加把守，不仅为了保全牲畜，也为了保全居民。

第二天早晨，我们的带路人病得很重，并且由于两个伤口溃烂的关系，四肢都肿了起来，没法上路了。我们只好在那里另雇了一位新的带路人，把我们带到土鲁斯[①]。那地方气候温和，出产丰富，风景明媚，既没有雪，也没有狼一类的东西。当我们在土鲁斯把我们的经历谈给别人听的时候，他们告诉我们，在山底下的大森林里，这是很平常的事，特别是在满地大雪的时候。他们再三追问我们，究竟雇了一位什么样的带路人，怎么敢在这种严寒的季节带我们走那条路；又告诉我们，我们不曾给狼吃掉，

---

① 土鲁斯，法国南部的大城，过去是朗格多州的首城。

总算是万幸。当我把我们怎样列队，怎样把马匹放在当中这些经过说给他们听时，他们大大地怪了我们一阵，说我们没有把性命送掉，真是运气；因为那些狼所以那样凶狠，是由于看见了马，看见了他们的口中食；若在平时，它们本来是怕枪的；可是当它们饿极了、饿得发狂的时候，它们就只顾抢着吃马，什么危险都不顾了；如果我们不连续开枪，并且最后采取火药防线的妙计把它们制住，我们大概早就给它们撕成一块一块的了。其实，只要我们安安静静地骑在马上，像骑兵那样向它们开枪，它们看见马上有人，就不会把马当作一般的马了。最后，他们告诉我们，如果我们大家聚在一块，丢开我们的马，它们就一心想着吃马，让我们平安无事地过去，何况我们手上有火器，人数又多。

就我个人来说，我生平对于危险的感受，以这一次为最深；当我看见三百多个魔鬼一面吼叫着，一面张着大嘴要把我吞掉，而我们又没有地方躲，没有地方退，我简直以为性命休矣。老实说，从今以后，我再也不想走那儿座山了，我觉得我宁可在海上走一千浬，那怕一个星期碰到一次风暴，也比这强。

我经过法国的时候，一路上没有什么特殊的事情可记，就是有，也不过是许多其他的旅行家已经记过的，而且他们记得比我好得多。我从土鲁斯到巴黎，在那里没有耽搁多久，就到了加来，随后就在七月十四日在多维尔平安登陆，整整走了一个最严寒的冬季。

我现在已抵达我的历次旅行的根据地了；在短短的时间里，我所带来的几张汇票都兑了现，我那新发现的财产，全部安全地到了我的手头。

我的主要的指导人和私人顾问是我那位老寡妇，她衷心地感激我送给她的钱，不辞一切劳苦和关怀来为我服务；我也把我所有的一切都交给她保管，对于我的财产的安全完全放了心。

我对于这位善良的、有身份的妇人的无瑕的廉洁，自始至终都感到很满意。

我打算把我的财产交给这个妇人，起程到里斯本去，再从那里到巴西去。但是现在我对自己的前途又产生了一种顾虑，那就是宗教问题。因为，当我在国外的时候，特别是在我过那种孤寂生活的时候，我对罗马教已经发生了怀疑。因此我知道，除非我决定毫无条件地崇信罗马教，或是在另一方面，除非我决定为我的宗教思想牺牲，作一个殉教者，在宗教法庭上被判处死刑，我就不能到巴西去，更不用说在那边久居了。因此，我决定住在本国，并且，如果有办法的话，把我的种植园卖掉。

抱了这个宗旨，我写了一封信给我那位里斯本的老朋友。他回信通知我，他可以很容易地把它卖掉。但如果我同意让他把我卖产的意思通知那两位住在巴西的商人，也就是我那两位代理人的后人，他相信他们一定愿意买，并且毫无疑问地可以多出四五千葡萄牙金币，因为他们住在当地，必然知道我那份产业值多少钱，而且他们也有钱。

我同意了这个办法，嘱咐他把我卖产的意思通知他们；他就照我的指示办了。又过了八个来月，原船回来了，他写信报告我说，他们已经接受了我的卖价，并且已经汇了三万三千葡金给他们在里斯本的代理人，叫他照付。

我在他们从里斯本寄给我的卖契上签了字，寄给我那位老朋友，他就给我寄来了一张三万二千八百葡金的汇票作为产业的卖价。我仍然按照我先前许下的，每年付给这位老人家一百葡金，作为终生的津贴，并在他死后，每年付给他儿子五十葡金，作为终生的津贴。

我现在已经讲完了我的遭遇和冒险的第一部分。我这一生有如造物的彩色版，变化多端，世间罕有；虽然开始的时候有些

愚昧无知，但结局却比我所敢希望的幸福得多。

任何人都会想到，在这种好运交集的情况下，我一定不会再去冒险了；事实上，假如我是处于另外一种环境，我的确也会这样。可是我是一个流浪成性的人，既没有家庭又没有多少亲属，并且虽然有钱，也没结识多少朋友。因此，我虽然把巴西的产业卖掉了，脑子里还是时常想念着那个地方，很想旧地重游，再去一趟。我尤其抵抗不住我内心的要求，想到那岛上去看看，了解一下那批可怜的西班牙人是否到了那里，以及我丢在那里的坏蛋们待他们怎么样。

我的真实的朋友，那位寡妇，极力劝我不要再去了，而且真地把我劝住了，差不多一连七年，她都不许我出国。在这期间，我把我的两个侄儿（我的一个哥哥的孩子）领来抚养。大侄儿本来有点遗产，我把他培养成一个上流人，并且拨了一笔身后的财产，在我亡故以后并入他的财产。另外一个侄儿，我把他交给一位船长去学徒；过了五年，我见他已经成了一个通情理、有胆量、争取上进的青年，就花钱替他领了一条好船，叫他航海去了。后来，这个青年竟把我这么大年纪的人拖进了新的冒险事业。

在这期间，我在国内初步定居下来。首先，我马马虎虎地结了婚，生了三个孩子：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可是不久我妻子便去世了，同时我的侄儿往西班牙走了一趟，大获其利而回。我本来就想出国，他又一再地劝我，于是我就以一个私家商人的资格，搭他的船到东印度群岛去了。这是在一六九四年。

这次航行当中，我回到了我那岛上的新殖民地，看到了我那些承继人——那批西班牙人，了解了他们的生活情况以及我留在那里的恶棍们的情况；知道他们起初怎样侮辱那批可怜的西班牙人；后来又怎样时而和好，时而不和，时而联合，时而分开；最后那批西班牙人怎样被迫用武力对付他们；以及他们怎样被

那些西班牙人所制服，那批西班牙人怎样公正地待他们。这段经历，如果写出来，一定会像我自己的经历一样变化多端，光怪陆离；特别是那些加勒比部族三番两次在岛上登陆，他们同他们打仗的情形；他们在岛上进行的改革；以及他们怎样派了五个人攻到大陆上去，掳回来十一个男人和五个女人，因而等到我去的时候，岛上已经有了二十来个孩子了。

我在岛上逗留了大约二十天，给他们留下了各种日用必需品，特别是枪械、火药、子弹、衣服、工具和我从英国带来的两个工人：一个木匠，一个铁匠。

另外，我又替他们把土地分成若干部分，全部的财产权仍由我本人保留，只根据各个的要求，给他们每人一份土地。我替他们解决完了这些问题，又嘱咐他们不要离开本岛，就离开了他们。

我从那里到了巴西，在巴西买了一条帆船，又送了一些人到岛上去。在那条船上，除了其他的供应品以外，又给他们送了七个妇女去，这七个妇女都是经过我亲自挑选的，有的适于干活，有的适于给那些愿意娶她们的人作老婆。至于那几个英国人，我答应他们，只要他们肯努力搞农业生产，我就给他们从英国送几个女人和一大批日用必需品去。这个诺言，我后来也实践了。这几个人自从我们把他们制服，替他们分配了财产以后，后来都成了老实勤勉的人。我又从巴西给他们送去五头母牛（其中有三头已经怀了小牛），几只羊，几头猪，后来我再去的时候，这些牲畜已经繁殖得不少了。

不过，所有这些事情，以及后来三百个加勒比人怎样侵扰他们，破坏了他们的种植园，他们又怎样同全体野人打了两次仗，起先给他们打败了，死了三个人，后来一阵风暴把敌人的独木船摧毁了，把其余的野人都饿死了，消灭了，重新占领了他们的种

植园，继续在岛上过日子。所有这些事情，以及我个人以后十年间的惊人的遭遇，我以后可能再来记述。

摩尔·弗兰德斯

梁遇春 译

Daniel Defoe

THE FORTUNES AND MISFORTUNES OF THE FAMOUS MOLL FLANDERS

据 Everyman's Library 版译出

因为新门[1] 和老牢[2] 这两个监狱的簿册里都有我的真实姓名，那里好些还未解决的重要案件都与我个人过去的行为有关系，所以在这本书里我不能说出我的真名和家世。也许我死后，大家会知道得详细些。现在还不是明说的时候，就是有个大赦令下来，甚至于不论何人、不分罪名的大赦，我仍然不敢交代清楚。

有几个穷凶极恶的伙伴（他们现在没法来害我了，因为他们都已经从绞刑架上走出这个世界，我从前也总以为自己会走那条路）只知道我叫摩尔·弗兰德斯，那么就让我在自述时也用这个名字吧。你们知道这些也就够了，等我将来敢明说的时候，再来仔细谈我的真名和家世吧。

我听说我们一个邻国——不知道是法国，还是别个国家——那里皇帝下过一道命令，规定当罪人判处死刑，或者罚做摇橹奴隶，或者流放远方的时候，他们所有的孩子都归国家管教，因为这些罪人的财产被官没收了，多半不会有钱来抚育他们的子女，所以政府就把这样的孩子放在孤儿院里，衣食全由国家供给，将他们抚养大，成人的时候，叫他们出去从事各种行业，干各样的职务，这样他们便能有个正当的职业，可以靠着自已的劳力

① 新门(New gate)，英国著名监狱，在伦敦西门。

② 老牢(Old Bailey)，在伦敦郊外，是当时的刑事裁判所。

谋生。

若是我们国家也采取了这种办法，我小时候也不至于那么孤苦茕独了。我在世界上没有一个朋友，没有衣服穿，得不到一点帮助，也没人肯来帮助我，因此不仅受过许多痛苦，而且当我还不能明白自己的处境以及怎样去想法补救的时候，已经被人们带得下流了，那种生活不仅可耻，而且很容易使我的灵魂和肉体同归于尽。

但是我们国家却有它的办法。我母亲因为犯了一件不值一提的偷窃案——从奇普赛第一个布店里随便拿去三块上好的荷兰布——就被判了大罪。当时的情形说来话长，我也不去重述了。关于这件事，许多人的叙述各自不同，我简直不知道哪个是对的。

不管那回事情的真实经过如何，有一点人们的叙述是一致的。就是我母亲说她身上有孕，请求暂缓执行；经过验明的确有身孕以后，法庭允许将处刑日期暂缓七个月。七个月以后，法庭叫她去受从前判定的死刑，她又请求宽恩，最后办到减轻处分，只把她流徙到殖民地去。她离开我时，我只有半岁，而且照顾我的人，你们当然知道，也不是什么好东西。

那时我生下来还没有多久，当然什么也记不得，关于那时候的事情，我也只是听人说的。因为我是在这样不幸的一个所在里出世，小的时候，也没有哪个教区来抚养我；我到底怎么能够活着，我自已也不知道；只听过人们说：我母亲的一个亲戚把我领去，养育了一些时候，至于由谁出钱，是谁的主意，我完全不知道。

我所能够记得，或者说我自已所知道的最早的事情，是我跟着一帮所谓吉卜赛人或者埃及人游荡。但是我和他们一定没有相处多久，因为我的皮肤并没有染上颜色，而他们带着走的小孩

子总是染上颜色的。至于我起先怎样会和他们结伴，后来又怎样与他们分开，我自己也不记得了。

那是在厄色克斯的一个小城叫做科尔拆斯特，他们离开了我；我好像记得是我离开了他们(我自己躲起来，不愿意再和他们一起游荡)，但是这些零星细节，我是没有法子说得清楚的。我仅记得科尔拆斯特教区的人员碰到我，就把我带走，我告诉他们我是和吉卜赛人一起来到这里的，但是不愿意再和他们一起游荡，所以他们就把我丢在这里；他们现在到什么地方去，我当然是不知道的；这些人虽然派人四出调查，还是没有找到他们的行踪。

现在有人来抚育我了。虽然城里并没有一个教区照法律应当供给我的费用，但是人们知道我的情形，知道我年纪太小，那时我还不到三岁，不能够工作，城里的官吏动了恻隐之心，吩咐人们好好地照应我，所以我就变成那里的人，仿佛是生长在那里的一样。

我的运气很好，我被送去抚养的阿妈(他们都这样称呼她)是一个当时很穷，从前却过过好日子的妇人，她就靠着抚养我们这种小孩，得到一些工钱。她天天替我们做好日常必需的一切，一直等到我们成人，能够出去干事，自己谋生。

这个妇人自己还开有一个小小的学校，教孩子们认字做工；因为她从前也是上等社会中人，所以很会培养小孩，而且非常细心。

但是最值得我们赞美的是，第一，她使孩子对于宗教具有热忱，因为她自己也是位虔敬诚实的妇人；第二，她培养孩子长大很会管家，很爱干净；第三，他们有非常好的礼貌同品行。所以我们只是吃得差，穿的粗，住的房子简陋，在别的方面我们的教育却同千金小姐一样讲究。

我在那里一直住到八岁，忽然得到一个可怕的消息，听说治安官（我想他们是这样称呼）下了命令，要我出去服侍人家。然而无论到什么地方，我实在不能够做多少事，我所能够做的只是替人跑跑腿，或者做庖妇手下的苦力，他们常常这样告诉我，真把我吓坏了；因为我对他们所谓伺候人家这件事的确是感到极大的厌恶，虽然我的年纪那时还很小。我对我的阿妈说，我相信只要她肯答应，我一定能够想法维持自己的生活，不用出去服役，因为她曾经教给我做针线、打毛活，这是那城市的大宗生意。我告诉她，只要她肯收留我，我愿意替她做工，替她好好地做工。

我几乎每天都对她说，我愿意尽我的力量替她做工。总之，我整天不外乎做工和啼哭，这位仁慈的老妇人看见我这个样子，非常难过，结果弄得她替我担心，因为她真是爱我的。

有一天她走到我们这些可怜的小孩做工的房里，特意坐在我的对面，并不像往常一样来指导大家，却像是来观察我，看我怎样工作。我正在干一件她吩咐我做的事情。我记得是量画几件衬衣料子，这是人家请她缝的。一会儿她对我说："你这傻孩子，你老是哭。（因为那时候我正在哭）我问你，为什么这么心酸？"我说，"因为他们要叫我到别的地方去，当一个仆人，我的确不能够做多少事。"她说："不要紧，孩子，你虽然不能够做家事，慢慢可以学会，他们开头一定不至于让你干很麻烦的事情。"我说："不，他们要叫我做很苦的事，我干不了，他们就会打我，女仆们也要打我，逼我做难做的事，我还是个小孩子，实在没有法子做好。"说着我又哭起来了，所以不能再说什么了。

这些话感动了我那位慈母般的阿妈，她就决定先不让我出去服役。她叫我不要哭，说要去和市长先生商量，等我年纪大些，再派我出去服役。

但是，这不能够使我满意，一想起迟早总得出去服侍人家，

我就觉得非常害怕，就是她答应要等到二十岁，才叫我出去当仆人，我心中还是一样难过；一定还会天天哭，害怕最后总免不了听人调度。

她看我还没有平静，开始对我生气了。“你还要怎么样呢？”她说，“我不是告诉过你，要等到你大些，才叫你出去吗？”“是的，”我说，“但是我最后还免不了要去当仆人的。”“怎么，”她说，“这个孩子疯了吗？那么，你想做个贵妇人吗？”“是的，”我说，任情地哭着，最后又大声号啕起来。

这句话倒把这位老婆婆逗笑了，这是可以想到的。“好，太太，”她含讥带讽地对我说，“你要变做一位贵妇人，但是你怎么变呢？靠你的十指，你要变做一个贵妇人吗？”

“是的，”我很天真地答道。

“你能够赚多少？”她说，“你一天的工作可以挣多少钱呢？”

“我纺一天纱，可以挣三便士。要是缝普通衣服，一天有四便士，”我说。

“唉！可怜的贵妇人，”她又说，一面大笑，“这对你有什么用？”

“这就够养活我自己了，”我说，“只要你肯让我和你住在一起。”说这两句话的时候，我的声调是那么可怜，那种苦苦哀求的样子，老妇人听了，心中觉得对我特别依恋起来，这是她后来告诉我的。

“可是，”她说，“这些只够养活你，并不会有钱剩下来给你添置衣服。那么，这位小小贵妇人的衣服要谁替她买呢？”她说话时，总是对我微笑。

“那么我可以加倍地努力工作，”我说，“我所挣来的钱全给你。”

“可怜的孩子！那还不够养活你自己，”她说，“那一点儿钱

几乎连供给你的伙食还不够呢。"

"那么我就不吃东西了,"我又很天真地说,"我只求你让我跟你在一块儿。"

"怎么,你能够不吃东西活着吗?"她说。"可以的,"我答道,完全露出小孩子的神气,一面仍然任情地哭着。

在这些谈话里,我并没有一点耍手段的心思,你们一看就明白这完全是自然流露的话。但是话里含着那么多的天真和热情,把这位像母亲般的慈爱的老阿妈也弄哭了,她哭得同我一样厉害,牵着我的手,带我走出教室。"来,"她说,"我不要你出去服侍人家了。你就同我住着吧。"这样我才放心。

后来她去拜访市长,谈到我的事情,我那位好阿妈就把我所说的一切告诉他。他听得高兴,叫他的太太和两位小姐都来听,自然她们都觉得非常好笑。

可是还没有过一个礼拜,市长太太和她的两个小姐忽然来看我阿妈,看看她的学堂和孩子。她们参观了一会儿,市长太太问我的阿妈:"——夫人,请你告诉我哪位小姑娘想做贵妇人?"我听到她的话,害怕得了不得,虽然我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缘故。市长太太走到我面前,她说:"姑娘,你做什么活计?"姑娘这个字在我们学堂里几乎是从来没有听见过的,我心里暗自纳闷她这样称呼我,不知道含了什么歹意。我站起来,对她行个屈膝礼,她把我手里的活计拿起看一不,说做得很好,又拉起我的一只手看看说:"依我看,她或者会成个贵妇人。我告诉你,她的手长得像个贵妇人。"这使我非常高兴。但是市长太太不仅说了甜蜜的话,还从口袋里拿出一个先令给我,吩咐我好好做工,跟着人家学做女红,在她看来我非常可能变做一位贵妇人。

其实,我那位老阿妈,市长太太还有其他的人们全误解了我,因为"贵妇人"这个字,她们用起来是一种意思,在我心里又

是一种意思。唉！我以为一个能够自食其力，养活自己，不要出去服役的人就可以说是一位贵妇人。她们的意思却是贵族奢华的生活和其他许多我不懂得的事情。

市长太太走后，她的两位小姐进来，她们也要找这位"贵妇人"。她们和我谈了好久，我总是那样天真地回答她们。但是每次她们问我是不是决心要做个贵妇人，我总是说，"是"。后来一位小姐问我怎样才能算贵妇人。这么一问，倒把我弄糊涂了。最后我用反面的话来解释，我说，一个贵妇人是不出去服役的，不到人家那里当仆人的。她们很高兴，我对她们说了好多孩子话，她们也很爱听，她们大概很喜欢我，也给了我一些钱。

这些钱，我全交给我的阿妈，对她说等我将来做贵妇人的时节，得来的钱也全归她。从我这次的谈话和其他时候的谈话里，我这位老师渐渐了解了我所谓的贵妇人是什么意思，知道在我心目中的贵妇人就是一个能够靠着自己的工作养活自己的人，她最后还问我这是不是我的意思。

我说，"不错，"我还坚持说能够这样自给就可以算是一位贵妇人。"我们这里不是有一位，"我讲出一个修补花边和洗贵妇人们所戴的花帽的女人的名字，"她的确是位贵妇人，人们也都叫她太太。"

"可怜的孩子，"我的老阿妈说，"你要变做这样一个贵妇人，那是很容易的事，她是一个不名誉的女人，已经有了两三个私生子了。"

我不懂她的意思，但是我答道，我知道人们都叫她太太，她又没有出去服役，替人家管家事，所以我总说她是位贵妇人，我想做这样一个贵妇人。

自然我这几句话又传到太太小姐的耳朵里，她们听了很开心，那两位年轻姑娘——市长先生的小姐——时常来看我，问我

的阿妈那位小贵妇在哪间房里，这件事使我觉得很骄傲。这三位太太小姐常常来看我，有时她们还带着别人同来，所以全城差不多都晓得小贵妇是我的外号。

我现在快到十岁了，看起来有些大人神气，因为我的态度总是非常严肃，礼貌也很周到，我还听见贵妇们常说，我长得漂亮，将来还要美貌，听到这些话，自然很有些骄傲。但是，这种骄傲那时对我还没有什么坏影响。她们常给我钱，我就交给老阿妈，她的确是个诚实的女人，待我公平极了，把我给她的钱全花在我身上，替我买帽子，衣服，手套等等，所以我老是穿得整整齐齐的，老是顶干净的，因为我最爱清洁，即使穿了破烂的衣服，也要干干净净的，不然我自己也会把它放到水里去洗。我的好阿妈很诚实地将人家给我的钱花在我身上，总要告诉那些贵妇人这件东西或者那套衣服是用她们的钱买的，她们听到了，常常又给我钱，直到后来有一天治安官真的叫我出外去服侍人家。但是那时候我已经是个能干的女工，贵妇们待我又那么好，所以我深深懂得我可以不去，因为我把挣来的钱交给我的阿妈，足够养活我的了，我的阿妈因此就告诉他们，如果他们肯答应，她要请这位贵妇人（她是这样叫我的）做她的助手，教导小孩子们，这件事我可以干得很好，因为我做活很巧，虽然我的年纪还不大。

但是城里贵妇人们的恩德还不仅如此。她们听说我不像从前那样由公家供给，就更经常给我钱。我长大后，她们叫我替她们做许多工作，像缝衣服，补花边，做帽干等等，她们不只给我工钱，还教我怎样做，所以我这时真是个我所理想的贵妇人了，因为那时我还不到十二岁，除了购置衣服和付给我阿妈生活费之外，我袋里还常常有余钱。

贵妇人们还常把她们自己或者孩子们的衣服给我，袜子，裙子，长袍等等，这些东西我的老阿妈像母亲一样替我料理，好好

地保存着，叫我一件一件修补改制过，穿起来挺好看，她那一副管家的本领真是罕见！

后来有一位贵妇人非常喜欢我，一定要我到她家里去，她说，要她的女儿和我同住一个月。

这虽然是她的一番好意，但是我的老阿妈对她说，除非是她决定永久留我在她家里，这次长期的邀请对于这小贵妇人是害多益少的。"这也是真的，"那位贵妇人说，"那么我只要她先在我家里住一个星期，看看我的女儿同她能不能够合得来，看看她的脾气好不好，然后我再告诉你以后怎么办；假使有谁像从前那样来看她，你对她们说你已经把她送到我这里来了。"

这种办法也可说是谨慎极了，我就到这位贵妇人家里去。但是我很喜欢那两位姑娘，她们也很喜欢我，所以当我回来的时候，我是依依不舍的，她们也是同样地惜别。

然而，我还是和她们分别了，回来跟我这位诚实的老妇人又同住了一年。我现在很能够帮她的忙，因为我已经十四岁了，按我的年纪可以说我长得很高，看起来很有点大人的样子，但是我在那位贵妇人家里学会了享受舒适的生活，回到旧地方，就不像从前那样安心，心想能够当一个真正的贵妇人的确很不错，我现在对于贵妇人这几个字已经有了和以前大不相同的理解。我既然认为做个贵妇人是很好的事，就也爱和贵妇人们住在一起，所以总想能够再到那里去。

当我十四岁三个月的时候，我那位慈爱的老阿妈——我应当叫她母亲——病死了。我那时的境况实在可怜。当穷人们被送进坟墓的时候，解散他们的家庭是很容易的事，所以这位贫苦的好妇人安葬之后，她所管的教区里的孤儿立刻由教区执事送到别处去抚养，她办的学校也关了门，学校里孩子没有事干，只好呆在家里，等着把他们送到别的地方去。至于她所留下的东

西，她的女儿，一个结了婚的妇人，立刻全部拿走，搬运东西的时候，他们只是和我开玩笑，说这位小贵妇如果高兴，现在可以自立门户了。

我几乎吓傻了，不知道怎么办好，因为我好似被人赶出门外，走到茫茫的世界里。更坏的是，我有二十二个先令在这诚实的老妇人手里，这就是这小贵妇在世界上全部的财产，当我向她的女儿要的时候，她还骂我，说这件事与她毫无相关。

那位贤良的穷妇人的确告诉过她的女儿，说这笔钱放在什么地方，是那个孩子的钱，她还有一两回叫我去，要亲手交还我，但是不幸得很，我都刚好不在那里，我回来的时候，她已经快死了，不能够讲这件事了。但是她的女儿到底还老实，后来把钱给了我，虽然起先对我很残忍。

我现在真是个可怜的贵妇人了，当天晚上我就得离开那里，到茫茫的世界里去，因为她的女儿把东西全搬走了，我连个住宿的地方也没有，一块面包也吃不到。好像有几个邻居得知了我的情况，动了恻隐之心，跑去通知我在她家里住过的那位贵妇人。她立刻打发仆人来接我，我就带了我所有的东西，跟她们去了，心里自然是很快活的。起先那种可怕的情况在我心中留下很深的印象，我现在已经不想当什么贵妇人了，甘心做一个仆人，随便她们让我当哪种仆人。

但是我这位慷慨的新主人在任何方面都比我从前那位贤良妇人强，财产自然也比她多，不过说起诚实，她是赶不上我的老阿妈的，因为虽然这位贵妇人也是非常公平的，可是无论在什么时候我都不应该忘记说，我的阿妈不管多么穷，她是世界上一个再诚实不过的女人。

这位慈爱的贵妇人刚刚把我带走，城里的第一位贵妇人——那位市长太太——就叫她的两个女儿来照顾我。还有一

家，是我当小贵妇的时候留心过我的，现在也来找我到他们家里去。所以真可以说她们都在捧我，而且得不到我的都很生气，特别是市长太太，她以为她的朋友把我抢去了。她说照道理我应当是她的，因为她是第一个注意到我的人。可是已经得到我的那家却不肯放我走。至于我自己，呆在我现在所住的那家已经再好没有了。

我在那家住到十七岁出头，凡是良好的教育，我全受到。那位贵妇人聘有几位教师到家里教她女儿跳舞，说法文，写文章，还请人来教她们音乐。我老是同她们在一起，自然学得也同她们一样快。虽然那些先生并不是为我请的，可是二位小姐由教导所得来的，我却靠着模仿同询问也学会了。总之，我像她们一样能够跳舞，说法文，而且我唱得比她们好，因为我的声调比她俩都强得多。弹古筝或者小瑟，我的进步没有那么快，因为我自己没有乐器可以练习，只得当她们没有弹的空儿，借她们的用一用，但是我学得还不错，后来二位小姐又买了两架乐器（一把古筝，一把小瑟），她们自己就教我弹。至于跳舞，她们不得不叫我学对舞，因为她们总是要我来凑成整数，而且她们本来就非常愿意把人家教她们的转教给我，其热心的程度和我想学的热情一样高。

就这样，我受到一切良好的教育，即使我生来是和她们一样的贵妇人，我的教育也不过如此。在某些方面，我还要胜过我的小姐，虽然她们的地位在我之上，这是因为我有很高的天赋，不是她们的富贵所能得到的。第一，我分明比她们长得漂亮。第二，我的身材比她们好看。第三，我唱得好，那是说我的声调比她们强。请让我声明：这些话并不是我自己的意思，凡是认得那家的人都这么说。

除了这许多优点之外，我又具有女性共有的虚荣心，我很明

白人家都真的觉得我很漂亮，或许可以说把我当做绝代美人，我对自己的赞美自然也不下于任何人。我特别爱听人们谈论我的姿容，这是我常能听到的，听了觉得非常快活。

从生下来一直到这个时候，我的生活可以说是很平静的，不仅是大家都知道我住在一个良善的人家，那家的声望远播四方，谁都晓得那家的人全很规矩，具有各种美德，而且人们也都看到我是个规矩守礼，贞淑贤慧的姑娘，我的性格也的确是这么好：我没有机会去打什么坏主意，或者去尝一尝邪恶的引诱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但是我所感觉骄傲的美貌却做了我堕落的种子，或者可以说我的虚荣心是我失身的根源。我所栖居的那家的贵妇人有两个儿子，一对行为端正，前途无限的青年。这真是我的不幸，我同他们两位都很好，可是他们对待我，各有各的态度，大不相同。

大的一位是个纨袴子弟，他不只懂得乡下的事，就是城里的事也很熟悉。虽然他赋性轻浮，会有不道德的举动，但是他太聪明了，绝不肯花很大的代价来寻快乐。他开头设的圈套是一切女人所最容易落进去的，那就是，他一有机会，就拚命赞美我长得多么漂亮（他是这么说的），态度多么可爱，举止多么端庄和其他这类的话。他做得那样得法，那样巧妙，他勾引女人的手段简直同他打鹧鸪的本领一样高明。有时他知道我虽然不在面前，却在可以听见他谈话的附近地方，于是故意向他妹妹称赞我。他的妹妹会轻轻地对他说，“小心些，哥哥，她能听到。她只在隔壁。”他立刻止住了，声音放低了，好像起先真的不知似的，承认他不该这么大声说。过了一会，仿佛是偶然忘记似的，又大声地颂扬我。我既是那么爱听人家的赞美，自然不会失去机会，而不去仔细地谛听。

他既然这样把鱼饵放在钩上，一点儿也不费力地将鱼钩放

在我的面前，就公开地玩弄他的把戏了。有一天他走过他姐姐的房间，我正在那里替她穿衣服，就很高兴地走进来。他对我说："啊，柏蒂姑娘，你好吗？你脸上着了火没有，柏蒂姑娘？"我向他行个礼，双颊羞红起来，一句话也没有说。小姐说："你怎么这样讲话，兄弟？"他说："我们刚才在楼下谈论她整整谈了半个钟头。"他姐姐说："对于她，你们说不出什么坏话来，这是我可以相信的，所以不管你们说什么都不碍事。""不，"他说，"我们绝不是说她的短处，我们讲了她许多好话。我告诉你，我们都在那里称赞柏蒂姑娘，公认她是科尔抓斯特城里最美丽的少女。总而言之，城里人喝酒时都高举杯子祝她健康。"

"我听了你的话真觉得奇怪，"他的妹妹说，"柏蒂只缺乏一件东西，但是她少了这一件，就等于什么好处都没有了，因为人们现在对于女性的评价是不公道的。比如一个年轻姑娘长得非常美丽，家庭也是贵族，受过良好的教育，聪明灵巧，态度又好，礼貌又周到，可是她要没有什么妆奁，人们就不会去睬她，好像她没有这些好处一样。但是只要一位姑娘有钱，那么谁也会喜欢她，男人总是要想法子得到她的好处。"

她的弟弟刚好也在旁边，叫道，"住口，姐姐，你讲得太随便了，我就是一个例外。请你们相信我，假如我找到一位姑娘像你刚才说的那样十全十美，我决不去问她有没有妆奁。"

"不过，"他的姐姐说，"你自己一定会留心不去爱上那种没有钱的姑娘。"

"这也不是你能晓得的，"那个弟弟说。

"但是，为什么，妹妹，"那位哥哥说，"为什么你们这样攻击男人看重妆奁呢？不管你们缺乏什么，你们都不是没有妆奁的人。"

"我明白你的用意，兄弟，"小姐很严厉地回答道，"你以为我

虽然有钱，却缺乏了美丽。但是按照现在的习俗，有钱的人就是长得平常点丝毫也不碍事，所以我比那种有色无钱的朋友们占了便宜。”

“可是，”她的弟弟说，“你的朋友们也会和你们相比的，因为有时美貌也可以得到一个丈夫，虽然并没有钱。一个侍婢偶然比她的小姐长得漂亮，也常同她的小姐嫁得一样富贵的丈夫，她还会比她的小姐早些出嫁哩。”

这时我想我应该离开他们，所以我就走出来，但是我并没有走开多远，所以还能听到他们的议论。果然我听了一大篇赞美我的话，这更把我的虚荣心煽动起来。但是不久我却看出这会使我失去对这家人的好感，因为那位姐姐同她的弟弟为了这些小事大吵起来。他为着要袒护我，对她说出几句很不客气的话，我看出她要报复到我身上来，的确是冤枉了我，她怀疑我对于她的弟弟有什么关系，我却从来没有想到。可是那位哥哥淡淡地好似开玩笑地说了许多话，我却很傻，竟把这些话信以为真，有些话应当认为他是无意说出的，或者是信口胡说的，但是我却因为这类话自己怀起妄想来了。

有一天他偶然跑到楼上来，同往常一样向着他妹妹常常在那里工作谈天的房子走去。还没有进来，他就和往常一样地大声叫她们，我刚好独自呆在房里，就走到门口，对他说：“先生，小姐们不在这儿，她们到花园散步去了。”当我走向门口来讲这句话的时候，他刚好走到门前，好像偶然似的，双手把我抱住。他说，“啊，柏蒂姑娘，你在这儿？那是再好不过了。我真想和你谈谈，比跟她们谈天有味得多，”他就把我拥在怀里，一连吻我三四次。

我挣扎着想跑开，却只是没有力气，他紧紧地抱着我，还在那里继续地吻我，等到他的气几乎接不上来的时候，他坐下说：

“亲爱的柏蒂，我真爱上你了。”

我得承认，他的话燃着我的热血。我心头乱跳，现出精神错乱的样子。他重述了好几遍他真的爱上了我，我的心明白地告诉自己我爱听他这句甜蜜蜜的话，而且每回他说，“我真爱上你了”的时候，我脸上的红霞可说是在那里明白地回答说，“但愿你真爱上我了，先生。”然而并没有什么别的举动，虽然对我是件意外的事，他走后我也就恢复常态了。他本想同我再多呆一会，但是偶然看看窗外，看见他的妹妹从花园走来，他就赶紧离开我，又同我接吻，对我说他绝不是开玩笑，不久还要告诉我别的话。他很快活地走开了。假使后来没有那件不幸的事，我倒是对的，但是不管柏蒂姑娘多么认真，这位少爷却实在不过逢场作戏。

从那时候起我脑里有了许多怪念头，我真可以说精神有些错乱；有这样一位公子对我说他爱上了我，说我是个多么标致的人。这真叫我不知道怎么办好，我的虚荣心升高到极点。不错，我心中充满了骄傲，但是我并不知道当时人们的邪恶，所以对于我自己的安全和品行一点也没有顾虑到。假使我的年青主子一开头就对我怎么样，他尽可以为所欲为。但是他没有遇到好机会，这可以说是我的幸运。

这回进攻之后，不久他又有机会捉到我，情境差不多是一样的。的确，一半或者是由于他的故意安排，虽然我一点存心也没有。那次的情境是这样的：那两位年轻姑娘和她们的母亲出外拜访人家去了，他的兄弟也不在城里；他的父亲去伦敦已经一个礼拜。他天天都在注意我，知道我在什么地方，虽然我连他在家没有都不知道。他活泼地走上楼来，看见我在那里做事情，就一直走进房里，同前回一样地开始拥抱着我，一气吻了差不多有一刻多钟。

那次我是在他的第二个妹妹房里，家里既然只有几个女仆

在楼下，他对我或许比前回更粗野些。总之，他的确对我认真起来。或者他觉得我太随便了，因为他把我拥在怀中亲吻的时候，我对他并没有任何抵抗。真的，我太喜欢他这样吻我，绝不会怎样去抵抗的。

但是这种行动把我们都弄疲倦了，我们坐下，他和我谈了许久。他说他被我迷住了，日夜都睡不着，直到他告诉我他是多么爱我。假使我也能够爱他，使他得到幸福，那么我真是救了他的性命。此外，他还说了许多这类好听的话。我对他没有说什么话，但是完全显得是个傻子，一点儿也不了解他的用意。

他在房里踱来踱去，拉着我的手，跟我一同走。渐渐得到一个机会，他把我摔在床上，万分热烈地吻着我。但是说句公道话，他并没有什么粗野的举动，只是长久地吻着我。后来他似乎听到有人走上楼来，就离开了床，把我抱起，自称他多么爱我，告诉我这全是真挚诚恳的爱情，并不是他对我怀有什么恶意；说着就把五个金币放在我手里，走下楼去。

他这次给我钱把我弄胡涂了，前回的谈情还没有这样扰乱我的心田。我觉得非常兴奋，差不多忘记了我所处的地位。我把这时期叙述得特别详细，为的是假使有天真烂漫的年轻姑娘看到我这篇故事，她们可以学会怎样保护自己，因为幼年时就知道自己长得多么美丽常常是她们堕落的先导。假使一个年轻姑娘以为她自己很美丽，那么无论谁来对她说被她迷住了，她是绝不会怀疑的，因为她既然相信她自己有勾魂的容貌，那么人家被她迷醉是当然的事了。

这位年轻公子不仅引起我的虚荣心，而且也激动了他自己的情欲。他好像发觉刚才让一个很好的机会白白错过，心里有些追悔，差不多过了半个钟头又跑上来，和我像起先一样地玩，不过没有用那么多的情话来做开场。

他一走进房子，就转过身，把门关好。他说，“柏蒂姑娘，我起先以为有人走上楼来，是我听错了。”“但是，”他继续说，“现在就是他们发觉我和你同在一个房里，也不会看见我正在吻你。”我告诉他我想不出会有谁走上楼来，因为我相信只有厨子和一个女仆在家，她们都不走这个楼梯。“不过，我亲爱的，”他说，“小心点总无妨。”说着他就坐下，我们开始谈天。我现在因为前一回的事还是心迷意乱，没有说什么话，但是他好似把话放在我口上，告诉我他[illegible]“不心'他

但 人相[illegible]

娶我，对我倒似乎是件无关紧要的事情。我也没想到有同他订个条件的必要，后来他却正式提出条件来，这些事你们在下面就会看到了。

我就这样自投罗网，甘心堕落，连想一下都不想，所以我很可以做那些道德观念被虚荣心压倒了的年轻姑娘的好警戒。我们两方面都是再傻不过的。若使我是规规矩矩的，顾着自己的道德和名誉来拒绝他，这位公子或者因为看出他的诡计没有实现的希望，就停止向我攻击，或者正正堂堂地向我求婚，那么不管谁去骂他，总没有人能够说我有什么错处。总而言之，假使他真了解我，知道他所追求的那一点点小事情是多么容易到手，也不至于那样整天操心算计，尽可以给我四五块金币，下回碰到我时候就和我睡觉。另一方面，假使我真懂得他的心事，知道他以为我是多么不容易到手，我很可以任意向他提出条件，即使我没有要求他立刻和我结婚，也可以让他答应在未结婚以前给我一笔生活费，这样我想什么就可以得到什么，因为他现在已经很有钱，将来还可以继承大份产业。可是我把这些念头完全丢开，一心只想自己是多么美貌，现在又有这样一个公子来垂爱，满心都是骄傲。至于他给我的金钱，我有时接连好几个钟头睁大眼睛看着，把金镑数了又数，每天总数有一千遍。从来没有一个可怜的骄矜女子像我那样全心都放在这个浪漫事情上，既不去想我的前途，也没顾到堕落就在眼前；我想我大概是喜欢堕落，不愿想法去躲避。

可是在那时期我却很狡猾，不让那家人有怀疑我的余地，猜出我同这位年轻公子有什么暧昧事情。在大家面前我几乎连瞧他一眼都不瞧，有人在旁边时，他和我说话我是不答应的。尽管如此，我们却常有机会在无人处碰到，说一两句话，有时候接一下吻，可是没有好机会容我们干出想做的坏事，并且因为他不知

道我的心事，所以他说了好多用不着说的委婉的话；他心想那是件很难办的事情，自己倒把那事情弄得难办了。

但是魔鬼是个百折不回的诱惑者，他总是在那里找出机会来诱人们作坏。一天黄昏时候我正同他的两个妹妹和他自己在花园里游玩，他想法递一个小纸条给我，告诉我他明天要当众叫我替他上镇去干一件事，然后我在半路上可以会着他。

第二天午餐后，他当着他的两个妹妹很正经地对我说："柏蒂姑娘，我要求你一件事。""什么事?"他的第二个妹妹问。"妹妹，"他又是很正经地说，"假使你今天放不开柏蒂姑娘，那么她哪一天替我办都可以。"她们说她们可以放得开我，那个妹妹请他原谅不该这么问。"可是，哥哥，"他的大妹说，"你得告诉柏蒂姑娘要她干的是什么事；假使是我们不能听的私事，你可以带她出去讲。你现在就可以对她说。""怎么，妹妹，"他很严肃地说，"你是什么意思？我不过要她到高街，（他说着拿出一块白纱巾）一家店铺去。"然后，他就告诉她们一大套，他怎样看中了两条好围巾，还了价，现在要我去，故意去买一个领来配这条他拿在手里的纱巾，却试一试他们肯不肯照我的价钱卖那两条围巾；叫我添一先令，跟他们论一下价；他还要我做许多别的小事情，所以我今天会有充分的理由在外头呆很长时间。

他把我的差事派好之后，又详详细细地告诉她们他要去拜访一个她们都知道的人家，今天有谁会到那里去，他们一定会玩得很有趣，所以他很正式地约他的妹妹和他同去，她们也同样正式地请他原谅，因为她们已经通知的那些朋友今天下午会来拜访她们；这一切都是他故意安排好的。

他刚刚和她们谈完，他的仆人就进来同他说魏——爵爷的马车停在门口。他赶紧跑下去，立刻又上来。"唉呀!"他大声地说，"我想好的一场欢乐都一笔勾销了；魏——爵爷打发他的马

车来接我，要和我谈件紧要的事情。”其实这魏——爵爷是住在离城三哩多路的一位绅士，他昨天特意去向他借马车，说有用处，他让马车三点左右来接他，所以现在马车刚好来到门口。

他立即喊人拿最好的假发、帽子同佩剑来，一面叫他的仆人到那家去说他不能与会——就是想法把他的仆人打发走——他就预备上车出去了。临走的时候，他停了一会，沉着脸对我讲他的事情，得到一个机会就低声对我说：“我亲爱的，快点来，尽可能地快点来。”我没有答应，只向他行个礼，仿佛是答应他在大众面前所说的话。过了一刻钟光景我也出去了。我的衣服同日常穿的一样，不过口袋里放有一条头巾，一副假面，一把扇子和一副手套；所以家里人一点也不怀疑我。他在一个僻巷里等我，知道我一定会由那里经过。他已经对车夫说好了，要去的地方叫哩端，那里住着他的一个亲信，我们就到那里去。在那里凡是世上干邪事的方便件件都有，我们爱怎么做就怎么做。

当我们两人在一间房里的时候，他起初很严肃地和我谈天，说他并不是带我来欺骗我；他对于我的爱情不许他随便欺侮我；他打算一得到财产就娶我；现在假使我肯答应他的要求，他可以担负我的一切用费。此外他还说了许多话，说他对我多么诚恳，多么爱我，永久不会丢弃我。说真的，他实在用不着说那么多的话来做引子。

但是他逼着我回答他，我就说他既是屡次向我声明，我当然不至于怀疑他的真情，可是——说到这里，我停住了，好似要他去猜余下的意思。“可是什么，我亲爱的？”他说，“我料到你的意思了：假使你怀了孕又怎么办呢？是不是这个意思？那时，”他说，“我自然要照顾你，供给你和小孩的用费。我要你相信我并不是开玩笑，你先拿这笔钱做个信物吧，”说着就拉出一个丝钱袋，里面有一百金镑。“我每年都给你这么多，”他说，“直到我娶

你为止。”

看到这个钱袋，听到他那热情的请求，我的脸一会儿红，一会儿白，说不出话来，他很容易看出我这种神情，就把钱袋放在我的怀中。我对于他再也没有任何抗拒，让他为所欲为，不管他要求多少次，我总是答应的；就这样我的堕落可说是立刻完成了，因为从那时候起，我失去了我的贞节同廉耻，我不值得上帝赐福或者人们帮助了。

但是事情并不是这样就算了。我回到城里，把他当众叫我办的事情办好，一会儿就回了家，谁也没有怪我在外头呆得太久。至于我那位公子，他告诉我他要到晚上很晚的时候才回来，他果真回来很晚，所以家里人对我和他都没有什么猜疑。

这次以后，我们常有机会在一起——多半是他有意去安排的——特别是在家里，当他的母亲和两个妹妹出外访人的时候，他总是非常小心地注意这种机会，绝不让它错过；他总是早就弄清她们什么时候要出走，看到我一个人独自在房里，又没有遇到别人的危险，就立刻进来，所以差不多有半年时光，我们尽情欢娱，而且最使我满意的是我并没有怀胎。

但是这半年没有过完，我前面所提到的他的弟弟对我下起工夫来了。在一天黄昏的时候这个弟弟瞧我一个人独自在花园里，就开始和我表演同样的一套，很诚实地说他多么爱我，总之公正堂皇地向我求婚。

我现在真是万分震慑，弄得走投无路，世上没有人像我这样进退维谷了。我顽强地反对他的提议，用许多道理来维护自己。我告诉他这种婚姻是多么不平等，他家里人一定不会好好地待我，而且他的父母从前在我最困苦的时候慷慨地收留我，这样就太忘恩负义了。总之我用尽我所想得到的理由劝他放弃这个打算，只是没有把真实情形告诉他，假使说出来，当然可以绝对了

事，但是我实在不敢。

可是有一种情形的确出乎我意料之外，使我不得不想些办法；因为这位二公子的情性是很坦白诚实的，他对于我没有丝毫虚假，那是他的本色；他知道自己是很光明磊落的，所以他对于柏蒂姑娘的好感，并不瞒他的家人，和他的哥哥截然不同。虽然他没告诉她们他向我求过婚，可是却谈了许多话，让他的姊妹看出来他很爱我。他的母亲也很明白。她们虽没有向我说什么，却对他很留意，而且她们对我的态度也立刻改变了，和往常绝不一样。

我已经瞧见了乌云，虽然还没有看到暴风雨。我很容易看出她们待我和以前不同，而且一天天坏下去，最后我听说他们要请我很快搬到外面住了。

听到这个消息，我并没有感到害怕，我知道他们总会另外想法安置我的，尤其现在我随时都有怀胎的危险，一旦到了那一步我也是非搬出去不可的，并且也没有任何借口了。

没过多久，二公子找到一个机会来通知我，他对我的殷勤传到他家人的耳里了。他并不诿罪于我。他说，他很清楚这消息是谁泄漏的。他告诉我这完全是他素常说话太坦白了，因为他没有把对我的爱慕当作一件秘密，而实际上他是很可以这样办的。他所以这样，是因为他已经决定，我一答应嫁他，他就公开地向她们说他爱我，打算娶我。不错，他的父母会生气，会待他不好，可是他一向是学法律的，现在能够自己谋生了，他有把握能够供养我。总之，他相信我既然不把嫁他当作一件可耻的事，他也决不把娶我当作一件可耻的事。他不怕说出他是倾心于我的，因为将来我做了他的夫人，他还要当众宣布，所以现在我用不着恐慌，只要答应他的求婚就行了，其他一切的事情都由他负责办理。

我当时真觉得可怕，我深深地追悔我和他的哥哥太随便了。这并不是我的良心发现，因为我根本不懂什么叫做良心，而是我绝不肯既作了一个人的情妇，又去做他兄弟的妻子。而且，我还想到那位大哥答应过我，他一得到财产，就可以娶我。可是我忽然记起我近来常常想到的一件事，那就是他把我弄到手之后，就一个字也不提娶我这件事了。我说我常常想到，但是直到现在我的确并不觉得有什么不放心，因为他爱我的热度好像一点儿也没有减低，他还是那样慷慨地给我钱，虽然他很小心，叮嘱我不要花一文钱去买衣裳，或者打扮得同平常有一点不同，因为谁都知道我素来是得不到这类东西的，这一定会引起家里人的猜疑，一定是与哪位有了暧昧交情。

我现在真是进退两难，不知道怎样办才好。最麻烦的是这位弟弟不只天天纠缠着我，而且让别人也看出他这痴情。他走到他姐姐或者他母亲的房里，坐下来，甚至于当着她们的面，也对我说很多悦耳的话。这就渐渐弄得谁都知道，全家人都谈论这个问题，他母亲责备他，她们待我的态度也大大改变了。总之，他的母亲故意透出几句话，好像她打算让我到外头居住。干脆一句话，就是想把我赶出家门。那时我想他的哥哥一定也知道这些事情，不过他或者不会想到——那是谁也想不到的——他的弟弟已经向我正式求过婚。但是我很容易看出他的弟弟还会更进一步，所以我觉得绝对有和他谈论这件事情的必要，不然他也一定会来找我谈，是我先去告诉他呢，还是我不管这件事，让他来问我呢，我不能决定哪一种办法更好些。

我现在的确严肃地考虑事情了，这是我一向所没有的。经过严肃考虑之后，我决定先去对他说。不久我得到了一个机会，因为第二天他的弟弟有事要到伦敦去，家里人又要出外拜访人家，这种情形恰和从前一样，在这里是经常的，每有这样的机会

他照例来和柏蒂姑娘玩一两个钟头。

他来坐了一会，立刻看出我的脸色和往常有些不同。我对他不像从前那样放纵快乐，特别是我才哭了没有多久，一会儿他全看了出来，很体贴地问我有什么事情，有什么苦恼。假使我能够隐瞒过去，我一定不说出来，但是我实在无法隐藏我的哀感，所以先让他追究好久（其实我也是很想说出来的），最后我告诉他的确有点事情使我烦恼，是一件我不能不告诉他的事情，可是我不知道怎样向他说才好；这件事情不仅叫我惊骇，并且把我弄得糊涂了，除非他替我指出一条路，我真不知道如何是好。他温柔地说，不管是什么事，我切不可暗自受苦，因为他要保护我，不让世上任何人欺侮我。

我故意从离题很远的地方说起，对他说我怕有人暗地里把我们的关系告诉大家，因为很容易看出她们近来待我的态度变了。现在她们经常找我的错处，有时很和我过不去，虽然我一点错也没有。从前我总是和那位大姐同睡，最近她们叫我一个人睡，或者跟女仆同床；我好几次偶然听见她们很尖酸地谈论我；但是最显明的是一个女仆告诉我，她听说她们要把我赶出去，因为我是个危险分子，不好再留在家里。

听了这些话，他笑了笑，我问他怎么把这件事看得这么不重要，他应该明白假使我们的私情被人家发觉，我是一世不得出头的，甚至对他也有妨碍，虽然不像我那样。我责备他，说他和一般男子一样，当一个女人的人格和名誉全在他的掌握之中，听他发落的时候，他常常拿来开玩笑，最少也是不当一回事，将已经上了他们当的女人的名誉看做是无关紧要的。

他看出我的态度又激烈又严肃，就立刻换一种口气。他说他觉得很难过，因为我会把他当做这样一个人；他待我并没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值得我这样谴责；他一向把我的名誉看得同自己

的一样宝贵；他敢说我们的来往做得很巧妙，家里人绝对不会怀疑；我告诉他我的心事的时候，他所以微笑，那是因为他最近听到几句话，使他更加相信我们的私情是没有人猜到的；只要我听说他所以这样放心的原因，我一定也会像他那样笑的，他知道这个消息一定会使我十分满意。

"这真是个弄不懂的秘密，"我说，"被人撵出家门总不会反使自己觉得满意。既然我们的来往并没有被她们发觉，我自己也不知道做了什么事，使得她们全家都换一副脸孔对我，她们从前待我是多么慈爱，仿佛我是她们自己的儿女一样。"

"孩子，"他说，"她们对你有些不放心，这是真的；可是她们一点儿也没有猜到真相，没有想到你我的关系，他们所怀疑的倒是我的弟弟洛宾；他们的确相信他向你求爱；那个傻家伙简直是公开地告诉她们，他老和她们开玩笑说他打算娶你，把自己做个笑柄。我承认他不应该这样，因为他一定会看出这些话会使她们不高兴，因此对你冷淡起来；但是这使我觉得很满意，因为这更可以保险她们绝不会来怀疑我，我希望这也会使你满意。"

"就这一方面讲，"我说，"我自然觉得满意；但是我的主要问题并不在这里，最使我烦恼的并不是这方面的问题，虽然我对于这点也很关心。""那么，你的主要问题是什么呢？"他问。跟着我就流下泪来，说不出话了。他尽力安慰我，渐渐一步紧似一步地要我说出到底是什么事。最后我告诉他，他应当知道这件事，他有权利知道这件事；并且我希望他替我指出一条路来，因为我心里太乱了，实在不知道走哪条路好。我就将全部事情和盘托出。我说他的兄弟实在不该这样瞎讲，弄得大家都知道，因为假使他很秘密地进行，我只须坚决地拒绝他，不说出什么理由就行了；过些时候他自然会停止他的恳求；但是他起先就很自负，以为我绝不会拒绝他，后来又随随便便地通知全家人他决定要娶我，这

么一来，事情就不好办了。

我说我是怎么样地拒绝过他，他的求婚又是多么诚恳正经。“但是，”我说，“我的境遇是苦上加苦；现在她们待我不好，因为他想娶我；将来听到我居然拒绝了他，她们一定会待我更坏，因为她们马上想到这里头有黑幕，自然会看出我已经同别人偷情了，不然我绝不至于谢绝这个超乎我地位之上的婚姻。”

这些话的确使他很惊讶。他说这实在是千钧一发的时候，他也想不出一个使我脱身的良方；但是他要去仔细考虑一下，下次我们相会时，他可以告诉我他考虑的结果，现在我对于他弟弟既不要答应，也不要公然拒绝，暂时可以采取犹疑不决的态度。

听他说让我不要答应他兄弟的求婚，我惊得要跳起来。我说他该明白，对于别人的求婚，我是无从答应的，因为他已经说好将来娶我，我也早已答应要嫁他；他一向总是说我是他的妻子，我自己也以为是他的夫人，好像我们已经举行过婚礼一样；我所以会这样想，全因为他始终要我自称为他的妻子。

“我亲爱的，”他说，“现在不要去管这些小节了；即使在名义上我不是你的丈夫，我还是像丈夫一样的关心你；现在不要让这些零碎事情搅乱你的心，这事我仔细考虑一下，下次见面时再把我决定的办法告诉你。”

他用这些话安慰我，但是我看他心事重重，虽然对我非常体贴，吻我不止一千遍，还给我钱，但是我们同在一起足有两个钟头，他却没有什么别的举动，想起我们从前的习惯而今天又有这样的一个好机会，我的确觉得很纳闷。

他的弟弟五六天后才从伦敦回来，又过了两天他才有机会和他的弟弟细谈，他们很亲切地讨论这个问题。当天晚上他找到一个机会把他们谈的话重述给我听（我们谈了很久），尽我记忆力之所及，他们的谈话大略是这样的：他告诉他弟弟，他去伦

敦时，他听到一个关于他的奇闻，就是他向柏蒂姑娘求爱。“是的，”他弟弟有点儿生气，说，“怎么样呢？谁管得了这些事？”他哥哥说：“别生气，洛宾；我并不是说我要来干涉。我也没有因为这件事和你生气。不过我看她们对于这事倒很关心，她们待那可怜的女孩也不好了，我看到这种情形，觉得很难过，好像我自己挨了人家的冷眼一样。”“你所说的她们到底是谁？”洛宾说。“我是指我的母亲和那两位姑娘，”他的哥哥答道。

“我问你，”他的哥哥说，“你不是开玩笑吧？你真的爱上了那位姑娘吗？”“好吧，”洛宾说，“让我坦白地告诉你。我爱她超过世界上一切的女人，我非得要她，让她们爱怎么说就怎么说，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我相信那姑娘不会拒绝我。”

当他告诉我这些话的时候，我的心大受感动，因为虽然照常理来说我是绝不会不答应的，但是我深深地懂得我不得不拒绝他，我也看出这次不得已的拒绝是我一生不幸的祸根；可是我知道这个心思应该藏在心里，口里只好讲出另外一套话，所以我就用下面这些话来打断他的叙述。

“哦！”我说，“他认为我不能够拒绝他吗？但是尽管如此，我到底还是能够说个‘不’字。”

“亲爱的，”他说，“先让我把我们的谈话报告完，然后你再说话。”

他继续说下去，告诉我他怎样回答他的弟弟：“但是，弟弟，你知道她是一个钱也没有的，你却非常可能娶一个妆奁丰厚的小姐。”

“这绝不能够影响我对这位姑娘的爱情，我结婚是因为我爱上了一位女人，绝不是单为着饱我的腰包。”洛宾说。“所以，”他对我说，“亲爱的，我们简直没有法子反对他。”

“是的，是的，”我说，“你看我倒能够反对他；我现在学会了怎样

去拒绝人，虽然我从前没有学过这套本领；即使世上最可羡慕的王公大人现在来向我求婚，我也能够高高兴兴地对他说'不行'。"

"但是，我亲爱的，"他说，"你能够对他说什么呢？照你前次所说的，你知道，他会用百般的话来追问你，全家人都会纳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怎么，"我微笑着说，"我只要告诉他，我已经嫁给他的哥哥了，立刻就能堵住她们的嘴。"

他听了我的话也笑了一下，但是我看出我的话使他很惊慌，他那失措的神情是无法掩饰的。他回答道，"虽然这话有一点儿道理，但是我想你要这样告诉她们，只是开开玩笑，因为这样一说对我们有许多不便的地方。"

"不，不，"我欣然说，"没有得到你的允许，我自然不愿意随便泄露秘密。"

"但是，"他说，"他们看到你坚决反对一个对你那么有利益的婚姻时，你要用什么话去回答他们呢？"

"我怎么会找不出话来回答他们？第一，我用不着把理由告诉他们，这不是我的义务；并且我可以对他们说我已经嫁了人了，而不说出嫁的是谁，这样一来他也是一筹莫展，因为他没有什么理由再进一步追究我。"

"不错，"他说，"但是全家都要来麻烦你，你要坚决不肯说出真相，他们一定对你翻脸无情，并且还要怀疑你。"

"那么，"我说，"我怎么办呢？你要我怎么办呢？我早已告诉过你我感到万分为难，所以我才把始末告诉你，好让你出个主意。"

"我亲爱的，"他说，"这事我考虑了几千遍，这你一定相信的；现在我所想的办法虽然使我感到无限痛心，你听了或者也会觉得奇怪，但是通盘考虑一下，我看最好还是让他进行；如果你

觉得他很诚恳多情，你就嫁给他好了。”

听了这几句话我现出恐怖的面容，脸色灰白得要命，几乎从我坐的椅子上摔下来。他吓了一跳，大声喊道：“我亲爱的，你怎么啦？现在觉得怎么样？”还有许多这类的话。他一面推我，一面叫我，渐渐把我喊醒，不过又过了好久，我的神志才完全清醒过来，有好几分钟不能够说话。

当我完全恢复常态的时候，他又开始说话。“我亲爱的，”他说，“我本打算让你好好地考虑一下。你很可以看出家里人对于这事的态度，假使她们知道这里面还关连到我，她们一定要气疯了；这样的话，我想我同你都会弄得身败名裂。”

“哦！”我愤怒地说，“你一切的海誓山盟就因为家人反对全化作云烟吗？我一向老是告诉你，你家里人是不会高兴的，你却总以为无关紧要，从来不理会；你看现在不是得到这样的结局吗？这就是你的忠实诚恳，你的爱情，你的信义吗？”

尽管我百般埋怨他，他始终是那样的安详不动。我拚命地责骂他，他最后回答道：“我亲爱的，我对你从来不曾食言；我的确告诉过你，我得到财产的时候，我要娶你；但是你看我父亲身体还是这么康健，即使再活三十年，还不会比镇上的几个老头子老；你从来没有提起要我在这以前娶你，因为你知道这或者会把我的前途断送；至于其他方面，我从来没有使你感到失望。”

他这一番话我是一句也不能否认的。“但是，”我说，“你既然没有抛弃我，为什么劝我走那条可怕的路，叫我抛弃了你呢？你既然是那样一往情深，你以为我就一点儿眷恋，一点儿爱情也没有吗？我没有报答过你的深情吗？我没有证明过我的热情和诚恳吗？我为了你，甘心牺牲了我的名誉和贞节，难道还不能证明我俩相爱已深不容拆散吗？”

“但是，我亲爱的，”他说，“现在你可以得到一个安全的地

位，立刻能够体面地光荣地站在人前，我们从前所干的事此后可以谁也不提，好像没有这回事一样；我永久爱你，不过那是正经的爱，完全对得住我的弟弟；你将来是我亲爱的弟媳，好似你现在是我亲爱的……”说到这里，他停住了。

“你亲爱的情妇，”我说，“你一定会这样说，不过我很懂得你的意思。但是，我希望你记得你从前对我的娓娓长谈，你花了好几个钟头，说了许多话要我相信我还是个清白的妇人；你说我实在可以算是你的夫人，虽然世上没有人承认；以及我们的结合是很正当的，和由牧师证婚过的没有多大区别。你知道这些都是你亲口对我说的。”

我看出这些话有点儿使他难过，但是我还接着说下去。他呆在那里，一言不发，我又继续说：“假使你相信我听了你这么多话，答应你的一切要求，而心中却没有一个毫无疑义，万劫不拔的爱情，你就太不对了。假使你以为我是那么卑鄙的人，我一定要问你我做了什么事，使你对我存有这样的看法？假使我因为受了自己内心热情的搅扰，答应了你的要求，假使我从前相信了你的话，以为我的确算是你的妻子，现在你要我把这些话一笔勾销，把自己当做你的情妇或者外家(那是一样的)吗？你要把我移交给你的弟弟吗？你能够改变我的爱情吗？你能够叫我不爱你，而去爱他吗？你以为你叫我爱谁，我立刻就能够爱谁吗？不，先生，请你相信，这是做不到的，不管你那一方怎样变化，我总是忠心不二的，现在事情既然弄到这般不幸的田地，我情愿当你的情妇，而不肯做你弟弟的夫人。”

他听了我后面这几句话，现出很高兴很感动的神气，告诉我他还是从前的他；他所答应我的话没有一句食言，但是一想起现在这件事，有许多可怕的情景就摆在他的眼前，所以他觉得那个办法是补救的唯一办法。他以为这并不会使我俩完全分开，我

们一生中可以互相敬爱像好朋友一般，或者我们大家所处的地位会比现在更快乐些，他还说我用不着害怕他会泄漏秘密，因为秘密一经泄漏，我们两个要一同遭受毁灭，他现在只须问我一个问题，那是同这个办法有关的，假使我的回答是否定的，他以为这是我现在唯一的办法。

我即刻猜出他的问题——我有没有怀胎？关于这个问题我叫他不要担心，因为我并没有怀胎。"我亲爱的，"他说，"我们现在没有时间再谈下去了。请你回头把这事再仔细考虑一番；我总以为那是你的唯一补救良方。"说了这句话，他就向我告别。他走得特别快，因为他正站起来想走的时候，听到他的母亲和妹妹在门口按铃。

他走后我的心绪纷乱如麻；第二天和那星期余下的几天（我们谈话那天是星期二晚上）他很容易看出我心境不宁，但是他没有接近我的机会，一直等到星期日，我因为有些小病没有到礼拜堂去，他也找个借口，呆在家里。

现在他有一个半钟头的时光独自和我在一起，我们又把前次的谈话重复了一遍。最后我热烈地问他，他到底认为我有廉耻没有，居然以为我肯先后同两个兄弟同床；我坚决地告诉他这是绝对办不到的。我又说，假使他声明此后再也不见我的面（除开死外没有一件事情会比这个更可怕了），我也不至于想出这么下贱的主意，想嫁给他的弟弟；所以我恳求他，假使他对我还有一点点的尊敬和爱情，就不要再向我提这个办法，不然还是抽出剑来，把我刺死好些。他觉得我这样的固执（他以为这全是我的固执）是出乎他意料之外的；他说我待自己太残忍了，也可以说是对他太残忍了；这次事变是我们所预料不到的，我们谁也不能够预先瞧见，但是他看出，除开这条路，没有第二个办法可以免得我们两人沦落，所以他觉得这就更残忍了。他更加冷淡地接

着说,假使我不许他再提这个办法,那么他以为我们没有什么可谈的了。他站起来向我告别。我也站了起来,好像也是无动于衷的样子。当他和我接了个吻似乎表示离别时,我放声痛哭起来,就是想说什么话,也说不出了,只是握着他的手,拚命地哭,仿佛就要和他永别的样子。

他的确很感动,又坐了下来,对我说了许多亲切的话,为的是减轻我过分的悲哀,一面还是劝我采取他所提的办法,一面声明假使我不肯这样办,他当然要供给我将来的生活费。但是他的话里充分地表明,在那个主要问题上面他不肯和我再有任何纠葛——即使我当他的情妇也不行;他认为他不该再和一个或者可以变做他的弟媳的女人同床,他认为这是人格问题。

单单失去一个献殷勤的公子倒不会使我感到很大的悲伤,但是我实在爱他这风采翩翩的人儿,我爱他几乎爱得发狂,而且我一向总以为他有一天会做我的丈夫,现在一切希望都没有了,因此我很痛心。这些事是那样沉重地压在我的心头,弄得我竟害了一场大病。我心里无穷的烦恼终于使我发起烧来,而且热度老是不减,全家人都以为我一定会死的。

我的精神疲惫万分,常常心迷发狂,但是我最放心不下的是怕我心迷的时候,会说出对他不利的话来。我很想看见他,他也很想来看我,因为他实在很爱我;但是这是办不到的;我们谁都不敢希望有相会的机缘。

我差不多整整躺了五个星期。虽然过了三星期我的热度就退了,但是又反复了好几次。医生有两三回都说他们无能为力了,只好让我的体力去和病魔决斗。五个星期之后我渐渐好些,但是仍然软弱无力,形容憔悴,现出十分忧郁的神色,而且恢复得很慢,所以医生担心我会变成肺痨病。最使我烦恼的是他们认为我心里有事,有说不出的苦恼,以为我是堕入了情网。于是

全家人都来追问，逼着要我说出我是不是坠入了情网，我的情人是谁。我自然全盘否认我同谁有什么爱情。

一天因为我的事，他们在饭桌上口角起来，几乎把全家闹得天翻地覆。那天除了家长之外他们都坐在桌旁。我因为生病，躺在房里。谈话开始的时候，他们刚吃完饭。老夫人叫他的女仆到我房里，问我起先她送进去的东西我要不要再吃一点。她的女仆下去回说她送上去的东西我还没有吃完。

"唉！"老太太说，"可怜的孩子！我恐怕她的病是不会好的。"

"哦！"大哥说，"柏蒂姑娘怎么会好？他们说她是害着相思。"

"我不信这些话，"老夫人说。

"我不知道，"大姐说，"说实话，他们总在捧她，说她多么漂亮，多么可爱和许多别的话，我相信那女孩子听了这类的话，一定会胡思乱想起来，谁知道她心里打着什么鬼主意？我简直不知道怎么说好。"

"怎么，妹妹，你总得承认她长得很美丽吧。"大哥说。

"不错，比你好看得多，姐姐，"洛宾说，"所以你心里觉得难过。"

"这是题外的话，"他姐姐说，"那女孩长得还可以，她自己也很清楚；用不着人们对她赞美，让她自己觉得了不起。"

"我们不是说她有什么了不起，"大哥说，"我们是讨论她钟情于谁；或者她钟情于自己，妹妹们好像是这样想。"

"我希望她能钟情于我，"洛宾说，"那么我一定很快使她不受现在这种苦痛。"

"你是什么意思，儿子？"老夫人说，"你怎么会这样说话？"

"怎么，太太，"洛宾很老实地接着说，"你想我能让这位可怜

的姑娘害相思而死，而她心里的人——我就在她的身旁吗？"

"呸，哥哥！"他的妹妹说，"你怎么能这样说！你肯娶一个一文钱都没有的姑娘吗？"

"请你听我说，小姑娘，"洛宾说，"美貌也可以说是一份妆奁，好脾气也是一份妆奁；我希望你在这两方面有她的一半做你的妆奁也就好了。"这样一来，她就无话可说了。

"我看，"大姐说，"假使柏蒂没有坠入情网，我的兄弟倒是坠到里头去了。我真奇怪他还不把这段心事对柏蒂说，我敢说她绝不会说个'不'字的。"

"人家一求婚，立刻就答应了的人比那些从来没有人向她们求婚过的人高一等，"洛宾说，"比那些还没有人来求婚就先答应了的人高二等；这是我的回答，姐姐。"

这几句话触怒了他的姐姐，她发起脾气来，愤愤地说事情已经弄到这步田地，这小东西(指我)非得赶出家门不可；现在病着不好赶出去，但是等将来病好的时候，她希望她的父母不要忘记把这小东西撵走。

洛宾回答道，这是家长同主妇的事情，用不着像他姐姐这样不懂事理的人来管。

他们继续闹下去。那位姐姐肆口谩骂，洛宾冷嘲热讽，因此可怜的柏蒂在那个家里完全失去了立足之地。我听到他们吵嘴，就痛哭起来，老夫人走来看我，有人告诉她我很担心他们的口角。我向她诉苦，说医生们真是太没道理了，他们一点证据也没有，硬说我是害相思病；并且想到我在这家里所处的地位，他们更不该这样胡说，我说我希望没有做过什么事使她看轻我，她的儿子同女儿的争吵也不是由于我的不是；我现在应当想的是棺材，而不是爱情；我求她不要因为别人的过失而误解了我的为人。

她知道我说的是实话，但是她说他们现在闹得这么厉害，她的第二个儿子又是那样整天喋喋不休，她希望我能够忠实诚恳地回答她一个问题。我说我愿万分坦白地诚恳地回答她。那问题是，她的儿子洛宾同我到底有什么关系。我尽力表示我的诚恳，我的确是很诚恳的，对她说，我们并没有丝毫瓜葛；我说洛宾先生老是喋喋不休，乱开玩笑，她也知道这是他的习惯，这是无关紧要的信口开河，我想他自己也并没有别的意思；我请她相信我们中间没有丝毫她所想象的暧昧行为；那些随便宣传我们有什么关系的人真是太冤枉我了，对洛宾先生也只有害处。

老太太十分满意，吻我，很快乐地同我谈话，叮咛我好好保养身体，缺什么东西可以向她要，说着她就走出去了。但是当她走到楼下的时候，他看见二儿子同两位姊妹正在舌战。她们气得不得了，因为他说她们长得太平常了，从来没有过一个爱人，也没有人向她们求过婚，相反地，她们却去向男人们献殷勤，几乎等于向他们求婚。他故意拿柏蒂姑娘做题目来讥笑她们，说她多么美丽，性情多么温和，唱得也比她们强，跳舞也胜过她们，比她们好得多；凡是能使她们难过的话，他没有一句不说，的确是太过分了。老夫人下来的时候，他们正吵得厉害。为了使他们住口，她就把刚才我们谈的话全篇告诉他们，连我同洛宾先生并没有丝毫关系的话也告诉了他们。

"她错了，"洛宾说，"我们假使没有密谈过，我们现在也不至于这样隔膜了。我对她说我很爱她，但是我没有法子让那小姑娘相信我的诚意。"

"我不晓得你怎样能够让她相信，"他的母亲说，"对一个你明知景况极坏的可怜姑娘说这套话，凡是没有丧心病狂的人都不能够相信你是诚心诚意的。"

"但是请你听我说，儿子，"她继续说，"你既然告诉我你不能

使她相信，我们又怎么能相信呢？因为你说话时总是东拉西扯，乱说一阵，谁也不知道你到底是真是假；但是我从你自己说的话里听出那孩子对我说的都是实话，我希望你也说实话，认真地对我说出你的心思，使我也好知道，这里面到底有什么事没有，你是认真，还是开玩笑，你到底被她迷住了没有。这是很重要的问题，我希望你能够坦白地说出来，叫我好放心。"

"皇天在上，太太，"洛宾说，"再扭扭捏捏地不说，或者再多扯些谎都是没有用的。我是诚意的，同一个快去受绞刑的人一样地诚心诚意。假使柏蒂姑娘肯说她爱我，愿意嫁我，我情愿明天饿着肚子把她娶来，我可以不吃早餐，我急着要说'属于我的，永久属于我的'。"

"好罢，"母亲说，"那么我的儿子算是完了。"她说这话时声调非常凄楚，的确是很担心的样子。

"我希望并不算完，太太，"洛宾说，"一个人找到一个好妻子，并不算是完了。"

"但是，儿子，"老夫人说，"她同叫花子一样地穷。"

"但是，太太，"洛宾说，"因此她更需要我们的仁慈，我把她娶来，免得教区还要出钱养她，她同我可以一起行乞。"

"拿这些事来开玩笑是不对的，"母亲说。

"我不是开玩笑，太太，"洛宾说，"我们要一起请求你的原谅，你的祝福，太太，同我父亲的祝福。"

"这全是废话，儿子，"母亲说，"假使你真想这样，你的一生算是完了。"

"我想不会，"他说，"我真怕她不肯嫁我；经过我姐姐这阵恫吓，我相信我现在怎样劝她，她也是不肯嫁给我的。"

"你真是说得好听，可是她还不至于傻到那样的地步。柏蒂姑娘并不是蠢货，"他的第二个姐姐说，"你想她会比别人特别，

敢对求婚的人说个'不'字吗?"

"不错,爱说笑话的姑娘,"洛宾说,"柏蒂姑娘不是蠢货;万一柏蒂姑娘已经同别人订婚了,那又怎么办呢?"

"对了,"大姊说,"这我们可不知道了。但是,和她订了婚的人会是谁呢?她从来没有走出过家门;那么总是你们两兄弟中的一个。"

"我没有什么话说,"洛宾说,"我已经受过你们的审问了;这里还有我这个哥哥。假使总是我们两个人当中的一个,你们去问他好了。"

这句话正打中他哥哥的心坎,他以为洛宾发现了什么。他面上装做没事的样子。"请你,"他说,"别把你的事套在我头上;我告诉你,我和这样的姑娘是一向没有关系的;我对于柏蒂姑娘没有什么可说,对于教区里一切像柏蒂姑娘这样的人,我也是无话可说的,"说了这几句话,他就站了起来,匆匆地走开了。

"不会的,"大姐说,"我敢替我这位兄弟担保;他比你懂事得多了。"

他们的谈话就这样结束了。但是把大哥弄得很迷惑。他断定他弟弟已经全知道了,渐渐怀疑到是我走漏了风声;但是无论如何,总找不到机会和我密谈。最后他真是焦急得不得了,不管结果怎样,一定要到我房间来看我,心中蓄了这个意思,有一天午餐后,他注意着他大妹妹的行动,看她是上楼去的,故意跟在她的后面。"啊,妹妹,"他说,"那位病了的姑娘躺在哪里?谁也不能去看她吗?""我想你可以去看她,"他妹妹说,"可是先让我进去,等一下我再告诉你。"她就先跑到门口,告诉我一声,立刻叫他上来。"哥哥,"她说,"假使你想来,现在可以来。"他走进来,还是带着开玩笑的口吻。他走到门口的时候说,"那位害相思病的人在哪里?你好吗,柏蒂姑娘?"我想站起来,但是太软弱

了，好久才站了起来。他和他妹妹都看到这种情形，他妹妹说，“不要勉强站起来了。我哥哥不拘这些礼节，尤其是你现在这么软弱。”“不，不，柏蒂姑娘，请坐着别动，”他说着自己就坐在我对面的椅子上，好像很高兴的样子。

他对他妹妹和我说了一大堆乱七八糟的话，东拉西扯，无非是替他妹妹解闷，有时又提到爱情的事，自然是对我而发的。“可怜的柏蒂姑娘，”他说，“堕到情海里的确苦恼得很；你现在已经很憔悴了。”最后我说出这几句话：“看你这么快活，我心里很高兴，先生，”“但是我想医生也太无聊了，找不出事干，拿病人来开心。假使我的确得的是这种病，那末我很知道通常的那句俗话，绝不会让他来诊察。”“什么俗话？”他说，“啊！我想起来了。

‘病人害的是相思，

医生就同驴子一样的傻了。’

是不是这句俗话，柏蒂姑娘？”我没有说什么，只是轻轻笑了一下。“不，”他说，“我想就医治的结果来看，恐怕真是爱情在作祟吧，你看医生对你仿佛没有多大帮助；他们都说你好得很慢。我恐怕这里头有些奥妙，柏蒂姑娘；我怀疑你得了不治之症，那就是相思病。”我又轻轻一笑，说道，“不，真的，先生，这不是我的病。”

我们谈了许多这类的话，有时还说了些不相干的话。他请我唱只歌给他们听，我听了又是微微一笑，说我唱歌的日子已经过去了。最后他问我要不要听他吹笛子；他妹妹说这恐怕我受不了。我鞠一躬说，“小姐，请你别阻止他，我很爱听笛子的声音。”他妹妹就说，“好吧，哥哥，你吹吧。”他拿出他房间的钥匙。“好妹妹，”他说，“我懒得很；请你到我房间，把我的笛子拿来；在一个抽屉里，”他故意说出一个他明知道笛子绝不会放在那里的地方，这样他妹妹就得找好半天。

她一走开，他就把他弟弟所说关于我的话全告诉了我，以及他怎样为我焦急等等，所以他要设法同我谈一下。我告诉他我从来没有对他弟弟或者任何人谈到我们的私情。我告诉他我现在所处的地位多么危险；我说因为我真诚地爱他，而他现在又叫我忘了我的爱情，把心移到别人身上，我才病倒床上；我有好多次真想自己死去，而不愿意复原，再像从前一样和困难的环境奋斗。我还说我预料到我病好了的时候，立刻得离开这个家，至于嫁给他弟弟这个办法，因为我与他既然有了这段私情，我一想起就感到无限的厌恶；他尽可放心，我一定不会和他弟弟见面时再谈这件事；假使他不顾他的约言、誓语和赌咒，那只是因为他没有良心，不顾人格；但是他从前讲了许多话要我相信我是他的妻子，我也让他真正把我当作他的妻子；他既然这样，就不能说我对他不保持妻子应有的忠贞，不管他是怎样待我。

他正要详细解释，刚说到他劝我无效，心里很难过，还要讲下去，却听到他妹妹走来，我也听到了；可是我还勉强说出几个字来回答他。我说他总不能够说服我，叫我爱着一个人，又嫁给那个人的弟弟。他摇一下头，指着自己说道，"那么，我算毁了。"他妹妹走进来，告诉他找不到笛子。他用快乐的口吻说，"可见懒惰是不行的。"于是就自己去找，可是回来也没有带着笛子。并不是他找不着，而是因为心里有点不安，不想吹了，何况他派妹妹去的目的已经达到。因为他无非是想和我谈话，虽然谈的结果不能叫他很满意，可是这个目的总是达到了。

能够这样自由地坦白地把心里的话告诉他，我倒觉得很满意，虽然不能够照我所希望的那样发生效力，那就是说，使他更加对我负责，但是这样说了以后，他就不能离弃我，除非他简直不顾人格，将上等人的信用一笔丢开；他从前不是常常用他的人格和信用担保他永远不会抛弃我，等财产一到手就要娶我做他

的妻子吗?

没过几个星期,我渐渐地复原,又能在院子里走动了。但是我仍然很愁闷,不愿和人接触,这使全家人都很惊奇,除了知道此中道理的他;但是过了好久他没有理会这种情形,我也像他一样躲闪着不愿交谈,对他总是恭恭敬敬的,从来没有向他讲过一句什么特别的话,这样继续了十六七个礼拜。我天天都预料着被她们撵出去,因为她们都很不喜欢我,虽然我并没有什么罪过,我也同样预料到他再也不会对我说什么话了,尽管他从前怎样庄严地立下誓言,我想我算完了,被他抛弃了。

最后我自己向那家人提出迁居的话来。有一天我很郑重地对老夫人谈到我现在的境况以及我病后精神的烦闷,老太太说,"柏蒂,我恐怕,告诉你关于我儿子的话使你的心境不宁,你的愁闷或许也是因为他的缘故;假使对你没有什么不便,那么请你告诉我你们两人中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至于洛宾,每回我询问他的时候,他总是开玩笑地胡说一阵。""太太,"我说,"现在的情势实在不是我所希望的,我要把这事情的始末全盘说出,也不管对我有什么后果。洛宾先生有好几次向我求婚,这真是出乎我意料之外;但是我一直拒绝他,也许我说的话有些太过了,原不该这样说的,因为我对您家里的每个人都应当很尊敬;可是,太太,"我说,"我绝不能够忘记你们全家人的恩惠,而去答应一件事情,心里却明知这件事是对不起你们的;我就将这些话做为我拒绝他的理由;我坚决地对他说,除非我能够得到您老人家和他父亲的同意,我绝不肯存这个心思,因为我对于你们是感恩不尽的。"

"这是真的吗,柏蒂姑娘?"老夫人说,"那么,你很对得住我们,我们却待你太坏了;我们一向总以为你在那里勾引我的儿子,因此我还想请你搬出去呢;我还没有跟你提起,因为我想你

还没有全好，我怕会使你太伤心了，又要病倒；我们对你还是很看重的，虽然不肯因为你而毁了我儿子的前途；但是假使事情的真相是像你所说的，我们的确是太冤枉你，太难为你了。”

“我所说的都是真话，太太，”我说，“请你问问你的儿子；假使他是凭良心说话，不想冤枉我，那么他所说的绝不会和我刚才讲的有什么差别。”

老太太立刻跑去找她的女儿，把我刚才说的话全告诉了她们；她们都很惊奇，这是你可以猜得到的，我也早知道她们一定会感到惊奇。一个说她绝对没有想到；一个说洛宾是个蠢货；又有一个说她是一句也不能相信的，担保洛宾所说的一定会大不相同。但是这位老太太决意要在我没机会把这事通知她的儿子以前，把事情弄个明白，所以立刻要找她的儿子来谈话，她特意派仆人去叫他回来，他是为着自己的一点小事到城里一个律师家里去的，一听到她的吩咐，他即刻回来了。

他到家的时候，她们还同坐在一间屋子里。“坐下来，”老夫人说，“我有几句话非同你谈谈不可。”“非常欢迎，太太，”洛宾说，显出很愉快的样子。“我希望你是和我商量怎样替我娶个好妻子，因为对于终身大事我真不知道怎么办好。”“怎么会没有办法呢？”他母亲说；“你不是说打定主意要娶柏蒂姑娘吗？”“不错，太太，”洛宾说，“但是有一个人阻止我们的婚礼。”“阻止婚礼！”他母亲说，“是谁？”“就是柏蒂姑娘本人，”洛宾说。“怎么会呢？”他母亲说，“那么，你征求过她的意见吗？”“是的，太太，”洛宾说，“从她得病后，我正式向她求过五次婚，都碰了钉子！这丫头固执极了，她不肯答应，什么条件都不行，除了我实际办不到的条件。”“讲明白些，”母亲说，“我真是莫名其妙，我不懂得你的意思。我希望你这回不是开玩笑。”

“哦，太太，”他说，“我的情形是很明白的，用不着解释；她说

她不要我，这不是很明白吗？我想这是很明白的，并且太刺激人了。”“但是，”母亲说，“你讲讲你实际上不能答应的条件吧。她要的是什么，是不是想要一份产业呢？她可得到的产业应当按照她的妆奁来定；但是她带了什么妆奁给你？”“不，说到妆奁，”洛宾说，“她的美貌就是一份好妆奁；这点我是很满意的；可是我却不能满足她的要求，而且她很坚决，除非我能满足她，否则她不肯答应。”

这时他的姊妹插嘴了。“太太，”他妹妹说，“你无法正正经经地与他谈一件事；什么话他也不肯好好地回答；你还是让他一个人去吧，不要和他再谈这些事了；假使你以为这里面有什么把戏，你尽可以暗地里把她打发出去。”洛宾看到他妹妹这样刻毒，心里有些生气，但是他也针锋相对地说了些尖酸话。“天下有两种人，太太，”他对他的母亲说，“是没有办法与其辩论的；就是，聪明人和傻子；我要同时对付这两种人，的确有点太苦了。”

他二妹妹插嘴说，“在二哥的眼里，我们一定都是傻子，他以为我们会相信他当真向柏蒂姑娘求过婚，而她居然拒绝了他。”

“所罗门说：回答了，可是并没有回答，”她哥哥说，“你哥哥对母亲说他向柏蒂姑娘求婚不下五次，她都坚决拒绝了，我想母亲既然相信，做妹妹的就用不着来怀疑。”“你要知道，我母亲没弄懂你的意思，”他妹妹说。“要我解释清楚是一回事，”洛宾说，“说我母亲不相信我的话却又是一回事。”

“好吧，儿子，”老夫人说，“假使你愿意让我们知道这里头的秘密，那么请你告诉我你所谓困难的条件是什么。”“太太，我早就想说明白了，可是爱捣乱的人老在这里打岔，真把我烦死了。她的条件是我必须得到父亲和你的同意，不然的话她绝不肯再和我谈这件事；这个条件，真像我起先所说的，我怕永远没有法子答应。我希望我这两位热心的姊妹对于我的回答能够感到满

意，脸会红的；假使她们还没有满意，那么只好等将来我有什么消息的时候再告诉她们，现在是无话可说了。”

这个回答她们听了都很惊奇，然而母亲并没有，因为我已经和她说过。至于她的女儿，她们楞了半天说不出话来；母亲却有些动气地说，“这事我早已听过了，但是我不能相信；假使事情真是这样，那么我们大家就太冤枉柏蒂了，她做事这样合情理真是我们梦想不到的。”“哦，”他妹妹说，“假使真是这样，她的行为的确是值得赞美的。”“我承认，”母亲说，“假使他偏要当傻子，爱上了她，这不是她的错处；但是她的回答表现出对于你的父亲和我无限的敬意；从此以后我要更加看重这位姑娘。”洛宾说，“我可看不出这姑娘有什么特别的好处，除非你答应我的要求。”“我要考虑一下，”母亲说，“我告诉你假使不是因为还有别的阻碍，她这种举动会得到我的同意的。”“我希望你会完全同意，”洛宾说，“假如你对我的情绪安宁也像对我的财产那样关切，你一定会很快答应我这件事。”

“怎么，洛宾，”母亲又说，“你真是出于诚意吗？你真像口里说的那样想要娶她吗？”“是的，太太，”洛宾说，“我想这真是太难了，我对你说了很多，你还是怀疑我的诚意。我要不要娶她现在也不用说了。你明知道没有你的同意，我就不能娶她，我又有什么办法呢？但是我要声明我有万分诚意，除非是万不得已，我绝不娶别人。究竟娶柏蒂或者谁也不娶，现在请你决定吧，太太，不过我这两位和蔼可亲的姐妹却不必参加任何意见。”

这些消息在我听来是可怕的。他母亲开始有些允许的意思，洛宾更是竭力地逼着她答应。并且当她和大儿子商量的时候，他就用尽世上所有的理由劝她同意，说他弟弟对我如何情深，我这样甘心牺牲自己的利益，顾全这些无关紧要的体面，对全家多么有义气，还有许多这类的话。至于他们的父亲，他是个

公务忙碌的人，一心都在弄钱，常常不在家里，整天考虑外面的机会，这类的事就全归他的夫人料理了。

你们很容易想到，事情这样一来，那位大哥既是没人怀疑他，当然就更容易接近我，更不怕什么危险了；还不止这样，他的母亲，正中他的心愿，托他去同柏蒂姑娘磋商。“或者，儿子，”她说，“你看事会比我更透彻一点，你可以去探一探她到底是不是像洛宾说的那么坚决。”这正是他想干的事，可是故意装做勉强答应的样子，他母亲就把我带到她自己房里，当他的面对我说她托她儿子和我谈一件事，说完就走出去了，让我们两人谈话，他跟着就把门关好。

他回到我面前，双臂将我抱住，温柔体贴地吻着我，告诉我他要同我长谈一次，他说事情现在已经到了紧要关头，我将来一生的幸与不幸全靠我现在的决定；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假使我还不迁就他的主张，我俩都要毁了。接着他就把洛宾同他母亲，姐妹和他自己谈话的经过告诉了我，像我所说的那样。“现在，好孩子，”他说，“想一想得到全家人的允许，嫁给一位家道富有门第高贵的公子，享受世上一切的快乐，这是多么好的一件事；否则变成个声名狼藉的女人，坠到黑暗的境遇里，虽然在我活着的时候，我总会尽朋友的义务，可是我处处受人怀疑，你一定怕见我，我也不敢承认我们的关系。”

他不等我回答，一口气对我说下去：“我们之间的关系，孩子，只要你我同心隐藏，是可以掩盖起来，把它忘掉的。当你做我弟媳的时候，我将永远做你忠实的朋友，也不想有什么更密切的关系。我们此后可以老老实实地谈天，谁也不埋怨谁做了错事。我求你把这事仔细想一想，不要妨碍了自己的安全和幸福，为了表示我的诚意，我现在送你五百镑现金，赔偿我从前对你的放荡行为，这些事我们要当做是我们一生中的愚蠢行为，希望我

们以后去悔过吧。"

他这些话讲得那么动听，我真是没有法子表达出来，他所举的理由又是那么合情合理，也不是我所能够重述得来的，所以只好请读者们相信，他既然一气和我谈了一个半钟头，他自然将我的一切辩驳回答得非常圆满，用尽人类的聪明智力使他自己的理由毫无破绽，壁垒森严。

我可不能说他讲的话对我发生了什么影响，使我的意见有所变更，直到最后他很率直地告诉我，假使我反对他的办法，他觉得很抱歉，此后我们的关系就不能再像从前那样了；虽然他还是那样爱我，我还是那样可爱，可是他的道德心还没有完全丧失，他绝不肯与一个他弟弟正式求过婚的女人同床；假使他今天离开我的时候，不得到我的同意，那么为了履行他从前的诺言，尽管将来在赡养方面怎样帮助我，可是他希望我不要见怪，他是不能再来看我了；其实我也知道他是不会再来了。

听到最后这段话，我感到很惊慌，好容易才鼓起力气来，免得晕倒，因为我爱他到了不可想象的程度。但是他也看出我不安的神色，求我好好考虑一下，要我相信这是保存我们感情的唯一办法；这样我们可以互相亲爱像朋友一样，彼此非常殷勤，而我们的感情又只是纯洁的，丝毫不带我们过去失检行为的痕迹，也不至于引起人们的疑心；他将来的一切幸福都将认为是我所赐的；他此后活在世上的时候总是把我当做他的恩人，只要一息尚存，无不竭力图报的。就这样他渐渐使我对这件事情有点犹豫了，他把我的危险说得加倍动人，再加上我自己的想象，想到独自走到茫茫的世界里去，被人们看做是个摈出家门的淫妇，将来的结果也许还不止于此，或者身边连一文养活自己的钱也没有，离开了这个城，在世界找不出一个朋友，一个相识的人，但是又不好意思仍然留在这城里。这许多情形真是把我吓得要死，

他又是一有机会就用极可怕的话将这些情形向我缕述，使我听了不由得心惊胆战。在另一方面，他总是侃侃地谈着，假使我听他的话，我将来的生活会怎样的舒适幸福。

我根据我们的感情和先前的密约提出了许多异议，他回答说现在我们不得不采取别种办法，因为目前有许多的困难；至于他答应娶我这一层，他说现在的情势已经不容许了，因为在他所答应的时间到来以前，我有成为他的弟媳的可能。

总之他讲了许多道理，真把我弄胡涂了；他驳倒我一切的理由，我又开始想到我从前未曾想到的一个危险：那是我被双方同时抛弃了，孤单单地留在世界上，要自己去想法觅衣餬口。

这些恐惧和他的劝诱慢慢占了优势，我终于答应了，虽然我非常不愿意，到礼拜堂去行婚礼的时候，简直像套上锁链的熊一样。我有些担心，恐怕我一点也不爱的新丈夫，第一次和我同睡的时候，就会发现我的破绽。但是他的哥哥在他上床以前把他灌得醉醺醺地，到底是不是故意我却不知道，因此我觉得很放心，因为第一晚同睡的是个烂醉的丈夫。他怎样将他灌醉，我不晓得，但是我想他一定是打好主意，把他弄醉，使他弟弟分不出我是闺女还是嫁过人的女人；他弟弟简直没有想到这件事，也没有在这上面花心思。

我要补述一下前面没说的事。这个大哥既然将我劝服，第二步就要劝服他的母亲，他绝不肯走开，要等得到她的完全同意，任凭他们去办，连他的父亲也只是写封信去通知一下；她最后同意让我们私下结婚，将来由她去和做父亲的交涉。

他又去讨他弟弟的好，对他说替他帮了多少忙，他怎样把母亲劝服，得到她的同意，这些虽然都是真的，但他所以这样做并不是为了他弟弟，而是为了他自己；可是他这样孜孜不倦地欺骗他的弟弟，把自己的外妇转到弟弟手里做妻子，还得到弟弟的感

谢，把他当作忠实的朋友。自然，为了保全自己，一个人的确会不顾人格，不顾正义，甚至不顾基督教的信仰。

我现在该回述到她的弟弟洛宾了。他既得到了母亲的同意，就兴高采烈地跑到我面前来报告这个消息，将全部的经过说给我听，他的诚恳一看就可以知道，想到我要做欺骗这个诚实的君子的工具，心里的确很难过。但是又找不出什么补救的法子；他一定要娶我，我自然用不着告诉他我是他哥哥的情妇，虽然除了这句话我是没有别的法子推辞他的；所以我渐渐答应了他，最后我们终于结婚了。

新婚床上的秘密我不好意思讲出来，但是对于我最有利的是我上面说过的我丈夫到床上时已经泥醉了，第二天早上他也记不清和我行过房没有，我不得不告诉他已经做过了，虽然他并没有动作，这样我可以相信他不至于再去查究那一点了。

我跟这个丈夫同居的五年中的家庭琐事与我自己的情形和眼下所说的故事没有多大关系。我所要讲的只是我和他生有两个孩子，相处五年之后他死了。他对于我真是一个再好不过的丈夫，我们两人日子过得很快活；但是他从父母那里没有得到多少财产，他活着的那几年内也没挣很多钱，所以我的境况并不很好，结婚没有给我带来很多经济上的利益。我从前要他哥哥履行他的条件给我五百金镑，当我答应嫁给他弟弟的时候，他就送我了这笔钱；加上他起先给我，我积蓄下来的，连同我丈夫给我的数目差不多的钱，算起来我居孀的时候，一共有一千二百金镑。

我的两个孩子由我丈夫的父母领去，免了我许多麻烦，我倒觉得很高兴，这两个孩子可以说是他们从柏蒂姑娘身上得到的唯一东西。

我自认我失去丈夫的时候，并不怎样悲哀，这是很不对的，

我也不能够说我曾经怎样地爱过他，我应当很爱他才是，最少也要报答他待我的好处，他的性情温柔仁慈，脾气又好，真可说是理想的丈夫；但是他的哥哥天天在我的眼前，最少当我们住在乡下的时候，因此对我仍然是个诱惑，我每次和我丈夫同床的时候，心里总是希望能够躺在他哥哥的怀里；虽然他哥哥从我们结婚之后一直也没有向我提起过那种风流事，他的态度全是大伯所应当有的，可是我对于他却不能这样地不涉遐思；总之我天天在想和他通奸，精神上犯了乱伦的大罪，就犯罪的性质来说，这真可以说与实行了一样有罪。

在我丈夫未死以前，他的哥哥结了婚，那时我们住在伦敦，老夫人写信邀我们去参加婚礼。我丈夫去了，我却假装有病，呆在家里；因为，干脆一句话，我不忍看他被别的女人所占有，虽然我明知道自己是绝不能再嫁给他的。

我现在一个人在世界上真是无牵无挂，年纪还轻，容貌仍然很美丽，人们都这样说，我自己也是这么想，袋里也有相当多的钱，我的确是自视很高的。有好几个大商人向我求婚，有一个特别热烈，是个布商，我丈夫死后我就租了他家的房子居住，他的妹妹是我的朋友。在他家里我有一切的自由和机会可以恣意享乐，与我所喜欢的人们一块消遣，我房东的妹妹是世上最胡闹，最爱享乐的女人，她的道德观念并没有我起先所想象的那样高尚。她常带我去和放荡的人们厮混，她甚至于把她很喜欢的几个人带来看漂亮的寡妇。我的声誉既然这么大，再加上这些傻子，我在那里真是格外地受他们的见爱，有一大群人捧我，还有许多男子自命为爱人；但是在这许多男子里我却找不出一个惬意的求婚人。至于他们通常所用的诡计，我知道得太清楚了，不会再落到那种陷阱里去。这回我的情形与前不同了；我自己袋里有钱，用不着向他们要什么东西。我曾经被那个天下大谎

——所谓爱情——骗过一次，但是这个把戏已经收场了；我决定这一次要不就正式结婚，不然同任何人都不发生关系，嫁就嫁得很好，不然干脆不嫁人。

我真爱和他们在一起，他们都是嘻嘻哈哈，诙谐百出的人们，我常觉得他们很有趣味，像我觉得另外一种人同样的有趣一样；但是经过仔细的观察，我看出最漂亮的人干出来的是最不漂亮的事——那是从我的目的方面来看，他们可说是最不漂亮的。而那些带着最好的条件来向我求婚的人们却又是天下最不漂亮、最讨厌的人们。我对于商人并没有什么嫌恶，可是我所嫁的商人必定要带些绅士风度才行，当我丈夫要带我到宫廷里或者戏院去的时候，他佩起剑来应该很称身，走出来也像个绅士，与别位绅士没有多大区别，并不像那种在礼服上面留有围裙的痕迹，或者假发露出帽子的压痕；不是那种别人为他佩剑而那剑好像是硬插在他身上，满脸露出他那一行的商人的神气。

最后我找到了这个两栖动物，这个水陆两宜的东西，所谓绅士式的商人；这真是我的虚荣心的报应，我真可说是设阱自陷。我说设阱自陷，因为不是落到别人的圈套里面，却是我自己陷害了自己。

这个人是一个布商，因为虽然我的女伴想替我和她的哥哥撮合，但是正式谈判的时候，他似乎想让我做他的外妇，而不是做他的夫人；但我却始终忠于我的一个主张：一个女子有钱自养的时候，绝不要做人的外妇。

所以使我正直的原因，不是我的节操，而是我的骄傲，不是我的道德，而是我的钱。可是就我的结果看来，我觉得还得起先让我的女伴将我卖给她的哥哥，总比现在这样把自己卖给一个商人好些。这个人同时是个浪子，是个绅士，是个商人，又是个乞丐。

但是我却匆忙地(心里被"绅士"这两个字迷住)把自己毁了,世界上还没有任何女人像我这样地毁了自己。我的新丈夫忽然间得到这一笔大款,就拚命地挥霍,结果我所有的钱和他所有的钱,还不够维持上一年。

他有三个月的光景非常爱我,我所得到的是看他把我大量的钱花在我的身上,说真的我自己也尝到了一些花钱的快乐。"我亲爱的,"一天他对我说,"我们去乡下住一礼拜散散心好吗?""好,我亲爱的,"我说,"我们到哪儿去呢?""我是随便去哪里都可以的,"他说,"但是我想在那一星期内我们要扮成贵族的样子。我们到牛津去罢。""什么,"我说:"我们当真去吗?我是不会骑马的,坐马车去,路又太远了。""太远了!"他说,"坐着六头马的马车,到哪里去也不会太远。我要带你出去,你就得像个公爵夫人似地旅行。""哈哈,"我说,"我亲爱的,这真是恶作剧;不过,假使你愿意的话,我是不在乎的。"于是定了一个日子,我们雇了一辆华贵的马车,六匹好马,一个马夫,一个左侧乘马的驭者,两个穿着最讲究的制服的仆人,一个骑在马背的跟班,还有一个帽上插着鸟羽,骑在另一个马上的侍童。仆人们都叫他爵爷,旅馆的掌柜自然也是这样称呼,我却是一位伯爵夫人了。就这样我们旅行到牛津去,的确逛得很高兴。说句公平话,世界上任何一个乞丐都不会比我丈夫更知道怎样摆出爵爷的架子。我们看到了牛津所有的古迹珍物,与两三位学员谈天,说有一个侄子现在是归爵爷照应,想把他送到牛津大学来念书,打算请他们做他的导师。我们还和几个穷学生开玩笑,答应将来起码叫他们当爵爷家里的牧师,使他们戴上大教士的肩巾;在牛津住了几天,花费起来真像个贵族,我们又到诺坦普吞去逛,总之遨游了十二天回到家里,一共差不多用了九十四镑。

花花公子总是很虚荣的。我丈夫既是如此,用钱素来是没

有什么舍不得的；他的生平实在没有多少重要的事，用不着详细叙述，所以我只说大约过了两年零一季的光景他破产了，又没有别的财路可通，被抓到执行吏那里去，他的案子太大，不能够保释出来，他就捎信叫我去看他。

这事不会使我惊讶，因为我早已看出形势有点不妙，尽量想法自己留些钱。但是当他找我去的时候，他表现得出乎我意料的好，他坦白地告诉我，他做了傻子，让自己破了产，这本来是可以预防的；现在看来没有办法了，所以他盼我回去，把家里所有值钱的东西乘黑夜运走，藏在别的地方；他说把东西搬走以后假使可能的话，从他店里拿走一二百镑的货物。“至于，你拿了什么东西、拿到什么地方去，不用告诉我；而我自己呢，”他说，“我决定想法逃出这个屋子，远走高飞；假使你再也听不到我的消息，我亲爱的，”他说，“我希望你能够很快乐地过活；我觉得很对不住你，我实在害你不浅。”离别的时候，他对我讲了几句非常漂亮的话；我曾经告诉过你他是个绅士，在这点上我所得的惟一好处就是听了他许多好听的话；他待我着实不错，无论什么时候总是很有礼貌，甚至于最后一次的会面，不过他把我所有的钱全花完了，让我去抢夺债主们的钱来维持生活。

我就照着他所说的去办，这是你们可以想得到的。我和他分别以后，再也没有看到他，因为他在当天晚上或者是第二天晚上就想法从执行吏那里逃出。至于他怎样脱身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他早上三点钟左右跑回家，将我剩下的东西全搬去卖了，店也关了，带着他所能够筹到的钱跑到法国去了，他曾寄给我一两封信，以后就没有消息了。他回家的时候我没有看到他，因为他既然告诉我怎样去做，我又尽快要把事情做好，我没有必要再回家来，而且我还怕在家门口会被那些债主逮住；因为破产的揭示快要发出来了，他们可以根据委员们的命令抓我。但是我的丈

夫拚命地从执行吏那里逃了出来，差不多从这一个楼顶跳到另一个楼顶，这个楼顶大约有两层高，很可能把他的颈项跌断，他却能够安安稳稳地再跳下来，跑回家去，将他的东西拿走，他的债主还不能够来抓他；因为他们还没有得到命令，可以叫警官来看管东西。

我的丈夫待我实在很客气，我现在还要说他的确是个绅士，他从法国给我的第一封信里，告诉我他在那家当铺里把二十块很好的荷兰布料子只当了三十镑，那些料子其实值九十镑以上，他把凭据寄来，还有一张付款取物的亲笔信，我把这些布赎出，抽空把它们割断，慢慢地等着机会零卖给住户人家，前后一共卖了一百多镑。

但是这些钱同我从前自己暗地里留下的相比，我觉得我的境况大大地改变了，我的财产比以前差得多了；将这些荷兰布，还有从前带走的一包棉纱布，几套杯盘和其他的东西一起估计，我看几乎还凑不到五百镑；我的情形又很怪，因为我虽然没有儿女（我同我这位绅士式的布商生了一个孩子，可是已经埋葬了），可是我是一个有夫的寡妇；我有一个丈夫，我不好再去嫁人，虽然我很清楚我丈夫即使活到五十岁也绝不会再回英国。所以不管人们向我提出多么好的条件我是不能够结婚的。在这种境遇下，我又没有一个可以商量的朋友，最少是没有一个我可以信得过敢对其说出我这种秘密身世的朋友，因为假使法庭里的委员得到风声知道我住在什么地方，我就要被传去，这样我所救出来的钱都要被他们拿去了。

怀着这些恐惧，我所做的第一件事情是将真姓名隐瞒起来，而用一个假名字。这件事我办得很周到，我到一个很偏僻的地方租了间房子，穿上孀妇的衣服，把自己叫做弗兰德斯夫人。

我就隐居在这里。虽然我新认识的人们全不知道我的来

历，可是不久又有很多人同我在一块了。我不知道到底是因为那地方的女人实在太少了，或者还是因为那地方的人太可怜，所以比别处的人更需要安慰，我很快就看出来一个可爱的女人是这些痛苦的儿子们非常重视的，那些把欠债打了折扣还还不清，天天吃饭要在招牌上画个“牡牛”的饭馆记账的穷鬼们，假使他们喜欢了一个女人，却能找出钱来请客。

不管我怎样保护自己，像罗彻斯特勋爵的情妇爱她的情人，却不让他再进一步一样，我渐渐得到荡妇的恶名，却没有享受到荡妇的快乐；为了这个缘故，我厌倦那个地方，也厌倦那些人，我开始有迁居的意思。

这真是让我奇怪的一件事，看到境遇非常困难的人们，他们连破产的资格都够不上，他们的家庭是他们自己的恐怖的对象和别人慈善事业的对象，但是只要还剩下一便士，不，甚至于不到一便士，他们总是努力用他们的罪恶来浇洗他们的悲哀，重新加上一层新的罪恶，极力想忘记以前种种的事情（现在正是他们要牢牢地记着的时候），积下更多的恶行做将来追悔的材料，继续作恶下去，用此来做补救过去罪恶的法子。

可是我是个不善于劝善的人。这些人的确太坏，甚至于我也看不惯。他们作恶的方式是怪诞可怕的，因为仿佛有一种力量逼迫着他们作恶；他们不单是违背了良心，简直是违背了天性；但是我们很容易看到悲叹怎样地阻塞了他们的歌声，他们总是面色苍白，带着悲哀的神情，不管他们怎样强笑为欢；不，有时在他们为了淫荡的享乐或者放肆的拥抱花了钱之后，也会亲口说后悔。我听着他们掉转头来，深深地长叹一声，说，“我真是一条狗！我亲爱的，我还是要举杯祝你健康；”指他的妻子，她和三四个孩子或许连两三个先令都没有。第二天清早他又悔罪了；或者那个可怜垂泪的妻子去看他，不是告诉他说他的债主怎样

野蛮，将她同孩子赶出门去，就是带给他别的可怕的消息！因此更加深了他的自责；他想了又想，弄得简直快疯了，心里既没有什么稳固的道德观念，又不能相信上帝，从宗教上得到安慰。只觉得四面全是黑暗，他又跑去找那解忧的方法，就是用酒浇下去，用放纵的行为盖过去，和那些同处在一样环境的人们重演他的罪恶行为，这样他一天一天向着毁灭的道路行进。

我还没有坏到同这些人能够相处的程度。相反地却很严肃地考虑到应当怎么办，我目下的境遇如何，我应该走哪条路。我知道我没有什么朋友，不，在世界上连一个朋友或者亲戚也找不出；仅有的一些钱很明显地一天天耗费完了，到用光的一天，我看是免不了饥寒穷困的。这么一想，我对现在自己的处境和天天摆在眼前的穷人生活觉得非常害怕，所以就决定搬到别的地方去住。

我认识一个很端庄的好女人，她同我一样也是寡妇，不过境遇却比我好些。她丈夫是一个商船的船长，由西印度群岛航行回国的时候，不幸中途遇险。假使他能够安全地航行到家，很可能发一笔财，可是现在却损失不少，他虽然救了自己的生命，但是忧患之余，他的心破碎了，后来不久就死去了。他的孀妇被债主逼得太紧，只好躲在这块穷僻的地方。她靠朋友们帮助很快就把债务理清了，又重新成了一个自由的人。她看我也不过是躲避在那里，并不是同什么大案子有牵连，又看出我对她很同情，或者不如说她对我很同情，两人对于这个地方和居民都同样的厌恶，所以她就请我到她家去住，直到我能够在世界上找到一个安身立命之处为止。她又告诉我，在镇上她所住的地方十之八九会有一两个好船主喜欢我，向我求婚。

我答应了她的邀请，同她住了半年，本来还会同她住下去，但是在那半年里，她起先对我说的话却实现在她身上：她嫁了个

好丈夫。但是不管别人的运气多么好，我却很倒楣，找不到什么人，只碰着两三个水手头或者这类的人。至于船长，他们大约可分为两类：(一)那些有很好的事情干的船长，就是驾驶着一只好船，一定是不结婚的，除非结婚与他们有利；(二)那些没有事做的船长想找一个老婆来帮他找船，我的意思是说：一、一个有钱的老婆，使他们能够买得起一个船的大部分股票，这样可以引得股东们委他做船长；或者二、一个虽然没有资产，却有朋友与轮船公司有关系的老婆，能够替这位先生找到一个好船长的地位。这两个条件没有一样是我办得到的，所以我像个卖不出去的歹货。

根据我的经验，不久我就懂得了一个道理：世事改变了，就连结婚也不例外。结婚是为了互相利用，为了共同的利益，为了作生意，爱情是没有多大关系或者根本没关系的。

我从前那位住在科尔拆斯特的小姑就说过，长得漂亮，会说话，态度好，懂事，性情温和，正派，受过教育，德行高超，虔信上帝，以及其他身心方面的好处都不能够引动男人去同一个女子结婚；只有钱才能够使一个女人显得可爱；人们找外妇，的确是由于他们热情的激发，一个荡妇却必定要脸儿娇嫩，身材苗条，仪态万方，行动婀娜；但是说到娶老婆，不管她身体怎样残缺也不会觉得碍眼，无论品质多么低劣也不会发生问题；钱是唯一重要的条件，妆奁总不会是驼背弯腰的，也不至于乖张凶悍的，钱无时无刻不是可爱的，不管老婆是什么样子。

男人们既然是这样挑选老婆，我看女人已经失去了拒绝的权利；假使有人向她求婚，那可说是无上恩惠，假使一位年轻姑娘居然很骄傲地假装拒绝一下，她绝不会再有拒绝人家的机会，更不能够挽救这一下的失足，重新答应她起先不过是假装拒绝的请求。男人可以到处挑选！女人的情形真是万分不幸！男人

好像每个门户都要探一探，假使偶然出乎意料地被一家拒绝了，他很有把握在第二家一定受到欢迎。

并且我还看出人们毫不踌躇地跑出去四处寻找富家女儿，希望得到横财，他们自己是个穷光蛋不配得到这么多妆奁，也没有什么别的能耐，值得人家送给他们财产；他们自视很高，几乎不许他所求婚的女人对于他的性格和财产有所询问。我举一个很好的例子。我隔壁住着一位年轻的小姐，她和我很亲密；一个年轻的船长向她求婚，虽然她自己差不多拥有两千镑的财产，她只不过向他的邻居稍微探询了一下他的性格，他的品德和他的财产，他第二次来访的时候就乘机让她知道他对于这种举动是非常不满意的，再也不肯来打扰她了。我听到这个消息，自然去慰问一番。既然认得她，她和我谈了这事情的始末，很坦白地对我说出她心里的话。我即刻看出来，虽然她觉得自己受人欺侮，可是却没有报复的能力，她失去了他感到很难过，尤其是看到一个财产赶不上她的女人却得到了他。

我劝她不要这么自卑，我认为她这种惋惜是很自卑的；我告诉她虽然我在世界上所处的地位是很低微的，可是我瞧不起这种人，他认为女人应该相信他的话，不许有探询他资产同性格的自由。我又对她说，她既有丰厚的财产，就用不着屈身忍受目下的不公平待遇！人们能够欺负我们这班缺乏妆奁的女人，已经很够了！假使她一味忍受这种侮辱，一点也不报复，那么她的身价就会随时降低，而且这城里附近的女人都看不起她。我还说，女人绝不至于找不到机会报复一个待她不好的男人，我们有很多法子能让这样的男人丢脸，不然女人真是世上最苦的动物了。

她听了我的话很高兴，她诚恳地对我说她很想叫他知道她的愤慨，将来或者把他重新夺过来或者让大家都晓得她的报复，也落得个痛快。

我说假使她肯听我的话，我就告诉她怎样才能达到这两个目的，我敢担保我能把那个人重新带到她的门前，让他请求进来。她听了微微一笑，很快便告诉我，假使他再到她门前，她不见得会很愤怒，绝不至于让他在门外等多久的。

可是她很愿意听我的策略；所以我告诉她第一件事是替自己说几句话，那就是说，她既在许多贵妇中间公开宣布他丢弃了她，自称是他拒绝她的，现在她应当利用一切机会使太太小姐们都知道，她调查了他的家境，发现并不像他自己所说的那么好。“让她们知道，太太，”我说，“他并不是你所希望的人，你觉得和他来往是很危险的；你又听说他的脾气很坏，常常自夸怎样虐待过女人，尤其是听说他怎样的荒淫。”最后这个罪状的确不是瞎说的；可是我也看出她并不因为他的荒淫而减少了对他的喜爱。

我告诉她这种办法后，她立刻实行起来，马上跑去找宣传的工具，很容易就找到了。她只把她的故事向邻近两位喜欢闲谈的人随便一说，立刻就变做城里这块地方家家茶桌上的谈资，无论我走到哪里，总是碰到她们在谈论这件事；人们都晓得我同这位年轻小姐很熟，常常来问我的意见，我就说这些话全是真的而且还扩大其辞，把他的性格说得一钱不值。此外我还添了几句别的喜欢说闲话的人没想到的话，好像是种秘密的消息，我说我听说他很穷，他现在需要一大笔钱来维持他所驶的那只船的股东对于他的信用；因为他自己所认的股票没有付清，假使他不能在最短期间内付出，那只船的股东就不要他当船长了，他的大副大概会接他的手，这位大副提出购买船长从前答应买的股票。

我还说（说真的我心里非常不满意这个流氓，我把他叫做流氓）我听见一个传言，他有一个妻子还活着，住在普里穆斯，另外还有一个住在西印度群岛，她们都知道这种事情对船上的人们来说是很平常的。

这些话果然像我们所想象的那样有效，住在她隔壁的那位姑娘既有父母管理着她本人和她的财产，不久就把她关在家里，而且她父亲还不许他走进门来。在另外一个他常去的地方，那里的女人居然敢向他说个“不”字，尽管这是很奇怪的事；他每到一个地方，无不挨骂的，都说他太骄傲了，自命太高，不让女人探查他的性格，以及其他这类的话。

现在他才看出自己的错误。我们这边的女人既然个个害怕他，他只好渡过拉提克力夫河，去接近那边的姑娘们；虽然那里的年轻妇女看到目下女子的蹇运，都很愿意有人来求婚，可是他的运气真是太坏了，他的名誉也跟他过了河，他在那边的声名同在我们这边一样；所以尽管他可能得到许多妻子，然而全不是那些有钱的女人，他的目的却是要娶一个富家的闺女。

我们的把戏不仅这些；她自己还很巧妙地安排了一个诡计。她找到一位绅士，是她的亲戚，已经结过婚的人，请他一星期来拜访她两三次，坐着很讲究的四轮马车，仆人的制服也辉煌夺目，我和她那两个工具立刻到处宣传，说这位绅士是来求婚的；他每年有一千镑的收入，他爱上了她，她要到城里她姑母家中去住，因为这位绅士每次坐着马车来勒德立夫找她太不方便了，我们这里的街道是那么窄，那么不平。

这诡计也立刻发生了效力。船长到什么地方去都受人们的揶揄，他自己真是宁可吊死。他想尽法子再来和她接近，用世上最热情的话来写信道歉；总之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得到许可来看她一下，他说是来洗清自己的名誉。

在这次会晤的时候，她报复得心满意足；她告诉他她真是纳闷他到底把她当成什么人，以为她会和一个人订立重要的婚约，而不先把他的境遇详细地调查清楚；假使他只想威吓一下，她就会答应嫁他，以为她和她的邻居们同样的来者不拒，那他可真是

看错人了；总之，他的性格的确很坏，或者是他同邻人的感情太不融洽了；除非他能够洗清她很有理由猜疑的几点，她对他是没有什么话可说的，只好让他知道她是不怕说个“不”字的，对于他或者其他任何人都是一样。

她跟着就告诉他她所听到的，或者说靠着我她所捏造出来的关于他的性格的种种传说，什么他还没有纳清股款，虽然他对人们说他是那个船的船长；股东们已经同意撤换他，由他的大副代替；人们对于他的道德说了好些闲话；说他与这个那个的女人有关系，在普里穆斯有个老婆，在西印度群岛还有一个，以及其他这类的话；她问他假使他不洗清这些罪名，她有没有理由拒绝他；她现在对于这类重要的问题绝不放松，一定要他解释得使她满意才行。

他听到这些话，真糊涂了，一句也答不出，看他这么慌张，她几乎相信这些事全是真的，虽然她明知道这些谣言全是她自己凭空捏造出来的。

过了一会他精神安定了些，从那时候起他变做世上最自谦，最有礼貌，最屡求不倦的求婚人了。

她还和他开了许多玩笑。她问他是不是以为她是途穷日暮了，所以能够忍受，或者应当忍受这种待遇；他是不是看准了她不会要那些不惜从远方来求婚的人（暗指她弄诡计特地请来拜访她的那位绅士）。

她用了许多狡猾的手段，提出一切可能的条件要他服从，要他说出他的境遇和他素来的行为。他提出了无可否认的证据证明他是纳清了他所领的船的股款的；他又拿出他的股东们的委任状，证明要撤换他，由大副来接手这个消息是假的，是毫无根据的；总之，他一反他从前的态度。

就这样我使她相信，假使男人在婚姻这件事上占了我们女

人的便宜，以为他们可以随便拣选而女人总是会答应的，那全是因为女人缺乏勇气，不敢坚持自己的地位，大胆地反抗；罗彻斯特勋爵不是说过：

"一个女人无论怎样被人欺负，她总能够报复这个欺负她的人，那个'男人'。"

这些把戏闹完以后，这位姑娘对付得非常好，所以尽管她决心要他，其实要他做丈夫是她计划的主要宗旨，可是她却让他知道得到她是世界上最困难一件工作；她做到这个地步，用的不是妄自矜持的态度，只是一种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正当法子；因为起先他举止昂然，自以为谁也不配探问他的性格，把查询他的性格当做一种侮辱，她就根据这点与他纠缠，一面尽量地查问他的种种事情，要他回答，这么一来他自然没有法子来穷究她的境遇了。

能够得到她做老婆，对他已经很够了。至于她的财产，她干脆说他既然知道了她的情况，自然她也有权知道他的情况；虽然关于她的情况他也不过听别人说的，可是他曾经向她屡次声明他是多么痴情，实在不好再问别的，只好用伟大的请求和其他爱人们照例要说的废话，来向她求婚。总之，他再也没有法子向她查询她的财产实情，她就抓住这个机会，将她财产的一部分委托给代管财产的人们，什么也不让他知道，所以他是得不到手的，拿出剩下的那一部分，他也觉得很满意了。

她的确还是很富足的，她拿出来一千四百镑，全给他了；过了相当时期，她说出还有一笔钱，那是她留着自己用的，他应当很感谢她才是，因为这钱虽然不是他的，却可以省去她个人的用费；我要再加一句，她用了这种手段，弄得这个绅士不仅求婚的时候对她特别谦恭，此后在她活着的时候，也始终是个殷勤有礼的丈夫。我要劝告那些姑娘们，她们是自己把身份降低的，简直

连个平常妻子的地位都得不到，说句公平话，平常妻子的地位本来就够低了；我说，她们是自己把身份降低，伏伏贴贴地去忍受一切不必要的耻辱，将来的许多苦痛都是自己招出来的。

所以这段叙述的目的就是让姑娘们明白，男人并不像她们所想的那样占着优势；虽然有时男人的确可以随便挑选我们，有些女人的确不要脸面，降低身价，很容易被人得到，可是假使男人想找一个值得要的老婆，他们会觉得这种女人还是不易得到的，至于那些一招就到的女人却又有许多缺点，更显出这种不易到手的女人十分可贵，因此人们不爱那种容易成功的婚姻，知道一招即到的老婆是没有什么价值的。

女人们要保持自己的地位，让她们的所谓爱人明白，她们受人欺侮时是知道愤慨的，对于求婚者是不怕说个“不”字的，这样一来一定会使女人得到她们爱人的尊重。他们毫无道理地侮辱我们，说女人的数目太多了；因为战争，航海，出外做生意及其他事情大大地减少了男人的数目，现在两性人数中间简直不成比例；可是我绝不承认女人的数目那么多，男人的数目就那么少；假使他们要我说出真话来，那么女人处在不利地位却是男人莫大的耻辱，完全是他们的耻辱，因为世风太坏了，男人都是那么淫荡，所以规矩的女人敢与他们来往的纯洁男人真是太少了，我们只能偶然碰到一两个女人敢去亲近的男子。

既然好男人这么缺乏，那么女人就更应当小心；因为我们怎么能够知道求婚人的真正性格呢？假使说既然如此女人就更应当随便些，那就等于说因为危险性大，所以我们更该率尔从事，在我看来，这是荒谬的说法。

相反地女人被骗的可能性越大，就越有许多说不尽的理由应当慎重，应当退缩；假使姑娘们都考虑到这点，谨慎从事，她们一定能够揭穿一切欺骗；现在大多数人的性格实在经不起考查；

只要姑娘们稍稍打听一下，就立刻能够分别出好人和坏人，不至落到圈套里去。至于那些以为自己终身的安全不值得考虑，因为忍耐不住目前的状况，好像嘶叫着要赴战场的战马，急忙奔去结婚的女子，我对于她们是无话可说的，只把她们当做得了疯病的姑娘，我们要代她们祈祷，在我看来她们好像那些把全部产业卖去买彩票的人们，在十万个空签里只有一个是有彩的。

没有一个懂事的男子会看轻一个女人，因为她拒绝了他第一次的求婚，或者因为不了解他的人品和性格而没有接受他的要求；相反地，因为目下男子的身价日高，他会认为她是世上最柔弱的动物。总之，他一定看不起她的能力，一定认为她一生里只有这么一个机会，却是这样糊涂地立刻定了终身，把结婚当做去死一样，一跳跳到黑暗的深渊里去。

我希望女性对于这件事情要稍稍规矩一点，我想女人一生中最危险的时期是结婚的时期；这也只是因为我们缺乏勇气，恐怕终身嫁不出去，过那种可怕的生活，所谓老处女的生涯。我说这些恐惧是女人的陷阱，假使姑娘们能够克服这个恐惧，好好地干，不去委曲求全，（这件事同她们的幸福关系太密切了，实在不该马虎。）下像现在这样自愿让男人欺侮，她们做老处女的可能性就会小得多；即使因此她们出嫁得迟些，也会因为安全地结婚而得到补偿。那些碰到坏丈夫的女人往往嫁得太早，嫁给一个好丈夫的女人总不能说嫁得太迟；总之，残废和声名扫地的女人除外，世界上的女子假使她能够谨慎从事，迟早总能嫁得一个好丈夫的；假使她用自己去冒险，那么十之八九，她的一生就算毁了。

现在我要谈谈自己的事情了，那事情在当时的确是很难办的。从我的情况来看，一个好丈夫真是我当时最需要的，可是我看出降低身价让男人们很容易得到并不是个好办法。人们很快就会发现这个寡妇是没有产业的，说我没有产业那就等于将我

的不利全说出来；受过良好的教育，长得标致，会说话，对人谦虚，态度可爱，人们所认为我性格上的一切好处，——是否实在那又是一个问题——假使我缺乏了这阿堵物，全是无用的。总而言之，他们都说那个寡妇没有钱。

看到这种情形，我决定非迁居不可了，到人们不认得我的地方去，甚至于换一个名字，假使有这种需要的话。

我将这种意思告诉我的密友，这位船长夫人，她和船长的结合的确是靠我诚恳帮助的，所以她也愿意同样帮助我。我毫无顾虑地把我的境遇全告诉她；我的财产很少，前次事情结束的时候只有五百四十镑，此后还花去一些；所以我现在还剩下四百六十镑，一些十分华贵的衣服，一块金表，几颗并不很值钱的钻石，还有三四十镑没有卖出去的布料。

我这位亲爱忠实的朋友，船长夫人，很感激我帮她办成前面所说的那件事，她不仅仅是个靠得住的朋友，并且知道我的境遇不佳，手边有钱的时候，常常送我许多礼物，几乎等于维持我的日常用费，所以我自己没有用什么钱；最后她向我提出这个不幸的建议，那就是说，我们既然看出男人常常自以为配娶一个有钱的老婆，自己实在并没有什么财产，我们也何妨就用他们的办法来治一治他们呢，假使办得到，很可以骗一骗这些骗子。

总之，船长夫人向我提出这个建议，对我说假使我肯听她摆布，最后一定可以得到一个有钱的丈夫，使他没法子怪我没有资产。我表示我愿意完全听她的调度，将来关于这件事我的一言一动全要按着她的意思做去，我相信弄糟的时候，她会设法补救，她也说她敢完全负责。

她的第一步办法是叫我认她做表妹，到乡下她的一个亲戚家里去住，她告诉我怎样办，以后又带着她丈夫下乡来拜访我；称我表姐，直到最后她的丈夫和她还非常热烈地邀请我同他们

到城里去住，因为他们现在住的地方和从前大不相同了。第二步，她告诉她丈夫我最少有一千五百镑家资，还可以继承许多财产。

对她丈夫这样说已经足够了，用不着我这方面再弄什么玄虚。我只需坐着，静静地等那结果，因为邻人们即刻都知道住在船长家里的那位年轻寡妇是很有钱的，她最少有一千五百镑，或者还不止，这是船主亲口说的。假使有人向船主探询我的境况，他总是无疑地会承认这些话，虽然他对于这件事一点也不知道，只是他妻子对他这么说的；他以为这样承认是不碍事的，因为他真相信我很有钱，他觉得他妻子总不至于骗他。我既然得到了拥有厚资的名声，身旁立刻有了不少的赞美者，我可以随意选择一个男人，不管他们以为自己是多么稀罕；这件事很可以证明我前面所说的话。我的情形既然如此，虽然起先我需要一种巧妙的手腕，现在却用不着了，只须从他们这帮人里拣出一个最合于我目的的人，那就是说，一个最肯相信我拥有厚资的谣传，不去仔细调查的人。除非我找出一个这样的人，否则便是一事无成的，因为我的境遇实在经不起人们很多的调查。

我很容易就挑选出了我的男人，从他向我求婚的态度我判断出了他的性格。我使他一直向我设誓赌咒，说他爱我超过世上的任何女人，以及只要我肯嫁他，他就会心满意足。我却明白这都因为他相信我很富足，虽然关于这点我自己对他一字也没有提过。

这个人真是我所需要的男人；但是我却要试他到底，的确只有这样我才能得到安全；假使他现出退缩不前的神气，我就可以知道他是个穷光蛋，那么嫁给他我一定毁了，其倒楣的程度也和他娶我是一样的；可是假如我根本不去探问他的财产，这就等于让他来怀疑我的妆奁；所以第一步，我一有机会就假装怀疑他的

诚恳，对他说，也许他是因为我的钱才向我求婚的。他听到这话就止住我，大声说他是出于至诚，但是我仍然装做不能置信的样子。

一天早上他脱下他的金刚钻指环，在我房里的玻璃窗上写出这句诗：

“我爱你，我爱的只是你。”

我念了这句诗，请他将指环借我，就在下面写出这样一句：

“在求婚时刻谁都这样说。”

他拿回他的指环，又写出一句：

“只有道德才是一笔财产。”

我又向他借来，写在下面：

“可是钱财就是道德，金子等于命运。”

他看我这么敏捷地还嘴，怒气汹汹，对我说他一定要战胜我，就写出底下这一句：

“我瞧不起你的金子，然而我的确爱你。”

我在最后一句诗里，将我这事的成败付诸一掷，这是你们可以看得出的，因为我大胆地在他最后这一句诗下面写出——

“我很穷，让我们看看你到底是多么诚恳。”

这是我可怜的真实境况；他信不信我这句话，我是不知道的；我猜他是不相信的。然而他却跑到我的面前，双手抱住我，很亲切地吻我，以一种说不出的爱情紧紧地拥抱着我，一直到他叫我拿笔和墨水给他，说他的热情沸滚，不耐烦缓慢地写在这块玻璃上，却拿出一张纸来，又写下去：

“做我的妻子吧，不管你是多么穷困。”

我用他的笔立刻接着写：

“可是你心里希望我说的是个大谎。”

他说我这样冤枉他，真是太残忍了；并且逼得他免不了要反驳我的话，因此就有亏于礼貌，这又和他的爱情相冲突；我既是不知不觉里引他乱写出这许多诗句，他求我不要叫他忽然停住，所以他又写：

“让爱情做我们辩论的题目。”

我也写：

“她既没有什么憎恶，也不能说是漠然无情。”

他认为这是一种恩惠，于是放下武器，他的笔；我说他认为这是

一种恩惠，假使他晓得全部的真相的话，这真可以说是大大的恩惠。然而他相信了我这句话，认为我是愿意让他继续进行下去，我的确应该这样去鼓励他，因为他是我所看到的脾气最好、最快乐的男人，我自己常常想，欺骗这么好的一个男人是多么大的罪过；但是我的穷困逼着我去找一个合于我的境遇的安身之所，这可以做我欺骗的借口；他对于我的爱情同他温和的性情虽然使我有点不忍这样蒙蔽他，但是因此也绝对可以想到他对于将来的失望不会那么痛心，不像烈火般的脾气那种坏东西，什么好处也没有，只有那种烈性，刚好将一个女人弄得终身受苦。

虽然我常这样同他开玩笑(他以为是玩笑)，说我是多么穷，可是当他发现这是真话的时候，也没有法子来责备我，因为不管他是说笑话还是出于诚意，他总宣布他娶我并不是因为我的嫁妆；不管我是说笑话，还是出于诚意，我也总宣布我是很穷的；所以，总而言之，我把他抓住了；虽然以后他会说他受了骗，但是他绝不能够说我骗了他。

从此以后，他紧紧地追我，我知道现在用不着再怕丢失了他，就反装出冷淡的样子，假使我不慎重些，绝不肯装得这么久。但是想到将来我不得不将自己的情形告诉他的时候，这种小心和冷淡的态度会使我占不少便宜的。我做得更小心，因为我看出他从我这种态度里猜到，他真该这样猜，我不是更有钱，便是更有主意，所以总是这样不肯轻易冒险的。

有一天我不客气地对他说，固然他给我一个爱人的尊重，就是说，他不去调查我的财产，就愿意娶我，所以我也要给他相当的报答，就是在合理范围之内，我尽量不去探问他的情形，但是我希望他肯让我问他几个问题，回答与否随他的便；即使他一个字也不回答，我也不会生气。一个问题是关于我们的生活方式和居住地方，因为我听说他在维基尼亚有一大块新开垦的田地，

我告诉他我是不愿迁到那里去的。

从这次谈话以后，他自愿让我知道他的一切事情，坦白地告诉我他的境况，因此我了解他的确是很富足的；不过他的大部分产业是三块新开垦的土地，在维基尼亚，可以赚不少的钱，每年大概可以有三百金镑左右，但是假如他自己住在那里，每年的收入会增加四倍。"好吧，"我想，"你爱什么时候带我去就带我去吧，虽然我不肯先对你说这话。"

我拚命和他开玩笑，说他在维基尼亚会变成怎样的形象；但是我看凡是我所希望的，他没有一件不愿意做，尽管看我瞧不起他的田地，他好像有些不高兴，所以我又换一个题目。我告诉他我很有理由不去那里住，因为假使他的田地在那里是这么值钱，我自己却没有一份财产，配嫁据说每年有一千二百镑收入的绅士。

他说，他并不问我有多少财产；他一开头就这样告诉我过，现在自然要遵守他的诺言；但是不管怎样，他请我放心，他绝不会让我陪他到维基尼亚去的，他自己一个人也不会去，除非我十分愿意，自己高兴和他同去。

你们当然晓得，这些话正合我的心愿，真的，没有一件事不是很如意的。一直到这个时候，我始终是抱着一种冷淡态度，他常常觉得纳闷，后来就更纳闷，但是只有这样才能够让他继续向我求婚；我说这件事只是让小姐们知道，就是因为我们缺乏勇气，不敢装出冷淡的样子，才使我们女性这样被人轻视，结果才像现在受到这样不公平的待遇，假使她们敢冒险，情愿有时失去一个自命不凡的纨袴子弟，她们一定会受到人们的重视，求婚的人数也会加多。即使我老实讲出我这笔嫁妆的真况，他原来期望我拥有一千五百镑，而我所有的却还不到五百镑，可是我已经将他钩得很紧，把他玩弄得很久，我深深知道不管我的境遇坏到

什么地步，他总是要娶我的。的确当他知道了我的实情时，并不十分惊讶，因为他连一句责备我的话都不能够说，我始终抱着冷淡的态度，他无话可说，只好说他起先以为我有更多的财产，但是既然没有那么多，他也不追悔这个婚约；不过他不能够像他从前所想的那样很好地供给我。

总之，我们结婚了，我告诉你们，对我来说，嫁了这个人，真是万分有幸；因为他是从古以来女人所曾遇到的脾气最好的人，但是他的境遇并不像我所想像的那样好，同样地，他娶了我也没有像他所希望的那样增加了他的财富。

我们结婚以后，我很觉为难，不好将我所有的小小家产交给他，让他看出我只有这一点儿；但是这又是免不了的，所以有一天当我们两人独自在一起的时候，我就乘机会用简单的话对他说出。"我亲爱的，"我说，"我们已经结婚两个礼拜了；你娶了妻子，到底得了什么东西没有，现在你该知道了？""这尽可以随你的便，我亲爱的，"他说；"我得到一个我所爱的人儿做妻子，已经是很满意了；我并没有怎样麻烦你，"他说，"去探问你的情形。"

"这是真的，"我说，"但是关于这件事我心里很为难，简直不知道怎么办好。"

"有什么为难，我亲爱的？"他说。

"这事，"我说，"使我觉得有些难过，你会觉得更难过的。我听说某某船长（指我朋友的丈夫）告诉你我有许多财产，我自己从来没有这样说过，我敢说我绝没有让他这样来对你造谣。"

"船长，"他说，"也许曾经对我这样说过，但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假使你没有那么多的财产，那是他撒谎，可是你却从来没有向我说过你有多少东西，所以即便你一无所有，我还是没有理由责备你的。"

“你这话说得很公平，”我说，“很慷慨，因此想到自己只有这么一点东西更加使我难过。”

“你的财产越少，我亲爱的，”他说，“我俩的境遇就越不好了；但是我希望你所以难过并不是因为怕我看到你没有妆奁，会待你不好。不会的，不会的，假使你什么也没有，你就坦白地告诉我；我也许会向船长说，他骗了我了，但是我绝不能说你骗了我什么，因为你不是写给我看，说你很穷吗？所以我应当想到你是穷的。”

“我亲爱的，”我说，“我很高兴在结婚以前没有骗你。假使结婚以后，我瞒着你，那并不碍事；我是穷，这是千真万确的事，但是也没有穷到什么都没有。”我跟着就拿出几张银行票据给他，差不多一百六十镑钱。“这总算是一点东西，我亲爱的，”我说，“当然，这还不是我所有的全部。”

我用前面所说的办法，让他几乎以为我什么也没有，所以这笔钱，虽然数目微小，他却加倍地欢迎；他自认这是出乎他的意料的，他从我的谈话里，自然也知道我的漂亮衣服，金表和一两个金刚钻指环也都是我自己的财产。

我使他因为得了这一百六十镑心里高兴了两三天，然后，有一天我走出去，好像是取钱的样子，我又带了一百个金镑回家交给他，告诉他这又是一点儿妆奁；简单说起来，差不多过了一个星期，我又交给他一百八十镑和大约值六十镑的细麻布，我告诉他这些布和前回我给他的一百金镑是一笔六百镑债务的折偿，一镑钱只拿回来五个多先令，而那些布又是估得超过实在的价值的。

“现在，我亲爱的，”我对他说，“我很抱歉地告诉你，我所有的都在这里了，我已经把我的全部财产给你了。”我又说，假使那个借去我六百镑钱的人没有欺骗我，我可能带来一千镑给他，但

是实情既是如此，我对他总算是忠实，没有私下存了什么，可是假使我的财产更多些，他也能够完全得到。

他起先非常恐慌，只怕什么也得不到，这时看到我的态度，又看到这笔钱，就高高兴兴地接受了。这样，我假装有一大笔财产，扮出有钱的样子，引诱一个男人来娶我的这段诡计就算完结了。说到这里，我以为这个手段是女人最大的一种冒险，结果往往是会受到男人的虐待的。

我的丈夫，说句公平话，是个性情无限温和的人，但是他绝不是个傻子。他看到他的收入不适合于他所想象的那种生活，（他以为我会带来一大笔财产的），对于维基尼亚田产的收入又很感失望，他好几回露出他想回到维基尼亚，住在他自己田地上的意思，常常夸耀那里的生活多么低廉，多么丰富，多么有趣，以及其他这类的话。

我立刻明白了他这话的本意。有一天早晨我坦白地跟他谈论，告诉他我懂他的意思；我看出他的产业在这么远的地方，实在没有多大出息，如果自己住在那里，情形就会不同；我看出他愿意到那里去住；我还说，我晓得他对妻子已经失望了，我既然看到他的期望没有如愿，为了赔偿他，我最少也要表示我很愿意跟他到维基尼亚去，在那里住下。

我提出这个建议后，他对我说了许多温柔的话。他告诉我，虽然他那得到一大笔财产的希望落空了，对于妻子他却没有失望，我对他已经尽了做妻子的能事，这个提议对他这么体贴，他心中的感激是无法表达的。

简单说起来，我们同意远离。他告诉我他在那里有一所很好的房子，布置也很好，他的母亲还活着，住在那所房子里，还有一个姊妹，这是他惟一的亲戚了；他一到那里，他母亲就搬到另外一所房子去住，她在世那所房子是她的，她死后就归他；所以

我可以有整整的一所房子，后来的情形的确像他所说的。

在我们所乘的那只船上，我们装了大批的家具，预备自己家里用，好多的细麻布同其他日用必需品，还有能卖的不少货物。这样，我们就出发了。

将我们漫长的、危险的海行详细叙述出来，是超乎我的能力的；我没有记日记，我丈夫也没有记。我所能说的只是，经过了一次可怕的旅行，曾经两次被可畏的暴风雨吓住了，一次被更可怕的东西吓住了，我是指一群海盗来到了船上，差不多把我们的粮食全拿去了；还有一件事，对我说来那是最可怕的，就是他们曾经要把我的丈夫带走，经我再三恳求，他们才肯把他留下；——总之经过这一切可怕的事情以后，我们终于到达了维基尼亚的约克河，来到我们的新垦地，我丈夫的母亲以最高的慈爱和热情欢迎了我们。

我们在这里一块儿住下了，我的婆婆由于我的恳求仍然住在这里，因为这个婆婆太好了，我实在舍不得与她分开；我的丈夫还是起先那个样子，我自己以为是世上最快乐的人，直到一件古怪可怕的事情立刻把这一切幸福一笔勾销，使我陷于世界上最不愉快的处境。

我婆婆是个非常高兴，性情非常温和的老妇人——我可以说她是老妇人，因为她的儿子已经三十多岁了。我说她是个很有趣味的好伴侣，常常替我解闷，特别是讲了许多关于我们现在居住的这个地方和居民的故事来给我开心。

在这些故事里，她常常告诉我这殖民地的居民大部分都是在很恶劣的环境里从英国到这里来的；大概说起来，他们分为两类：第一类是被船主带来卖给人家当仆人；第二类是被判了死罪以后流放到这里的。

“他们到了这里，”她说，“我们一律看待他们；地主把他们买

来，他们同样在田地里做工，做到他们服役的年限完结为止。年限满了以后，”她说，“他们还可以得到一种鼓励，那就是可以替自己耕种；因为国家可以分给他们若干亩土地，他们就去做工，把那块土地垦好，加上肥料，然后再种上烟草和谷类，作为自用；商人愿意把农具和其他日用必需品先卖给他们，拿他们将来的收成做折押，所以他们每年老是比前一年多种一些地，所以他们就用将来的收成先买他们所需要的一切东西。”

“所以，孩子，”她说，“许多新门里的犯人，都变成了大人物了，我们这里有好几位治安官，团练长以及好多城里的知事都是手上打过烙印的。”

她这样讲的时候，谈到她自己的那段经历，就停住了，显出很和蔼很信得过我的神气，告诉我她自己是第二类的居民；她是官厅送来的，有一件案子她太冒险了，所以成了个犯人。“这里是那标记，孩子，”她说，一面脱下她的手套，“你看这里，”她说着翻过她的手掌，指给我看一个美丽白皙的手腕同手掌，但是在掌心却打着一个烙印，犯人们都是这样子的。

这段故事使我很感动，但是我婆婆含笑说道，“你用不着把这类事情看得很奇怪，女儿，我不是告诉你过，这里有几个最好的人手上也打了烙印，他们也不以为耻吗？我们这里的某某少校，”她说，“从前是个著名的扒手；我们这里的巴——法官，从前是个窃店货的人，他们两个都是手上打了烙印的；我还能说出好几个像他们这样的人来。”

我们常常谈这一类的话，她还给我举了许多同样的例子。有一天她正讲前几星期才流放来的一个犯人的故事的时候，我用一种亲密的态度请她告诉我一些她自己的过去，她就非常坦白地诚恳地告诉了我。她说她年轻的时候在伦敦怎样与坏人结交，那是由于她母亲常常派她送吃的东西给她的新门监狱里的

一个亲戚，这个亲戚快要饿死了，后来判处死刑，但是托称肚里有胎，暂缓处决，以后就死在狱中了。

说到这里，我婆婆就缕述了一大段关于那个可怕的地方的一切坏事。“孩子，”我婆婆说，“也许你不大晓得这些事，或者，也许你简直没有听过；但是你尽可以相信，”她说，“我们全都知道这个新门监狱比全国所有的恶棍俱乐部同会党造就出更多的盗贼和流氓来；这块殖民地一半的居民，”我婆婆说，“都是从这倒楣的地方来的。”

说到这里，她接着谈她自己的过去，讲得这么久，又讲得这么详细，我就开始觉得很不安；但是说到一个该讲出她的名字的地方，我想我要晕倒在那里了。她看出我有些失常的样子，问我有什么不舒服，哪里觉得难受。我告诉她她所述的凄凉的故事同她所经历的可怕事情使我太感动了，使我不禁伤感起来，我求她不再讲这些了。“怎么，我亲爱的，”她很慈爱地说，“这些事哪里用得着使你难过？这些遭遇是在你出世以前好久的事情，现在我一点也不觉得难过；不，回忆到这些事情，我还觉得高兴，因为由于这些事我才到这块地方来的。”然后她就告诉我她怎样落到一个好人家里，在那里她的行为是很规矩的，她的主母死后，她主人把她娶来，她就生下了我的丈夫和他的妹妹，她丈夫死后，靠着她的勤勉和善于经营，将那新开垦的土地改良到这种地步，所以大部分的地产是她得来的，不是她丈夫本来有的，因为她已当了十六年的寡妇了。

我很不经心地听着这段历史，因为我很想走开，去发泄一下我的悲情。想到这个婆婆的的确确是我自己的母亲，我跟我自己的兄弟已经生了两个孩子，现在又快生第三个了，每天还是和他一起睡觉，我心中是怎样的悲哀，大家是很容易想到的。

我现在是世界上最不幸的女人了。唉！假使从没有人把这

段过去告诉我，那么一切还会很好地继续下去；同我丈夫一起睡觉也不能算是罪恶，因为关于这件事我一点也不晓得。

我现在心上有这么重的一个东西压着，所以老是坐卧不宁；把这事说出来，我觉得没有什么意思，隐藏在心里，又几乎是不可能的；不，我相信我会在睡梦中说到这件事，把这事告诉我丈夫，不管我愿意不愿意。假使我说出了这件事，最少我也该料到，我会失去我的丈夫，因为他是个很知礼很诚实的人，当他知道了我原来是他的妹妹以后，绝不肯再继续做我的丈夫，所以我烦恼到了极点。

让任何人来判断一下摆在我面前的难题吧。我离开了家乡，住在很远的地方，回国对于我是绝办不到的。我生活很好，但是却处在一种绝难忍受的环境里。假使我将自已的身世对我婆婆说出，却又不容易使她相信一切的细节，而我又没有法子可以去证明。反之，假使她问我或者怀疑我，我也就完了，因为只要对于这件事略加忖度就足以立刻把我同我丈夫分开，同时也不能获得我婆婆或者我丈夫的心，所以一面是使他们惊愕，一面是我居于不稳定的地位，我总是免不了毁灭的。

那时，我的的确确相信了那件事，所以我自认是生活在公开的乱伦同苟合的状况之中，然而却装出一个正当妻子的面貌；虽然我与这件事的罪恶无关，可是那种举动却是人性所难忍受的，甚至使我厌恶我的丈夫。

然而，经过了最冷静的考虑之后，我认为把它完全隐藏起来，既不告诉我婆婆也不告诉我丈夫，这是绝对必要的；这样，我在最苦闷的心情下又过了三年。

在这期间，我婆婆常常告诉我她从前冒险的故事，然而那绝不是我所爱听的；因为照她所说的，虽然她没有用明白的字眼告诉我，可是我能够感觉到，再加上听了我最初的保姆所说的，在

她年轻的时候,既是个淫妇,又是个盗贼;但是我的确相信她后来诚恳地忏悔过这两件事,她那时是个非常虔敬,庄严又有信仰的女人了。

不管那时她的生活怎样,我的生活却真使我感到不安;因为我是生活在,像我在前面所说的,最坏的一种苟合状态之下,我不能希望有什么好结果,所以真的没有好结果,我一切可能的幸福全销磨去了,消灭在痛苦和破毁之中。这的确还应过些时候,才弄到这个地步,但是我不明白受了什么恶运的支配,此后我们的一切事情都变糟了,最糟的是我丈夫很奇怪地渐渐变成另外一种人,变得刚愎,嫉妒而残忍,他的态度越是无理,我就越不能忍受。这种情况继续下去,最后我们彼此相处得很不好,我就要他实行他的诺言,那是我同意和他同离英国的时候他情愿答应我的,那就是说,假使我觉得那地方对我不合适,或者我不愿住在那里,我可以随意回到英国来,不过要在前一年告诉他,好让他去安顿他的事情。

说到我现在要他实行他的诺言,我必须承认,我并不是用最殷勤的话说的,我硬说他待我不好,我离开了我的朋友,又不能替自己抱不平,他没有理由地妒忌,我同人交游既是毫无可责之处,他又没有其它的借口,而回到英国去倒可以使他去掉一切妒忌的机会。

我这样坚决地提出这个要求,他终于不得不明白答复,到底是履行他对我的诺言,还是置之不理;尽管他用尽一切手段,叫他母亲和别人来劝我改变决心,我仍旧这样坚持;真的,根本的原因是在我心里,他一切的努力全然无效,因为我的心已经和他疏远了。我想到和他同睡,就感到厌恶,因此用有病和不舒服等等借口,来阻止他和我接触,怕的是又要怀孕,那样必定会阻止,最少也会耽搁我回英国。

可是最后我使他太生气了，他就下了一种鲁莽的、最不幸的决心；总之，我不能到英国去；虽然他曾经允许过我，可是叫他履行诺言算是一件无理的事；这会毁坏了他的事情，搅乱了他的全家，几乎等于毁了他在世界上的地位；所以我不该叫他履行这个诺言，世界上任何一个看重家庭和丈夫的利益的妻子都不会坚持这样干的。

这又把我陷在里面了，因为当我冷静地考虑这事的时候，看到我丈夫实在是怎样的一个人，大体上是个勤勉小心的人，他又完全不知道他所处的可怕环境，我实在不得不承认我的提议是非常不合理的，是任何关心家庭幸福的妻子所不该提的。

但是我的不满却是另外一种性质的；我不再把他看成一个丈夫，而看成一个近亲，我自己母亲的儿子。我决定无论如何要脱离他，但是用什么法子我却不知道。

关于我们女性，恶毒的世界说道，假使我们一心想做一件事，那是无法使我们改变我们的决心的；总之，我不停地想种种法子，来达到我这个旅行的目的，最后我和我丈夫闹到那种地步，竟提议不要他和我同去。这话他听了很生气，他不仅骂我是个无情的妻子，而且是个违背天理的母亲，他问我，想到撇下这两个孩子(因为一个已经死了)，使他们失去母亲，母子再不能相见，为什么不觉得可怕。真的，假使一切情形都很顺利，我绝不会干这种事，但是目前再也看不见他们，甚至连他本人，倒是我的真正愿望，至于违背天理这个罪状，我自己倒是很容易答辩的，我们整个的关系就是世界上最违背天理的事。

然而，我不能够使我丈夫的态度有任何改变；他既不和我同去，也不肯让我一个人离开，而不得到他的同意，我是一步也不能离开的，这是任何晓得我们那地方的法律的人都知道得很清楚的。

关于这件事，我们家庭里发生了许多次的口角，这些口角逐渐发展到危险的程度；因为我在感情上既然对他十分冷淡，所以我说话也不小心，有时竟用些刺激的言辞，总之，我想尽一切办法让他同我分离，那是我最希望的。

他很恨我的态度，真的，他也应该恨，因为最后我竟不肯和他同床。每回口角都跟他吵到极点，有一次他对我说他认为我是疯了，假使我不改变我的行为，他要把我送去医治，那就是说，送到疯人院里去。我对他说他应当看出，我一点都没有疯，他或者其他的恶棍都没有权利来谋杀我。说实在的，听说要把我送到疯人院里去，我当时的确很害怕，因为这样一来立刻会丧失一切说出真话的可能性，那时任何人都不会相信我的真话了。

所以我就下了决心，不管发生什么结果，总得把我的全部事实说出来；但是用什么法子说出，或者向谁说出，却是个难以解决的困难。有一次我同我丈夫又吵了起来，吵得那样激烈，我几乎想把实话向他当面说出。不过我虽然没有把细节讲出来，却说了许多话，弄得他万分莫名其妙，最后终于说出了全部事实。

他起先冷静地劝我不必这么坚决要到英国去；我就和他争辩，于是像我们平日口角的情形一样，一句紧一句地争吵起来。他说我没有把他当做自己的丈夫看待，对于孩子来说，没有把自己当做一个母亲；总而言之，我不配被人当做妻子看待；他对我用尽了一切可能的办法；他用尽作丈夫的或者一个基督教徒的一切仁慈和冷静的态度来跟我辩论，而我却用这么恶毒的态度对待他，我待他像一条狗，而不像一个人！像个最可鄙视的生人，而不像个丈夫；他很不愿用粗暴的态度待我，但是现在看来有这种必要，将来他将被迫采取那种办法，使我不得不尽我的义务。

我的愤怒真是达到极点了，再也不能更愤怒了。我对他说，

不管他用什么办法，我都同样地看不起；至于我回英国的事，不管怎样，我已经下定了决心；他说我待他不像丈夫，我对小孩没尽做母亲的义务，这里面也许有些他现在所不了解的原因；不过我觉得应该告诉他，他既不是我合法的丈夫，他们也不是我合法的子女，我有理由把他们看成这样。

我承认我说出这些话以后，我觉得他很可怜，因为他脸变得像死人一样地灰白，像雷打了似的，呆呆地站在那里，有一两次我以为他要晕倒下去；总之，他有点像中风；发抖，一阵汗或者汗珠从他脸上流下来，然而他却冷得像块泥土，所以我只好跑去拿些东西来把他治活。他醒来的时候，觉得恶心，呕吐了，过了一会我把他放在床土，第二天早上就发起高烧来。

可是他的烧退了，他痊愈了，虽然很慢，当他好些的时候，他对我说我的舌头给了他一个致命伤，他说在他请我解释之前，先要问我一句话。我打断了他的话，告诉他，我说了这许多话，觉得很懊悔，因为我看出这使他感到很大的不安，但是我请他不要再作什么解释，因为那只有把事情弄得更糟。

这更增加了他的焦急，使他窘到忍无可忍的程度；因为他现在开始疑惑还有一些秘密没有说出，但是一点也猜不到究竟是什么；环绕在他脑际的只是我有另外一个丈夫还活着，但是我请他放心，这对于我们的事是毫无关系的；真的，我那个丈夫，对我说来已经算是死了，他也曾经让我把他当成死去的一样，所以对于这点我倒丝毫没有感到不安。

但是现在我却看出这事已经演变到不能再隐瞒下去的地步，我丈夫给我一个机会来解脱我心中的秘密，使我感到很愉快。有三四个星期他老是苦苦地劝我，但是依然无效，他只让我告诉他我讲这些话只是出于愤怒，有意气他一下，还是真有什么隐情，但是我仍然坚持下去，一句话也不解释，除非他先答应让

我到英国去；他说，只要他活一天，他是绝不肯答应的；在我这方面，假使我愿意的话，我就有办法让他同意我去——不，让他恳求我去；这更增加了他的好奇心，使他罗罗嗦嗦地向我恳求。

最后他把这全部经过告诉他的母亲，叫他母亲来套出这个秘密，她对于我真是用尽她的本领，但是我立刻使她住了口，告诉她这全部的秘密全在她自己身上，只是出于对她的尊敬，才把这事隐藏起来，总之，我不能再多说了，所以恳求她别再坚持要我说出。

听到这个暗示，她吓得说不出话来了，不知道怎么说，怎么想才好；只得把这个推测丢在一边，以为是我的一种策略，继续为她儿子向我罗嗦，假使办得到，一定要排解我们两人中间的不和。关于这事，我告诉她，这虽是一个好办法，但这是不能成功的；假使我对她说出了她想知道的真情，她就会承认那是办不到的，也不希望能够成功了。最后我似乎被她的恳求打动了，告诉她我敢对她说出一个极其重要的秘密，她将立刻承认的确是事实；假使她肯严肃地保证在没有得到我的许可以前不把这事告诉她的儿子，我就向她吐露这个秘密。

迟疑了好久她才答应了这个条件，因为与其不能听到那个秘密，不如答应这个条件。我先说了许多其他的话，然后再开始告诉她全部的事实。我先告诉她，因为她说出了自己的过去和她在伦敦时所用的名字因而引起了我和她儿子的决裂；就是她看见我现出惊奇的样子的那次。然后我告诉她我的过去和我的名字，用她所不能否认的其他证据使她确信我不是别人，恰恰是她自己的孩子，在新门监狱里从她身上生下来的女儿；就是因为怀在她肚里才使她免上绞架的那个女儿，就是当她被流放的时候交给某人抚养的那个女儿。

她的惊讶实在是笔墨所不能形容的。她不愿相信这段故

事，也不愿想起那些细节，因为她立刻料到，这件事情一经证实，家庭里必定引起混乱。但是一切情形同她自己所告诉我的恰恰相合，那些事情假使她未曾告诉过我，或者她会愿意否认的，但是她已经堵住了自己的嘴，她毫无办法，只好搂着我的脖子，吻我，伏在我身上哭得很厉害，很久说不出一句话来。最后她忽然说道："不幸的孩子！"她说，"什么厄运把你带到这里来？而且在我儿子怀里！可怕的女孩！"她说，"唉，我们全都完了！嫁了你自己的兄弟！生了三个孩子，两个活着，都是同样的血统！我的儿子和我的女儿睡在一起做夫妻！真是混乱，真是烦恼！悲惨的家庭！我们将变成什么样子？有什么可说？有什么办法呢？"她这样说了许久；我也没有说话的能力了，即使我有，也不知道说什么好，因为句句话都伤到我的内心。这是我们第一次带着惊讶的心情分开的，虽然我婆婆比我更惊讶，因为这对她比对我更是一件新闻。可是，她在分别的时候又答应我，这事对她儿子一字不提，以后我们还要再谈。

你们可以想到，过了不久，我们又第二次谈论这事。她好像很想忘掉她自己告诉我的事实，或者以为我也忘记了一些细节，便开始把那段故事加以更改和删削，重新叙述了一遍；但是我提醒她很多我以为她忘了的事情，这些事与整个事实恰恰相合，使她无法避开原来的事实；于是她便开始狂热地呼喊并且感叹她的严酷的厄运。她的感叹稍过，我们又开始仔细谈判，商议在把这事告诉我丈夫之前，先应当怎么办。但是我们的商议会有什么结果呢？我们两人都想不出办法，也不知道怎样才能稳妥地把这事告诉我的丈夫。至于他听到这个消息会是怎样的感觉，或者他对这事会采取什么办法，都无法判断，无法预测；如果他一点不能控制自己，把这事宣扬出来，那末很容易想到我们全家就算完了，我母亲和我都要丢尽脸，如果他利用法律给予他的权

利，便可以很轻蔑地把我丢开，让我去起诉要回我所有的一点财产，也许把那点财产全花在诉讼上面，然后去当叫花子；孩子也会毁了，因为对于他的任何家产都会丧失继承权；所以在几个月以后我也许会看到他在另一个妻子的怀里，而我却是世界上最可怜的人了。

我母亲和我同样地想到这点；总之，我们不知道怎么办好。过了些时候我们的主意更明确了，但又带来了一种新的不幸：我母亲的意见和我很不相同，真是太不一致了，她的意见是让我将这整个事实全部隐藏起来，继续同他住在一起，把他当作丈夫看待，等到有适当的机会再将这事挑明；当下她又极力拉拢我们和好如初，恢复我们共同的安乐和家庭的和睦；我们仍可像从前一样地睡在一处，让整个事情仍然保持秘密。“因为，孩子，”她说，“假使这事泄漏出来，我俩就都毁了。”

为了鼓励我这样做，她又答应我能够过安乐的生活，在她临死的时候，一定尽量给我留下一笔钱，而且载明是给我的，同我丈夫不相干；即使这事后来泄露了，我也能够自立，不至于受他的欺侮。

这个提议虽然是我母亲的一番好意，但是同我的看法太不相同了；我所想的却是走另外一条大不相同的路。

至于将这事藏在我们自己的心里，让一切还是同从前一样，我告诉她这是办不到的；我问她我同自己的兄弟同床，怎么能受得了。其次，我对她说，她活在人世的时候，揭露这件事，对我是很有好处的，当她承认我是她的女儿的时候，而且她有使人满意的理由，说我是她的女儿，别人是无法置疑的；但是假使在这事被发觉之前，她死去了，我将被看做是个没有廉耻的东西，假造出这么一回事，来同我丈夫脱离关系，或者被认为发狂，或者神经错乱。我又告诉她，他曾经怎样恐吓我，说要把我送到疯人院

里去，我为这话曾怎样担心，以及这句话怎样逼得我不能不把事实告诉她。

根据这些理由，我告诉她，关于这件事，我经过最严肃的考虑之后，想出了这个主意，我希望得到她的同意，那是我们两人意见的一种折衷办法，就是说，她要尽力劝她儿子答应我回英国去，而且给我一笔充足的钱，拿些货物让我带走，或者给我汇票都行，做我在那里的赡养费，一面还时时提醒他将来该去那里找我。

我走后，那时她就要保持冷静，应用自己的判断力渐渐把这事告诉他，使他不至于觉得惊讶，而忽然动了激情，做出不法的事来；她还要当心阻止他丢掉孩子不管，或者再去娶亲，除非他确实听到我的死讯。

这是我的计划，我的理由是很充足的；为了这事，我的心确实离开了他。真的，作为丈夫，我恨得他要死，要消除我对他的极深的厌恶，是办不到的。同时，这种违法的、乱伦的生活，再加上那种厌恶的感觉，使我觉得和他同居是世界上最难忍受的事情。这种厌恶的感觉曾经达到那样高的程度，以至有时我真认为让他向我加诸那样的行为，和抱着一只狗胡闹差不多，因此我不能忍受再和他同床共被。我不能说我把这事闹到这步田地，而却没有决定把真相告诉他的做法是对的；但是我只不过说出我过去的实情，而不是什么对不对的问题。

我母亲和我一直意见分歧，要使我们的主张一致，那是办不到的；我们为这事争辩了好多次，但是谁也不能放弃自己的主张，谁也说服不了谁。

我认为同我的亲兄弟睡在一起实在没法忍受，她认为要让她儿子答应我到英国去是办不到的；我们这样犹豫未决，一直拖延下去，虽然没有因为意见不合到吵架的地步，但是却不能决定

怎样来解决我们之间的意见分歧。

最后我决定走一条险路，把我的主意告诉我母亲，总而言之，那就是我要亲自把这事告诉他。我母亲一想到这种办法，就吓坏了；但是我叫她放心，我告诉她我将用我一切的手段和耐心乘他高兴的时候，渐渐地，缓和地把这事告诉他。我对她说，假使我能够装出一副假君子的面貌，装出对他有很深的爱情，我的一切计划都会成功，大家就会好好协商，同意彼此分离，因为虽然当做一个丈夫，我不能爱他，当做一个兄弟，我还很爱他。

这些日子他老是请我母亲，如果可能的话，问我那句可怕的话是什么意思，那句话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就是我不是他合法的妻子，我的孩子也不是他合法的孩子。我母亲敷衍他，说她不能让我作出什么解释，只看到我烦闷，她希望能够早些知道为什么。当下她还真诚地劝他要好好地待我，用他以往那种亲爱的态度去换得我的爱情。她又告诉他，他的恐吓，说要把我送到疯人院里去，几乎把我吓死，因此忠告他无论如何总不能使一个女人走投无路。

他答应要改变自己的态度，叫她请我相信，他还像从前一样地爱我，不管当他发怒的时候曾经说过什么话，他并没有要把我送到疯人院里去的意思；他还请我母亲也同样地劝慰我，希望我们的感情能恢复，像以往一样地生活下去。

我立刻看出这次谈判很有效力。我丈夫的行为随之变了样，他对于我简直变了一个人；每次对我都是过于慈爱过于殷勤；我也不能不对他的好意有些报答，但是我只能尽力去做，仍旧表现出一种不自然的态度，因为没有别的事能比他的拥抱更使我惊惶，那种怕怀孕的恐惧使我怕得发狂；这就使我看出，不能再迟延，立刻得把这事情向他挑明，这样做绝对必要，然而我却用尽一切的小心和含蓄说出这事的。

他对我维持着这种改变了的态度将近一个月了，我们开始过着一种新生活；假使我自己愿意这样下去，我相信我们存在一天，就可以这样生活下去一天。一个黄昏，我们在花园进门的地方当做小亭子用的帐幕下，很和谐地坐着聊天，他说得很高兴，很适意，对我说了好多温柔的话，说我们现在和好多么快乐，过去不和怎样痛苦，看到我们有希望不再争吵，他感到非常满意，等等。

我深深地叹一口气，告诉他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比我们过去和好相处的时候更觉得愉快，也没有一个人比我们关系破裂的时候更感到悲伤；但是我觉得很抱歉，我要告诉他，关于我们之间的事有一个不幸的情形，紧紧地系在我的心上，我又不知道怎样对他说穿，这使我感到非常悲惨，把其他的一切快乐全夺去了。

他求我告诉他是什么事。我告诉他，不知怎样办好；把这事隐藏起来，不让他知道，只有我一个人烦恼，但是若使他也知道了，我俩都将感到烦恼；所以，让他茫然一无所知，倒是最好的办法，只是为了这个缘故，我才保守了秘密，不让他知道；这种秘密，我想，早晚会成为我毁灭的原因。

他听了这段话怎样的惊讶以及为了让我说出真相，怎样对我苦苦哀求，那是不能用言语形容的。他对我说，假使我将那件事隐藏起来，不让他知道，不能算是对他诚恳，不，不能算是对他忠实。我对他说，我也这样想，可是我不能说出来。他回想我从前对他说过的话，对我说，他希望这同我从前发怒时所说的话不相关，他已经决心忘掉那一切，认为这是个鲁莽的、被激怒了的人所说的气话。我对他说，我也愿意忘记这一切，但是那是办不到的，那印象太深了，我不能忘记；不可能忘记。

他于是告诉我，他决定在任何事情上不同我意见不合，所以

关于这事他不再和我噜嗦了，无论我做什么或者说什么他都决定不去反对，只求无论如何，不要妨碍我们的安宁和恩爱。

他这话使我感到莫大的刺激，因为我正要他向我进一步地噜嗦，那么可以逼迫我说出那个无法隐藏的事实；所以我坦白地告诉他，即使他不再向我噜嗦，我也不见得高兴，虽然我不知道怎样回答他的要求。“但是，我亲爱的，”我说，“假使我将这事向你公开，你肯答应我什么条件？”

“世界上任何的条件，”他说，“只要你要求得合理。”“好，”我说，“来，你亲笔写下给我，如果你没有看出我有什么错处，或者跟未来的祸根有任何牵连，那么将来你就不要责备我，待我不好，伤害我，或者使我为了与我无关的事而受罪。”

“因为不是你的罪过而不去责备你，”他说，“这是世界上最合理的要求。给我一枝笔和墨水，”他说。我于是跑进去，拿了笔，墨水和纸来，他照我所说的逐字写下了这个条件，然后签上他的名字。“好，”他说，“第二个条件是什么呢，我亲爱的？”

“呀，”我说，“第二个条件是，不要因为在我不知道这个秘密之前，而没有把这事告诉你而责备我。”

“这也很合理，”他说，“我很愿意。”他也把这个条件写下，签上他的名字。

“好，我亲爱的，”我说，“现在我只要和你再订一个条件，就是，这事除了你我之外，既然没有牵扯别人，除了你自己的母亲，就不要向世上任何人道破。我说出这个秘密之后，无论你采取什么办法，不要事先不让我知道，或者没得到我的同意，而在盛怒之下做出什么事来，伤害到我或者你的母亲，因为我和你同样地与这事有关，而且同样地无罪。”

这有点使他惊讶，他把这些话明确地写下来，但是再三读过之后，才签上名字，沉吟了好久，才说道：“伤害到我的母亲！伤

害到你！这是什么神秘的事情?”然而，最后他仍然签了字。

“好吧，”我说，“我亲爱的，我不请你再写什么了；但是因为你将要听到或许是世界上任何家庭所未经历过的最出乎意料、最可怕的事情，所以我求你答应，听了这事以后，千万要镇静，千万不要慌乱。”

“我将尽量去做，”他说，“如果你不再拖延下去使我这样提心吊胆的话，因为你先说了这么多话，真把我吓坏了。”

“好，那么，”我说，“这就是那秘密：我从前在盛怒之下既告诉过你，我不是你合法的妻子，我们的孩子也不是你合法的孩子，现在我要冷静地、诚恳地、怀着苦痛的心情告诉你，我是你的亲姊妹，你是我的亲兄弟，我们俩都是现在还活着、住在屋里的我们的母亲的儿女，她无法否认无法辩驳地承认这是事实。”

我看他的脸色变得灰白，显出蛮横的神气。我说，“你要记住你的诺言，千万不要慌乱；谁还能够比我说更多的话而使你心理上有所准备呢?”说完，我叫仆人来，给他拿了一小杯红酒（那是那地方通常喝的酒），因为他要晕倒过去了。当他恢复一点的时候，我对他说，“你要知道，这个事实需要很多的解释，所以，请你忍耐一下，镇静一下，把这事情的始末听完，我将尽量说得简短些。”然后，我就把认为必要的事实告诉了他，特别是我母亲怎样向我泄漏这件事的经过。“那末，我亲爱的，”我说，“你知道我提出那些条件的原因了，我既不是，也不可能是这件事的主因，在这以前我一点也不知道。”

“你说出这事，我觉得很满意，”他说，“但是对于我来说，却是个极其可怕的消息；可是，我想出了一个彻底的补救办法，能把你的困难全部解决，又用不着你回到英国去。”“那真是奇怪，”我说。“不，不，”他说，“我会想办法；除了我以外，这里并没有谁能阻碍。”他说这话的时候现出有点神经错乱的样子，但是在那

时我并没有害怕这话会成为事实，因为我相信，像人们常常说的，干那些事的人绝不谈那些事，谈那些事的人们绝不做那些事。

但是情况并没有发展到严重的程度，我却看他变得苦心焦思，愁闷万状；一言以蔽之，我以为他有些神经错乱。我极力说得他心平气和，极力喻他以理，使他对于处理这件事有计划，有时他会好起来，有点勇气谈论这事；但是这事在他心上的压力太重了，他竟两次想法自杀，有一回他真的在勒自己，要不是我母亲刚巧走进房里，他就会勒死了；有个黑人仆人帮忙，她才把他救下来，使他苏醒。

我们家庭里的情形到了十分可哀的地步。我对于他的怜惜使我以往对他的爱情复活了，我诚恳地设法用我所能表现的一切和蔼态度来弥补我们的不和；总之，这事已经到了严重的程度，竟损害了他的精神，害得他患了长久的，缠绵不去的痨病，虽然那病还不致害了他的性命。在这种苦恼的情况下，我不知道怎么办好。他的生命既是明显地日渐消沉，我或许在那里再嫁别人，才是个办法；我真该呆在那里，但是我的心却烦躁不安；热烈地盼望回到英国，未达到目的之前，没有一件事能够使我满意。

总之，由于我不断的哀求，我丈夫，很明显他已经衰颓下去了，最后终于被我说服了。我被自己的命运推动着，我当前的路已经没有障碍了，我母亲也在旁边协助，我终于得到一大批货物，作为我到英国后的生活费。

当我和兄弟（我现在该这样称呼他）离别的时候，我们说好在我到了英国之后，他将假说得到一个我死去的消息，所以他愿意的时候可以再结婚。他答应了，还说好将作为一个弟弟和我通信，而且帮助我，维持我的生活，直到我死了以后；假使他死在

我之前，他将留下充分的钱给他母亲，当作一个姐妹来照顾我，在某些方面他对我的确关心，但是这事安排得太奇怪了，我后来竟感到很大的失望，你们在以后就会听到的。

我在八月里动身回到英国，我在那里已经住了八年；一件新的不幸跟着发生了，这或许有很少的女人经历过。

我们的航行还算顺利，走了三十二天才到了英国海岸，但是却受到两三次暴浪的阻挠，有一次把我们赶到爱尔兰的海岸，我们驶到琴斯得尔去。我们在那里呆了十三天，到岸上恢复一下精神，又扬帆开去，然而又遇到非常坏的天气，那只船弯下了中桅，他们是这么说的。但是我们终于到了威尔斯的弥尔福得港，虽然那离我们的埠头很远，但是我的脚既已安稳地踏在我的家乡，不列颠岛的土地上，我决定不再到水上冒险，在我眼里那太可怕了；因此拿了我的衣服和银钱，带了我的起货单和其他文件上了岸，决定到伦敦去，让那只船尽力驶到它的埠头，布里斯拖，和我兄弟最有关系的店家也住在那里。

我差不多走了三星期才来到伦敦，在那里过了不久，听到那船已到了布里斯拖，但是不幸得很，因为坏天气，船的中桅折断了，船受了大伤，大部分的货物都损失了。

我现在就要开始新的生活了，但这个新生活看来是可怕的。我带着一种永别的心情离开那地方。我带的货物的确是很可观的，如果平安地到达这里，靠着这些货物，我还可以好好地再嫁出去；但是经过这样一场灾难，我一共只剩了两三百金镑，而且也没有增加的希望了。我一个朋友也没有，不，甚至一个相识的人也没有，因为我觉得，不去重温旧交，那是绝对必要的。至于我那个精明的朋友，就是从前替我吹牛，说我拥有大量财产的那个，已经死了，她丈夫也过世了。

为了照顾我的货物，不久我又要到布里斯拖去。当我办这

事的时候，我常到巴斯去消遣，因为我还一点不老，所以我那贪欢的心情仍然是极盛的；现在我既是个希图交好运的女人，虽然我并没有大量的财产，我总期望会碰到什么机会，增进我的财力，像我从前那样。

巴斯是个风流的地方，费用很贵，充满了陷阱。我去那里，真的，目的是想看看有什么好机会，但是我对自己该说一句公平话，我没有存什么坏念头；我所打算的全是一种正当的手段，我起先简直没有想到会像我后来那样使自己堕落下去。

在这里我住了整个那里人所说的晚季，我结交了几个人，他们不但没有帮助我防止种种愚蠢的行为，后来反而引我堕入种种的愚行。我生活得很愉快，同体面的人们来往，也就是说同风流漂亮的人物来往；但是看到这种生活大量消耗我的银钱我又感到很恐慌，我既没有一定的进款，又这样花费我惟一的存钱，简直等于放血，同时我还感到很多忧虑。可是，我摆脱了这种愁怀，还是自己安慰自己，以为总有机会使我得到利益。

但是我去错了地方。我现在不是在勒德立夫，如果在那里我能够勉强排铺起来，也许有些诚实的船主或者什么人来同我正大光明地谈婚姻；然而我是在巴斯，人们有时在那里找姘头，却很少在那里找妻子，所以一个女人在那里所能找到的也只有这样的朋友。

我开头一季在那里过得还算平静；因为虽然我同一个来巴斯消遣的绅士有了一些交情，可是我没有和他订下违法的条件。我拒绝了几个人偶然的挑情，在这方面我处理得总算得法。我还没有坏到仅仅为着犯罪的快乐而去犯罪，也没有什么人利用我最需要的东西来引诱我。

然而，开头一季我达到这样的程度，就是结交了一个女人。我本来寄宿在她家里，虽然她并没有开着一所我们所谓的妓院，

可是她自己也没有什么很好的节操。我每次举动总是这么正经，因此我的名誉并没有丝毫污点，同我来往的一切男人也都名誉很好，我同他们来往也没有什么受人非难之处；他们即使这样打算，也没有一个人似乎想到有这种不正当来往的可能。然而，有一位先生，像我上面所讲到的，总是单独和我在一起，陪我消遣，他还说，与我在一起他觉得很愉快，但是在那时候这里面并无其他的意思。

那群人全离开后，我在巴斯过了许多愁闷的时光；虽然我有时要到布里斯拖去料理我的财产同款项，可是我高兴回到巴斯来久住，因为我不但与夏天寄宿那家的那个女人感情很融洽，而且还觉得冬天在那里居住比任何地方都便宜。在这里我快乐地过了秋天，却沉闷地过着冬天。但是我和寄宿那家的那个女人更亲近了一些，就免不了告诉她一些最沉重地压在我心上的事情，尤其是我财力拮据的情况。我还告诉她我有一个母亲一个兄弟住在维基尼亚，环境很富裕。我既然已经写信给我母亲，报告我的状况和我所受的重大损失，我自然也该让我的新朋友知道，我盼望从那里得到一笔救济款，我的确是这样盼望着的。海船从布里斯拖到维基尼亚的约克河，再从那里回来往往比从伦敦出发的海船时间花得少些；我兄弟又多半是同布里斯拖的店家通信，因此我想在这里等候回信，比到伦敦去更合适些。

我这位新朋友似乎很为我的情况所感动。真的，她对我这么好，甚至在冬天把我住在这里的生活费降得很低，我相信她简直赚不到钱了；至于房子，我是一个钱也不出的。

春季来了，她仍然尽力照顾我，我同她住了一段时间，直到我看出有改换生活方式的必要；她有几个体面人，常来住在她家里，尤其是我所说的去年冬天单独找我陪他消遣的那位先生。他又来到这里，同来的有另外一位先生和两个仆人，住在他前回

所住的那间屋子里。我疑心是我的女房东邀他来的，告诉他我仍然同她住在一起；但是她否认这件事。

总而言之，这位先生来到这里，继续使我单独做他知心的朋友。他是个温文有礼的人，这是应该承认的；和他在一起我觉得很愉快，好像和我在一起（如果我可以相信他的话）他觉得很愉快是一样的。他对我并没有什么表示，只是非常的恭敬，对于我的道德他十分称赞。他常说，他相信假使他有其他的举动，我会鄙视地拒绝他。不久他知道我是个寡妇；我是搭前一次船从维基尼亚到布里斯拖来的；以及我在巴斯等候下一帮从维基尼亚来的海船，盼望带来很多的财产。我听他说他有一个妻子，但是这位太太犯了神经错乱的毛病，由她自己的亲戚照顾着，因为怕人责备他没有好好为她医治，他同意这样办；当时他到巴斯来是为了在这样悲惨的环境中解除苦闷。

我的女房东自动地赞助这种来往，总是夸赞他的人品，说他是个知耻的君子，有道德的人，而且还有大量的财产。真的，我有许多理由，也这样相信他；因为虽然我俩住在同一层楼上，他常到我房间来，甚至当我躺在床上的时候；我也常到他房里去。然而除了接吻之外他对我从来没有任何进一步的举动，连求我答应他什么也未曾有过。直到好久以后他才向我提出了要求，这事你们以后会听到的。

我常和我的女房东谈到他的温文有礼，她对我说，她一开头就相信他是这样的；可是，她常对我说我应该从他那里得到一些好处，做为我陪伴他的报酬，因为他的确好像独占了我。我告诉她，我丝毫没有让他想到我需要他的帮助，或者我肯从他那里得到什么好处。她对我说她将自己承担这件事，而且办得巧妙。她同他谈过之后，我们第一次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他竟开始查问我的景况，问我自从上岸之后靠什么供养自己，问我是不是缺钱

用。我很勇敢地推辞了。我告诉他虽然我的烟草货物受了损失，然而并没有完全丧失；受托替我料理一切的那位商人很诚实地为我办事，因此我不感到缺钱用；我希望能够节省一点儿，维持到新的一笔钱来到，希望下一帮海船会把那笔钱带来；在这期间我已经减少我的费用，前一季我雇了一个女仆，现在我就不用了；那时我在二层楼有一间房子和一间食堂，这他知道，我现在只有三层楼上的一间房子。"但是，"我说，"我现在过得还是很满意。"我还说，和他在一起使我过得更快乐，因此我对他很感激。我所以说这些话是为了杜绝他向我提出任何要求的可能。然而，隔了不多时候，他又向我攻击，对我说，他觉得我不愿意把我的隐情告诉他，这使他觉得很难过；他叫我相信，他查问这事，并不是想满足他自己的好奇心，却是为了要帮助我，假使有任何必要的话；既然我不肯自认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地方，他只希望我一件事，就是当我的确穷困时，或者将面临这个局面的时候，我肯坦白地告诉他，他既这么不客气地向我提出这个提议，我也应该同样不客气地告诉他，他还说，我要永远认为我有一个真朋友，虽然也许我不敢相信他。

我将一个心怀无限感激的人所该说的话全说了，告诉他我对于他的关怀十分了解；的确，从那时候起，我对于他不像先前那么拘束了，虽然双方还是处在严格道德的范围之内；但是无论我们的谈话多么随便，我却不能像他所希望的那样随便，就是说，告诉他我缺钱用，虽然对于他的提议我是暗自高兴的。

此后又过了几个星期，我还是没有向他要钱；我的女房东，那个狡猾的女人，老是敦促我去向他要，但是看我不能这样做，她就杜撰了一段故事，当我们在一块的时候，鲁莽地跑到我跟前说，"啊寡妇！今天早上我有个坏消息要告诉你。""什么坏消息？"我说，"是维基尼亚来的商船被法国人抢去了吗？"因为这正

是我所怕的事。“不，不”她说，“是你昨天派去布里斯拖取款的人回来了，说他一个钱也没有带回。”

她这样做，我很不高兴；我想这看起来太像暗示他了，他的确不愿受这种暗示，我明显地看出，我不去向他要，对我并没什么不利，因此我挡住了她。“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说这话，”我说，“我派他去拿的钱全都拿来了，你看这就是，”说着我就拉出我的钱袋来，里面有十二个金币。我还说，“我打算不久就把大部分的钱给你。”

对于她开头所说的话，他好像有点不高兴，我也是这样，我想他会以为这人太无顾忌了；但是他听我这样回答，又立刻恢复了他本来的神情。第二天早上，我们又谈论这事，那时我看出他是完全满意了，他微笑着说，他希望我不要没钱而不告诉他，因为我已经答应他了。我告诉他，我的女房东前天那样公开地谈论与她无关的事情，我非常不高兴；但是我猜想，她要讨回我所欠她的钱，差不多有八个金币，我早已决定还给她，所以就在当天晚上给她了。

他听到我说已经把钱还她了，很高兴，接着我们就谈到别的事。第二天早上，他听到我已经起来了，就叫我，我回答了他。他请我到他房里去。我走进去的时候，他还躺在床上。他要我走近，坐在他的床边，因为他说他有些话要对我说。说了几句很殷勤的话之后，他问我肯不肯对他诚实，对他要求的一件事给他一个诚恳的答复。对于“诚实”这两个字我稍稍吹求了一下，然后我问他，我是否曾经给过他什么不诚恳的答复，跟着我答应他我可以这样做。然后他就说出了他的要求，那就是，让他看看我的钱袋。我立刻就把手放到我的衣袋里，对他笑着，拉出了钱袋，里面有三个半金币。他问我这是不是我所有的钱。我告诉他不是，又笑着说，还多得很呢。

他说，那么，他希望我答应去把我所有的钱拿来，甚至每一个小铜币。我于是答应了，回到自己房里，把一个小小的私人屉子拿来，里面还有差不多六个金币，几块银币，一齐倒在他床上，告诉他这是我所有的财富，一个先令也不少。他看了一下，但是没有数，又把这些钱全部堆到屉子里，然后伸手到他的衣袋里，拿出一把钥匙，叫我打开他放在桌上的一个核桃木小匣子，把里面的一个屉子给他拿来。我照他的话办了。那屉子里有许多金币，我相信大约有二百个，但是我不知道到底有多少。他拿过那屉子，拉着我的手，让我把手放在屉子里，抓了一大把金钱。我退缩不肯，但是他紧拉着我的手，把它放在屉子里，让我抓了一把所能抓起的金币。

然后，他让我把钱放进我的衣裙里，接着他又把我的小屉子拿来，把我所有的钱全倒在他的里面，叫我把这许多钱全带回我自己房里去。

我特别详细地叙述这段经过，是因为这里面所含的妙趣，表示出我们彼此的情谊。这事过了不久，他就开始天天挑剔我的衣服，说我的花边难看，说我的帽子不好，总之，劝我去买更好的；那是我十分愿意的，虽然我没有表示出来，因为世界上我所最喜欢的东西是漂亮的衣服。我对他说我必定要节省着用他借给我的钱，否则我就不能偿还他。他于是简单地告诉我，他既对我存着诚恳的敬意，又知道了我的景况，他不是把那些钱借我，而是送给我，他认为我应该得到这笔钱，因为我那么形影不离地陪伴他。此后，他要我雇个女仆，多租几间房子，那位与他同来巴斯的朋友回去了，他让我和他一起吃饭，我很高兴，照那情形看来，我相信我不会因此有什么损失的，那个女房东也没有忘记从中谋利。

我们这样生活了差不多三个月。那群游客渐渐离开巴斯的

时候，他也说要离开，而且希望我和他同到伦敦去。我对于这个提议并不十分放心，因为我不知道到了那里我会处于什么地位，或者他会怎样待我。但是正在我考虑这个问题的时候，他得了很厉害的病；他本来有事到索美塞得郡一个叫做瑟普吞的地方去，却在那里生了一场大病，使得他不能旅行，所以他派仆人回到巴斯，请我雇一辆马车，亲自到他那里去。在他走之前，他把所有的银钱和其他贵重东西，交托给我。怎样处理这些东西呢，我不知道，我只好尽力把这些东西收拾好，把房子锁好，到他那里去。到了那里，我看他病得很厉害，于是劝他躺在一架抬床上抬到巴斯来，在那里可以有更多的人和更好的医生照顾他。

他答应了，我于是把他带回巴斯，我记得那大概有十五哩的路程。回来后，他继续患着寒热，病得很厉害，躺在床上有五个星期，这段时间全是我亲自看护他，陪伴他，就像妻子一样地尽心；真的，即使我是他妻子，也不能够更体贴了。我常常守他坐着，坐得那么久，直到最后他不愿让我再守夜了，于是，我就搬了一张小床到他房里，紧挨着他的床脚。

我深为他的病情担心，唯恐失去了这样的一个朋友。他现在怎样，将来也会怎样，我常常一连好几个钟头坐在他身旁哭泣。可是，最后他渐渐好些，使人们感到他会有痊愈的希望。的确，他后来渐渐复原了。

假使那实情不像我现在所要说的，我也不至于吞吞吐吐不肯说出来，这可以从在这本书里说到别的事情时我所取的态度看出来。但是我敢说，在我们一切的来往中，除了当我或者他躺在床上的时候走到彼此的房间里，还有他生病的时候，昼夜看护他这些必要的事情以外，我们中间未曾有过一点儿无廉耻的话或者举动。啊，如果一直这样又多么好呀！

过了些时候，他精力恢复，很快就好了，我要搬走我的小床，

但是他要我等到他能够独自在房里，不用守夜看护的时候，再迁回自己的房里。

他利用许多机会来表示感激我的爱护。当他完全复原的时候，他给我五十金币，作为酬劳，他说，我曾经拿了自己的生命去冒险，来救他的生命。

现在他深深地表示对我怀着一种真诚的、牢不可破的感情，但是始终表白他对于我们的道德是极端谨慎的。我告诉他关于这点我是十分满意的。他甚至向我声明，即使他是光着身子和我同床，他也要神圣地保存我的贞操，正如我受到一个强奸者的攻击时他将保护我的贞节一样。我相信他，而且告诉他我信得过他；但是这并不能使他满足，他说，他要等一个机会给我一个确实的证明。

此后过了许久，我为了自己的事要到布里斯拖去，这回他替我雇了辆马车，要跟我同去；这时我们亲密的程度更加深了。从布里斯拖他带我到格罗斯忒去，那是一趟快乐的旅行，吸些新鲜空气；在这里也真凑巧，旅馆里没有多余的房间，只剩下一间大房子，里面有两架床铺。旅馆主人领我们上去，走进那个房子，很坦白地对他说道，“先生，这位太太是不是你的夫人，我倒用不着问，即使不是的话，你们可以同样清白地躺在这两架床铺上，就像是在两间房子里一样。”说着，他拉过一片大布幔，分开了整个房子，的的确确地把两架床铺分开了。“好吧，”我朋友十分欣然地说，“这些床铺可以用，至于其他方面，我们的血统太近了，不能躺在一起，虽然我们可以彼此睡得很近。”就这样使这事现出正直不苟的样子。当我们快上床的时候，他规矩地走到房外，等到我已经躺在床上了，然后才躺到他自己的床上去睡，但是躺在那里和我谈了许久。

最后，他又重述他常说的话，他能够光着身子和我同睡，而

不会给我丝毫的损害，一面从他床上跳下来。“现在，我亲爱的，”他说，“你将看到我对你是多么公道，以及我对你绝不食言。”说着就来到我的床上了。

我稍稍抵抗一下，但是坦白地说即使他没有说出这些保证的话，我也不会怎样抵抗的；所以挣扎了一下之后，我就静静地躺着，让他到我床上来。他到了我的床上，双手拥抱着我，这样我同他睡了整整一夜，但是，除了像我所说的，双手拥抱着我以外，他对于我没有任何其他的举动，也没有向我提出什么要求，不，也没有整晚如此。他早上就起来，穿好衣服，离开我时我还是和出世那天一样的纯洁。

对我说来，这是一件可惊的事情，在明白自然律怎样发生作用的人们的眼里，也是如此；因为他是一个强壮的，活泼有力的人；他这样干全不是出于一个宗教的信仰，却只是出于感情；他认为虽然在他心里我是世界上最可爱的女人，然而因为他爱我，他不能够伤害我。

我承认这是个高尚的原则，但是因为我从来不知道这个道理，所以我觉得这是十分可怕的。我们像以前一样地继续我们的旅行，最后又回到巴斯来了，在那里他既有机会随意到我这里，他常重演那种节制的功夫，我常同他睡在一起，虽然夫妇之间一切的亲热我们都有份儿，可是他从未要求进一步的行动，他为这点很看重自己。我并不说我完全喜欢这种办法，像他所想的，因为我承认我更需要他。

我们这样过了将近两年；在这期间他只到伦敦去过三次，一次在那里呆了四个月；但是说句公平话，他总是供给我钱，使我很舒服地过活。

假使我们继续这样下去，我自信我们很可以夸口；但是聪明的人们说过，故意走到悬崖去勒马是不妙的。我们就感到这样。

现在我又要说句公平话，承认第一次破约不是他那方面。有一天晚上，我们同在床上，温暖而快乐，那天晚上我们俩喝了比通常稍微多点的酒，虽然一点没有使我们任何一个神经错乱。胡闹了一阵之后(那是我不能说出口的)，我被他的双手紧紧地抱住，我对他说(我现在重述这话，还带着羞愧和灵魂的恐怖)，我心里希望他有一夜免除约定，只这一夜。

他立刻照我的话办，此后就无法阻挡他了；真的我也不想再阻挡他了。

这样我们的道德控制算是打破了。我拿朋友的地位换来荡妇这个难听的、刺耳的头衔。早上我们两个都在忏悔；我很痛心地哭着，他也说自己很难过；这是我们当时所能做的一切，那条路既然这样开拓了，道德和良心的栏栅这样搬开了，我们此后就没有什么困难了。

那星期的其余几天，我们在一块的时候只有一个无味的话题；我红着脸望着他，时时发出那个悲惨的抗议，“假使我现在怀了孕，那可怎么办呢？那时，我将怎么办呢？”他壮我的胆，对我说，只要我忠心于他，他总会忠心于我；既然弄到这个地步(他真是从没有存这个心)，假使我怀了孕，他将照顾孩子和我。这使我们两人更死心地继续下去。我请他相信假使我怀孕了，我宁可因为没有接生婆而死去，也不肯说出他是那孩子的父亲；他请我相信假使我怀了孕，绝不至于没有人来接生。这种互相的保证使我们死心塌地地干去，此后我们随意常常再干那种犯罪行为，等到最后，我起先担心的事真的成为事实，我果然怀孕了。

我相信自己怀孕了，也使他相信了之后，我们就开始设法来处理这事。我提议把这秘密告诉我的女房东，并且征求她的意见，这个办法他很赞成。我的女房东，一个常干这种事的女人(我看出了)，倒觉得这事无所谓；她说她知道最后会弄成这样子

的！她还为这事和我们大开玩笑。像我前面所说的，我们觉得她是一个对这类事有经验的老婆婆；由她安排一切的事情，她答应去找一个接生婆和一个看护妇，把别人的一切查问回答得非常圆满，顾全了我们的体面，她真是把这些事干得巧妙异常。

当我快分娩的时候，她请我的男人到伦敦去，或者假装到伦敦去。当他走后，她通知教区里的执事人员说，有一位太太将在她家里生产，她与这位太太的丈夫很熟悉，而且告诉他们一个捏造的名字，她把他叫做华尔特·克利夫爵士。她告诉他们他是一个很值得敬重的绅士，有什么需要查问的事她都能够回答。这立刻使教区里的执事人感到满意，我受人敬重地分娩了，即使我真是克利夫夫人，也不过如此，我临产时受了巴斯里三四位最有声望的太太的帮助，然而，这使他为我花了更多的钱。我常对他说我为这事很过意不去，但是他劝我不必担心。

他既然很充足地供给我钱，做我分娩时这笔极大的开销，所以我生产时的一切都极阔绰，但是我不喜欢弄得太华丽，也不爱过分铺张；并且根据我的经验，我很知道世界上的事情，明知这类事情常常不能维持很久，因此留心尽量积攒些钱，为的是晴时预备雨时粮，一面让他相信这些钱全花在我分娩时阔绰的铺张上面。

用这种手段，加上前面所说他过去给我的钱，我在分娩完结时身边差不多有二百金币，里面有一部分还是我自己的钱剩下来的。

我真生下一个好孩子，一个可爱的孩子；当他听到这消息的时候，写了一封很恳挚殷勤的信给我，然后又写信告诉我，等我能起床，身体一恢复，就到伦敦来，他认为那对我会更体面些；他在罕麦斯密已经为我预备了房子，那么就好像我是从伦敦到那里去的；再过一些时候我可以回到巴斯去，他也和我一同去。

我很喜欢这个提议，所以特意雇了一辆马车，带了我的孩子，一个看护喂他奶的乳母，和一个女仆跟我一起到伦敦去。

他坐自己的四轮马车到勒定来接我，携我走进他的车里，剩下仆人同小孩在雇的马车里，这样他带我到罕麦斯密我的新居；我太应该喜欢这所新居了，因为那是所非常漂亮的房子。

我现在真是到了我的幸运的最高峰，我什么也不缺，所缺的只是没有当一个正式的妻子，然而在这种情形之下是办不到的；所以我无时不在想法尽力去节省，像我上面所说的，好为将来缺钱的时候作个准备，因为我明知道这种事体是不会永远继续下去的，有姘头的男人们常常更换他们的姘头，厌倦她们了，或者吃起醋来，或者类似的事，有时别人爱戴的女人却不作贤慧的事情来保持人们对她们的敬重，或者好好地保存她们的贞节，一旦她们被人们蔑视地丢掉，那真是罪有应得。

但是在这点上我是没有危险的，因为我既不想去换一个人，所以也不想去认识什么人，那么也就没有见异思迁的引诱。除了我寄宿的那个人家，还有隔壁一位牧师太太以外，我不同任何人来往；所以当他不在家的时候，我不去找谁，每当他回来的时候，也从未曾看到我不在自己房里或者客厅里；假使我到什么地方去换换空气，也总是和他一同去的。

我这样和他过活，他这样和我过活，的确是世界上最偶然的事情；他常向我声明，他刚刚和我结识的时候，甚至于到我们第一次破坏了我们约章的那天晚上，他绝没有丝毫想和我交合的打算；他一向对我存着真挚的感情，绝没有想干他所干的事情。我请他相信我绝没有猜疑他；假使我疑心，我也不会这么轻易答应他那种引起后来的事情的放肆行为，那是一件出乎意料之外的事情，那是因为那天晚上我们太顺着彼此的意思做了。真的，此后我常常说，关于满足我们淫乱不自持的放肆的欲望这一点，

我们应当谨慎，怕的是正当道德的决心最不可缺少的时候，意志却离开了我们；这可以给这个故事的读者作个警告。

说真的，自从我开始同他来往的第一时刻起，我就决定让他同我交合，如果他提出这事；这是因为我要得到他的帮助，我不知道除此以外还有什么别的法子，能够笼络住他。但是那天晚上当我们同在一起的时候，而且，像我上面所说的，已经达到那样地步的时候，我发现了我的弱点；那种欲望是抵抗不住的，甚至于在他向我提出请求之前，我已经不得不放弃一切了。

然而，他待我那么公道，他绝没有拿那件事来责备我；他也从没有在任何时候对于我的行为表示丝毫的不满，而且总是声明他和我们第一次在一起时一样地喜欢我。

那是真的，他没有妻子，那就是说，她对于他已经不是妻子了，但是良心的反省常常把一个男人，尤其是一个明理的男人，从一个姘妇的怀中夺去，它最后也把他从我怀中夺去了，虽然并不在这个时候。

另一方面，对我所过的生活，我自己也受到良心的暗中责备；就是当我的满足达到空前未有的程度的时候，我眼中还是看到一个穷困饥饿的可怕前途，像个可怕的魔鬼似的站在我的面前，所以我不敢回头看。但是穷困既带我走上这条路，所以对于穷困的恐惧使我不得不留在那里，假使我能够积下足够维持生活的一笔钱，我自愿整个地离开这条路。但这都是些无关紧要的念头，他一来到我的面前，这些念头就消失了；因为和他在一起是这么快乐，所以他一来到，一切愁闷，就会随之消失了；那些想法全是我孤单地留在家里的时候才有的。

在这种既快乐而又不快乐的环境里我过了六年，这一时期我为他生了三个孩子，但是只有第一个活着；虽然在这六年里我搬了两次家，可是第六年我又回到罕麦斯密里我开头住的那所

房子。就在那里，一天早上，我吃惊地接到我男人寄来的一封恳挚而悲哀的信，告诉我他觉得很不舒服，恐怕又要病一场，但是他妻子的亲戚和他在一块儿，所以我不能和他在一起，然而他表示对这种环境很不满意，假使人家肯让我像从前那样地照顾和看护他，那就好得多了。

我听到这个消息很担心，急着要知道他的病情。我等了两个星期左右，什么音信也没有得到，这使我感到很惊奇，于是开始不安起来。我想，可以说，在第三四个星期内，我差不多是疯了。我感到特别着急的是不知道他住在哪里；因为我起先假定他是住在他岳母家里的，但是我回到伦敦以后，根据他告诉我的通信地址，很快就知道怎样去打听，我打听到他住在布沦斯柏立街上一所房子里，他把全家都搬到那里；他的妻子和他的岳母也同住在那里，尽管人们不让他妻子知道她是和丈夫同住在一起的。

我不久又听说他病得快要死了，这几乎把我急死，极想得到一个真实的消息。一天晚上，我巧妙地把自己装扮成个女仆，戴上圆软帽和草帽，走到门前，说是他从前住的地方的邻居太太派来代主人和主妇道候的，同时探问先生的病况，以及前晚睡得如何。传达这些话的时候，我得到我所欲得的机会；因为我和一个女仆谈起天来，我和她说了一大阵闲话，知道他病的一切详细情形，我知道他得的是一种肋膜炎，带有咳嗽和发烧。她还告诉我谁住在他家里，他的妻子怎样，照她说，他们还希望她可以恢复理智；至于那位先生呢，医生说，他没有多大希望了，那天早上他们以为他就要死了，这时他也只是好一点儿，但是他们还认为他活不过明天晚上。

这对我是一个极其可怕的消息，我现在开始看到我幸运的终止，想到我曾经勤俭持家，在他活着的时候，积下了一些钱，是

很好的，因为现在我看不到自己面前有一条谋生的路了。

此外，我还有一件发愁的事，那就是我有一个儿子，一个美丽可爱的孩子，差不多有五岁了；可我却没有为他预备一笔钱，最少我是没想到。怀着这些思虑和一颗悲哀的心，那天晚上我回到家里，开始打算自己将怎样过活，怎样安排，去度过余生。

你们可以相信我是不能放心的，必定很快又去打听他的情形；我不敢自己再去，就派几个假装的探信人去，等到又过了两个星期，我听说他的生命有希望了，虽然他还是病得很厉害；然后，我就不再派人到那里去了，再过些时，我听他的邻居说他已经在屋里走动了，然后又听说他能到外面来了。

我那时一点也不怀疑我会很快听到他的信息的，于是开始安慰自己，以为我的景况是复原了。我等了一个星期，两个星期，很惊奇地等了差不多两个月，一点信息也没有听到，只知道他复元后，为了换换空气使他病体可以恢复得更快一些，就到乡间去了。此后又过了两个月，我听说他又来到他城里的家里，但是我仍然没有听到他的一点信息。

我写了好几封信给他，信封上的住址也和平常一样，后来发现只有两三封他来取了，其余的却没有取去。我用一种从来未曾用过的迫切口气，又写信给他，在一封信里我告诉他我的景况，我欠了房租，孩子没有生活费，我自己如何可怜，在他严肃地答应照料我并供给我的费用之后，我怎样的衣食无着。我把这封信另外誊写了一份，看到这封信放在那里快一个月了，还没有人去取，我就想出一个法子把另外誊写的这一份交到我听说他常去的一个咖啡馆里，让他亲自去取。

这封信逼得他给了我一个回复，从回信里，虽然我看出我是被遗弃了，可是我也看出他前不久曾经写过一封信给我，要我再到巴斯去。信的内容我不久就会说到。

说真的，当人们躺在病床上的时候，像我们这种来往是用和我们以前不同的一副面孔和眼光看待的。我的爱人曾经走近死亡之门和永劫的边际，他对于过去风流放荡的生活感到莫大的懊悔和悲伤；尤其是和我的这种违法的来往恰恰是一种持续很久的奸淫生活，它已经现出真相，不像他从前所想象的那样了，而是对这事感到极大的厌恶。

我免不了又要说，而且把这话当作我们女性干这类寻乐事情时的一个指南：每当诚恳的忏悔随着这类的罪恶而来的时候，对于对方必定产生一种憎恨；起先的感情越是浓厚，那憎恨也就越深。总会这样的；的确也不能够有别的结果；因为既然对那罪恶怀着真正的恶感，当然对罪恶的根源也不能见爱；既然对于罪恶怀着仇恨，自然对于一同犯罪的人也要怀恨；你不能期望有别的结果。

我这时的情形就是这样，虽然这位先生礼貌很好，心地公道，没有走什么极端，但是从这件事情的简短经过看来，他的为人也不过如此。他从我最后一封信其他一些信里看出，我没有到巴斯去，而他的第一封信我也没有收到，他就写给我下面这封信：

太太，——我很奇怪我前月八日所发的信竟没有到你手里；我向你发誓那是送到你的寓所，交到你的女仆手里的。

我用不着告诉你我过去一些时候的情形以及我走到了坟墓的边缘，又如何借上天意外的、我不配接受的慈悲而复活了。在我生病的时候，我们不幸的来往在我的良心上不能算是最轻的重累，这你是会知道的。我用不着再说什么；需要忏悔的事情也一定要改正的。

我希望你能够回到巴斯去。我这里附上一张五十金镑的支票，做你还清房租和回去的费用。我还要告诉你，只是为了这个

缘故，并非因为你哪方面触犯了我，我不能再和你见面了，我希望你不要感到吃惊。我对于孩子将有相当的照顾；把他留在那里，或者带他和你同走，都随你的便。我希望你也有同样的感想，这对你会有利的。——我是你的，等等。

我看到这封信好像受了一千处的创伤；我自己良心的责备是无法形容的，因为我也明白自己的罪恶；我想，假使继续和我兄弟在一块儿，我的过失或许会少些，因为我们两个当时都不知道，就是结了婚也不会有罪。

但是我从来没有想到我这些时候是个已经嫁了人的女人，布商某某先生的妻子，虽然他被环境所逼，离开我了，却没有权力让我免受我们两人婚约的束缚，或者给我一种法律上的自由，再去嫁人；所以这些时候我的的确确是一个荡妇和淫妇。我又责备自己的放纵行为，我怎样诱骗了这位先生，真正做了这个罪恶的主犯；以及现在他被真挚的感触慈悲地从深坑中救出，但是我却剩下来，好像被神的慈悲所弃了，为上天所不睬了，去继续我的邪恶行为。

在这种感想之下，我继续过着很愁闷、很悲哀的生活，差不多有一个月时光，也没回到巴斯去，因为我不想再和从前那个女人在一起，害怕她会教唆我再走进什么罪恶的生活，像她从前所干的那样，而且，我也不愿意让她知道我是被人遗弃了。

现在我对于我的孩子倒很觉为难。要我和这孩子分开，那简直等于叫我死，然而想到将来有一天我和他在一起，看护着他，却没有一笔钱来赡养他的这种危险时，就决定把他留在现在所住的地方；但是我那时又打好主意我自己还住在他邻近，那么我可以有看到他的快意，却没有供养他的麻烦。因此我写了一封短信给我的男人，告诉他我任什么事都听他的命令，除了回到巴斯去这件事；与他分开虽然对我是一个永远不能复原的创伤，

可是我十分相信他的想法是对的，而绝不想去阻碍他改过的决心。

然后我用我所能写的最动情的话，向他说出我自己的景况。我告诉他，我希望起先感动他，使他对我发生慷慨的友谊的那些不幸的苦难，现在也会感动他对我表示一点关切，虽然我们来往中的犯罪行为（我相信我们两个那时都没有存心想坠到里面去），结束了；我也想像他一样诚恳地忏悔一番，但是我求他保证我一定的生活，那么我可以不至于看到可怕的穷困前途，而受到引诱；假使他怕我麻烦，那么我求他让我回到维基尼亚我母亲的家里去，他知道我是从那里来的，这样他就不会再有什么恐惧了。最后我告诉他，假使他再寄给我五十金镑，使我更容易动身，我必定回他一张断绝关系的保证书，答应绝不再麻烦他了，除非是要了解孩子的健康情况；假使我到了那里，我的母亲还活着，我的景况也很不错，我必定写信叫孩子到我那里去，让他不必操心了。

这完全是一种欺骗；其实我并没打算到维基尼亚去，我在那里过去的事迹，一说出来就使谁都相信我不会去的；但是我的目的是，假使可能的话，从他那里得到这最后的五十金镑，因为我明知道这是我所能得到的最后的一些钱了。

然而，我所提出的理由、就是说，给他一张断绝关系的保证书，绝不再去麻烦他，很有效地说服了他。他派一个人送给我一张支票，那个人还带了一张断绝关系的保证书让我签字，我坦然地签了字，收了那笔钱；这样，虽然很痛心地违了我的意思，这件事终算告一段落。

在这里我不免想到，处在像我们从前那样地位的人们，借口居心纯良，友谊深厚等等，而彼此太放纵了而产生了不幸结果；因为肉欲常常在这种友谊中起了很大的作用，以致最后会压倒

最严肃的决心；当廉耻丧失的时候，罪恶就会冲进来，真正纯洁的友谊却应该极严格地保存这种廉耻。但是我把这些事留给读者，让他们自己去发出正当的判断吧，他们比我更能够讲得有说服力，我是这么快又胡涂起来了，所以也不是一个很高明的劝告者。

我现在又是一个独身的人了，我可以这样叫我自己；世界上一切作妻子或者作姘妇的义务我都摆脱了，虽然我还有那位当布商的丈夫，可是我现在差不多有十五年没有得到他的信息，我自以为和他毫无关系谁也不能怪我；何况他临走时告诉我过，如果我不能常常得到他的信息，我可以认为他死了，我爱再嫁谁，就可以嫁谁。

我现在开始计算我的存款了。我写了许多信，经过多次的请求，以及我母亲从中斡旋之后，我从我住在维基尼亚的兄弟（我现在是这样称呼他）那里得到了第二批货物，用来补偿我带走的货物的损失，不过却附了一个条件，那就是我要订立一个断绝关系的保证书给他。我虽然觉得有些不高兴，但是却不得不答应他。然而，这件事我处理得很巧妙，在我未曾在保证书上签字以前，就把货物取走，以后我老是找各种借口，躲避这件事，企图耽搁下去。最后我又借口我必定要写信给我兄弟，得到他的回信，然后我才肯签字。

这笔赔偿的钱也算在内，在我得到那最后的五十金镑之前，我看我的财力，一共算起来，差不多有四百金镑，再加上我所有的，差不多有四百五十金镑。我还积有一百多金镑，但是因为这笔钱我却碰到一回倒霉的事，那就是，我委托这笔钱的一个金匠破产了，所以我损失了七十金镑，这个人的债务和解费是每一百金镑只交三十金镑。我有一点儿金银器皿，但是不多，衣服和衣料却积得很多，是足够用的。

拿了这些资本，我又重入世途了；但是你们应当想一想我现在的模样和我住在勒得立德的时候不同了；第一，我差不多老了二十岁，我的年纪和我到维基尼亚去的旅行都不会使我增了颜色；虽然凡是可以使我打扮得更好看的东西我一件也没有忽略过，——除了涂脂抹粉，因为我还不甘愿作这种事——，然而二十五岁和四十二岁看起来总有些不同的。

我对于将来的生活，筹划了无数的道路，开始很严肃地考虑应当怎么办，但是一直没有什么机会到来。我开始设法使人们把我看做拥有厚资的人，使人们传说我有许多财产，而我的财产是在我自己手里，下面这点倒是真的，上面这点却像我前面所说的。我没有朋友，这是我最大的不幸，结果就是没有一个顾问，尤其是，没有一个人能够推心置腹地将我的真实情况偷偷地谈谈，我从经验上看出，除了贫穷以外没有朋友是一个女人最坏的处境了；我说一个女人，是因为很明显，男人能够做他们自己的顾问，能够指挥他们自己，比女人更懂得怎样使自己从困难中打出一条路来，去作自己的事情；但是假使一个女人没有朋友可以谈谈自己的事情，得到教诲，得到帮助，那么十有八九她是完了；不，她越是有钱，她被欺受骗的危险越大；我把一百金镑放在那位金匠的手里，就是这样的情形，如我上面所说的，他的信用好像已经渐渐下落了，但是没有谁可以商量，一点儿也不知道这回事，所以损失了我的金钱。

当一个女人剩下孤单单的一个人，一点儿劝告都得不到的时候，她正像一袋钱或者一块宝石，掉在大路上，自然会落在第一个路人的手中；假使一个有道德、主持正义的人刚好碰到这东西，他会拿这东西去招领，原主也许又会听到这东西的消息；但是这样一个东西落在那些毫不犹豫地夺为己有的人们手中多少次，才能有一次碰到好人呢？

这分明是我的情形，因为我现在是个无拘无束，无人指导的人，没有帮手，没有扶助，没有人来指导我的行为；我知道我的目的，也知道我所要的是什么，但是却不知用什么手段去达到那个目的。我很想能过安定的生活，假使我碰到一个谨慎的好丈夫，我一定做个非常贤良的妻子。不然的话，罪恶总是从穷困之门而来，绝不会从欲望之门而来的；正因为我没有得到安定的生活，所以才深深了解这种生活的价值，绝不至于做什么事，失掉这种生活的幸福；不，我所经历过的一切艰苦使我更要作一个好妻子；我那几回当妻子的时候，我的行为也从未使我的丈夫们感到任何不安。

但是这一切都是无用的；我没有遇到增强我勇气的事情。我等候着，我规规矩矩地过活，极力节省，量入为出，但是什么机会也没有，什么办法也没有，我的钱却很快地消耗着。我不知道怎么办，对于未来的穷困的恐惧使我的心绪愁闷不堪。我有一些钱，但是我不知道把它安顿在哪里，那些钱的利息也不够维持我的生活，至少在伦敦过活是不成的。

后来，一个新的局面展现在我面前。我所寄宿的那个地方有个北方的女人，她谈话中最常提到的是她那边伙食怎样低廉，生活怎样舒适；那里的东西多么丰足，多么便宜，他们来往的人们是多么上等以及其他这类的话。后来，我对她说，她打动了我的心，我想到她那边去住；因为我是一个寡妇，虽然我有足够的钱可以维持生活，可是无法使我的财力增加；而且伦敦是个奢侈的地方，在这里住，一年不超过一百金镑是不行的，除非我不跟人交往，不用仆人，不讲外观，自己埋在家里，好像我有什么不得已的理由必须这样作。

我应当说明，我一直使她像其他人一样相信我很有钱，或者最少也有三四千金镑，甚至更多些，这笔钱又全在我自己手里；

当她以为我有意到她那边去的时候，对我非常亲密。她说她有个姊妹住在利物浦附近，她的兄弟是那里一位有声望的绅士，在爱尔兰还有一片大地产；她说大约过两个月她要到那里去，假使我肯陪她一块去，我将像她一样受到欢迎，住一个月或者再久一些，可以随我的便，那就看我爱不爱那个地方；假使我以为住在那里很合适，她敢担保他们会替我料理一切，即使他们自己不能接待寄寓的人们，也会介绍我到一些合适的家庭里，在那里我会住得十分满意。

如果这个女人知道我的真实景况，她绝不会安排这么多圈套，辛辛苦苦想这么多办法，来捕捉这样一个可怜的、孤苦伶仃的人，这样的人即使被捉住，也值不得什么；真的，我的情形几乎是绝望了，我想我的境况再坏不过了，因此只要他们对我没有什么伤害，至于会碰到什么，也就用不着考虑了；经过许多次的邀请和她的诚实友谊和真正要好的表示以后，我终于被她说服了和她同去，因此我捆好我的行李预备去旅行，虽然我绝对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

现在我觉得自己有个大难题；我在世界上所有的一点财产全是现款，除了像前面所说的，一些金银器皿，一些衣料和我的衣服，至于家中的用具，我只有一点儿，或者说等于零，因为我一向住在公寓里；但是我在世界上竟没有一个朋友，可以把我所有的这点东西托给他，或者告诉我怎样去处置这些东西，这事使我日夜不安。我想起银行和伦敦其他的公司，但是我没有一个朋友，可以托他代替这银行的票据，帐簿，支票和其他这类的东西，而只能带在身边，自己保存着；可是，又怕不安全；假使这些文件丢了，我的钱也丢了，那么我就完了；而另一方面，因为这些东西，我也许会遭到抢劫或者在异乡被人谋杀了，因此我不知道怎么办好。

一天早上我忽然想起我自己要到银行去。这家银行我是常去取利息的，在那里我曾碰到一位职员，我和他接洽，他对我非常诚实公平，有一回他对我特别公道，当我数错了钱，没有拿够我应得的数目，正要走的时候，他竟把我叫住了，给我其余的钱，那笔钱他尽可以放进他自己的口袋里的。

这一次我去找他，告诉他我是一个没有朋友的可怜寡妇，不知道怎么办好，问他肯不肯受点麻烦做我的顾问。他对我说，假使在他的职业范围以内有什么事情我想得到他的意见，他将努力使我不至于吃亏，但是他还要介绍我认识一位谨慎的好人，他也是干这类职务的一个职员，虽然不在这家银行里，他的见识很不错，他的诚实我也可以信赖。"因为，"他还说，"我可以担保，担保他所作的一切没有问题；假使他骗了你一个最小的铜币，太太，这可以归咎于我，我也一定要赔偿；他喜欢帮助人办这种事，他把干这种事，当做一种慈善的举动。"

我听到这话有一点儿犹豫；停了一会，我告诉他我宁可信赖他，因为我看出了他是诚实的人，但是假使办不到，我一定接受他的推荐。"我敢说，太太，"他说，"你对于我的朋友，会像对于我一样地感到十分满意，他一定能够彻底地帮助你，这是我所做不到的。"他大概满手都是银行里的事，除了行里的事情他什么事也不干预。因此他又说，因为给我出主意或帮忙，他的朋友不会向我要钱，这话对我真是一个很大的鼓励。

他定好当天晚上，银行关门之后我去会他和他的朋友。我一看见他的朋友，刚一开始谈这件事，我就觉得很满意，认为碰到了一个很诚实的人；他的脸孔就显出他的诚实，我后来听说，他的声名到处都好，我对于他简直不再有任何怀疑。

第一次会面时，我只说了我前面所说的话，我们分手时，他同我定好第二天到他那里去，他还说我同时还可以向人查问他

的品格，但是我却不知道怎样去办，我自己是一个朋友也没有的。

第二天我就去会他，那一次我更随便地对他说了我的情形。我把我的景况大致告诉了他；我说我是一个从美洲来的寡妇，十分孤独无依，一个朋友也没有；我有一点儿钱，只有一点儿，因为怕失掉这些钱，都快疯了，因为在世界上没有一个朋友可委托去料理这笔钱；我打算到英国北部去，因为那里的生活便宜一些，这样我的存款就不至于浪费了；我很愿意将我的钱放在银行里，但是我不敢把凭票带在身边；至于怎样同银行通信，或者同谁通信，我也不知道。

他对我说我可以把钱存在银行里，当作一笔帐目，这项款既然记在帐簿上，我就有资格随时去取，假使我住在北方，我可以向出纳员发出支票，随我高兴，写信去领款；但是，这却只算做活期存款，银行对于这项存款不付利息；我还可以用我的钱去买股票，这股票可以储蓄在那里，但是假使什么时候我想把它卖掉，我必定要特意到城里来，把它让出，甚至于我领每半年一次的股息也有些困难，除非是我亲身在这里，或者有个可以信得过的朋友，用他的名义来买股票，找他替我办理一切，不过这也有我前面所说的同样困难；说着这话，他瞪着眼睛望着我，微微地笑了一下。最后，他说，“你为什么不找个总管家，太太？他可以照顾你和你的钱，那么省得你麻烦了。”“是的，先生，那么钱也就不在我手里了，”我说；“因为我真觉得两方面的危险都是一样的；”但是我记得我偷偷地对自己说，“我希望你把问题提得明明白白，我一定要慎重地考虑一下，然后才说‘不’字的。”

他和我谈了许多次，有一两次我想他是存有深意的，但是我真伤心，我最后听到他有一个妻子；但是当他自认他有一个妻子的时候，他摇了摇头、有些忧虑地说道，他的确有一个妻子，但是

又没有妻子。我开始想他是处在我前个爱人的地位，他的妻子是神经错乱了，或者疯了。可是，我们那次没有再多谈，他告诉我他那时事务很忙，可是假使我肯在他事务完结之后到他家里去，他可以考虑怎样替我安排，把我的事情处理得十分稳妥。我告诉他我一定来，希望他告诉我他住在哪里。他写下了他的住址，当他交给我的时候，他把它念了一遍，说道，"这就是，太太，假使你敢冒险相信我的话。""是的，先生，"我说，"我相信我可以冒险相信你，因为你自己说过了，你有一个妻子，而我又不需要找丈夫；何况，我敢把我的钱委托给你，那是我在世界上所有的一切，假使失去了，我敢冒险到任何地方去。"

他说了几句开玩笑的话，那是很漂亮，很有礼貌的，假使那些话是真的，那会使我非常高兴；但是那些话只是说说而已，我拿了那住址，约好当晚七点钟到他家里找他。

我到了以后，他提议几种办法，把我的钱存在银行里，为的是我可以得到利息，但是这样办仍然有种种的困难，他都反对，以为是不安全的；我看出他是一个真诚无私的人，便心想，我的确找到了我所需要的诚实人，绝找不到更好的了；所以我很坦白地告诉他我还未曾遇到过一个我可以相信的男人和女人，或者我可以放心委托的人。我看他这样无私地关心我的安全，就毫无顾虑地把我所有的一点点钱托他料理，假使他肯答应作一个不能给他薪金的可怜寡妇的管家。

他微笑着，站起来，很恭敬地向我致敬。他对我说，我对他这样相信使他不能不觉得非常感激；因此他不肯骗我，愿意尽他的力量，来为我效劳，却不期望得到什么酬报；但是假如那种委托使他被疑做是出于自私的话，他绝不肯接受；假使我死了，他同执行遗嘱的人还要争论的话，他很不喜欢找这种麻烦。

我告诉他如果他担心的只是这两点，我将很快打消他的顾

虑，使他相信没有一点儿困难；因为，第一，谈到怀疑，如果我会怀疑他，应该是现在这个时候，那么我绝不会把钱交在他手里；而我什么时候怀疑他，他就可以把这事辞退，拒绝再干下去。其次，至于执行遗嘱人，我请他相信我是没有承继人的，在英国也没有什么亲戚，我不要承继人，也不要执行遗嘱人，我只委托他，除非我在死之前再嫁，那么他的受托同麻烦也同时终止了，然而我还看不出有这种可能；但是我告诉他假使我在现在这样的情况下死去，这笔钱就完全归他所有，他既然对我这么忠实，也配得到这笔钱。

他听到这话，脸上变了颜色，问我为什么对他这样好，而且现出很高兴的样子说，为了我的缘故，他可以很正当地希望他是个单身汉。我微笑着，对他说，他既不是个单身汉，我的提议就不会含有勾引他的意思，他那样想不应该，因为那样对不起他妻子。

他说我说的不对。"因为，"他说，"我从前不是和你说过吗，我有妻子，可是又没有妻子，即使希望把她绞死，也不能算我的罪过。""你那方面的情况，我一点也不知道，先生，"我说，"但是希望你妻子死去，那总不能算无罪。""我告诉你，"他又说，"她是我的妻子，也不是我的妻子；你不了解我是什么人，也不了解她是什么人。"

"那是真的，"我说，"先生，我不了解你是什么样的人，但是我相信你是个诚实人，这是我所以这么相信你的唯一原因。"

"不错，"他说，"我是这样的一个人，但是我还有别的头衔，太太；因为，坦白地对你说吧，我是一个乌龟，她是一个婊子。"他用一种说笑的口吻说着；但是脸上带着那么不自然的微笑，我看出这事沉重地打击着他的内心，他说这话的时候，现出惨然的表情。

“那么，先生，你刚说的那一点，”我说，“情形就不同了；但是一个乌龟，你知道，可以是个诚实的人；所以这也不能使事情有什么不同。而且，我想，”我说，“你的妻子对你既然这么不忠实，你对她可是太忠实了，还认她做你的妻子；不过这是和我不相干的。”

“不，”他说，“我并不想把她抛开；坦白地对你说吧，太太，我也不是一个甘心情愿的乌龟；相反地，我告诉你吧，这使我愤怒到极点，但是我也无可奈何；要当婊子的女人总是要当婊子的。”

我撇开了这个话题，开始讲我的事情；但是我看出他不能收起那个话题，就让他谈下去，他继续把这事情的一切经过全告诉了我，故事太长，不能在这里重述；特别是，在他干现在的差事之前，有一段时间，他不在英国，她就跟军队里的一位军官生了两个孩子，等他回到英国的时候，她表示悔改，于是他又留了她，很好地供给她的生活，可是她又跟一个布商的学徒偷跑了，把她所能拿到的钱全拿了去，还是没有和他一起过活。“所以，太太，”他说，“她是个淫妇，不是出于生活的需要，那通常是你们女性堕落的原因，而是由于欲望，单单为了罪恶本身的缘故。”

我可怜他，希望他能够完全摆脱了她，可是我还是要谈我的事情，然而这是办不到的。最后他眼睛盯着我。“你看，太太，”他说，“你来征求我的意见，我一定忠实地为你效劳，好像你是我的亲姊妹；但是我必定要翻转过来了，这是因为你使我这么做，你对我这么亲切，我想我必须征求你的意见了。告诉我，一个被人欺侮的可怜人对于一个淫妇应该怎样办才好？我应该怎样来替自己报复呢？”

“唉！先生，”我说，“这是一件太难解决的事情，我不能参加意见，但是她似乎已经离开了你，所以你已经完全摆脱了她；你还能再想什么呢？”“是的，她真是去了，”他说，“但是我还没有和

她脱离关系。”

“这是真的，”我说；“她真可以使你负责，但是法律也提供你许多法子，去预防这一点；你可以声明她不合法，像一般人所说的。”

“不，不，”他说，“倒不是这个问题；这一点我已经注意到了；我所说的不是这件事，我是要除掉她，那么我可以再娶。”

“那么，先生，”我说，“你必需同她离婚。假使你能照你所说的话去做，你一定能够达到离婚的目的，那么你就自由了。”

“那是很难办，很费钱的，”他说。

“哎呀，”我说，“假使你能够使你所喜欢的任何女人相信你的话，我想你的妻子不会同你争闹，因为你享受了她自己所享受的自由。”

“是的，”他说，“但是叫一个诚实的女人来干这事，那是不容易的；至于别种女人，”他说，“我有了她已经麻烦够了，不敢再去惹别个淫妇。”

我立刻心想，“假使你问我肯不肯，我一定全心全意地答应你。”但这只是对我自己说的。对他我却回答道，“唉，你关起门，不让一个诚实的女人来爱你，因为你把一切肯冒险来陪你的女人都看做是坏的，断定现在肯跟你的女人必定不是诚实的。”

“哎呀，”他说，“我是希望你说一个诚实的女人肯跟我；我是肯冒一下险的。”接着忽然问我道，“你肯跟我吗，太太？”

“在你说过那些话之后，你倒不该问这问题，”我说，“可是，恐怕你会以为我等着你收回那些话，我现在却要明白地回答你，‘不，’我不肯；我和你商量的是另一种问题，我并没有希望你把我在惶惑不宁的情况下，向你提出的庄严请求化作一场喜剧。”

“哎呀，太太，”他说，“我和你感到同样的惶惑不宁，也和你一样地需要别人的忠告，因为我想假使我得不到安慰，我就会疯

了，我告诉你吧，我不知道走哪条路好。"

"哎呀，先生，"我说，"关于你的问题，倒比我的问题容易想办法。""那么，请你说说吧，"他说，"因为现在你增加了我的勇气。"

"哎呀，"我说，"假使你的情形像你所说的那样简单，你可以按照法律离婚，那么你可以找到很多的诚实女人，光明正大地去向她们求婚；女性绝不会少得让你找不到妻子。"

"那么，好吧，"他说，"我是很认真的；我一定照你的话办；但是我可以先郑重地问你一句话吗？"

"什么话都可以问，"我说，"除了你已经问过的那句话。"

"不，那样回答是不行的，"他说，"总之，那正是我要问的话。"

"你爱问什么话都可以，不过那句话我已经回答了，"我说。"再说，先生，"我说，"你能够这么瞧不起我，以为我对于这样一个问题，会事先回答吗？世界上能有一个女人相信你很认真，而不以为你除了与她开玩笑而没有别的用意吗？"

"好，好，"他说，"我没有与你开玩笑，我是认真的；请你想一想这事吧。"

"但是，先生，"我有点严肃地说道，"我是为我自己的事情来找你；我请你告诉我，我应当怎样去办？"

"你再来找我的时候，"他说，"我一定会想好。"

"不，"我说，"你阻止了我再来。"

"为什么呢？"他说，现出一点惊奇的神气。

"因为，"我说，"我不会为了你所说的事再来访你。"

"好，"他说，"可是，你该答应我再来这里，我绝不再谈这事了，直等到我正式离婚。但是我希望在我离婚以后，你准备过更好的生活，因为那时你必须作我的妻子，否则我根本不离婚；我

所以能够离婚，还要感谢你对我意想不到的恳挚，若使没有其他的缘故；但是我还有别的理由。”

他的话再不能使我更喜欢了；然而，我懂得当事情还很渺茫的时候，要想得到他必须先不答应他，到他能够这样作的时候再去答应他，那也不会太迟。所以我很郑重地对他说，等到他有谈这事的条件时，再来考虑这些事，那也总不算迟；当下我又告诉他，我要到很远的地方去，他会找到很多更遂意的人来。我们当时谈到这里就分开了，他要我答应他第二天再来，商议我的事情，经过再三的要求之后，我才答应了他；假使他把我看得更透彻些，他会看出这样再三的要求是不必要的。

于是第二天晚上我又来了，还带了我的女仆，为的是让他看看我还有一个女仆。但是我一进来，就打发她走了。他要我让女仆呆在那里，但是我却不肯，大声地叫她在九点钟左右再来接我。但是他不让这样作，告诉我他要送我回家，我不大高兴他这样作，心想他这么做，或者是要知道我住在哪里，要去打听我的声名同景况。然而，我敢冒险让他到那里去，因为那里的人们知道的全是对我有利的事；在他打听之后，他能了解到的，只是我是个拥有资产的女人，以及我是个守礼拘谨的人；总的说来，不管这话对与不对，可是你可以看出对于一切希望在世界上得点好处的女人，保存她们贞淑的名声，甚至于当她们或许牺牲了那东西的时候，那是多么需要。

我看他替我预备了一份晚餐，因此觉得很高兴。我又看他生活很阔绰，有一所布置得很漂亮的房子；屋里的一切，我看了觉得很高兴，因为我把这些东西全看做是我的了。

关于前次我们所谈的事情，这是第二次会商了。他的确很彻底地提出他的事情；他郑重地宣布他对于我的热情，我对他真是没有怀疑的余地；他说这热情是从我和他谈话的第一刹那开

始的，早在我提出将我财产留下给他之前就已经有了这个心。“究竟从什么时候开始，那倒无关紧要，”我心里想，“只要能够持久，那就不坏了。”然后他对我说，我说把我的财产托他料理，将来留下给他这个提议多么使他感动。“我早料到这话会发生效力，”我想，“但是那时我以为你也是个独身的人。”我们吃过晚饭，他极力劝我喝两三杯酒，然而我却谢绝了，只喝了一两杯。他然后告诉我，他要向我提出一个建议，即使我不赞成的话，也不要见怪。我告诉他，我希望他不要向我提出卑鄙的建议，尤其是在他家里；假使是这类的建议，我请他不要提出，免得我向他表示不满，那是有违我对他的敬意以及我到他家来对他的信任；我求他让我走开，于是开始戴上手套，预备回去，虽然那时我不想走，他也不想让我走。

他恳求我不要说回去；他请我相信他绝没有打算向我提出什么卑鄙的要求，假使我那样想，那么他就不再多谈了。

这些话我听了并不高兴。我告诉他我愿听他所说的一切，相信他不会说什么与他自己不相称或者不宜于我听的话。听了这话，他告诉我他有这样的一个建议：我嫁给他，尽管他还没有和那荡妇，他的妻子，正式离婚；为的证明他的居心是光明正大的，他答应在他离婚得到批准以前，不要我同他住在一起，或者和他同床。我一听到这个建议，心里就说了个“是”字，但是在他面前还要再装一会儿伪君子；所以我好像还很热烈似的反对这建议，认为这办法是不妥当的，告诉他这样一个建议没有什么意义，只能使我们两人都陷入很大的困难；因为假使他最后不能达到离婚的目的，我们却又不能解除婚约，我们俩又不能继续下去；万一他的离婚失败了，我请他想一想我们俩将处在什么地位。

总之，我把这个建议反驳得十分厉害，使他觉得这是一个毫

无意义的建议。他跟着放弃了这建议，又提出了另一个建议，那就是，我同他签订一个契约，还盖上图章，约好当他离婚一得到批准的时候，就嫁给他；假使他不能离婚，这契约就作为无效。

我告诉他这个办法比较合理一些；但是我想这既是第一次，所以他这么易受感动，对于这件事竟认真起来，我是不惯于在人家第一次问我的时候就答应的；因此我要去想一想。

我玩弄这个爱人，有如一个渔夫玩弄一条鳟鱼。我看出我已经把他钩紧了，所以拿他的新建议来开玩笑，同他敷衍。我对他说，他不大了解我，叫他去打听我的情形；我还让他和我同到我寄宿的家里去，然而我并不打算请他进去，因为我告诉他这是不合适的。

总之，我大胆地躲避签定这个婚姻的契约，我所以这样作是因为那位请我跟她同到兰开夏去的太太十分积极地坚持着，应许我在那里会有很好的境遇，会得到十分美妙的东西，我真是被她说动了，想去试一下。“也许，”我说，“我可以把我的景况改善一些。”然后我就丝毫未加考虑地离开了我这位诚实的人，我并没有这么爱他，以至于舍不得离开他，去嫁给一个更富的人。

一言以蔽之，我躲避签定一个契约；却告诉他我要到北方去，我既把事情托给他，他自然会知道该往哪里给我写信；我要给他一个充分的保证，来表示我是多么尊敬他，因为我要把我世界上差不多所有的东西全交在他手里的；我并且同他约好，只要他和他的妻子离了婚，写信向我报告一切，我就到伦敦来，那时我们就可以正经谈论这件事了。

我必须承认，我是怀着卑鄙的心计去的，虽然请我去的人怀着比我还要恶毒的心计，请看下文就可以明白了。于是我跟我的朋友（我这么称她），同到兰开夏去。在途中，她老是现出一种极诚恳、极真挚的感情，爱抚着我；一路上除了我自己的车费以

外，老是她当东道。她的兄弟坐了一辆绅士用的大马车到窝灵吞来接我们，把我们从那里送到利物浦去，礼貌周到得使我感到十分满意。我们在利物浦的一位商人家里还受到三四天的款待；因为后来所发生的那些事情，我不愿说出他的名字。然后，她告诉我她要带我到她一个叔叔家里，在那里我们会受到极丰盛的款待。她带我去了；她的叔叔（她是这样称呼他）派了一辆四匹马的大马车来迎接我们，带我们走了将近四十哩的路，也不知道到了什么地方。

可是我们来到一位绅士的住宅，那里面有一个大家庭，有一所大花园和一些的确非常高贵的人们，在那里人家称她侄女。我告诉她如果她早打算带我到这里来，应当让我预备一下，穿几套更好的衣服。那些太太们注意到这点，很客气地告诉我她们这地方不像伦敦那样只重衣服不重人；她们的侄女已经详细地对她们说出我的身分，我用不着用衣服来增加身价；总之，她们招待我，不像实在的我，却像她们所以为的我，那就是，一个拥有大笔财产的寡妇。

我在这里首先发现这家人全是天主教徒，我认识的他们那个侄女也是；可是，我必定要说，世界上没有人能够对我招待得更周到了，我受到人家种种的礼遇，即使我真是她们所以为的人，也不过如此。说真的，我并没有任何原则在宗教问题上表示慎重，但我立刻用赞美的口气来谈天主教；尤其是，我告诉她们我看出基督教徒在信仰上种种的不同差不多全是教育上的偏见造成的，如果我父亲也是个天主教徒，我敢说我会像喜欢自己的宗教那样喜欢她们的宗教。

这使她们感激到极点，因此不分昼夜都有良好的伴侣和有趣的谈话陪伴我，其中有两三位老太太向我喋喋不休地谈论宗教。我也很有礼貌，虽然没有完全答应她们，可是却毫不顾虑地

参加她们的弥撒，她们先做个榜样给我看，以后我就照着她们的样子去作，但是我也不愿太自贬身价，所以我只是稍稍鼓动她们一下，让她们来劝我变成天主教徒，假使有人拿她们所谓天主教的教义来教我的话，这事就这样拖延下去。

我在这里差不多呆了六个星期；然后我的引导者领我到了一个乡村里；那里离利物浦有六哩左右的路，她的兄弟（她这样叫他）到那里来拜访我，坐着他自己的四轮马车，很阔绰的样子，还有两个穿着漂亮制服的仆人；第二步他就向我求爱了。我既有了那些遭遇，人们总会想我不至于受骗了；我自己也真这样想，既然有了一个我有把握、可以得到手的人，这人我已决定不松手，除非我能够从别处得到很多好处。然而，单从表面看来，这个兄弟真是值得我留意的一个对象，他的地产的估价最低每年有一千金镑的出息，但是他的姐姐说每年可以有一千五百金镑，大部分是在爱尔兰。

我既是个拥有厚资的人，人们也这样看我，他们自然不敢来问我的财产有多少；我这位假朋友听到一句无聊的谣言，把五百金镑升到五千金镑，她来到乡间的时候，又说我的财产值一万五千金镑了。那位爱尔兰人（我听说他是那里人），看到这块肥肉，简直疯了；总之，他向我求婚，送我许多礼物，像疯子一样借债来做他求婚的费用。说句公平话，他具有极上流的绅士风采；他身材高大，样子很体面，而且谈话也极风雅；他那么自然地谈着他的花园、他的马房、他的马匹、他的狩猎人、他的森林、他的佃户和他的仆人，就好像他坐在地主的大庄院里，而我也好像看见这一切似的。

他从来没有问过我的财产或地产，却告诉我，我们到了都伯林以后，他将划出一块每年有六百金镑收入的肥地归我所有；我们在这里就可以立下一张授产的凭据，或者契约，作为将来执行

之用。

这真是我从没有听过的好话，这时我的一切计划全完了；我还有个女魔鬼在怀中，她时时刻刻告诉我她的兄弟多么阔绰。她有时向我请示，问我要把我的结婚马车涂什么花样，里面衬什么样的里子；有时又来问我的侍童该穿什么衣服：总之，我给弄得眼花缭乱，已经无力再说"不"字了。简单地说，我答应了嫁他；但是为的要秘密些，我们坐车到更偏僻的乡下，请了一个神父替我们证婚，他们告诉我，这和英国教会的牧师替我们证婚同样地有效力。

我不能说我干这事时没有想到这样舍弃了我那位老实人是很卑鄙的，他那样诚恳地爱我，正在设法和那个无耻的荡妇脱离关系，他真被她欺侮得太厉害了，确信从他新选定的这个人身上可以得到无穷的幸福；这个人现在却委身于别人，这种无耻的行为就是那个荡妇也不过如此。

但是那位曾经被我欺骗现在却来骗我的人时时展现在我眼前的那种大田产和好东西的动人远景，驱赶着我往前走，没有给我时间去想起伦敦，或者那里的任何事情，更不会想到我对于那个具有无限价值的人的义务了，那人比起我目下的这个人来可有价值多了。

但是事情是做过了；我现在是在我新丈夫的怀中了，他还是和从前一样，阔绰到富丽堂皇的程度，一年没有一千金镑的收入是不能供给他通常那种车马仆从的生活的。

我们结婚差不多一个月之后，他开始谈起让我到西契斯特，为的是从那里坐船到爱尔兰。可是，他没有催促我，我们又呆了将近三个星期，然后他派人到契斯特定好一辆马车，在利物浦对面，他们所谓黑岩的地方等候我们。我们坐了一条好船到那里去，这船他们叫做桨篷船，有六把桨；他的仆人，马匹，以及行李

用渡船载行。他向我托辞他没有朋友住在契斯特，于是他要先去，替我在一个私人家里租一套漂亮的房间。我问他我们在契斯特会呆多久。他说，不久，不会超过一两夜，他将立刻雇一辆马车到荷里赫得去。我对他说为住一两夜，千万不要麻烦自己，去找单独的寓所，因为契斯特既是个大地方，我相信那里必定有很好的旅馆和设备；所以我们就住在西街的一家旅馆，离大教堂不远；我忘记那里挂了什么招牌。

在这里，我丈夫谈起我们到爱尔兰去的事情，问我在出发之前有没有什么事体要到伦敦去料理一下。我对他说，没有，没有什么要紧的事，从都伯林写信去也可以料理。“太太，”他非常恭敬地说，“我姐姐对我说过你大部分的财产是存在英国国家银行的钱，放在那里我想是很安全的，但是如果需要换存户的名字，或者改变产权的话，那么在我们出发之前，到伦敦去把这些事情料理清楚是必要的。”

我听了这话，现出很惊奇的样子，告诉他我不明白他的意思；我不知道我有什么财产存在英国国家银行里；我希望他不要说我曾经告诉过他。不，他说，我没有这样对他说过，但是他姐姐曾经说过我的大部分财产都存在那里。“我提这事，我亲爱的，”他说，“只是因为假使将来需要料理这笔钱，或者有什么调动，我们可以免得再受一次来回航行的危险和辛苦。”他还说，他不愿我常冒海行的危险。

我听了这话觉得很惊奇，开始很严肃地考究这到底是什么意思；我立刻想到我那位称他兄弟的朋友将我捧得过分了；因此我想，一定要知道这事的根底，在我离开英国之前，在我把自己交托给异国的陌生人的手里之前，我必须把这事弄清楚。

因此第二天早上我叫他姐姐到我房里来，告诉她前天晚上她兄弟和我谈的话，恳求她告诉我她对他讲过些什么话以及她

为什么来撮合这段姻缘。她自认向他说过我拥有一大笔财产，她说她在伦敦听见人家这样说的。“听见人家这样说！”我激烈地问道，“我曾对你这样说过没有？”没有，她说，我的确没有对她这样说过，但是我却对她说了好几次，我所有的钱都是由我个人支配的。“我是这样说过，”我很快地回答，“但是我从来没有告诉你我有一笔大财产；不，我在世界上只有一百金镑，或者值一百金镑的东西。我既然拥有一笔大财产，”我说，“又怎么会和你跑到英国的北方来，还不是因为这里的生活低廉吗？”我这话说得又激烈，又大声，说到这里，我的丈夫走进房子里，我请他进来坐下，因为我有一些要紧的话要当他们两人的面说出，这话他是绝对有必要听的。

他看到我讲这话时的坚决态度，就现出有些不安的样子，进来先把门关好，坐在我的身旁；于是我立刻开始说话了，因为我很生气，就转过脸来对他说道，“我恐怕，我亲爱的，（我对他说话是带着善意的）你娶了我是受了很大的欺骗，受了一次绝对无法补偿的损伤，然而我既未参加这个阴谋，我应该是无罪的，那罪过应由该受罚的人去担当，不要加在别人身上，这事与我无关了。”

“我娶了你会受到什么伤害呢，我亲爱的？”他说，“我希望娶了你可以提高我的荣誉，对我有许多好处。”“我要向你说明一下，”我说，“我想你没有理由认为自己受到公平的待遇；但是，我要请你相信，我亲爱的，”我又说，“我从没参加过这个阴谋。”

他脸上露出恐慌的神气，我相信他开始猜到下面要说的事了；但是，他脸朝着我，只说了一句，“往下说吧，”坐着不出声了，似乎要听我还说什么似的；于是我就说下去了。“昨天晚上我问你，”我对他说，“我曾经向你夸耀过我的财产没有，或者曾向你说过我有财产存在英国国家银行和别的地方没有，你也承认我

没有，那是千真万确的；我请你当着你姐姐的面，在这里说清楚，我对你说过什么话使你会这样想，或者我们曾经谈到这个事情没有，”他又承认我没有，只说我的样子一向像个拥有厚资的女人，他相信我是这样的人，希望他没有受骗。“我现在并未问你受骗没有，”我说，“我想你是受骗了，我也受骗了；但是我要洗清自己，免得让人说是欺骗了你。”

“我刚才问过你姐姐我是不是曾经对她说过我有财产或者产业，或者详细地对她说过我的各项产业；她也承认我从来没有说过。请你，太太，”我转过来对她说，“如果你能够的话，请你很公平地当着你兄弟的面说清楚，我曾经向你假冒过我有一笔财产吗？既然我有了这笔财产，为什么还想节省我所有的一点钱而和你跑到这里来过活？”她一个字也不能否认，只说她在伦敦听人说我有一笔很大的财产，那是存在英国国家银行里的。

“现在，亲爱的先生，”我又转过身来对我的新丈夫说，“请你也公平地告诉我，谁欺骗了你和我，竟然使你相信我是拥有厚资的人，教唆你来向我求婚，结成这个婚姻？”他不能说出一个字，单是指着她；再过一会儿，他大怒起来，那是我生平从未见过的，他咒她，骂她是荡妇，用尽他所能想到的一切骂人的话；说她把他弄得倾家荡产，他说她曾告诉他我有一万五千金镑的财产，她要向他要五百金镑，作为替他找到这个配偶的酬劳。他然后又向我说，她并不是他的姐姐，从前当过他两年的姘头，她已经拿了他一百金镑，作为一部分的酬劳费，假使事情真像我所说的，他就完全完了；在他愤激的时候，他发誓他要立刻让她心里的血流出来，这把她和我都吓坏了。她哭起来，说我寄宿的那家人曾经这样告诉过她。但是这使他更生气，因为她只根据一句谣言，就这样教唆他，把事情弄到这步田地；然后，他又转过身来对着我，很诚实地说，他恐怕我们两个都完了。“因为，说句坦白的

话，我亲爱的，我没有财产，"他说，"我所有的钱，这个魔鬼都让我花在这套车马仆从上面了。"她乘他专心和我谈话的机会，溜出房子，我此后再也看不见她了。

我现在和他一样地惊慌，不知道说什么好。我想从许多方面考虑，我是最倒霉的，但是他说他完了，因为他没有财产，这使我只有感到失望。"哎呀，"我对他说道，"这真是一个恶毒的骗局，我们是在双重欺诈之下结婚的；看来，你是被失望所毁了，假使我真有一大笔财产，我也就被骗了，因为你说你一无所有。"

"你真的被骗了，我亲爱的，"他说，"但是你却不至于给毁了，因为一万五千金镑在这地方可以绰然有余地维持我们两人的生活；我早决定了，这笔钱里的每个小银币我都花在你身上；我不肯乱用你一个先令，其余的用款我必定拿我的爱情同温柔来做补偿，我有生之日总是这样的。"

这的确是非常老实的话，我相信他是心口如一的；说到他的性情与行为，的确使我很满意，在这点上，他是不下于任何人的；但是他没有财产，而且为了这个可笑的缘故，在这地方借了债，这使他的整个前途变得阴惨可怕了，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或者自己作何打算。

我对他说，他有这么多的爱情和这样良好的性情，却这样被引到困苦里去，真是很可惜；我看除了毁灭之外我们没有别的前途；至于说到我，的确不幸得很，我所有的一点儿钱还不够我们一个星期之用。说时我掏出一张二十金镑的银行支票和十一个金币，我告诉他这是我从我那一点点的收入里积下来的，照那个人对我所说的情形，我希望能够维持我三四年的生活；假使把我这笔钱拿去，我就不名一文了；如果一个女人袋里没有钱，他也知道必然会处于什么地位；然而，我对他说，假使他想用这些款，他尽可以拿去。

他很关切地对我说，——我想我看见他眼里含着眼泪——他不会去用这笔钱的；他憎恶把我掠夺干净，使我受苦的那个念头；相反地，他还剩下五十金币，那是他在世界上唯一的财产了，他掏出，扔在桌上，叫我拿去，虽然他没有这点儿钱就会饿肚子。

我同样关切地答道，我不忍听他这样说；相反，假使他能够提出任何可能生活的办法，我将作我所能作的一切，我将照他所能希望的尽量节俭过活。

他求我不要再这样说，因为这会使他心慌意乱；他说他受过上等人的教育，虽然他落到现在这样穷苦的境地，现在他只想到一个办法，然而除非我能回答他一个问题，否则那也是办不到的，可是他说他并不逼着我回答。我告诉他我一定要诚实地回答他；至于他会不会感到满意，我就不知道了。

"那么，我亲爱的，坦白地告诉我，"他说，"你所有的钱够不够维持我俩相当的体面和身份？"

我一向都没有把我自己和我的境遇说出来，我感到很庆幸——不，连我的真名字我都没有说出来；不管他看起来多么善良、多么诚实，我却看到从他身上得不到什么，只得靠我知道快要用完的一点钱过活，于是我决定除了我已经承认的银行支票和十一个金币以外，藏匿起其余的一切；假使我丧失了这笔款子，而把我安置在从前他和我相会的地方，我倒是很高兴的。我实际上还有一张三十金镑的银行支票在身边，这是我带来的全部的钱，一方面为了在那里的生活费，一方面也因为不知道我会碰到什么事情；因为那个欺骗了我们俩的媒人告诉我，我在那地方不会很好地结婚的，因此无论如何我不愿意身上没有钱。这张支票我既是藏了起来，想到他的景况，其余的钱我就用得更随便些，因为我心里实在可怜他。

但是回答他的问题时，我告诉他我从来没有存心骗他，而且

永远也不会骗他。我很抱歉地告诉他我所有的一点钱不够维持我们的生活；还不足维持我一个人在南方的生活，就是这个缘故我才把自己托付给那个女人，她曾经向我担保在一个我还没有到过的曼彻斯特城里，一年花六金镑左右的钱就可以得到很好的膳宿；我全部的收入每年还不过十五金镑，我想我可以靠这点收入在那里舒服地过活，等待更好的境遇来临。

他摇着头，仍然不说话，我们过了一个非常愁闷的晚上；然而，我们还是在一起吃晚餐，夜里也睡在一块。当我们快吃完晚餐的时候，他显得稍微好些，也快乐了一些，叫拿一瓶酒来。“好吧，我亲爱的，”他说，“虽然情形不妙，愁闷也是无补于事。那末，你尽管放心吧；我必定想法找一条生活的路；假使你能够单独维持自己的生活，这总胜于一无所有。我该重新入世谋生；一个男子汉总该有个男子汉的想法；沮丧等于向不幸投降。”说着他斟满一杯酒，祝贺我的健康，当酒还没咽下肚子的时候，他一直拉着我的手，后来还说他最关心的就是我。

他的确具有一种诚挚殷勤的精神，这更使我心里难过。可是，那也可以聊以慰情，因为被一个君子毁了，总比被一个光棍毁了好些；不过关于这件事，最大的失望在他那方面，因为他的确花了很多的钱，显然他是被那个拉皮条的女人骗了。首先，这个女人的卑鄙是该提一提的，她为了自己要得到一百金镑，忍心让他多花三四百金镑，甚至还不止。也许这是他世界上所有的财产，除了茶桌上的一些闲谈之外，她那时却丝毫没有根据来说我有什么资产，或者拥有厚资。设计欺骗一个拥有厚资的女人（假使我是这样的人），这的确是很卑鄙的；贫穷的人却装出阔绰的神气也是一种欺骗，这是很坏的事；但是，情形也有些不同，这又使他可以得到原谅，因为他并不是那样一个色棍，以欺骗女人为生，或者像某些人那样，接连骗到六七份财产，然后把她们劫

掠个干净，离开她们，远走高飞。他的确是个上流人，现在处于不幸同穷苦的境地，但是却曾过过舒服的日子；假使我真有一大笔财产的话，我对于这个荡妇的出卖会异常愤怒，可是说到这个男人，赠给一笔大财产真是应该的，因为他实在是个可爱的人，心地慷慨，明白事理，脾气也非常好。

那天晚上我们密谈了很久，因为我俩都不大睡得着；他后悔向我耍了那么多的手段，就像犯了什么重罪，将去受刑似的；他又要把他身边所有的钱给我，说他要去当兵，多挣些钱来。

我问他为什么这样狠心，想把我带到爱尔兰去，既然我想他不能够维持我在那里的生活。他双手拥抱着我。“我亲爱的，”他说，“请你相信，我绝没有打算到爱尔兰去，更没有想带你到那里去，却只想来到这儿，避一避那些听说我假冒上等人的人们的耳目，此外在我有钱还他们之前，谁也不能向我要钱了。”

“但是，那么，”我说，“我们本来打算再到什么地方去呢？”

“哎，我亲爱的，”他说，“现在我把从前打好的主意全都告诉你吧：我打算在这里先问一下你财产的状况——这我已经问过了——，当你对我说出你财产的详细情况时——我早料到你会说的——，我将向你找个借口。暂时把我们到爱尔兰的旅行推迟，先到伦敦去一趟。然后，我亲爱的，”他说，“我决定把我的情况全部告诉你，让你知道我的确用了这些诡计，使你答应嫁给我，而现在只好请你原谅，同时告诉你我将怎样努力用将来的幸福来使你忘却这段已往的事情。”

“真的，”我对他说道，“我看出你会很快地把我说服；现在使我伤心的是我的处境不能让我轻易原谅你，不能忘却你对我所施的一切诡计，来报答你这么好的心肠。但是，我亲爱的，”我说，“我们现在怎么办呢？我们两人全都毁了，既然我们没有什么可以维持生活，我们互相谅解又有什么益处？”

我们想了许多办法，但是一样也办不到，因为我们什么基础也没有。他最后求我不要再谈这事了，因为，他说我将使他心碎；于是我们谈了一点别的事情，等他最后对我做出丈夫的事情时，我们就睡觉了。

早上他在我没醒之前就起来了；真的，因为差不多整夜都没有睡，我困得很，几乎睡到早上十一点才起来。在这时候，他带了他的马匹，三个仆人，他一切的衣服同行李，溜走了，只留下一封简短、动人的信在我桌上，信的内容如下：

"我亲爱的——我是一条狗；我害了你；但是我是被一个下流的东西欺骗了，这事和我的主张以及素来的行为都是违背的。恕我吧，我亲爱的！我以最诚恳的心情请你原谅；我是世上最苦痛的人，因为我欺骗了你。我从前是这么有福气，居然得到了你，现在是这么不幸，不得不从你身边逃走。恕我吧，我亲爱的；我重复再说一遍，恕我吧！我不忍看你被我毁了，我自己无法维持你的生活。我们的婚姻等于无效；我绝不能再见你了；我现在声明你再不受我们婚约的束缚；假使你能够嫁得很好，千万不要为我的缘故而回绝；我现在以我的信仰和一个顾全廉耻的人的话做担保，向你发誓，假使我能够知道你在安逸地过活，我绝不扰乱你，然而我大概是无从知道的。可是，假使你没有再嫁，假使我遇到好运气，那将全归于你，无论你在什么地方。

"我把我所剩的一部分钱放在你的衣袋里；你替你自己和女仆定好公共马车的位子，到伦敦去吧；我希望这点钱够你到那里去的旅费，而不必动用你自己的钱。我还要再说一遍，我诚恳地求你原谅，我将来每想到你时，总要求你原谅。别了，我亲爱的，从此永别吧！——我是，你最亲爱的，J·E"

我生平所经历的事情没有一件像这次别离这么深切地刺我的心。我在心里责备他几千遍，怪他离开了我，因为我愿意跟他

走遍天下，就是我向人乞讨也是愿意的。我摸一摸我的衣袋，在里面发现十个金币，他的金表，还有两个小指环，一个是小粒金刚钻指环，只值六个金镑，另外是一个普通的金指环。

我坐在那里，呆望着这些东西，接连两个钟头几乎一句话也没有说，直到我的女仆告诉我午餐已经预备好了，才打断了我的沉思。我只吃了一点儿东西，饭后我忽然痛哭一场，喊他的名字杰姆士。“啊，杰姆！”我说，“回来吧，回来吧。我将把我所有的钱全给你；我将跟你一起求乞和挨饿。”这样子我口里乱说着，在房里跑了几趟，一会儿坐下，一会儿又站起来，喊他回来，然后又哭一会儿；这样我过了整个下午，等到晚上七点钟，天快黑了（因为那时已经是八月），忽然间使我大吃一惊，他回到旅馆来了，但是没有带一个仆人，一直走到我的房间。

我心里的烦乱已达极点了，他也是这样。我想不出究竟为什么这样烦乱而开始跟自己争论，应该高兴还是悲伤；但是我的热情支配了一切，我的高兴是隐藏不了的，我高兴得不止微笑，甚至哭起来了。他一进房间，就跑到我面前，双手紧紧地拥抱着我，吻得我几乎喘不出气来，但是一句话也没有说。最后我开始问他。“我亲爱的，”我说，“你怎么能够离开我走了呢？”这句话他没有回答，因为他说不出话来了。

当我们的狂欢渐渐消逝的时候，他告诉我他走了差不多十五英哩，但是继续走下去，而不回来再瞧我一下，重新向我告别，那是办不到的。

我告诉他我刚才的情形以及我怎样大声地喊他回来。他对我说他在离这儿十二哩远的拉摩尔森林中已经很清晰地听到我的呼声。我微笑了。“不，”他说，“不要以为我是开玩笑，因为假使我生平听过你的声音的话，那么那时我真听到你大声喊我，有时我还以为你在后面追我呢。”“啊，”我说，“我喊什么了？”——

因为我没告诉他我喊的什么。“你大声喊着，”他说，“呵，杰姆，呵，杰姆！回来吧，回来吧。”

我对他笑了。“我亲爱的，”他说，“不要笑，请你相信，我那时听到你的声音正像你现在听我的声音一样分明；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到一个法官面前发誓这话是真的。”于是我开始感到惊奇，的确觉得很害怕，因此告诉他我实在干了些什么以及我怎样一声声地喊他，像我前面所说的。我们为这事开了一会儿心之后，我对他说：“哦，你再也不要离开我了；我倒愿意跟你走遍世界。”他对我说，离开我对于他是一件很难办到的事，但是既然是不可避免的，他希望我尽量不要为这事伤心；至于他，这次离别将注定他的灭亡，这一点他早已看到了。

可是，他对我说他觉得让我独自一个人到伦敦去，那行程未免太长了；而且他走那条路同走任何其他的路一样，所以他决定送我到伦敦或者附近的地方；如果那时他不辞而别，我可不要怪他。他让我答应了这件事。

他告诉我他怎样辞退了他的三个仆人，卖去了马匹，这些都是一会儿功夫，在一个我不认识的城镇里办好的。“当我想到他们比他们的主人快活得多的时候，我不禁暗自流出泪来，因为他们能够到其他的绅士家里去找差事。”他说，“而我却不知道到哪里去，也不知道怎么办好。”

我告诉他和他分离我感到十分难受，我的处境再也不能更坏了！现在他已回来，我决不离开他，假使他愿意带我走，我愿跟他到任何地方去。当下我同意一同到伦敦；但是我无法同意他最后同我不辞而别，并且开玩笑地告诉他，如果他这样做，我必定像前次那样大声地喊他回来。然后我拿出他的表和两个指环以及十个金币，一起还给他；但是他不肯收，这使我非常怀疑，他也许决定半路逃跑，离开我。

事实是，他所处的环境、他信里热情的口气、他自始至终待我深切温良的态度、以及他所表示的对于我的关怀、把他剩下的大部分钱给我——这许多事件凑起来给我那么深的印象，我真不忍离开他。

两天以后，我们离开契斯特，我乘公共马车，他骑马走。我在契斯特辞退了女仆。他非常反对我辞去女仆。但是我是在本地雇来的仆人，又决定到伦敦不再用仆人，于是就告诉他，如果把这可怜的姑娘带去，一到都城又把她打发走，未免显得野蛮。而且我们在路上又多一份不必要的开支，这样我说服了他，他也就放了心。

他和我一直到了离伦敦不到三十哩的但斯特不尔，那时他告诉我命运和他自己的不幸逼他不得不离开我，到伦敦去对他有些不便，其中的原故我没有知道的必要。我看他预备要走了。我们坐的公共马车过但斯特不尔时通常是不停的，但是我请他们只停一刻钟，他们也愿意在一家旅店门口停一会儿，于是我们就走了进去。

到了旅店之后，我告诉他我只再求他一件事，那就是，他既然不能再往前走，可否答应我在这个城里跟他一起住一两个星期，在这期间我们也许能想出一些办法，免得永诀，因为那简直毁灭了我们两人的将来；此外我还有一些重要的打算提供给他，或许他觉得那是办得到的，并且对我们是有利的。

这个提议太合理了，他竟无法反对，所以他把女店主叫来，告诉她他的妻子病了，病得很厉害，不能坐公共马车再往前走了，那车子差不多快把她累死了，他问她能否替我们在私人家里找到一个地方寄住两三天，好让我休息一下，因为这旅行对我太劳苦了。这女店主是个好心的人，懂得礼节、十分殷勤，立刻来看我。她告诉我她有两三间非常好的房子，在这院子里很安静

的一个角落里，如果我看过那房子，她相信我一定会喜欢的，而且她还可以派她的一个女仆，专门伺候我。这些话说得这么亲切，我只能接受这番好意，去看那房子；我很喜欢那些房子，里面的确布置得很好，看起来很舒适；于是我们付了车钱，拿出我们的行李，决定暂在这儿住下。

在这里我告诉他我现在要和他住在一起，直等到我所有的钱全用光了为止，可是绝不让他花自己的一个先令。关于这点有些善意的争论，但是我告诉他这几乎是最后一次我能和他在一起了，我只请他让我在这件事上可以自己作主，其他的一切尽可由他决定；于是他答应了。

一天黄昏的时候，我们到田里去散步，我告诉他我现在要再提一次我从前向他提过的那个建议；于是我告诉他我过去住在维基尼亚，我有一个婆婆，我相信她还活在那里，虽然我的丈夫已经死了好几年了。我告诉他假使我的货物中途没有损坏(我把它的数量加大了许多)，我也许拥有相当的财产，就不致于让我们分开。然后我谈到移居到那里去的人们的情形，他们怎样按那地方的宪法可以得到一定数目的田地；假使得不到的话，也可以用很低廉的价钱买到田地。

然后，我向他详细地叙述移民的意义；怎样只带价值二三百金镑的英国货物，几个仆人和工具，一个勤勉的人就能够很快打下一个家庭的基础，不到几年就能置下一份产业。

我告诉他那里的土地生产些什么东西；那里的土地怎样垦殖，怎样施肥，通常怎样扩充；我证明给他看，这样一干，不到几年，我们必定会成为富人，而我们现在这样下去必定会成为穷人。

他听了我的话觉得很惊奇；差不多整整一个星期，我们都把这事当做我们谈话的题目，在那时期，我明明白白地告诉他，假

使我们规规矩矩地去做，我们一定会很发达，很富足的。

然后，我告诉他，我将想什么办法去筹划三百左右的金镑；我还跟他说这是多么好的一个法子，去把我们的不幸消除，恢复我们在世界上的地位，正像我们所希望的；我还说，七年之后，假使我们活着，我们也许能够把我们的垦殖地托付给靠得住的人，而回到这里，叫他们把田地的收入寄来，我们就住在这里享用；我告诉他好几个例子，他们都是这样做的，现在都在伦敦过着非常好的生活。

总之，我极力劝他，他几乎答应了，但是老是有些事情阻碍着；直到最后他改变了整个的方针，开始用差不多相同的话来谈爱尔兰了。

他告诉我一个能够久居乡间的人，只要有些钱，在那里每年花五十金镑所得到的田地就等于在这里用两百金镑租来的田地；那里的农产是那么好，地是那么肥，假使不去积下很多钱，我们一定可以靠着那块地像一个每年有三千金镑进款的绅士在伦敦过得那样舒服，他已经筹备好了一个计策，留我在伦敦，他自己去那边尝试一下；假使他能够打下一个很好的生活基础，配得起他对于我的敬意——他深信他能够做到这样地步的——，他将回来接我。

我非常害怕，根据这样一个提议，他将遵照我的话去做，那就是说，把我那一点点财产变卖，换成现金，让他带到爱尔兰去，拿来试验他的计划；但是他很正直，他一定不想用我的钱，假使我自动把钱给他，他也不会接受；在这点上他比我先下手，因为他先说，他将去那里，用他的财产来试一试，假使他看出能够有些成就，可以过活，那么当我到那里去的时候，可以把我的财产加上去，那样我们就能够过着适意的生活；但是他不愿拿我的一个先令去冒险，必定要等他先拿一小笔钱试验一下；他并且请我

相信假使他在爱尔兰不能成功，他将来找我，和我一起到维基尼亚去。

他是这么一心一意地想把他的计划先试一试，我当然不能阻止他；他答应我，他到了那里不久就告诉我他的消息，让我知道他的前途是否像他所预期的那样顺利；倘若没有成功的可能，我就可以早些预备我们到那里去的旅行，他请我相信，那时他将万分甘愿和我到美洲去。

我只能使他答应这一点，再进一步是不可能的。可是，这种讨论让我们消遣了几乎一个月的时光，在这时期，他能够天天和我相伴，那的确是我生平所感到的最有趣的事情，在这时期，他告诉了我他生活的全部历史，那真够惊人的，充满了无限的花样，就里面的冒险和风波而言，足够编成一部历史，精采处胜于我所读过的一切传奇；我后面还有机会再仔细地谈他。

我们最后分手了，虽然我感觉极端的难分难舍；真的，他告别时也是万不得已，但是事实逼迫着他，因为他不上伦敦去的理由是很充足的，我后来更知道得清楚了。

我告诉他怎样寄信给我，可是我仍然保守着那个绝大的秘密，那就是不让他知道我的真姓名，我是什么人，或者在哪里可以找到我；他同样告诉了我怎样寄信给他，他说，这样他一定能收到我的信。

我们分手后的第二天我来到伦敦，但是并未直接回到我从前的公寓，却为了一种说不出的理由，寄宿在克拉肯威尔邻近的圣约翰街上一个私人家里，这里就是通常所谓的圣琼斯街，在这里，我处于非常孤独的环境，才有闲暇坐下来，认真考虑最近这七个月来我所经历的流浪生活，因为我在外面的确呆了这么久。我回想起与我最近这个丈夫同过的快乐时光，感到无限的欢欣；但是过了些时候发现我怀孕了的时候，这种欢欣就大大减少了。

这真是一件令人烦恼的事情，因为有个困难摆在我的面前，那就是在哪里可以找到个生产的住所；一个漂泊的女人，没有朋友，没人担保，在生产的时候要想有人家收留她，在当时是件最难办到的事。

我一向总是留心和银行里我那位诚实的朋友保持通信，或者说他留心和我保持通信好些，因为他每星期总写一封信给我；虽然我没有把钱花得那么快，以至于要他寄款，我还是常写信，让他知道我还活在人间。在兰开夏地方我留下我的通信处，所以他寄给我的信都转递到我手里，当我隐在圣琼斯街的时候，我接到他一封非常诚挚的信，告诉我他和他妻子的离婚案进行得很顺利，虽然他遭遇到一些他起先没有料到的困难。

我听说他那案子比他所预料的要麻烦得多，却觉得高兴；因为虽然我现在的情形不容我嫁他——我既知道自己跟另一个男人怀了孕，当然不致于傻得去嫁他，像我知道的有些女人所干的——可是我也不愿失掉他；总之，我下定决心，假使他仍然不变心，一复原，就立刻嫁他；因为我明白我再也得不到我那个丈夫的音信了；他既然总是劝我嫁人，并且告诉我他绝不会因此生气，或者要求我再归于他，所以假使我能够的话，假使我那位朋友坚守他的誓言的话，我毫不犹疑地决定嫁人；从他所写的那些最诚恳最亲切的信看来我有很多的理由可以相信他会坚守誓言的。

我现在肚子渐渐大了，我寄宿的那家人家看出来了，开始提出这点，并且在礼貌所允许的范围之内，暗示我想法搬家。这使我极端烦恼，愁闷不堪，因为我真不知道走哪条路好。我有钱，但是没有朋友，我现在要去抚养一个孩子，这是我从来没有遇到过的一个困难，从前面叙述的细节里就可以看出。

在这事情尚未解决的时候，我害了大病，我的忧虑的确更增

添了我的病；我的病最后证明只不过是疟疾，但是我真怕流产。我不该说怕，因为我原该高兴流产的，但是设法流产，这个念头我不忍去想；想到这个念头我就觉得憎恶。

然而，谈到这点的时候，开公寓的女人向我提议去找个产婆来。我起先有些踌躇，但是过了一会就赞成了这个办法，并且告诉她我没有什么特别相熟的产婆，所以就让她去办。

这位女房东似乎并不像我所想像的那样完全不懂得这类事情，这一点现在就可以看出来了；她请来了一个很合适的产婆——是对我非常合适。

这个女人看起来是个对于她的本行很有经验的人，我指的是关于接生的事；但是她还有一个职业，在这方面，她能干的程度不下于大多数的女人，即使没有超过她们的话。我的房东告诉过她，我很愁闷，她相信这就增加了我的病；她有一回当着我的面对她说道，"B——太太，我相信这位太太的烦恼你很能够帮忙，假使你肯帮忙的话，请你帮助她一下，因为她是个非常可亲的上等女人。"说完这话，她就走了出去。

我真不了解她的意思，但是她离开之后，这位产婆很慎重地开始解释她这些话的意思。"太太，"她说，"你好像不了解你房东说这些话的意思；当你明白了这些话的意思之后，你也用不着让她知道你明白了。

"她的意思是你的环境使你的分娩有些困难，因此你不愿让人知道。我用不着再多说了，我只想告诉你，假使你觉得应该把有必要让我知道的那些问题告诉我——我实在不想故意去探听这类事情——我或许能够帮你的忙，使你完全可以放心，去掉你对这件事的一切烦虑。"

这女人所说的每句话对于我都是一滴滴的甘露，把新生命和新精神灌注到我的心中；我的血立刻开始沸腾，我完全是另一

个人了；我又吃得下东西了，此后立刻好了许多。她还跟我说了许多同样意思的话，劝我坦白地告诉她，她还以最严肃的态度答应保守秘密。她然后停了一会，好像要看一看这类话对我会有什么作用，我要说什么话。

我深深感到我正需要这么一个人，自然会采纳她的意见；我告诉她，我的情形一半是像她所猜的，一半不是，因为我的确结了婚，有丈夫，虽然当时他离我那么远，不能公开地出现。

她打断我的话，告诉我这不是她的事；所有请她来接生的太太在她看来都是结了婚的女人。“每个怀孕的女人，”她说，“总有个男人做那小孩的父亲。”至于这位父亲是丈夫或者不是丈夫，那不是她的事；她的事只是帮助处在目前这种情况下的我，不管我有没有丈夫。“因为，太太，”她说，“有个不能出现的丈夫等于没有丈夫；所以，你到底是个正式妻子还是一个姘头，对于我都是一样。”

我立刻看出，无论我是个荡妇还是个妻子，我现在总是被人当作荡妇着待，所以也就听其自然。我对她说她的话不错，但是如果我必须告诉她我的情形，我自然要把实情一一说出；于是我尽量简短地告诉她，我最后对她说了底下这几句话。“我告诉你这许多话，太太，”我说，“并不是像你前面所说的，因为你对这事多么关心，而是为了要让你知道，我并不在乎是否被人看见，那于我都是一样的；我的困难是，在此地没有一个熟人。”

“我懂得你的意思，太太，”她说，“没有人帮助你防止教区人员对这类事情所常取的那种无礼举动；也许你还不大知道这个孩子出生以后该怎样打发。”“后面这点倒不如前面那一点更使我忧虑，”我说。“啊，太太，”那产婆答道，“你敢把自己信托给我吗？我住在某某地方；虽然我没有打听你，你可以打听一下我是什么人。我的名字叫 B——；我住在某某街上，”——她说出那

个街的名字——“门口的招牌是‘摇篮’。我的职业是产婆，有许多太太来到我家生产。我向教区人员担保，在我家里无论发生什么事，来我这里生产的人们，都可以免受攻击。关于这整个事情，我只要问一句话，太太，”她说，“假使这句话会有个圆满的答复，你对于其他一切尽可以完全放心。”

我立刻懂了她的意思，对她说道，“太太，我自信我了解你的意思。谢谢上帝，虽然我在此地缺少朋友，我倒不缺钱用，这也只是单就必需的钱来说，其实我也不很富裕。”我加上这句话，因为我不想使她希望得到很多的钱。“唉，太太，”她说，“我的确是指这个东西，办这种事没有这东西真是一筹莫展。”可是她说，“你要知道我绝不欺骗你，或者提出对不住你的要求，假使你要预先知道一切情形，那也可以，那么你可以按照你的力量去办，既不太费，也不太省。”

我告诉她，她似乎也了解我的情形，我有足够的钱，但是并不太多，所以希望她办得越省越好。

她说她将带来一张开有两三等分娩费的单子，像菜单一样，我可以随意挑选；我就请她带来。

第二天她带来了。她那三种价目单如下：——

1. 在她家寄宿三个月，我的伙食在内，每星期以十先令计算 ………………………………… 6镑
2. 分娩那一个月所雇的看护妇，小孩床铺上被褥的租费 …………………………… 1镑10先令
3. 请牧师替小孩施洗礼，教父和书记的钱 ……………………………………………… 1镑10先令
4. 施洗礼那天的晚餐，估计有五位朋友参加 ………………………………………………… 1镑

她的接生费，以及她给教区人员的应

、 酬金 …………………………………………… 3镑3先令
付给那个伺候我的女仆 ………………………… 10先令
共计13镑13先令
这是第一种价目单;第二种价目单也包括同样的项目:——
1.三个月的膳宿费等等,每星期以20先
令计算 ……………………………………………… 12镑
2.分娩那一个月所雇的看护妇,衣服同
花边的租费 ……………………………… 2镑10先令
3.请牧师替小孩施洗礼等等,如前单 ………………… 2镑
4.晚餐点心等 ……………………………… 3镑3先令
她的酬金,如前单 ………………………… 5镑5先令
一个女仆 …………………………………………… 1镑
共计25镑18先令
这是第二种价目单;她说第三种更讲究一些,是小孩的父亲或者朋友们在场的:——
1.三个月的膳宿费,有两间房子同一间
给仆人住的顶楼 ………………………………… 30镑
2.分娩那一个月所雇的看护妇,小孩床
铺上最讲究的被褥 ……………………… 4镑4先令
3.请牧师替小孩施洗礼等等 ……………… 2镑10先令
4.一次晚餐会,男人喝的酒从外面叫来,
不计在内 …………………………………………… 6镑
她的酬金等等 …………………………… 10镑10先令
女仆一人,她们自己的女仆在外 ……………… 10先令
共计53镑14先令
我看了这三个单子,微笑了一下,对她说道,我看她的价钱是非常公道的,整个盘算一下,相信她的待遇是很好的。

她对我说，我亲自尝试以后，就会看出好坏的。我告诉她我很抱歉，我免不了要做她的最低级的顾客。“也许，太太，”我说，“你会因此不大欢迎我。”“不，绝不，”她说，“因为我得到一个第三等的顾客，我能得到两个第二等的，还能得到四个第一等的，所以一比起来，我从第三种的主顾所挣来的钱还是同样的多；如果你怕我对你不好，你可以让你任何朋友来看一看，我待你究竟好不好。”

然后她把帐目的细节解释给我听。“首先，太太，”她说，“你要注意，三个月的膳宿费，每星期只要你十先令；我敢说你不会对我所定价钱感到什么不满。我想你现在所住的地方并不比这里便宜。”“是的，”我说，“的确没有这么便宜，我每星期就要花六先令的租钱，伙食还要我自己去解决，这也费了我不少钱。”

“那时，太太，”她说，“假使小孩子生下来死了，你知道这种情形有时也是难免的，那么牧师这笔款就省下了；假使没有朋友来看你，你也可以省下那顿晚餐的钱；所以把这几项除开之外，你的分娩一切算在内和你通常的生活费一比起来，至多超不过五镑三先令。”

这是我生平听到的最合理的事情；所以我微笑了，对她说，我决定做她的主顾；但是我又告诉她，因为我还要过两个多月才生产，我也许要在她那里住三个多月，我想知道在我还不能离开那里之前，她会不会一定要我搬走。不，她说；她的屋子很宽大，而且她从来没有让生产的人搬走过，总是等到她们自动地搬出去；假使有许多太太要来她这里，她和邻居也要好，必要的话，她总能找到二十个人的住处。

我看出在这行里她是个出色的人物；总之，我答应把自己交托给她。然后，她谈到别的事情，打听我现在所受的待遇，认为伺候不周，设备不良，说在她家里我不会受到这种待遇。我对她

说我不好意思说出来，这家的主妇自从我怀孕以后，对我疏远起来，至少我是这样感觉的。我恐怕她以为我不好意思说出我的身世，怕招来什么侮辱。

“哈，”她说，“那位太太对这类事倒不外行；她过去也想招待几个像你这样的太太；但是她无法防止教区人员；而且，她并不像你所想象的那么规矩；不过，你既然要搬走，就犯不着和她争论；你到我这里我会想法好好看顾你，而且也不会使你多花钱。”

我简直不明白她的意思；然而，我向她道谢，我们就这样分手了。第二天早上，她派女仆给我送来一只热腾腾的烧鸡，一瓶白葡萄酒，还叫这女仆告诉我我还住在这里的时候，她每天总要来伺候我。

她实在太殷勤，太仁慈了，我非常愿意接受这番好意。晚上，她又派女仆到我这里来，问我需要什么东西，我的病情如何，叫女仆早上去告诉她，我午餐要什么菜。这女仆还奉命在早上回去之前替我做杯巧克力茶，中午她又给我送来一整块小牛肉和一盘汤做我的午餐；这位太太这样远远地看护着我，我非常高兴，于是很快地就复原了，因为从前的苦闷的确是我生病的原因。

我猜想，像她这种人派来的女仆大概是德鲁立巷里长大的一种轻浮无耻的下流女子，因此我非常不放心和她在一块儿；所以第一天晚上我无论如何不肯让她睡在屋里，处处留神，仿佛她是个小偷似的。

我这位太太立刻猜出是怎么一回事，于是打发这女仆带了一封短信来，信上说我尽可以相信她女仆的诚实；她对于这女仆的一切行动负完全责任，没有可靠的担保，她是绝不雇用的。于是我完全放心了；那个女仆的行为的确使人很满意，因为再也找不出一个更有礼貌、更温和、更规矩的女仆了，我后来还是觉得

她是这样的。

我的身体复原，能够出外的时候，我就和那个女仆去看那房子，去看我将来要住的房间；那里所有的东西都是那么漂亮，那么干净，总之，我是无话可说的，只是对于我这次的遭际感到出奇地高兴，再想到我所处的可怜的环境，更觉得这是远远超过我原来的想象的。

读者也许希望我说一说现在掌握着我的这个女人的罪恶行为；但是让世人看出多么容易就可以使女人释去秘密生下孩子的重负，那就未免太鼓励作恶了。这位假正经的妇人惯做几种事情，其中的一种就是，假使一个小孩生下来，虽然不是在她家里生的(因为她有时免不了被人请到家里做许多秘密的工作)，她手边也有些人为了一点儿钱就从她们手上接过孩子，而且不会落到教区人员的手里。据她说，这些孩子是被好好抚养着的。照她说，她经手的小孩很多，这些孩子究竟下落如何，我是不能想象的。

关于这件事我和她谈了好几次；但是她口口声声地说，她救了多少天真的羔羊的性命，否则他们也许会被屠杀的；她还救了多少女人的性命，否则她们被不幸的遭遇弄得绝望了，也许会杀死她们的小孩。我承认这是实在的情形，假使这些可怜的孩子落在好人的手里，不受保姆的欺负和虐待，这办法倒是值得赞美的。她说，她总是留心这一点，所用的保姆没有一个不是很好的老实人，都是非常靠得住的。

我不能用什么话来反驳她，只好说道，“太太，我相信你会尽你的责任，但是这些女人后来怎样看待小孩，却是个大问题，”她又堵住我的口，说，她极端注意这件事。

在她关于这件事的谈话里，惟一使我听了不愉快的是，有一回当提到我已经怀胎日久的时候，她说了一些话，意思仿佛是，

假使我愿意，她能够帮助我早些去掉这个麻烦；或者说得明白点，假使我想去掉麻烦，她能给我一点药使我流产；但是我很快告诉她，我非常厌恶这个念头。但是说句公平话，她摆脱得很巧妙，我不能说她真有这个意思还是仅仅提到这个办法，并说明这是多么可怕的事情；因为她的话说得十分灵活，她很快就了解了我的意思，没等我说出来她就首先反对这个办法了。

那就把这段事实用最简短的话来叙述一下吧。我搬出圣琼斯街的住所，到了新保姆的家里，在这里大家都是这样称呼她的。到了那里她真是对我太客气了，很小心地照顾我，一切供应那么完备，使我觉得非常惊奇，而起先竟看不出这位保姆究竟有什么利益可图；后来她自认她不从寄宿人的膳费里赚钱，她在这方面的确也赚不了多少；但是她却从她经营的其他事项里赚钱，而且赚得很不少；因为她在外面和在家里所做的事，几乎令人无法可信，无非是秘密营业，或者说得露骨些，就是卖淫的勾当。

我住在她家里将近四个月的期间，居然有十二位贪欢的女人来她家里生产，还有大约三十二位由她照顾的女人，住在别人家里，其中有一个，她待她也像待我那么好。她住在圣琼斯街我那个旧房东家里。

这是近世罪恶加增的一个奇怪的证据，就连坏到我这步田地的人，也感到触目惊心。我开始厌恶我所住的地方，尤其厌恶这种邪恶的生意；然而我必须承认，我住在那里的整个期间绝没有看见过，而且我相信也绝不会看见一点儿不正当的事情。

这里的人从来没有看到一个男人走到楼上，除非是那些去看他们分娩的妻子的男人，就是这个时候，也必定有这位老太太陪着他们，她认为任何男人都不能和生产的女人接触，连他自己的妻子也算在内，否则就与她管理的名声有关；她也绝不允许任何男人用任何借口在她家里睡觉，不，即使同他自己的妻子在一

起;她常常说:她不管有多少小孩在她屋里出生,但是她不愿有一个是在她那里做成的,假使她能够阻止的话。

这话也许说得太过了些,然而这只是个为求安全,故意做出的错误,如果这算是错误的话,因为用了这个法子,她保全了她现在营业的名誉,得到这么一个声名:虽然当她们被奸污了以后,她的确照顾了那些女人,然而她绝不是她们的被奸污的导线;可是她所干的还是一种邪恶的生意。

当我住在这里还未分娩的时候,我得到我银行里财产保管人的一封信,满纸都是亲切恳挚的话,诚恳地劝我回伦敦去。这封信差不多经过了两星期,才到我手里,因为先送到兰开夏,然后才转到我这里。他最后告诉我,他已经得到和他妻子离婚的判决书,假使我肯嫁给他的话,他准备实践他对我的诺言,此外还写了许多表明自己亲切热情的话,假使他晓得了我近来的情况,他绝对不会说这样的话的,我既处在这样的环境里,实在不配听他这番诚恳的话。

我写了一封回信,发信的地址写的是利物浦,是派人送去的,说这封信是放在信封里托城里一位朋友转交的。我祝贺他获得自由,但是对他再娶是否合法产生一些怀疑,告诉他我想他会非常严肃地考虑这一点,然后再作决定,这事的关系太大了,像他这样洞明事理的人,原不该鲁莽冒昧地举动;这封信就这样结束了,最后我还祝他打算做的事情都能顺利成功。我丝毫没有让他了解我的心情,对于他所提议我到伦敦去的事也未作任何答复,只是隐约说出我在下半年会去伦敦的意思,写这封信的日期是四月。

我在五月中旬分娩了,又生了个强壮的男孩,我自己的健康也像前几次分娩时一样良好。我保姆的接生技术是极熟练巧妙的,远胜于我所见过的一切产婆。

我临产和产后，她照顾我非常尽心，即使她是我的母亲，也不过如此。谁也不要因为听到这位太太很会处置，就更加胆大地去做荒唐事。现在她已经去世了，我敢说再也没有人能够赶得上她。

大约在我产后二十天，我又接到银行里那位朋友的一封信，报告我一个可惊的消息：他已得到最后判决，准许他同妻子离婚了，他已把这个判决书给她看过了；关于我对他重婚的一切顾虑，他给了我一个答复，那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也是他所不愿的；因为他妻子原也后悔不该那样待他，一听到他打赢了官司，就在当天晚上自杀了。

他对她这个不幸的结局表示很悲伤，但是却表白自己跟这事毫不相干；他受尽凌辱和欺压是尽人皆知的，因此只求公平解决。然而，他说他现在感到极端痛心，在这个世界上看不出可以使他满意的前途了；他只希望我能来，与他作伴以减少他的痛苦；他接着极力求我给他一点希望，最少也要答应到城里来，让他看看我，那时他可以进一步向我谈结婚问题。

我听到这个消息，非常震惊，开始认真地考虑我目前的景况和我这个无法形容的不幸，那就是，我手上有个小孩子，我不知道怎样处理才好。最后我隐约地把我的事情向我的保姆说了。有好几天我愁闷不安，她不断地问我到底什么事情使我烦恼。过去我既然常常对她说我有丈夫，现在告诉她有人向我求婚，是万万不能的，所以我真不知道怎么说好。我对她承认有些事情使我非常焦急，但是同时我又告诉她，我不能向世界上任何人说出这事。

有好几天她总是向我喋喋不休，但是我对她说，那是办不到的，要我把这秘密暗地里告诉任何人，那是办不到的。这话对她不仅不能算个答复，反而使她更加追问起来；她说曾经有人将最

秘密的事委托给她，替人隐藏秘密，是她分内的事，假使泄漏出去，就把她自己毁了。她问我曾经听过她向我随便说起别人的事情没有，那么我怎么会信不过她呢？她对我说，把我自己的事告诉她和没有向人说一样；她一向守口如瓶；如果她不能帮助我，那倒是一件奇怪的事情；假使我把这秘密隐藏起来，倒是我自己放弃得到一切可能的帮助，或者办法，而她也就没有替我出力的机会了。总之，她具有这样迷人的口才，这样劝人的力量，我简直无法向她隐瞒。

于是我决定向她剖腹相告。我对她详细叙述了我在兰开夏结婚的经过，我们俩怎样都感到了失望；我们起先怎样相遇，后来怎样分手；他怎样摆脱我，任我随意改嫁，即使他知道，也绝不来干涉，或者把我的事情说出去；以及我虽然觉得自己自由了，但是却十分害怕，不敢冒昧行动，担心倘被发觉，会带来不堪想象的后果。

然后我告诉她现在有个很好的人向我求婚；我给她看我朋友最近来的请我到伦敦去的信，让她看看这些信写得多么真挚诚恳，不过我却涂去了他的名字，连他妻子自杀的那一段也涂去了，只留她死了这一句。

她大笑起来，笑我对于再嫁的问题还这么顾虑，还告诉我那并不算结婚，只是双方凑成的一个骗局；我们既然彼此同意分开，婚约就算解除了，双方的责任也都一笔勾销。她的理由真是太充足了；总之，她说服了我，使我放弃了自己的主张；自然我自己原也这么打算。

然而那个很大的、主要的困难来临了，就是小孩的问题；她劝我必须把孩子扔掉，而且要办得妥当，任何人也不能发现。我也知道，不把我有孩子这事隐瞒起来，是谈不到结婚的，因为他很快会从孩子的年龄看出他出生的时间，他的出世，是在我同他

谈判之后，这样就会把事情弄糟了。

但是一想到与我的孩子分离，让他被人杀害或者因为没人管而饿死(两者是一样的)，我心里感到非常难过，我每想起这事，总觉得恐怖。我希望那些为了面子，把小孩打发到所谓别的地方去的女人们想一想，这只是一种巧妙的谋杀，也就是说，用最妥当的办法杀死她们的孩子。

凡是知道一些孩子的事情的人都明白，我们降生到世界上时是毫无办法的，不能供给我们自己的需要，甚至连使人知道我们的这些需要也不可能；假使得不到扶助，我们一定活不了；这种扶助不只需要一个扶助人，母亲也好，别人也好，这个扶助人还得具有两个不可缺少的条件：细心和技能；没有这两个条件，生下来的孩子虽然并不缺少食物，可是大半都会死去，而且活下来的孩子也大半都要变成残废或者傻子，损伤了他们的肢体，或者他们的智慧。我相信主要是因为这些原故，“自然”才在母亲的心里种下了慈爱的种子；假使没有这种母爱，她们绝不肯牺牲自己，辛辛苦苦地去抚养她们的子女。

这种照料既然对婴孩的生命是不可缺少的，不管他们就等于屠杀他们；把他们送到心里“自然”没有种下慈爱种子的人们手里，就等于丝毫不管他们；而且，有时甚至更进一步，故意把孩子丢弃；所以不管孩子是死是活，这都算是有意谋杀。

所有这些问题现在都出现在我的眼前，显得黑暗、可怕；我和我的保姆既然非常要好，我现在又叫她母亲了，所以就把心里话全告诉她。她对于这事仿佛比对其他的事慎重得多；但是她对这些事情已经看惯了，绝不会被宗教的信仰和杀人的顾虑所感动，也不会被慈爱之情所打动。她问我，在我分娩的时候，她对我是不是很细心、很周到，好像我是她自己的女儿一样。我告诉她，我承认这一点。“可是，我亲爱的，”她说，“你一走，我们之

间不是没有关系了吗？就是你被判绞刑，与我又有什么相干？你不以为世界上有些女人，把抚养孩子作为职业，靠着这个吃饭，就对小孩像母亲一样地细心照顾，并且以此为荣吗？确实有，孩子，不要害怕，"她说，"我们从前是怎样被养大的呢？你敢说你是你母亲抚养成人的吗？可是，你长得又强壮，又漂亮，孩子；"说到这里，这位老妇人摸了摸我的脸。"别担心，孩子，"她继续开玩笑说；"我身旁并没有刽子手；我雇用的都是最好的、最老实的乳母，她们照顾的小孩很少出毛病，就算由他们自己的母亲抚养，也不过如此；在细心和技能两方面她们都不算差。"

当她问我敢不敢说我是我母亲抚养成人这句话时，她的确刺痛了我的心；其实我很明白我不是我母亲养大的；我一听这句话，就浑身打战，脸色变得苍白。我心想，这个老东西不会是个女巫，不会同什么精灵有关系，在我自己还不知道之前；那精灵就会告诉她我的遭遇吧。我望着她，好像是吓呆了，但是又一想她绝不会知道我的事情，就开始放心了，但这不是立刻做到的。

她看出我心里慌张，但是不懂得其中的意思；所以她仍然信口开河地说下去，她说我以为小孩子不由母亲抚养，就等于谋杀，这种理由未免太不充足，她请我相信她所看管的小孩子都受到良好的待遇，就像他们的母亲亲自抚养一样。

"这也许是真的，母亲，"我说，"我是无话可驳的，但是我的怀疑却有很充足的理由。""那么，"她说，"说出来给我们听吧。""是啊，第一，"我说，"你把一些钱给这些人，叫她们把小孩从母亲手里领去，只要孩子活一天，就照顾一天。我们既然知道，母亲，"我说，"这些人是穷人，她们当然希望早一天把这个负担去掉，既然孩子死去对她们最有利，那么她们对小孩的生命怎么会太关心呢？"

"这些想法全是无中生有，"这老妇人说道，"我告诉过你，她

们的名誉全靠小孩来维持，她们的细心也不下于你们这些做母亲的。”

“啊，母亲，”我说，“假使我真知道我的小孩受人细心照顾，没有吃亏，我的确会很高兴；但是除非我看见他，否则我是无法放心的，就我现在的情形而论，去看他，我就会遭到毁灭，所以我不知道怎么办好。”

“这真是一篇妙论！”我的保姆说道。“你想看这孩子，又不想看这孩子；你想把这事隐藏起来，又想让人知道。这是不可能的，我亲爱的；所以你必须也像其他有天良的母亲一样去做，形势既然非此不可，也只好如此了，虽然不像你所期望的那样如意。”

我明白她所谓有天良的母亲是什么意思；她原想说有天良的妓女，不过她不愿得罪我，因为我的确不是个妓女，我已经合法地结了婚，假使把前一次的婚约撇开不算的话。

可是，无论我是什么人，我的心还没有像作妓女的那么麻木；我是说，违背了天性，不管我孩子生命的安全；我一直保守着这个真情，我几乎决心弃掉银行里的那个朋友，但是他却老是劝我去找他，嫁他，总之，我几乎没有回绝他的余地。

最后我的保姆又来找我，态度仍然是很自信的样子。“啊，我亲爱的，”她说，“我找到了一个办法，既可以保证你的孩子不受虐待，照顾这孩子的人也永远不会知道你。”

“啊，母亲，”我说，“假使你能办到，我对于你真是永远感激。”“可是，”她说，“除了我们通常给这些人的钱之外，你每年肯多花一点儿钱吗？”“可以，”我说，“我很愿意，假使我可以不让人知道的话。”“关于这一点，”我的保姆说，“你尽可以放心，因为那保姆简直连你的姓名也不敢问，你一年中可以和我去看你的孩子一两回，看看人家怎样待他，你好放心，但是绝没有人知道你

到底是谁。"

"怎么,"我说,"母亲,你以为我来看我的孩子的时候,还能瞒得过我是他的母亲吗?你想这是可能的吗?"

"即使你露了些神色,"我的保姆说道,"那保姆也绝不会知道什么;因为不许她探问别人的事情,她要违反命令的话,她就得不到你答应另外给她的钱,孩子也不再让她管了。"

听了这段话,我非常高兴。第二个星期她就从赫特福德或者那附近的地方找来一个乡下女人,这女人得到十个金镑,就把孩子领去,使他永远不再麻烦我了。假使每年我再另外给她五个金镑,我什么时候想看孩子,她就得把他送到我保姆家里,或者我下乡去,看她怎样对待孩子。

这是个很善良的女人,看来于这事很合适。她丈夫是个小佃农,但是她穿的衣服却很好,一切打扮也都很讲究。我于是怀着一颗忧郁的心,流了许多眼泪,让她把孩子抱去了。我自己还到过一趟赫特福德,去看了她和她的屋子,一切我都很喜欢;我答应她,如果她对孩子好的话,我一定给她很多好处,所以她一听我的话,就知道我是这孩子的母亲。但是她住得那么远,也似乎无法去打听我的事情,我想我是安全的。总之,我给她十个金镑,让她把孩子带走,那就是说,我把这钱给我的保姆,她当我的面给了这个穷女人,这女人答应绝不把孩子退还给我,或者还向我要钱,做他的赡养费或者抚育费;不过我答应她,假使她照顾孩子非常周到,我每回来看他的时候,一定再给她钱;所以我不是非付这五镑钱不可,不过我向我的保姆说定我是一定要付的。这样我的最大烦恼总算过去了,虽然一点也不称意。可是就我那时的情形而论,这还是对我最方便的一个办法。

然后我开始用更亲切的口气给我银行里的朋友写信,尤其在六月初的时候,寄去一封信,说我预备在八月里到城里去。他

回我一封信，里面全是最热情的话，希望我到时候先通知他，他可以来接我，他还以为我得走两天的路程呢。这真把我窘住了，不知道用什么话去回答他。有一次我决定坐公共马车到西契斯特去，为了可以从那里回来，让他看到我的确是从外面来的；因为我很不放心，——虽然没有什么根据——怕他以为我并未真正住在乡下。

我极力用道理来劝自己不要这么办，但是终于无用；那印象这么强烈地刻在我的心上，真是无从抵抗。最后，我又想起一点，更说明我到乡下去这个计划的好处，那就是可以哄骗我这老保姆，而把我其他的事情全遮盖住，因为我的新爱人住在伦敦还是兰开夏，她一点也不知道；我告诉她我这个选择的时候，她完全相信他是在兰开夏的。

打好了这主意以后，我就告诉了她，并且让那个一开头就伺候我的女仆到公共马车上替我占一个位子。她让这女仆伺候我，一直到最后一站，然后再坐运货的马车回来，但是我告诉她这却有些不便。她对我说，我走之后，她不必想办法与我通信，因为她明知道，我对孩子的感情一定会使我给她写信，也会去找她的。我请她相信，我一定这样办。这样我就告别了，深自庆幸能够离开这个人家，尽管我在那里受到很好的待遇。

我坐公共马车并未坐到终点，却只坐到折细耳一个叫做斯顿的地方。在那里我不单是没有丝毫的事情，而且也没有一个认识的人。可是我知道有钱在袋里，可以走遍天下；所以我在那里住了两三天，等机会，又在另外一辆公共马车上找到位子，回伦敦去了，事先我写了一封信给我这位先生，告诉他我于某日会到司汤立·司脱拉福，那是车夫对我说的，我们将在那里过夜。

我所坐的这辆车恰巧是个不定时的马车，几个到爱尔兰去的绅士特意雇来拖到西契斯特，现在正回来了，所以不是按照公

共马车的时间和地点走的;因为星期日停着不走,所以他才有时间预备好出来,不然他是办不到的。

然而,他收到通知的时候却太迟了,他不能赶到司汤立·司脱拉福,和我一起过夜,却在第二天早上当我们刚要进城的时候,在一个叫布立克喜尔的地方遇到我。

我承认看见他我很高兴,因为我昨天晚上的确感到有点儿失望。他来时的阔绰气派更使我加倍地高兴,因为他坐着一辆很华美的四匹马的绅士马车,还跟着一个仆人。

公共马车到了布立克喜尔的一家客栈门口停下了,他立刻领我下来。走进这家客栈,他把他自己的马车赶到里面,然后就吩咐伙计预备饭。我问他为什么这样办,因为我本打算一直走下去的。他说,我途中需要休息一下,虽然这只是个很小的城市,可是这家客栈很好,这样,那天晚上我们就不再走下去了。

我也没有怎样拒绝,因为他既然这么远来接我,自己又花了很多钱,照道理来讲,我也该将就他一些;所以关于这点,我就顺从了他的意思。

饭后,我们走出去看了看城里的景物,瞻仰了一下礼拜堂,又看了看田野和乡下,这都是异乡人常做的事;我们去瞻仰礼拜堂的时候,客栈的主人做了我们的向导。我听见我这位先生问了他许多关于牧师的问题,我立刻猜到,他一定会提议结婚的;于是我立刻就打定了主意,绝不拒绝他;因为,说句坦白话,看看我目前的境况,我实在不能拒绝他;我现在没有理由再冒这样的险了。

但是当这种思想在我头里打转的时候,——那只是几分钟的事——我看客栈的主人拉他走开,向他咬耳朵,可是声音并不太低,因为我听到这么句话:“先生,假使你想找——。”其余的我虽然没听清,但好像是这样的意思:“先生,假使你想找牧师,附

近我有一位朋友可以为你效劳，你爱多么秘密，就多么秘密。”我这位先生回答的声音很大，我听见他说，“很好，我相信我将有找他的必要。”

我们一回到客栈，他立刻用不可抗拒的热情对我说，他既然很幸运遇到我，一切事情又都这么凑巧，假使我肯在这里把这件事结束，那会使他的幸福更早实现。“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说道，脸稍微红了一下。“怎么，在客栈里，在路上！上帝保佑我们！”我说道，“你怎么能这样说呢？”“啊，我就要这样说，”他说，“我来就是为了这样说的。我可以证明给你看。”说着，他拿出一大捆纸。“你吓坏我了，”我说，“这一大捆是什么东西？”“别害怕，我亲爱的，”他说，一面吻着我。这是第一次他居然毫不拘谨地叫我“亲爱的”；然后他又重复了一遍，“别害怕；一会儿你就会知道这是什么。”接着他就把这捆纸打开。首先是和他妻子离婚的文件或者判决书，还有她当姘头的一切证据；然后是她所住教区的牧师同执事的证明书，证明她已经埋葬，还载明了她死的状况；验尸官请陪审官去判她这个案子的报告书副本，以及陪审官的判决，他们断定，她是神经错乱。这些的确使我很满意，可是如果他了解一切情形，他就知道我并不是如此谨慎，甚至没有这些文件，我也会嫁给他的。然而，我还是把这些文件全看了。我告诉他这的确很清楚；但是他用不着把这些东西全带来，因为还早得很。啊，他说，对于我也许还早，但是对他说来，就连现在都觉得太迟了。

另外还有几捆卷起来的纸，我问他那是什么。“哎呀，”他说，“我正盼你问我呢。”他说着打开那卷纸，取出一个鲛皮小匣子，从里面拿出一颗非常夺目的金刚钻戒指给我。这时我想拒绝也办不到了，因为他已经把它戴在我手指上；我只好向他行个礼，接受了这份礼物。然后他又拿出颗戒指，说：“这是预备另外

一次用的。"说着把它放在衣袋里了。"但是也让我看一下吧，"我微笑着说，"我猜出那是做什么用的；我想你疯了。""假使我不这样做，才算疯了呢。"他还是不给我看，我又非常想看，我就说，"也让我看一下吧。""等一等，"他说，"先看这个。"于是他又拿起一卷纸，读起来。原来那是一张我们结婚的许可证明书。"哎呀！"我说，"你发疯了吗？你准知道，你一开口，我就一定答应你，绝对不会拒绝吗？""那是一定的，"他说。"你也许想错了，"我说。"不，不，"他说，"我绝不会受拒绝，我不能受拒绝。"说着他就热烈地吻我，弄得我不能脱身。

房里有一张床，我们来回地走着，谈得正起劲；最后他突然双手抱住我，把我摔到床上，他自己也跟我一起倒下，紧紧地抱着我，但是一点儿轻薄的举动也没有，只是一再地恳求我答应嫁给他，说他怎样爱我，假使我不答应他，他绝不肯让我走，弄得我没法，最后说，"那么，我想你是决心不受拒绝了？""不，不，"他说，"我不会受拒绝，我不肯受拒绝，我不能受拒绝。""好吧，好吧，"我说，轻轻地吻了他一下，"那么你就不受拒绝吧，"我说，"让我起来。"

他得到我的同意，看到我答应时仁义的态度，高兴得心荡神驰，我立刻想到他或许以为我既答应了和他结婚，就不会拘于形式；但是我却冤枉他了，因为他只拉着我的手，把我扶起来，然后吻了我两三下，谢谢我答应他的好意；他心中充满了满意和欢欣的情绪，我看见他眼眶里全是眼泪。

我转过脸来，不去看他，因为我眼睛里也满是泪水了，于是我请他让我回房间里休息一会。假使我对过去二十四年的罪恶生活果有丝毫追悔的话，那就是这个时候。唉，我心里想，人们不能看透彼此的心，那对于人类，对于我自己是多么大的幸福啊！假使我一开始就嫁给这么一个诚实多情的人，该多好啊！

然后我忽然想到，“我是多么罪恶的一个人啊！我将怎样地欺骗这位老实的先生！他真想不到，与一个荡妇离了婚，又投入另一个荡妇的怀中！他将娶一个跟两兄弟睡过觉，和她自己的兄弟又生过三个孩子的女人！一个在新门监狱里出生，她的母亲曾是淫妇，现在又是流徙他方的窃贼的女人！一个同十三个男人睡过觉，自从他认识我之后又生过一个小孩的女人！可怜的先生！”我对自己说，“他将怎么办啊！”我这样自责之后，又想到：“不过，假使上帝肯给我恩惠，我做了他的妻子，我一定做个忠实的妻子，报答他对我那种异乎寻常的爱情；我将用实际行动来补偿我对他暗中的欺骗和侮辱。”

他急着等我从房里出来，但是看我许久还呆在里面，便走下楼去，和旅馆主人谈关于牧师的事。

旅馆主人是个好事的人，但是心眼很好。他早已叫人去请牧师了，所以我那位先生和他谈到请牧师时，他就说道，“先生，我的朋友已经在屋里了。”于是不用再说什么话就把他们两人带到一块儿了。当他走到牧师面前的时候，他问他肯不肯冒险替一对他不认识，而彼此愿意的人证婚。那牧师说，——他的朋友已经向他提过了，他希望这不是一件偷偷摸摸的事情；他说我的这位先生好像是个正人君子，他想太太大概也不是个未嫁过的姑娘，所以还需要征求朋友们的同意。“为了不使你猜疑，”我那位先生说，“请看看这张纸。”说着他就拿出那张结婚准许证。“这我就放心了，”牧师说，“那位太太在哪里呢？”“你立刻会看到她的，”我这位先生说。

他说完这话，就跑到楼上来，那时我已经走出房间；于是他告诉我牧师在下面，把结婚准许证给他看了之后，他很愿意替我们证婚，“但是他说要看看你。”他问我肯不肯让他上来。

“时间还早呢！”我说，“不是明天早晨吗？”“我亲爱的，”他

说，"他好像疑心你是不是个从父母那里偷来的小姑娘，我告诉他我们两个都到了年纪，可以自己作主；所以他要看看你。""好吧，"我说，"随你的便。"于是他们就把这位牧师带上来了。他是个嘻嘻哈哈，心地很好的人。他好像听人说过我们偶然在这儿遇到，我是坐契斯特公共马车来的，我这位先生是坐他自己的马车来接我的；我们本来定于昨天晚上在司脱拉福相会，但是他没有赶到那里。"哈哈，先生，"牧师说，"每件不如意的事情里总会有点好处的。"他对我那位先生说，"失望是你的，好处却让我得到了，因为假使你们在斯脱拉福遇到，我就没有替你们证婚的荣幸了。旅馆主人，你有祈祷书吗？"

我好像受惊了似地跳起来。"啊，先生，"我说，"你这是什么意思？难道在旅馆里结婚，而且还在晚上吗？""太太，"牧师说道，"假使你要在教堂里结婚也可以；但是我可以向你担保在这里结婚也同在教堂里一样有效；并没有教规规定我们一定要在教堂里结婚；至于在什么时候结婚，那是毫无关系的；我们的王子就是在夜里八点或者十点钟，在他们房里结婚的。"

我故意装出除非在教堂里，否则就不愿结婚的样子，过了许久，我才肯听他的话。自然，这是一副假面具。最后我好像是被他说服了。旅馆主人，他的妻子和女儿也都被叫了上来，旅馆主人当证婚人兼书记，这样我们就结婚了。我们都非常高兴，虽然我得承认从前压在心头的自责之言还是牢牢地记在心中，使我时时发出一声长叹，我的新郎看到了，尽力来鼓励我，他这个可怜的人，以为我这么匆忙地做了这件事而有些犹疑呢。

那天晚上我们尽量地享乐，可是在那旅馆里一切做得那么秘密，竟没有一个仆人知道这回事，因为旅馆女主人和她的女儿亲自伺候我，不让一个女仆上来。旅馆女主人的女儿我称她做我的新伴娘；第二天早上我叫了一个商店的伙计来，买了一套当

地最好的镶花边的衣服送给这位姑娘；我发现这是个出产花边的城市，又买了一块里面有骨头的花边送给她母亲做帽子用。

旅馆主人所以这样保守秘密的原因之一是，他不愿本地教区的牧师听到这件事；但是尽管这样秘密，还是有人听到了这个消息，所以第二天清早礼拜堂的钟就为我们鸣了，那个城里的乐队还在我们窗下演奏起来；但是旅馆主人厚着脸皮说，我们没到这里之前就已经结婚了，因为我们是他从前的主顾，所以愿意在他家里吃喜酒。

第二天我们真不想起床；因为，早上被这些钟声搅扰了，也许起先本来没睡足，我们后来竟昏昏沉沉地躺在床上，差不多一直到十二点钟。

我求旅馆女主人设法使我们不再听到城里的乐队和礼拜堂的钟声，她处理得很好，我们享受到全然的安静；但是一件古怪的事使我非常震惊。那旅馆的大房子是朝着大街的，我走向大房子的一端；那天是个晴朗温和的日子，我打开窗子，站在旁边，呼吸新鲜空气，我看见三位先生骑着马从远处来，走进对面的一家客栈里去。

那是无可隐讳的，也是无可置疑的，这三人中的第二个就是我在兰开夏时的丈夫。我吓得要死；我生平从来没有这样害怕过；我以为我会晕倒在地上；血液在我的血管里变得冰冷，我发抖，好像患了疟疾，正在发冷。然而那却是千真万确的；我认出他的衣服，他的马和他的面孔。

我首先想到的是，我丈夫没有在我旁边看到我失神的样子，因此我觉得很高兴。那几位先生进去不久，就走到他们房间的窗口边；但是你们可以想到，我的窗子自然是关起来的。然而，我却忍不住去偷看他，因此我又看见他了，听到他向那里的一个伙计要东西，我得到了一切可怕的证据，证明这个人的确是他。

其次我想知道的是，他到这里来做什么；但是这却无法办到。有时我的想象竟形成了各种可怕的幻影，有时我以为他发现了我的事情，特地来责备我的无情和无耻；我时刻以为他走上楼梯来侮辱我了；许多的念头一齐涌到我的心头；其实他未这样想过，也绝不会这样想的，除非魔鬼教唆了他。几乎一连两个钟头，我处在惊恐状态之中，我的眼睛一直望着他们所住的那家旅馆的门和窗。最后，我听到他们旅馆里走廊上一阵嘈杂声，我跑到窗口，使我非常高兴的是，看见他们三个都走出旅馆，往西走去。假使他们朝伦敦的方向走去，我还是会害怕的，唯恐我在路上会碰到他，他会认出我来；但是他却往相反的方向走去，于是我就放心了。

我们决定在第二天走，但是夜里六点钟左右我们听到街上一阵骚动，不觉大吃一惊，人们在街上骑着马乱跑，好像疯了似的，其实他们只是大声喊着追三个强盗，他们在但斯铁不尔山附近抢了两辆公共马车和一些其他的旅客，好像有个布告贴出来说有人看见他们在布立克喜尔某某旅馆里，就是指的那几位先生们住过的那家旅馆。

那家旅馆立刻被包围了，搜查了一遍，但是有不少人证明那些先生们已经走了三个钟头了。群众既聚在一起，我们很快就打听出这个消息；现在我又为另一件事担心了。我立即告诉那家旅馆的人，我担保这几位先生不是强盗，因为我知道其中的一位是个非常正直的人，在兰开夏有很大一份地产。

人们把这话告诉追强盗的人们和来的那个警官，他立刻来到我面前，要我亲口再说一遍。我告诉他，当我站在窗口的时候，我看见了这三位先生；我后来看见他们站在他们吃饭的房子的窗口；然后我又看见他们上马，我可以向他担保，我认得其中的一位是个拥有很大地产的绅士，在兰开夏地方，很有名望，因

为我是刚打那儿来的。

我说这些话时那种肯定的神气竟止住了那般群众，而那位警官也相信了，他立刻下令撤退，告诉同来的人那几个人不是强盗，却听人说他们是非常正直的绅士；于是他们就都回去了。这件事的真相我是不知道的，但是两辆公共马车的确在但斯铁不尔山被抢了，一共劫去了五百六十镑现金；此外老在那条路上走的几个贩买花边的商人也被光顾了。至于那三位先生究竟如何，留在后面再讲。

这次惊慌使我们又多呆了一天，虽然我的丈夫对我说一件盗案发生之后立即旅行总是最安全的，因为强盗惊动了那一带的人们之后，必定都远走高飞了，但是我却很担心，主要是怕我那位老朋友还在路上，说不定会遇到我。

我一生中没有过过比这四天更快乐的日子。在这四天里我完全是个新娘，我的新丈夫尽量使我处处如意。唉，这样的生活能够继续下去该多好啊！我过去的烦恼若能忘记，将来的悲哀若能避免该多好啊！但是我过去的生活太卑鄙龌龊了，种下了此生和来生的种种恶果。

第五天我们出发了；旅馆主人看出我不放心的样子，事先没有告诉我们，就和他的儿子，还有三个老实的乡下人带了武器，跟着马车走，一定要送我们到但斯铁不尔。我们只好在但斯铁不尔好好地款待了他们一番，这使我丈夫花了差不多十先令或者十二先令，他还给了他们一些钱，因为他们费了这么多时间，但是旅馆主人自己一点也没要。

这样做真是对我太有利了；因为假使我还未结婚就到伦敦来，第一天晚上我或许就要到他家里来，让他招待，要不就得向他说穿，在整个伦敦城里没有一个朋友能够招待我这个可怜的新娘第一晚同她的丈夫过夜。但是现在，我却毫不犹豫地同他

一直走到家里去，在那里我立刻占有一所布置讲究的房子和一个很有钱的丈夫，所以假使我知道怎样安排的话，我一定会过着美满的生活；此外我还有闲暇去细想我将来那种生活的真正价值。这和我从前那种放荡不羁的生活是多么不同啊！这种清白善良的生活比我们所谓的愉快生活是更快乐得多了。

唉，假使我这样的生活能够继续下去，或者从我享受这种生活的时候起，就尝出此中的真乐，再没有堕入万恶之源的贫穷中去，我将多么快乐呀！不仅是此时，或许永远是快乐的。当我过着这样生活的时候，我对于过去的一切的确感到深深的忏悔。我厌恶地回想起从前的生活，真可以说我恨我自己。我常常想起，我在巴斯时的那位爱人，虽然爱我到极点，但是受了上帝的警诫，立刻就忏悔了，离开了我，再也不肯和我相见；然而最可怕的魔鬼——贫穷却鼓动了我，使我回头又去作坏事，借着所谓的一副漂亮面孔来救济我自己的穷困，这样美貌反变为罪恶之媒了。

我过去那种狂风巨浪般的人生航行结束之后，现在好像在个安全的海港登陆了；我开始感谢上帝，使我得救。我常常独自坐着，回忆起我过去的糊涂行为和罪恶生涯中的种种可怕的放荡行迹，就不禁流下泪来，有时我以为自己已经诚心悔悟了，还觉得很得意。

但是有些引诱不是人性所能抵抗的，假使有人被迫到了同样的境地很少人知道应当怎样去办。贪婪既是万恶之源，所以贫穷也是最坏的陷阱。但是我把这话暂时放下不提，等我说到一个实例的时候再说吧。

我和这个丈夫过着极端安静的生活；他是个恬静、明理、端庄的人；他很有道德，对人谦虚诚恳，他经营本行的业务也很勤勉正直。他的营业是很规矩的，他的收入却也足够维持充裕的

一般生活。我不是说有一套车马仆从，或者像世人所谓的出出风头，我并没有期望或者要求这些；因为我既然厌恶以前的轻浮放荡的生活，那么现在就爱过幽静的，节俭的和深居简出的生活。我没有什么应酬，也不去拜访人家，只是当心家事，使我丈夫快乐；这种生活对我真是一件乐事。

我们一连过了五年安闲满意的生活，忽然不知从什么地方来了一个打击，破坏了我一切的幸福，使我回到茫茫的世界里去，我所处的环境和从前恰恰相反了。

我丈夫把一笔钱交给他的一个同事去经营，那钱数目太大了，我们实在经不起这损失，因此这个同事失败之后，这个损失给我丈夫的打击很重，但是假使他有勇气大胆地去应付这种不幸，这个打击也不算很大，因为我曾经对他说他的信用既然这么好，就不难恢复他本来的财产；而遇到困难就意志消沉下去那就等于增加两倍的困难，自愿死在困难里面的人是必定会死在里头的。

用这些话来安慰他是无用的；这创伤实在太深了；是致命的；他整天忧郁悲伤，后来患了昏睡病，死去了。我早已料到这个结果，心里极端愁闷，因为我很明白假使他死去，我就完了。

我和他生了两个孩子之后就不再生了，因为，我已经四十八岁，已经到了停止生产的时期，我想即使他活下去，我也不会再生孩子了。

我现在真是处在一种凄惨可悲的环境里，在好几方面比以前任何时候都不如了。第一，我的青春已经过去，以往我还可以指望做人家的姘头；现在我的美貌已经衰颓了，只留下以往的残迹；最糟的是我是世界上最沮丧的、最忧郁的人。我曾经劝过我丈夫，当他在困难之中我曾极力鼓励过他的勇气，但现在却不能鼓励我自己了；我在困难的时候正缺乏我告诉他忍受艰难时所

必需的那种勇气。

我的情况的确是可怜的，因为我没有一个朋友，得不到一点帮助，我丈夫由于受到这次损失已经穷到这种地步，即使我还没有欠债，然而我却很容易地看出剩下来的钱是不能维持多久的；这笔钱一天天地花去，很快就会花光了，那时除了极端的困苦之外，我看不见别的前途；这种未来的幻景清清楚楚地呈现在我的眼前，好像已经来临了，虽然实际上这个可怕的结局还没有真的来临。同时我的恐惧又加深了我的痛苦，因为我觉得我每买一块面包所花的六便士都是我在世界上惟一的财产，明天我就要没饭吃，饿死了。

在这种困难的处境里，没有人帮助我，没有朋友来安慰我，替我打算；我不分昼夜地扭着自己的手坐着，哭着，为自己悲伤，有时竟像疯子似地胡说一阵；我后来的确常常纳罕，竟没有弄到神经错乱的地步，因为那时我忧郁到极点，有时我的理智完全陷入到幻想里去了。

在这种悲惨的环境里我过了两年，消耗着我仅有的一点点钱，不断地为我这凄凉的处境哭泣；我没有希望得到任何帮助，只能像流血，一直流到生命的消亡；我老是这样哭，哭了这么久，可以说眼泪已经哭干了，于是开始感到绝望，因为我很快地就穷了。

为了减少些费用，我退了我的房子，搬到公寓里去住；我既然要过更刻苦的生活，就卖掉我大部分的东西，于是我袋里又有了一点钱，我就靠着这点钱，克勤克俭，七拼八凑地又过了几乎一年；但是当我向前看，看到困苦贫穷的日子终于不免来临的时候，我的心就冷了。唉，谁读到我这段历史时，请他们千万好好地想一想处在孤苦伶仃的环境里的人们是什么情形，他们将怎样和饥饿无助的环境搏斗；这不但会叫读者想起节用自己的钱，

还会叫他们想起向天求援和智者那句祈祷的话:“别给我以贫穷,怕的是我会去偷东西。”

请他们记住,窘迫的时候就是受到可怕的引诱的时候,一切抵抗的力量全消失了;贫穷逼到眼前,灵魂受到苦痛的折磨,又有什么办法呢?一天晚上,我真可以说是奄奄待毙了,我神志昏迷,说着谵语,忽然被不知什么精灵所鼓舞,好像干了一件我自己也莫名其妙的事,我打扮好(那时我还有很漂亮的衣服),走出去了。当我走出去的时候,我确信我脑子里没有丝毫的计划;我既不知道,也没有考虑到哪里去,或者干什么去;但是魔鬼既带我出去,放下他的鱼饵等我去拿,当然是他带我到那个地方去的,因为我不知道该到什么地方去和该干什么事情。

我这样走来走去,也不知道走到哪里,我走过立顿贺尔街上的一家药铺,看见柜台前的一个小凳上放着一个白布包着的小包;后面站着一个女仆,背朝着这小包,往店里的高处看,那里有一个人,我想大概是药铺的学徒,脚踏着柜台,背也朝门,手里拿着一根洋烛,向上层的架子瞧着,伸手去取东西,所以两人都在专心注意自己的事情,店里没有别人。

这是魔鬼用的鱼饵;魔鬼既为我设好了陷阱,就很迅速地唆使我去干,因为我记得,而且永远不会忘记他好像从身后对我说:“拿走这个包,快点,立刻去拿。”一听这话,我就走进店去,背向着这个姑娘,好像我站在那里等一辆车从那里过去似的,我把手放在背后,拿了这个小包,带着走出去,那姑娘和那伙计没有看见我,谁也没有看见我。

做这事的时候,我灵魂的恐怖是不能用言语形容的。当我走开时,我无心逃跑,几乎也没有走快一点儿的勇气。我穿过街心,走进第一个小巷,我想那是一条通到范初克街的小巷。此后我又穿过许多的大街和小巷,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地方,也不知道

我向哪里走；我感觉不到脚下所踏的地，离危险的所在越远，我走得越快，直等到疲倦得喘不过气来，我才坐在一家门口外的一个小凳上，那时我开始清醒了，看出我是走进比林斯格特附近的泰晤士街。我歇了一下，又往前走；我的血全燃着了；我的心跳动着，好像忽然受了惊似的。总之，我是处在这样的惊恐之中，不知道我是往哪里走，或者应该怎么干。

这样紧张地走了一大段路，我感到疲倦极了，于是开始思量，向我的公寓走去，在夜里九点钟左右我回到了公寓。

这个小包是作什么用的，因为什么放在我所看见的地方，我是不知道的，但是我一打开，就发现里面有一套小孩的衣服，材料很好，几乎是新的，上面镶的花边非常美丽；一个有一品脱大的银碗，一只有耳的小银杯和六个调羹，此外还有一些别的衣料和一件很好的内衣，三条丝手巾；在那带耳的银杯里有张纸，那是十八先令六便士的现钞。

我打开这些东西的时候，明知不会有人知道，我却感到非常恐惧，简直无法形容。我坐下来，非常激动地哭起来。“上帝啊，”我说，“我现在成了什么人了？小偷！哎呀，下次我就要被抓去，送到新门监狱，受到死刑的判决啦！”想到这里，我又哭了许久，我敢说，虽然我是那么穷，假使我胆大的话，能战胜恐惧，我一定把东西送回原来的地方；但是过了一会，这种担心就过去了。那天晚上我虽然睡了觉，但是睡得很少；这件事情的恐怖压在我心上，我不知道一整夜和第二天一整天我说了些什么，干了些什么。此后我急着要知道一些关于失主的消息；想知道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是穷人的东西呢，还是富人的东西。“也许，”我说，“这是像我这样一个穷寡妇的东西，她捆起这些东西拿去卖，想换一点面包给她自己和她那可怜的孩子吃，他们因为失去了他们本来可以换到的一点钱，正在饿着伤心哩。”这个念头比其

他一切更使我苦痛，折磨了我足有三四天的光景。

但是我的穷苦压倒了这一切的念头，我自己挨饿的前途，每天更可怕地出现在我眼前，渐渐硬化了我的心肠。我已经改过自新了，也曾(我是这样希望的)忏悔了我过去的种种罪恶；我过着一种清醒、规矩同恬静的生活已经几年了，现在贫困的环境又把我的身体同灵魂驱使到毁灭之门，想起这一切来，我感到特别伤心；有两三次，我跪下来，尽我的能力，向上帝求救；但是我只好承认，我对我的祈祷是不抱什么希望的。我不知道怎样办好；外面弥漫着恐惧，我心里全是黑暗；我想必定是我没有真诚地忏悔我过去的生涯，所以上天现在开始在我未死之前责罚我，我从前是多么罪恶，他现在就使我多么可怜。

假使我这样想下去，也许我会成个真正悔罪的人了；但是我心里有个毒恶的怂恿我的人，他不断地唆使我用最卑鄙的手段来救济我自己；所以一天晚上，他又用上次向我说“拿走这小包”时的那种邪恶手段，引诱我再出去，寻找些凑巧遇到的东西。

我现在白日里出去，自己也不知往哪里走，也不知道去找什么东西，直到魔鬼在我走的路上设下一个可怕的陷阱，那陷阱的可怕，还是我从来没见过的。一天经过亚尔德斯盖特街时，我看见一个美丽的孩子，她在一个跳舞学校里上学，正独自走回家去；我的鼓舞者，像个真正的魔鬼，教我去骗这个天真烂漫的小孩。我和她谈天，她也向我喋喋地说了许多话，我拉着她的手，和她一起走，等我走到一条通巴塞罗缪围场的铺砖的小巷，我就引她到巷里去。那小孩说这不是她回家的路。我说，“是的，我亲爱的，这是；我要指给你看怎样回家。”那小孩带着金珠穿的一条小项圈，我已经看中了，在巷里的黑暗之中，我弯下身来，假装系好小孩的跳舞鞋上松了的带子，就摘下她的项圈，小孩既没有发觉，我于是又带她往前走。那时魔鬼教我在黑暗的巷里杀死

小孩，那么她就不会啼哭了。但是单单这个念头就把我吓住，我几乎站不住脚了；我拉这小孩转过身来，吩咐她再回到先前走的路上去，因为这不是她回家的路。小孩说她会那样走的，我就走进巴塞罗缪围场，然后转到通向郎巷的一条路上，走进查士荷斯广场，出来走到圣约翰街；然后，穿过斯密士飞鲁，走下七克巷，经过飞鲁巷，直抵荷奴倍恩桥，那时跟常走过那里的一大群人混在一起，就不会被发现了；这样我第二次冲进世界里来。

想起这个赃物使我忘却了以前的种种反省，我从前的自责很快就消失了；贫困硬化了我的心肠，我自己的困苦使我不顾一切了。最近这件事没有带给我很大的忧虑，因为我既没有加害于这个可怜的小孩，却感到给了她的父母一个应得的教训，他们这样疏忽，让这可怜的小羊独自回家，以后对于孩子要格外当心才是。

这串金珠值十二到十四金镑。我猜这或许是她母亲从前的东西，因为给小孩戴着太大了，也许是由于母亲的虚荣心，要她在跳舞学校里显得漂亮，故意让她戴这东西；无疑地，这个小孩一定有个女仆跟她同来，但是这个糊涂的轻狂女人，也许在路上碰到熟人聊起来了，于是这个小孩东漂西荡，一直落到我的手里。

然而，我并未加害于这个孩子，我连吓她一下都没有，因为我心肠还是很仁慈的，除了穷困逼迫着我作的事情之外，未曾做别的坏事。

此后我又有许多次的冒险，但是我干这事的经历很浅，不知道怎么办，只靠着魔鬼替我出主意；他的确常常鼓舞着我。有一次冒险，我是很幸运的。在一天傍晚暮色苍茫的时候，我走过郎巴德街，刚到三王场街口，忽然有一个人从我身旁闪电似地飞跑过去，扔下他手上拿着的一包东西，刚好落到我的背后。那时我

正站在小巷转弯处一间屋子的角上。他一扔下就说道，“愿上帝保佑你！太太，让它在那儿放一放。”说完，他就像阵风似地跑了。跟着来了两个人，立刻又有一个未戴帽子的年青人跑过，喊着“捉贼！”他后面又有两三个人。他们紧紧地追着刚刚跑过的那两个贼。他们被迫丢下所得的东西，其中一个被捉住了，另一个却跑掉了。

这时候，我一直呆立在那里，等他们拖着那个可怜的贼，拉着他们找到的东西回来。他们既拿回了赃物又捉住了贼，我就放心了。他们这样从我面前走过，因为当这群人走过的时候，我只像个站在旁边看热闹的人。

有一两次我探问这是怎么回事，但是没人回答我，我也不想再问；等这群人完全走过之后，我就利用这个机会，转过身来，拿起我背后的东西，走开了。我干这个的确比前几次态度从容得多，因为这些东西不是我去偷的，却是别人偷来送到我手里的。我平安地把这些东西带回公寓，那是一块上好的黑色绢丝和一块天鹅绒；第二块只是一个零料，大约有十一码左右；第一块是五十码左右的整块料干。这好像是一家绸缎店被他们抢了。我说抢，是因为他们所损失的东西那么多，而他们后来拿回去的东西也那么多，我相信大约有六七块各样的绸缎料子。这些贼怎样能够得到这么多东西，我无法知道；但是既然我只是偷强盗的东西，我就毫不犹豫地拿走了，而且心里还很高兴。

截至那时为止，我的运气总算不坏，我又有几次冒险，虽然所得不多，可是都很成功，但是我天天害怕大祸会临到我的头上，我最后一定会被绞死。这种思想给我的印象太深了，竟使我有时不敢出手，虽然就情形而论，是很可以平安地去干；但是有一件事我不能漏掉，那是一个我羡慕已久的鱼饵。我常常走到城市四围的乡村里，去看看有没有凑巧可以扒取的东西；走过斯

帖卑来村附近的一间屋子时，我看见窗台上有两颗戒指，一颗是小金刚钻戒指，一颗是普通金戒指，那一定是一位没有思想的，有钱而缺乏先见的太太放在那里，或者只是等她洗完手才拿走的。

我沿着窗子走了几遍，仔细观察里面有没有人，我看不见有什么人，但是我还不放心。我忽然想起去敲玻璃，假装要对谁说话似的，假使里面有人，他一定会走到窗口，那么我就告诉他把这戒指拿走，因为我看见了两个可疑的人注意着这些东西。这是一种急智。我敲了一两下，没有人来，于是我就重重地敲了一下那个方块玻璃，没出多大声音就把它打破了，拿出这两颗戒指，走开了。那颗金刚钻戒指大约值三个金镑，其它一颗大约值九先令。

我现在完全不知道上哪里去卖这些赃物，尤其是我那两块丝料。我极不愿意得到一点点钱，就把它们让给别人，像可怜的、不幸的小偷通常所干的那样，他们拿性命去冒险，得来一件也许真正贵重的东西，却愿意廉价卖去；我却决定不这样干，不管我怎样设法去过日子。然而，我不大知道走哪条路好。最后我决定去找我的老保姆，再去同她结交。当我有可能的时候，我总是按期为我的孩子每年交她五个金镑的，但是最后我被迫停止了。可是，我还是给她写了一封信，告诉她我的环境坏了；我死了丈夫，我再不能出这笔钱了，所以求她设法不要让这孩子因为母亲的不幸而过于吃苦。

我现在去看她，发现她仍然经营旧业，但是她的环境不如从前那么兴旺了；因为她被一位绅士所控告，他的女孩跟别人偷跑了，好像是她帮的忙；她险些没有上绞刑架。打官司的费用也几乎使她破了产，所以她家里的陈设也简陋了，她营业的声名也不像从前那么好了；然而，她还是站得住脚，她既是一个善于奔走

的女人，还有些积蓄剩下，就开了一个当铺，所以生活还过得去。

她很客气地接待我，还像她往常那样殷勤地告诉我，她不会因为我穷了，就看不起我；虽然我不能替小孩出钱，她也尽量设法不让他吃苦，而且照顾他的那个女人环境还不坏，所以我用不着替他担心，等我将来有能力时再好好地帮助他吧。

我告诉她我没有剩下多少钱，但是我有些值钱的东西，希望她能够告诉我怎样可以把这些东西换成现钱。她问我是什么东西。我掏出那串金珠，对她说这是我丈夫送我的一件礼物；然后我给她看那两包丝料，对她说这是我从爱尔兰带到伦敦来的；还给她看那个小金刚钻戒指。至于那一小包银器同调羹，我早已自己想法卖掉了；而那些小孩的衣服，她愿意自己买去，因为相信这是我自己的。她告诉我她已经变做一个开当铺的人了，她会替我把这几件东西卖出去，说是人家当在她那里的；这东西到了她手里，她就立刻去叫人来把这些东西买去，既无人怀疑，出的价钱也高。

这时我开始想这个有用的女人，在我这样贫困的时候，或许能够帮我一点忙，找些正当事情干，因为只要可能的话我真愿找些正当的事情干。但是关于这点她是无能为力的。假使我年轻些，她也许能够替我找一个风流男人，但是我已经不想那种生活了，我已是五十多岁的人，这的确是我的情形，我就这样告诉她。

她最后请我来，住在她家里，等我能够找到什么事情干再说，这既然不要我花很多钱，我当然很高兴。现在生活比较宽裕些，我向她谈起要把同最后一个丈夫所生的儿子从我手上托出去；这她也办成了，说好每年只付五个金镑，假使我能够出的话。这对于我是个很大的帮助，有许久时间我没有干我新近所学的坏勾当；我很希望我能靠我的两只手过活，但是这对于一个在世界上没有熟人的人也是不容易做到的。

然而，最后我找到一些工作，替太太们缝被褥、裙子这类的东西；我非常喜欢这个工作，工作得很勤恳，于是就靠这个过活了，但是那个不倦的魔鬼决定了我将继续做他的部下，不断地鼓动我出去走一走，那就是说，看看有什么东西会像从前那样落到我的手里。

一天晚上我盲目地服从他的呼唤，去街上转了一个大圈子，但是碰不到机会，又累又饿地回到家里，但是白跑了这一趟又不甘心，于是第二天晚上我又出去，当我走过一家酒店时，我看见靠街的一间小屋子门开着，桌上放着一个大号的银酒杯，那是酒店里当时常用的东西。好像有一些人曾在那里喝过酒，不小心的伙计却忘记把它拿走。

我坦然地走进那小屋，把那大号银酒杯放在板凳的角上，我坐在它前面，用脚敲着地板，立刻有一个伙计走来，我叫他拿一品脱的热麦酒来，因为那时是冷天，伙计跑去了，我听见他走到地窖下面去盛麦酒。这伙计走了以后，另一个伙计走进屋子，问道，"您叫吗？"我用一种忧愁的神气说道，"没有，那个伙计已经给我拿麦酒去了。"

当我坐在那里的时候，我听到柜上的女人说："五号的客人全走了没有？"那就是我坐的屋子，伙计答道，"全走了。""谁把那大号银杯收起来的？""是我，"另一个伙计答道，"就是这个，"好像指着另一个银杯说，其实那是他弄错了，是从别的房间拿来的，不然就是这家伙忘记了他没有收进去，他的确没有收进去。

我听了这些话，心里很得意，因为我分明看出他们没发觉少了一个银杯，却以为已经收起来了；我于是喝完麦酒，叫他算账，临走的时候，我说，"当心你的银器，伙计，"意思是指他用来给我盛酒的那一品脱的小银壶。那伙计说道，"是的，太太，谢谢你的好意，"然后我就走开了。

我回到老保姆的家里，我想现在该试探她一下了，假使我一旦事情败露，她也可以帮我的忙。我回家一会儿之后，乘着和她谈天的机会，就对她说我有个世界上最大的秘密要告诉她，希望她对我有相当的诚意，肯替我保守秘密。她对我说，她已经很忠实地替我保守了一个秘密了，为什么怀疑她不能保守另一个秘密呢？我对她说世上最奇怪的事临到我头上来了，甚至于我自己也毫无这种打算，接着我就告诉她关于那大号酒杯的一切经过。“你把它带来了没有，我亲爱的？”她说。“我当然带来了，”说着我就拿出给她看。“可是现在我怎么办呢，”我说；“我要不要送回去？”

“送回去！”她说，“你要到新门监狱的话！”“怎么，”我说，“我要把它送回去，他们绝不至于那么卑鄙，把我拘留起来吧？”“你不知道这种人，孩子，”她说；“他们不仅要把你送到新门监狱，而且要绞死你，不管你多么诚实，把这东西送回去；他们甚至会开出历来丢失的银杯，一齐要你赔偿。”“那么，我该怎么办呢？”我说。“不，”她说，“你既已干了这勾当，偷了银杯，你就得留起来；现在再也无法送回去了。而且，孩子，”她说，“你不是比他们更需要这东西吗？我希望你每星期都能碰到一回这样的生意。”

这使我对于我的保姆有了一个新的了解，她既已变成了一个开当铺的人，她身边就另外有了一帮人，那不是我从前在她那里遇到的那些老实人。

我在那里没住多久，就比以前更明显地看出这点来了，因为我常常看到剑柄，银匙，银叉，银杯这一类的东西拿进来，不是来当，却是干脆卖给她；凡是拿来的东西，她什么话也不问，全都收下，但是很能赚钱，这些我是从她谈话里知道的。

我还看出她做这路生意时，总是把她买来的银器熔化，免得让人看出来；一天早上，她告诉我，她要去熔银子，假使我愿意，

可以把我的银杯也放进去，那么就不会被人看破了。我对她说，我很愿意；她于是称了一下，按重量算给我钱，一点儿也不少；但是我看她对于别的主顾却没有这么公道。

此后不久，当我正在工作，心情很烦闷的时候，她问我为什么这样。我对她说，我心里很忧郁；我没有多少工作，没有钱过活，不知道走哪条路好。她大笑着说，我必须再出去，试试运气；也许我会再碰到一件银器。"啊，妈妈！"我说，"这个行道我不熟练，假使我被抓去，我立刻就完了。"她说，"我想给你找个老师，她能教得你跟她一样熟练。"我听到这话，浑身发抖，因为我一向没有同党，同那伙人全不认得。但是她战胜了我的一切廉耻和恐惧；在很短的时间内，借着这位同党的帮助，我变成一个小偷，其厚颜和熟练，真不亚于女贼摩尔①，虽然，——如果所传是真的——没有她一半的漂亮。

她介绍给我的这位同党有三样本领，就是，到店里偷东西；偷书店的书籍和小本的书；从太太们身上偷金表；最后这一样她干得非常熟练，的确没有一个女人能够做到她那样的程度。这三样本领之中，我最喜欢头一样和第三样，我有时跟着她一起去偷，真像一个学接生的跟着接生婆一样，没有得到任何的报酬。

最后她叫我亲自试验。她先指示我看她的技术，我有好几回很熟练地从她身旁摘下一只金表。最后她指给我一个目标，那是一位怀孕的年轻太太，她带着一只很好的表。这件事要在她走出教堂时才能做。她在这位太太一旁走着，当她刚一走上台阶时，就假装摔倒，猛烈地撞在这位太太身上，使她大吃一惊，两人都大叫起来。正当她撞着这位太太的时候，我就抓住这个

① 女贼摩尔(Moll Cutpurse)，原名玛丽·弗立兹(Mary Frith)，1585—1660 年间，英国著名女贼。

表，抓得很合适，她猛然一跳，表上的钩就松下来，而她自己却一点也不知道。我立刻逃跑，留下我的老师，让她渐渐从她的假惊慌里恢复过来，那位太太也渐渐恢复了，然后才发现她的表被人偷去，“唉，”我的同党说道，“那么一定是把我撞倒的那些流氓所干的，我敢向你担保；可惜这位太太没有早些发现，不然我们还可以抓住他们。”

她敷衍得这么好，谁也不疑心她，而我却早到家一个钟头了。这是我第一次同人合伙冒险。那只表的确非常好，上面挂着许多小玩意儿，我的保姆用二十个金镑买了去，我得了一半。这样我就成了一个正式的小偷了，心肠残酷到不顾一切廉耻和良心的程度，这是我从前绝没有想到的。

魔鬼开头用不能抵抗的贫穷推动我干这种坏事，现在却把我带到超乎一般小偷的范围之外了，甚至于我的贫困不像从前那么可怕的时候，我还是想偷；因为我现在已经有了一些活干，我既然很会做针线，靠着正直的劳动来换饭，是很可能的。

我必须说，假使我刚开始觉得我贫苦的境况就要来临的时候，这个希望就出现在我的面前，——我说，假使靠着工作来换饭吃的这个希望那时就出现在我的面前，我绝不会堕落到这种罪恶生涯，或者和我现在打伙的那些坏人为伍了；但是习惯使我的心肠硬化了，我胆大到极点了；尤其是因为我干了这么久，从没有一次被人抓着；总之，我作恶的新伴侣和我一起干了这么久，而且没有被人们发现，我们不仅是胆大了，而且富裕起来了，有一回我们手里有二十一只金表。

我记得有一天我认真地想了一想，发现我手头攒了一大笔钱，差不多有二百镑现金是归我项下的，一个念头很猛烈地涌上心来，那当然是仁爱的天神所启示的，那念头是，既然起先是贫穷逼迫着我，困苦驱赶着我去干这可怕的勾当，那么现在困苦减

轻了，我又可以靠工作维持生活，而且还有那么多钱做后盾，现在为什么不乘着还没落网的时候放手呢？而且我也不能老是期望着可以幸免啊；假使我给人当场捉住，我可就完了。

这无疑是个难得的机会，如果那时我听了这天神的指示，不管这天神是谁，我还有个过安闲日子的机会。但是我的命运却注定不是这样；那个拉我走进罪恶之途的殷勤的魔鬼把我抓得太紧了，绝不让我回去；贫穷既把我带到这泥坑里，贪婪就把我留在里面了，弄得我最后无法回去。每当我的理智劝我放下的时候，贪婪就插进来，说，“干下去，干下去；你一向运气很好；干下去，等到你有四五百金镑的时候，你再放手，那时你就可以什么也不干，过舒服日子了。”

我一落到魔鬼的掌握里，就被他抓住了，好像被他的妖术迷住了心，没有力量走出那圈子，直到最后我陷入困难的迷宫中去，简直无法脱身。

然而，这些念头在我心上留下了一些印象，使我干那事时比以前更小心，也比我的导师们更小心。我的同伴（我这样叫她，其实该叫她老师），和她另一个学生是最早遇到不幸的；因为她们找生意的时候，向齐布赛一个布商试了试，但是被一个眼睛和鹰鸟一样锐利的工人瞧见了，就把她们抓去，还从她们身上搜出来一块麻纱。

这就足够把她送到新门监狱去了，在那里她们又不幸牵扯到旧罪。其他两件案子提出来，都说与她们有关，经证实后，她们就被判死刑。她们两人都说自己有孕，请缓期执行，两人都被批准，其实我的女教师跟我一样，什么胎也没有。

我常去看她们，安慰她们，心想下次恐怕会轮到我了；但是那地方太让我恐怖了，想起那是我不幸的降生所在也是我母亲受难的地方，我简直不忍再去，因此就不去看她们了。

唉！假使我能够从她们的失败得到教训，我还可以有快乐的日子，因为我还是个自由人，还没有什么罪名加到我身上来；但是我不能做到，因为我的苦难还没有受完。

我的同伴因为是个旧犯，被处死刑；那个年轻的罪人却得到宽赦，判了个暂缓处刑的罪名，但是在监狱里饿了不少日子，最后设法把她的名字也放到大赦名单里，这样就出狱了。

我同伴的这个可怕的例子深深地把我吓住了，有很长时间我没去街上流荡；但是一天晚上，在我保姆家的附近，有人喊道，“着火了。”我们那时都起来了，我的保姆往外看了看，立刻喊道某太太家的屋顶全着了，我也看见的确是这样的。她那时用肘推了我一下。“孩子，”她说，“现在是个难得的机会，既是这么近的地方着火，在街口被群众塞住之前，你可以去一下。”她接着告诉我怎样去办。“孩子，”她说，“到那里去，告诉那位太太，或者你看到的任何人，你是来帮她们的，说你是某位太太（指那位太太的一个住在街那头的朋友）派来的。”

我跑去了，到了那里，看见她们乱成一团，这是你们可以想象的。我跑进去，碰到一个女仆，“天呀！我的乖乖，”我说，“这场祸怎么闹出来的呢？你的主人在哪里？她没有危险吗？孩子们在哪里？我是——太太派来帮忙的。”“太太，太太，”那女仆跑去，尽量大声地嚷道，“这里有个人是——太太派来帮助我们的。”那个可怜的女人已经半疯了，怀里挟着一个小包，手上抱着两个小孩，向我走来。“天呀！太太，”我说，“让我把这两个可怜的孩子带到——太太那里去吧；她希望你把他们送去；她会照顾这两个可怜的小羊。”我立刻从她手里接过一个，她把另外一个也递到我怀里。“好，请你看上帝面上，”她说，“把他们送去吧。啊！替我谢谢她的好意。”“你还有什么别的东西要保存起来吗？”我说，“她也可以替你保管。”“啊，乖乖！有，”她说，“愿上帝

保佑她，把这包器皿也交给她吧。啊，她是个好心的女人。啊，天呀！我们是全完了，倒霉透了！”然后她疯狂地跑开了，女仆跟在她后面，我就带着两个小孩和一个小包跑走了。

我一走到街上，就看见一个女人来到我面前。“啊！”她用一种怜悯的声调说道，“太太，你抱的小孩快摔下来了。来吧，这是个悲惨的时候，让我帮帮你吧。”她立刻抓着我的小包，要替我拿。“不，”我说，“假使你想帮助我，请拉着这小孩的手，只要领他到街上，就行了；然后我再跟你一道走，你的劳苦，我也将有相当的酬报。”

我说了这些话，她不得不跟我同走；总之，这家伙是个和我同行的人，她不要别的，只要那小包；然而她不得不跟我走到那家门口。当我们到了那里的时候，我向她低声说：“去吧，孩子，”我说，“我知道你是哪一行的人，你现在还可以去兜不少生意。”

她了解了我的意思，就走开了。我带着小孩打雷似地敲着门，那家的人既然早已被着火的消息惊醒，很快地就让我进去，我说，“太太醒着吗？请告诉她——太太恳求她收留这两个小孩；可怜的太太，她算是完了，她们家全着了。”她们很客气地收留了两个孩子，着实可怜那受难的家庭，我就带着小包走了。一个女仆问我要不要把那小包留在那里。我说，“不，亲爱的，那要拿到别的地方去；那不是她们的。”

我现在用不着匆忙了，于是往前走，把那包值钱的器皿一直带回家去，交给我的老保姆。她对我说她现在先不去瞧它，叫我再去兜些生意。

她给了我相似的线索，叫我到着火那家隔壁的太太那里，我就努力做去，但是这时火警的信号传布各处，那么多的水龙在那里营救，街上挤着这么多人，我无论怎样也不能走近那屋子；所以我又回到我的老保姆家里，将那小包拿到我的房里，开始检查

了一遍。我现在说出我发现有多么贵重的东西时，还感到恐怖；我只用说，除了许多件家庭用的银器皿之外——，那已经是很值钱了——我发现一条古式的金链，上面的小锁已经断了，所以我想它有好几年没用过了，但是那金子并不因此而减色；还有一小箱的古式戒指，一颗女人的结婚戒指，几块旧式金锁碎片，一只金表，一个钱袋，里面有几个差不多值二十四个金镑的古金币，此外还有几件值钱的东西。

这是我所得到的最多的也是最坏的赃物；因为虽然像我前面所说的，我现在对于其它窃案已经心硬得完全无动于衷了，但是当我瞧着这么多的宝物，想到那位可怜悲伤的太太时，心里感到无比的痛苦。她除了这些宝物之外已经损失不少了；她一定以为她的金银器皿和最值钱的东西都保留住了；当她发现她被骗了，发现带着她的小孩和她的东西走的人并不是邻街的太太派来的人，这两个小孩却是莫名其妙地被带到她家里，她将多么惊骇和痛心。

我说，我自认这种不人道的举动使我很痛心，我非常怜悯她，那时一想到这事，就流下泪来；但是我心里虽然深深觉得这是残忍和不人道的事，却绝不愿拿出什么来做赔偿。这种自责的心情渐渐地消失了，我开始很快地忘记得到这些东西时的一切情境。

不仅如此；因为虽然靠着这回生意我比从前富得多了，可是我以前下的决心，那就是说当我再得到些钱之后立刻脱离这可怕的生涯，却没有回到心上来，我却相反地要再得多些；贪婪的心情获得了如此的满足，我简直不想及时改变生活了，尽管不改变生活，我就不能希望得到安全，就不能稳稳地保着我所得来的东西；但是再挣一些吧，再挣一些吧，这老是我的想法。

最后，我受到罪恶的一再唆使，撇开了一切的忏悔，我的一

切自责只归结到一个念头：我或许能够再得到一件赃物，最后完成我的心愿；我虽然的确得到了那赃物，可是每次的成功又引我再干下去，我受到这样的鼓舞，真不愿放手不干。

在这种情形下，成功硬化了我的心肠，我决意再往下干，因此坠入了我得到最后一次赃物时必然遇到的陷阱。但是这件事那时尚未发生，我还遇到过几次成功的冒险。

我的保姆有一个时期的确很为我那个上绞刑架的同伴伤心，因为我那个同伴知道很多我保姆的事情，说了出来，也足以使她上绞刑架的，这使她非常不安；她的确感到很大的恐慌。

说真的，当她死了以后，并没有说出她所知道的秘密，我的保姆就放心了，也许还觉得高兴，因为她能够牺牲她的朋友，去得到赦免；但是，她的去世，和她没有泄露她的秘密这个盛情，却感动了我的保姆，使她真诚地为她哀悼。我尽力去安慰她，她却使我的心肠硬化到更该上绞刑架。

然而，像我上面所说的，这使我更加小心，我尤其不敢去偷货店，特别是绸缎商和布商的货店，他们都是眼光敏锐，到处留神的人。我曾经冒过一两次险，去偷那些卖花边的同卖女帽的人，特别是两个新做这种生意的年轻女子开的一家店，我记得我从那里拿走一块值六七金镑的花边和一包线。但是这只能干一次；这是一种可一不可再的把戏。

每当我们听说有一家新开的铺子，尤其是开店的不是学徒出身的时候，就认为是一件万无一失的生意。这些铺子一开张，我们总要光顾一两次，除非他们是非常精明的人，否则是无法防止的。

以后我又冒了一两次险，但都所得无几。有很长的时间我没有碰到大宗的生意，于是感到必须改行不干了；但是我的保姆不愿意失掉我，还希望我能够大大成功。一天她带我还有一个

年轻女人和一个男人相会，那男人据说是那女人的丈夫，我后来却看出，她并不是他的妻子，而是生意上的伙伴和其它事件上的伴侣。总之，他们一同偷东西，一同睡觉，一同被捕，最后一同上绞刑架。

我的保姆从中拉拢，我和这两人合起伙来了，他们带我去冒了三四次险，我却看到他们干了些又笨又拙的勾当，他们所以能够成功只是靠着他们的大胆胡为和被窃人的过于粗心。所以我决定此后和他们一起去冒险的时候，必须格外小心。真的，有两三次他们提出不妥的计划时，我不肯加入，也劝他们不要去做。有一回，他们说要去一个钟表匠那里偷三只金表，他们在白天侦查过了，发现了放表的地方。他们中的一个有很多各式各样的钥匙，他认为打开这钟表匠放表的地方自然毫无问题，于是我们定好时间在某地会面；但是当我仔细问他们的时候，才知道他们打算打破那屋子的门，这是我从来不干的，因此他们就独自去了。他们用强力闯进屋里去，打开了放表的地方，但是只看见一只金表和一只银表，他们拿去了，毫无阻碍地走出那屋子。但是那家人被惊醒了，就大喊，“捉贼。”那个男人被追上捉住了；那个年轻女人虽然跑走了，但是不幸得很，没跑多远就被人拦住，表就在她身上找了出来。这样我第二次又幸免了。他们定案之后，都被绞死了，因为他们是老犯，虽然都是年轻人。我前面说过，他们一起偷东西，一起睡觉，所以现在他们也一起上绞刑架，我那新的合伙生意也在那时告终了。

我既然险些被人捉住，又亲眼看到了他们的榜样，就开始非常谨慎起来；但是我有一个新的唆使者，她天天鼓唆着我——那就是我的保姆；现在有一件赃物摆在面前，那既是她用心打听出来的，所以她希望分一大部分。她听说一家人家存着大批的弗兰德斯地方出产的花边，这项花边是违禁的东西，只要让海关人

员知道，他们就做了一笔好买卖。我的保姆向我详细叙述了货的总额以及所藏的地方，我就去找到了一个海关人员，对他说我可以告诉他这么一个信息，如果他答应给我应得的报酬，我就会使他得到那些花边。这是个再公平不过的建议了，所以他赞成了，带着一个巡警和我去搜查那家人家。我对他说过我能够一直进到那里，他就让我去办；那个窖很黑，我挤进去，手里拿了一支蜡烛，把花边一包一包地运出来，当我递出给他时，设法悄悄地藏在身上一些，能够藏多少就藏多少。我藏了将近三百金镑的花边，五十金镑左右的东西。那家人不是这项花边的主人，是一个商人把这项货物托他们保管的；所以他们不像我所想象的那么惊慌。

那海关人员得了这项赃物，非常高兴。我离开他时，和他约好了相会的地方，我安置好了我藏在身上的货物以后，就到那里去，竟没有引起他丝毫的怀疑。当我会到他时，他同我磋商，以为我不知道有分享这项赃物的权利，很想出二十金镑就算了事，但是我告诉他我并不像他所想像的那样傻；可是我心里也很高兴，因为他肯这样老老实实地和我讲价钱。

我要一百金镑，他增到三十金镑；我落到八十金镑，他又加到四十金镑；总之，他出了五十金镑，我答应了，另外要了一块花边，大约值八九金镑，说是拿来自己穿的，他也答应了。当天晚上我让他付给我五十金镑的现金，这样就把这宗生意了结了。他既不知道我是谁，也不知道到哪里去打听，所以即使他发现一部分货被我偷走了，也无法找我理论。

我很公平地和我的保姆分了这份赃物，从此以后在她眼里我成了会办难事的能手。我发现我最近干的这件事是我这行里最实惠、最容易做的事，所以我就专门到处打听违禁的货物，我先去买一些，然后把卖货人陷害了，但是我每次告发他们总得不

到很大的好处，绝不像我上次所得的那样可观；但是我却愿意做安稳的生意，慎重着手，不敢冒很大的险，我看别人大胆去干，却天天闯出祸来。

此后我干的值得一提的事是，有一回去偷一位太太的金表。我挤在一群人中，在一个会场门口，我真是几乎被捉住了。我把她的表链完全抓住了，当我重重地撞她一下，好像有人在后面把我向她推去的时候，我用力拉那只表，但是却拉不出来，于是就放了手，大声喊叫，好像我被人杀了似的，我说有人踩我的脚，这里一定有扒手，因为有个人拉我的表；你们要知道，干这类事的时候，我们总是打扮得很好，我身上穿的是很讲究的衣服，身上也挂着一只表，和贵夫人的样子不相上下。

我一喊，那位太太也跟着喊道，"有扒手。"因为她说有人要拉她的表。

当我拉她的表的时候，我紧靠着她，但是我喊的时候，我立刻停了手，那时人群推着她往前走，所以当她也喊出来的时候，已经和我隔得很远了，因此她一点儿也不疑心我；而且当她喊"有扒手"的时候，我身旁另一个人也喊道，"是的，这里也有一个！这位太太也被扒过了。"

就在这时候，恰巧在比较远的一群人里又有人喊道，"有扒手。"的确抓到了一个正在偷窃的年轻人。这对于这年轻人的确是很不幸的，对于我却是再好没有了，虽然起先我已经能够敷衍得过去；但是现在什么问题都没有了，群众都向那边跑去，这个可怜的孩子就被拉到街上受人们的毒打，那种残忍是用不着我描述的，然而他们倒宁愿受毒打，而不愿被送到新门监狱去，到了那里他们会被关得很久，有时还免不了上绞刑架，假使他们被判了罪，他们最希望的，是流徙到外地去。

这对于我真是死里逃生，我怕极了，以后许久都不敢再去扒

金表。在这次冒险中，的确有许多原因使我能够脱逃：但是最主要的原因是，那个被我拉了一下金表的女人是个傻瓜；就是说，她不懂得此中的意义，虽然看到她把表紧缚在身上，使它不至于被人扒去，人们会以为她必定很明了扒手的举动。但是她吓坏了，简直失去了捉拿扒手的急智；因为当她觉得有人拉她的表时，她就大喊起来，自己往前挤，弄得她身旁的人们混乱一团了，至少有两分钟的光景，她完全没有提到她的表，或者有扒手，这就足够使我脱逃了。我既然像前面所说的站在她后面喊，当她往前面冲去时，我却往人群里退，人群又老是动着，所以一会儿我和她中间最少隔了七八个人，然后我才喊道，“有扒手。”喊得比她还早些，最少也是同时喊的，所以她也可以算个有嫌疑的人，人们当时糊里糊涂地问这个问那个；但是反过来说，假使她有应付这种事情的急智，她一发觉有人拉她的表，就不该那样喊起来，而应立刻转过身，抓住紧挨她身后的人，那么她就一定会抓到我了。

这些话不是爱护同行者所该说的，但是这的确是洞悉扒手行动的妙诀，能够按这话做的人绝对抓得到小偷，不按这话做的人必定会丢失东西。

我另有一次冒险，很可证明前面的话，可作为后世作扒手的参考。提到我那慈爱的老保姆，让我谈一点儿她的历史吧。虽然她已经不干那生意了，我可以说她是天生的扒手，我后来才知道关于这项生意她是无所不干的，但是只有一次被人捉到了，那次她很显明地被人看破了，而被判了罪，受到流徙的处分，但是她是个极会讲话的女人，身边又有钱，当船停在爱尔兰购粮食的时候，她就设法逃上岸去，她住在那里，重操旧业有好几年；当她和另一帮坏人结交时，她又当了产婆和拉皮条的人，在那里还干了不少乱七八糟的事情，我们彼此更熟识的时候，她悄悄地告诉

了我这段历史的大概。全靠着这个坏家伙，我才学会了这一切手段，在这方面，很少有人会比我高明，或者做了这么长时间而没有遇到什么不幸。

当她在爱尔兰弄出这许多把戏，在那里已经声名狼藉了，便离开都柏林，回到英国来，她流徙的期间既然还未结束，就不敢再做从前的生意，害怕又会被抓去，那样一来，她就算完了。在这里她重操在爱尔兰时的旧业，靠着她那优良的管理和很会说话的舌头，很快就达到我在前面所描写的盛况，的确有发财的趋向了，但是后来她的生意又衰落下去。

我在这里谈了这么多这个女人的历史，为的是能够更明白地说明她跟我现在所过的邪恶的生活有什么关系，她好像牵着我的手把我引到种种坏事情里，她给我这么好的指导，我这么敏捷地照她教我的去干，竟变成了当时最有本领的扒手了；我能够很巧妙地想法从每次危险中逃身，我有几位同伴才做了半年的生意，就都到新门监狱里去了，我现在已干了五年多了，新门监狱里的人连认识我的机会都没有；他们的确常听到人们谈我这个人，常常期望我会到那里去，但是我老是漏网，虽然有许多次极大的危险。

我现在最大的危险，是我在同行里太出名了，有些小偷不是因为我损害了他们什么，倒是因为忌妒我老是脱逃，他们却老是被捉到新门监狱去，而开始感觉生气。就是他们这些人给我起了“荡妇弗兰德斯”这个绰号；这与我的真姓名和我所有丈夫的姓名全不相干，正如黑白不同一样，除了有一次躲避在贫民窟里的时候我自称做弗兰德斯太太；但是这些流氓绝不知道，我也无法查出他们起先怎样替我起的这个名字，或者因为什么起的这个名字。

我的消息很灵通，立刻就得知有些没干多久就被抓进新门

监狱去的人们要告发我；我知道里面有两三个人有充足证据可以攻击我，因此非常恐慌，老是不敢走出家门。但是我的保姆——我总是把赃物和她共享，她现在真是干着一件百无一失的生意，因为所得的东西她有份，然而所冒的危险她却无份——我说，我的保姆看我过着这种无用的，不挣钱的生活，有些不耐烦；她就想出一个新的妙法，使我可以出去做生意，就是让我穿上男人的衣服，这样我又去干一种新的玩意儿了。

我的身材很高，我的态度也很文雅，但是我的脸孔太光滑了，不像个男人；然而除了晚上我是不大出门的，所以也过得去；但是经过很长的时间，我穿着新衣服才能行动自如——我是说，做我本行生意的时候。穿着这么不自然的衣服，要想很敏捷，很灵活，很熟练地做那种事，是办不到的；我既然干什么事都是笨手笨脚的，也就不能像从前那么成功，那样容易脱逃了，于是决心不再干下去，不久刚好就发生了下面这件事，使我这决心更加坚定。

我的保姆既把我扮成一个男人，就叫一个男人与我合伙。那是一个干这行很敏捷的年轻人，有三个星期的时间，我们合作得很好。我们主要的生意是注意店家的柜台，看见有什么东西不当心放在那里，偷了就跑。在这方面，我们作了几回所谓的好买卖。我们既然老是在一块儿，就渐渐很熟识了，可是他绝不知道我不是一个男人，虽然有好几次为了事情的方便，我跟他一同到他的住所，还有四五回整夜和他睡在一起。但是我们的目的是在别的方面，因此不让他看出我是女性，是绝对必要的，这在后面就可以看出了。我们这种生意，必须深夜回来，并且为了安全不能让任何人到我们的住所里来——所有这些情况都使我无法拒绝和他同睡，除非我承认是女性；可是那时的确把我的性别隐藏得很成功。但是他的不幸和我的侥幸不久就把这种生活结

束了，说真的我也的确厌倦这种生活了。我们在这种别开生面的生意里也得到过几回好处，但是最后一次是很大的。在某一条街上有一家店铺。这家店铺后面的货栈是朝着另一条街的，因此这个店铺刚好在拐角的地方。

从店铺的玻璃窗，我们看见窗子后面的柜台或者陈列柜上放着五块丝料，此外还有别的料子。虽然那时天快要黑了，可是伙计们还在店前忙着招呼主顾，没时间把这窗子关好，不然就是忘记关了。

那个年轻人看见了，高兴得不得了。他说这些他全能拿得到，并且对我狠狠地发誓说，即使非把整个屋子推倒不可，他也要拿到手。我稍稍劝了他一下，但是我看出我是无法阻止他的；于是他就不顾一切地干去，很老练地抽下一格窗框，取了四块丝料，向我走来，但是立刻有人追赶，带着可怕的嘈杂的声音。那时我们的确是站在一起的，但是我还没有从他手里接过任何货物，就急忙向他喊道，“你完了！”他闪电似地跑去，我也跑了，但是人们更紧地追着他，因为他带了赃物。他扔下两块料子，这使他们停了一会儿，但是群众渐渐增多了，跟着我们两人追来。他们不久就抓到他，拿回他身上的两块料子，然后其余的人们都来追我了。我拚命跑，一直跑到我保姆的家里，但是有几个眼光敏锐的人紧紧地追着我，他们看见我走到里面去了。他们并没有立刻去敲门，因此我有时间脱下我的假装，穿上我自己的衣服；而且，当他们来到门前时，我的保姆有一套临机应变的话，把门关住，大声同外面的人们说话，告诉他们并没有人进来。人们肯定地说有个人进来，还发誓说他们要打破大门。

我的保姆一点也不惊慌，冷静地同他们谈话，告诉他们，假使他们带着警察来，除了警察所许可的人以外，不许任何人进去，他们可以随便搜查她的屋子，因为让一大群人都到屋里来是

不合理的。这个提议他们不能拒绝，虽然他们是一群乌合之众。于是立刻就来了一个警察，她就很随便地打开大门；警察守着门，他所指定的人们进去搜查屋子，我的保姆陪着他们走过一间一间的房子。当她走到我门前的时候，她就叫我，大声说道，"表妹，请开门；这里有几位先生一定要进来，看一看你的房屋。"

我有一个小姑娘和我在一起，她是我保姆的孙女，她是这样叫她的；我就叫她去开门，我坐在里面工作，有一大堆乱七八糟的东西在我身旁，仿佛我整天都在工作着，我一点也没有打扮，头上只戴了一顶睡帽，身上穿了一件宽大的睡衣。我的保姆请我原谅他们的打扰，告诉我一些原因，还说她没有办法，只得打开门让他们进来，让他们随便搜查，因为她对他们说了许多话都不能使他们满意。我坐着不动，叫他们随便搜这间屋子，因为即使有人进来了，我敢说他也不是躲在我的房里；至于其他的屋子，我没有什么话可说，因为我根本就不知道他们要找什么。

我的神情显得那么坦然，那么诚实，他们觉得我出乎意料地客气，但是他们还是非常仔细地搜查了那间房子，他们甚至连床上，床下，以及一切可以藏东西的地方都搜遍了。他们搜完了，找不出什么来，向我道歉之后，就走了。

他们这样把房间彻底搜查了一遍，没有搜出东西来之后，群众的情绪就沉下来了；但是他们却把我的保姆带去见法官。有两个人发誓说，他们看见他们所追的人跑了进去。我的保姆却说了许多话，说这对她家是很大的侮辱，她不能无缘无故地让人这样对待；假使真有个男人跑进去，也许立刻又跑出来了，那是说不定的，但是她可以发誓说，据她所知道的，整天没有一个男人走进她的大门(这的确是真的)；也许她在楼上的时候，有人被追得很急，在恐惧中看到那大门开着，的确跑进来躲一躲，但是她是一点也不知道的；假使真是这样，他一定又跑出去了，或者

是从另一个门跑出去的，因为她另有一个门通到一条小巷里，这样他就逃跑了。

这些话的确很像是真的，审判官叫她发一个誓说，她没有收留任何男人，或者准许任何男人走进来，把他隐匿起来，或者保护他免受法律的责罚，也就满意了。她立刻发了个誓，就被释放了。

这一次我是怎样的害怕，那是可想而知的，此后无论我的保姆怎么说，我再也不敢扮做男人了；我告诉她，我恐怕自己会败露了。

和我一起做这事的那个可怜的同伴现在却受苦了，他被带到“市长大人”面前，经他判定送到新门监狱，抓他的那些人肯卖力气去告发他，他们自愿在审判那天出庭，来证明他的罪行。

但是，他的判决却延期了，因为他答应找出他的一切同谋犯，尤其是这次窃案里和他有关系的那个男人；他的确努力去找，他把我的名字告诉他们，是叫加不立尔·斯宾塞尔，这是我对他所用的假名；这里就可以看出我向他隐起我的真名和性别的好处了，不然的话，我可真完了。

他用尽力气去找这个加不立尔·斯宾塞尔；他描述我的相貌，说出了他认为我所住的地方，总之，关于我的踪迹凡是他知道的他全说了；但是我始终没肯对他说出我的性别，我就占了很大的便宜了，他绝不能打听出我的消息。他为了找我，害得两三家的人都上了公堂，但是他们一点也不知道我的事情，除了我的一个朋友，这个朋友他们虽然看见了，却丝毫也不知道他的事情。至于我的保姆，虽然她是我和他结识的媒介，可是中间另外有一个人，他是完全不认识她的。

这么一来他反害了自己；因为答应了找出他的同谋犯，却又办不到，这好像是故意与法庭开玩笑，那些抓住他的店伙也更加

凶猛地来跟他理论了。

然而，在这期间，我感到万分不安，为了好好地躲避起来，我暂时离开我保姆的家；但是不知道向哪里去游荡，我就带了一个女仆，坐公共马车到了但斯铁不尔，我那个旅馆老主人同女主人那里，从前我同我的兰开夏丈夫曾在那里非常舒服地住过。我向她说出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说我天天等候我丈夫从爱尔兰来，我已经给他去了一封信，告诉他我将在但斯铁不尔她的店里和他相会，假使顺风，他在这几天内一定可以到达，所以我想来这里住几天，等他来时再说，因为我不知道他是坐邮车，还是坐西契斯特的公共马车来；但是不管是哪个车，他一定会到这家旅馆来会我的。

女主人看到我时非常高兴，男主人为我忙得不可开交，即使我是一位公主，也不过如此。假使我以为这办法对我有利，我可以很好地在这里住一两个月。

但是我的目的并不在于休养。我很不安(虽然我假装得很好，几乎无法看出来)，害怕那个家伙也许会找出我的下落来；虽然我劝过他不要去冒险，我自己也没有去偷，因此他不能说我这回也犯了罪，但是他却可以说出我犯了别的案子，牺牲了我，去救他自己。

这使我感到非常可怕。我没有可以依赖的人，没有朋友，除了我的保姆以外，没有一个可以推心置腹的人，没有其他办法，只好把我的生命交给她，因此我告诉了她我的通信地址，我住在那里的时候，还接到她几封信。有几封信几乎把我吓坏了，但是最后她告诉了我那可喜的消息，说他已经被绞死了，这是我很久以来所听到的最好的消息。

我在这里住了五个礼拜，的确过得很安闲，但是心里仍然感到焦虑；当我接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又高兴起来了，告诉我的女

主人说，我接到我丈夫从爱尔兰寄来的信，有一个好消息，那就是他很平安，但是也有一个坏消息，那就是他的事情很忙，不能像原来打算的那么快离开，所以我只好一个人回去了。

女主人知道他平安的消息，便向我祝贺，"因为我看出，太太，"她说，"你不像往常那么高兴；我敢说，你太替他担心了。"这个好女人又说，"很容易看出你现在又快乐了。""那位先生还不能来，我觉得很遗憾，"男主人说，"假使见到了他，我真的会非常高兴的。我希望，你得到他来的消息时，再到这儿来，太太，无论你什么时候到这儿来，我们总是欢迎的。"

说完这些好听的客气话之后，我们就分手了，我无忧无虑地回到伦敦，看见我的保姆也和我一样的欢喜。她告诉我，她绝不再替我介绍伙伴了，因为她总是发现，当我独自冒险的时候，我老碰到好运气。的确是这样的，因为当我一个人干的时候，我很少遇到危险，即使我碰到了难关，也能巧妙地逃脱出来，比起和别人牵连在一起的时候，就方便得多了，他们也许是眼光不及我，却比我更急躁；因为我冒险的胆子虽然并不亚于他们，可是在我做一件事情之前，总是很小心地考虑一下；我逃走的时候，也比他们镇静得多。

我常常甚至于纳闷我自己在这方面为什么这样大胆，我所有的伙伴都被抓住了，受到了法律的制裁，而我现在又很富了，为什么还不下决心，放下这行生意；陷入这种罪恶的主因，贫穷，现在已经消灭了，我身边有将近五百金镑的现款，假使退休的话，靠着这些钱我可以很舒服地生活，但是我说，我连一点儿放手的念头都没有；不，更不愿罢手了，比起当我只有二百金镑的时候，比起我没看到这类可怕的榜样的时候，我更不愿放手。因此我明白了，罪恶把我们的心硬化了的时候，恐惧不会感动我们，什么榜样也不会警戒我们。

我有一个同伴，她的厄运使我心里难过了好久，虽然我终究渐渐地把她忘了。那件事真是不幸得很。我在一家绸缎铺偷了一块非常值钱的花缎，好好地带了出来，我们走出店门时，我把这块料子交给我这位同伴，各朝不同的方向走去。我们离开那家店不久，绸缎商发现少了一块料子，就派人分两路追查，一会儿他们就捉住我这位带着料子的同伴，把那块花缎从她身上搜了出来。而我倒很侥幸地走进一座楼，那里第二层上有一间花边店，的确可怕得很，我居然从窗子看见他们把这可怜人拖到法官那里去，她立刻就被判决关到新门监狱里去了。

我在那家花边店不敢偷什么东西，却把他们的货物翻腾了一大阵，去消磨时光；然后买了几码花边，付了钱，走出来，心里的确很替那个可怜的女人难过，她是为了我偷的东西而受苦的。

这一次我那种向来不变的谨慎又给我许多好处，那就是说，虽然我常和这些人打伙偷东西，可是我绝不让他们知道我是谁，或者住在哪里，他们虽然老是设法跟着我，却总不能到我的住所来。他们都只知道人们叫我荡妇弗兰德斯，有些人还以为这是我的真名字，不知道这只是一个绰号。我这名字对他们是公开的，但是他们不知道怎样去找我，连我住在城里的东头或西头，也猜不到；因此这种谨慎使我在任何时候，都没有出过危险。

这个女人的不幸事件发生之后，我在家里躲了很久。我知道假使我干什么事失败了，被送到狱里去，她一定也在那里，并且愿意作证人来控告我，也许把我牺牲了，去救自己的性命。我想我的名字已经为狱吏所熟知了，虽然他们还没有见过我的脸目，假使我落到他们手里，他们将会把我当个老犯人看待；因此，我决定先看看这个可怜人的命运如何，然后才敢再到外面活动，虽然她在穷困之中我曾几次派人送钱给她，救济她一下。

最后她受了审判。她申辩说她没有偷这些东西，是一位弗

兰德斯太太偷的，她听见人们都这样称呼她的，她自己并不认得这位太太，她们走出铺子的时候，是这位太太把这包东西交给她，叫她带到她自己家里去的。他们问她这位弗兰德斯太太现在住在什么地方，可是她说不出来，关于我的事一点儿也讲不出来；绸缎铺的伙计们却坚决地赌咒说，货物被偷去的时候，她正在店里，他们发现少了货物，立刻就去追她，果然在她身上找出来了，因此陪审官断定她有罪；但是法庭想到她并不是真正偷东西的人，她实在找不出这位弗兰德斯太太，也是可能的，虽然找到了她就可以救她自己的性命（这话的确是真的），就判定让她流徙到远方去，这是她所希望的最大恩惠了，法庭还告诉她，假使在流徙以前，她能够找出前面所说的那位弗兰德斯太太，他们可以替她请求赦免；那就是说，假使她能找出我来，交给他们，她就可以不受流徙。我想法子使她找不到我，不久她就被送到远方过流徙的生活了。

我必须再说一遍：这可怜女人的命运使我非常烦恼，我开始感到忧郁，因为我明知道我是她受难的主因；但是我自己的生命过去既是那么危险，现在保住了，就忘掉了一切的感情；看到她并没被处死，而被流徙到远方去，我倒觉得很满意，因为这样一来，无论如何她再也不能加害于我了。

这个女人的不幸事件是发生在我最后所说的那件事的前几个月，的确一半是因为遇到这件不幸的事，我的保姆才提议把我装扮做男人，那么我在外面就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我真的照她的话做了，但是不久我就不愿再装扮男人了，这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因为那的确使我有种种的不便。

现在我不怕有谁做证来告发我了，因为一切和我有过关系的人，或者知道我叫做荡妇弗兰德斯的人不是被绞死，就是受流徙了；假使我不幸被抓住，我可以随便说一个名字，谁也不认得

我，也就不能把旧罪加在我身上了；所以我又开始活动起来，而且更大胆了，我做了几次成功的冒险，虽然不像从前那样走红运。

那时候离我保姆家不远的地方又着了一次火，我又想像从前那样去试一试，但是我来不及，被群众先拥进去了，我因此不能走近我的目的地，我不但没有得到什么东西，倒碰上一件倒霉的事，几乎把我的生命和我一切的罪恶都结束了；那时火势正猛，人们正恐慌地抢运东西，从窗子里扔出来，一个姑娘从窗口扔出一个羽毛垫子，刚好压着我。那垫子是软的，当然没有把我的骨头折断；但是那重量可也不轻，从上面扔下来势很猛，因此把我打倒在地下，使我晕过去好大一会儿。但是人们没赶快把我救起来，或者想法把我弄醒；我躺在那儿，像个死人似的，也没人理会，直到有人要把那垫子挪开时，才看见我，把我扶起来。说也奇怪，那家的人再也没有往垫子上扔什么东西，不然的话，就把我压死了；我活了下去，继续受苦。

可是，这件意外的不幸使我暂时不能做生意了，我回到我保姆那里，带着重伤，害怕到极点了，过了许久，她才再叫我到外面去。

现在是一年里最快乐的时候，巴塞罗缪市场已经开市了。我从前没有到过那里，因为市场通常对于我没有多大好处；但是今年我到那里去蹓跶了一趟，走进一家卖彩票的店铺。那对于我是没有多大关系的，我也不想从中发财；但是来了一位绅士，穿得极讲究，看来很有钱的样子，在这类铺子里，大家都是随便说话的，他就跟我谈话，对我非常殷勤。开头他告诉我他要替我买一张彩票。他果然买了，得到一件小玩意儿，就送给了我，我想那是一个毛制的暖手筒；然后他更殷勤地继续跟我谈天，但是仍然很有礼貌，很像一位绅士。

他和我谈了许久，最后带我走出那家彩票店，然后在市场里散步，还是乱七八糟地谈些不相干的话。最后他不客气地告诉我他很喜欢和我在一起，问我敢不敢跟他同坐一辆马车；他告诉我，他是顾全名誉的人，绝不会对我干出不名誉的事。起初我装出不同意的样子，让他再三请求之后，就答应了。

我起先心里猜不出这位先生到底是什么意思；但是后来我发现他已经喝了酒，有点糊涂了，而且他还想再喝一些。他坐着马车带我到武士桥附近的春园去，在那园里我们散了一会儿步，然后他非常客气地招待我吃饭；但是我看他又喝了很多酒。他劝我也喝一些，我却谢绝了。

一直到这时，他始终坚守着他的诺言，对我没有一点不规矩的举动。我们又坐上马车，他带我到街上去，那时已经快到晚上十点钟了，他叫马车停在一所房子的前面，他好像是很熟识那里，人们立即把我们引到楼上一间有床铺的房子里。起先我好像不愿意上去，但是他说了几句话之后，我就答应了，因为我想看一看到底是怎么回事，还希望着最后能够得点东西。至于床铺等等，我是不大关心的。

到了这里以后他开始有些放纵起来；我渐渐地答应了他一切的要求，总之，让他为所欲为；我也用不着再说什么了。就在这时候，他还是尽情地喝酒，早上一点钟左右，我们又坐上马车走了。外面的空气和马车的播动使他的酒更涌上头来，他在车里觉得不舒服，想再干他起先所干的事；但是我觉得他已经在我的掌握之中，于是就拒绝了他，让他安静一会儿，可是还不到五分钟，他就睡熟了。

我乘这机会把他仔细地搜查了一遍。我拿去一只金表，一丝袋的金钱，漂亮的、有宽平底的假发，镶银的手套还有剑和漂亮的鼻烟盒子，然后我轻轻地把车门打开，当马车还走着的时候

预备跳下去；但是这车在田波尔·巴街旁边的一条小街上停住，让另一辆马车过去的时候，我轻轻地走下车，又把车门关好，这样我和这位先生以及这马车就不辞而别了。

这真是一件出乎我意料的冒险，我自己是毫无用心的；虽然当一个傻瓜被自己的肉欲弄得盲目了，分不出年老和年轻的女人的时候，我并没有完全失去青春的心情，竟会不知道怎样去作。我的外貌的确显得比我实在的年纪年轻十年或者十二年；然而我也不是个二八年华的姑娘，这是很容易分别出来的。天下再没有比被酒和情欲刺激着的人更荒谬，更可厌，更可笑的了，他同时被这两个魔鬼抓住，再也不能用理性来管束自己了，他正像一个没有水的磨一样；罪恶践踏了他一切善良的心；不，他的理智被他的肉欲弄糊涂了，他甚至做出荒唐透顶的事情；他已经喝醉了，还要喝；随便找一个普通的女人，完全不了解她是干什么的，是哪一类的女人，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是干净的，还是不干净的，是俊的，还是丑的，是老的，还是少的，他盲目了，简直不去分辨。这样的人还不如一个疯子；在他那邪恶的，糊涂的念头怂恿下，这个坏蛋不知道自己在干些什么，而我却从他衣袋里偷去了他的表和他的钱。

所罗门说，"他们像一只牛往死亡走去，等到标枪刺穿他们的肝时才知道，"他所指的就是这种人。这句话也可以用来描写那种肮脏的病，那是一种致命的毒液和身体里的血混在一起的疾病，这种毒液集中的地方，或者总源就是肝；从那里，靠着这块混合物的迅速流转，这可怕的，使人恶心的毒立刻刺入男人的肝脏，他的血液就染上梅毒，他的要害就好像被一杆标枪刺穿了。

这个可怜的，不小心的糊涂虫从我这里倒不会受到什么危险，我起先还很担心，他会传染给我什么毛病；但是另一方面他的确是值得怜悯的，他好像是个好人；一个不怀恶意的绅士；一

个懂道理的人，举止可爱，态度文雅，他有一副安详的相貌，美丽动情的脸孔，以及一切可爱的性质；只是不幸得很，昨天晚上喝了些酒，他告诉我，直到我们在一起的时候，他还没有睡觉；他心里焦躁，他的血被酒燃着了，在这种情形之下，他的理智好像睡着了，不去约束他了。

至于我，我的目的是要他的钱和他的一切东西；拿了这些东西之后，我真愿意送他平安地回到家里和他家人的身边，假使我能想到办法的话，因为十有八九他有个诚实有德的妻子和天真的孩子，他们都为他担心，假使能够带他回家，看护着他，一直等到他恢复过来，他们一定会非常高兴。那时他回想起自己所做的一切，他将多么害羞，多么悔恨呀！他将怎样责备自己，竟会同一个荡妇结合！而且是在最下流的地方，市场，找来的，从城里最肮脏的地方弄来的！因为害怕得了梅毒，害怕一杆标枪已经刺穿了他的肝，他将怎样地战栗，每次回想起他这次的疯狂和兽性毕露，他将怎样地痛恨自己！假使他有廉耻之心，想到他会把什么恶疾，——他认为他会可能有的，——传染给他这位忠厚有德的太太，让他后代子孙的血液里也种下那毒液的根苗，他将多么厌恶自己。

如果这些先生们想想跟他们胡闹的女人竟会对他们有这样鄙视的看法，他们一定会觉得恶心。像我上面所说的，她们并不看重那种欢乐，她们不是出于喜欢那个男人，这种被动的贱妇想的不是欢乐，却是金钱；当他陶醉于这种邪恶的欢乐的时候，她的手却在他的衣袋里寻找她所能找到的一切，这个举动他在他糊涂的时候一点也不觉得，正像他瞎闹的时候，一点也预料不到一样。

我知道一个女人，她的确很会对付一个男人，当他正跟她忙着干另一件事的时候，她把他一个放了二十个金币的钱袋从他

裤上的表袋里拿出，他起先放在那里原是怕她偷去的；她又把另一袋镀金的假币放在原来的地方。这男人遇到这件事也真是活该。他干完事之后，问她，"你扒了我的袋子没有？"她跟他开玩笑说，她想他没有什么值得偷的；他把手放在裤上的表袋，摸了摸，发现他的钱包仍在里面，他觉得很满意，于是她就带着他的钱跑了。这是她干的生意；她身上总带着一个假金表和一袋假金币，预备这种时候用，我相信她干的是很成功的。

我带着前面所说的赃物回到我保姆家里，当我告诉她这段经过时，她想到这位先生每次酒劲上来都有受骗的危险，感动得不禁流下泪来。

我告诉她怎样得到的东西以及怎样把他劫得精光的经过，她听后觉得很高兴。"不，孩子，"她说，"据我所知，这样对待他也许比他一生所听到的劝诫都更能使他悔改。"下面的叙述就可以证明这句话了。

我发现第二天她老向我探问这位先生；我向她形容了一番，他的衣服，他的身材，他的面貌，这一切都恰好使她想起一位先生，她知道他的家庭。她沉默了一会儿，我还是继续谈着详细的情形，她忽然说道，"我可以跟你赌一百金镑，我认得这位先生。"

"如果你认得他，我就太抱歉了，"我说，"因为无论如何，我总不该让他丢脸；他已经受够了损害，我绝不让他再吃亏。""不，不，"她说，"我一定不害他，请你相信，但是请你让我满足一下好奇心，因为假使真是他，我敢向你担保我能找出他的底细。"我听到这句话有点吃惊，脸上现出很忧虑的样子，对她说，那么同样他也可以找出我的底细，那么我岂不完了。她热烈地回答道，"那么，你以为我会出卖你吗，孩子？不，不，即使把他在世界上所有的财产给我，我也不肯。我替你守了比这更大的秘密；这件事你总该相信我吧。"于是我就不说话了。

她的计划是在别处，她没有告诉我，但是她决心要找出他的底细。她于是去拜访一位朋友，那个女人认识她所猜的这家人，她告诉她的朋友，她有一件非常要紧的事要同这位绅士商量（那位绅士头衔不小，的确是一位从男爵，而且家世很好），假使没有人介绍的话，她不知道怎样去见他。她的朋友欣然答应替她去办这件事，就到那家去看这位绅士是否还在城里。

第二天她来找我的保姆，告诉她某某爵士正在家里，但是他近来遇到一件不幸的事，感觉很不舒服，人们绝没有可能和他交谈。"什么不幸的事？"我的保姆急忙问道，好像她听了有些吃惊似的。"哎呀，"她的朋友说道，"他到汉姆斯特去拜会他相识的一个绅士，回来的时候，被人拦抢了；有人猜测，他既然喝了点酒，那些流氓就欺侮他，他现在很难受。""被抢了！"我的保姆说道，"他们抢了他什么东西？""哎呀，"她的朋友说，"他们抢去他的金表，他的金鼻烟盒，他的漂亮假发和他袋里所有的钱，我敢说钱一定是不少的，因为——爵士出门时身边总是带着一袋金币。"

"咄！"我的保姆讥笑道，"我敢向你担保，他是喝醉了，找了一个婊子，她扒去了他的东西；他回到他妻子那里，告诉她被抢了。这是一个老把戏；天天有成千成万的人拿这种诡计来欺骗可怜的女人。"

"嗤！"她的朋友说道，"我想你不了解——爵士；哎呀，他是个再有礼貌不过的绅士，全城里找不出一个更高尚，更明理，更庄重，更知耻的人；他厌恶这一类的事；凡是认识他的人都不会想到他会干这样的事。""好吧，好吧，"我的保姆说，"这事和我也不相干；不过既然我这样说，我敢说我一定有些根据；你们大家所谓的知耻君子有时并不比别人高明，只是他们有个较好的名声，或者可以说他们是手段更高明的伪君子。"

“不，不，”她的朋友说，“我能够向你保证——爵士绝不是一个伪君子；他真是一个诚实端庄的绅士，他的确被人抢了。”“不，”我的保姆说，“也许他被人抢了；这事和我无关，我已经告诉你了；我只想和他说话；我是为别的事来的。”“但是，”她的朋友说，“不管你是什么事，你现在还不能见他，因为他不宜于见客，因为他很难过，他受了重伤。”“那么，”我的保姆说，“他必定落到了坏人手里。”然后她郑重地问，“请问你，他哪里受了伤？”“噢，是头上，”她的朋友说，“一只手，还有脸上都受了伤，他们对他太野蛮了。”“可怜的绅士，”我的保姆说，“那么，我只好等他复原再来吧，”她还说，“我希望他不久就会好。”

然后她回来告诉了我这段故事。“我发现了那位好绅士，他的确是个好人，”她说，“但是，天呀，他现在弄得很可怜。我不知道你跟他捣了什么鬼；哎呀，你几乎杀死他了。”我异常慌乱地看着她。“我杀死了他！”我说，“你一定把人弄错了；我敢说我丝毫没有伤害他；我离开他的时候，他是很好的，不过喝醉了，睡得很熟。”“这我是一点也不知道的，”她说，“可是他现在弄得很可怜。”她于是把她朋友的话全告诉了我。“那么，”我说，“他准是在我离开之后，落到坏人手里，因为我相信我离开他的时候，他是很好的。”

大约十天之后，我的保姆又到她的朋友那里，请她介绍和这位绅士谈话；她先从别处打听好，知道他虽然还没有出过门，可是已经能走动了，她于是和他见了面。

她是一个善于辞令的女人，用不着谁来替她说好话；她说明她的来意比我现在所能转述的强得多，因为她是个会用舌头的女人，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她告诉他，她虽然是一个陌生人，却是抱着替他出力的心意而来的，他会看出她并没有其他的目的；她既然纯粹为着友谊而来，就要求他答应一件事，就是即使

他不接受她这样好管闲事所提出的建议，也不要因为她干预了和她不相干的事，而不高兴。她请他相信，她要说的话是只有她一个人知道的秘密，所以无论他接受或者不接受她的建议，别人绝不会知道这个秘密，除非他自己把它漏泄出来；即使他不肯让她出力，她也不会对他表示丝毫的不敬，以至对他有什么不利的举动，所以他完全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

他起先显出很害羞的样子，说他想不出哪件和他有关的事情需要这样保守秘密；他从来没有害过什么人，别人怎样说，他是毫不在乎的；他从来不欺侮任何人，也想不出在哪方面别人有替他出力的必要；不过，假使真像她所说的她愿毫无私意地为他出力，他自然不能因为人家想来帮他的忙而反觉得不高兴；所以告诉他或者不告诉他，可以随她的便。

看到他这么冷淡，她几乎不敢和他谈了；但是，说了几句别的话之后，她告诉他，由于某种奇怪的、偶然的机会，她对于他近来的不幸事情知道得很详细，不过世界上除了他自己和她之外，还没有第三个人知道这件事，不，甚至连跟他有关的那个人也不知道。

他起先显出有些生气的样子。"什么事情？"他说。"就是你在来斯不力——不，先生，我该说你走过汉姆斯特时候，被抢的那件事请你不要担心；先生，听到我能够说出你那天一步步的行动，从斯密士飞鲁的广场到来斯不力的春园，然后到斯徒莲底街的某家屋里，以及后来你怎样剩得一个人在马车里熟睡。我说，请你不要担心，因为，先生，我不是来敲你的竹杠的，我对你没有任何要求，我请你相信那次跟你在一起的女人根本不知道你是谁，而且永远也不会知道；不过也许我还可以帮你一点忙，因为我不单是来告诉你我知道了这件事，好像我想得到一笔贿赂，把这事隐藏起来似的；不，请你相信，先生，"她说，"无论你怎

样对待我或者对我怎样说，我绝不把这秘密说出，一直到我进入坟墓。”

他听到她的话很惊奇，严肃地对她说道，“太太，我不认识你，但是不幸得很，你却知道这个秘密，这是我生平所做的最坏的事，我应当感到惭愧，对于这事我惟一的安慰是，我想这事只有上天和我自己的良心知道。”“请您，先生，”她说，“别把我知道了这件事当作您的不幸。我相信，这是一件你料想不到的事情，也许是那个女人用了些诡计引诱你做出来的；无论如何，你绝没充足的理由，”她说，“我后悔听到了这件事；就连你自己的嘴也不见得比我一向更缄默，我将永远保持那样的缄默。”

“好吧，”他说，“但是让我对那个女人也说句公平话；不管她是谁，我请你相信，她丝毫没有勾引我，她倒是拒绝我的。那完全是我自己的愚蠢和疯狂使我走到那样的地步；是的，而且使她也走到那样的地步；这是我应当替她辨明的。至于她拿去我的东西，我当时既是那样的情形，自然不能期望有别的结果，一直到现在，我还不知道到底是她还是那个马车夫抢去了我的东西；假使是她干的，我宽恕她，我想一切做这类事情的先生们都该受这样的对待；但是还有一点比起她从我身上所拿去的一切东西更使我担心。”

我的保姆现在开始详细地谈这件事了，他也坦白地向她说出自己的事。第一，她回答他刚才说到我的话。她说，“先生，你对和你在一起的那个女人那么公平，我真高兴，我请你相信，她是一位好妇人，并不是娼妓；不管你跟她干的是什么，我敢说这不是她的职业。你的确冒了一次很大的危险，先生；但是假使你为这事担心，我想你完全没有必要，因为我敢向你担保，自她丈夫死了之后，在你之前没有人接触她过，而她丈夫差不多已经死了八年了。”

这似乎正是他的忧愁，对于这点他非常恐惧，因此，当我的保姆向他这样说时，他显出很高兴的样子，说道，“太太，好吧，向你说一句坦白的话，如果我能对这点放心，至于失去的东西，我是不大计较的；因为这些东西是有很大引诱力的，也许她是个穷人，需要这些东西。”“假使她不穷，——先生，”我的保姆说道，“我敢对你说她绝不至于让你那样干；她的穷困既让你随心所欲的干去，就不能不让她最后替自己找一个报酬，当她看到你醉倒的时候，即使她不抢你，马车夫或者轿夫也会抢你的。”

“好吧，”他说，“希望这些东西对她有很多的好处。我还要说一遍，一切干这类事情的先生们都该受同样的对待，然后他们才会谨慎些。我对于这事没有别的可担心的，除了你刚才所指出的那个缘故，太太。”于是他就有些放肆地向她说起我们两人之间的事情，那是不宜于一个女人写下来的，然后他又说他心里最大的恐惧是关于他的太太，害怕他从我这里得到什么毛病，再传到她身上，最后问她能否替他找一个和我谈话的机会。我的保姆又向他说了许多，保证我是一个绝无这种毛病的女人，他和我在一起和与自己的太太一样安全；至于和我见面，她说这也许会带来危险的结局；然而她将和我谈一下，让他知道我的回话。同时她说出种种理由劝他不要见我，这对他是毫无用处的，她希望他不再想和我恢复那种往来，就我这方面来说，和他见面几乎是把我的生命放在他手里。

他告诉她他很想见到我，他愿意给她一切他所能给的担保，不来乘机谋害我，首先他愿意不向我提出任何的要求。她坚持说这样就更容易泄漏秘密，也许最后对他有所不利，请他别再固执；这样他就不再要求了。

他们还谈到他所丢的东西，他似乎很想收回他的金表，于是对她说如果她能替他找回，他愿出这只表应值的价钱。她答应

将努力替他找回，出多少钱，随他自己的便。

于是第二天她就把那只表送去，他给了她三十个金币，这个数目比我所能卖的要多，虽然这表买起来似乎还值得多些。他又谈到他的假发，那大约是花了六十个金币买的，和他的鼻烟盒；过了几天，她又把它们带去，这使他很感激，又给了她三十个金币。第二天，我又把他的漂亮的剑和杖送去，没要他的钱，也没有向他提出什么要求，但是我不想见他，除非他愿意让我知道他是谁，这是他不肯答应的。

然后他跟她谈了很久关于她怎样知道这全部的事情的经过。她虚构出很长的一段故事，说她怎样听一个人说出了我的全部经过，那人是帮我去变卖这些东西的；因为她是开当铺的，这个心腹把这许多东西拿到她那里去；她听说爵士大人的不幸，就猜出这件事情的大概；那些东西得手之后，她就决定来试试看。她然后一再向他申说这事绝不会从她嘴里透露出来，虽然她和那个女人——指我——很熟，然而她并没有让她知道他是谁；这确是一个谎，然而这对他也没有害处，因为我绝没有对谁说出他的姓名。

关于再和他见面的事，我想了很久，常常追悔我不该拒绝了他。我深信假使我见到他，让他知道我知道他，我就可以得到一些好处，也许他肯维持我的生活；虽然这是很坏的一种生活，但绝不至于像我所过的那种生活那么危险。然而，这种想法打消之后，我又不想见他了；可是我的保姆常去见他，他待她很好，几乎每次见到她时都给她一点东西。尤其有一回她看到他很高兴，她想他大概又喝了些酒，他又再三地要求让他见到那个女人，那个在那天晚上使他那样着迷的女人，我的保姆一向是赞成他和我会面的，就对他说，他既是这么想见我，假使她能够劝得动我她是可以答应的。她还说假使他肯晚上到她家里来，她将

设法去办好这件事。他还一再申说他宽恕了我过去的一切。

于是她来到我这里、告诉我全部的谈话经过;总之,我本来心里有些追悔从前不该回绝了他,所以她很快就使我答应了;于是我预备见他。我尽我的能力,把自己打扮得漂亮些,这是我第一次用些人工;我说第一次,是因为我从前绝不肯自甘于下流用脂粉来涂脸的,我老是很骄傲,自信我是用不着这些东西的。

约好的时间一到,他就来了;一看就知道正像她所说的,他喝了酒,虽然跟所谓的烂醉还差得很远。他看到我现出非常高兴的样子,和我谈了许久以往的事情。我再三地求他原谅,声明我刚一见他时,绝没这样的打算;假使我不认为他是一个很有礼貌的绅士,并且一再向我保证对我不会有非礼举动,我绝不会和他一同走出去。

他提到他那回喝醉了,他几乎不知道自己干的什么事,假使不是这样,他绝不会对我有那种举动。他向我声明自从和他太太结婚之后,除我之外他没有和别的女人接触过,那次的事是出乎他的意料的;他赞美我在他眼里多么称心,以及这类的话;他老谈着那件事,最后我看出他几乎把自己的火燃起了,想再干那件事。但是我顿然止住了他。我抗议说,自从我丈夫死后,我从来没有和哪个男人接触过,那差不多已经八年了。他说他相信这话是真的;还说那位太太也对他讲过这样的话,他对于这点深信不疑,因此想再来见我;他既是和我干了一次不道德的事,发现没有出什么毛病,那么他再来这儿胡闹当然是没有危险的;总之,结果他又干出了我所预料的不堪叙述的事情。

我的老保姆和我一样,也料到了这一点,所以她引他进了一间房子,里面虽然没有床铺,却通到一间有床铺的小屋,我们就到那里面去过夜;总之,我们在一块儿呆了一些时候之后,他就去睡觉了;而且在那里躺了一夜。我回到自己房中,但是在天亮

之前不穿衣服又回到那里，同他一直躺到早上。

你们看，做了一回坏事就不免再做一回坏事；当引诱重现在面前的时候，一切的追悔和自责全消失了。假使我没有答应再和他见面，他心里的下流欲望也许会渐渐消失，也许他跟任何其他女人也不会再发生这种关系，因为我确信他以前是绝没有干过这种事的。

当他要走的时候，我对他说我希望他看清楚并没有再被抢劫。他对我说他感到很满意，于是把手插到自己袋里，拿出五个金币给我，这是我许多年来第一次干这种事得来的钱。

他这样来看过我好几次，但是他从未向我说定每月给我多少生活费，实际上那是我最希望的。有一回，他的确问过我怎样过活。我立刻告诉他，我从来没下过像跟他所干的这种营生，我专做女红，刚好可以维持生活；有时我所得的只够糊口，谋生真是太困难了。

他似乎想到他是第一个无意之中带我走上这条路的人；他说，想到他是我的罪恶的源泉，感到很痛心。他还常常去想罪恶的本身，去想自己犯罪的一切经过：酒怎样引起他的欲望，魔鬼怎样带他到那个地方，又找出一件东西来引诱他；他自己也常常感到后悔。

他心里有这些想法的时候，他就走开，也许有一两个月的时间不到我这儿来；但是严肃的念头一打消，淫荡的念头又出现了，然后他又来做那种坏事。我们就这样过了不少日子；虽然他没有像人们所说的，出一定的钱让我当他的姘头，可是他每次给我的报酬都很优厚，我用不着再做女工，用不着再操我的旧业，也够维持生活了。

但是这事也有到头的时候；因为一年之后，他就不像往常那么常来了，最后竟完全不来了，他既没有说出有什么不满，也没

有向我告别；就这样结束了这短短的生活的一幕，结果不但没有增加我的积蓄，反而增加了我的忏悔。

这段时间，大部分时间我都呆在家里；既然有人供给我的费用，我当然用不着去冒险，不，他离开我以后，有三个月我都没有出去；但是看看没有来钱了，又不愿意花费历来的积蓄，于是我又想到旧生意，重新跑到街上去；我第一次的冒险是很幸运的。

我穿了一套很糟的粗布衣服，因为我可以打扮成好几种样子，我现在就穿了一件普通的长布衣，一条绿色的围裙，戴了一顶草帽，站在圣约翰街三杯客栈的门口。有好几个脚夫常在这家店栈里兜生意，而到巴奈特、图妥里支和那条路上的其它城镇去的公共马车在黄昏时候都停在这条街上，所以当它们预备出发的时候，我就等候着有什么机会出现。人们常常带着大包和小包来到这些客栈里，叫脚夫来照顾它们；那里又常有女人们，是脚夫的妻子或女儿，她们替他们把东西拿进去。

当我站在客栈门口的时候，很凑巧有一个到巴奈特去的公共马车的脚夫的老婆也站在那里，她看见我，问我是不是等一辆马车。我对她说"是，"我在等候我的女主人，她要坐马车到巴奈特去。她问我谁是我的女主人，我告诉她我随便想起的一位太太的姓名；但是我刚好说出了住在巴奈特附近黑德莱地方的一个人家的姓。

有好一会儿，我们彼此没有说什么话；但是又过了一会儿，有人从隔儿家的一个门口叫她，她告诉我如果有人找要到巴奈特去的公共马车，我就到那家去叫她，那里仿佛是一家酒店。我很欣然地答应了她，她就走了。

她刚一走开，立刻就来了一个姑娘和一个小孩，喘着气，流着汗，问哪辆是到巴奈特去的公共马车。我立刻回答说，"这儿。""你是巴奈特公共马车的人吗？"她说。"是的，亲爱的，"我

说，“你有什么事？”“我要给这两位客人找座位，”她说。“她们在哪里，亲爱的？”我说。“一位是这个女孩，请让她上车吧，”她说，“我再去请我的女主人。”“那么就赶快去，亲爱的，”我说，“否则我们的车子就坐满了人啦。”那个姑娘夹着一个大包袱；她把那小孩放在车上之后，我就说，“你最好也把那个大包袱搁在车子上。”“不，”她说，“我怕有人会偷走。”“那么交给我吧，”我说，“我替你看着。”“好吧，”她说，“请你千万小心看着。”“我愿负完全责任，”我说，“就算值二十个金镑。”“拿去吧，”她说完就跑开了。

我拿过这个大包袱，那姑娘一离开，我就向着脚夫老婆所去的那家酒店走去，所以即使碰到她，我也只像是把这个大包袱给她送去，叫她回来干她的事，似乎我要走开，不能再等她了；但是我没有碰到她，我就走开了，转进察忒豪斯巷，由察忒豪斯围场逃到长巷，然后穿过巴塞罗缪广场，又从小不列颠巷走到蓝衣医院，最后到了新门街。

为了避免被人认出，我脱下我的蓝围裙，用它包起我的大包袱，那个大包袱原来是用一块印花布包着的；我把我的草帽也包在里头，把这个大包袱顶在头上；我这样做是很好的，因为走过蓝衣医院时，太凑巧了，我居然碰到起先请我代拿这个大包袱的那位姑娘。她好像正和她去找来的那位女主人一同往巴奈特马车走去。

我看她很匆忙的样子，当然用不着拦住她；于是她走过去了，我安全地把我这包东西带到我保姆那里。包里没有钱，也没有金银器皿同珠宝，却有一身非常好的印度花缎衣服，一件长褂和裙子，一些非常好的佛兰德斯花边做成的帽子和袖口，此外还有些别的东西，这些东西的价钱我是很清楚的。

这的确不是我自己想出来的办法，却是一位常干这种勾当的人传授给我的，我的保姆非常喜欢这个办法；我以后又试了好

几次，虽然我没有在同一个地方试过两次。我又在槐特察拍尔街试了一次，那是在弼贴可特巷转弯的地方，往斯脱拉福·保街和那一带地方去的公共马车都停在那儿；又有一回在俾查斯盖特街口飞马饭店门前，那时候往支斯敦去的公共马车正停在那儿；我每次都很走运，总得到一些赃物。

有一次我站在码头边一家货栈前面，从北方泰因新堡，孙德兰这些地方来的海船都停在那里。这时货栈门已经关了，忽然来了一个年青人，手里拿着一封信；他要领取由泰因新堡运来的一箱子和一大篮货物。我问他知道不知道上面标有什么记号；他就把信让我看，他是以这封信为凭据来领东西的，信里说明了是什么货物：箱子里全是布匹，大篮里全是玻璃器皿。我念了这封信，留心记住了船名，记号，寄件人姓名，收件人姓名；然后，我叫取东西的人第二天早上来，因为货栈的看守人那天晚上不会再来了。

我走了以后就假造了一封新堡约翰·里查孙先生给他在伦敦城他的亲爱的表弟杰姆·柯尔的一封信，里面说他托某某船(我是把一切细节记得毫无遗漏的)送上多少匹粗麻布，多少尺荷兰绒，和其它布匹，都装在一个大箱里，还有一篮的上等玻璃器皿，那是从亨齐尔先生玻璃厂里买来的；箱子上面有“I.C.NO.1”的记号，篮子的绳子上面系着一张写明地址的标签。

差不多过了一个钟头，我又来到货栈，找到看守货栈的人，毫不费事地把这些货物拿到手里了；仅那些布匹已经值二十二金镑了。

我还能说出很多这类的冒险，我天天都有新的妙计，干得极端巧妙，老是非常成功。

但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最后我终于遭到了一场小小的风

波，虽然不能致我死命，可是我被人知道了，这种不幸仅比判罪强一点罢了。

我曾经扮做一个孀妇；这并没有什么具体的目的，只是等候有什么凑巧的机会，我常这样做。当我走过考芬特花园的一条街时，偶然听到大声呼喊“捉贼！”“捉贼！”好像有几位同行跟一家店铺捣鬼，被人们一追，有的往这条路跑，有的往那条路跑；他们说里面有一个穿着寡妇的丧服，于是群众就把我包围了，有人说我就是那个贼，也有人说不是。被抢的绸缎店的伙计立刻跑来，他大声赌咒说我是那个人，就把我抓住。然而，当我被群众带回绸缎店时，店里的老板坦白地说，我不是起先在他店里的那个女人，他可以让我立刻走开；但是另一个人严肃地说，“请等到——先生（指一个伙计）回来，因为他认得她。”他们把我拘留了将近半个钟头。

他们叫了一位警察，他站在店里看守着我；我和警察谈天的时候，问他住在哪里，担任什么职务；那个人丝毫没有预料到后来发生的许多事情，顺嘴告诉我他的姓名和住址；还开玩笑对我说，当我到老狱的时候，我一定会听到人们提起他的名字。

有几个仆人对我很无礼，要他们的手不碰我是很难的；老板待我比他们的确好一些，但是他还是不让我走，虽然他承认我没有到他店里来过。

我开始有点对他生气了，告诉他假若有一天我向他报复的时候，他可不要生气；我请他让我找朋友们来看看我有没有受人家欺侮。不，他说，他不能给我这种自由。我告诉他，当我来到法官面前时，我也可以这样要求；他看到我威吓他，就更要把我守住，将来好稳稳地把我送到新门监狱去。我告诉他现在是他得意，可是不久就会是我得意了。我尽力克制我的愤怒。我请警察替我叫一个脚夫来，脚夫来了，我于是要笔，墨水和纸，但是

他们一件也不肯给我。我问那个脚夫姓什么，住在哪里，那个可怜的人很欣然地告诉了我。我请他看看而且记住我在这里怎样受人虐待；清他注意我在这里是被人们用武力拘留的。我告诉他我将来在别的地方需要他的证明，他讲出来对他也不会有什么不利。脚夫说他很愿意帮我的忙。“但是，太太，”他说，“让我听听他们为什么不许你走，那么，我将来可以说得明白了。”

听了这话，我大声对那家店里的老板说道，“先生，你的良心知道我不是你所要找的人，而且我起先没有到你店里来过，所以我请你不要再把我拘留在这里，否则就告诉我你拦住我的理由。”那个人听了这话变得比以前更加粗暴，说这两件事他都不能答应，等到他高兴的时候才行。“很好，”我对警察和脚夫说道，“先生们，当我们在别处相会的时候，请你们记住这句话。”那个脚夫说道，“是的，太太。”那个警察开始觉得不妙，劝那个老板准他走开，也让我走，因为，像他所说的，他自认我不是那个人。“好先生，”老板讥笑地对他说道，“你是一个法官，还是一个警察？我叫你看管他；请你尽你的责任。”那个警察有一点动怒，但是很漂亮地对他说，“我知道我的责任，以及我是做什么的，先生；我却怀疑你不大知道你是在干什么。”他们说了几句互相嘲骂的话，这时候，伙计们大胆无礼到极点，对我非常野蛮，最初抓着我的那个人，竟声言要搜我，开始把手放在我身上。我唾了他一口，大声叫那警察看看他怎样对待我。“请你，警察先生，问问这个恶棍叫什么名字，”我手指着那个人说。那警察很客气地责备了他几句，对他说他不知道他在做什么，因为他知道老板承认我不是起先到他店里的那个人；“而且，”那警察说道，“我恐怕你的老板会给他自己和我找很多的麻烦，如果这位太太说出了她是谁，住在哪里，而且她不是你们所猜想的那个女人的话。”“她该死，”那个伙计又说道，显出一种蛮横强硬的表情，“她就是那

个女人，这点我敢担保；我敢打赌她就是起先在店里，我亲手交给她那块失掉的缎子的女人。威廉先生和安东尼先生（这两个也是伙计）回来的时候你就会知道的；他们也和我一样地认得她。”

这个无礼的流氓正这样和警察说话的时候，他所谓的威廉先生和安东尼先生，还有一大群瞧热闹的人，带着那个寡妇回来了；他们流着汗，喘着气，走进店里，显出得胜的神气，用最野蛮的态度，把这个可怜的人拖到他们老板那里去。那时他正在店后，他们就大声喊道，“那个寡妇来了，先生；我们到底把她抓住了。”“你们说什么？”老板说。“我们已经把她捉来了，她坐在那里，——先生赌咒说他能证明她就是那个人。”他们叫做安东尼先生的那个伙计答道，“——先生随他怎么说，随他怎么赌咒，的确是我们抓到这个女人的，这就是她偷去的那块零头缎子，这是我亲手从她衣服里拿出来的。”

现在我心里开始高兴，但只是微笑，不则一声；老板脸色发白；警察转过身来，看着我。“别管他们，警察先生，”我说，“让他们争下去吧。”这案子很清楚，不能否认，所以他们就叫警察看管那个真贼，而绸缎商也非常客气地对我说，他很抱歉，弄出这个错误，希望我不要生气；他们天天都遇到这类的事情，真不能怪他们做得过分严厉。“不要生气，先生！”我说，“我怎么能不生气呢？假使你那个无礼的伙计在街上抓住我，把我带到你的面前，你自认我不是那个人的时候，就把我放了，那么我就不计较，不生气了，因为我相信你们天天遇到许多这类不幸的事情；但是你对我的态度一直是不能忍受的，尤其是你那个无礼的底下人；我一定对这事进行报复。”

然后他开始跟我谈判，说他愿意答应我在合理范围之内的任何要求，希望我告诉他所希望的是什么。我告诉他我不愿自

己当审判官，法律会替我决定一切；他既然要把我带到法官面前，就让他到那里去听我要说的话吧。他对我说现在用不着到法官那里去了，我可以随便到任何地方去；他于是把那警察叫来，告诉他可以让我走，因为我已经被释放了。那位警察冷静地对他说道，“先生，你刚才问我知道不知道我是个法官，还是个警察，叫我尽我的责任，把这位太太交给我，当做一个犯人看管。现在，先生，我看出你不知道什么是我的责任，因为你真把我当成法官了；但是我得告诉你，这超乎我的权限之外。当人们把犯人交给我的时候，我可以看守他，但是只有法律和法官才能够释放犯人；所以这是一个错误，先生；我现在必需把她带到法官面前，不管你觉得好不好。”绸缎商起先对那警察吵得很凶；可是那位警察不是一个随便雇来的警察，却是个有把握，有用处的人（我想他是一个米商），又是个懂事理的人，他坚持到底，非到法官面前绝不肯释放我；我也是坚持要到法庭去。绸缎商看到这种情形，就对警察说，“好吧，你爱把她带到哪里就带到哪里；我和她无话可说。”“但是，先生，”那警察说道，“我希望你肯陪我们同去，因为是你把她交给我的。”“不，我不，”绸缎商说，“我告诉你，我和她是无话可说的。”“但是，请你走吧，先生，”警察说道，“我为了你好请你走，因为没有你，法庭是不能审判的。”“老兄，”绸缎商说道，“请你干你自己的事情去吧；我告诉你，我和她是无话可说的。我用皇帝的名义请你释放了她。”“先生，”那警察说，“我看出你不知道当警察的该做什么；我请你不要逼我对你动野。”“我想我用不着；你已经够野蛮了，”绸缎商说。“不，先生，”警察说，“我并不野蛮；你把一个无罪的女人，在她做合法的事情的时候从街上拖来，关在你的店里，让伙计们虐待她，你这就破坏了治安；难道你能说我野蛮吗？我想我没有用皇帝的名义命令你和我同走，没有叫个个走过你门前的人都来帮我用武力把

你带走，就对你很客气了；你一定知道我是有这种权力的，然而我一直忍耐着，我再求你一次，跟我同走。”听了这话，他还是不肯走，而且骂那个警察。可是，那警察压制着自己的怒气，不肯冒起火来；那时候我插嘴进去，说道，“警察先生，让他去吧；我将来有的是法子把他带到法官面前，这点我绝不担心；但是这里还有这个家伙，”我说，“就是他在我从街上走过的时候，无缘无故把我抓住的；他抓住我以后对我的野蛮举动，你也是亲眼看到的；请你把他抓住，送他到法官那里去。”“是的，太太，”那警察说道，一面转过身来向那汉子说道，“来，年轻人，你该和我们一块儿走；我希望你不是警察所不能管的，虽然警察管不了你的老板。”

那汉子就像当场被捉获的一个小偷，退缩着，看看他的老板，好像他能帮助他似的；那老板活像一个傻子，劝他动野，他真的和那警察抵抗起来，当警察伸手抓他的时候，他猛地将警察推开，警察就趁势把他打倒在地上，一面呼救。立刻那家店里挤满了人，警察就把老板，那个汉子和全店的伙计统统抓起来。

这个吵闹的结果是他们捉住的真贼，那个女人，乘机杂在人群中逃跑了；还有两个被他们拘留在店里的也不见了；他们到底犯罪了没有，我就不得而知了。

这时候，有几位在场的邻居，看到这种情况，就劝这绸缎商明白一些，他于是承认了错误；所以最后我们很平静地到法官那里去，有将近五百名群众跟在我们后面；一路上老听到人们问这是怎么回事，别人就说，一个绸缎商把一位太太错认成贼，将她捉住，后来又捉到真贼，现在那位太太抓住这绸缎商，把他带到法庭去。这件事特别使人感到兴趣，群众也越来越多，他们边走边喊，“哪个是那流氓？哪个是绸缎商？”尤其是女人喊得更厉害。当群众看到他时，他们叫道，“就是他，就是他。”时时有一团

泥扔到他脸上；我们这样走了很久，最后绸缎商想起该请警察叫一辆马车，免得他受群众的侮辱；于是剩下的路，我们是坐马车走的；我们一共四个人：警察和我，绸缎商和他的店伙。

当我们来到法官面前的时候，——他是布沦斯柏里地方一位老绅士——警察先把这事的经过做了一个简单的报告，法官就命令我发言，说我所要说的话。开头他问我的姓名，我很不愿意告诉他，但是没有办法，只好告诉他我的名字叫玛丽·弗兰德斯，是一个寡妇，我的丈夫本是一个船主，在向维基尼亚航行的途中死去了；此外我又告诉了他一些使他无法对证的情况：我现在在城里和某人——指我的保姆——同住；但是我预备到美国去，我丈夫的财产都在那儿，我那天正去买些衣裳，打算换第二年的丧服，但是还没有走到任何店铺里去，那个汉子，——指那个绸缎商的伙计，——就气势凶凶地向我冲来，把我吓坏了，他把我带到他老板的店里，虽然那老板承认我不是那个贼，他却不肯释放我，还叫来警察守着我。

然后我继续说到那个伙计怎样对待我；他们如何不许我找我的朋友们来；他们后来又怎样发现了真贼，从她身上找出他们丢失的货物，以及前面说过的一切细节。

然后那个警察说了经过：他怎样劝绸缎商释放我，后来他命令伙计跟他走的时候，那伙计怎样拒绝他，他的老板怎样鼓动他，最后他如何打了警察以及其他这类的事，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

最后法官听绸缎商和他的伙计讲情况。绸缎商的确滔滔不绝地说了一大篇关于扒手和小偷天天偷窃他们的事；当然他们是很容易弄错的，他们一发现弄错了，就把我释放了等等的话，这在前面已经说过了。至于那个伙计，他却没有什么话说，但是他借口说有一个伙计告诉他我的确是那个女贼。

总而言之，法官首先很客气地宣布释放我，绸缎商的伙计追贼追糊涂了，把一个无罪的人当作犯人，他对这事感到很抱歉；假使绸缎商后来没有这么无理，扣留我，他相信我会宽恕他们的；至于判给我多少赔偿，那是超乎他的权限之外的，他只能公开地责备他们；但是他想我一定会按照法律所规定的办法去做；他暂时叫他具结。

至于那伙计所犯的破坏治安罪，他告诉我，这点他一定使我满意。他将把他送到新门监狱去，因为他袭击了警察，又袭击了我。

于是他以袭击罪把那汉子送到新门监狱，他的老板交了保释金，我们就走了；但是我很高兴，看到群众等在那里，他们一出来，就大声呼喊，朝他们坐的马车扔石子和泥块；我就回我的保姆家了。

这场纷乱过去了，我回家把这段故事告诉我的保姆，她大笑起来。“你为什么这样高兴?”我说，“这段故事并不像你所想的那么可笑；我敢说跟这些流氓在一起，真把我吓坏了。”“我笑!”我的保姆说道，“我大笑，孩子，因为我觉得你太幸运了；哼，假使你处理得法，这宗生意是你一生中所遇到的最好的生意。我向你担保，”她说，“你能够叫绸缎商给你五百金镑的赔偿费，此外从那个伙计的身上你还可以得到一些。”

关于这件事，我抱着和她不同的看法，尤其是我向法官说出了我的姓名；我知道我的名字是各处监狱的狱吏所熟悉的，假使这个案子公开审判起来，把我的姓名加以考查，法庭一定不会判决对这样一个人的名誉作任何赔偿的。然而，我不得不正式起诉，于是我的保姆替我找了一位很有名望的人来办这件事。这人是一位很能干，声誉甚好的律师。她这样做的确是对的；因为假使她雇用一个很平常的律师，或者一个不出名的人，那么我一

定得不到什么大好处。

我见到了这位律师，详细地告诉他我上面说过的一切情形；他告诉我，他相信陪审官对于这个案子会判定很厚的罚金；所以他了解了全部的情况之后，就开始起诉，绸缎商被拘留后，就缴了保释金出来。几天之后他和他的律师来找我的律师，说他愿意私下了结这件事，说这是一时的盛气所致；他说当事人，——指我——很是尖酸刻薄，跟他们捣乱，辱骂他们，嘲笑他们，甚至当他们确实认为我是那个小偷的时候，我还向他们挑战等等这类的话。

我的律师也替我说得很好；让他们相信我是个有钱的寡妇，我会自己出气的，有许多朋友肯帮我的忙，他们全都劝我上诉到底，即使花上一千金镑，我也不在乎，因为我所受的侮辱是无法忍受的。

然而，他们却使我的律师答应不怂恿我坚持下去；如果我愿意和解，他不要阻止我，劝我应该采取和平手段，而不必用法律解决；他们还告诉他绝不会让他吃亏；这些话他全都很诚实地对我说了，还说假使他们向他行贿，他一定会告诉我；总而言之，他劝我跟他们妥协，因为他们非常害怕，非常希望妥协，因此出任何代价，都在所不惜，他相信他们所给的代价比任何陪审官所判定的都要高。我问他们大概肯出多少。他对我说现在他还不知道，但是下次他一定会告诉我。过了不久，他们又来找他探问和我商谈的情况。他告诉他们谈过了；看出我并不像我的一些朋友那么反对和解，那些朋友愤恨我所受的耻辱，教唆我控告他；他们暗地里火上加油，鼓动我报复，或像他们所说的替自己打抱不平；所以他不能说出十分肯定的话；他说他将尽力劝我，但是他必须告诉我他们打算怎样办。他们托词说还没有什么主意，因为他们怕我也许会利用他们的主意来加害于他们；他告诉他

们，他也同样不能出主意，因为他们也许会利用他的主意来减轻陪审官所定的罚金。然而，讨论了一会儿，彼此答应了将来不利用这次或者将来任何一次所交涉的结果，于是他们达成协议；可是彼此的意见相差很远，真不能希望有什么结果；我的律师要五百金镑的赔偿费，此外还要其他的费用，他们只肯出五十金镑，此外什么也没有；他们就这样分手了，绸缎商提议和我自己会面；我的律师欣然同意了。

我的律师劝我这次谈判的时候，要穿好衣服，还摆些架子，绸缎商因此可以看出我是个贵妇人，那次他们抓着我的时候，我凑巧穿了一套朴素的衣服，所以只像个普通的女人。我于是穿了一套新缝的第二年的寡妇丧服，跟我在法庭上所说的一样。我在寡妇的服装所许可的范围内又极力打扮得十分华丽，我的保姆给我挂上一串值钱的珠项圈，后面用金刚钻小锁封了口，这原是人家当给她的东西；我身上还挂了一只很好的金表；总之，我显得很有身分；等到我知道他们到了的时候，才带着一个女仆坐马车到门口。

当我走进那房子的时候，绸缎商显出惊讶的神气。他站起来，向我鞠躬，我稍微——只是稍微，看了看他，然后走到我的律师指定我坐的地方坐下；我们是在他家里会面。过了一会儿，绸缎商说他认不出我了，还开始说些恭维的话。我对他说，我相信第一次他就不知道我是什么人，否则，我敢说他不至于那样待我。

他告诉我他对于以往的事情觉得很抱歉，他订这次约会就是为了要表明他很愿意尽一切可能来进行和解；他希望我不要走极端，那不仅对于他个人是极大的损失，而且会使他的生意和店铺趋于毁灭，如果这样，我虽然对别人的伤害给与了千倍的报复，而感到快意，可是却得不到任何好处；现在他愿意给我他所

能给的任何赔偿，而免得他自己或者我去担受诉讼的麻烦。

我告诉他，我听他说话比上次通情达理，感到很高兴；的确，多数的无理举动，只要认罪就可算做足够的赔偿了；但是这次的无礼举动实在太过分了，不能这样了事；我并不是爱报复，也不是想把他或者其他任何人置于死地，而是因为我的朋友们一致反对我不顾自己的声名，得不到什么赔偿就这样草草了事；被人家当成贼，这是多么大的侮辱，所以我绝不能随便放过去；凡是知道我的身分的人都不至于这样待我，但是因为我是个寡妇，我很久都没有注意到自己的装束，所以才会被人看成贼，至于后来他怎样对待我，我又说了一遍，但是这太使我生气了，我竟不耐烦再重述了。

他承认了一切，态度的确很谦恭；他提出很优厚的赔偿；他增加到一百金镑，一切诉讼费都由他出，他还说他将送我一套很贵重的衣服。我落到三百金镑，但我仍坚持要把详细情形在报纸上登一段启事。

这个条件是他绝不能同意的。然而，靠着我的律师的巧妙手段，他最后加到一百五十金镑和一套黑色的绸衣服；我同意了，不过好像是因为我的律师的请求才答应的，他替我还了律师的手续费，此外还请我们吃了一顿精美的晚餐。

我来拿钱的时候，带着我的保姆同来，她打扮得像个老公爵夫人，还带着一位衣着华丽的绅士，假装是向我求婚的，我却叫他表兄，那位律师偷偷地向绸缎商吐露这位绅士向我求婚的意思。

他的确很慷慨地款待了我们一番，高高兴兴地付了赔款；这样他一共花了二百金镑，也许还多些。在我们前一次相会，把一切事情谈妥的时候，就谈到那个伙计，绸缎商尽力地替他求情，告诉我他从前自己也开着一个店铺，生意很好，有一个妻子和几

个孩子;可是现在他很穷,没有什么可以赔偿我,只能跪着求我原谅;我并没有跟那个无耻的流氓生气,他向我屈服对我也没有什么好处,因为我从他身上也得不到什么,所以我想还是慷慨地送这份人情吧;我于是告诉他我并不想置谁于死命,所以听到他的请求就宽恕了那个可怜虫;报仇的事,我是不屑于做的。

我们吃晚餐的时候,他带着那个汉子进来认罪,这个伙计从前既能盛气凌人地欺侮我,这时也能卑鄙谦恭地向我赔不是,在这一点上他是个无耻之徒的典范,当他占了优势,得意的时候,就横暴,残忍无情;被压倒的时候,就沮丧,就意志消沉。可是,我止住了他那种卑躬屈节的神气,告诉他我饶恕了他,请他走开,好像我不大愿意见他,虽然我已经饶恕了他。

假使我能够这时洗手不干的话,那么我现在所处的环境实在太好了,我的保姆常说我是英国干这类生意的人们当中最富的一个;我也相信这话是真的,因为我身边有七百金镑的现款,此外还有衣服,戒指,一些金银器皿,两只金表,这些全是偷来的,因为除了我所说过的以外,我还做了无数次的生意。唉!假使我那时有忏悔之意,我还能够想想我过去的罪恶行为,做些好事来补偿我的罪恶;但是为了我所干的妨碍公众的事情,我该有叫公众快意的一天,那日子却还在后头。我忍不住仍要出外,——我现在把做那项生意叫做出外,——正如我穷困的时候,饥饿逼着我出外去找面包一样。

我和绸缎商这件事了结不久之后,我穿了一套和以前完全不同的行装,走了出去。我把自己打扮成一个讨饭的女人,穿上我所能找到的最难看,最肮脏的衣服,向我走近的个个门户和窗口偷看细察;我现在这种打扮,我感到行动起来比穿任何衣服都更不自如。我天生厌恶肮脏同褴褛的衣服;我自小养成干净整齐的习惯,无论处在什么样的环境,我总是爱干净;所以这是我

历次化装中最使我局促的一次。我立刻心里想，这样不行，因为这是人人都讨厌和害怕的衣服；我想人人看见我，都怕我会走近他们，偷他们的东西，或者怕走近我，被我染上什么毛病似的。我第一次出去，游荡了整个晚上，没有丝毫结果，回家时又湿，又脏，又疲倦。然而，第二天晚上我又出去，那回我遇到一个小生意，几乎使我吃了大亏。我正站在一家酒店门口，来了一位骑马的绅士，在门口下了马，要到酒店里去，就叫一位伙计替他拉马。他在里面呆了很久，伙计听到老板的呼唤，怕他生气，看我站在一旁，就叫我道，"这儿来，女人，拉一会儿这匹马，让我进去一下；那位先生出来，他会给你钱的。""好吧，"我说，于是拉着那匹马，很镇静地走了，一直把它拉到我保姆家里。

对于内行人这的确是一宗好赃物；但是一个贼偷来了东西却不知怎样处理，就实在可怜了；因为当我到家的时候，我的保姆非常着急，怎样处理这个畜生呢，我们两人都不知道。把它寄在马厩里是不行的，因为报纸上必定会登布告，描写出那匹马的形色，那么我们就不敢取回来了。

补救这个不幸的冒险唯一的办法就是去把这匹马放在一家旅馆里，叫个脚夫送信到那家酒店，说那位先生在某时不见的那匹马放在某某旅馆里，原主可以到那里去领；那个看马的可怜女人把它带到街上，却不能拉它回去，就把它留在那里了。我们原可以等到原主公布出来，出一个赏格，但是我们不敢冒险去领赏。

所以这可以说是偷窃，也可以说不是偷窃，因为别人没有失去什么，我也没有得到什么，我真不愿再穿着叫花子的衣服出外了，因为那是毫无用处的，而且我想这种打扮也是极其不祥的。

当我扮作乞丐的时候，我遇到了一群从来没有见过的流氓，我也看出他们的一些行径。他们是做假币的人，他们向我提出

非常有利的条件与我合伙儿；但是他们要我干的却是最危险的事情。我指的是他们让我专管币模，假使我被人抓住，一定会处死刑，在火柱上受刑——我说的是在火柱上活活烧死；所以虽然我外表看起来只是个叫花子，假使我肯干的话，他们却答应我会得到金山银山，可是我不愿加入。说真的，假如我真是一个叫花子，或者像我开头时那样走投无路，我也许会同意；不知道如何活下去的人怎么会怕死呢？但是现在我的情形不是这样了，至少我是不肯冒这么可怕的危险的；而且，一想到在火柱上被烧死，我的心就害怕，我浑身发冷，我每一想到那种死法就浑身战栗。

从此我也就不这样打扮了，因为我虽不赞成这个提议，却没有明白地告诉他们，只装作喜欢这件事，答应再和他们见面。但是我不敢再和他们见面，因为假使我见到他们，又不肯答应，虽然我拒绝他们的时候极力担保替他们保守秘密，他们也得把我杀死，为的是弄得安稳些，使他们自己安心。这究竟是怎样的一种安心，只有为着避免危险，随意杀人的人才知道得最清楚。

这宗生意和偷马的活儿都是对我极不相宜的，我很容易下决心不再做这些事。我的专长好像在另一方面，虽然这里面也有不少的危险，可是对我更合适些，我也更有技巧，假使事情败露的话，我也更有脱身的机会。

那时又有好几帮人向我提议，要我加入一群入室打劫的强盗；但是我既不肯干造假币的勾当，也不愿冒这种危险。我愿意和两个男人同一个女人合伙，他们的办法是用些诡计进到人家屋里去，我很愿意跟他们一起冒险。但是他们已经有三个人了，他们又不想分开，我也不高兴一帮里有许多人，所以我就没有同他们合作，而他们第二次冒险就吃了一个大亏。

但是最后我遇到一个女人，她常常告诉我她在河边干些什

么勾当，如何成功等等，我就和她合伙，我们弄得都还不错。有一天我们在圣卡萨琳街看见几个荷兰人，我们就托辞要到他们店里买私运上岸的货物。我到一家店里去了两三次，在那里我们瞧见许多禁货，我的伙伴有一回带走了三块黑色荷兰绸，后来卖了不少钱，我也分了一份；但是我独自去了好几趟，却没有机会拿到什么，于是我就放开不干了，因为我去得那么勤，他们开始有些疑惑我。

这使我感到有些不愉快，我决定向别的方面去发展，因为这么久老是毫无所得地回来，我是不习惯的；于是我第二天打扮得很讲究，到城里另一头去散步。在特斯朗街我穿过交易所，但是并没有打算在那里找些什么东西，忽然间我看见那地方混乱一片，所有的人，店里伙计和其他的人，都站起来睁着眼看；那是因为某一位大公爵夫人到交易所来了，他们说皇后也快来了。我就走近一家店门口，我的背朝着柜台，好像是让群众走过似的；我的眼睛却盯着一包花边，那是店伙拿出来给站在我身旁的太太们看的，可是店伙和她的女仆都很专心地看谁来了，她们走进哪一家店铺，我扒了一纸包的花边放到袋子里，就逃走了；所以这位卖花边的女店伙由于张着嘴看公爵夫人却付出了很高的代价。

我离开那家店铺，好像是被人群挤走的，我夹在群众当中，从交易所的另一个门出去，在他们还没有发现失掉花边的时候，我已经离开了；因为我怕有人追赶来，就雇了一辆马车，把自己关在里面。我一把马车门关好，就看见花边商的女仆同五六个人跑到街心，大声喊叫，好像他们给什么东西吓住了似的。他们并没有喊“站住，小偷！”因为没有人跑掉，但是我却听见两三次有人喊着“抢了”，“花边”等等，而那个女店伙也像吓呆了似的，跑来跑去地张望着。我雇的那个马车夫刚踏上座位，还没坐好，

马还没有走动起来，因为我感到非常不安，于是我拿了那包花边，预备好从车窗扔下去，车窗在我的前面，刚好在车夫的背后；但是不到一分钟，车子就走动了，我不禁大喜，那就是说，车夫坐稳，给马加了一鞭，车子就走了，我也带回那赃物，大约值二十金镑。

第二天我又打扮起来，但是穿的和前天大不相同，又往那条路走去，但是没有碰到什么，等到我走进圣·杰姆士公园的时候，我看见许多时髦的上流女子，在树荫路散步，其中有一位十二三岁的小姑娘和一个大约九岁的小姑娘，我想大概是姐妹。我瞧见大的那个身上挂了一只美丽的金表，同一串夺目的珠项圈，有一个穿着号衣的男仆人照应着她们；但是通常仆人都不跟着小姐走进树荫路的，所以我看见那个仆人阻止她们到树荫路去，大的那位小姐对他说话，我看出大概是叫他在那儿等着她们。

当我听到她打发了这个仆人之后，我就凑上一步，问他这位小姐是谁，还同他闲谈了一会儿，说和她一起的那个小孩多么好看，以及那个大的女孩，将来会变得多么温雅端庄，多么娇柔贞静。这个傻汉子立刻告诉我她是什么人；说她是爱色克斯郡托玛斯——爵士的长女，她拥有很多的财产；她母亲这时还没有到城里来；她却和威廉——爵士的夫人同住在沙福克街她的家里，还说了许多别的话，说，除了托玛斯爵士的马车，马车夫同他自己之外她们还有一个女仆同一个女人伺候她们，那女人是全家的总管，不论在这里还是在家里都是一样；总之，他告诉我许多事，足够我利用来做我的生意的。

我穿得也很讲究，和这小姐一样我也有金表；我离开那仆人，等到这小姐在树荫路转了两圈，又往前走的时候，我就跑到这位小姐的身旁；我叫她的名字向她问好，称她做蓓蒂小姐。我问她什么时候得到她父亲的信；她母亲什么时候到城里来，她现

在好吗。

我和她这么熟识地谈她全家的人,她不能不相信我是和他们很熟的。我问她为什么不同柴姆太太(那是她保姆的名字)一齐出来,让这位太太去照顾她的妹妹朱狄司小姐。然后我跟她谈了一大阵关于她的妹妹的话,说是多么美丽的一位小姑娘,问她有没有念法文,以及许许多多这类的话儿。使她听了高兴,忽然间我们看见御林军来了,群众都跑去看皇帝向议院走去。

两位小姐都跑到树荫路的旁边,我扶着那位大小姐踏在路旁的木架边上,那么她就高得可以瞧见了;我又抱着二小姐,把她举得很高;那时候,我设法把那只金表轻轻地从蓓蒂小姐身上取下来,一直等到群众全走开了,她夹杂在树荫路中其他太太们当中的时候,她才发现表丢了。

我在人丛里向她告别,对她说道,"亲爱的蓓蒂小姐,当心你的小妹妹。"群众好像挤得我离开了她,我也迫不得已地跟她告别了。

皇帝一走过去,这种混乱状况立刻就停止了,地方也立刻清净了;但是皇帝走过的时候,总有一大群人跟在后面跑,所以我在离开那两位小姐,毫无破绽地偷了她们的东西之后,就和群众一块儿往前跑下去,好像我赶着要去瞧皇帝似的。于是我在群众的前头,一直跑到树荫路的尽头,那时皇帝向近卫骑兵走去,我就转入一条通到草市末端的街道,在那里雇了一辆马车,逃跑了,我承认我没有践约,那就是说我没有去找蓓蒂小姐。

我曾经想冒个险,同蓓蒂小姐留在一起,等她发现丢失了表,我可以同她一样地大喊特喊,把她送上马车,我自己也陪她坐在车上,送她回家;因为她既然这么喜欢我,完全被我欺骗了,竟把她的亲戚和家里人的情况全告诉了我,我想再进一步是很容易的,最少也可以把她那串珠项圈弄到手;但是我想到那小孩

子也许不会怀疑我，别人却会怀疑我的，假使有人搜查我，我就会被发觉，因此我想还是带着这只金表逃跑的好。

我后来偶然听说，那位小姐发现丢失了表，她在公园里大喊起来，叫她的仆人到处去找我，她把我的形状描述得非常清楚，他立刻知道就是站着和他谈了许久，问了他许多关于她们的情况的那个女人；但是在她走近她的仆人，把全部经过告诉他之前，我已走到他们赶不上的地方了。

此后我干了一种别的生意，那是跟我历来所做的很不相同的，是在康汉特园附近的一家赌博场里。

我看见好些人来来去去；我在路上同另外一个女伴站了许久，瞧见一位好像和普通人不同的绅士走了进去，我就向他说道，“先生，他们也让女人进去吗？”“是的，太太，”他说，“假使她们高兴的话，还可以加入赌博。”“我倒想去一下，”我说。他说，假使我想去的话他愿意介绍；我于是跟着他到门口，他往里面瞧了一下，说道：“太太，这里面都是赌钱的人，假使你打算试一试，可以进去。”我向里面望了望，大声对我的女伴说道，“里面全是男人；我不想冒险到男人里面去。”听到这句话，里面一位先生喊道，“太太，你用不着害怕，我们这里全是公平讲理的人；我们很欢迎你来，随你下多少注。”我于是走近一些，在旁边看着，有人拿一把椅子给我坐，我坐下看骰子在盘子里迅速地转动着；然后我对我的女伴说，“先生们赌得太大，对我们不相宜，好，我们走吧。”

那里的人都非常客气，尤其是有一位先生鼓舞我说，“来，太太，假使你肯试一试，假使你敢相信我，我愿向你担保你在这里绝不会受骗。”“是的，先生，”我微笑说，“我想你们不至于欺骗一个女人。”但是我仍然不肯尝试，虽然我拿出了装了钱的一个钱袋，为的是要他们看看我并不是没有钱。

我坐了一会儿之后，一位先生开玩笑地对我说道，“来，太太，我看你不敢自己冒险；我同太太们打伙赌钱时总是运气很好，如果你自己不愿下注的话，你替我下注吧。”我告诉他，“先生，我很不愿意输去你的钱，”我又说，“虽然我的运气都还不坏，可是先生们赌得这么大，我真不敢拿自己的钱去冒险。”

“好，好，”他说，“这是十个金币，太太；你替我下注吧。”我就拿着他的钱下了注，他自己在旁边看着。我每回输一个金币或者两个金币，这样就输去了九个金币，那时骰子的盘子轮到坐在我身旁的人，这位先生又给我十个金币，叫我一下子压五个金币，那位拿着骰子的盘子的先生一掷就输，于是他又赢了五个金币，他因此胆子大了，叫我拿那盘子，这是个很大的冒险。可是，我连掷连胜，那个盘子拿得这么久，我把他所有的本钱全赢回来了，我膝上还有满把的金币；最运气的是，当我掷败的时候，下注的人只有一两个胜过我，所以我放下盘子的时候，并没有吃大亏。

当我做到这种地步的时候，我把所有的钱都交给这位先生，因为这都是他的；我要他自己来赌，托词我不大懂得这种赌博。他大笑说，只要我运气好，懂不懂是不相干的；请我不要离开。可是他拿出他起先放下去的十五个金币，叫我用其余的去赌。我要把剩下来的数一数，看我到底赢了多少，但是他说，“不，不，不要数，我相信你是很老实的，数钱会弄坏运气的；”于是我继续赌下去。

我很懂得这种赌博，虽然我假说不大懂；我赌得非常小心，我要把戏也要得很谨慎，我的法子是留一大堆金币在我膝上，不时偷些放到我袋里去，但是干得非常巧妙，乘着那么合适的时候才偷，我敢说他是看不出的。

我替他赌了很久，运气非常好；但是最后一回我拿那盘子的

时候，他们向我下了一个大注，我就大胆地掷骰子；我老是继续拿着那盘子，差不多赢了八十金镑，不过最后一次掷骰子，却输掉了一大半；因为我恐怕把全部的钱又输还给他们，于是我站起来，对他说，“请你来吧，先生，请你把这些钱拿去自己赌吧；我想我替你赌的并不算坏。”他仍然要我再赌下去，但是时间已经不早了，我很想回去。当我把钱给他的时候，我对他说我希望他肯让我数一数，那么我可以知道我赢了多少，替他赌的成绩到底多么大；我数的结果是六十三个金币。“呀，”我说，“假使没有那次不幸的失败，我会替你赢到一百个金币。”说着我就把全部的钱交给他，但是他不肯收，一定要我伸手拿一部分，请我随意取多少。我不肯拿，我坚决表示我不愿自己去拿；假使他真想给我的话，那么由他自己决定吧。

其余的几位先生看见我们推让，便喊道，“都拿给她吧，”可是我绝对不肯要。然后，他们里面有一个说道，“你该死，杰克，你应当和她对分；你不知道吗，和太太们一块儿你总得公平。”总之，他和我均分，我带走了三十金币，此外我私下偷来的还有四十三个金币，后来我觉得很后悔，我不该偷他的钱，因为他实在太慷慨了。

于是我带回了七十三个金币，让我的老保姆看看我赌钱的运气有多么好。然而，她却劝我不要再去冒险，我听了她的忠告，就不再到那儿去；因为我和她一样明白，如果我赌上瘾来，我会失去这些钱和我所有的存款。

幸运这样照耀着我，我弄了这么多钱，我的保姆因为总是分享我一部分的赃物，也有了这么多钱，这个老妇人就认真地谈起我们洗手不干的事，因为，我们既然还是平安无事，就满足于我们已经得到的东西吧；但是我不知道什么命运之神指导着我，我现在不愿收盘，正如以前我向她提起这事时她不愿收盘一样，所

以不幸得很，我们暂时又打消了这个念头。总之，我比以前更心狠，更大胆，我的成功居然使我比任何小偷都更有名。

我有时居然敢把同样的把戏耍上两回，这是不合这个行业的规矩的；可是我也没有失败过；不过每回我出去，我总换一种模样，做出新的姿态来。

这时是一年里最热闹的时候，先生们多半都不在城里，坦布立治，厄普孙和其他这类的地方却满是人。城里既然人少了，我想我们这行生意和别的生意一样也受到了一些影响；所以在年底我就和一帮小偷合了伙，他们每年都到坦布立治市集，从那里又到萨福克郡的柏立市集去。我们预料在那里可以得到很大的好处，但是当我看到实际情形时，我立刻感到厌倦；因为除了扒别人的口袋外，没有什么值得下手的；就是得了一件赃物，也不像在伦敦那样容易带走，做我们这类生意的机会也不像伦敦那样多；一路上我只是在柏立市集得到一只金表，在剑桥得到一小包麻布，而那包东西却弄得我不得不离开那里。我用的是老法子，我想用之于乡下开店铺的人是可以的，虽然在伦敦城里也许不行。

我没在市集上，却在剑桥城里一家布店里买了将近七金镑的上等荷兰绒和别的东西；我买完了，就吩咐把它们送到某家旅馆里，那天早上我故意在那里定了一个房间，好像打算在那里过夜似的。

我叫那布商在什么时候把东西送到我所住的旅馆，那时我就可以给他钱。在约定的时间，布商把东西送来，我就安置我的一个同党在房门口。当旅馆女仆把这送东西的人（他是个年轻的学徒，差不多是个大人了）带到门口的时候，我的同党就告诉他，她的女主人还在睡觉，假使他把东西留下，过一点钟再来，女主人醒了，他就可以拿到钱。他很爽快地留下那个小包，就走

了，差不多半点钟之后，我的女仆和我也走了，就在那天晚上我雇了一匹马，一个男人骑在我的前面，到新市去，从那里坐了辆不太拥挤的公共马车往圣爱德曼的柏利出发，在那里，我已经说过了，我只有一点儿生意，在一个乡村小歌舞剧院里从一位太太身旁抽去一只金表，当时她不单是高兴得忘其所以，而且我想还有些喝醉了，因此我干得很得手。

我带着这件小小的赃物到伊布斯威治去，从那儿又到了哈立治。我走进一家客栈，仿佛是刚从荷兰来，我深信在那些从这里上岸的外国人中间总会碰到些买卖；但是我看出他们身上多半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除了放在他们的皮箱和荷兰式网篮里面的东西，但是这些东西又老有他们的仆人守着；然而，一天晚上，我居然把一只皮箱从那位先生睡的房间里运出，那时仆人在自己的床上睡得很熟，我想他大概是喝醉了。

我正住在这位荷兰人的隔壁，把这沉重的东西费了大力气搬到我的房间之后，我就走到街上去，看看能不能带着这个东西逃走。我走了很久，但是看不出有什么办法把这皮箱运走，或者把里面的货物拿走，因为那个城很小，我对那地方又很生疏；所以我回来时决心把它送回，放在原来的地方。正在那个当儿，我听见一个汉子向另一个汉子说话，催他快点，因为船要开了，潮要退了。我向那汉子问道，“汉子，你那个船是什么船？”“到伊布斯威治去的小艇，太太，”他说。“什么时候开船？”“现在，”他说，“太太，你想到那里去吗？”“是的，”我说，“如果你们等我把东西拿来的话。”“你的东西放在哪里，太太？”他问道。“在一家客栈里，”我说。“好吧，我跟你去，太太，”他很客气地说，“替你把东西拿来。”“好吧，”我说着就带他走了。

客栈里的伙计们正在大忙特忙：从荷兰来的邮船刚进口，两辆公共马车载着乘客刚从伦敦来，这些乘客还要赶乘另一只邮

船到荷兰去，这两辆公共马车也要在第二天带着刚上岸的旅客回去。在这种应接不暇的时刻，我亲自跑到柜上，付了店钱，告诉女掌柜我在一艘小艇上已经定好了舱位。

这种小艇很宽敞，设备也很好，专从哈立治送乘客到伦敦去；虽然这种船的名字叫"小艇"（这本来是泰晤士河里一两个人驾的小船），可是能够载二十个乘客同十吨至十五吨的货物，而且宜于海行。这些都是我前天晚上打听到伦敦去的办法时得知的。

女掌柜非常客气，刚一拿到我付的账，立刻被人们叫开了，因为整个客栈都忙极了。于是我离开她，把那个汉子引到我房里，把那皮箱（或者可以说是衣箱，因为这很像个衣箱）交给他，用一条旧的围裙包着，他立刻背着这个箱子到船上去，我跟在他后面，没有一个人问过我们；至于那个喝醉的荷兰仆人，他仍然睡在那里，他的主人在同其他外国人一起吃晚饭，非常高兴，我于是安安稳稳地把它带到伊布斯威治去了；因为是夜里出发，客栈里的人都不知道，只晓得我是乘哈立治小艇到伦敦去的，因为我对女掌柜是这样说的。

在伊布斯威治海关人员来麻烦我，他们扣住那个衣箱，要打开来检查。我对他们说，我可以让他们检查，但是钥匙在我丈夫身上，他从哈立治来还没有到这儿；我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假使检查的时候他们看出所有东西都是男人的，而不是女人的，也不会感到奇怪。他们一定要打开这衣箱，我就答应他们用强力打开，就是把锁扭断，这当然不是件难办的事。

他们找不出什么合乎口胃的东西，因为这个衣箱已经检查过了，但是却发现了几件东西，我感觉十分满意，尤其是一小包法国金币和荷兰银元，其余的多半是假发，衣服，剃刀，球形肥皂，香水和其他男人的日用品，这都算是我丈夫的，所以我没有

什么嫌疑。

这时天刚破晓，四周还是黑洞洞的，我不知道走哪条路好；因为我预料早上一定有人来追我，或者把我捉住连东西一起带走，所以我决定采取新的措施。我大大方方地带着我所谓的衣箱到城里的一家客栈，把里面的东西拿出来，我想那空箱子是不值得注意的；然而，我将它交给客栈的女掌柜，托她好好地保管着，等我回来再拿，说完我就上街去了。

当我走到城里离那客栈很远的地方，我碰到一位刚打开大门的老妇人，便和她谈起天来，问了她许多跟我的目的和计划毫不相干的事情；但是从我们的谈话中，我得知这个城市在什么地方，我现在是在一条通往赫得黎的街上，某条街通到水边，某条街通到城市的中心，最后还知道了某条街通到柯尔拆斯特，往伦敦去的大路正好在那里。

我很快和这个老妇人结束了谈话，因为我只想知道哪条路是往伦敦去的。我立刻尽快地往前走；这并不是因为我[illegible]老[illegible]路[illegible]里[illegible]青[illegible]
[illegible]敦
[illegible]的[illegible]的[illegible]什[illegible]

是一个陌生人；但是假使你能替我找一匹马，尽量替我找一匹价钱最便宜的吧，我会给你钱的，不会叫你白辛苦的。”

“唉，这话讲得真诚实，”那乡下人说道。“其实并不诚实，”我心里想，“如果你了解全部情况的话。”“啊，太太，”他说，“我有一匹可以骑两个人的马，就是我自己送你去也不要紧。”“你肯去吗?”我说，“好，我相信你是一个诚实人；如果你肯去，我很高兴；我会给你合理的报酬。”“嗳呀，你看，太太，”他说，“我也不向你要不合理的价钱！假使我送你到柯尔拆斯特，我和我的马得要你五个先令，因为今天晚上我大概来不及回家了。”

总之，我雇了那个老实人和他的马；但是我们经过一个小城时，（我记不清它的名字，只记得它在河边，）我假装自己非常不舒服，不能再往前走了，假使他看我是个生人，肯陪我留下，我极愿多给他点钱，因为辛苦了他和他的马。

我这样做是因为我知道那些荷兰人和仆人一定在路上，不是坐公共马车，就是骑着驿马追赶我，我只怕那个醉汉或者其他在哈立治看见过我的人又看到我，我想停留一天他们全会过去的。

我们整晚住在那里，第二天离开的时候也不算很早，所以我到柯尔拆斯特的时候已经快十点钟了。重见我从前在那里度过不少快乐日子的地方，的确是件很高兴的事，我到处打听那里的老朋友的消息，但是一点儿也没打听到；他们不是死了，就是搬走了。那几个年轻的姑娘全出嫁了，或者到伦敦去了；老绅士和我最早的恩人，那位老太太全去世了；最叫我痛心的是那个少爷，我第一个爱人，后来当我伯伯的那个人，也不在人间了；他留下两个儿子，都已经成年了，也都搬到伦敦去。

到了这里以后，我辞退了我那位年老的乡下人，隐姓埋名地呆了三四天，然后雇了一辆四轮马车回去，因为我不愿冒险坐哈

立治公共马车，怕被人瞧见。但是我用不着这么小心，因为在哈立治除了那个站在门外的老妇人之外，没有一个人会认识我；就说她吧，她当时那么匆忙，又只看见过我一回，而且是在灯光下，恐怕也不会认出我来。

我现在回到伦敦来了。虽然是最后一次的冒险，我挣了不少的东西，可是我不打算再到乡间去游荡了，即使我作这行生意一直到死，我也不会再到异乡去冒险了。我向我的保姆缕述我旅行的经过；她很喜欢哈立治那桩生意，我们私下谈论着这些事情的时候，她说一个贼是专门乘人不备的，所以一个精细谨慎的人总会有许多机会，所以她想像我这样一个善于弄这勾当的人，无论走到哪里，总会得到一些赃物。

从另一方面来说，假使好好地想一下我这故事中的每个细节，对于老实人是有用的，可以提醒各种人注意，防止同样的诡计，和生人打交道的时候，要处处留神才好，因为在他们面前总不免有一两个陷阱。我这全部历史的教训只好让读者凭着自己的眼光和判断去吸取吧；我是不配向他们说出的。让一个十分罪恶，十分可怜的人的经验进入读者们有用的教训的宝库吧。

我现在又要走进另一种新的生活境界了。长期的罪恶生活和无比的成功，使我的心硬了，我回来之后，并不想放下这个行业，即使照别人的榜样看来，这个行业的结局终归是苦痛和悲哀。

一个圣诞节的晚上，为了要在我这一大串的罪恶之上加上一件，我走了出去，看看有什么机会没有；当我走到福斯特巷里一家银匠铺子的时候，我的确看到了一个大好的机会，那是我这行人绝不能放过的，因为那铺子里并没有人，只有一堆零零碎碎的银器散放在窗边和一个人的座位上，我想他是在铺子里工作的。

我大胆地走进去，正要把手按在一件银器上，乘店里没人，安安稳稳地拿起来跑开的时候，对面人家一个好管闲事的人看见我进去，店里又没有人，就跑过街来，奔进那家铺子，也不问我干什么，我是谁，就抓住我，叫铺子里的人出来。

我还没拿到一件东西，一瞧见有人跑来，就情急智生，当那个男人把我抓住的时候，我立刻用脚拚命地跺着地板，也大声喊叫。

然而，我在最危险的时候，胆子也最大，所以那男人用手来捉我的时候，我却理直气壮地向他理论，说我是来买半打银匙的。我运气真好，这家作坊不单是替别家店铺打东西，也卖各种银器。那汉子听了这话大笑起来，满以为他替他邻居干了一件了不得的大事，所以他一定要说我不是来买东西，却是来偷东西的；他引来了一大群人。老板这时已经从邻近一个地方被叫回来了，我对他说，在这儿吵闹，在这儿谈论这件事，是没有用的；那个男人既然说我是来偷东西，他当然要拿出证据来，我想我们还是不说别的话，直接到法庭去算了；因为我已经看出我总不至于在那个抓住我的汉子面前失败。

那家铺子的老板和老板娘的确不像对面街上的那人那么野蛮；老板说道，“太太，你也许是怀着好心走进店里来的，但是当你看不见有人在这里的时候，你走进我这种铺子，那的确是件危险的事；我的邻居既对我这么殷勤，我要不承认他很有理由，就难免辜负他的好意；虽然，整个说来，我没有看出你想偷什么；我真不知道怎么办好。”我催他和我同到法官那里去，假使他能找出证据，证明我有偷窃的动机，那么我很愿意屈服，否则我希望得到赔偿。

我们正在这样辩论着，一群人聚集在门口，那位城里的参事会会员同治安官T.B.爵士也来了，他是银匠在听到这消息的时

候，被请来判断这案子的。

说句公平话，这位银匠很实事求是地，平心静气地说出他所知道的一切，那个跑过来抓住我的人还是态度激烈，乱说一通，这对于我倒有利。然后轮到我说话了，我告诉这位大人，我在伦敦是个异乡人，才从北方来的；我住在某地方，我走过这条街，走进这家银铺去买半打匙子。我运气真好，恰巧袋里有一个旧银匙，我就拿出来，告诉他我带这个银匙，是打算来配半打新的，好和我乡下本来有的那几个凑成一套。我一看见铺子里没人，就使劲地用脚跺地，为的是让人们听见，我还大声喊着；店里的确散放着许多零碎的银器，但是谁也不能说我碰过哪一件；当我喊铺子里面的人的时候，有个人从街上跑到铺子里，怒气冲冲地抓住了我；假使他真想替他的邻居帮忙，他应当远远地站着，悄悄地看我偷不偷东西，然后看我犯罪的时候突然捉住我。"这话是很对的，"城里的参事会会员先生说道，然后转过来问抓住我的那个人，我真用脚跺地没有。他说，是的，我的确用脚跺着地，但是这也许是因为知道他来了。"不，"那位先生打断他的话说，"现在你自相矛盾了，因为刚才你说她在店里时背朝着你，没有看见你，一直等到你来到她的面前。"我的背的确一半是朝着街的，但是我所做的事使我有眼观八方的必要，所以，像我前面所说的，我的确瞧见他跑过来，而他并没有瞧见。

参事先生听了我的全部报告之后，说出了他的意见，认为银匠的邻居错了，而我是无罪的，银匠同他的妻子也赞成这句话，就把我开释了；但是我刚要离开的时候，参事先生说，"等一等，太太，假使你想来买银匙，我希望你不要因为我朋友的一时过失，而使他失去一个主顾。"我立即说道，"不，先生，假使他能配我拿来做样子的这个银匙，我还是想照顾他的，"于是银匠拿出几把式样完全相同的银匙给我看。他称了银匙的重量，共合三

十五个先令，我掏出钱袋付他钱，我袋子里面有将近二十个金币，因为不管怎样我每回出去，身边总带着这么多钱，这对我很有用处。

参事先生看见我的钱的时候，他说，“啊，太太，现在我完全相信你是冤枉了，因为这种原故，我才请你买那些银匙，看你买好了，我才走，如果你没钱买那些银匙，我倒怀疑你不是存心来买东西的，因为那些来偷东西的人袋里绝没有你那么多钱。”

我微笑了一下，对那位大人说，我所以能够得到他的恩惠，主要还是因为我自己的钱，但是我希望他仍然坚持他起先所作的那种公平裁判。他说是的，他一定坚持，这样一来他的意见更坚决了，他现在完全相信我是冤枉了。这样我从一件几乎把我毁掉的案件之中安全地解脱出来。

这件事过去仅三天，我便继续做我的旧生意了，丝毫没有因为这件事而加以注意。我大胆地走进一家开着大门的人家，偷偷地把两匹所谓金银缎的艳丽绣花缎子藏在身上，因为我相信没有人瞧见。那不是一家绸缎铺，也不是绸缎栈，却好像是一个替织匠向绸缎铺批发货物的人住的地方，是一家买卖经理处。

把这个故事里这件罪恶的事实说得简单点吧，我被两个姑娘捉住了，正当我走出大门的时候她们张着口惊惶地向我跑来；一个把我拉进屋子，一个把大门关上。我想向她们说好话，但是丝毫没有求情的余地，就是两条凶蛇也不能比她们更凶了；她们扯破我的衣服，威吓着，大声嚷着，好像要把我杀死似的；然后这家的女主人来了，跟着男主人也来了，都非常凶暴。

我向那老板极力求情，告诉他大门开着，货物对于我是一种引诱，因为我是穷苦的人，贫困是许多人忍耐不了的；我流着眼泪求他可怜我。那家的老板娘被我说得感动了，愿意把我放走，她丈夫也差不多答应了，但是那两个无礼的姑娘已经跑出去，带

了一个警察来(并没有人派她们去),于是老板说他不能让我走,我必须去见法官,他对他的妻子说,如果把我放走,他也许会遇到麻烦。

一看见警察,的确把我吓坏了,我想我大概是晕倒在地上了。我当时气绝,人们真以为我快死了,老板娘替我辩护,求她的丈夫,既然他们并没有损失什么,还是放我走吧。我向他提出愿意付那两块料子的钱,不管是什么价钱,虽然我并没有偷那两块料子;我还对他说,他既已保住了他的货物,实际什么也没有损失,又何必仅仅因为我想拿那些东西,就叫我流血,一定要将我置之死地呢?那就太残忍了。我请警察注意我并没有破门而入,也没有带什么东西出去。我来到法官面前的时候,又替自己辩护,说我既没有打破什么东西进屋去,也没有带什么东西出门来,于是法官就有意把我释放。但是第一个拦住我的那个无礼的丫头说,我的确要带着东西出去,但是她拦住了我,把我拉进来,法官因此定了我的罪,把我带到了新门那个可怕的地方。一听到人们说起这个地方,我的血都凝固了;我有那么多同伴都曾经关在那里,并从那里走上了绞刑架;我母亲在那里曾经深深地受过苦,我也是在那里降生到世界上来的,在那里我除了可耻地死去之外没有别的办法得救;总而言之,那个地方早在等候我的光临,我费了那么多的心机,一直平平安安地躲避到现在。

我现在真是碰到了难关;当我才进去,看到那凄惨地方的一切可怕的情景时,心里的惶惧真是无法形容。我已把自己当成绝望的人了,没有别的可想,只想着走出世界,而且是极可耻地走出世界,那种地狱般的嘈杂,吵闹,咒诅,骚扰,臭气,龌龊,以及我在那里所看到的一切使人触目惊心的东西使那地方好像成了地狱的象征,是通到地狱去的一道大门。

想起我所得到的各种暗示,想起从前自己的理性和良好的

境遇，想起我逃脱的各种危险，想起我尚未失败时就该收场，我却阻止了这个念头，我的心硬了，丝毫感不到恐惧，——想到这一切，我深深地痛恨自己。由我看来，好像有一个看不见、逃不脱的命运把我赶到这个悲惨的日子里来，现在我将在绞刑架上赎我一切的罪过；我现在将以我的血来满足法律的要求，现在我的生命和我的罪恶的末日同时来临了。这许多念头乱七八糟地倾泻进我的脑海里，使我不胜愁闷和失望。

然后我诚心诚意地忏悔我过去的一切，但是这种忏悔没有使我感到满意和安宁，不，一点也没有，因为，我想，这是作恶的能力已经被夺后的一种忏悔。我似乎不是为了过去的罪恶，为了得罪了上帝和我的邻人而悲伤，我所悲伤的却是害怕自己会因此受罚。我想，我所以忏悔，不是因为我曾经犯过罪，却是因为我现在正在受难，这就使我失去了一切忏悔所能给予的安慰。

我来到那不幸的地方之后，有几天几夜不能睡觉，有时我真想死在那里，虽然我对于死也没有慎重的考虑；真的，再没有什么地方比那更使我感到恐怖，再没有别的人比那里的伴侣更使我恶心。唉！假使把我送到世界上任何地方，而不是新门，我会感到多么幸运啊！

再说，比我先进去的那些狠心的可怜虫看到我会多么得意呀！怎么！弗兰德斯太太最后也到新门来了吗？啊！玛利太太，莫力太太，最后干脆地叫做荡妇弗兰德斯的也来了吗？她们说，她们都以为魔鬼帮助了我，所以我才能够神气了这么些年；她们在那里期待我已经很久了，最后我果然来了吗？然后，她们嘲笑我不该那么忧愁，欢迎我到那里来，希望我快乐起来，请我乐观些，不要垂头丧气，事情也许不像我所想象的那么坏；接着她们喊拿白兰地来，向我致贺，但是都算在我的账上，因为她们说我是才到这个大学来的（她们是这样叫那牢狱的），她们相信

我还有钱，而她们是没有的。

我问这群女人里的一个在这里呆了多久。她说四个月。我问她，当她初进来的时候，对于这个地方是怎样的看法。“正同你现在一样，”她说，“很可怕，很恐怖；”她想她是到了地狱里了；“我现在还是这样想，”她说．“但是现在我对这地方已经很习惯了，我在这里面并不去自找麻烦。”“我想，”我说，“你大概没有那种最后的危险吧？”“不，”她说，“你猜错了，我已经被判处了死刑，不过我托辞身上有孕，但是我和审判我的法官一样，根本没有怀孕，我想下次审判时，我又要判回原案了。”所谓“判回原案，”就是一个女人因为怀孕暂缓行刑，但是后来证明并没有怀孕，或者她的确怀孕，却已经生产了，再去受先前判的刑。“哎呀，”我说，“你怎么能够这样无忧无虑呢？”“嘿嘿，”她说，“我自己会高兴起来，这是没有办法的，而且发愁又有什么用呢？假使我被绞死，那么我结束了就是了”；说着她立刻跳起舞来，一面唱着底下这首新门监狱歌：

“假使我吊在绳子上摇摆，
我将听到教堂的钟声，[①]
可怜的真妮就这么结束了。”

我所以提到这件事，是因为想让此后遭到同样厄运，来到新门这个可怕地方的任何囚犯知道，一天一天过去的日子、无可奈何的心情以及和住在里面的可怜虫的来往会很容易地使他们习惯那个地方；最后他们会同起先他们最怕的东西妥协；他们在患难之中还能像没遇到患难时一样毫无廉耻地欢欣作乐。

---

① 指附近教堂在绞死犯人时响的钟声。

可是，我不能像有些人那样，说这个魔鬼并不像人们所描写的那么可怕；因为的确没有颜色能够把那地方描绘给大家看，除了在里面受过难的人之外，谁也想象不到那地方是个什么样子。但是怎么会渐渐变得习惯地狱，而且不单能忍耐它，甚至还觉得有趣呢，这件事除了像我这种尝过内中滋味的人，别人是不知道的。

我被抓到新门去的那天晚上，我送个信给我的老保姆，她吓了一跳，这是你们可以想象得到的；那天晚上她心中感到的痛苦和关在新门里面的我是差不多的。

第二天早上她来看我；极力安慰我，但是她知道那是没有用的；然而，她说在困难中消沉下去就等于增加困难；她立刻努力想尽一切办法来防止我们所怕发生的结果；她首先去找到捉住我的那两个凶悍的姑娘。她暗暗地和她们商量，劝说她们，答应给她们钱，总之，用尽一切想得到的办法阻止她们控告；她愿意给其中的一个姑娘一百金镑，只要她离开她的女主人，不出庭告我，但是那姑娘很坚决，虽然她是个每年只挣三个金镑左右的女仆，可她却拒绝了；我保姆相信，即使她愿意给她五百金镑，她也是会拒绝的。于是她又找到另外一个姑娘；这个姑娘表面看起来没有那么无情，有时还想发发慈悲；但是第一个姑娘控制住了她，简直不让我的保姆和她谈话，还威吓着要告发她企图掩盖证据。

于是我的保姆跑去见老板，就是货物被我偷去的那个人，和他的妻子，这个女人一开头就对我有些同情；她看到那个女人还是同情我，但是那个男人借口受法律的约束，不得不控告我，否则他会因为不出庭而受罚。

我的保姆说她能够找到朋友把他的名字除掉，那么他就不至于受连累了；但是她绝不能使他相信除了出庭控告我之外在

世界上还能找得出别的妥善办法；所以一共有三个见证人来控告我——老板和他的两个女仆；那就是说，我非处死刑不可，除了死之外，我再也没有别的可想了。我实在找不到什么来作为痛苦的安慰，这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因为我的一切忏悔在我看来不过是由于我怕死而产生的，并不是对于我过去的，使这个灾难降在我身上的那种罪恶生活的真诚追悔，或者因为得罪了现在忽然来做我的审判官的造物主而感到的真诚追悔。

在灵魂的极端恐怖之下，我在这里过了好些日子；好像有一个死神的影子出现在我的眼前，整天整夜不能想别的，只有绞索和绞架，魔鬼和凶恶的幽灵；我怕死，同时我的良心又责备我的那种可怖的生涯，我心里的烦恼，是无法形容的。

新门的牧师来找我，照例说些话，但是他老是劝我讲出我的罪恶（虽然他并不知道我犯的是什么罪），和盘托出从前一切的过失和这类的举动，不然的话，上帝一定不会赦免我；他说得这么不得要领，我从他身上绝没有得到任何安慰；而且看到这个可怜的家伙早上劝我坦白和忏悔，中午就喝白兰地喝得烂醉，这种行为使人作呕，我于是开始厌恶这个人，以后因为这个人的缘故，又渐渐地厌恶他的工作；于是我请他不要再来麻烦我。

不知道我这位勤勉的保姆做了怎样百折不回的努力，在第一次法庭开审的时候（我是指吉鲁荷鲁大审判的时候），居然没有人控告我；所以我又可以多活一个月或者五个星期，这段时间当然我要认为是上帝给我用来忏悔既往，预备将来的；一言以蔽之，我该看做是给我做忏悔用的时间，应当这样去用，但是我却不然。我还是和从前一样，只是因为我被抓到新门监狱里而感到伤心，我心里简直没有忏悔的念头。

相反地，却像山凹里的水，一滴到什么东西上面，就把那东西僵化了，化为石头，同样像我这样跟这些地狱里的狗来往对于

我自然也发生了作用。我堕落得成为铁石心肠的人；我起初变得愚蠢和无知，然后变得野蛮和糊涂，最后我发狂得像她们中的任何人一样；简单说来，我变得很自然地喜欢那个地方，心里觉得很安逸，真好像我是在那里出生的。

人性居然能够堕落到那种程度，甚至在最悲惨的环境里还能感到快乐同舒适，那真是难以想象的。我想天下再没有比这个更坏的环境了：凡是像我这样有生命、有健康和金钱的人绝不会处在更苦痛的环境里了。

我有一个罪恶的重担压在身上，但凡有点反省能力的人，对于今生的快乐和来生的苦痛还有些顾虑的人，都会被这重担压倒下去。我起先的确有所反悔，但并不是忏悔；现在我连反悔都没有了。我得到了一个罪名，判处了死刑；证据确凿，我简直没有辩护的余地。我又背上积案重重这个名义，所以除了在几个星期内处死而外，我不能抱别的希望，我也绝没有脱逃的念头；然而我的心灵却莫名其妙地麻木起来。我心中没有烦恼，没有恐惧，没有悲哀，开头的那种惊奇已经过去了；我可以说我自己也莫名其妙了；我的感觉，我的理性，甚至我的良心都沉睡了；我四十年来的生活是可怕的作恶、卖淫、通奸、乱伦、扯谎和偷窃；总而言之，从十八岁左右一直到六十岁，除了杀人和造反外，什么事我都干过；现在我落在责罚苦痛的深渊里，一个丢尽脸面的死亡正在门外等候着我；然而我并没有感觉到我所处的可怕环境，我没有想到天堂和地狱，除了一下子就过去了的瞬时感触之外，好像被针刺了一下，稍微有点儿感觉，就过去了。我既无心去求上帝的慈悲，的确也没有想到这一点。在这几句话里，我想我说出了世界上最大的苦痛了。

我一切的恐慌都过去了，那地方的可怖现象我也习惯了，我对于狱里一切喧哗吵闹和发出这些声音的人们同样不会感到不

安；总而言之，我变成一个新门的老犯人，罪恶无耻不下于里面的任何人；不，我连一向谈话时的良好礼貌和态度都失掉了；我完全堕落了，我已经不是我一向那样的人了，好像我除了现在这种态度之外，从未有过别的态度。

在我生命里这段良心麻木的时期，我碰到另一件出乎意料的事情，使我尝到了一些悲哀，这已经是失去的东西了。一天晚上她们告诉我前晚深夜有三个强盗送进狱来，他们在到温德瑣尔去的路上犯了抢案，我想是在韩思洛荒原，被乡下人追到亚克斯桥，在顽强地抵抗之后被擒了，当时有很多乡下人受了伤，有几个死了。

那是用不着奇怪的，我们这些囚犯都很想看看这几位勇敢优秀的先生们，据说他们都是出类拔萃的人物，尤其是听说他们已经给了监狱看守长钱，早上将搬到前面院子去，住监狱里较好的房子。于是我们这些女人都站在路头，一定要看看他们；但是我的惊骇是无法形容的，我看见第一个走出来的男人就是我在兰开夏时的丈夫，就是在但斯铁不尔生活很阔绰，后来我嫁给最后一个丈夫的时候，又在布立克喜尔瞧见过的那个人，这些事在上文都已经说过了。

我一见到这个人，惊骇得说不出话来，既不知道说什么好，也不知道怎么办好；他却不认得我，这是我当时唯一的安慰。我离开同伴，躲到那可怕的地方最隐蔽的一角，激动地哭了很久。"我是个多么可怕的人呀，"我说，"我害了多少可怜的人？我把多少绝望的可怜人送到魔鬼手里去？"我把这位先生的灾难完全归到我身上。在契斯特的时候，他告诉过我他被这段婚姻毁了，为了我的缘故他弄得绝望了；因为他以为我拥有巨资，就借了他绝无能力偿还的债，所以弄得不知走哪一条路好；他想从军去，背一杆枪，或者买一匹马，干他所谓巡游的生涯；虽然我从来没

有告诉他我是个大财主，自己实在并没有骗他，但是我却设法使人们以为我是个大财主，因此我是他的一切不幸的根源。

这件出乎意料的事情比我所遇到的任何事都更深刻地触动我的心，使我感到更强烈的忏悔。我整天整夜为他痛心，当她们对我说他是那帮大盗的领袖，他犯了这么多的抢案，就连汉德，惠特奈，金农夫这些大盗跟他相比都只好算做傻子的时候，我更加痛心；即使全国的男人全死净了，他也得上绞架；有不少的人都要来控告他。

我为他感到极大的悲哀；和他的情况一比，我自己的情况就没有什么值得苦痛的了，为了他的缘故，我只有责备自己。我悲叹自己的不幸，同他现在所遭到的毁灭，现在对于任何事情都不像起先那么觉得有味了，我起初对于过去那种可怕的生涯的感想又重新回到心上来了，这些念头一来，我对于所住的地方和里面的生活的厌恶跟着也来了；总之，我完全改变了，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当我这样为他伤心的时候，传来一个消息说，下一次大审判开庭的时候将有一张呈子递给大法官控告我，我的生死也将在那时断定。我的性情又变回来了，先前的那种顽梗的精神又消失了，罪恶的感觉又在我的心头涌现。总之，我开始思索，而思索的确是从地狱到天堂的一个步骤。我前面所说的那种麻木不仁的情况只是因为失去了思索；恢复了思索能力的人就是恢复了人性的人。

我一开始思索，第一个感触是这样冲口说出的："上帝！我将如何结果呢？我一定会被处死刑！我将被判罪，这是一定的，判决之后除了死刑之外不会有别的处置！我没有朋友，我该怎么办呢？我一定会被判罪！上帝呀，可怜我吧！我将如何结果？"你们会说，这是麻木之后，第一次涌到灵魂里去的悲哀思

想;但是说这些话也只是对于临到头上的灾祸的恐惧;这里面没有一句真诚忏悔的话。然而,我的确愁闷得厉害,烦恼到极点;因为在世界上我没有朋友可以听我述说我这苦闷的心情,这种苦闷沉重地压着我,一天中我总有好几回因此而晕倒,顿时失去知觉。我把我的老保姆请来。说句公平话,她的确尽了一个忠实朋友的义务。她用尽法子,想阻止大法官得到那张呈子。她找到一两位陪审官,和他们谈,努力想使他们对这件事帮忙,因为我没有拿走什么东西,也没有破门而进的情形;但是这完全没有用,因为他们受其他陪审官的支配;那两个姑娘坚决地说那是真正的事实,陪审官又看到状子,控告我偷窃同入室行劫。

当他们带给我这个消息的时候,我晕倒下去,我醒过来以后,我想我会被这愁闷压死。我的保姆对于我真可说是一个忠实的母亲;她可怜我,陪我哭,为我哭,但是她不能帮助我;更使我可怕的是,全狱的人都谈论着,我将受死刑。我听见她们彼此常谈论这件事,看到她们摇着头,说她们也觉得难过和其他这类的话。但是仍然没有人告诉我她们的意思。最后有一位看守人偷偷地来到我面前,微叹一声对我说:“弗兰德斯太太,你将在星期五受裁判,”(那天才是星期三)“你想怎么办呢?”我的脸色变得惨白,说道,“只有上帝知道我将怎么办;我不知如何是好。”“哎呀,”他说,“我也不必讨你欢心,你就预备去死吧,因为我相信你一定会被判死刑;他们既然说你是个积案重重的人,我相信你不会碰到什么大慈悲。他们说你那案子是很明白的,证人们这么实实在在地发誓说看到你犯罪,那你是无法否认的。”

这对于一个像我这样满腹忧虑的人,真是致命的一刀,有许久我说不出一句话来;最后我大哭起来,对他说道,“天呀!——先生,我应当怎么办呢?”“怎么办!”他说,“去找狱里的牧师来,和他谈一谈;因为,真的,弗兰德斯太太,除非你有很有势力的朋

友，否则你将不是这世界上的人了。”

这的确是很干脆的说法，但是对于我未免太残忍了，至少我是这样想的。他走后，我陷入了最大的纷乱之中，整晚我都醒着。现在我开始作祷告了，自从我最后的丈夫过世之后，至少是过世不久，我就没有作过祷告了。我真可以说是作祷告，因为我心情这么混乱，觉得这么恐怖，虽然哭着，说了几遍通常祷告的话，“上帝，怜悯我吧！”我却绝没有想到我是个可怜的罪人，也没有想起向上帝忏悔我的罪过，求他为了耶稣的缘故而赦免我。我的处境使我觉得非常沮丧，因为我将受生死的裁判，我知道我会被判处死刑的；因此我整夜喊道，“上帝呀！我将如何结局呢？上帝呀！我将如何是好呢？上帝呀！我将上绞架了！上帝呀！怜悯我吧！”还有其他这类的话。

我那位伤心的可怜的保姆现在正同我一样地焦心，比我还更诚恳地忏悔着，虽然她并没有受审判的危险。她同我一样地该受罚，她自己也这样讲；但是许多年来她自己没有干什么，只是接收我和别人所偷来的东西，以及鼓动我们去偷东西。她哭着，举动像个疯子，绞着自己的手，喊着她完了，相信灾祸一定从上天落到她身上，她一定会受天的责罚，因为她害了她所有的朋友，她带着某人，某人，某人，走上绞架；一连数了十个或者十一个人，都是未得善终的，其中有几个我在前面已经说过了；现在她又使我毁灭了，因为当我想放手的时候，她劝我继续干下去。说到这里，我打断她的话。“不，妈妈，不，”我说，“别这样说，因为当我得到那绸缎商赔偿的时候，当我从哈立治回来的时候，你都劝我离开这种生涯，我却不听你的话；所以你是不该负这责任的；全是我把自己毁了，我使自己走到这种悲惨的境地。”我们这样谈着，在一起过了很多时候。

唉！我们找不出补救的办法；控告还在进行着，星期四那天

我被带到裁判所去，在那里受所谓的预审，第二天正式审判。在预审的时候，我不服罪，我的确可以这样做，因为我的罪名是偷窃同破屋行劫；那就是说，偷去安孙尼·约翰生的价值四十六金镑的两块绣花缎子，打破他的大门；我很明白他们绝对不能证明我打破了大门，他们甚至于不能说我拿开一根门闩。

星期五那天我被带去受审判。前两三天我已经哭得很累了，所以星期四晚上我睡得出乎意料地好，因此受审时我表现了想象不到的勇气。

当审判开始，罪名宣布之后，我想说话，但是她们告诉我见证人应当先说，然后审判官才可以听我的自辩。见证人是那两个姑娘，真是一对利嘴的女人，虽然事情多半是真的，可是她们夸大其辞到极点，发誓说我已经拿了货物，藏在衣服里面，准备带走；当她们发现的时候，我一只脚已跨出门槛，跟着又把另一只脚也跨出去，所以在她们抓住我之前，我已经带着货完全离开那屋子，走上了街，然后她们拉住我，带我进来，就在我身上搜出那些东西。这许多事实大都是真的，但是我坚持说，她们阻止我，是在我的脚完全迈出门槛之前。但是这没有什么用处，因为假使没有人捉住我，我准会把这些货物带走。

我申辩，我没有偷什么，他们也没有丢失什么，门本来就开着的，我打算进去买点东西。即使我看见没有人在店里，拿一两件在手上，那也不能证明我存心偷窃，因为我没有把东西带到门外，我不过是想在光线较好的地方瞧清楚一点儿。

法庭绝不肯承认我这句话，而且还嘲笑我，说怎么会存心去买东西，因为那不是个卖东西的铺子，至于拿到门口为了可以瞧清楚些，那两个姑娘也嘲笑了半天，极尽挖苦之能事；她们告诉法庭，我已经看够了，觉得很满意，因为我已经把这些东西包在衣服里面，带着走了。

总之，我被判了偷窃罪，但是被认为没有破门入劫，这不能给我什么安慰，第一个罪状足够判我死刑，第二个罪状对我没什么影响了。第二天，我给传去受那可怕的判决，当他们问我有没有话说，有没有不该定罪的理由的时候，我站着不则一声，但有一个人站在我背后大声劝我向审判官细说，因为他们也许能够原谅我。这鼓起了我说话的勇气，我告诉他们我没有什么理由能够阻止他们立即判决，但是我有许多话可说，求法庭的慈悲；我希望他们看到这件案子里有些情况也许可以得到原谅；我并没有破门，没有带什么东西走，谁也没有失掉什么东西；那些货物的主人也表示他希望从宽处置我（他的确很诚实地这样说）；充其量，这也不过是初犯，我从来没有到过什么法庭；总之，我说话时表现了自己起先以为做不到的勇气，说得这么动听，虽然含着眼泪，但是眼泪并没有挡住我的言语，我看出这篇话足使听到的人们下泪。

审判官严肃地，沉默地坐着，静静地听着，给我时间让我把全部的话说出来，但是不置可否，最后对我下死刑的判决，我一听到这个判决就好像是死去了，判词宣读后，我吓得糊涂了。我什么力气都没有了，我的舌头也不能讲话了，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了。

我可怜的保姆痛心到极点，她从前是安慰我的人，现在自己却需要人家来安慰了；她有时呜咽，有时大怒，从表面看起来，她的神经错乱得和疯人院里的疯子一样。她不仅为我痛心，同时对于自己罪恶的生涯也感到了恐怖，开始用一种和我极不相同的心情去看那些罪恶，因为她不单是为了这个不幸的事件伤心，而且对于她自己的罪恶极真诚地忏悔。她也请了一位牧师——一个真挚虔敬的好人，到她家里，靠着他的帮助，她诚恳地进行着忏悔的工作，我相信，牧师也相信，她的确是真的忏悔了；而

且，她不单是那时候，在那个关键的时候忏悔，我听说，她一直忏悔，到她死去的那一天。

我现在的情形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除了死以外，我没有什么前途。既然没有朋友来援救我，我所能料到的只是看到我的名字将登在下星期五发下来的和其他五个人同时处死的命令里。

在这个当儿，我那个伤心可怜的保姆请了一位牧师来找我。他严肃地劝我忏悔我过去一切的罪恶，不要再同我自己的灵魂开玩笑了；请我不要骗自己，以为尚有一线生机，他说他听见人们说那是绝不可能的，他叫我用我整个灵魂丝毫不假地看着上帝，请他为了基督的缘故赦免我。他引圣经里恰当的话来做他劝告的根据，那些话都是鼓励罪人去忏悔，离开他们所走的邪恶的道路；他说完之后，跪下来和我一同祈祷。

现在可以说我第一次感到一些真正的忏悔。我开始厌恶我过去的生涯，因为我既瞧到一点儿身后的光景，人生的一切开始显出和以前很不相同的样子，我相信每个人在这种时候都会感到这样的。世上的幸福，欢欣同悲哀在我眼里全都不一样了；我那时心里所想的比我一生所晓得的要高尚得多，我于是觉得过分看重俗世的东西，即使是世上最值钱的东西，真是天下最傻的事。

"永生"这个字带着它一切神秘的意义在我面前出现了，我对于它有很多的想法，竟不知道如何说起了。其中的一个是一切快乐的事情——我指的是，我们从前所认为快乐的事情——现在看来是多么荒谬呀！尤其当我想起就是这些龌龊无聊的小事使我们失掉了永久的幸福。

随着这个念头，我心中产生了对于我过去生活中糊涂行为的严重责难；我现在正走向未来的世界，在那里我却丧失了一切

永久幸福的希望，而且我在那里是该受一切苦痛的；这些苦痛又是永久的，这更增加了我的恐怖。

我是不配向任何人说教的，但是我所说的正是那时我实在的心境；我已经尽了我的能力，但是绝说不出当时我心上的那种强烈的印象。真的，那些印象是不能用言语形容的，即使是可能的，我也不是个善于运用文字把它们表达出来的人。那是每个清醒读者的事，随着他们自己的境遇去体会此中的意义吧；无疑地这是人人有时会感觉到的；我指的是，对于将来比对于目下的事情看得更清楚些，看出自己将来所处的不幸的境况。

但是我得回头来说我的事情。这位牧师催促我，在我认为适当的范围之内告诉他我对于死后事情所持的态度。他告诉我，他来的目的不像狱里的牧师那样，他们的目的是逼着犯人说出自白的话来，以便侦察出别的犯人的案情；他的职务却是感动我，使我能够自由地说出我既往的罪恶，因此可以减去我心上的负担，使他能够尽力安慰我；他请我相信，无论我对他说了什么话，他一定留在心里，好像只有上帝和我知道这个秘密，他什么都不想知道，只希望能够给我适当的劝告，为我祈求上帝。

他对我这样诚恳，这样和善，竟打开了我感情的闸门，他闯入我灵魂的深处；我将我一生所犯的罪过都对他说了。总之，我把我全部的历史简略地告诉了他，让他看到了我五十年来生活的缩影。

我没有对他隐瞒什么，他因此劝我诚恳地忏悔，而且向我解释所谓的忏悔是什么意思，然后说出上帝施之于罪人的广大无边的慈悲，于是他就使我不能再说什么失望或者怕上帝拒绝这类的话了；第一个晚上他就这样离开了我。

第二天早上他又来看我，继续用他那种方法解释上帝慈悲的意义，照他说起来，得到这种慈悲并不难，只要真想得到，愿意

接受这种慈悲就行；只要对我所做过使上天忿怒的事情认真地追悔同厌恶就行了。这位异人的高超言论我是无法重述的；我只能说，他使我的心复活了，带我到一个我从前丝毫也不晓得的境界里去。我为了过去的种种而羞赧流泪，可是想到我真正忏悔，得到忏悔的安慰，又暗暗地感觉一种说不出的快乐——我指的是，我有被赦免的希望；这些思想这么迅速地活动着，它们在我心上所留的印象这么深刻，我想那时我能够坦然地去受刑，心里决不会感到半点的不安，正像一个忏悔者把全部灵魂投到无限慈悲的怀中一样。

这位忠厚的先生看到这些谈话给我这么大的影响，也很感动，因此他感谢上帝，他曾经来找我，决定不离开我，一直到最后一刻。

我们被判决后十二天，才有执行的命令下来；然后所谓死刑的命令也下来了，我的名字也在里面。这对于我近来的决心真是一个可怕的打击；我的心的确沉下去了，我接连晕过去两回，可是一句话也没有说。这位好心肠的牧师很为我伤心，尽力用他以前的那些话和动人的辞令来安慰我，那天晚上他和我在一起，一直到狱吏让他离开的时候，否则他就得整夜和我关在一处，这他却是不愿意的。

第二天也是预定受刑的前一天，我很纳闷为什么整天没有看见他；我非常沮丧，心里很愁郁，真是灰心到了极点，因为得不到他从前常给我的那些安慰。我极不耐烦，精神抑郁到不能想象的程度，等到四点钟，他到我房里来；在那地方什么事情都是非钱莫办的，我靠着金钱的力量得到一种优待，没有拘禁在所谓的死囚牢里，跟那将受死刑的犯人一起，却自已有一个龌龊的小房间。

我听到他在门外的声音，甚至还没看到他，我的心就高兴得

跳起来；关于他没来的事，他稍稍道了歉，告诉我他一直在为我的事情奔跑；录事已经答应把我这个案子说得轻些，总之，他给我弄到了一张缓刑的令状。

他尽量小心地把这件事告诉我，如果把它隐瞒起来却是加倍的残忍；因为从前的悲哀我受不了，现在的快乐我也同样受不了，我晕倒了；比第一次更危险，好久才恢复过来。

这位好人先向我说出很合乎基督徒精神的劝告，叫我不要因为得到缓刑而忘了过去的悲哀，他还说他得离开我，去把这缓刑的状子登记上去，而且给执行官瞧一瞧，正要走的时候，他站起来，很严肃地为我向上帝祈祷，希望我的忏悔永远是出于至诚的，真挚的；他希望我这次重新获得生命以后，不要再做那种愚蠢的事，那些事我曾经下过郑重的决心不去再干了。我也热烈地参加这个祷告，整个晚上，我对于上帝的仁慈，比我以前在悲哀中所感到的更加深刻，他饶恕了我的罪，使我免受死刑，我对于过去的罪恶也更加痛恨了。

也许有人以为这些话是没有意义的，跟这本书的主题无关；尤其是，我想许多人看了我故事里这些罪恶的行为也许觉得很开心，对于我现在说的这些话，一定不喜欢听，但这的确是我一生中最好的时候，对于我最有益，对于别人也是很大的教训。然而，我希望这些人肯让我把这个故事说完。如果说他们喜欢罪恶甚于忏悔，说他们宁愿这个故事变成整个的悲剧（这是很可能的），那对他们倒是个深刻的讽刺。

我要继续说我的故事了。第二天早上狱里呈现一片悲惨的景象。早上我首先听到的是大教堂的钟声。那是一天的开始。钟声一响，死囚牢里发出了凄凉的呻吟和哭声，那里躺了六个可怜的人，那天要受死刑，有的犯了这种罪，有的犯了那种罪，还有两个犯了谋杀罪。

接着牢房里传出一阵嘈杂声，各种囚人为了那些将被处死的可怜人表示不幸的悲叹，但是每个人的态度绝不相同。有的为他们哭；有的欢呼，预祝他们一路平安；有的咒骂送他们到这儿来的人；有很多人可怜他们，也有极少数的人为他们祈祷。

我心中实在不太宁静，不能来祝福那似乎把我从毁灭中抢救出来的仁慈的上天。我老是沉默着，好像是个哑吧，我被热烈的情感所压倒，不能说出我心里的话；因为在这样的时候，情感的确很激动，不能立即控制住。

当这几个判定死刑的可怜虫正预备去受刑，狱里的牧师正忙着劝他们引颈就范的时候，我全身一直在发抖，即使我同他们一同处死，也不过如此，前一天我的确曾经想到是免不了和他们同归于尽的；我战抖得非常厉害，仿佛发了疟疾，所以我不能说话，就像疯子似的。他们一上车，走了之后——这个场面我没有勇气去瞧——我说，他们走了之后，我忽然大哭起来，就像精神错乱似的，哭得很厉害，哭了很久，我不知道怎么办好，我又不能止住，不能压住，虽然我尽力量和勇气去做了。

我差不多哭了两个钟头，我相信我直哭到他们走出了这个世界，然后我感到一种虚心、忏悔同严肃的快乐；那是一种真正的快乐，或者一种感激的热情，但是我仍然不能用言语发泄出来，那一天大部分的时间我都是这样过去的。

夜里这位好牧师又来看我，还是说他通常劝我的那套话。他向我庆贺上帝给了我忏悔的时间，而那六个可怜虫的命运却已经定了，他们的灵魂现在是不能得救了；他认真地劝我保持从前想到永离尘世时的那种思想；最后他告诉我别以为危险已经完全过去了，要我明白一张缓刑令并不是赦免令，将来有什么结果，他是不能预卜的；然而，我既得到这个恩惠，我就有更充分的时间，我该好好地利用。

这些话，使我听了很悲伤，似乎我应该预料到这事还免不了一个悲惨的结局，然而他对这事也没有把握；那时我也没有再问下去，因为他说过他将尽他的力量弄出一个好结果来，他希望他能做到，但是他劝我不要太乐观了；事后的变化证明他说的话是有理由的。

过了两个礼拜，我恐怕我将被列在下次法庭的死刑名单里。我费了很多劲，最后甘心自请流徙，才避免了死刑，我的名誉这么坏，而且又说我是个犯案重重的人；可是关于这一点他们并不十分公平，因为在法律上讲我并不是个犯案重重的人，不管在审判官眼里我怎么样，我从来都没有因为犯罪上过法庭；所以法官不能判我是个积案重重的犯人，但是录事却随意说我这案子的真情就是如此。

我现在的确对于自己的生命有把握了，但是我却被判了流徙，这虽然是件苦事，但是比较起来却还不坏；所以我不再批评这个判决，也不再谈论我自己要求的这个处分了。我们宁可接受任何的处分，也不甘心去死，尤其是像我这样对于死后的生活有个不安的预测。

那个好牧师虽然对于我是个陌生人，却用他的力量替我弄到一个缓刑令；他现在很后悔不该这样做。他说，他原想让我在忏悔的心情之下了结我的残生，这样我就不会又在流徙的一群坏人里面放荡起来，因为在这群人里面，假使我要不变得像以前那样放荡，那却需要上帝暗中特别的帮助。

我很久没有提到我的保姆了，她在这段时间病得很危险，她的病也跟我的判决一样，是注定要死的，在这期间她真诚地忏悔自己的罪过；我说，我没有提起她，因为我这些时候的确也没有见到她；但是现在她复原了，她刚能够出门，就来看我。

我告诉她我的情形，以及我怎样被悲喜交集的情绪所激荡；

我告诉她我怎样逃避了死亡，是拿什么条件换来的；当那位牧师说他怕我跑到那些流配的坏人当中，又要作恶的时候，她也在场。我心里对于这件事也的确愁闷得很，因为我知道和我一起送去的多半是些可怕的恶棍，因此我对我的保姆说那好牧师的忧虑不是无因的。"但是，"她说，"我希望你不要被这样可怕的榜样所引诱。"牧师一走开，她就对我说，请我不要灰心，因为她也许可以想出办法来替我开脱，这事她打算过后同我细谈。

我热切地看着她，她显出比平常更快乐的神气，我立刻想到我有无限得救的希望，但是无论如何我也想不出是什么办法，或者猜出一个可行的办法；然而我对这事太关心了，她非得说出她的办法，我才肯让她走。虽然她不大愿意说，但是我喋喋不休地追问下去，她只好简单地回答道："唉，你不是有钱吗？你一生里可曾见过一个袋里有一百金镑的人，被流配到外国去的吗？我敢说没有，孩子。"

我立刻了解她的意思，但是我看不出有什么希望，怕免不了要严格地执行那项命令，既然把那种残忍的处置认为是一种慈悲，无疑地一定会严格地执行。她不再说什么，只说："我们试一试有什么办法没有，"我们那天晚上就这样分手了。

我在监狱里差不多呆了十五个星期，这个流配的命令才签好字。这到底是为了什么缘故，我不知道，但是在十五个星期之后我被送到泰晤士河里一只船上，同我一起的有十三个犯人，是我在新门监狱时所看到的最邪恶不过的一群人；那真须要一本比我这部自传还要长的篇幅，去描写这十三个人的粗暴无礼和胡作非为，同一路航行中他们的行为；关于第二点，我有一本很有趣的纪录，那是送他们到外地去的那位船主给我的，他叫他的船员详细地把他们的行为记下来。

在这里把我流配的最后命令下来之后到我上船之前这一段

时间我所遇的零碎小事记下来，也许有人认为是件无聊的事；而且我现在已经快把这本传记结束了，也来不及细说那些事情；但是还有一些关于我和我那位兰开夏丈夫的事情，我不能忽略过去。

像我在前面所说的，他和其他三个同伴从普通牢房移到特别的牢房里去，因为过了不久他的同伴又给捉去一个；他们拘禁在这儿差不多有三个月没有传去受审，这到底是什么原因，我不得而知。也许他们想了法子去贿赂或者收买那班会来告发他们的人，法庭很久找不到证人来定他们的罪。法庭因为这事踌躇了很久之后，终于想法弄到了充分的证据把两个人先行了结；但是其余两个，我那位兰开夏丈夫就是其中的一个，还在未决之中。我想法庭对于他们两个共有一个充分的证据，但是法律却严格地规定需要两个证人，所以法庭也无从着手。然而，好像法庭也决定不把这两个人释放，他们深信最后总能得到其他的证据；为了这个目的，法庭就出了一个布告，说有这么两个犯人已经被抓到，凡是被他们抢过的人都可以到狱里来，认一认他们。

我利用这机会来满足我的好奇心，借口我也在但斯铁不尔的公共马车里被抢过，我要去看看这两个强盗。但是当我走进院子时，我化了装，蒙了脸，他看不清楚我，因此根本不晓得我是谁；当我回来的时候，我公开地说我很知道他们这些人。

全监狱里立刻传遍了这个消息：摩尔·弗兰德斯要来做证人，告发强盗里的一个，我将凭借这个功劳免得流配到外地去。

那两个强盗也听到这个消息，我的丈夫立刻想看一看这位很知道他、将做证人告发他的弗兰德斯太太；于是我得到许可去见他。我穿上我在那地方所能穿的最好的衣服，走到那里去，但是脸上蒙了一块头巾。他起先没有和我说什么，只问我认得他吗。我对他说，是的，认得他；但是我隐藏着我的面貌，又假装出

另一种声调，所以他一点也没有猜出我到底是谁。他问我在什么地方见过他。我告诉他在但斯铁不尔同布立克喜尔之间的地方；但是我转过来问狱吏，我可不可以单独和他谈话。他说可以，随我的便，于是很客气地就退出了。

他一走开，我把门关好，揭开头巾，淌着眼泪说道，"我亲爱的，你认得我吗？"他脸色变灰白了，站着不说话，好像一个被雷打了的人，他不能战胜他的惊恐，只说了一句，"让我坐下吧；"说完就坐在桌子旁边，把手臂搁在桌上，他的头靠着他的手，眼睛盯着地板，好像一个傻子。我哭得那么厉害，过了好久才说出话来；但是我的情感借着眼泪发泄了之后，又重说了那句话："我亲爱的，你认得我吗？"他听了答道，"是的，"接着很久没再说别的话。

在这样的惊恐之中过了一些时候，像我上面所说的，他望了我一眼，说，"你怎么这样残酷？"我没有立刻懂得他的意思，便问道，"你怎么能说我残酷呢？""到这样一个地方来找我，"他说，"这不是等于侮辱我吗？我并没有抢劫过你，最少没有在大路上。"

我因此看出他完全不晓得我所处的可怜地位，以为我听说他在狱里，特意来责备他从前为什么离开我。但是我有太多的话要对他说，也顾不到生气了，简单地告诉他说，我绝不是来侮辱他，却是为了彼此安慰一下；当我告诉他我的情形在许多方面比他还坏的时候，他立即相信我没有侮辱他的意思。他听说我的情形比他还坏，脸上显出十分关切的神气，但是微笑着，有点精神错乱的样子，说道，"这怎么可能呢？当你看见我被铁链锁着，在新门监狱里，有两个同伴已经正法了，你能说你的境遇比我的还坏吗？"

"唉，我亲爱的，"我说，"假使我要说而你想听我那不幸的经

过，那我们就要谈很久的时间；你很快就会知道，我的境遇比你的更坏。”“这怎么可能呢？”他又说，“我预料下一次大审判时我的生死就决定了。”“是的，那是很可能的，”我说，“但是我已经在前三次大审判时定了生死，判处死刑了；我的境况不是比你的还坏吗？”

于是他又站着不则一声，就像受了惊吓不能说话的样子，过了一会儿他跳起来。“好一对不幸的夫妻！”他说，“这事怎么可能呢？”我拉着他的手，说道，“我亲爱的，坐下，让我们比较一下我们的悲哀。我也是这个牢狱里的囚犯，所处的环境比你还坏得多，我一告诉你我的详细情形，你就会相信我不是来侮辱你的。”说到这里，我们就坐下来，把我觉得告诉他也无妨的事情全告诉了他，最后对他说我弄得很穷，只好跟一班人结伴，去用我完全没有经验的办法来救济我的穷困；当他们去偷一个商人家的时候，我被抓住，因为我刚站在门槛外，那个女仆把我拉进去；我既没有扭断什么锁，也没有带什么东西走，然而他们说我有罪，判定死刑；但是审判官听人说我的境况很艰难，假使我肯流配到外地去的话，他答应把原判取消。

我告诉他，对我更不利的是狱里的人把我当做摩尔·弗兰德斯，她是一个有名的，成功的贼，他们都听到她的大名，却没有一个人见过她；但是他知道，这并不是我的名字。我把这事也全归咎于我的厄运。虽然这是他们第一次知道我干这类事情，他们就把我当做老犯看待。我详详细细地对他说出自从我前回看见他以后，我所遭遇的一切。但是我告诉他我的确后来又见过他，这件事他很可以相信。于是我又告诉他我在布立克喜尔怎样见到他；人们怎样凶猛地追赶着他，我怎样说出我认识他，说他是个很老实的绅士某某先生，那追喊怎样给打断了，警察官怎样就回去了。

他十分留心地听着我讲的一切经过，听我讲到一些细节时，就现出微笑的样子，因为这比起他带头干的事情来就太逊色了。但是当我讲到布立克喜尔这段故事时，他感到很惊讶。“我亲爱的，”他说，“那个在布立克喜尔阻拦住群众的人就是你吗？”“是的，”我说，“的确是我。”于是我告诉他在那地方我所看到的他的一切情形。“唉呀，那么，”他说，“那一次是你救了我的命了，我很高兴是你救了我，因此现在我要报答你，我要把你从现在的境遇里救出来；否则我情愿为你死去。”

我劝他不要这样；为着一个不值得救的生命冒这么大的险就太不值得了。他说这没有关系，我的生命在他眼里比全世界都值钱；因为这个生命给了他一个新生命；“因为，”他说，“除了那一次之外，直到我最后被抓住为止，我从没遇到过真正的危险。”真的，他告诉我他那回的危险是因为他相信没有人从那条路上来追赶他；他们离开和克利时是走的一条完全不同的路，然后绕个大弯子来到布立克喜尔，而且不是从大路走，因此他们深信没有人瞧见他们。

他把他的一段很长的经历告诉了我，那的确是一个很奇怪很有趣的故事。他告诉我在他娶我之前的十二年他就走上绿林这条路了；叫他做兄弟的那个女人根本不是他的什么亲戚，只不过是给他们通风报信的一个党羽，她老住在城里，认识了许多人；每逢大人物们离城的时候，她就给他们报信，因此他们得到了好几桩值钱的赃物；当她带我到他那里去的时候，她满以为替他找到了一大笔财产，但是结果他很失望，这他的确不能埋怨她；假使他运气好，我真如她所说的那样有一笔财产，他就决定不干那勾当，而过一种新的安适的生活了，因此他就可以不在公共场所出现；直到大赦令下来，或者等他能够用钱得到大赦的时候，但是结果并非如此，他只好重操旧业。

他向我说了一大阵关于他的一些冒险，特别提到当他在利池菲尔附近抢了到西契斯特去的公共马车，得了一大批赃物那回事；此后他又怎样在西方劫了五个牲口商，他们是到尉尔特州的柏福特市集去买羊的。他告诉我这两次他得了很多钱，假使他知道上哪里去找我的话，他一定采取和我一同到维基尼亚去的我那个提议，或者到美洲的英国殖民地去垦荒。

他说他写了三封信给我，是照我所说的通信处寄去的，但是没有得到一点儿回音。这我知道的确是真的，但是那些信是正当我同我前一个丈夫住在一起的时候收到的，因此我也毫无办法，所以也就没答复他，那么他也许会相信所写的信都遗失了。

这样他说，在失望之余又重操旧业，不过当他有这么多钱的时候，他不再像从前那样不顾生死地冒险了。然后，他对我叙述他和路上那班舍命不舍财的先生们拼命格斗的经过，给我看他所受的几处伤；他的确受过一两次很重的伤，有一次是被手枪的子弹打断了胳膊，另外一次是剑伤，那剑穿透他的身体，幸而没有刺中他的要害，他又医好了；他的一位同伴对他非常忠实友爱，扶着他骑了将近八十英哩的长途，然后在一个离抢劫的地方很远的大城里找到一位外科医生，将他的臂接好。他们假装是到卡莱儿去旅行的先生们，途中受到强盗的截击，其中的一个打中了他的胳膊。

这些托辞，他说，他朋友讲得这么巧妙，使得他们没有受到丝毫的嫌疑，他静静地躺着一直到完全复原。他告诉我那么多生动的冒险故事，我的确很难忍住不把它说出来；但是这是我的自传，而不是他的传记。

然后我问现在他的案子怎样了，他预料受审时会得到什么判决。他告诉我他们没有证据来定他的罪；因为那三个抢案里，法庭说他们是都有份的，他侥幸得很，只同其中一个案子有关，

而且只有一个证人来证明这件事，用来做判决的根据是不充分的，但是人们预料会有几个人来作证人；当他刚看到我的时候，他真以为我是为了作证而来的；要是没有人来做证人，他想他是能够过得去的；他得到一些暗示说，假使他自愿流配，那么他可以不受审判，但是一想到这事他就免不了动气，心想他宁愿去受绞刑。

我责备他不该那样；首先假使他被流配，一个男子汉，尤其是像他这么一个英武有为的男人，总会有很多路子可以回来的；甚至在他未去之前就会想法脱逃了。他微笑地听着，说他顶喜欢那第二个办法，因为他心里有一种恐惧，最怕他们送他到殖民地去，好像罗马人送奴隶到矿里去做工一样；他认为到另一个世界去的路径，还是以绞刑架最好，这个意见是一切被环境所迫干了那剪径勾当的男子汉所共有的；在执行死刑的时候，当下一切的苦痛最少总算是结束了，至于将来，在他看起来，一个人在监狱和死囚牢的压迫同烦恼之下，在他生命最后的两个星期里，他一定会比在美洲的森林同旷野里感到更诚恳的忏悔；奴隶的地位同苦工是男子汉绝不能忍受的；这无非是迫使他们后来当自己的刽子手，这样就更坏了；所以他一想起被流配就简直受不了。

我尽力劝他，还加上大家都知道的女人的特别辞令——眼泪。我对他说，当众受刑的耻辱对于一个男子汉在精神上的确是比他在外面所碰到的任何刺心的事都更使他难过；在外地他最少总有个求生的机会，在这里却一点也没有；让他去对付一只船的船主，那是天地间最容易的事情，大抵说，船主都是慷慨大量的人；只要态度好一点，尤其是让他们多得一些钱，他就能够将自己赎出，到维基尼亚去当个自由人。

他默默地看着我，我想我猜出他的意思了，那就是说，他没

有钱;但是我猜错了,他的意思却不是这样。“你刚才说,我亲爱的,”他说,“在我去之前,就想出了个回来的路子,我认为这句话就是说在这里我就可以用钱把自己赎出。我宁愿出二百金镑,免去流配,而不愿花一百金镑,到那里才获得自由。”“这是因为,我亲爱的,”我说,“你不像我那么了解那个地方。”“也许是这样的,”他说,“但是我相信,你也是知道的,假使不是因为你有一位母亲在那里,你也会像我那样做的。”

我告诉他,我的母亲也许已经死了好几年了;至于我在那里的其他亲戚,我现在不知道他们的生死;我的不幸既然把我弄到几年来这样的情况,我和他们已经断绝来往了;他们可以想到,假使我第一次看见他们时我是一个流配的罪人,他们对我一定很冷淡,所以即使我到那里去,我决定不去见他们;假使想到我在那里的许多计划,我的一切不快之感就全都消失了;假使他看出他也是非去不可的,我可以很容易地教他怎样处置自己,那就是绝不是去当一个奴隶,尤其我看出他并不缺钱,因为钱是在苦难中唯一的朋友。

他微笑着,说他并未告诉过我他有钱。我打断他的话,告诉他我希望他不要误会我的意思,以为我希望他供给我什么,而且,虽然我没有多少钱,我也不缺钱用,我倒愿意把自己的一点也给他,而不肯减少他所有的,我知道流配的时候,他是需要他全部的钱的。

对于这一点他用一种最深情的态度说出他的心迹。他告诉我他所有的钱并不多,但是假使我要用这笔钱的话,他绝不肯向我少说一点儿;他请我相信,他说那句话时并不是这个意思;他所注意的只是我所提的脱身办法;在这里他知道怎样办,但是到了那儿他将成为世上最无依靠的可怜人。

我对他说他用不着杞人忧天,使自己恐惧;假使他有

钱，——我很喜欢听说他有——他不单可以避免被流配——过奴隶的生活，还可以在一个新的基础上重新做人，像他这么一个人只要在这种情况下注意勤勉，必定不会失败的；他一定会记得这是好几年前我向他建议的事，当时我提这事也是为了彼此的生活，希望恢复我们在世界上的财产；我现在要告诉他，为了要他相信我有成功的把握，我完全知道用什么方法，而且深信一定不会失败，他将看到我先解脱自己，然后自由地陪他去，不是因为非去不可，而是出于自愿，或者带了足够的钱使他相信我这么干，并不是出于我没有他的帮助就不能过活，却是因为我想我们共同的不幸既是如此，就足够使我们结合起来，离开这个地方，去到另一个地方住下，那里的人谁也不会因为我们的过去而责骂我们，我们也用不着害怕监狱，也没有死囚牢的恐惧追赶着我们；在那里我们可以怀着无限满意的心情回头来瞧我们已往的灾难，这时我们想我们的敌人已经完全忘却我们了，我们是新人住在一个新世界里，谁也没有什么难听的话对我们说，我们也不对谁说。

我用这么多的理由把他深深感动，这么圆满地答复了他一切的抗议，他拥抱着我，说我这么诚心地，这么多情地待他，真把他说服了；他会听我的话，尽量屈服于自己的命运，为的是希望在困苦的环境中可以得到我这么一个忠心的劝告者和朋友的安慰和帮助。但是他请我牢记，我起先提到的话，就是说，也许有法子在他走之前脱身，完全可以避免流配，他说如果可能那就更好了。我对他说，他会看出，而且感到十分满意，我在这方面将尽我的力量去办，假使不能成功，我将把其余的事办妥。

在这个长久的商谈之后，我们分手的时候他做出深厚的爱恋的表情，我想几乎等于，如果没有超过的话，我们在但斯铁不尔离别时的情愫；现在我比以前更清楚为什么他不肯送我到伦

敦，只是到但斯铁不尔，为什么当我们在那里分手的时候，他告诉我走那一段到伦敦的路，对他是不便的，不然他一定送我去。我前面说过，他的生平叙述出来会成为一本比我的自传更有趣味的传记；真的，里面最奇怪不过的是这不要命的生意他干了整整二十五年，却从来没有被抓住过，他的成功都很特别，很惊人，有时他过很舒服的日子，在一个地方一下子隐居一两年，养活他自己和一个男仆，他常坐在咖啡馆里，听被他抢过的人们叙述他们怎样被抢，还有地点和当时的情况，所以他一听便知那是以前他所干的。

当他不幸把我当做一个拥有厚资的女人娶来的时候，他好像就是这样住在利物浦附近。假使我是他所希望的那么一个有钱的女人，我真相信，像他所说的，他将不再干那勾当，以后永远诚实地过活了。

他虽然不幸被抓住，却有一种好运气，当告发他的那桩抢案发生的时候他确实未曾在场；所以没有一个被抢的人能够发誓说他是个强盗，或者加什么罪在他身上。但是他既是跟伙伴们一同被抓，好像有一个利嘴的乡下人实实在在地赌咒他是强盗，大概还有其他人看了通告会来出庭，所以法庭预料可以得到几个证人来控告他，因此他还是被拘留起来。

然而，许他自请流配这个提议，据我所知道的，是出于某一位大人物从中缓颊的力量，他极力劝他在受审判之前接受这个提议；真的，他既晓得有几个人会来同他捣乱，我想他朋友的意思是不错的，我整天整夜老向他噜嗦叫他不要再拖延了。

最后，经过了很多困难，他终于答应了；他既不是像我那样由法庭正式许可流配出去，所以他看出自己处于一种困难地位，不能避免流配，像我以前所说的那样；因为那位替他求到这恩典的好朋友替他担保他自己会流配，在规定的期间内不会回来。

这个困难把我的计划完全打破了，因为我此后所想的打救我自己的办法就无效了，除非我肯抛弃他，让他一个人独自到美洲去；他申明如果这样的话，他宁愿冒险脱逃，虽然他深知他会立刻走上绞刑架的。

我现在要回头来说我自己的事情了。按我的判决书，我被流配的时候快到了；我的保姆，她仍然是我的心腹朋友，曾想法取得一个赦令，但是这办不到，除非付出很大一笔钱，这样对我财产的损失就太大了，我为了得到自由只好弄得赤条条地空无一物；除非我决定重操旧业，但是不如流配，因为我知道在那里我能够生活，在这里却无法谋生。那位好牧师为了另一个理由坚持我不该流配；但是人们告诉他，我的性命是他一请求就还给我了，所以他不应当再求什么。他对于我离国感觉很伤心，因为，他说，他怕我将失掉那些好念头，那是死的预期起先给我的，后来他的教训使这些念头更加深刻；因此这位虔诚的先生对于我非常焦虑。

另一方面，我想取消流配命令的念头的确没有从前那么深切，但是我极力将我的理由隐起，不让这位牧师知道，一直到底，他一直认为我是最不愿意，最痛心离国的。

那是在二月里，我同其他七个所谓罪人被交给一个往维基尼亚做生意的商人，上了一只停在德夫福特海角的船。狱吏把我们送到船上，船主给了一张收条。

我们整晚关在舱口底下，紧紧地挤着，我想我将因为缺乏空气而窒息；第二天早上船起锚，沿河驶去，到他们叫做巴格拜窟的一个地方，他们告诉我们说，在商人的合同上订好，不让我们有任何偷逃的机会。然而，当船到那里抛锚的时候，我们得到更大的自由，尤其是准许我们到甲板上，但是不许到船后段的甲板，那是特别留着给船主和旅客们的。

听到我头顶上面嘈杂的声音，感到船的行动，我知道船又扬帆出发了，我起先很惊奇，害怕我们将直接放洋，我们的朋友不许再来看我们了；但是不久，当我看出他们又抛锚，一会儿就有人来向我们通告我们是在哪里，第二天早上我们可以有走上甲板的自由，我们的朋友也可以来看我们，假使我们有朋友的话，我就安心了。

整个晚上我躺在舱面的硬板上，像我们这一帮其他的搭客那样，但是我们带有铺盖可睡的人们后来可以住在小房子里，还有一间房子可以安置衣服箱子，假使我有行李的话（这句话很可以添上去），因为里面有几个人，除开身上所穿的之外，并没有其他的内衣，衬衫，一块布，或者一件羊毛衣服，也没有一个小铜币可以拿来自助；然而我看他们在船里也过得不坏，尤其是女人们，她们替水手们洗衣服，得到的钱足够她们购买所需要的任何日常用的东西。

第二天早上我们可以到甲板上去的时候，我问一位船员，我可以不可以送一封信给岸上的人，让我的朋友们知道船靠在什么地方，吩咐将一些必需品给我送来。这位好像是水手长，一个非常文雅有礼的人，他告诉我可以有这种自由，以及其他我想得到而他也能够毫无危险地允许我的一切自由。我对他说我不想别的；他答道这只船的舢板将在下次潮来时上伦敦去，他将叫人们把我的信带去。

所以，当那只舢板开走的时候，水手长来找我，对我说那只舢板将开了，他自己也去，问我信写好没有，他将自己替我带去。这你们是会相信的，我自己早已预备好笔，墨水同纸，我已写好一封寄给我保姆的信，里面附了一封给我同狱的那个男犯人的信，然而我不让她知道他是我的丈夫。在给我保姆的那封信里，我让她知道船停在哪里，恳切地叫她将我知道她已经预备好做

旅行用的东西给我送来。

当我把这封信交给水手长的时候，我给他一个先令，我告诉他这用做脚夫或者送信人的工钱，我求他一到岸上，就派人把这封信送去，为的是假使可能的话，我能够得到这个人带回来的回信，那么我就可以知道我的东西到底是怎么样；"因为，先生，"我说，"假使船开走，我那东西还没有上船，我就完了。"

当我给他那一个先令的时候，我设法使他看出我比通常的囚犯有更多的钱财，因为他看见我有一个钱袋，里面有许多钱；我发现这么一来立刻使我得到绝不相同的待遇；因为虽然出于对一个困苦中的女人的一种自然的同情，他从前也的确是很有礼貌，但是此后他更客气了，使我在船上可以得到更好的待遇，那是我在别种境况里所不能得到的；这在后面就可以看出。

他很诚实地将我的信递到我保姆的手里，带回一封她亲笔的回信；当他给我那封回信的时候，同时还给了我那一个先令。"这，"他说，"这是你的先令，又回来了，因为我自己送那封信去的。"我不知道怎么说好，我非常纳闷这种举动；但是停了一会儿，我说，"先生，你太好了；那真是不应该，你自己还得出车钱。"

"不，不，"他说，"我已得到太多的报酬了。那位太太是谁？你的姐姐吗？"

"不，先生，"我说，"她不是我的亲戚，她却是我一个亲爱的朋友，我世上唯一的朋友。""唉，"他说，"世界上这样的朋友也不多呀。唉呀，她为了你哭得像个孩子。""是的，"我又说，"我相信她肯出一百金镑，把我从现在的环境里救出来。"

"她肯这样办吗？"他说。"我相信只要一半的钱，我就能把你放在得救的途上。"但是这句话他是低声说的，为的是谁也不会听到。

"唉呀！先生，"我说，"但是，那必定是这样的一种得救：假

使我再被抓到，就会要了我的命。”“不，”他说，“假使你离开了船，你该自己留心；此后我是不敢担保的。”那时我们就谈到这里为止。

在这段时间里，我的保姆始终对我很忠实，把我那封信送到监狱里给我丈夫，带来一封回信，第二天她自己来到船上，首先给我带来一架航海床，同一切轻便的家伙。她还带来一个航海箱——那是一个专为水手而制的箱子，里面有种种与人便利的设备，装了几乎我所需要的一切东西；在箱子的一角，有一个秘密屉子，我的银钱就放在里面——那就是说，我决定自己带去的那一部分；我叫她把我一部分的钱留在她那里，等我在那里住下时，好买我所需要的货物寄去；因为在那里什么东西都是用烟草去换来，现金实在没有多大用处，从这里带去更是个大损失。

但是我的情形是特别的；没有钱，没有货物，空手到那里去，那对我是绝不相宜的，但是像我这样一上岸就要卖给人家当奴隶的可怜犯人，带着一堆货物将会引起人们的注意，也许被公家没收；所以我将一部分资本这样带去，剩下一部分存在我保姆那里。

我的保姆还带了许多别的东西给我，但是我在船上显出太充裕的样子也是不相宜的，最少要等到我知道船主是怎样的一个人。当她来到船上的时候，我想她真的几乎死去；一看到我，想起要这样同我分离了，她的心沉重了，她哭得那么悲切，有好半天我不能同她谈什么话。

我利用这个时间来读我囚伴的信，可是这使我很焦虑。他告诉我，他怕来不及跟我坐一条船去，最可虑的是，他开始怀疑他们肯不肯让他去挑选自己愿意坐的船，虽然他是自愿请求流配的；他们却会把他安置在他们所指定的船上，把他交托给船主，正同其他囚犯一样；所以他失望起来，恐怕在到维基尼亚之

前他没有见我的机会了，这使他感到很绝望；另一方面，假使我到不了那里，假使海上的危险或者个人的不幸使我不在人间，他在那里将成为世上最可悲的人了。

这是个很恼人的消息，我不知道走哪一条路好。我告诉了我保姆水手长所说的话，她很热诚，想替我去同他商议；但是我不想这样做，必定要先知道我的丈夫，或者她所说的我的囚伴能否有和我同去的自由。最后，我被迫把全盘经过都向她说出，除了他是我丈夫这一点之外。我对她说，我同他订了一个肯定的条约，假使他能有同船去的自由，我一定和他同去；因为我看出他有钱。

然后，我向她说了一大篇，当我们到那里的时候，我打算怎么办；我们如何能够耕种，拓殖，总之，用不着什么冒险就可以致富；我当做一个大秘密告诉她，他一上船，我们就结婚。

她听到了这些话，很快就欣然地赞成我去，自那时起她就极力设法及时把他从监狱里弄出来，让他好和我一同走，这件事最后做成功了，可是费了不少心思，而且经过了流配犯人的各种手续，实在说起来，他并不是流犯，因为他尚未曾受审判，所以这使他很痛心。我们的命运现在是定了，我俩也都上了船，当个可耻的流犯，运到那边卖给人家当奴隶，我的期限是五年，他却有人担保，他在世之日，永不再回到英国，因此他感到很沮丧；像个犯人似地被带到船上，这个耻辱使他很生气，因为起先人们告诉他，他可以自己流徙到外地去，所以他可以像一个自由人出发到外地去。的确，法庭也没有命令，说他到美洲的时候，把他像我们那样卖出去；因此他要缴船钱给船主，我们是不缴的；至于其他，他真糊涂得同小孩子一样，不知道怎样处置自己和他所有的东西，什么事都只知道听别人的指挥。

我们第一件事是合计一下我们的资本。他对我很诚恳，告

诉我当他关进监狱的时候，他的财产还不少；但是像他那样像个绅士似的住在里面，交朋友——那比前项的费用要大十倍——求人情，是很费钱的；总之，他剩下的财产只有一百零八镑，他全换成金币，带在身边。

我向他同样诚实地说出我的资本，那是说，我提出自己带去的那一部分，因为我已决定，不管有什么事发生，我总是把我存在保姆那里的钱留下；假使我死了，我身边的钱给他已经够了，放在我保姆手里的就可以变做她自己的，她的确很应该得到我这一份财产。

我身边带着的资本是二百四十六金镑同一些零头的先令；所以我们合起来有三百五十四金镑，但是这两项都是不义之财，像这样把两份不义之财合起来共同生活的事，世上几乎是从来没有的。

我们最大的不幸是这些资本都是现金，这东西带到殖民地去是不生利的货物。我相信他这笔钱的确是他在世界上唯一的财产，像他对我所说的；但是当那灾难降临到我头上的时候，我有七八百金镑左右存在银行里，又有世上最忠实的一位朋友替我料理，而且因为这位朋友是个有义气的女人，我还留了三百金镑在她手里，就像上面我所说的；此外，还有几件很值钱的东西，尤其是两只金表，几件金银器皿，几只戒指——这都是偷来的东西。金银器皿，戒指，表都和金钱一起搁在我箱子里面，带了这笔钱，我这个六十一岁的，虽然免受绞刑，却被流配到外地去的可怜的犯人出发到一个所谓的新世界去。我的衣服是又粗又坏，但是并没有破烂不堪，整船里没有一个人知道我身边带了什么值钱的东西。

然而，我有许多好衣服，好布料也很充足，我叫人把它们装在两个大箱里，运到船上来，不当做我的货物，都是写明交给维

基尼亚某某人，那就是我的真名字；船主签过字的提货单也在我衣袋里；在这两个箱子里有我的金银器皿，我的金表和一切值钱的东西，只是除了我的现钱，这些钱我单独存在箱子的秘密角落里，那是谁也找不出来的，就说找到，也不能打开，除非是把箱子劈成碎片。

船现在开始挤满了人；好几个搭客上船来，他们并不是犯人，在大舱和船上别的部位给他们预先安排好膳宿，我们，像一些犯人一样，却被扔在下面，我也不知道是什么地方。但是当我丈夫来到船上的时候，我就向水手长谈了谈，他最初在送信这件事上已向我暗示出他的友谊了。我对他说他在许多事情上帮我忙，我却未曾有个相当的报答，说着这句话，我放一个金币在他手里。我告诉他，我丈夫现在来到船上了；虽然我俩现在都处在不幸的地位，但是过去我们是和这次一起来的那班可怜虫大不相同的人物，想问问他，船主会不会感动得允许我们在船上得到一些方便，船主要我们什么报酬，我们都可以答应，他自已如替我们去恳求，我们也会使他满意，给他辛苦的报酬。我看得出，他很满意地拿了那块金币，请我相信他会极力帮忙。

他于是对我说，他深信船主是世界上脾气最好的人，会很容易就答应我们的要求，给我们各种方便，为了叫我放心，还告诉我下次潮来的时候，他将特意到船主那里去谈这件事。第二天早上，偶然醒得比通常迟些，当我起来四下观望的时候，我看见水手长在人群里做他日常的事情。看到他，我有一点儿悲哀，正要走上前和他说话的时候，他看见我了，就向我走来，但是还未等他说话，我微笑着先说道，“我恐怕，先生，你忘记我们了，因为我看你很忙。”他立刻答道，“跟我来，我替你办。”他就带我到大舱去，那里坐着一位在水手里总算是文雅的先生，正在写字，面前堆了许多纸。

“这位,”水手长对这个写字的人说,“就是船主对你说的那个太太;”转过身来,他对我说道,“我并没有忘记你的事情,我已经到船主家里,忠实地向他报告了你所说的话,让你和你丈夫得到更好的待遇;船主派这位先生,船里的大副来,特意安排好一切,使你能够得到完全满意的膳宿,叫我请你相信你不会受一般流犯的那种待遇,倒会像其他旅客一样受到恭敬的款待。”

我还来不及感谢水手长的盛意,大副就说话了,他立刻证实水手长所说的话,还说那是船主的意思,表示出他的厚意同仁慈,尤其对于那些遭遇不幸的人们,说着这话,他指给我看几间另外盖起的房舱,有的在大舱间里,有的是用隔板和下等客舱隔开,但是门是向大舱间开的,这是为着旅客的方便,他让我随便挑个我喜欢的地方。然而,我挑了一间门向下等房舱开的房子,因为那里很宜于安置我们的箱子同匣子,还可以放一个桌子吃东西时用。

大副然后告诉我,水手长对于我们的为人极为夸奖,他奉命告诉我,假使我们觉得合适的话,我们整个旅程可以和他一起用餐,也是照通常旅客那样计算。如果我们愿意的话,我们还可以预备新鲜食物;否则,他可以替我们买,我们可以分吃他的食物。在我最近经过了这么多困苦之后,这对于我是非常振奋的消息。我感谢他,告诉他船主对于我们应该定下价目,请他让我把这件事情去通知我丈夫,他不大舒服,还没有走出他的小房间。我于是去了,我丈夫的精神是因为(他所认为的)所受的耻辱而颓丧,还没有恢复过来,一听到我说出我们在船上将受何种的待遇,他就兴奋起来,简直是另一个人了,新的活力同新的勇气表现在他的脸上。那的确是真的,最有气魄的人们,被患难所压倒的时候,也会陷于最大的沉闷同最大的失望,因此束手待毙的。

停了一会儿,他精神恢复后,就同我一起上去,感谢大副对

我们这番厚意，还请他代向船主致意，我们愿意先付款，不管我们的船费同我们得到的种种方便需要多少钱。大副告诉他，船主将在下午上船，这些事都等他来了的时候再办。下午船主果然来了，我们看出他真是水手长所说的那么一个殷勤有礼的人；他喜欢我丈夫的谈吐，总之，他不让我们住我们所挑的房子，却给我们一间我前面说过的门向大舱间开的房子。

他的条件也并不苛刻，这个人并没有渴想敲我们的竹杠，却只要十五金币，就可以把船费，伙食，舱位全包括在内，我们和船主同桌用餐，受到很客气的招待。

船主自己住在大舱间的另一部分，因为他把他的圆舱租给一位有钱的垦荒者同他的妻子和三个小孩，他们自己另自用餐。他还有几个普通搭客，他们住在下等客舱里，至于我们的老同伴，当船停在那里的时候，全被关在舱口底下了，以后也很少走上甲板。

我不得不把这些经过全告诉我的保姆；她对我太关心了，真该分享我的喜悦。而且，我要她帮我买几件必需品，从前我不好意思叫别人知道我有那些东西，因为那是不宜于公开的；但是现在我有一个小房间同一个客舱可以放东西，我买许多好东西，可以使我们的旅途舒适，像白兰地，糖，柠檬等，那是用来做五味酒款待我们的恩人船主用的；还有一大堆预备途中吃喝的东西；此外一架大床铺和跟它相称的被褥；总之，我们决定在途中不要缺乏任何东西。

这些时候，我没有预备我们到了那里开始自称为垦荒者时所需要的家伙；我非常懂得那时候该需要什么东西的；尤其垦殖同盖屋子时所用的一切工具，和我们住家所用的一切家具，假使在那个地方买，必定要花一倍以上的价钱。

我同我保姆商量这一点，她去找船主，对他说她希望能够替

她这两位不幸的表弟表妹(她是这样称呼我们的)想个办法,使我们到那地方的时候得到自由,于是同他谈起办法和条件来,这我在讲到时再仔细说;这样探了船主的口气之后,她告诉他,虽然我们不幸处在流配外地的境地,然而我们都有资本,可以在那里努力去工作,决定移殖到那里,做垦荒的人。船主慨然答应出力,告诉她这些事怎样着手容易,而且勤勉的人们一定能够恢复他们的财产。"太太,"他说,"在那地方这并不算是丢脸的事,在我看来即使比你表亲的情形更坏的人被送到那边去,只要他们到了那里,勤勉精明地干他们的事情,他们就有办法。"

她然后问他我们应当带什么东西去,他像一个诚实又懂得事理的人,这样对她说:"太太,照他们流配的条件,你的表亲们首先该找到人把他们买来当奴隶,然后,用那个人的名义,他们可以随便干什么事;他们可以买已经开垦的田园,或者向当地政府买土地,随便在什么地方着手,这两种农场用公道的价钱都可以买到。"她请求他帮忙第一件事,他答应了,后来的确是忠实地做了,至于其他,他答应把我们介绍给那些能够替我们出主意,不会欺骗我们的人,这真是再好没有的办法了。

她然后问他有没有必要替我们预备一套垦殖用的工具同材料,他说,"有,绝对有这种必要。"她于是求他帮忙。她对他说她愿意替我们买一切有用的东西,不管出多少钱。他就开了一个很长的细单,上面都是垦拓者的必需品,照他说起来,大约要花八十或者一百金镑。总之,她很熟练地去买那些东西,仿佛她是一个维基尼亚老商人;不过我吩咐她照他所开的单子每种东西多买一份。

这些东西她用她自己的名义放在船上,得到船主签字的提货单,写明这提货单是由我丈夫去取的,后来又用她自己的名义把这些货物保险;所以无论发生什么事,出什么乱子,我们都预

先防备好了。

我应当告诉你，我丈夫把他所有的一百零八个金镑的现金都交给她，去购买这些东西，此外我还给她一大笔钱，所以我并没有花费我留在她手里的那些钱。我们购买了全部货物之后，还有将近二百金镑的现金，那对我们已经很够了。

在这种情形下，我很高兴，看到我们这么幸运地受到良好的待遇，心里的确很快乐，我们就从布格拜洞扬帆向格来维森得去，在那里船又停了十天，船主就不再下船了。在这里船主对我们很客气，那真是我们预料不到的，只要我们严肃地保证我们不会离开他，一定将平安地再回到船上，他一定准许我们上岸，换一换空气。他这样信任我们，我丈夫不胜感激，他出于感恩之情，对他说，他既不能报答这么大的恩惠，所以他不想接受这个盛意，而且船主为了他冒这么大的危险，他也于心不安。彼此互相礼让了一会之后，我给我丈夫一个钱袋，里面有八十金币，他就将它放在船主手里。"这里，船主，是我们的忠实保证金，假使我们在任何方面对你不忠实，这就是你的了。"这样交涉之后，我们才上岸去。

那位船主的确十分相信我们，因为既然这样预备好了在那边垦殖的工具，我们就不会愿意冒生命危险呆在这里，还有假使我们被抓住了，是免不了一死的。总之，我们大家和船主同到岸上去，在格来维森得一起用餐，在那里我们非常高兴，住了一夜，就宿在我们用餐的那家店里，第二天早上很老实地和他同上船来。在这里我们买了十打好啤酒，别的酒，鸡鸭同其他我们想在船上用得着的东西。

我的保姆这些时候都同我们在一块儿，和我们一同转到丹兹，船主太太也是这样，她就跟她一起回去了。我和我母亲分手还不如和她分手这么悲哀，我后来再也没有看到她了。到丹兹

后三天，来了一阵好东风，我们于四月十号从那里扬帆。我们再也没有靠岸，一直等到在爱尔兰海滨被一阵凶猛的狂风赶着，我们在一个小海湾里，靠近一条河的入海地方抛锚，那条河的名字我记不起来了，但是他们说这条河是通里摩黎克的，是爱尔兰最大的河。

在这里，被坏天气耽搁了一些时候，船主还是像起先那样仁慈可亲，又带我们上岸去。他现在的确是为了我丈夫而这样做，因为我丈夫很经不起风波之苦，很不舒服，尤其在刮大风的时候。在这里我们又买了许多新鲜的食物，牛肉，猪肉，羊肉同鸡鸭，船主等着腌好五六桶牛肉，来增加我们船中食料的贮藏。我们在这里还没有过五天，天气转好了，来了一阵好风，我们又扬帆，四十二天之后安抵维基尼亚的海岸了。

当我们快近海岸的时候，船主叫我去和他谈谈，对我说从我的话里他知道我有几个亲戚在这地方，而且我也曾经到过这里，所以他想我知道他们处置流犯的办法。我告诉他我不知道，至于那地方的亲戚，我可以说，作为流犯，我绝不去认他们。至于其他，完全由他来帮忙，因为他慨然地答应过我们。他对我说，我必得找到本地的人来买我们做奴隶，假使总督问起的话，他要向总督负责。我告诉他我们将照他所指导的去做；他于是带来一个垦荒者和他谈论购买这两个奴隶，我的丈夫和我，在那里我们被正式卖给他，和他一起上岸。船主和我们一同走，带我们到一家店里，到底是不是家酒店，我不知道，但是我在那里喝了一大杯五味酒，那是用红酒等做的，我们大家都很喜欢。过了一会儿，那个垦荒者给我们一张释放的证书，声明我们诚实地伺候过他，第二天早上我们已是自由人了，随便到我们爱去的任何地方。

因为替我们干了这件事，船主要我们买六千磅烟草给他，他

说他应当缴这么多给雇船运货的人，我们立刻买给他，此外还送他二十个金币，他觉得非常满意。

有好几种理由使我不宜于在这里详细说出我们住在殖民地的事；就讲下面这些已经够了，我们进入颇陀马克大河，我们的船也是向那里驶的；我们起先打算住在那里，虽然后来我们的心又变了。

当我把我们一切货物运上岸，搁在了我们登岸时所租的一个带住房的村庄货栈里，然后我做的第一件要紧的事是去打听我母亲和兄弟（我认作丈夫的那个不幸的人，我前面已经详细说过了）的消息。稍稍一探问我就知道，某某太太，我的母亲，已经死了；我兄弟（也可以说我的丈夫）还活着，我自认我听了并不十分高兴；但是更坏的是，我听说他迁出他从前的住所，我和他一起过活的那块垦殖地，与他的一个儿子住在我们租的那间货栈附近的一块垦殖地上。

开头我有点惊惶，但是我既然大胆地相信他不认得我了，便十分放心，而且很想去看他一下，如果我能够看见他而又不被他瞧见的话。为了要干这件事，我打听出他住在哪个垦殖地，就与一个我雇来帮忙的女人，也就是我们所谓的女仆，向那个地方漫游，好像我只是想看看那地方的情形，随便四处观察似的。最后我走得那么近，看见他的住屋了。我问那女人这是谁的田地；她说这是某一位绅士的；她稍微向右边看了看，说道："那就是这田地的主人，他父亲和他在一起。""他们叫什么名字？"我说。"我不知道那个老绅士叫什么名字，但是他儿子是叫汉符理；我相信他父亲的名字也是这个。"她说。你们假使有本领，一定可以猜出，此时我的思想是被快乐和恐惧同时占据，因为我立刻知道这人不是别人，就是我跟那个父亲，我的兄弟，所生下的儿子。我没有带面具，但是我用头巾遮住我的脸孔。我相信隔了二十多

年，而且他绝没有料到我会到这里来，他一定不会认得我。但是我用不着费这么多心机，因为这位老绅士患了目疾，看东西已经不大清楚了，只能够勉强走路，不会碰树或者跌到沟里。同我在一起的那个女人偶然把这件事告诉我，一点儿也不知道这对于我是多么重要。当他们走近我们时，我说，"他认识你吗，欧文太太(他们都这样称呼她)?""认识，"她说，"假使他听到我说话，他知道是我；但是他看不清我和任何人；"于是她向我说出他眼睛的情形，像我前面所说的。这使我觉得安全，我把头巾掀开，让他们从我身边走过。那是一件刺心的事情，一个母亲这样看到她自己的儿子——一个在良好环境里的风姿潇洒，和蔼可亲的少年绅士，却不敢向他自白，不敢对他招呼。让读这本书的任何有孩子的母亲想一想这种情形，再想一下我是多么痛心地遏制住自己；我心里多么切望拥抱他，俯在他身上哭一哭；当时我真以为我的肚肠要断了，我的脏腑动摇了，我不知道如何是好，正如我现在不知道怎样表达出那种苦痛一样。他走过去以后，我站着痴痴地望着，浑身发抖，老是望着他，一直到看不见了；然后坐在草地上，就是我看他踏过的地方，我好像只是坐下休息一下，但是我背转过来朝着他，脸向地面，哭着，吻他的脚踏过的土地。

我无法向那女人隐藏我的不安，她看出来了，以为我的身体不适，我也不得不假说她猜对了；她就劝我起来，因为草地是潮湿的、危险的，我就照她的话办，同她一起走开。

我在回去的途中，谈到这位绅士和他的儿子的时候，增加了一个新的悲哀。这个女人好像要讲一桩有趣的故事来替我解闷，开始对我说道："这位绅士从前住的地方的邻人相传有一个很奇怪的故事。""什么?"我说。"唉呀，"她说，"这位老绅士年轻的时候，到英国去，同一个年轻姑娘发生爱情，一个罕见的绝代

美人，他娶了她，带到这儿，和他母亲同住，她那时候还活着。他和这位太太在这里住了几年，”她继续说道，“跟她生了几个孩子，今天和他在一起的那位少年绅士就是其中的一个；但是不久之后，那个老太太，他的母亲，对她谈起自己从前在英国时的情形和那时的境遇，那都是很坏的，那个媳妇开始很惊愕，很不安；总之，再仔细考察一下，才知道那是无法否认的，这位老太太是她自己的母亲，所以她的儿子是他妻子的亲兄弟，这使全家都突然感到惶恐，把他们弄得很混乱，几乎将他们都毁了。那个年轻的女人不肯和他同住了；那个儿子，她的兄弟同丈夫，一时疯了；最后那个年轻的女人去了英国，人们再没有听到她的消息了。”

我听到这个故事以后怎样感动那是不难想象的，但是我的烦闷真是言语所不能形容的。我好像听了觉得惊奇，问她成千的问题，关于里面的细节，我看出她都知道得极清楚。最后，我开始问那家人的情形，那位老太太，指我的母亲，是怎样死去的，她怎样分配她的遗产；因为我母亲曾经很郑重地向我说过，她死的时候，她将替我办一些事情，把财产的一部分保留下来，假使我还活着，我总能够得到，安排得使她的儿子，我的兄弟和丈夫，无法作梗。她说她不大知道是如何分配的，但是她听人说过，我母亲留下一笔财产，也就是她的田地，给她的女儿，如果能有她的消息的话，不论在英国，或者其他地方；这个责任就由这个孙子担负，就是我们看见和他父亲一起的那个人。

这个消息太好了，不容我忽视，你们可以相信，我的心充满了成千的想头，想到我将走哪条路，何时和怎样露出我的真相，究竟我要不要把自己的真相露出。

这是一个我真没有本领去对付的难题，我也不知该怎么办才好。整天整夜这些念头沉重地压着我的心。我既不能睡觉，也没有心情谈话，所以我丈夫看出来了，很纳闷我为什么这样不

舒服，尽量使我开心，但是都没有效力。他逼我告诉他为什么使我难受，我敷衍了过去，后来因为他不断向我噜嗦，我才编造出一段话来，可是里面也有实在的事情。我告诉他，我心里难受，因为我看我们必定要迁个地方，改变我们垦荒的计划，因为假使我呆在这个地方，我恐怕会被人们知道了；我母亲死后，有几个亲戚来过我们现在住的地方，我如不迁居，就免不了被他们知道，当我们处在目下这种境况的时候，在许多方面都是不便的；到底该怎样办，我不知道，但是这个使我沉闷，忧愁。

他赞成我的话，认为在我们那时所处的情形下我绝不宜于被任何人瞧破；所以他告诉我，他愿意迁移到这个国境里的任何地方，甚至于任何其他国境，全凭我的意思。但是现在我有另一个困难，那就是，假使我搬到任何一个其他殖民地，我离得太远，不能很好去探询我母亲给我留下什么财产。我又不能将我从前结婚的秘密向我新丈夫道破，简直连这个念头我都不敢有；我想，这是一个不堪讲述的故事，我也预料不出会有什么结果；但是要去寻根追底地打听我母亲给我的遗产，又免不了弄得那地方的人都知道我是何人和我目下的境遇。

我的这种烦恼持续了很长时间，这使我的丈夫很感不安，因为他看出我心里很烦闷，但是暗想我不对他坦白，没有让他知道我一切的忧愁；他常常说，他真不知道他干了什么，使我不敢把心事告诉他，如果是令我伤心和难过的事情，尤其应当向他说出。说实在的，他真该受我一切的信托，因为世上没有一个人比他更值得一个妻子的亲爱；但是这件事我真不知道怎样向他提起，也没有人可以述说，这个重压是我的心所不能担负的；因为不管人们怎样认为女性不能守秘密，可我的一生明显地证明这话是不对的；但是无论女性或男性，一个重要的秘密总该有一个推心置腹的人，一个密友，对他可以说出这个秘密的欢欣，或者

愁闷，不管是喜是悲，否则那将变成双倍的愁苦压在心头，也许甚至变为不能忍受的愁苦；这句话的真实意义人类的经验可以证明。

也就是出于这种原因，常常有男人同女人，甚至于在别的方面具有最伟大同最良好的性质的男人，发现自己在这一方面却很无能，不能够独自忍受一种私下的快乐或者私下的悲哀的重压，却迫得向人说出，甚至于只为着替自己发泄一下，使那个被重量压得难受的心松快一下。这也绝不是愚蠢和糊涂的表现；这些人，假使挣扎着来制住这个需要，就一定会在梦中说出，把秘密泄漏了，不管是多么危险的，也没有顾到会被人听见。这种天性，有时必然强烈存在于那些犯了大罪的人、尤其暗地里杀了人的凶手的心里，他们不得不向人道破，虽然那结果必定使他们毁灭。那固然是真的，天理昭昭，他们不能逃出法网，但是上帝常常利用自然的能力，在这里也是靠着天生的冲动来产生这些奇异的效果。

我同罪恶和犯人相处很久，能够举出几个有意思的例子。我被关在新门的时候，有一个人，人们叫他夜飞人，我不知此后人们懂不懂这绰号是什么意思。看守人每夜都佯为不知地放他出去，他就弄他的把戏，使那些所谓老实的人们，捕役，有事可干，第二天就寻找他前晚上偷的东西送上去讨奖。这个汉子准会在梦里说出他干了什么，他的一切步骤，他偷了什么东西，从何处偷的，仿佛他醒着的时候曾经订过条约一样，好像梦里这么随便说都是没有危险的；所以平时他出去干事情之后，他必得自己锁在房里，或者他雇来的人们替他锁好，那么别人就不至于听到他的呓语了；可是他对任何同伴，任何伙计或者他的雇主，我可以这样叫那班捕役，讲出一切细节，原原本本地叙述他的夜游同成功之后，他就感到舒服了，和别人一样安静地睡着。

我这本传记的出版既然因为它处处含有教训，可以给读者以指导，警告和矫正，所以我希望这段关于人们不得不泄漏他们自己的或者别人的最大秘密的文字，不会被看做是用不着的枝叶文章。

正在这么一种重压之下，我为着前面所说的那件事情受着折磨；我感到唯一的安慰是让我丈夫知道了这么多情形，使他相信我们的确有迁徙到别个地方去垦荒的必要；第二个摆在我们面前的问题是我们要到哪一部分的英国殖民地去。我的丈夫在那个国境里完全是一个生人，对于那里几个地方的位置简直连普通的地理知识都没有；我，在我写这自传之前不晓得什么叫做地理，也只有一些普通的知识，那是从到过好几个地方的人们口里听来的；但是我知道马里兰，宾夕法尼亚，东西两泽稷，纽约，新英格兰都是在维基尼亚之北，所以那里天气比较寒冷，因此我有些厌恶。我既是天生喜欢暖和的天气，现在年纪大了，对于寒冷的气候更是想躲避。我于是想到卡罗来纳，那是美洲南部唯一的英国殖民地，我就提议到那里去；尤其因为我可以更容易地随时从那里回来，当打听我母亲的遗产的时机到了的时候，我可以当然地宣布自己是谁，去索讨这份遗产。

有了这么一种决心，我向我丈夫提议我们从那时所住的地方搬走，带着我们一切财产到卡罗来纳去，我们将来就在那儿住下；我丈夫很快就赞成这个提议，那就是说，我们不宜呆在这儿，因为我已经说得他相信，我们在这里一定会被人瞧破，至于其他理由我完全隐起不让他知道。

但是我看出有一个新难题搁在我心上。那件要紧的事情还是沉沉地压着我的心，我没有多少打听出一点儿我母亲留给我的那些财产的情形，绝不能离开这儿；我也绝不能忍心走去，而没有使我的丈夫（兄弟），或者我的孩子（他的儿子）知道我来了；

但是我想办好这件事，不让我的新丈夫知道，也不让他们晓得有他这个人，或者我现在是一个有丈夫的女人。

我心里想了无数的办法，怎样才能把这件事办好。我会很高兴，如果能叫我丈夫带着所有的货物先去，然后我再单独去，但是这是办不到的；他完全不了解美洲的情形，也不知道在那里或者任何其他地方怎样安顿一切，所以他不和我一起，是绝不肯动身的。然后我想我俩可以先带着一部分货物去，当我们安置停当后，我再回到维基尼亚，取剩下的货物；但是就是那时候，我知道，他也不愿和我分手，留下来独自在那里经营。这里面的理由是很分明的；他受过绅士式的教养，所以不单是不懂许多平常的事情，而且懒惰，当我们住下之后，他一定愿意背了枪到森林去，当地人叫打猎，是本地土人常干的事情，他们当人们的仆役，替人们去打鸟兽；我说，他倒愿意干这类事情，而不肯照料他的垦殖地上的事务。

所以这些是无法克服的困难，我不知道如何去对付。我心中这么强烈地想向我的兄弟，我从前的丈夫，说破，我实在不能够制止住这些想法；尤其因为我常常暗暗地忧虑，假使我不在他活着的时候说破，我以后也许绝无法叫我的儿子相信我的确是本人，是他的母亲，那么既失掉了母子关系所具有的互助和安慰，也得不到我母亲留给我的好处了；然而，从另一方面说来，当我处于既有丈夫又是罪人的情况下，我绝没有认为跑去和他们相见是妥当的办法。因此，我先从现在住的地方迁去是绝对必要的，然后再来找他，好像是从别个地方来的，也没有带着这股寒伧样子。

这样考虑之后，我继续对我的丈夫说我们绝对有离开颇陀马克的必要，因为最少我们也免不了立刻被公众都瞧破了；假使我们到这个世界里的任何其他地方，我们进去时可以很荣耀，好

像其他来那里垦荒的家庭一样;居民总是愿意有一家人到他们那里去垦荒,因为这家人带来了资本,买来开垦的土地,或动手新辟一块,所以我们到处都有把握会受到和蔼可亲的欢迎,而且绝没有发现我们来时的情况的可能。

我含糊地告诉他,我有几个亲戚住在我们现在滞留的这个地方,我现在不敢让他们知道我在这儿,因为他们会很快探听出我来到这里的缘由,那将把我过去的一切都泄露了;可是,我又有理由相信我母亲,她死在这儿,留下一些财产给我,也许是很不少的,是很值得我去打听一下的;但是不暴露自己也不能办到这一点,除非我们从这儿走开;然后,不管我们在什么地方安下家,我可以到这儿来,好像是拜望我的兄弟同侄子,告诉他们我是什么人,打听并要求拿到我所应得的财产,受人们恭敬的招待,同时让人们高兴地好意地使我得到公平。反过来说,假使我现在就下手,我不能期望别的,只能是麻烦,比如用强力去争,人们咒诅地万分不情愿地给我,还加上种种的侮辱,那也许是他所不忍看的;假使要我用法律手续来证明我的确是她的女儿,我也许不知所措,不得不求助于英国,可能最后会失败,因此失掉了那份遗产,不管那有多少。用了这些理由,再把有必要让他知道的那一部分秘密向他倾告,我们就决定去别的殖民地找一个安身之地,一开头我们就拣卡罗来纳这个地方。

为要迁到那里去,我们开始打听往卡罗来纳去的船只,在很短时间之内就打听到了,在海湾的那一边,就是指马里兰,有一条从卡罗来纳来的船,运来谷类和别的货物,再载着粮食返回那里,然后向牙买加出发。听到这个消息,我们就雇了一艘单桅帆船,装上我们的货物,好像是跟颇陀马克河永诀似的,带着我们所有的东西向马里兰驶去。

这是一个悠长而不舒服的旅程,我丈夫说这比从英国来这

里的旅程坏得多，因为天气不好，波浪又大，我们的船又小又不方便。再说，我们沿颇陀马克河上行整整走了一百哩，经过西马里兰郡，那条河既是维基尼亚最大的河，我还听人们说这是世界上流入另一条河而不汇入海的最大的河，我们又碰到坏天气，所以常常遇到很大的危险；因为虽然人们把它叫做一条河，实在是太宽了，当我们驶到中间的时候，我们望不见两岸，一连好几浬都是这样。然后我们还得横渡折撒比克河，也可以叫做海湾，这就是颇陀马克河所注入的，差不多有三十哩宽，我们还驶进更辽阔的河流，它们的名字我不知道。所以我们乘一个可怜渺小的单桅帆船，带着我们所有的宝贝整整走了二百哩的旅程，一旦遇险，我们会变得穷困：假如我们失掉了一切货物，光救出自己的生命来，赤身空手地呆在一个野蛮的异地，在那一个世界里一个朋友或者相识的人都没有——单是这样一想就够使我惶恐，甚至于当那危险已经过去之后。

五天的航行之后我们到了那个地方，我想叫做腓力角；你们瞧，当我们安抵那里时，往卡罗来纳去的船刚好于三天前装了货出发了，我们很失望；但是既然任何事都不能叫我灰心，我就向我丈夫说道，我们既不能坐船到卡罗来纳去，我们现在流寓的这个地方土壤也很肥沃，假使他愿意的话，我们就可以留下来。看一看我们在这儿有没有什么发展的可能，假使他觉得都还满意，我们就在这里住下。

我们立刻上岸去，但是在那地方找不到合适的房子给我们自己住并安顿我们的货物，却碰到一个很诚实的教友派教徒，他指点我们往东走六十哩左右，那就是说，更近海湾的地方，他说他住在那儿，我们到那个地方可以得到很好的待遇，在那里垦荒也可以，或者等着机会往更方便的地方去垦荒也可以；他这么好意地，这么真挚地请我们去，我们就答应了，这位教徒也和我们

一道去了。

在那里我们买了两个奴隶，一个是从由利物浦来的船上刚上岸的英国女人，还有一个是男黑奴，凡是自命在那里垦荒的人们都该有这两种人。这位诚实的教友派教徒很帮我们的忙，当我们来到他告诉我们的那个地方的时候，他替我们找到一家方便的栈房安置我们的货物，还有一所房子给我们和仆人住；大约两个月之后，听他的话，我们向本地官厅购到一大片地，做我们垦荒的基础，所以我们把到卡罗来纳去的念头完全搁在一边了，因为我们在这儿享受到很好的待遇，有一所方便的房子，直住到我们能够预备好一切东西，土地也开拓得够用，有木头和其他材料可以盖新房子；这些事我们都是照这位教友派教徒的话去做的，所以在一年之内，我们已经开拓了将近五十方里的田地，有一部分已经筑起藩篱，有些栽上了烟草，虽然并不多；此外，我们还有园地和麦田，足够供给我们仆人的生菜和面包。

现在我劝我丈夫让我重渡海湾，去探问我的朋友们。他现在比较愿意答应我去，因为他手边有许多事情够他忙碌，还有他的枪给他消遣，他们那里叫做打猎，他是很喜欢干的；真的，我们常常彼此相视，有时心里感到非常高兴，想起现在的情形远远胜过以前的日子，不单是新门监狱里的生活，甚至于我们两人所干的那种坏生意里最兴旺的时候。

我们的事情很顺利；我们用三十五金镑现钱向本地官府所购买的土地足够五六十个仆人去耕种，这块地好好料理之后，能够使我们在世的时候衣食无忧；至于儿女，我是已经没有生产的希望了。

但是我们的幸运还不止于此。我，像前面所说的，渡过海湾，到了我兄弟，我从前的丈夫住的地方；但是我没到我从前呆过的那个乡村，却溯着另一条大河上行，那是在颇陀马克河的左

边，叫做拉帕罕诺克河，这样到了他们的拓荒地的后面。他的地有一大片；我顺一条流入拉帕罕诺克河的小湾航行，也可说是小河，就到达了他住宅的附近。

我现在已经决定直截痛快地去见我的兄弟（丈夫），告诉他我是谁；但是不知道见到他时他的心情如何，也可以说不知道这么鲁莽地来访问会叫他显出如何的不高兴，我决意先写一封信给他，让他知道我是谁，并让他知道我不是为着从前的关系再来跟他麻烦，我希望那种关系彼此都已经全部忘掉了，我现在却是以一个姊妹向兄弟说话的资格来请他帮忙，使我能得到我母亲死时留给我的财产，我相信他一定会公平地交给我，尤其想到我这么老远地来接受这份遗产。

在这封信里，关于他的儿子，我说了几句很动情、很慈爱的话，我对他说他知道这是我亲生的儿子；我嫁给他，既然同他娶我一样地无罪，那时我们都不晓得彼此有血统的关系，所以我希望他让我满足我的最热烈的愿望；就是看一下我唯一的儿子，表示一个母亲的慈爱，她对儿子老是保存着强烈的感情，而这个儿子却绝不能记得我了。

我相信得到这一封信，他会立刻让他儿子念出来，因为我听说他眼睛看不清东西，瞧不见字；但是结果比我所预测的还好，因为他眼力既然不强，他让他儿子打开一切写给他的信；当我派去送信的人到那里的时候，这位老绅士刚好不在家，也许是在家里僻静的地方，我的信就直接落到他儿子手里，他就打开来念。

过了一会儿，他叫送信的人进来，问他给他这封信的那个人住在哪里。送信人告诉他在什么地方，那差不多有七哩路的距离，他于是叫他停一会儿，吩咐预备一匹马，两个仆人，他就同送信人来找我了。当送信人回来，告诉我老绅士出门了，但是他的儿子和他同来了，现在正要进来见我的时候，我有何等的惊慌，

大家是可以想象的，我完全糊涂了，因为我不知道这是战争，还是和平，我也不知道怎么办好；然而，我只有一点儿时间供我思虑，因为我儿子就在送信人的后头，走进我房子时，在门口问那送信人一些话。我没有听清楚，但是我猜想一定是问哪个是派他送信的那位太太；因为送信人说道，“她在那里，先生；”听到这句话，他一直走到我面前，吻着我，用他的双臂抱着我，这么热情地抱我，他简直说不出话来了，但是我能够感觉到他的胸膛起伏着，像一个呜咽而哭不出声的孩子。

我既不能说出，也不能描述我灵魂深处所感到的欢欣，当我看出，那是容易看出的，他不像一个生人，却像一个儿子来到母亲身边，的确像一个素来不知道母亲是什么样子的儿子；总之，我们对哭了很久，最后他开口道，“我亲爱的母亲，你还活着吗？我绝没有预料还能见你的面。”至于我，有好半天说不出一句话来。

我们两个精神恢复，能够说话之后，我就告诉他我目下的情形。至于我写给他父亲的信，他告诉我他还没有给他父亲，也没有对他提起这件事；他祖母留给我的东西都在他手里；他将使我心满意足地得到一个公平待遇；至于他的父亲，他身心已经衰老；他很容易生气，脾气很躁，差不多瞎了，什么也不能做；他怀疑他父亲能否处置这么难于下手的一件事情；所以他自己先来了，也是满足自己想见我的欲望，这是他无法自制的，一面让我知道这些情形后，再断定我向不向他父亲说破我是谁。

这件事办得很谨慎，很聪明，我看出我的儿子是个明白人，用不着我的吩咐。我对他说我并不奇怪他父亲成了他所说的样子，因为在我离他之前，他的头脑受了些打击；他的烦闷大半是因为在我知道他是我兄弟之后，我不肯隐起我们的血统关系，当他的妻子同住着，他既然比我更了解他父亲现在的情形，我自然

赞成他所提的办法；见不见他的父亲对我倒没关系，因为我已经见到了他；他告诉我他祖母留给我的财产寄在他手里，这是他给我的再好不过的消息了，我相信他现在既然知道我是谁，一定会像他所说的给我一个公平。我然后问我母亲死了多久，死在什么地方，讲出这么多关于家庭里的零星细事，使他毫不怀疑我当真是他的母亲。

我的儿子然后问我住在哪儿，怎样安顿的。我告诉他我住在海湾那边马里兰；在一位和我同船由英国来的朋友的垦荒地上；至于海湾这边的地方，我却没有住所。他对我说，假使我愿意，我可以同他一起回家，活在世上的时候老跟他在一块儿；至于他的父亲，他已不认得任何人了，简直不会猜出我是谁。我考虑一会儿，告诉他道，虽然我不一定要住在离他很远的地方，但是和他同住在一所房里，这个不欢的对象老在我眼前，而且从前给过我那么大的打击，我总不能说这是世上最愉快的事情；虽然我很高兴同他（我的儿子）一起过日子，当我呆在这儿的时候，能够同他非常接近，但是我不能住在这样一个家里，在那儿我得时刻防备自己，怕的是说话时露出马脚来，我也免不了在谈话里会讲出一些话，比如叫他做我的儿子，即将揭破全部的秘密，那是绝对不方便的。

他承认我的意见全是对的。“但是，亲爱的母亲，”他说，“请你在可能范围内住在最近的地方。”他就抱我和他同骑一匹马，到他邻近一块垦荒地，在那里我会得到像在他自己田地里同样好的待遇。他留我在那里，告诉我明天我们一定谈主要的事情，说完他就回去了；他暂时叫我做他的姑母，命令那里的人，他们好像是他的佃户，尽力恭敬地看待我。他去后两点钟，送一个女仆同一个小黑奴来伺候我，还有已经煮好的吃的东西；这样我仿佛到了一个新的世界，我现在开始暗暗地庆幸我没有把我那个

兰开夏丈夫从英国带来。

然而这个希望也是很热烈的，因为我全心都爱着我这个兰开夏丈夫；我的确一开头就是这样子的；他也值得我这么爱恋，世上不能有人比他更值得女人爱了；但是这都是题外的话。

第二天，我一起身，我的儿子就来看我。谈了一会儿，他就掏出一个鹿皮钱袋，里面有五十五个西班牙金币，连袋子一起给我，对我说这是补足我从英国来一路用去的旅费，因为虽然他不该探问，但是他应当顾虑到我没有带很多钱来；人们带一大堆钱来到这个地方，那是少有的事。然后，他拿出他祖母的遗嘱，念给我听，里面说她留下一块小垦殖地给我，那是在约克河旁边，就是我母亲住的地方，连同那块地上的奴隶和牲口，托我这个儿子交给我，无论何时他听到我还活着的消息；再后来就给我的继承人，如果我生有儿女的话；如果没有，就给我遗嘱上写明接受我财产的人；但是在没有听到我的消息，或者找不到我之前，这块地每年的收入就归于我那个儿子；假使我已经不在人间了，那么这就归他，和他的继承人。

这块地，虽然离他住的地方很远，他说他并没有租出去，却叫一个管家去料理，那块地邻近属于他父亲的一块，他也是这样办，他每年到那里视察三四回。我问他那块地值多少钱，他说，假使我租出去，他每年可以给我六十金镑；但是假使我自己住在里面，那么就更值钱了，他相信每年可以有一百五十金镑的收入。但是看到我有意在海湾的那一边住下，也许还想回英国去，假使我让他当我的管家，他将替我料理，像替他自己料理一样，他相信他每年可以送值一百金镑的烟草到英国给我，有时还可以多些。

这对于我都是不常遇到的奇怪的新闻；我的心的确比以前更严肃地向上望着，很感恩地看着上帝的手，他为我带来这么多

奇怪的幸运，而我自己也许是世上顶坏的人。我不得不再说一下，不单是这一次，甚至于在每次感恩的时候，当我觉得上帝赐福与我，而我却这么不善于报答，我就深深地感到我过去罪恶的生涯是没人心的，我非常厌恶，深深地责备我自己为什么有这样一种过去。

但是我让读者去想这里面所含的教训，他们必定可以明白。我还是继续叙述事实吧。我儿子的亲切的态度同慷慨的提议使我落泪，他那回同我谈话时我几乎一直是这样。真的，我只能在感情伏下去的时候向他说话；最后，我开始讲话了，说我很纳闷我运气会这么好，留给我的遗产会托付在他手里；我又说，至于这份遗产的承继，我在世上除了他以外没有别的儿女，就是再嫁，已过了生小孩的时期了，所以我请他写下一张文件，里面说清我死后这份财产完全传给他同他的后裔，我很愿意这样办。当时我笑着问他为什么这么大还是个单身汉。他的回答又快又合理，他说维基尼亚没有很多可以作妻子的姑娘，我既然说要回到英国去，我可以从伦敦送来一个妻子给他。

这是我们第一天谈话的内容，这是我一生所遇到的最快乐的一天，这天我感到了真正的满足。此后他天天来，大半的时间都同我在一起，带我到他几个朋友的家里，在那里我受到很尊敬的款待。我在他家里也吃了好几顿饭，那时他总设法把他那半死的父亲弄到外面去，使我们彼此不能相见。我送他一件东西，这是我唯一值钱的东西，那是一只金表，我前面不是已经说过我箱里有两只吗，这一只我刚好带在身边，他第三次来看我的时候我就送给他了。我对他说我没有什么别的值钱东西给他，我希望他常常为我的缘故吻这只表。我没有告诉他这是我在伦敦一个会场上从一位太太身上偷来的。这也是题外的话。

他站着迟疑了一会儿，仿佛不知道该不该接受；但是我逼着

他，要他拿去；这只表的价值并不低于他那满皮袋的西班牙金币；就是在伦敦估价，也不下于他的赠品；而在那地方，我送给他的那个地方，这表要值双倍的价钱。最后他拿了，吻着，对我说这只表在他眼里将是一笔债，我在世之日，他会一直还这笔债。

过了几天，他带来我把产业传给他的文件，还有代书文件的人，我很高兴地签了字，吻了一百下，然后把这文件交给他；因为真的，一个母亲同一个亲爱孝顺的儿子之间从没有更真情地传受过东西。第二天他带来给我他亲笔签字的，盖过图章的一张契约，里面载明他将尽力替我料理经管那块垦殖地，照我的命令寄钱给我，无论我在什么地方，而且，他负责每年凑成一百金镑。他签好了字后对我说，因为我是在秋收之前来要这块土地的，所以我有享受今年出产品的权利，于是他就付我一百金镑的西班牙金币，请我给他一张收据，说今年的款已付清，一直到这个圣诞节止；那时正是八月下旬。

我在这儿呆了五个星期左右，的确很舍不得离开。他要送我到海湾那边，但是我绝不肯让他过去。然而，他要用他自己的单桅帆船送我，那只船造得像一只快艇，既可以算做正式的船，又可以当做游船。我答应了，于是在表示出敬意和感情之后，他让我离开，航行了两天，我安抵我的朋友，那个教友派教徒的地方。

我带回去三匹马以及马具同马鞍，几头猪，两头牛，还有成千件别的东西，以备我们垦荒之用，这都是世上女人所难得的最孝顺，最会承意的儿子的礼物。我告诉我丈夫这次旅行的一切经过，只是把我儿子说成侄儿；起先我告诉他我失掉了我的金表，他好像认为这是一件不幸的事，然后我告诉他我的侄儿多么殷勤，我母亲留下一块垦殖地给我，他替我保管着，希望有个时候会听到我的消息，然后我说我让他去管理，他将忠实地报告我

每年的收成；然后我掏出那一百金镑的西班牙钱给他看，说这是第一年的出产品的钱；然后掏出那一鹿皮袋子的金币，"这，我亲爱的，"我说，"就是那金表的代价。"我的丈夫——可见凡是仁爱感动了人心的时候，上帝的恩惠在一切明白的人们心里都会生出同样的效力——高高地举起他的双手，狂欢地说道，"呀！上帝这样赐福于一个像我这样忘恩的狗！"然后我让他知道除这些东西之外单桅帆船里还载有什么东西，我指的是马匹，猪，牛，同一切垦荒用的家伙；这一切增加了他的惊奇，使他的心充满了感谢；我相信从那时候起他是个诚实的忏悔者，一个完全改过自新的人，上帝的恩惠从来没有使一个强盗，一个劫贼，一个放荡的人变得比他更好。我能写一本比这本更厚的纪录，说出许多证据来证明这句话，但是我怀疑那些事情不能像做恶那么有趣，我打算另外写成一本。

这本书既然是我的自传，而不是我丈夫的，那我还是回过来说关于我自己的事情吧。我们继续垦荒，料理田地，我们殷勤的态度使我们在那里交到许多朋友，他们帮助我们，为我们解闷，尤其那位老实的教友派教徒，他始终是我们忠心的，慷慨的以及靠得住的朋友！我们很成功，因为像我前面所说的，我们一开头有一笔丰富的资本，现在又加上了一百五十金镑的现钱，我们增加了仆役，盖起一座很好的屋子，当年新开拓了许多土地。第二天，我写信给我的老保姆，让她分享我们的欢乐，并且吩咐她怎样处置我留在她那儿的那笔钱，那一共有二百五十金镑，像我上面所说的，叫她用这笔钱买货物运来，她就像她通常那样殷勤地，忠实地做了这件事，这些货物安全地到了我们手里。

我们这下子得到了一批衣服，我丈夫的，和我自己的；我尤其设法给他买了一切我知道他所喜欢的东西，比如两条好材料的长假发，两把银柄的剑，三四杆漂亮的鸟枪，一只精致的马鞍，

很好看的手枪和皮套子，还有一件红袍；总之，一切我能想得到的使他开心的，以及能显出他是位英姿潇洒的绅士的东西。我还定了我们缺少的许多家庭用具，和我们自己穿的各种布匹。至于我自己，我只要很少的布匹，因为我所藏的已是不少了。我其余的货物是各种铁器、马具，农具，仆人穿的衣服，羊毛衣服料子，布呢，哔叽，袜子，鞋子，帽子，同其他仆人用的东西。还有整匹给仆人做衣服用的料子，这都是按照那位教友派教徒的指点定的；这许多货物都安全地运到那里，还有三个女仆，都是强壮的姑娘，是我老保姆替我挑选的，宜于那地方，和我们要她们干的事情；有一个是怀着胎来的，当船还没有驶到格来维森得，她已经同船里一个水手种下这个胎儿了，这是她后来自认的话！于是在她上岸七个月之后，给我们生下一个强健的男孩。

你们可以猜到，我丈夫看见从英国运来了这么多货物有多吃惊！看到账单以后，他对我说道，"我亲爱的，这是什么意思？我恐怕你会使我们负债太多。什么时候我们才能够还清这么多钱呢？"我微笑着说这些全都付过了。然后我告诉他，因为不知道在旅程中我们会不会碰到什么灾难，又想到我们的境况使我们不能保护自己的财产，我就留下这些钱在我朋友手里；现在我们既已安抵这里，已经弄妥了一切预备久居，我就叫她送他现在所看见的这些货物来。

他深为惊讶，站着默默地屈指计算了一会儿。然后他这样开始说道，"不忙，让我算一算，"然后按着指头算，先按他的大拇指说道，"开头有二百四十六金镑现钱，然后两个金表，金刚钻戒指，金银器皿，"说着按着食指。然后按着中指，"约克河边一块垦殖地，每年有一百金镑的收入，然后一百五十金镑现钱，然后装了整整一只单桅帆船的马，牛，猪，还有货物；"于是又算到大拇指了。"现在，"他说，"一批在英国值二百五十金镑，在这里值

双倍价钱的货物。”“好吧，”我说，“你这样算有什么用？”“什么用？”他说，“哎呀，当我在兰开夏娶了一个妻子的时候，谁敢说我是受骗了？我以为我娶的是一个拥有厚资的人，而事实上我的确是娶了一个很有钱的姑娘。”

总而言之，我们现在的境况非常富裕，而且每年有进步！我们新开垦的地不知不觉地加多起来，我们在那里住了八年后，我们每年的出产最少值三百金镑现钱，我指的是在英国可以值这么多。

我在家住了一年之后，我又渡海湾去看我的儿子，并收我垦殖地第二年的进款，我一上岸就惊奇地听到我以前的丈夫已经死了，埋葬不到两星期。我自认，这并不是个令人不愉快的消息，因为现在我可以不必隐瞒我的真实情形，说我有一个丈夫了。所以在我离开我儿子之前，我告诉他我相信我将嫁给一位在我邻近有一块垦殖地的绅士！虽然我从前结过婚，但是按法律我是可以随意嫁人的；只是我觉得不好意思，害怕那个污点会被重新点明，也许会使一个丈夫不安，我的儿子，还像一向那么一个亲爱，孝顺，善于承意的人，现在请我在他自己家里住，付我那一百镑，又是使我满载了赠品而归。

过了不久，我让我儿子知道我结婚了，请他过来看我们，我丈夫也写了一封很客气的信给他，请他过来看他；几个月之后，他来了，刚好那时我的货从英国来到，我使他相信这都是属于我丈夫的财产，不是我的。

我必定要说当那个年老的可怜人，我的兄弟（丈夫）死了的时候，我坦白地向我丈夫说出了那一切经过，还说我那所谓的侄儿就是这不幸的错误姻缘所生的儿子。对于这点，他完全没有不高兴，他说假使那个老人还活着的话，他也不会不高兴。“因为，”他说，“这不是你的错误，也不是他的错误；这是个无法防止

的谬误。他只怪当我知道他是我的兄弟之后他还要我瞒着这事，继续做他的妻子同居。他说，这一点是罪恶。这样一切难关都过去了，我们再舒服不过地，彼此极端恩爱地一同过活。我们现在都老了；我回到英国来，差不多七十岁了，我的丈夫六十八岁，我已经早过了流配的期间；虽然经过了这么多困苦艰难，现在，我们两个却都身心俱健。我丈夫在我回来后还在那里逗留了相当时候，安排我们的事情；起先我想回去找他，但是照他的意思我改了主意，他也回到英国来了，我们决定在英国过我们的余生，诚恳地忏悔我们的罪恶生涯。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世界文学名著文库　鲁滨孙飘流记　摩尔·弗兰德斯
作者＝
页数＝１０００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